1 Kings

列王纪上



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

菲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PHILIP GRAHAM RYKEN

1 Kings

列王纪上



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

菲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PHILIP GRAHAM RYKEN

列王纪上

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

丛书主编

理查德 ·D· 菲利普斯

菲利普 · 格雷厄姆 · 莱肯

圣经各卷编辑

伊恩 ·M· 杜古德，旧约

丹尼尔 ·M· 多里亚尼，新约

列王纪上

菲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PHILIP GRAHAM RYKEN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

1 Kings

Philip Graham Ryken
Originally published 2011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Phillipsburg, NJ 08865
https://www.prpbooks.com/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published 2025
P&R Publishing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This volume is part of P&R Publishing's "P&R for China" project. The goal of this project is to provide multiple hundreds of P&R's books in Simplified Chinese, completely free, for the Chinese church.

P&R for China is supported by donations from P&R, foundations, churches, and interested individuals. The money is used to pay our team of Chinese editors and proofreaders. P&R makes no money from this project.

To learn more about P&R for China,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

To become a supporting partner of this kingdom ministry,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我們目標是翻譯所有 P&R 出版社的書，免費提供給所有的中國教會。如果你有感動在財政上支持我們，請用以下網絡鏈接線上捐款：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We encourage you to let us know how this book has helped you and if you find any translation errors.

我們誠邀您反饋這本書對您的幫助，或者您發現此書有任何翻譯錯誤

Please email | 請電郵 — China@prpbooks.com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NOT FOR SALE



To

大卫 · 阿普尔、亚当 · 布赖斯、帕特 · 卡纳万、玛丽昂 · 克拉克、安德鲁 · 迪纳多、科拉 · 霍格、保罗 · 琼斯、菲利普 · 柯克兰、布鲁斯 · 麦克道尔、杰里 · 麦克法兰、强尼 · 麦格里维、亚伦 · 梅斯纳、乔纳森 · 奥尔森、里克 · 菲利普斯、罗伯特 · 波伦、克里斯 · 西、布莱恩 · 斯托特、保罗 · 特里普和卡罗尔 · 温恩

—— 我的同工与挚友们 ——

怀着对你们事奉基督的真挚钦佩，对你们通过祷告给予鼓励的深切感激，以及对上帝让我们在费城第十长老会共同服事的永恒感恩

目 录

xi 前言

第一部：所罗门王：金钱、性与权力

1. 自立为王！（1:1–10） 5
2. 王室筹谋（1:11–31） 18
3. 吾王万岁！（1:32–53） 30
4. 大卫的临终之言 (2:1–11) 42
5. 以国度为先（2:12–46） 56
6. 所罗门的祈求（3:1–15） 70
7. 所罗门的智慧（3:16–28） 84
8. 所罗门的王国（4:1–21） 96
9. 和平的国度（4:22–34） 108
10. 材料与人力（5:1–18） 121
11. 这新殿 (6:1–13) 134
12. 所罗门圣殿内部（6:14–38） 147
13. 更美家园（7:1–12） 160
14. 上帝殿中的器具（7:13–51） 172
15. 约柜与荣耀（8:1–11） 186
16. 所罗门的祝福（8:12–21） 199

17. 所罗门的献殿 (8:22–30) 211
18. 所罗门的代祷 (8:31–53) 223
19. 所罗门的祝福（ 8:54–66 ） 237
20. 所罗门的选择 (9:1–28) 249
21. 所罗门与示巴女王（ 10:1–13 ） 261
22.尘世荣华转瞬即逝（10:14–29 ） 274
23. 一场真正的悲剧（ 11:1–8 ） 287
24. 大卫王朝的衰落（ 11:9–25 ）302

第二部：分裂的王国：罪的代价

25. 上帝之下的两个国度（ 11:26–43 ）317
26. 分裂之家（ 12:1–24 ） 330
27. 失败的诸神（ 12:25–13:10 ） 344
28. 来自犹大的神人（ 13:11–34 ） 357
29. 致死的疾病（ 14:1–20 ） 370
30. 有其父必有其子 (14:21–15:8) 383
31. 合上帝心意的大卫式君王（ 15:9–24 ）395
32. 父辈的罪孽（ 15:25–16:7 ） 407
33. 三位恶王（ 16:8–28 ） 418

第三部：先知以利亚：祈祷的力量

34. 与我们一样的人（ 16:29–17:6 ） 433
35. 日用饮食，救赎恩典（ 17:7–16 ） 444
36. 看哪，你的儿子活了！（ 17:17–24 ） 454
37. 真正的麻烦制造者（ 18:1-18 ） 466
38. 除上帝外别无他神（ 18:19-29 ） 480
39. 耶和华是神（ 18:30-40 ） 492
40. 上帝的守火者（ 18:36-45 ） 504
41. 主啊,我已受够了，（ 18:46-19:8 ）516

42. 那微小的声音（19:9–18）529
43. 无法回头（19:19–21）　541
44. 上帝无极限（20:1–43）　553
45. 酸葡萄（21:1–29）　565
46.你的话语即真理（22:1–53）576

经文索引　589
主题与人名索引 609

丛书序言

每一个时代，教会都需要对上帝话语进行忠实的阐释。与此同时，教会必须持续开展神学工作：反思圣经的教导，认信基督教信仰的教义，并将其应用于当代文化。我们相信这两项任务——释经与神学——是相互依存的。我们的教义必须源自圣经文本，而我们对任何特定经文段落的理解，都必须源于整本圣经所教导的教义。

我们进一步相信，圣经阐释与神学反思这两个相互依存的任务，最适宜在教会中——尤其是教会的讲台上——开展。这一点尤为重要，因为对圣经的研究理应导向颂赞与实践，即对上帝的赞美和在信徒生活中的实际应用。为实现这些目标，我们欣然推出《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为当代教会提供全新的圣经阐释。我们祈盼并祷告，牧师、教师、查经带领者及众多信徒能通过这套注释丛书，在研读上帝无误且绝对正确的话语时，获得忠实可靠、鼓舞人心且实用的资源。

《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秉持四个基本原则。首先，这些注释力求忠于圣经，通过细致考究经文细节呈现全面阐释。它们并非逐字逐句的考据式注释，而是对整段经文的整合性阐述。因此每卷注释都将按经文段落顺序，系统性地完整诠释一部圣经书卷。其次，这些注释毫不避讳教义立场。我们坚定持守《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和教义》，因为其中

包含了新旧约圣经所教导的教义体系。每卷注释都将教导、促进并捍卫圣经中所体现的改革宗信仰教义。第三，这些注释具有救赎历史导向。我们相信圣经的统一性及其以基督为核心的救恩信息。因此我们坚持以基督为中心的旧约观，将其人物、事件、律例和制度恰当地理解为指向基督和他的福音，同时为我们提供凭信心生活的效法榜样。第四，这些注释注重实践性，通过恰当的例证将圣经经文应用于当代生活——包括公共与私人领域——所面临的挑战。

《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的撰稿人均为牧师学者。作为牧师，每位作者首先会在自己教会的讲道事工中阐述其释经成果。这意味着这些注释深深植根于对教会真实信徒的圣经教导。虽然力求学术严谨，但这些释经内容并非学院派论述。我们的目标是忠实、清晰、切实地帮助拥有不同圣经与神学训练背景的基督徒——这是一切有效的讲道事工所应有的特质。这必然意味着某些学术性议题不会被涵盖。尽管如此，我们仍致力于保持负责任的学术水准，力求为教会牧者及其他教师树立典范。对于重要的解经与神学难题，以及相关历史文化背景，都将予以审慎处理。

我们致力于追求持久卓越的高标准。这始于对作者的严格筛选——所有入选作者都是公认的传扬上帝之道的杰出使者。这份对卓越的追求同样体现在严谨的编审流程中：每卷注释都由丛书主编与圣经编辑双重把关。圣经编辑由旧约学者伊恩·杜古德和新约学者丹尼尔·多里亚尼担任，他们既是成就斐然的牧师，又是在神学院任教的权威学者。其职责是确保每卷注释既充分吸纳前沿学术成果，又对经文阐释保持忠实精准。作为丛书主编，我们统筹监督各卷质量，包括文字表达的卓越性、教义阐释的可靠性以及实践应用的指导性。整个编辑团队与出版社通力合作，矢志不渝地推动这些注释成为才华横溢的作者们所能呈现的最佳作品，从而为教会提供值得信赖且堪称典范的上帝之道的解读。

我们祈愿《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能通过以下方式服侍教会：重振信徒对圣经清晰性与大能的信心，持守改革宗信仰的伟大教义传统。我们期盼阅读本丛书的牧者能在释经讲道事工中得着激励——我们坚信这是教会教导上帝之道最符合圣经的典范模式；期盼平信徒教师能将这些注释书视为理解与传讲圣经经文时最实用的参考资源；更期盼这些圣经研习所蕴含的敬虔品质，能引导每位阅读的基督徒在喜乐顺服中活出基督门徒的生命。

愿主赐福所有阅读《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的人。

我们将这个系列丛书交托给主耶稣基督，祈求圣灵使用它们来教导并建造教会，并感谢天父上帝藉着他话语的事工持续以信实建造祂的教会。

丛书主编：
理查德·D·菲利普斯菲
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前言

大卫、所罗门、以利亚：列王纪上的故事中充满了以色列的伟大英雄 —— 他们充满勇气与魅力，却也带着诸多弱点，时刻需要恩典。这个故事也不乏反派角色：亚多尼雅、示每、耶罗波安、亚哈。然而，列王纪上最重要的，是以色列上帝的故事 —— 他始终爱他的子民，将他们置于君王的眷顾之下，即便他们选择愚昧与偶像崇拜的道路。

在费城第十长老会宣讲列王纪上是无上的殊荣。事实上，这份殊荣如今显得更加珍贵，因我已离开深爱的会众，响应上帝的呼召担任惠顿学院院长。

关于以利亚的讲章最早完成，那是我在第十教会初期的岁月，当时我偶尔会在周日早晨代替詹姆斯 · 蒙哥马利 · 博伊斯布道。关于所罗门及其继任者的讲章则成稿较晚。如今所有这些这份材料在明智建议的帮助下经过了细致修订来自好友洛伊丝 · 丹尼尔、凯茜 · 肯普夫、格伦 · 麦克道尔和玛丽莱肯均对所罗门相关材料提出了改进意见（其中部分内容已在其他出版物中发表）。伊恩 · 杜古德、兰迪 · 格罗斯曼、里克 ·菲尔普斯和乔纳森 · 罗基通读了全部手稿，他们通过纠正我的错误、强化论证逻辑、要求增加应用示例等方式给予我极大帮助。

我衷心感谢上帝让我得到这些朋友的帮助，并在基督教团体中侍奉的喜乐。特别要感谢罗伯特 · 波伦完成了录入最终修订版的艰巨任务，以及玛丽莉 · 梅尔文协助我将此书付梓。但也许我最为亏

欠并尤为感激的是所有在我研读、默想、宣讲并最终撰写列王纪上时为我祷告的人。

愿圣灵上帝祝福每一位阅读此书的人，使他们更深认识耶稣基督 —— 他是以色列诸王中最卓越的君王，也是上帝所有先知中最具大能的一位。

菲利普 · 格雷厄姆 ·赖肯

惠顿学院

列王纪上

大卫家的兴衰

第一部分



所罗门王:
金钱、性和权力

1

自立为王！

列王纪上 *1:1–10*

那时，哈及的儿子亚多尼雅自尊，说：“我必作王”，就为自己预备车辆、马兵，又派五十人在他前头奔走。（王上 1:5）

在每一场简单的跳棋游戏中，都有一个激动人心的时刻，就是一枚普通棋子突然晋升为王的时刻。它一路跳跃移动，直达棋盘彼岸，棋子变成了国王。“尊我为王！”，其中一位棋手命令道。第二个棋子被小心地堆叠在那一个棋子上，从那时起，新的国王就能在整个棋盘上移动。

许多人渴望将跳棋游戏变为人生法则。不甘平凡，他们想成为万众瞩目的王室中心。“尊我为王！”他们呐喊着，渴望获得足够的权力与金钱来掌控人生、购买欢愉。当单身男子为满足肉欲而非无私承诺以基督之爱珍视女性时，他口中的“尊我为王！”（若用国际象棋术语则是“尊我为后！”）正如同专横母亲将个人安宁强加为家庭准则，

而非追求孩子们属灵成长。而“尊我为王!”正是当我的个人欲望成为首要关切、甚至不惜牺牲他人利益时，我内心真实的呐喊。

构建个人小王国的症结在于，我们永远无法在上帝真正的国度中找到自己应有的位置。这一基督教信仰的核心议题，也正是列王纪上及列王纪下的核心命题：谁将成为王？我们是接受上帝确立的王权，还是始终固执地坚持自己的人生道路？

老迈的大卫王

王权问题自列王纪上开篇便浮现。撒母耳记上、撒母耳记下通篇贯穿着大卫的王权叙事，但列王纪上首章即告诉我们：“大卫王年纪老迈，虽用被遮盖，仍不觉暖”（王上 1:1）。

对于任何敬仰大卫王的人来说，这一幕充满了悲情。大卫曾是世间极其伟大的君王，甚至可能是最伟大的。从少年时代起，他就在战场上屡建奇功。他为保护父亲的羊群击杀狮熊，斩杀巨人，征服列国，在耶路撒冷为子民建立堡垒，开创王朝血脉，养育众多王子成为以色列的领袖。但如今这位声名显赫的君王已白发苍苍，昔日的辉煌尽褪，只能在床榻（或该说是临终之榻？）上竭力保持体温。

大卫衰微的晚景悲怆地提醒着我们自身的脆弱。这些事件发生时，这位年约七十的君王（见撒下 5:4）正经历着几乎所有人终将面对的境遇：听觉衰退、视力模糊、四肢孱弱易折。终有一日我们也将缠绵病榻，或许连保持体温都成奢望。正因如此，谨记圣经的劝诫尤为重要：你趁着年幼，衰败的日子尚未来到，就是你所说，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未曾临近之先，当记念造你的主（传 12:1）。若我们像大卫年轻时那样将心归与上帝，到老迈时仍会铭记他，而他也必眷顾我们。

可怜的大卫！当他试图取暖时，仆人们竭力相助。他们给他换上更暖和的睡衣，但国王依旧感到寒冷。接着他们在他尊贵的躯体上堆叠厚重的毯子，可他仍在被褥下瑟瑟发抖。于是他们提出了一个实际

的治疗方案，这个方案在几本古代医书中都有提及：[1]

> 所以臣仆对他说：“不如为我主我王寻找一个处女，使她伺候王，奉养王，睡在王的怀中，好叫我主我王得暖。” 于是在以色列全境寻找美貌的童女，寻得书念的一个童女亚比煞，就带到王那里。这童女极其美貌，她奉养王，伺候王，王却没有与她亲近。（王上1:2-4 ）

亚比煞被当作人形热水袋使用，这引发的疑问比解答更多。大卫的臣仆真的只是想为他保暖吗？若是如此，为何要在全国范围内举办选美比赛寻找最美丽的少女？虽然这场景充满性暗示，但我们也能感受到王的衰微。这已不再是那个认识拔示巴的大卫， 那个生下所罗门和众多儿子的大卫。即便是绝美的年轻处女也无法让他热血沸腾。相反，他的性无能恰恰表明他已丧失了生命力与阳刚之气。

不久，年迈的大卫王将离世入土，这揭示了古代以色列王权固有的局限性之一。所有君王都会死去，使得每一代上帝的子民都对王权产生质疑。大卫是以色列最贤明的君王，然而就连他也归于尘土，其骸骨存留至今。他终有一死的特性意味着，他永远无法成为上帝子民的终极君王。

这通过对比彰显了我们在耶稣基督里拥有的更卓越的王权：他是大卫真正的后裔，也是上帝独一的圣子。耶稣也为我们的罪承受十字架之苦而死。但第三日他复活了，以君王的威严永远掌权。耶稣基督是万世不朽的君王（参提前 1:17 ）。我们需要的正是这样一个国度，由一位永不再死、永远活着并保护我们的君王统治。耶稣永远不会在衰老的寒颤中战栗，而是永远保持神圣权能的炽烈光辉，他是我们一次而永远的君王。

1. 霍华德 · 沃斯引用了盖伦等人的观点；see 1, 2 Kings, Bible Study Commentary (Grand Rapids:ondervan, 1989), 34.

我必成为君王

随着大卫王的统治走向终结，他的宫廷充满了权谋暗涌。朝臣们在廊柱间窃窃私语：“谁将成为下一位君王？”这个问题多年来萦绕在人们心头，就像世人长期猜测谁将继承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的王位。事实上，此前至少已有两次试图夺取大卫王位的行动：其子押沙龙的叛乱引发了内战（撒下 14-18 章），以及便雅悯人示巴的暴动（撒下 20 章）。大卫虽平息了这两次叛乱，但随着年迈体衰，他甚至无法在床上取暖。有位学者描述，‘他颤抖的无力感’正在制造权力真空。[2]

在上帝眼中，大卫法定的继承者本应是所罗门。虽然他不是长子，按长幼排序他位列第十，但所罗门是被拣选之子。上帝并不总是选择长子，正如大卫自己的加冕所表明的（撒上16:10-13）。我们从历代志上 22:9 得知，耶和华的话已向大卫宣告所罗门将成为下任君王：“你要生一个儿子，他必作太平的人；我必使他安静，不被四围的仇敌扰乱。他的名字要叫所罗门。他在位的日子，我必使以色列人平安康泰。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他要作我的子；我要作他的父。他作以色列王；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代上22:9-10）。凭着神圣的呼召，所罗门将成为以色列的君王。

然而，王位还有另一位竞争者，那位候选人正准备坐上以色列的王座。大多数人视他为理所当然的继承人。他名叫亚多尼雅，似乎拥有大卫曾经拥有但已不复存在的一切特质。圣经形容他“甚俊美，生在押沙龙之后”（王上 1:6）。从人的角度看，亚多尼雅占尽优势。他具备人们通常寻求的所有资格。如同其兄押沙龙（这一关联令人不安，因押沙龙曾掀起对抗父家的内战；见撒下14:25-27），他容貌出众，这在人生中举足轻重 —— 有时甚至超出我们愿意承认的程度。就王权而言，亚多尼雅的外表无可挑剔（至少在外人看来如此，但上帝却不这样看待；参见撒上16:7）。

2. B. O. Long, “A Darkness between Brothers: Solomon and Adonijah,” Journal for the Study of the Old Testament 19 (1981): 84.

此外，作为大卫在世的长子，亚多尼雅是王位的合法继承人。他是大卫的第四个儿子（见撒下 3:4 ）。国王的长子暗嫩被其弟押沙龙所杀，而押沙龙随后也被处死。无人知晓基利押的下落（撒下3:3），他从故事中彻底消失，可能早夭。根据古代长子继承制原则， 大多数人会认为亚多尼雅对王位拥有正当权利。

于是年轻的亚多尼雅决定抓住机会，公开宣称要继承大卫的王位。他宣言的措辞精确地映照出其灵魂本质， 或许也映照出我们自己的灵魂：“那时，哈及的儿子亚多尼雅自尊，说：‘我必作王’”（王上 1:5 ）。从语法上看，“我 ”字处于强调位置。我们几乎能想象亚多尼雅指着自己，甚至捶胸顿足地说：“我要作王。”此外，动词“自尊 ”的形态可能暗示持续动作，[3] 仿佛表明亚多尼雅的自我膨胀并非一时之举；他毕生都在竭力谋取王位。

仅从人类视角来看，亚多尼雅的野心完全情有可原。毕竟，谁不想成为国王呢？况且，君王主动夺取王冠不正是天经地义的事吗？

若我们如此认为，就当记得这绝非普通王国。大卫王朝是上帝拯救世界计划的一部分。大卫曾领受神圣的约之应许 —— 他的王朝将存到永远，他的国位必坚立永恒（参撒下 7:16-17 ）。这是上帝的旨意，也将是上帝的工作，意味着以色列不该自行选立君王，而应信靠上帝拣选他指定的人。

有些解经家将大卫的衰败解读为宪政危机。“ 大卫众子争夺王位的原因，” 他们说，“ 在于当时尚未确立决定王位继承的宪政程

3. Gene Rice, Nations under God: A Commentary on the Book of 1 Kings, International Theological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Eerdmans, 1 990), 9.

序。”[4] 但真正的问题不在此。以色列确实有王位继承的政策，那就是神圣任命：上帝会在他认为合适的时机亲自膏立君王。正如摩西律法所言：“立耶和华你神所拣选的人为王”（申 17:15）。问题在于，像亚多尼雅（以及押沙龙）这样的人不愿接受上帝的选择，反而不断自我高举。他们甚至等不及父亲离世（参路 15:12），就试图用武力夺取那本应唯由上帝赐予之物。

你可曾感受过同样的试探，不愿等候上帝的赐予，只想按自己的意愿及时攫取？孩童受此试探时会嚷着“那是我的！”并抢夺所能得到的一切；更年长的孩子因不能随心所欲而愤怒；成年人中，有人受试探在婚姻之礼未到前就贪享性欢愉，有人踩着他人谋求晋升，有人未经教会呼召便自荐事工岗位，还有人通过操纵或暴力对配偶施加不敬虔的控制。

我们或多或少都曾受到抬高自我的诱惑。太多时候，我们就像新约中描述的丢特腓，一个“好为首的人”（约三 9 节）。但当我们把自己置于宝座之上时，上帝就不再是我们生命的主宰，而只是我们众多仆从之一。我们不再寻求他的国度，反而期望他来推进我们自己的王国。迟早，我们会因上帝未能满足我们的期待而心生怨怼。愤怒往往源于求而不得，这使它成为我们内心隐秘偶像崇拜的最佳线索。当我们对世界或上帝发怒时，几乎总是因为我们将错误的人奉上了王位。

为他自己的荣耀

要看清自我膨胀在我们生命中的具体形态，需仔细审视亚多尼雅自立为王的行径。他“自立为王”的决定，完全是为追求个人荣耀与欢愉，从未顺服上帝的统治。每当我们决定“自立为王”时，我们也犯了同样的错误：在不顺服上帝统治的情况下，追求自己的荣耀

4. 同上，7.

与享乐。

我们来看亚多尼雅为自身荣耀采取的各种手段。首先，“他为自己预备车辆、马兵，又派五十人在他前头奔走”（王上 1:5）。若想让人知晓你的显赫，拥有自己的随行队伍大有助益！于是亚多尼雅集结了他的扈从，或可说是一支由宫廷战车组成的仪仗队，还有先行奔走宣告其到来的步卒。甚至在他抵达之前，人们便知有位大人物将至。

在彰显尊贵这件事上，形象就是一切。若要成为君王，就必须有君王之姿，这包括让周遭之人以君王之礼相待。你需要一些追随者，那些歌颂你伟大的人。因此，如同其兄押沙龙所为（又一个不祥的关联），亚多尼雅大张旗鼓地配备了马匹、车辆与步卒的随从队伍（见撒下 15:1）。

亚多尼雅还确保获得了以色列一些最有权势领袖的支持：“亚多尼雅与洗鲁雅的儿子约押，和祭司亚比亚他商议；二人就顺从他，帮助他”（王上 1:7）。

尽管他们的职业生涯以耻辱告终，但这两位都是关键领袖。约押是以色列军队的统帅，多年来一直担任大卫的得力助手。正是这位将军帮助国王征服耶路撒冷、镇压所有针对王权的叛乱，并通过刺杀敌人来保护国王性命（参见撒下 2:13 及以下；代上11:4-6）。不幸的是，约押还杀害了大卫的儿子押沙龙，这使他失去王室宠信，政治影响力大减。但或许通过支持亚多尼雅，他能重获王国中的权势地位。

祭司亚比亚他也正在谋取权力。如同约押一样，他是国王的老部下之一，几乎从一开始就跟随大卫（参撒上 22:20-23）。亚比亚他并非大祭司，但或许他渴望成为大祭司。无论如何，他决定在亚多尼雅夺权之路上追随其后。

因此亚多尼雅在高层拥有盟友，手握重兵的军事领袖和宗教领袖都能助他达成所愿。结识关键人物至关重要。若你想在人生中平步青云，能说出这样的话将大有裨益，比如，“你知道吗，前几

天我和我的好友约押聊天，他说 ……”身边有这样的人也很有帮助，他们会说你想听的话，肯定你的野心，赞美你的购置，而不批评你的缺点或纠正你的罪过。

亚多尼雅还通过公开展示个人财富和对信仰的虔诚来尊崇自己：“ 亚多尼雅在隐 • 罗结旁、琐希列磐石那里宰了牛羊、肥、犊，请他的众弟兄，就是王的众子，并所有作王臣仆的犹大人”（王上 1:9 ）。

这场宾客名单冗长的盛大宴会，将达成若干重要政治目的。它能提升亚多尼雅的信仰声誉（尽管琐希列磐石本非敬拜上帝的正统场所！）。举办宴会还能团结众人，形成政治同盟，在圣经时代，同桌共食是团结的重要标志。在此情境下，这几乎等同于公开的加冕仪式（参见王上 1:11 ）。

亚多尼雅这番自我炒作全为巩固政治地位。他与权贵结交，与风云人物往来，举办最奢华的宴会。与此同时，他给众人留下虔诚敬神的印象。然而亚多尼雅所做的一切，不过是为自己的尊荣与荣耀。

我们同样容易陷入这种自我加冕的试探。我们试图用拥有的财富、结识的名流或为上帝付出的多寡来打动他人。有时我们更在意旁人的眼光，而非在上帝面前真实的自己。于是我们聚拢那些总会肯定我们的人，即便（或许尤其）当我们行错时，他们仍会说我们做得对。

具体表现何在？或是在项目成功时不动声色地揽功，或是炫耀新购的电子设备，或是暗示自己穿着最新潮服饰，或是营造身处核心圈子的印象，或是用所处群体惯用的方式来标榜成就。也许我们只是借着抱怨工作繁重 —— 特别是基督教事工中的付出 —— 来滋养自我重要感。但无论如何，我们总想让人知道自己的优秀。虽不至于像古人那样驾战车、带五十仆从、邀名流赴宴，但我们也以更微

妙的方式做着同样的事。我们通过所购买的物品、所说的话、所穿的衣物，以及试图留下的印象 —— 即我们比实际更优越 —— 来展现这一点。

愚昧之乐

我们不仅追求自己的荣耀，还追逐自己的欢愉。亚多尼雅同样向我们展示了这一点。他自立为王不仅是为了自己的荣耀，也是为了自己的享乐。圣经告诉我们“他父亲素来没有使他忧闷，说：‘你是做什么呢？’”（王上 1:6），以此来暗示这一点。这是对大卫在父亲职责上失职的严厉控诉。这也恰好是圣经中关于养育子女主题最重要的一段评述之一。

言下之意是大卫本应让儿子们承担责任，若他这样做了，亚多尼雅就不会觊觎那本不属于他的王冠荣耀。圣经进一步暗示，这样的管教虽是为他好，却必然会令他不悦。但相反，亚多尼雅变得叛逆，他被宠坏了。大卫对儿子的爱不够明智，而是过分溺爱。一个过度纵容的父亲培养出了一个自我膨胀的儿子。正如保罗·豪斯明智地评论道：“俊美的容貌与受宠的地位，加上父母的溺爱，很少能塑造坚强的品格。这些因素也无法灌输智慧。”[5] 亚多尼雅的童年或许很快乐，但父亲缺乏管教最终导致这个年轻人走向叛国。

这些都是我们可以直接应用于基督教家庭的原则。父母有责任要求子女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你为何这样做？”是一个必要且有益的提问。它迫使孩子解释自己的行为，并有望促使他们审视内心深处的动机。这可能带来可喜的结果：帮助他们认识到自己的罪性何等深重，以及多么需要一位救主。或许还能让他们看清为自身享乐而活与为上帝喜悦而活的区别，看清“自立为王”与为上帝荣耀而活的差异。

5.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88.

父母需要明白，这种问责常会激起孩子的愤怒。确实如此！堕落的本性在被揭露罪行时总会恼怒。但孩子的不悦恰恰可能是他 /她正在接受必要管教的标志。当然，圣经也告诫父亲们（尤其）不要惹儿女的气（弗 6:4 ），而这往往是父亲们易犯的错。为避免这种情况，每次管教行为都需伴随清晰而充满爱意的沟通；双方可能都需要悔改与和解。但列王纪上 1:6 的重点在于，有效的育儿方式难免会让孩子感到不快。

若你身为父亲或母亲，是否足够爱你的孩子以至于敢让他们不快? 从不让子女不悦的父母实乃失职。通过放弃父母权威来换取孩子短暂快乐从而让自己日子轻松，这种诱惑时常存在。但这无论在孩子年幼时能换取多少安宁或人气，最终只会带来痛苦。马太·亨利睿智地指出: 那些 “ 尊重儿子胜过尊重上帝的父母（即不施以恰当管教者），终将失去本可从儿子那里获得的尊重。”[6]

为避免这种失望，父母需要圣灵的智慧，懂得如何仅为了孩子的益处和上帝的荣耀而令他们不快，而非出于自身的挫败感。要问这个问题：我执行这项管教是因为我愤怒失控，还是因为我清醒而仔细地思考了孩子灵命成长所需的训练?

孩子们也需要明白这一点。如果你的父母有时让你生气，很可能是因为他们足够爱你才管教你。如果他们问 ‘ 你为什么这么做? ’ 或 ‘ 你去哪儿了? ’，不要拒之门外。不要随心所欲地行事。更不要说这不关他们的事。这就是他们的事。之所以是他们的事，因为这是你的事，而帮助你在上帝面前处理好自己的事恰是他们的责任。否则，你会像亚多尼雅一样长大，或许只为自己的享乐而活，却永远得不到上帝的祝福。若你自封为王或女王，终其一生只会沦为一场彻头彻尾的失望!

6.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真正合法的君王

亚多尼雅本该怎么做？人生最好的起点之一，莫过于《从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的第一个问题开始。亚多尼雅当然不知道这份教理问答，但他本可以从摩西律法中学会其首要原则：“ 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荣耀上帝，以他为乐，直到永远。” 而亚多尼雅却完全反其道而行。他为自己的荣耀和享乐而活，而非为了上帝的荣耀和喜悦。极具讽刺意味的是，这个名字的含义正是 “ 耶和华是主 ”。然而亚多尼雅却想自己做主，因此他从未顺服上帝的统治。

更具体地说，他从未顺服上帝在以色列所设立的先知、祭司或君王的权柄。如前所述，亚多尼雅曾与将军约押和祭司亚比亚他商议。但他从未与那三位在以色列真正拥有上帝赐属灵权柄的人商议：先知、大祭司和君王。因此我们在第 8 节读到：“ 祭司撒督、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先知拿单、示每、利以，并大卫的勇士都不顺从亚多尼雅。” 第 10 节进一步记载，亚多尼雅 “ 唯独先知拿单和比拿雅并勇士，与他的兄弟所罗门，他都没有请 ”。

此事意义重大，因这些人才是以色列合法的领袖。许多圣经学者将这段经文描述为两个敌对政治派系间的权力斗争 —— 犹大对抗耶路撒冷，或旧建制派对抗新革命者。但这忽略了更深层的属灵意义。拿单是以色列真正的先知，他甚至有勇气直面大卫王本人（见撒下 12:1-15 ）。撒督是真正的大祭司，他是以色列首任大祭司亚伦的直系后裔（见代上 6:49-53 ）。其他勇士如国王护卫长比拿雅（见撒下 23:20-23 ），以及上帝拣选继承王位的所罗门，都代表着大卫王权的正统性。

因此，虽然亚多尼雅与支持者密谋，却未咨询先知、祭司或上帝膏立统治百姓的君王。他心知这些人不会支持自己，故刻意回避。他为追逐个人荣耀，擅自决定自立为王，沉溺于自我欢愉，从不顺

服上帝的统治—— 这统治通过他的先知、祭司和君王彰显。

这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实际的生活决策原则：永远顺服上帝的旨意。我所行之事是出于己意，还是出于上帝的呼召？值得感恩的是，因着上帝的恩慈，他呼召我们做的许多事恰恰也是我们心之所愿。但每当二者出现冲突时，我们必须降服于上帝的权柄之下。

属灵决策的显著特征是：在光明中做出，并接受敬虔建议的引导，包括那些敢于向我们直言逆耳之谏的人。顺服上帝旨意始于明白圣经真理，圣经既界定可行之事，也划定禁忌之域。同时需要倾听上帝为我们灵命成长所设立的引导者：可能是父母、配偶、师长、上司，或是教会中的牧师长老，根据各人生命境遇的不同而异。

当我们正考虑做某些不愿让他人知晓的事情时，这条忠告尤为重要。当一个孩子向父母隐瞒某事，或丈夫对妻子保守秘密，或员工误导雇主，或教会成员对牧师有所保留，这始终是灵性问题的征兆。这正是亚多尼雅所为：他找约押和亚比亚他商议，因知二人必支持他，却避开拿单和撒督，更从未与父亲大卫交谈。若我们只想听那些永远认同我们行为之人的声音，便是在扮演自己生命的统治者，终将落得与亚多尼雅同样的下场。我们不愿让某些人知晓计划之事，这一事实本身或许恰恰证明他们确实需要知情。

莫求一己之欢愉与荣耀，当顺服上帝为你生命所定的旨意。对亚多尼雅而言，这意味着需咨询拿单、撒督和大卫；对我们而言，则是要顺服耶稣基督， 他是上帝子民真正的先知、忠信的大祭司和合法的君王。每逢遇见先知、祭司或君王，我们都可联想到耶稣基督，因这些旧约领袖的职分与工作皆指向他。耶稣是传讲上帝真道的先知，当倾听他的言语；耶稣是献上自己为祭的大祭司，当信靠他得蒙赦罪；耶稣是治理并护卫我们的君王，当寻求他的庇护。

当我们思想基督作为君王时，很难不注意到他的国度与我们在亚多尼雅身上所见的一切截然相反。亚多尼雅为着自己的荣耀和享乐，自行宣告为王。但耶稣却恰恰相反。与骄傲的亚多尼雅不同，他没有乘坐宫廷战车，也没有雇佣侍从来宣扬他的王室威严。相反，他骑着一匹卑微的驴驹，而跟随他的随从都是出于自愿献身的人。耶稣来不是要行自己的意思，乃是要行差他来之父的旨意，即便这意味着为我们的罪走上十字架。他舍弃自己的享乐，忍受了钉十字架的痛苦。之后，他没有自我高举，而是等候父上帝将他从死里复活，升到天上至高宝座（参腓 2:6-11 ）。

我们所侍奉的君王是这样的：不是为己谋利的君王，而是为子民福祉与上帝荣耀而统治的君王。如今我们也蒙召如此生活：不是“ 自立为王 ”，而是尊基督为王，并为耶稣的缘故服侍他人。

2

王室筹谋

列王纪上 *1:11 – 31*

拿单对所罗门的母亲拔示巴说：“哈及的儿子亚多尼雅作王了，你没有听见吗？我们的主大卫却不知道。现在我可以给你出个主意，好保全你和你儿子所罗门的性命。”（王上 1:11–12 ）

继承王位的权利曾引发无数激烈冲突。兄弟阋墙争夺王冠之事屡见不鲜，迫使王室成员与国民卷入其中，选边站队。

第三次十字军东征期间，狮心王理查一世率军与萨拉丁指挥的穆斯林军队交战。但当理查为收复耶路撒冷而战时，其弟约翰亲王正忙于自立为英格兰国王。理查匆忙与萨拉丁签订和约，火速回国捍卫王权。然而在穿越欧洲途中，这位国王被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五世俘虏，赎金高达其王国年收入的两到三倍。

英格兰的每个人都被迫选边站队。约翰提出支付利奥波德一半的钱，以将理查继续囚禁几年，这样他就有时间巩固自己的权力。与此同时，理查的母亲 —— 阿基坦的埃莉诺 —— 试图（并最终成功）筹集足够的资金，营救她最爱的儿子，恢复他合法的王位。这是一场关乎王国的冲突，最终理查获胜。但在王位悬而未决期间，人们必须决定他们希望谁成为国王，以及愿意付出多少来支持他的事业。

在面对上帝的国度时，我们也面临类似的选择。我们会尊崇上帝真正合法的君王，还是试图为自己夺取王冠？我们将选择哪个国度？为了见证它的建立，我们愿意牺牲多少？

王位之争

在大卫的最后日子里，当这位国王卧病在床，他的两个儿子争夺王位时，上帝的子民也面临同样的选择。在所有人都关心王位继承问题时，大卫现存的长子亚多尼雅决定夺取王位。“ 我必做王，”他宣称（王上 1:5 ），然后他尽可能多地召集追随者 —— 祭司、政客和军事领袖。接着，亚多尼雅实际上为自己举行了加冕仪式，宰杀肥牛犊，在离耶路撒冷不远的地方举办了一场盛大的宴会。事实上，他做了我们许多人在一生中多次被诱惑去做的事：他抬高自己的荣誉，追求自己的快乐，并试图掌控自己的命运。

亚多尼雅所没有做的 —— 正如圣经刻意指出的 —— 是让上帝来决定他被呼召去做的事，以及何时何地去完成它。这就是为什么亚多尼雅没有咨询上帝所膏立的先知（拿单）和祭司（撒督）（见王上1:8 ），也为什么他非常刻意地将自己的兄弟所罗门排除在他的加冕宴会宾客名单之外（王上 1:10 ）。这也解释了为什么他从未询问父亲大卫希望他做什么，尽管他的父亲是以色列真正的王。想想亚多尼雅所行之事的胆大妄为：他竟自封为王位继承人，甚至未曾与国王本人有过只言片语的交流！

亚多尼雅这场政变般的宴会仍在如火如荼地进行时，有一个人决定采取行动：“ 拿单对所罗门的母亲拔示巴说：‘ 哈及的儿子亚多尼

雅作王了，你没有听见吗？我们的主大卫却不知道。现在我可以给你出个主意，好保全你和你儿子所罗门的性命。’”（王上 1:11-12 ）。

在上帝子民历史的这一关键时刻，有一个人完全明白其中的利害关系。有些评论家指责拿单在告诉拔示巴亚多尼雅已自立为王时夸大其词，但这正是对亚多尼雅所作所为真实准确的评估：他正在自立为王（见王上 1:5 ）。 拿单也清楚如果亚多尼雅成功会带来什么后果：拔示巴和所罗门都将被杀，因为在古代，君王处死政敌是惯例。整个局势是一场王室危机。亚多尼雅试图篡夺王位的行为，不仅威胁到王位继承，更危及上帝对大卫家的一切应许。这不仅是权力斗争，更是关乎上帝国度存亡的生死冲突。每个人都必须做出这个决定命运的选择：我该效忠哪位君王？

国王的信使

拿单和拔示巴为所罗门做出了选择，而这一选择意味着他们选择侍奉上帝的国度。我们可以从他们的榜样中学到重要功课，但首先需要了解这段充满王室权谋的故事。

拔示巴以美貌闻名，也因大卫与她同寝的罪行而为人所知（参撒下 11 章）。她的长子夭折，但次子所罗门继承王位后，她成为拥有权势的太后 —— 这在古代世界是极具影响力的地位。忠心的先知拿单同样参与了这些著名事件：先是斥责大卫的通奸行为（撒下 12:1-15 ），后又称颂所罗门为上帝所爱的儿子（撒下 12:24-25 ）。

此刻，拿单与拔示巴即将再次改写历史。在揭发亚多尼雅的阴谋后，拿单向拔示巴献上妙计：“ 你进去见大卫王，对他说：‘ 我主我王啊，你不曾向婢女起誓说：你儿子所罗门必接续我作王，坐在我的位上吗？现在亚多尼雅怎么作了王呢？’ 你还与王说话的时候，我

也随后进去，证实你的话 ”（王上1:13-14 ）。

这是个精妙的计划。拿单是谋略大师，深谙人性说服之道。拔示巴是最能直接接触国王的人，所以她先去见大卫。他们将共同为上帝的国度果断行动。

共谋者们完美执行了计划。先是拔示巴进入王室寝宫。圣经告诉我们她 “ 进入内室见王，王甚老迈，书念的童女亚比煞伺候王 ”（王上 1:15 ）。他们的对话如下：

> 拔示巴向王屈身下拜；王说：“ 你要什么？ ” 她说：“ 我主啊，你曾向婢女指着耶和华—你的上帝起誓说：‘ 你儿子所罗门必接续我作王，坐在我的位上。’ 现在亚多尼雅作王了，我主我王却不知道。他宰了许多牛羊、肥犊，请了王的众子和祭司亚比亚他，并元帅约押；惟独王的仆人所罗门，他没有请。我主我王啊，以色列众人的眼目都仰望你，等你晓谕他们，在我主我王之后谁坐你的位。若不然，到我主我王与列祖同睡以后，我和我儿子所罗门必算为罪人了。”（王上1:16-21 ）

拔示巴以恭敬的姿态接近大卫，谦卑地俯身以示尊崇。但她同时也直率地面对君王，毫不委婉地告知他必须知晓之事。她提醒大卫曾在上帝面前立下的誓言，即她的儿子所罗门将继承王位。拔示巴还向大卫揭露了一些他原本不知却亟需了解的情况。前文曾提及这位年老君王并不认识被召来为他暖床的年轻美貌女子亚比煞（王上 1:4 ），然而这竟非大卫唯一被蒙蔽之事。 他更不知自己的儿子已擅自加冕为王，亦不清楚亚多尼雅宴请名单上的宾客身份。这位君王对自己王国正在发生的一切竟全然失察。

随后拔示巴敦促大卫采取行动。她唤起君王的职责使命感，指出举国上下都在期待他作出领导决策，等待他宣告下任君王的人选。拔示巴同时告诫丈夫什么是利害攸关的：若大卫不采取行动，她和她的

儿子必遭杀害，因新王会视他们为王国叛徒。亚多尼雅未邀请所罗门参加他的加冕庆典，就是在宣告其兄弟已是死人。

如同阿基坦的埃莉诺，拔示巴正竭尽全力确保其子对王位的继承权。她还未说完这番话，拿单已走向王室内殿准备戏剧性登场。他恰在此时入场：“拔示巴还与王说话的时候，先知拿单也进来了。有人奏告王说：‘先知拿单来了’”（王上 1:22-23）。与拔示巴一样，拿单以全然的敬意来到大卫面前——“进到王前，脸伏于地。”（王上 1:23）。随后，在王的许可下，拿单说道：

> 我主我王果然应许亚多尼雅说‘你必接续我作王，坐在我的位上’吗？他今日下去，宰了许多牛羊、肥犊，请了王的众子和军长，并祭司亚比亚他；他们正在亚多尼雅面前吃喝，说：‘愿亚多尼雅王万岁！’惟独我，就是你的仆人和祭司撒督，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并王的仆人所罗门，他都没有请。这事果然出乎我主我王吗？王却没有告诉仆人们，在我主我王之后谁坐你的位。（王上 1:24-27）

拿单的质问证实了拔示巴关于亚多尼雅的一切说法。与拔示巴一样，拿单向大卫禀报了亚多尼雅的筵席、在场者与缺席者。拿单还补充了新信息，他明确指出民众正在欢呼‘愿亚多尼雅王万岁’，拥立亚多尼雅为王。这位先知直言不讳地质问大卫：这些举动是否获得过王的授权？若是，为何连先知都未被告知？若不是，王准备如何处置？拿单是在挑战大卫否认亚多尼雅的行为，因为王位继承唯有获得君王的正式认可才合法。拔示巴以妻子和母亲的身份唤起大卫的怜恤，而拿单则以先知身份敦促王权不可侵犯。

这是一项绝妙的策略，执行得无懈可击。通过提醒与劝诫，拿单和拔示巴促使大卫采取行动。倘若仅一人前来警告，或许大卫会

怀疑所获消息的准确性。但这些报信者接连而至，且有两名见证人——这是圣经中确立法庭刑事案件所需的见证人数（申 19:15 ） ——国王便深信不疑。既然知晓真相，他便采取了相应行动。

尊荣国度的君王

有学者批评拿单和拔示巴操纵局势甚至带有欺骗性。大卫是否真的起誓所罗门将继承王位？抑或拔示巴试图利用年老昏聩、记忆模糊的国王？亚多尼雅宴会上的人们是否真的高呼 “ 愿亚多尼雅王万岁！ ”？还是拿单在添油加醋？沃尔特 · 布鲁格曼指责先知进行 “ 粗劣的政治操弄 ” 和精心算计的操控。[1] 理查德 · 尼尔森更称其用半真半假的陈述、未经证实的指控和赤裸裸的谎言蒙骗大卫，[2] 甚至将上帝描述为这场 “ 卑劣后宫阴谋 ” 中 “ 未被起诉的同谋者 ”。[3]

我们永远不应畏惧承认，上帝常使用有罪的人类来完成他至高无上的旨意。然而在这件事上，拿单和拔示巴理应免受任何不当行为的指控。他们所实施的是一场神圣的共谋，以他们所知最公义且具说服力的方式，共同为上帝的国度效力。从他们的榜样中，我们至少能学到三个重要功课，关乎如何持守我们对上帝国度的承诺。

首先，我们学会尊崇这国度的君王。从故事伊始，拿单和拔示巴就尊崇以色列真正的君王。即便大卫年老体衰，他们仍尊他为王。当他们来到王面前时，便俯伏下拜。他们并非越俎代庖，而是尊重君王发号施令的权柄。直到故事尾声，他们依然持守这份尊崇：“拔示巴脸伏于地，向王下拜，说：‘愿我主大卫王万岁！’ ”（王上 1:31 ）。

1.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 Helwys, 2000), 20.
2. Richard Nelson, First and Second Kings, Interpretation (Louisville: John Knox, 1987), 20.
3. 同上, 22.

这对拔示巴而言必定是尤为屈辱的经历，因为她进入大卫内室时，看见一位美丽的年轻女子与他同在 —— 书念女子亚比煞，她被召来为大卫暖床（王上 1:2-3 ）。尽管我们知道大卫与亚比煞并未发生性关系（见王上 1:4 ），但这位年轻女子的存在本身对王后来说可能就是极大的羞辱。[4] 然而拔示巴仍尊崇这位君王，并非因他是完人，仅仅因他是王。她因他的王位而尊崇他。

这正是我们认定拿单与拔示巴是上帝真王国忠诚仆人的原因之一。与连话都不愿同王说的亚多尼雅不同，拿单和拔示巴给予了大卫应得的尊荣。他们如此行，不仅是为达成自身诉求，更因他们承认他是上帝所膏立的王。

无论何时我们尊崇耶稣基督为上帝国度真正的君王，都持守同样的信念。每当我们在圣经中看到大卫王时，都应时刻心系耶稣，因为他是大卫王位的合法继承人（路 2:4-5 ）。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上帝要将耶稣安置在 “ 他祖大卫的宝座上 …… 他的国也没有穷尽 ”（路 1:32-33 ）。使徒保罗称耶稣是 “ 大卫的后裔 ”（罗 1:3 ）。耶稣自己宣称他不仅是大卫的子孙，更是大卫的主（路 20:31-44 ；参诗 110 篇）。天父上帝通过将基督高举至宇宙永恒宝座的方式，尊崇他为君王。

若耶稣作为上帝国度的统治者坐在大卫的宝座上，我们就当尊他为王。耶稣不像年老体衰的大卫王，而是永远年轻强壮，充满生命与喜乐。因此，正如拿单和拔示巴尊重大卫是合宜的，耶稣更配得尊崇。我们通过敬拜的礼仪来尊崇我们的君王，在传讲他圣言时聆听他的王命，在祷告中向他俯伏，以欢歌献上赞美，并奉上十一奉献和祭物作为礼物。每次我们参与公开敬拜上帝时，就是进入基督君王的宝座厅，将唯独配得的尊荣献给他。我们也通过将生命奉献于他的王室事工来尊崇这位君王。无论何时他呼召，我们必前

4.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1995), 91.

来；无论何处他差遣，我们必前往；无论何事他命令，我们必遵行。耶稣是君王，当他国度的子民遵行他神圣旨意时，君王便得尊荣。

信靠国度的应许

委身于国度也意味着相信国度的应许，在此处即指所罗门将成为下任君王的应许。

如我们所见，有人怀疑大卫是否真将王位许给所罗门，或揣测拔示巴是否虚构了整个事件。毕竟他们认为，两人之间的对话在列王纪其他章节均无记载。然而，这正是上帝的应许。事实上，亚多尼雅可能心知肚明。若非知晓或惧怕所罗门是王储，他为何邀请众兄弟赴宴却独漏所罗门？我们亦可以 采信拔示巴的证言。若非如此，她对大卫所言便是亵渎，因她称其承诺为在上帝面前所起的誓（王上 1:17 ）。但有充分理由认为大卫确实将王位许给所罗门，且是因上帝已拣选所罗门为王。

先知拿单亲自传达了上帝的第一个应许 —— 大卫将建立王朝。他传递的上帝谕如此说：“你寿数满足、与你列祖同睡的时候，我必使你的后裔接续你的位；我也必坚定他的国。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 ”（撒下 7:12-13 ）。此外，我们从历代志得知，上帝早已指明大卫哪位儿子将成为继承人。据大卫转述，上帝曾说：“你要生一个儿子，他必作太平的人；我必使他安静，不被四围的仇敌扰乱。他的名要叫所罗门，他在位的日子，我必使以色列人平安康泰。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他要作我的子；我要作他的父。他作以色列的王；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 ”（代上 22:9-10 ）。

因此，当拔示巴声称大卫曾起誓立所罗门为王时，她并非凭空捏造，这也不仅仅是 ‘ 枕边私语 ’ 。拔示巴所指的，是大卫基于圣约承诺所立的誓言。这是理解列王纪上第一章所有事件的关键。拿单和拔示巴的行动正是基于此。因为他们相信上帝关于王国的应

许，这也是我们确信他们行事公义的另一个原因。这绝非如某些人所言，仅是 ‘一场肮脏的权力政治游戏’。[5] 相反，他们的王室密谋是神圣的密谋，是上帝所命定的密谋，基于他的计划与应许。

在这方面，拔示巴的名字显得尤为意味深长，其意为 ‘誓约之女’。[6] 实际上，她名字的后半部分 (*sheba*) 与本章中用于立誓的词汇同源（如王上 1:13 ）。多么贴切！拔示巴是誓约之女，因此她相信上帝关于王国的应许，正如大卫王所宣告的那样。

我们也听闻了上帝关于王国的应许。圣经宣告，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已成为上帝国的君王。在他巡回教导传道时，耶稣曾说天国近了（路 10:9 ），甚至说天国已经降临（路 17:21 ）。耶稣所说的 ‘天国’ 是指上帝的统治与权能，他将通过十字架上的受死与复活来建立这国。耶稣基督的国度是充满怜悯、宽恕与复活生命的国度。这样的国度唯有通过为罪献祭、从死亡归回永生才能获得。

尽管上帝的国已在许多方面降临，我们仍在等待其所有应许完全实现。这正是我们祷告 “ 愿你的国降临 ” 的原因。我们以信心期盼上帝的国以全然的权柄降临，在等候期间，我们蒙召要相信上帝关于天国的应许。

你对上帝的国有什么信念？上帝应许他的国度将扩展，直到万民悔改并相信福音（太 24:14 ）。他应许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时，他的国将完全建立。他应许当他的国降临时，将有新天新地。他应许在他的国里不再有死亡、悲哀或疼痛（启 21:4 ）。他应许他的国民将永远与耶稣同住，享受完全的喜乐（约 14:1-3 ）。他还应许他的国永不震动（来 12:28 ），且存到永永远远。

5.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40.
6. 同上, 30.

你属于上帝的国度吗？若是如此，就当持续宣誓效忠耶稣基督为你的君王，并相信终有一日他所有的国度应许都将实现。即使福音进展看似缓慢，或当情况看似恶化而非好转，或当世界显得疲惫不堪、分崩离析，或当你遭受悲伤、失去与身体疼痛，或当上帝似乎遥不可及时 ……我们 仍要坚信永恒之上帝的国度应许，凭信心在耶稣里领受那眼不能见、直到他再临之时的应许。

为国度进展而效力

凡相信国度应许之人，都将为国度进展而效力，这是我们从拿单、拔示巴及大卫的榜样中学到的第三个也是最终的功课。时局艰难之际，人们常困惑一人之力能有何为。先知拿单与王后拔示巴决心探明答案。尽管势单力薄且时机紧迫，他们仍勇敢说服大卫公开宣布其私下承诺：所罗门必继承王位。他们未等待上帝迹般的上帝干预，而是为君王尊荣果敢行动。

他们并非仅为自身而行动，乃是为着上帝的国度。诚然，拔示巴的作为也符合她自身利益；通过支持儿子所罗门，她保全了自己的性命（参看王上 1:12 ）。但拿单与拔示巴都明白，他们个人的命运与正统君王的国度紧密相连。因此他们对抗骄傲的亚多尼雅，那个背叛上帝国度的僭位者，转而代表所罗门发声，为以色列下任君王代求。如此，他们正是在为上帝子民的下一代履行国度的事工。

到这幕剧终时，大卫王已加入这场王室密谋，竭尽他所能为上帝的国度效力。此前大卫对王国真实的动荡一无所知，也无力采取任何行动。但当他聆听拿单和拔示巴的陈述时，血液开始沸腾。大卫意识到亚多尼雅的所作所为是对王权的公然挑衅。于是他奋起应战，为上帝国度的荣耀作出最后一项重大决定。

至此，国王在本章中仅说了两句话（他在第 16 节对拔示巴说的话在希伯来语中仅有两个词）。然而，大卫王从病榻上起身，传召

拔示巴重返王宫。这可能是他数月来颁布的第一道御令，但在这决定性时刻，我们再次感受到这位君王真正的王者尊严：“ 大卫王说：‘叫拔示巴来。’拔示巴就进来站在王面前 ”（王上 1:28 ）。随后大卫立下神圣誓言：“王就起誓说：‘我指着救我性命脱离一切苦难、永生的耶和华起誓。我既然指着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向你起誓说：你儿子所罗门必接续我作王，坐在我的位上。我今日就必照这话而行。’ ”’（王上1:29-30 ）

大卫此刻正与拿单和拔示巴同心推进天国事工。他深知谁才是国度真正的君王，因此尊崇万王之王，颂赞永生之上帝屡次救他脱离患难。这正是我们在撒母耳记与诗篇中熟知的那个大卫，那个靠着上帝拯救之恩击杀狮子、斩杀巨人、征服列国的勇士所作的见证。大卫重申了他长久持守的国度应许，证实拔示巴所言属实：他确实曾在上帝面前立约要让拔示巴之子继承王位。他当即承诺要履行天国使命，将所罗门扶上合法王座。大卫毕生都在践行天国事工，此刻他立誓直至生命终结，都将公开而果断地行动，为下一代推进这神圣国度。

你将为上帝的国度做些什么？当人们自高自大、企图拆毁上帝的国度时，你会站在哪一边？你可曾看到自己永恒的命运与上帝今日在世上的作为紧密相连？你将如何为下一代带来天国的改变？

国度的事工包含为基督君王所做的任何美事，凡能推进他国度、抵挡骄傲之敌、或捍卫他王权的事皆属此列。我们可在市井中践行国度事工：公平交易、建造坚固房屋、擦亮一双好鞋，若为耶稣而做，便是通过见证他国度的价值观来推进君王的事业。家庭亦是国度事工的工场：摆放桌前的鲜花、拾起地板上的鞋子、率先说出‘对不起’，都在为上帝的国度作见证。我们更能在社会中实践国度事工：反对堕胎之恶、致力终止弃婴，还是积极参与邻舍生活

中的事务，这同样是国度的工作。我们亦通过教会的事工推进上帝国：邀请朋友参加敬拜、分发圣经、欢迎残障人士、支持海外宣教士、为从事各类我们自身未被呼召或缺乏恩赐之事工的人代祷。当我们用人们能听懂和理解的语言传讲福音时 —— 这是推进耶稣基督国度最直接的方式 —— 这一真理便愈发显明。

若耶稣基督是君王，我们就当为他的国度竭尽所能。毕竟，耶稣已为天国倾其所有 —— 他甚至做了任何君王都不敢做的事：献上自己的血以拯救子民。既知他为我们所做的一切，我们理当为他及他的国度全力以赴。正如马太·亨利所言：‘人们所拥有的任何权力、利益或影响力，都应竭尽所能用于维护和推进弥赛亚的国度。’[7] 我们不仅要在本族、本地、当代如此行，更要为将来的世代如此行。

7.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3

愿王万岁！

列王纪上 *1:32–53*

王对他们说：“带着你们主的仆人，让我儿子所罗门骑我的骡子，送他下到基训；在那里，祭司撒督和先知拿单要膏他作以色列的王；你们也要吹角，说：‘愿所罗门王万岁！’”（王上 1:33–34 ）

根据古老传统，统治者去世时会听到这样一句话：‘国王已死；吾王万岁！’这看似矛盾。若国王已死，祝愿他长寿又有何意义？但关键在于王国将永续。即使一位君王逝去，另一位君王将继位而生。王权得以延续，因此期盼君主制延续的人们会说：‘国王已死；吾王万岁！’

这一习俗有助于解释拔示巴王后对大卫王所说的话，当时她正试图为以色列合法的王位继承人确保王位。老国王因身体无法回暖，众人都以为他已濒临死亡。他的长子亚多尼雅甚至擅自宣布自己为继任君王（王上 1:5-10 ）。与此同时，先知拿单正竭尽全力为所罗门争取

王位能做的一切—— 这是上帝应许他将坐上大卫宝座的人。拿单和拔示巴一同前去告知大卫他的王国正在发生的事，并说服他立所罗门为王。当大卫承诺会这样做时，“拔示巴脸伏于地，向王下拜，说：‘愿我主大卫王万岁！’”（王上 1:31）。

在此情境下，这句话可能显得奇怪。大卫和拔示巴进行这番对话的根本原因，正是因为他们都清楚这位王不会永远活着；他即将离世。那么她为何这样说？一些学者怀疑拔示巴是否在讽刺，甚至嘲弄这位年迈的君王。对他们而言，她的话显得不合时宜。但拔示巴对大卫永恒生命与永续国度的期盼并非错置。这位王至今仍活着，他的王朝亦然，为上帝所有子民带来永恒的喜乐。

加冕典礼的指示

大卫或许已奄奄一息，但他尚未离世。与拔示巴会面刚结束，他便立即开始发号施令。当时情况刻不容缓！亚多尼雅企图篡夺王位，早已公开宣称自己将成为国王。大卫明白此刻机不可失：若不立即采取果断行动扶立儿子登基，上帝的应许就会落空，所罗门将永远无法成为君王。

于是老国王重掌大权。他下令道：“将祭司撒督、先知拿单、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召来”（王上 1:32）。这是一步精明且虔诚的棋。大卫召集了先知、祭司和王的代表。亚多尼雅未曾咨询这些人中的任何一位，但大卫这样做了，借此他将王国统一在上帝的统治之下，正是上帝任命这些人作为以色列的治理者。随后，大卫下达了所罗门加冕的指令。以下是他庄严的指示：

> 要带领你们主的仆人，使我儿子所罗门骑我的骡子，送他下到基训。
> 在那里，祭司撒督和先知拿单要膏他作以色列的王；你们也要吹角，
> 说：‘愿所罗门王万岁！’ 然后要跟随他上来，使他坐在我的位上，

接续我作王。我已立他作以色列和犹大的君。（王上 1:33-35 ）

我们可以看出这位国王习惯于发号施令，且深谙加冕仪轨。首先，所罗门要骑着大卫的御用骡子 —— 象征王权的王室骡子。在古代，骑乘骡或驴是君王职分的标志。类比而言，目睹所罗门骑骡就如同看见英国女王乘坐王室马车，或见证搭载美国总统的空军一号起飞。[1] 国王正以全副威仪巡行。

随后所罗门将接受膏， 这个神圣仪式将正式确立他为继任君王。这符合上帝的旨意，因他曾应许所罗门必坐大卫的宝座（见代上22:9-10 ）。膏立亦是传统惯例；以色列前两任国王扫罗和大卫都曾受膏（撒上 10:1 ； 16:1,13 ）。此时祭司撒督和先知拿单要将圣油浇在所罗门头上，神圣地指定他成为上帝子民的新王。

随后是所罗门的登基仪式。嘹亮的号角将宣告他坐上大卫的王座。民众会以欢呼声拥戴他为王：“ 愿所罗门王万岁！ ” 接着，以色列的众首领将追随新王来到以色列的王位前，他将坐在大卫王的君王之位。

这才是大卫王宣布其直接继承人的正确方式，也是以色列众首领立所罗门为王的正当程序。大卫始终称所罗门为爱子；如今他率先公开宣告其为君王。他以上帝之代表的君王权威行此事，亦在光天化日之下完成。与亚多尼雅私自举办加冕礼不同，所罗门将在都城街道巡游，于王宫受膏，不是凭着己意，乃由遵行上帝旨意的虔敬之人执行。这才是合乎礼制的加冕仪式：王室骡队王家巡行，圣洁膏油神圣膏立，嘹亮欢呼与号角齐鸣，新王端坐于黄金宝座之上。

1.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Helwys, 2000), 16.

为他加冕！

大卫下达这些命令后，人们面临一个选择。这正是我们每个人每日都需面对的抉择：是接受上帝所膏立的君王，顺服他对我们生命的统治，还是将自己置于王座之上，遵循其他王国的法则而活?

列王纪上第 1 章展现了当大卫宣布所罗门将继位时人们的选择。那些认大卫权威源自上帝王权旨意的人，立即行动起来为所罗门加冕。我们从耶何耶大之子比拿雅的回答中感受到他们的欢欣 —— 当大卫王命他协助所罗门登基时，他说：“阿们！愿耶和华我主我王的神也这样命定。耶和华怎样与我主我王同在，愿他照样与所罗门同在，使他的国位比我主大卫王的国位更大。”（王上 1:36-37 ）

比拿雅怀着满心喜乐，对所罗门的加冕礼说 “ 阿们！”，为上帝的国度做出了他的选择。他通过遵从大卫王的指令来尊荣这位君王，又通过确认所罗门的王权来尊荣新王。他更通过承认上帝对所有事件的主权，尊崇他为万王之主的地位。比拿雅是为君王和他的国度而站立。

比拿雅也是个祷告的人，因为他实际所做的正是为国度降临而祈求。当他说 “ 愿耶和华……这样命定 ” 时，是在求上帝使大卫的计划得以成就。他祈求上帝与所罗门同在，如同始终与大卫同在一般，并藉着赐福所罗门超过以往赐福大卫的程度来扩张他的国度。比拿雅有异象能看见将来国度的荣耀，因此他按此祷告，求上帝扩展大卫疆界的伟大。他求上帝成就超乎他所求所想的事，如此行不仅尊荣了大卫和所罗门，更尊荣了他们的上帝。

然而比拿雅并非唯一选择正确君王的人。圣经进王室记载：“ 祭司撒督、先知拿单、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和基利提人、比利提人都下去使所罗门骑大卫王的骡子，护他送到基训。祭司撒督就从帐幕中取了盛膏油的角来，用膏膏所罗门。”（王上1:38-39 ）。这些人谨慎遵行大卫王的王室谕令。先知、祭司与王权代表共同辅佐所罗门登上王室骡子。他们与大卫的

“勇士们”会合（见王上1:8），即他自己的精锐部队基利提人和比利提人。2 这些人一同将他带到圣幕，祭司在那里保存着用于仪式膏抹的圣油。于是他们膏立所罗门为王。

所罗门的王权立即得到了应有的欢呼。整个王国都在选择大卫的合法继承人。祭司们“吹角，众民都说：‘愿所罗门王万岁！’众民跟随他上来，且吹笛，大大欢呼，声音震地”（王上1:39-40）。

重复的王室叠句‘愿所罗门王万岁！’成为列王纪上第一章的高潮。看到所罗门王在那欢乐的日子登上王位，是何等喜悦！他加冕的消息如野火般传遍全城，很快所有人都加入了游行队伍。乐师们吹响号角。成年男子欢呼呐喊。妇女们在街头载歌载舞。孩子们蹦蹦跳跳，兴奋得不知所措。庆祝的声音几乎响亮到足以引发地震。这才是迎接国王的方式：王室盛况、庄严仪式和公众庆典——大多数人一生能有幸目睹一次便属难得。

就连年迈的大卫王也能感受到这份喜悦。这位君王仍虚弱得无法起身下床，但后来我们得知：“王的臣仆也来为我们的主大卫王祝福，说：‘愿王的神使所罗门的名比王的名更尊荣；使他的国位比王的国位更大。’王就在床上屈身下拜。王又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赐我一人今日坐在我的位上，我也亲眼看见了。’”（王上 1:47-48）

当这些臣仆祈求所罗门的国度超越大卫时，他们并非在侮辱主人，而是在尊崇上帝赐予王室王朝的应许（见撒下 7:8-16）。上帝确实会扩展他的国度，而大卫欣喜地见证这一时刻。就在那时那地，当他仍卧病在床时，他屈身敬拜上帝，并为所罗门继位的恩典称颂上帝。大卫不必成为最伟大的君王，也不必拥有最显赫的国度。他渴望见证的是上帝

2.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29.

国度的荣耀。因此，大卫非但没有嫉妒自己的儿子，反而因这位新受膏的未来国度之王而赞美上帝。

基督的加冕

这场加冕庆典的几乎每个细节都有助于我们理解耶稣基督的王权 —— 他的受膏、登基及永恒的统治。大多数人从未亲眼目睹过真正的加冕仪式。在美国，我们从未为任何人加冕为王。但真正的君王理应被加冕，而列王纪上第 1 章通过描述所罗门的加冕过程，同样帮助我们理解基督作为君王的加冕意义。

拿撒勒人耶稣是大卫王位的合法继承人。正如马太在其著名的家谱中所记，耶稣通过拔示巴的血脉，是所罗门和大卫的直系后裔（太 1:6-7 ）。因此他对大卫的王位拥有合法继承权。当他的王权需要被公开承认时，耶稣骑着一匹王室驴驹进入王城耶路撒冷（太21:1-11 ）。早有预言称基督将骑着驴驹而来（见亚 9:9 ）。所以当耶稣在第一个棕枝主日骑着驴驹凯旋进入耶路撒冷时，这公开宣告了他的君王身份。这位君王正在接受民众的朝拜。

耶稣君王也曾受膏。事实上，“ 基督 ” 一词的本义正是 “ 受膏者 ”。耶稣的受膏并非由先知或祭司执行，而是由上帝的灵亲自完成。这一幕发生在约旦河的洗礼中，当时圣灵如鸽子般从天降下，栖息在上帝之子身上（太 3:16 ； 路 3:21-22 ）。正如耶稣后来所言：“ 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 ”（路 4:18 ； 参诗 89:20 ； 来 1:9 ）。

这彰显了基督王权的超越性。先知与祭司为旧约君王施膏所用的油，是圣灵的象征；表明圣灵上帝已选定并装备某人担任君王。但耶稣所受的膏是圣灵本身 —— 不仅是圣灵的象征，更是三位一体中的第三位格。因此，他的王权不单是上帝王治的标志，更是上帝统治的鲜活实相。这位神圣君王为施行神圣统治而受神圣膏立。

最终，如同所罗门王一样，耶稣王登基了，在宇宙的宝座上坐在上帝的右边。但在此之前，一件奇异之事发生了 ——这是任何其

他王国、任何其他国王都未曾经历的：那位头戴荆棘冠冕的君王走向了十字架，在那里献出生命以拯救他的子民。

大多数王国会竭尽所能保护他们的国王。例如，这是国际象棋游戏中不言而喻的前提。当国王倒下，王国便宣告沦陷。因此，必须不惜一切代价保护国王。另一个著名案例来自 1944 年 6 月 6 日盟军诺曼底登陆的 D 日行动。英国首相温斯顿 · 丘吉尔迫切想随远征军同行，在英吉利海峡的战列舰甲板大卫战。美国将军德怀特 · 大卫 · 艾森豪威尔则拼命阻止他，唯恐首相战死沙场。当丘吉尔显然无法被劝阻时，艾森豪威尔向更高权威求助：国王乔治六世。国王亲自告诉丘吉尔，如果见证登陆是首相的职责，那么作为国王，他只能认定陪同首相登上战舰也是自己的职责。至此，丘吉尔才勉强同意放弃，因为他深知绝不能让英国君主置身如此险境。

耶稣君王却反其道而行。他以王者之勇，甘愿将身体献上，被钉十字架。在十架上，他付上了君王的赎价：用自己的生命换取子民的生命。他将为我们所犯的一切过犯而死，全然赎清我们的罪孽。耶稣是以我们君王的身份完成这一切。那原本为嘲弄他君王宣称的荆棘冠冕，实则宣告了他即使在死亡中仍存的君王尊荣。

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时，撒旦和上帝的众仇敌或许会说：“ 君王死了！ ” 但这并非故事的终局 —— 第三日上帝宣告：“ 愿王万岁！ ”耶稣便从坟墓中复活。不久他便以君王之尊登基，正如上帝对大卫家古早应许的应验。圣父对圣子说：“ 你坐在我的右边 ”（诗110:1 ）。他 “ 将（圣子）升为至高 ”，赐予其统管天上地下万有的权柄（参腓 2:9-11 ）。当上帝之子登上宝座时，天国该有何等欢庆！凯旋的呐喊！号角的轰鸣！赞美的诗歌！耶稣的宝座远超大卫与所罗门的国位。它凌驾一切权柄之上，因耶稣永远坐在天国的宝座上，作万有的君王 —— 上帝所膏立的至尊圣王。

我们同样可以尊崇耶稣为我们的王。我们可以像比拿雅那样做：对基督的王权说 “ 阿们 ”，并祈求他的国度扩张。我们首先通过宣誓效忠基督为王，并委身于服侍他来做到这一点。然后我们祈求国度降临。每当我们为福音能触及我们的朋友和邻居、为教会在全球增长而祷告时，我们就是在尊基督为王。我们也可以用敬拜来承认基督的王权，就像人们在耶路撒冷街头所做的那样。无论我们是男人、女人还是孩童，都可以为我们的王奏乐，用欢快的旋律和响亮的赞美诗歌颂基督。这就是我们侍奉基督和他国度的方式：将耶稣立在我们心中的宝座上，并宣告：“ 愿王万岁！”

宴会终结

我们已经看到大多数人的选择：选择所罗门作为耶和华膏立的王。但亚多尼雅做了什么选择？我们能从中学习到什么？

叙事进行至此，场景骤然转换。圣经将我们带回亚多尼雅正在耶路撒冷城外举办的盛宴现场。在这个自我膨胀的巅峰时刻，亚多尼雅已自立为王（王上 1:5 ）。为笼络更多追随者，他为所有盟友举办了盛大宴会（王上 1:9-10 ）。这场喧嚣的狂欢堪称史无前例，这位自封的君王在觥筹交错间陶醉于追随者的拥戴，于宴会高潮时沉溺在自己虚妄的荣耀中。

亚多尼雅的支持者们纵情宴乐直至餍足。但当喧嚣渐息时，有人听见了令全场猝不及防的声响：“亚多尼雅和与他同席的众客听见了这声音。约押听见角声就说：‘城中为何有这喧嚷呢？’ ”（王上1:41 ）。

这类情境在文学术语中被称为戏剧性反讽。[3] 戏剧性反讽产生于读者知晓故事中角色所不知的情节时。此例中，约押听到号角声后紧接着人群喧哗。他或许并不明白其中含义，但我们确实听到了！

3. See Leland Ryken, How to Read the Bible as Literatur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4),55–57.

那是所罗门胜利的号角，因而也是亚多尼雅溃败的丧钟。

突然有使者前来解释发生的事。约押“他正说话的时候，祭司亚比亚他的儿子约拿单来了。亚多尼雅对他说：‘进来吧！你是个忠义的人，必是报好信息’”（王上 1:42）。这同样充满讽刺，因为约拿单带来的消息对亚多尼雅而言绝非佳音：

> 我们的主大卫王诚然立所罗门为王了。王差遣祭司撒督、先知拿单、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和基利提人、比利提人都去使所罗门骑王的骡子。祭司撒督和先知拿单在基训已经膏他作王。众人都从那里欢呼着上来，声音使城震动，这就是你们所听见的声音；并且所罗门已经登了国位。（王上 1:43–46）

可怜的亚多尼雅！一切原本都按照他的计划顺利进行，人们甚至开始称他为王。但就在他看似胜利的时刻，一声号角便击碎了他自私的美梦。因为根据约拿单的说法，这已是“既定事实”：王权早已稳稳落入他人之手。大卫已立所罗门为王 —— 这位亚多尼雅的幼弟由以色列合法的祭司和忠心的先知膏立，并得到国王亲卫队的全力支持。新王骑着王室骡子，在万民欢呼中登上大卫的宝座。更让亚多尼雅难以接受的是，所罗门的加冕仪式乃遵大卫之命而行，并得到王室臣仆的一致认可（王上 1:47-48）。[4] 对亚多尼雅而言，这就是残酷的真相：所罗门才是以色列的王。

当亚多尼雅的宴客们听闻所发生之事，人人自危。局势已然逆转，他们恐惧自己命在旦夕：“亚多尼雅的众客听见这话就都惊惧，起来四散”（王上 1:49）。不难想象他们悄悄溜向出口、继而仓皇逃窜的场景。宴会就此终结。正如马太·亨利所言，亚多尼雅收到的

4. 需注意的是，约拿单传达此信息时坚持称“我们的主大卫王”（王上 1:47），而非承认亚多尼雅为王。

消息 “ 破坏了他宴会的欢乐气氛，驱散了宾客，迫使每个人都得自寻生路。”[5]

迟早，发生在亚多尼雅身上的事也会发生在任何试图坐上自己宇宙王座的人身上。我们或许能短暂地受欢迎，尤其是如果我们像亚多尼雅那样举办宴会。我们或许能找到称我们为王的人。但最终，我们的欢愉会变味，我们会像亚多尼雅一样孤独终老。世界上最著名的一些人身上就发生过这样的事。问问阿道夫 · 希特勒，他试图统治世界，却以自杀告终。或者问问霍华德 · 休斯，他曾是世界首富，却成了一个自我囚禁在家中的隐士，在孤独与恐惧中死去。

更好的做法是扪心自问：当你试图按照自己的方式生活，把自己当作国王，把其他人都当作仆人时，生活过得如何？它是如你所愿的一切，还是彻底辜负了你的期望？当你在最终审判时听到上帝最后的号角声，又会发生什么？它会带来你获救的好消息，还是你厄运的丧钟？

亚多尼雅的选择

或早或晚，宴席终将散场。这意味着我们每个人都面临抉择：我是否仍要宣称掌控自己生命的权利，还是准备好尊耶稣为王？列王纪上第一章以亚多尼雅艰难抉择作结。他所有自私计谋的彻底失败，使他陷入真实困境。就在那个清晨，他还让人测量头围准备加冕；此刻却面临身首异处的危险！他会如何回应？是继续坚称自己为王，还是向耶和华的受膏者俯首？

亚多尼雅本应听从诗篇第二篇的智慧 —— 这篇诗歌描述地上君王如何自立为王，并“要敌挡耶和华并他的受膏者 ”（诗 2:2 ）。这恰恰是亚多尼雅的所作所为。但诗篇最终给出这样的劝诫：“现在你们君王应当省悟！你们世上的审判官该受管教！当存畏惧侍奉耶和华，

5.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又当存战兢而快乐。当以嘴亲子，恐怕他发怒，你们便在道中灭亡”（诗2:10-12 ）。这番话听起来几乎像是诗篇作者在直接对亚多尼雅说话，因为这正是他若想保全性命所必须做的：以敬畏之心侍奉主，并顺服他君王之子的统治。

那么此人做了什么？圣经记载：“ 亚多尼雅惧怕所罗门，就起来，去抓住祭坛的角 ”（王上 1:50 ）。这节经文简练的表述暗示亚多尼雅是一气呵成完成这些动作的。若要活命，他必须迅速行动，刻不容缓！于是他奔向会幕的院子，紧紧抓住献赎罪祭的祭坛的角。根据摩西律法，这样做能救误杀者的性命（出21:12-14 ）。但亚多尼雅的情况并非如此，他本无法律依据指望此举能保平安，但这已是他能想到的唯一办法 —— 或许是乞求活命的最佳方式，也可能是仅存的生机。

如今亚多尼雅的命运掌握在所罗门手中。然而这位新任合法君王并未施以报复，反而展现了仁慈：

> 有人告诉所罗门说：“亚多尼雅惧怕所罗门王，现在抓住祭坛的角说：‘愿所罗门王今日向我起誓，必不用刀杀仆人。’ ”所罗门说：“他若作忠义的人，连一根头发也不至落在地上；他若行恶，必要死亡。 ”于是所罗门王差遣人，使亚多尼雅从坛上下来。他就来，向所罗门王下拜；所罗门对他说：“你回家去吧。 ”（王上1:51-53 ）

啊，何等显赫者竟至沦落！那试图抬高自己的人被贬抑；想当君王的人不得不向幼弟俯首称臣；企图发号施令者反被遣返回家。自此亚多尼雅将处于考验期，所罗门释放他的唯一条件就是行为端正。现在他必须证明自己是个忠义之人。

我们对亚多尼雅的所有了解都表明，他极不可能达到所罗门王的王室条件。虽然他表面上宣誓效忠于耶和华的受膏者以示臣服，但他是否真心交出了自己内心的主权呢？第 51 节中，他试图通过

设定归顺所罗门的条件来保持掌控权。我们心知肚明，亚多尼雅虚妄的内心迟早会暴露，他也终将难逃一死。

此刻，我们不妨置身于故事中，反思自己与上帝所膏立的永恒君王—— 耶稣基督的关系。圣经明言耶稣比所罗门更尊贵（太12:42），此处亦可见其超越性。即便我们赞叹所罗门给予亚多尼雅改过机会的胸襟，更当颂赞耶稣赐予我们更丰盛的恩典。所罗门声明若亚多尼雅证明自己配得，便可保全性命，这固然公平。但耶稣宣告即使我们如罗马书 5:6-8 所言本为不配之人，他仍接纳我们。所罗门警告亚多尼雅犯罪必死，而耶稣看见我们已深陷罪中，便亲自登上祭坛，替我们受死。看啊，这才是真正的君王 —— 一位为你献上生命、成就救赎的统治者！

我们的王依然活着。大卫终将逝去，所罗门亦然。但耶稣从死里复活，要将永生赐给大卫、所罗门和所有他的王室儿女。在上帝的国度里永远不会出现中断、空位期或王权更迭，因为耶稣基督是永世不朽的君王（参提前 1:17）。

如今凡藉着选择基督而归属大卫国度的人都能宣告：“先王已逝，新王万岁！”欢迎不配者的王万岁！为罪人而死的王万岁！从坟墓复活的主万岁！将要再来的君王万岁！上帝已赐下这应许：“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赛 9:7）。愿王万岁，也愿他王室国度里所有忠心的子民。那些凭信心活在上帝儿子里面的人万岁！

4

大卫的临终之言

列王纪上 *2:1–11*

> 我现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所以，你当刚强，作大丈夫，遵守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照着摩西律法上所写的行主的道，谨守他的律例、诚命、典章、法度。这样，你无论做什么事，不拘往何处去，尽都亨通。(王上2:2-3)

虚度生命是件可怕的事。为阐明这一观点，约翰·派博讲述了他父亲当年作为一位热忱的浸信会布道家时常说的故事。这个故事讲述一个人在尘世生命将尽时归信了耶稣基督的救赎信仰。派博写道：

> 教会为这个男人祷告了几十年。他原本刚硬抗拒，但这一次，不知为何，当我父亲讲道时他出现了。礼拜结束唱诗时，令所有人惊讶的是，他上前握住了我父亲的手。会众散去时，他们一同坐在教堂前排长椅上。上帝开启了他的心，使他接受了基督的福音，罪得赦免并获得永生。但这并未阻止他啜泣，泪水顺着他布满皱纹的脸颊滚落 —— 他哭

喊着：“我虚度了！我虚度了！”[1]

藉着上帝的恩典，即使几乎完全虚度的人生仍可被赎回。正如苏格兰神学家托马斯·波士顿所言，我们现世的存在仅是“永恒长篇的简短序言”。[2] 若此言为真，那人的生命终究未被虚掷；他不过是刚开启了一段永无止境的赞美人生。但何必再多等一刻才开始事奉耶稣？你只有一次生命。莫要为己虚度，当为上帝的荣耀而活。这正是大卫给予其子所罗门的智慧。

众生之路

老君王卧于临终榻上。事实上，自列王纪上开篇他便缠绵病榻，尽管仆人们竭尽全力，他仍无法感到温暖。虽曾勉强振作指定所罗门继位，大卫终将离世。经上记着：“大卫的死期临近了”（王上 2:1），后文又载：“大卫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城。大卫作以色列王四十年：在希伯仑作王七年，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十三年”（王上2:10-11）。

这是一个时代的终结。圣经上说，大卫在世的时候遵行了上帝的旨意（徒 13:36）。靠着上帝的恩典，他建立了一座将在历史中占据核心地位的首都，并开创了一个将要拯救世界的王朝。但即便是大卫王也不免归于尘土，在他临终之际，有些话他必须说出来才能安然离世——这些话或许能帮助他的儿子避免虚度一生。于是大卫“嘱咐他儿子所罗门说：‘我现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王上 2:1-2）。接着他便开始宣告他的最后遗嘱与见证。

1. John Piper, Don’t Waste Your Life (Wheaton, IL: Crossway, 2003), 12.

2. Thomas Boston, Human Nature in Its Fourfold State, in The Complete Works of the Late Rev. Thomas Boston of Ettrick, ed. Samuel M’Millan, 12 vols. (London, 1853; repr., Wheaton, IL: Richard Owen Roberts,1980), 8:244.

大卫是幸运的。有些人死得太过突然，以至于从未有机会留下只言片语。但多数人在离世前总有未尽之言。若有机会，你会说些什么？我们终有一死（当然，除非耶稣先重返人间），而提前思考临终遗言是预备面对死亡的好方法。若知死期将至，你会说些什么？你会给家人朋友怎样的见证？又会为子孙留下怎样的属灵遗产？

清算旧账

大卫的告别演说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从第 2 节至第 4 节，主要针对所罗门的灵魂 —— 一位属于上帝之国的君王需要作出的属灵承诺。第二部分从第 5 节至第 9 节，关乎所罗门王国的稳固 —— 他若想守住王位，就必须对盟友与敌人作出决断。

这段讲话的两部分截然不同。 前半部分大卫给出的属灵建议几乎适用于任何人，而后半部分他则对所罗门具体指示如何应对特定人物。前半部分听起来更具灵性色彩；后半部分则显得政治意味浓厚。差异如此明显，以致有学者认为它们必定出自两人之手。事实上，部分学者认为大卫在讲话后半部分所言充满报复性、自相矛盾且违背神性。

一如既往，回应这些质疑的最佳方式是更仔细地查考圣经的实际记载。就本段经文而言，或许应从最难解的部分（即 5-9 节）入手。在长期统治以色列后，大卫仍有未偿之债、待纠正之过、以及未了之怨。与许多人一样，当他临近生命终点时，仍有未尽之事需处理，这些他自己未能完成的事务，必须托付给所罗门。

于是大卫告诉他的儿子，在他登上王位时，有三个人需要处理：两个敌人和一个朋友。首先，所罗门必须对约押采取行动。大卫或许年迈，但他并未忘记约押冷血杀害两人的罪行。因此他说：

> 你知道洗鲁雅的儿子约押向我所行的，就是杀了以色列的两个元帅：尼珥的儿子押尼珥和益帖的儿子亚玛撒。他在太平之时流这二人的血，如在争战之时一样，将这血染了腰间束的带和脚上穿的鞋。所以你要照你的智慧行，不容他白头安然下阴间。（王上 2:5-6 ）

约押长期担任大卫军队的元帅，是位能干的军事领袖，但有时会为谋私利而滥用权力。约押惯用手段使人“消失”，手上沾着押尼珥和亚玛撒的血。

押尼珥是便雅悯支派的领袖，曾立约承诺与扫罗家讲和以巩固大卫的王权（见撒下 3:1-21 ）。但约押因旧怨（见撒下 2:18-23 ）竟在和平时期冷血杀害押尼珥（见撒下3:22-30 ）。这暴行令大卫痛心疾首（见撒下 3:31-39 ），且因押尼珥作为与扫罗家调解人的特殊身份，险些引发国家内战。

亚玛撒也遭遇了相似的命运。他同样承诺要巩固大卫的统治，具体而言，是通过带领犹大首领协助国王镇压示巴的叛乱（见撒下20:1-2,4 ）。但当亚玛撒迟到了与大卫的会面时，约押抓住他的胡子佯装亲吻，随后用剑刺穿了他的腹部（见撒下20:5-10 ）。约押此举并非奉大卫之命，而是为了巩固自己对以色列军队的掌控权（见撒下20:23 ）。

约押是个危险人物，时常独断专行。大卫曾试图与押尼珥和亚玛撒建立联盟 —— 这些联盟将通过团结以色列各部族来巩固上帝的国度。但约押视这些人为军中最高职位的潜在竞争者，于是处死了他们。他如此行事，是将个人利益凌驾于君王和上帝国度之上。[3]

目前尚不完全清楚为何大卫当时未能更果断地处置约押。他谴责并咒诅了这位将军（见撒下 3:28-29 ），却始终未将其绳之以法。或许大卫认为自己缺乏足够的实力来挑战军队，或许他知道约押在处理

3. See August H. Konkel, 1 & 2 King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6), 56–57.

自己的肮脏勾当时多么有用（参见撒下 11:14-18 ）。但当死亡临近时，他正确地视约押为所罗门的潜在威胁，尤其是约押曾支持亚多尼雅争夺大卫王位（王上1:7 ）。具体如何处置、何时行动应由所罗门决定，但大卫建议不要让此人自然死亡，而应以严格公正的复仇方式处置约押。

巴西莱的家族则应受到截然相反的对待。大卫说：“你当恩待基列人巴西莱的众子，使他们常与你同席吃饭；因为我躲避你哥哥押沙龙的时候，他们拿食物来迎接我。”（王上 2:7 ）

此处大卫所指乃其王国历史中一段危急存亡之秋。大卫之子押沙龙举兵反叛父王，使以色列陷入内战。大卫与忠臣被迫逃亡，遁入荒野，饥渴交加、精疲力竭。此时巴西莱携众富绅驰援王室，献上“被、褥、盆、碗、瓦器、小麦、大麦、麦面、烘谷、炒谷、豆子、红豆、炒豆、蜂蜜、奶油、绵羊、奶饼”供给大卫和跟随他的人吃（撒下 17:28-29 ； 参19:32 ）。与约押不同，巴西莱心怀王国大义。他站在合法君王一边，即便需以勇气为盾、以重大个人牺牲为代价来推进王国事业。

当大卫最终重返耶路撒冷时，他试图通过邀请巴西莱永久入驻王宫来报恩（撒下 19:33 ）。然巴西莱其时已年届八旬，故请大卫改纳其家族另一成员（撒下 19:34-40 ）。如今这份人情债与未竟的承诺便落在所罗门肩上 —— 他需让巴西莱众子在王座前得享尊位。此举超越寻常善行，实为王室对忠臣的崇高嘉奖。

所罗门还需处置另一个敌人 —— 示每。大卫对其子说：

> 在你这里有巴户琳的便雅悯人，基拉的儿子示每；我往玛哈念去的那日，他用　毒的言语咒骂我，后来却下约旦河迎接我，我就指着耶和华向他起誓说：“我必不用刀杀你。”现在你不要以他为无罪，你是聪明人，必知道怎样待他，使他白头见杀，流血下到阴间。（王上 2:8-9 ）

示每属扫罗家族，因此对大卫夺取扫罗王位怀恨在心，即便在大卫受膏为王后仍耿耿于怀。在押沙龙叛乱期间，示每曾公然辱骂大卫，指控他谋杀，并向他投掷石块。但大卫并未如臣仆所请处死示每，反而信靠上帝会因自己受咒诅而赐福（撒下 6:5-13 ）。后来大卫重返耶路撒冷时，示每悔悟求饶，王便起誓“今日”不处死他（见撒下 19:18-23）。

大卫当日及此后都信守承诺，但仍认为示每罪孽深重理当受罚。或许他为自己的建议找借口，认为儿子所罗门不受他向示每所起之誓约束。因此他嘱咐儿子不可让此人善终，而要使他早入坟墓。

王室正义

这些冷酷无情的指令令许多读者感到不适。大卫下达所有这些死刑判决是否正确？他最后的一些话听起来像是出自马里奥 · 普佐的《教父》，其中新上任的黑手党首领通过无情杀害所有潜在对手来巩固权力。理查德 · 菲利普斯指出，当大卫 “ 指示所罗门屠杀所有对手，以鲜血浸染的剑开启他的统治时 ”，他 “ 留下的遗产 ‘不仅是’ 原则，还有不信者的实用主义；不仅是信仰和依赖上帝，也有肉体的自力更生和世俗的权力运用。”[4]

因此，或许这正是圣经中伟大英雄行为不够英雄的众多事例之一。这并不令人惊讶，因为旧约和新约圣经呈现的是人的真实面貌 —— 我们不是完美的男女，而是迫切需要上帝恩典的罪人。这对我们是一种鼓励，因为我们都曾体会过想要报复的冲动，或抓住机会清算旧怨的渴

4. Richard D. Phillips, Turning Back the Darkness: The Biblical Pattern of Reformation (Wheaton,IL: Crossway, 2002), 55.

望。耶稣告诫我们，即便是心中的仇恨也等同于杀人罪（太5:21-22），因此我们需要上帝的怜悯，正如大卫当年所需的一样。

关于放下复仇欲望的典范，莫过于安托万·鲁塔伊西雷展现出的基督式见证。1994 年卢旺达种族屠杀期间，当安托万的家人遭到胡图族士兵袭击时，生死攸关的处境将他的信仰置于烈火般的考验中。以下是安托万对事件经过及其回应的描述：

> “轮到我们了，”我对自己说。刹那间，疯狂而扭曲的念头在脑海中闪电般盘旋。“难道我要眼睁睁看着他们强奸我的妻子、杀害我的孩子，以及屋里所有这些年轻男女，却连保护他们的尝试都不做吗？我们会以何种方式死去？是被枪杀还是被碎尸万段？”我不寒而栗。
>
> 这时我脑海中闪过一个念头：“为什么不抄起手边的棍棒或其他武器出去和他们拼了？难道不能像个男子汉一样死去吗？”这是一种本能的、人性的反应。我能感觉到旧日的自我正在翻涌，因为过去我绝不会对任何虐待毫无反应地逆来顺受。
>
> 当我回想起过去为保持心中不存怒气和怨恨所做的一切努力时，内心深感愧疚。于是我做了这个简短的忏悔祷告：“主啊，原谅我想为自己辩护的念头，赐我恩典能顺服你直至死亡。我祈求你祝福这些人，若你的旨意是要我们死，请让他们给我们时间在临终前为他们祷告，就像你在十字架上所做的那样。”就在那一刻，一种前所未有的深沉平安充满我心，内心轻盈得仿佛一阵微风就能将我托起。我已接受死亡，也知道当杀手来临时该怎么做。我准备好以基督般的心态直面死亡。[5]

或许大卫本应像安托万·鲁塔伊西雷那样，将复仇之事交托给主才是明智之举。然而，我们也可以从另一个角度解读这位君王的指示。需谨记，大卫和所罗门都是受膏成为以色列的君王，如同所有统治者与掌权者一样，他们被上帝赋予执掌刀剑的权力（参见罗13:1-4）。他们的职责就是为人民伸张正义。

5. Antoine Rutayisire, 引自Anne Coomes, African Harvest (London: Monarch, 2002), 187.

还需谨记：由于大卫是上帝膏立的君王，任何对其王权的攻击都等同于对上帝国度的攻击。这正是大卫屡次拒绝加害扫罗王的原因 —— 他知道扫罗是耶和华的受膏者（如撒上 24:6 ）。如今大卫自己成了耶和华的受膏者，对君王的攻击便超越了个人恩怨范畴，而是对上帝应许建立的国度构成了威胁。

因此大卫关于约押、巴西莱和示每的指示，乃是基于上帝话语、以王国利益为考量的决策。巴西莱曾忠心侍奉君王，推动王国事业，故其后代理当在王室筵席中占一席之地；而约押与示每却破坏了大卫的王权计划，亵渎其君主尊严。为了王国的和平与安全，所罗门王必须对这些暴徒施行严厉公义。大卫这些指示绝非为个人荣誉，若仅是私怨，他早该处决约押和示每。此刻的举措，全然是为爱子所继承的王国福祉。

这彰显了侍奉主所膏立的君王是何等重要。当大卫奄奄一息时，人们面临的重大抉择是支持还是反对王国真正的君王。我们人生中面临的重大抉择本质上并无二致：耶稣基督他大卫王室的后裔，也是上帝永恒国度的君王，我们是要支持他，还是反对他呢?

若我们像约押那样，将个人王国凌驾于上帝国度之上虚度此生 —— 甚或像示每那样向君王投掷石块，亵渎耶稣基督的圣名 —— 那么我们理当承受他君王的震怒。上帝是公义正直的君王。他的报应或许不会立即降临，正如约押和示每的惩罚也非即刻到来。但最终审判之日必将临到，那时一切敌挡上帝国度的人都将灭亡（参诗 2:12 ；启 19 章）。

可喜的是，凡是向上帝宣誓效忠基督为王的忠仆，必得生命。耶稣说：“ 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太6:33 ）。我们若寻求上帝的国度，就必在他的王宴上得享一席之地，正如巴西莱的众子所得。藉着信靠这位君王，我们将领受永生的恩典厚赐，并因一切侍奉他国度的作为获得丰盛奖赏。

世上其实只有两种人，他们将面临截然不同的命运。造成这种差异的关键在于我们与耶稣的关系。有些人是君王的仆人；另一些人则是他国度的敌人。你属于哪一种人？

何谓真大丈夫

列王纪上第 2 章余下部分记载了所罗门如何执行大卫最后的指示，以及他如何处置父亲嘱咐要奖赏或惩罚的人。但首先我们需要回溯并思考大卫关于所罗门灵魂属灵生命的教导。在所有老国王的诫命中，这些话最贴近他作为父亲的心声：“ 你当刚强，作大丈夫，遵守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照着摩西律法上所写的行主的道，谨守他的律例、诫命、典章、法度”（王上 2:2-3 ； 参申 31:1-8 ； 书 1:1-9）。

大卫对所罗门的期望与天下父亲对儿子的期许无异：他希望所罗门刚强；希望他成为真正的男子汉。但大卫对男子气概的定义与世俗标准截然不同。

有人认为男子气概需通过体能力量来证明 —— 真正的男人应是优秀运动员、格斗高手或战场老兵，懂得自卫且能击败对手。大卫年轻时确实都做到过，这位老战士曾手刃人兽，用武力征服王国。但他并不认为体能力量是塑造儿子成为男子汉的关键。

还有人认为男子气概体现在性征服力上，通过驾驭女性来证明。若以此为标准，大卫既有资格为此自豪，也当为此蒙羞。但他从不认为性经验能造就儿子的男子气概。

有人认为，男人通过事业有成来证明自己的男子气概，真正的男人，其工作会得到同事的高度评价和雇主的丰厚回报。他能够养家糊口；越富有越好。如果这就是成为男人的标准，那么大卫就是男人中

的男人，因为他是以色列最富有的人。但国王并不认为越来越富有会让他的儿子成为一个真正的男人。

许多人认为，体力、性能力、职业成就或经济独立能造就一个男人。但若这些是我们生活的唯一目标，我们将虚度此生，因为真正的男子气概在于顺服上帝的话语。男子气概近乎敬虔。因此，所罗门展现其男子气概的方式就是遵守上帝的律法，行在上帝的道上。

在大卫著名的临终遗言中，他用七个不同的术语来描述上帝的话语：称之为“吩咐”或“律法”，并提及上帝的道、律例、诫命、典章和法度。这些术语均源自上帝的话语本身，特别是申命记中摩西的律法（参见申 4:29；6:1-2；8:6；11:1；29:9）。每个术语侧重点略有不同：律例和诫命是上帝的一般命令，如十诫；典章和法度则针对特定情况，如偷窃赔偿金额或年度节期的献祭细则。但大卫使用这些多样术语的核心用意是告诫他的儿子：人活着必须依靠上帝口中所出的一切话。

我们应当遵从的不仅是圣经的这一部分或那一部分，而是字字句句。所罗门作为君王或个人所面临的任何处境，圣经无不予以指引。即便当所罗门按大卫在临终训诲后半部分所言奖赏朋友、惩罚敌人时，也需遵循圣经原则。正如一位学者所言：“王权的行使不可专断，因君王并非自身律法，而应遵从摩西律法。”[6]

所罗门的真理同样适用于我们：人生所遇的任何境况，圣经都以某种实际方式给出了指引。上帝的话语教导我们如何思考、如何言语、如何生活。它指明所爱所憎，向我们展现如何永远荣耀上帝。正因如此，教会事工必须毫不妥协且坦然地建立在上帝之道上。正如詹姆斯·博伊斯曾说：“我们相信圣经是上帝的话语，是信仰与实践唯一无误的准则，且具有实际意义，因为我们相信圣经必须是教会生活中最

6.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31.

被珍视和关注的宝藏。”[7] 我们诵读经文、以经文祷告、歌唱经文并传讲经文，为的是能相信其中救赎的应许，顺从其公义的诫命。

当大卫嘱咐所罗门遵行上帝之道时，他是在教导儿子过符合圣经的生活方式。圣经应当‘对我们的思维方式和生活方式产生主导性影响’。[8] 正是这一点能让我们成为真正的男人（或女人，视情况而定）：将生命根基建立在上帝的话语之上。

关于敬虔的男子气概，上帝的话语赋予其正确视角。圣经教导男人将体力与忍耐温柔相结合，使他能运用力量保护弱者，而非出于自私的愤怒施暴；教导男人让性欲受圣灵管束，不为满足私欲，而是将身心全然交付一位女子共度此生，让上帝建立家庭。简言之，圣经教导男人在日常呼召中侍奉上帝，使工作荣耀耶稣基督而非自己，财富推进上帝国度而非挥霍于愚昧享乐。避免虚度人生的最佳且唯一之道，就是以上帝话语作为一切行为的根基。

活出圣经之道

大卫在结束关于行走上帝之路的劝诫时，提醒儿子所罗门上帝赐予他王室的惊人应许。为何遵行上帝的话语对所罗门如此重要？大卫告诉他，这是为了“你无论做什么事，不拘往何处去，尽都亨通。耶和华必成就向我所应许的话说：‘你的子孙若谨慎自己的行为，尽心尽意诚诚实实地行在我面前，就不断人坐以色列的国位’”（王上2:3-4）。

若所罗门忠于上帝，他将获得双重祝福 —— 个人昌盛与王朝永续。根据第 3 节，他所行之事尽皆顺利。这正是大卫亲身的经历。

7. James Montgomery Boice, “The Sufficiency of the Word of God,” The 25th Anniversary Sermon,May 23, 1993, http://www.tenth.org/articles/TheWord.pdf.
8. Marcus A. Brownson, “The Idea for Our Church,” The Presbyterian, April 1, 1937, 11.

只要大卫谨慎遵行上帝的旨意，他便蒙福获得成功 —— 保护他的羊群、击败仇敌、创作诗歌、家族兴旺并建立王朝。圣经记载：“大卫做事无不精明，耶和华也与他同在”（撒上 18:14）。唯有当他违背上帝时，才遭遇惨痛损失：丧子之痛、家庭破裂，以及险些摧毁其王国的内战。

因此大卫深谙此理：若想获得上帝的赐福，就必须行在上帝的道中。这对所罗门同样适用，他蒙赐的智慧与财富几乎冠绝古今。只要他顺从上帝的话语，所罗门所做的一切尽都成功。但悖逆将成为他的败亡之因，我们后续将会看到。

这一原则至今依然适用，特别是当我们以圣经的标准定义成功时。遵循圣经原则的人必将兴盛（参诗 1:1-3；对照太 7:24-25）。这并非意味着我们永不遭遇苦难，或生活中的每个困境都是个人犯罪的直接后果。但它确实表明，顺服必蒙上帝赐福。我们可能在人际关系中体验这份祝福，因上帝的话语教导我们如何去爱；在家庭生活中体验这份祝福，因上帝的话语教导我们如何带领家庭；在日常呼召中体验这份祝福，因上帝的话语教导我们勤奋工作、追求卓越。但无论是否获得这类世俗意义上的成功，我们在属灵层面必定成功。顺服上帝的话语会使我们与圣灵紧密相连；帮助我们引领更多人归向基督；让我们更充分地见证上帝的荣耀。

所罗门将获得一份独特而额外的祝福，这份祝福关乎全世界的救赎。顺服上帝不仅会为他个人带来繁荣昌盛，还将建立一个永恒的王朝。所罗门是大卫之子，上帝曾应许大卫一个永恒的国度（撒下 7:11-16）。随着所罗门继承大卫的王位，这个应许正开始实现。但他的王国将如何长存不衰？它不会依靠政治联盟或贸易往来协议、军事力量、个人恩怨或其他任何人类帝国赖以维系安全的事物。唯有通过对上帝之言的忠实顺服才能得以保全。

这一应许显然带有条件：若所罗门遵行上帝的命令，那么大卫的王位必得坚立。王朝的延续取决于对上帝话语的顺服。我们在诗篇中也能找到类似的应许：“耶和华向大卫、凭诚实起了誓，必不反复，说：我要使你所生的坐在你的宝座上。你的众子若守我的约和我所教训他们的法度，他们的子孙必永远坐在你的宝座上”（诗132:11-12）。但上帝对大卫家的应许是没有条件的。上帝对大卫说：“你的家和你的国必在我面前永远坚立。你的国位也必坚定，直到永远”（撒下 7:16）。

那么上帝究竟赐给大卫的是哪种应许？是有条件的还是无条件的？大卫王位的稳固是否取决于所罗门是否守约？

这些问题的答案就在耶稣基督的福音中，他是大卫最终的子孙。关于所罗门的悲哀事实是，如同其父大卫一样，他并未完全顺服上帝的话语。所罗门起初表现良好，但随着我们阅读他悲剧性的故事，我们将追溯他逐渐陷入偶像崇拜、贪婪与不道德的悲惨堕落。在某种程度上，以色列的每一位末代君王皆是如此：他们都未能行在上帝的道中，也未能遵守上帝的诫命。

唯有耶稣例外。拿撒勒人耶稣是大卫子孙中唯一没有虚度生命的，他以王者的忠诚持守上帝之约，遵守了上帝律法中所记载的一切律例、典章、诫命与法度。这就是为什么上帝给大卫的应许既是附条件的，也是无条件的。说其有条件，是因为君王确实被要求完全顺服上帝的话语；说其无条件，是因为上帝知道终有一日会有一位君王降临并完全履行他的诫命。这个王朝将建立在耶稣基督全然完美顺服的基础上，因此上帝绝对的应许永不落空。通过满足律法的条件，耶稣使人得以领受上帝无条件的应许。

著名的临终之言

在他完美无瑕、应许兑现的一生即将终结时，耶稣留下了自己著名的临终之言 —— 这些话语宽恕了他的敌人，并承诺凡信靠他的人必得乐园（参见路 23:34, 43）。随后耶稣通过死在十字架上，承受了

我们因罪所该受的暴力与死亡，完成了他的救赎之工。然而这并非终点，因为耶稣从死里复活，登上他永恒的宝座。

使徒们传讲福音时不断为这些真理作见证，有时他们会直接联系（并对比）大卫。彼得充满信心地宣讲大卫“死了，也埋葬了，并且他的坟墓直到今日还在我们这里”，但他随即宣告有一位君王并非死去，而是活着：“**大卫**既是先知，又晓得神曾向他起誓，要从他的后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宝座上，就预先看明这事，讲论基督复活说：他的灵魂不撇在阴间；他的肉身也不见朽坏。……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 **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徒 2:29–32, 36；参 13:36–39）

根据彼得的记载，耶稣拒绝虚度自己的生命，而是作为大卫真正忠实的子孙，为我们的救赎献出了生命。凡悔改并相信他是复活基督的人必得拯救。但我们的救赎不止于此。因我们是他所救赎的子民，耶稣告诫我们不要浪费生命，而要全然顺服上帝的话语将其奉献。耶稣曾用一个比喻如此阐明：“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太7:24-25）

你的生命是否建立在上帝话语的磐石之上？在他离世前的那个圣诞节，我的岳父给他的三个女儿每人赠送了一本精美的皮面圣经。当时我觉得有些奇怪，因为她们其实都已拥有不止一本圣经。每本圣经都附有一枚书签，上面印着他的照片和他写下的赠言，而后来显明这其实是一则临终赠言。他写给我妻子的是：“丽莎，我知道没有比与女儿分享上帝的话语更好的礼物。爱你的爸爸。”

最终我明白了岳父的用意：他是在向女儿们宣告他的临终遗嘱。通过这一举动，他想赠予她们自己所知最珍贵的礼物，这也恰是大卫王所珍视的至宝。上帝同样希望我们获得这份礼物 —— 他的话语之礼。若以信心领受，上帝的话语必使我们刚强，帮助我们成长为真正的男人与女人，避免虚度人生，更将赐予我们永恒的救赎。

5

以国度为先

列王纪上 *2:12–46*

> 王又对示每说：“你向我父亲大卫所行的一切恶事，你自己心里也知道，所以耶和华必使你的罪恶归到自己的头上；唯有所罗门王必得福，并且大卫的国位必在耶和华面前坚定，直到永远。”于是王吩咐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他就出去杀死示每。这样，便坚定了所罗门的国位。
>
> **（王上2：44-46）**

在一篇题为《新型城市基督徒》的文章中，提摩太·凯勒提出：“基督徒应当成为一股充满活力的反文化力量。基督徒仅作为个体生活在城市中是不够的。他们必须以一种特殊的社区形式生活。基督徒被呼召成为每座世俗城市中的‘另一个城市’。”

凯勒所设想的这种群体，其金钱、性与权力皆用于荣耀上帝，不是自私为己，而是牺牲性摆上。他是这样描述的：

> 关于性，这座替代之城……教导其成员当使身体的行为符合福音的样

> 样，持守婚姻之外的自守与婚内的忠诚。关于金钱，基督教反主流文化地鼓励人们以彻底慷慨的度量，将时间、金钱、人际关系及生活空间奉献给社会正义事业，满足穷人、移民以及经济与身体弱势群体的需求。关于权力，基督教团体明显致力于在种族与阶级间分享权力、建立关系，而这些群体在基督身体之外往往彼此疏离。[1]

圣经为这个另类群体赋予了一个名字：上帝的国度。不久的将来，我们将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之时，见证这个国度全部的荣耀。与此同时，建立他国度的争战正在每个人心中展开 —— 我们有关金钱、性欲以及生活中渴望掌控之物的每个决定，都是这场争战的战场。

同样的争战也曾发生在所罗门建立以色列王国之时。若我们仔细审视人们选择支持或反对他王权的抉择，或许能从中照见我们自己，以及我们对救主的需求。

王室复仇

若列王纪上第 1 章的核心问题是继承（谁将成为下一位君王？），那么第 2 章的关键则在于稳固（王国能否存续？）。[2] 这个问题的答案在第 12 节中揭晓，并再次于第 46 节重申。这两节经文构成了一个首尾呼应结构，它们标明了圣经某段落的起止，并揭示了该段落的主题。第 12 节写道：“所罗门坐他父亲大卫的位，他的国甚是坚固。”第 46 节则以稍异的措辞表达了相同含义：“这样，便坚定了所罗门的国位。”

预言正在应验。上帝曾应许要“坚定”大卫之子的国（撒下7:12），他说：“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撒下7:13）。通过在列王纪上第2 章使用相同的词汇，圣经向我们显明：上帝信实地持守他对大卫家的君王之约。这些应验的实现方式并非通过超自然奇迹，而

1. Tim Keller, “A New Kind of Urban Christian,” Christianity Today 50, 5 (May 2006): 36.
2.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25–26.

是通过正义的迅速执行。所罗门通过铲除所有敌人来稳固他的王国。

在我们遇见所罗门之前，这些敌人就已经被介绍给我们了。列王纪上一开始就描述了一场未遂的政变，大卫的长子亚多尼雅宣布他将成为国王（王上 1:5 ）。这位自封的国王没有寻求上帝为以色列所设立的领袖 —— 大卫王、祭司撒督和先知拿单 ——的认可，而是集结了自己的忠诚支持者。亚多尼雅的共谋者包括祭司亚比亚他和将军约押（见王上1:7-8 ）。

所罗门登上王位后，必须决定如何处置那些密谋反对他王国的人。他的父亲坦率地建议他镇压这些人。在大卫临终的遗言和最后的指示中，他告诉所罗门要对约押（王上 2:5-6 ）以及曾用致命咒咒诅骂大卫的示每（王上2:8-9 ）执行复仇。所罗门大致上照做了。列王纪上第二章的其余部分叙述了他如何处决亚多尼雅（王上 2:13-25 ）、放逐亚比亚他（王上 2:26-27）、处死约押（王上 2:28-35 ）以及击杀示每（王上 2:36-46 ）。

许多评论家对国王按这份清除名单行事持批评态度。特伦斯·弗雷泰姆称其为‘常规政治手段，但比往常更加冷酷无情’。[3] 沃尔特·布鲁格曼指责所罗门犯下了‘对所有威胁进行无情系统性清除’ 的罪行。[4] 伊恩·普罗文认为他处决这些人的理由 ‘似是而非’。[5] 还有人将所罗门的残暴手段比作马基雅维利，或卡尔·马克思，他认为所有国家都建立在暴力之上。

或许这些批评确有几分道理，列王纪上第 2 章主要讲述的正是权力政治。但请记住，所罗门是上帝膏立的君王。他依照上帝的应许合法加冕，因此稳固他的王国势在必行。事实上，这对全世界的救赎都至关重要，因为上帝曾应许我们的弥赛亚将出自大卫和所罗门的血脉。此外，以色列全民都理应效忠于所罗门这位正统君王。这绝非单纯的政治问题，而是关乎顺服上帝国度的问题。

3. Terence E. Fretheim, First and Second Kings, Westminster Bible Compani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9), 26.

4.Walter Brueggemann, 1 Kings, Knox Preaching Guides (Atlanta: John Knox, 1982), 5.

5.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40.

若这些人是所罗门的政敌，那么他们就是上帝戴在所罗门头上那王冠的敌人。

因此，亚多尼雅及其党羽犯下了叛国重罪，这一罪行历来被公正地视为死罪。 我们此处讨论的并非仅仅反对所罗门政策之人，而是意图篡夺其王位的逆贼。君王惩处此等死敌的正确方式绝非给予自由，而是处以极刑或至少流放。正如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所言：“ 王国的安全需要清除其敌人。必须保护王国免受那些企图摧毁和颠覆它的人侵害。”[6] 若质疑这种正义形式，实则是误解了君王为君的本质。因此，当情势所需或环境使然时，所罗门必须睿智地遵循大卫的建言，通过铲除敌人来稳固其王国。

亚多尼雅的愚行：性与权力

所罗门需要铲除四个敌人：亚多尼雅、亚比亚他、约押和示每。值得注意的是，这些人都将对金钱、性或权力的欲望看得比上帝国度的顺服之爱更重。因此，这些人的故事为我们提供了面对诱惑的测试案例。

所罗门首先要对付的是亚多尼雅，他渴求性与权力胜过上帝的国度。从列王纪开篇亚多尼雅试图自立为王时，其对权力的贪欲就已昭然若揭。但就在他庆祝自己加冕的时刻（王上1:9-10 ），却听闻所罗门已在耶路撒冷登基（王上 1:39 及后续经文），这使他陷入对性命的恐惧。然而所罗门给了他第二次机会：若亚多尼雅证明自己配得，性命可保；若仍行恶，必死无疑（王上 1:52 ）。

起初，亚多尼雅对新任合法君王示以敬意。所罗门让他平安回家，但转眼间，他又回到王宫提出一个基于不洁欲望的亵渎请求：

6.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31.

哈及的儿子亚多尼雅去见所罗门的母亲拔示巴。

她说：“你来是为平安吗？”

回答说：“是为平安”；又说：“我有话要对你说。”

拔示巴说：“你说吧。”

亚多尼雅说：“你知道国原是归我的，以色列众人也都仰望我作王。不料，国反归了我兄弟，因他得国是出乎耶和华。现在我有一件事求你，望你不要推辞。”

拔示巴说：“你说吧。”

他说：“求你请所罗门王将书念的女子亚比煞赐我为妻，因他必不推辞你。”（王上 2:13-17 ）

这看似是个微不足道的请求。亚多尼雅甘愿放弃整个王国，甚至承认所罗门的王位是上帝的旨意。他只想娶亚比煞为妻。但请注意亚多尼雅仍怀有多么强烈的特权意识。他因生活未达预期而愤懑不平。“国原是归我的，”他说，“你知道！”尽管他承认所罗门的王权是耶和华所定，我们仍能感受到他对此何等怨恨。亚多尼雅希望人们同情他，给他一份安慰奖。所罗门已饶他一命，展现了仁慈。但对亚多尼雅而言，仁慈远远不够。他的整个请求建立在‘自己理应获得更多’的前提上。他失去了王位 —— 这很公平 —— 但他能得到什么好处？他要求某种补偿。

当生活的失意阻碍了我们为自己王国制定的计划时，我们多么容易采取同样的态度啊！我们遭遇财务挫折、健康困境或关系破裂。然后，我们非但不相信耶稣的怜悯已足够，也不信靠我们的君王知晓他的作为，反而要求某种补偿来弥补失去的东西。“这是我应得的，”我们说着，便擅自夺取上帝不愿我们拥有的东西 —— 或许是某种罪恶的欢愉，又或是某件闪亮的新商品。我们不愿放手自己的欲望以接受上帝想赐予的，反而千方百计攫取私欲。

亚多尼雅想夺取的是亚比煞 —— 那位在大卫临终时照料他的美丽少女。毫无疑问，他的欲望部分动机与性有关。毕竟，亚比煞是全

国最貌美的女子（见王上 1:3 ），当亚多尼雅看见她时，便心生占有欲。但他同时也渴望她所象征的权力。亚比煞是大卫最后的妃嫔，而在那个年代，与国王的妻妾同寝是宣称王位的一种方式。例如，当押沙龙试图从父亲大卫手中夺取王国时，他公然在宫殿屋顶上与国王的妃嫔同寝（撒下16:21–22 ）。由此可见，亚多尼雅从未真正放弃他的王室野心。占有后宫即意味着统治王国。他想要的不仅是亚比煞，更是整个国度。

当我们认定有哪怕一件事不愿为上帝的国度舍弃时，便同样犯下此罪。许多人拒绝放弃的，正是亚多尼雅所不肯放手的：一段性关系，或某种私密的性罪行。须知，当我们执意寻求自我满足 —— 无论以何种方式 —— 便是在对上帝的国度说 “ 不 ”。我们是在宣告耶稣的恩典于我们不足，仍想自己做王（或女王，视情况而定）。那件阻碍你为上帝的国度全然献上的是什么事呢?

亚多尼雅想得到亚比煞，他自以为知道如何得手：他要请拔示巴充当中间人。毕竟，所罗门怎能拒绝自己的母亲呢? “ 好吧，” 她说，“ 我必为你对王提说。”（王上 2:18 ）于是，正如她曾应拿单之请去见大卫王（见王上 1:11-15 ），这位太后如今也应亚多尼雅之请去见自己的儿子。

我们无从知晓拔示巴为何同意此事。或许她是作为亚多尼雅的说客去见所罗门，但同样可能的是，她完全清楚儿子的反应 。[7] 值得注意的是，她从未明确表态是否赞同亚多尼雅。无论如何，“ 拔示巴去见所罗门王，要为亚多尼雅提说；王起来迎接，向她下拜，就坐在位上，吩咐人为王母设一座位，她便坐在王的右边。”（王上2:19 ）所罗门严格遵守王室礼仪，以尊荣敬重对待太后。随后拔示巴提出了她的请求：

7.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100.

“我有一件小事求你，望不要推辞。”

王说：“请母亲说，我必不推辞。”

“求你将书念的女子亚比煞赐给你哥哥亚多尼雅为妻。”

（王上2:20-21）

此时一位学者讥讽地评论道：“对亚多尼雅而言不幸的是，拔示巴兑现了她的承诺。”[8] 因为王勃然大怒，他说：

> “为何单替他求书念的女子亚比煞呢？也可以为他求国吧！他是我的哥哥，他有祭司亚比亚他和洗鲁雅的儿子约押为辅佐。”所罗门王就指着耶和华起誓说：“亚多尼雅这话是自己送命，不然，愿神重重地降罚与我。耶和华坚立我，使我坐在父亲大卫的位上，照着所应许的话为我建立家室；现在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亚多尼雅今日必被治死。”于是所罗门王差遣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将亚多尼雅杀死。（王上2:22-25）

或许有人会指责所罗门反应过激。毕竟亚多尼雅并未索要整个王国，他只求娶亚比煞。但所罗门敏锐地意识到，兄长这个愚蠢的请求实则是权力博弈。他也清楚亚多尼雅有约押和亚比亚他等权贵盟友支持其称王野心。因此所罗门立下重誓，以叛国罪处死亚多尼雅。有学者称此判决是“自以为义、谋私利的裁决”。[9] 但通过这个誓言，王恰当地宣告他的国度实属上帝的国度，必须抵御一切死敌的侵犯。

亚多尼雅终致惨死。他罪恶的请求证明其德不配位。他明知谁才是上帝命定之王，却拒绝臣服于王权。他将个人对权力与享乐的贪欲凌驾于上帝的国度之上。他不愿为上帝的荣耀放弃私欲，最终罪中灭亡。

8.同上, 99.
9.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约押的愚行：权力与暴力

所罗门接下来处置的两个人是亚比亚他和约押，一位祭司和一位将军，他们将权力与暴力置于王国之上。关于亚比亚他的故事叙述得非常简短：

> 王对祭司亚比亚他说：“你回亚拿突归自己的田地去吧！你本是该死的，但因你在我父亲大卫面前抬过主耶和华上帝的约柜，又与我父亲同受一切苦难，所以我今日不将你杀死。”所罗门就革除亚比亚他，不许他作耶和华的祭司。这样，便应验耶和华在示罗论以利家所说的话。（王上 2:26–27 ）

亚比亚他曾在亚多尼雅篡夺大卫王位的失败行动中支持他。因此他也是上帝之国的敌对者，是耶和华受膏者的敌人，本应因叛国重罪被处死。然而所罗门并未处死亚比亚他。因他身为“圣职人员”，又因他曾在大卫王流亡受苦时仍忠心侍奉，所罗门饶了他的性命。这位祭司被革职而非处决。所罗门撤销其职务，将他遣送回耶路撒冷城外的家乡。圣经进一步说明，这一惩罚应验了上帝早先对以利家宣告的审判（撒上 2:27–36 ），而亚比亚他正属于以利家族（参撒上 14:2–3 ；22:20 ）。显然这次流放产生了惩戒效果，因我们后续会看到亚比亚他恢复了祭司职分（见王上 4:4 ）。

约押，那位被大卫指控谋杀的危险的老战士（见王上 2:5-6 ），境况则更为糟糕。正如前文所述（见本注释第四章），为推进个人计划并公然违抗大卫，约押残忍冷血地地杀害了两人：押尼珥和亚玛撒（见撒下 3:1-30 ；20:1-23 ）。约押曾是反对所罗门加冕的党羽之一，当他听闻亚多尼雅和亚比亚他的下场后，便知自己命不久矣：“约押虽然没有归从押沙龙，却归从了亚多尼雅。他听见这风声，就逃到耶和华的帐幕，抓住祭坛的角。”（王上 2:28 ）。

这并非约押第一次听闻噩耗。当亚多尼雅设宴时，他也在场，使者突然来报所罗门已被立为王（见王上 1:41-48 ）。此时又传来噩耗：

所罗门正通过铲除异己来巩固王权。约押效法亚多尼雅的做法，逃往帐幕外的祭坛。祭坛是杀人者最后的避难所（见出21:12-14 ）。他以为在那里就能安全。

约押的所作所为很快传至王宫，所罗门当即决断：“有人告诉所罗门王说：‘约押逃到耶和华的帐幕，现今在祭坛的旁边。’所罗门就差遣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说：‘你去将他杀死。’ ”（王上2:29 ）这个以刀剑谋生的人终将死于刀下：“比拿雅来到耶和华的帐幕，对约押说：‘王吩咐说，你出来吧！’他说：‘我不出去，我要死在这里。’ ”（王上 2:30 ）。

约押的拒绝给比拿雅带来了严峻的两难处境，他并不想在神圣会幕的庭院中执行死刑。于是 “ 比拿雅就去回复王，说约押如此如此回答我 ” （王上 2:30 ）。作为回应，王重申了他的命令，并明确说明了约押为何该死：

> 你可以照着他的话行，杀死他，将他葬埋，好叫约押流无辜人血的罪不归我和我的父家了。耶和华必使约押流人血的罪归到他自己的头上；因为他用刀杀了两个比他又义又好的人，就是以色列元帅尼珥的儿子押尼珥和犹大元帅益帖的儿子亚玛撒，我父亲大卫却不知道。故此，流这二人血的罪必归到约押和他后裔的头上，直到永远。（王上2:31-33 ）

上帝憎恶不义的暴力，而约押正是一个暴戾之人。他犯有流无辜人血的罪，这罪的血债尚未偿还。创世记有言：“ 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 ” （创 9:6 ）。若所罗门不公正处置约押，使他按罪受罚，那么所罗门自己也将成为有罪之人，因秉行公义乃是君王之责。唯有如此，他的国才能如上帝所应许的那样在和平中坚立：“ 惟有大卫和他的后裔，并他的家与国，必从耶和华那里得平安，直到永远 ” （王上 2:33 ）。

这次比拿雅遵照所罗门的命令处死了约押：“于是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上去，将约押杀死，葬在自己旷野约押自己的坟墓里。王就立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作元帅，代替约押，又使祭司撒督代替亚比亚他”（王上 2:34-35 ）。圣经似乎暗示比拿雅是在会幕内杀死约押的。然而他可能遵循了摩西律法对此类情况的规定 —— 将犯人从祭坛旁拖走，在会幕外处决（见出 21:14 ）。上帝的祭坛从来就不是为庇护犯下凶暴杀人之罪的人而设立的。

不要怀疑，凡不悔改的神国敌人必遭审判。唯一得救之道就是顺服耶稣基督的君王权柄。圣经明言上帝的国不容“胆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这些人将归于“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启21:8 ）。耶稣亲口说要“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他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那时，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太13:41-43 ）。耶稣乐意向真心悔改者施怜悯，但正如所罗门那样，他也必对执意与上帝为敌者施行公义审判。

最终，约押得到了他应得的结局。约押不幸的结局提醒我们，永远不要为自己对暴力的迷恋找借口。殴打配偶、愤怒时攻击他人、使用充满仇恨和威胁的言语、甚至萌生杀人的念头，这些都是对人类和平与上帝圣洁的犯罪。如果我们不为自己内心的暴力悔改，反而坚持滥用权力从他人身上攫取所需，那么在上帝的国度里就没有我们的位置。去教堂不会拯救我们，就像去会幕未能拯救约押一样。唯一能拯救我们的，是为我们罪恶灵魂赎罪的流血祭献。

赞美上帝，这正是耶稣被钉十字架时所作的祭献：为我们所有的罪流血赎罪。仅仅像约押那样绝望地祈求怜悯是不够的；我们还必须带着对自己罪孽的真实悔改和对耶稣基督的真诚信靠来到上帝面前。若我们紧紧抓住他的十字架，就必得完全的赦免。正如查尔斯 · 司布真在对比

时所说，约押的悲惨结局与上帝在基督里赐予我们的怜悯形成对比：“主已在他爱子耶稣基督身上设立祭坛，只要最卑劣的罪人前来抓住这祭坛，就必得庇护。”[10]

示每的愚行：金钱

最后遭受所罗门怒火的是示每，他因将金钱置于上帝的国之上而被定罪。我们此前已听过他部分故事。示每曾向大卫王投掷石头，咒骂并诬告他谋杀（见撒下 16:5-13 ）。大卫曾发誓不杀示每，但所罗门不受父亲誓言的约束。因此大卫临终前建议所罗门不要让示每存活，要让他早入坟墓（王上 2:8-9 ）。

所罗门最终决定将示每软禁：“王差遣人将示每召来，对他说：‘你要在耶路撒冷建造房屋居住，不可出来往别处去。你当确实地知道，你何日出来过汲沦溪，何日必死！你的罪必归到自己的头上。’”（王上 2:36-37 ）。这既能让示每留在耶路撒冷，便于所罗门监视，又能使他远离便雅悯支派的势力范围。

示每接受了所罗门王宽厚的条件，故作姿态地宣称自己是国王忠实的仆人：“示每对王说：‘这话甚好，我主我王怎样说，仆人必怎样行。’ 于是示每多日住在耶路撒冷”（王上 2:38 ）。既然已立下誓言，他只需留在耶路撒冷即可。

但示每无法安分守己，最终违反了假释条款：“过了三年，示每的两个仆人逃到迦特王玛迦的儿子亚吉那里去。有人告诉示每说：‘你的仆人在迦特。’ 示每起来，备上驴，往迦特到亚吉那里去找他的仆人，就从迦特带他仆人回来”（王上2:39-40 ）。为追捕逃亡的奴隶直至非利士境内，示每彻底违背了居家禁令。他还违背了对国

10. Charles Spurgeon, “The Horns of the Altar,” i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Pasadena, TX: Pilgrim, 1971), 31:114.

王的承诺。明知这是错的，却仍一意孤行，只因他想夺回自己的财产。

不久，所罗门的探子便来禀报示每的所作所为：

> “示每出耶路撒冷往迦特去，回来了。”王就差遣人将示每召了来，对他说：“我岂不是叫你指着耶和华起誓，并且警戒你说‘你当确实地知道，你哪日出来往别处去，那日必死’吗？你也对我说：‘这话甚好，我必听从。’ 现在你为何不遵守你指着耶和华起的誓和我所吩咐你的命令呢？”（王上 2:41–43 ）

示每无言以对，无法为自己辩解。他愚蠢地漠视了曾向上帝立誓效忠的君王所下达的直接命令。于是所罗门宣告了对示每的审判：“ 你向我父大卫所行的一切恶事，你自己心里也知道，所以耶和华必使你的罪恶归到自己的头上；唯有所罗门王必得福，并且大卫的国位必在耶和华面前坚立，直到永远。”（王上 2:44–45 ）所罗门历数示每过往与现今的罪行后，判决迅速执行：“王吩咐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他就去杀死示每”（王上 2:46 ）。

于是示每被除灭，所罗门的王国得以稳固。但正义真的得到伸张了吗？显然，示每离开耶路撒冷城是愚蠢之举，但这一行为是否足以构成死罪？

要回答这个问题，需再次牢记所罗门是耶和华膏立的君王，他的统治代表着上帝的国度。示每犯罪的根源在于他拒绝将上帝的国置于首位。对他而言，个人财富的繁荣比顺服上帝的国更重要。他就像耶稣命令变卖一切财产周济穷人的那个青年财主（太 19:16-22 ）。那人可悲地拒绝了，因他爱钱财胜过爱上帝的国。示每同样作了这属世的算计，他想独占全部财产，即便这意味着违抗王命、背弃对上帝的誓言，也不愿舍弃分毫。

基督的国度

所罗门处决的每一个人，都有一件他们不愿为上帝的国度放弃的东西。亚多尼雅必须得到亚比煞。约押渴望复仇。示每则不愿放走他的仆人。

我们都面临类似的诱惑。有些人像示每：我们的诱惑是金钱能买到的东西。因此，我们不愿放弃一笔不完全诚实、有利可图的生意。或者我们以牺牲家庭为代价来建立事业。或者我们吝啬十一奉献和奉献从而亏欠上帝。其他人像亚多尼雅：我们将性满足置于对神国的承诺之上。或者，像约押一样，我们犯下了愤怒的暴力。

我们每个人面临的问题是：是什么阻止我将一切献给上帝的国度？对上帝来说，这是全有或全无，就像每一位自尊的国王一样。要求完全忠诚是国王的特性。如果我们只在上帝给予我们想要的东西时才跟随他，那么我们根本没有把他当作国王，而只是当作仆人。要让上帝在我们生命中居首位，他必须在一切事上居首位，包括我们真正不愿为他的国度放弃的那一件事，无论那是什么。

问题当然在于，我们常常将自己所求置于上帝的旨意之前。我们建造自己的王国，而非如耶稣所言先求上帝的国（参太 6:33 ）。每当我们沉溺于罪恶的享乐、口出愤怒之言或做出自私的消费时，这一点便显露无遗。正因如此，我们需要耶稣 —— 那位通过流血十架、复活坟墓而建立上帝永恒国度的君王 —— 所赐予的怜悯与赦免。与所罗门相似，耶稣通过消灭所有敌人来稳固他的宝座，只不过他的敌人是最强大的：罪、死亡与魔鬼。耶稣承受了我们因罪当受的致命刑罚（事实上，这与所罗门之敌应得的惩罚相同），从而击败了这些敌人，使我们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为成就这救赎之功，耶稣必须将天国置于首位，他也确实如此行。他说自己来不是要行自己的意思，乃是要行天上父上帝的旨意（约6:38 ）。这包括舍弃金钱、情欲与暴力的一切诱惑。耶稣本可

索取列国的财富，却选择活在贫穷中，证明金钱并非他的主宰。耶稣也未屈服于性诱惑，罪恶地满足自己的情欲，而是以完全的纯洁与贞洁度日。他不通过不当暴力谋求权力，而是耐心忍受罪人的虐待，甚至至死。耶稣将天国置于首位，不让任何事物阻碍他为我们的救赎献出生命，并完成上帝之国的工作。

如今耶稣呼召我们与他一同将天国置于首位：首先在我们的心思意念中，首先用我们的身体，首先在我们的银行账户上。唯有当我们为天国事工分享财富，守护性关系的纯洁，放弃掌控自己命运的权利时，我们才能停止将金钱、性与权力用于私欲，转而将它们用于荣耀上帝和耶稣基督的国度。

6

所罗门的祈求

列王纪上 *3:1–15*

神对他说：“你既然求这事，不为自己求寿、求富，也不求灭绝你仇敌的性命，单求智慧可以听讼，我就应允你所求的，赐你聪明智慧，甚至在你以前没有像你的，在你以后也没有像你的。”（王上 3:11–12 ）

若你能许下世间任何愿望，会是什么？有人渴望拥有不同的能力 —— 更聪慧的头脑、更出众的容貌、更卓越的技能。还有人期盼改变他们的生活境遇。他们渴望摆脱已有的某些东西，或得到未曾拥有的某些事物。你的愿望会是什么？

2005 年的电视真人秀节目《**三个愿望**》在美国各地小镇提出了这个问题。每一集暖心节目中，制作团队都会实现三个人的毕生最大愿望。报名表上写着：“我们正在寻找需要帮助者的感人故事。我们希望帮助值得被帮助的人 ——那些总是帮助他人，却从不考虑

自己的人。”接着它抛出了那个重要问题：“如果你在世上有一个愿望，可以发自内心地祈求任何事物，你会选择什么？”

电视制作人曾表示资金不是问题，这或许解释了为何该节目仅播出一季就被取消：实现愿望的成本可能极其高昂！但如果你最大的愿望真的能实现呢？如果询问你愿望的对象拥有无限资源呢？这正是全能上帝赐予所罗门王的机会：“你愿我赐你什么。”

合大卫心意的人

要理解所罗门的愿望，我们需要了解他的为人。所罗门继承父亲大卫的王位 —— 并非出于个人野心，而是因全能上帝的神圣膏立（王上1 章）。掌权不久后，他便展现出领导者的魄力。通过铲除政敌，所罗门巩固了王国统治（见王上 2 章）。他精于权术，是位行动派。但在他内心深处，灵魂的属灵光景究竟如何?

圣经形容他是合大卫心意的人：“所罗门爱耶和华，遵行他父亲大卫的律例”（王上 3:3 ）。这几乎是一个人所能获得的最高赞誉。事实上，所罗门是整本圣经中唯一被明确记载“爱耶和华”的人。他的心中满溢对永生上帝的圣洁情感，他敬拜这位神圣的存在，以情感回应上帝。他的灵魂深处感受到一种强烈的属灵渴望，一种对与上帝更亲密关系的热切向往。

然而，爱不仅仅是感觉，所罗门通过许多具体方式表达了对上帝的爱。他常常敬拜上帝，每次敬拜时都虔诚地献上许多昂贵的祭物：“所罗门王上基遍去献祭，因为在那里有极大的邱坛，他在那坛上献一千牺牲作燔祭”（王上 3:4 ）。想象一下在上帝的祭坛上献祭一千头牲畜所需的巨大花费和非凡劳力！所罗门通过牺牲证明了他对上帝的爱。

这是一种亲密而私人的关系，因为当所罗门献祭时，上帝向他显现并与他说话（参见王上 3:5 ）。当所罗门向上帝倾诉时，他以祷告

表达深情：“你仆人我父亲大卫用诚实、公义、正直的心行在你面前，你就向他大施恩典，又为他存留大恩，赐他一个儿子坐在他的位上，正如今日一样。”（王上3:6）。

爱者的心总愿赞美他所爱的。此处所罗门庄严地颂扬上帝的作为。君王赞美上帝信实的爱，特别是他持守圣约时彰显的信实之爱。他满怀感恩地复述上帝在其家族历史中的作为，对大卫的温柔怜悯，继而欢然庆祝上帝成就应许，使他坐上大卫的宝座（参撒下 7:12）。

所罗门饱含深情的祷告，是我们与永生之上帝建立爱之关系的典范。你爱主吗？求圣灵以圣洁的情感搅动你的心，使你渴慕与耶稣同在。继而效法所罗门，以一切实际行动展现你的爱：常与上帝相会于敬拜中，或公开或私下。敬拜时，当为所爱之上帝的荣耀献上代价昂贵的个人牺牲。约翰·派珀写道：

> 爱的道路既是舍己之路，也是终极喜乐之路。我们放弃罪中之乐、奢华宴乐与自我沉溺的短暂欢愉，为要竭力寻求那至高的国度。如此行时，我们为他人带来至善，将基督的宝贵彰显为喜乐的宝藏，并寻得自身最大的满足。
>
> 当我们在他里面得到最大满足时，上帝就在我们身上得着最大的荣耀。若我们在爱之使命中虽遭遇苦难疼痛，仍能持守在他里面的满足，就极其耀眼地显明这荣耀的至高。[1]

当你敬拜与奉献时，要尽所能地为上帝对你家族的作为赞美他。细数上帝藉着历代先祖赐福于你的恩典，继而庆祝他在你生命中恒久的慈爱，为他所立所守的救恩应许欢欣。你上一次向上帝倾诉因他拯救你脱离永恒苦难而愈发深切的爱，是何时呢？

1. John Piper, Let the Nations Be Glad!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Missions (Grand Rapids: Baker,1993), 12.

在记录其属灵自传的个人叙事中，乔纳森 · 爱德华兹常以狂喜之情颂赞上帝的爱。以下文字典型地体现了他的宗教情感：

> 我时而感受到基督那卓越的丰盛、他作为救主的温柔与合宜；在我眼中，他远超万人，为至上者。他的宝血与赎罪显得甘甜，他的公义亦显甘甜；这感受总伴随着心灵的炽热，以及内在的挣扎、喘息与无法言说的叹息，渴望倒空自我，全然融入基督 。[2]

乔纳森 · 爱德华兹是一位具有非凡虔诚的人，基督徒或许罕有、甚至从未达到他那种属灵热情的高度。但我们都能出于对基督的爱来敬拜、祷告和奉献。我们也可祈求圣灵使我们成为更佳的爱者，赐予我们对耶稣更多的爱。

警示征兆

尽管所罗门深爱上帝，但仍存在一些不祥的警示征兆表明他的爱并非全心全意。传统观点认为列王纪上中的所罗门王直到晚年都保持忠诚。按此解读，第 1 至 10 章几乎完全正面描述了他的统治，而第 11 章则讲述了他最终背离上帝的过程。但若更细致考察其生平，我们会发现他最终堕落的早期征兆，尤其体现在对金钱、情欲和权力的迷恋上。

第 3 章的第一个警示征兆是所罗门对终身伴侣的选择：“所罗门与埃及王法老结亲，娶了法老的女儿，接她进入大卫城，直等到造完了自己的宫和耶和华的殿，并耶路撒冷周围的城墙 ”（王上3:1）。

这段联姻存在多方面问题。既然没有证据表明法老之女信仰以色列的上帝，我们只能认定所罗门进行了信仰失衡的结合。这并非种族问题，而是属灵层面的问题。圣经完全支持两个来自不同种族

2. Jonathan Edwards, Letters and Personal Writings, ed. George S. Claghor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8).

背景的人结合，但信徒与非信徒的婚姻却遭谴责（参见出 34:15-16；申 7:3-4；林后 6:14）。所罗门因与外族通婚最终陷入偶像崇拜（见王上 11:1-8）并不令人意外 —— 这位曾被称为“爱耶和华”的君王，后来竟“宠爱许多外邦女子”（王上 11:1）。他的反面教训警示基督徒勿与未委身基督者建立恋爱关系。正如马太·亨利评论：“上帝之子与凡俗女子的不平等结合，往往带来致命后果。”[3]

这段婚姻的另一问题在于：它竟与埃及形成了不圣洁的联盟。在那个时代，王室联姻旨在巩固政治军事同盟。通过迎娶法老之女，所罗门试图让以色列跻身国际政治舞台 —— 他既被权力诱惑，也被情欲迷惑。但圣经对这种权谋手段持否定态度，这始终是以色列面临的试探。上帝要求子民唯独信靠他得救，而非通过依附外邦强权寻求安全感。成为法老女婿意味着所罗门转向埃及 —— 这个“与以色列特质完全相悖”的国度，在圣经中“象征着暴虐、剥削、奴役、人性尊严的践踏与圣约关系的压制”。[4] 重回埃及在政治上或许利弊难定，但灵性上绝对是错误抉择；尽管圣经后来对埃及的救赎给予宝贵应许（如赛 19:19-25；结 29:13-16），埃及人始终是上帝子民的仇敌。这同样是对我们的警告：切勿通过与属世势力结盟来提升地位，因他们正对抗上帝的国度。

所罗门敬拜的方式似乎也显露出警示信号。第 1 节提到他为上帝建造殿宇 —— 耶路撒冷圣殿这一毕生伟业，但同时也提及他为自己建造宫殿。后文将揭示，他耗费在自家宫殿的时间与金钱远超为上帝所建之殿（对比王上第 6 章与王上 7 章开篇部分的经文）。所罗门

3.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4.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Helwys, 2000), 45.

的心因贪爱钱财而偏离了对上帝的虔诚。

附加的诱惑

还有其他诱惑存在。第 2 节解释道，在所罗门建造圣殿之前，“百姓仍在邱坛献祭，因为还没有为耶和华的名建殿”（王上 3:2）。与他的百姓一样，所罗门“只是还在邱坛献祭烧香。所罗门王上基遍去献祭；因为在那里有极大的邱坛”（王上 3:3-4）。显然，王和百姓是以独一真神的名义敬拜。然而，“邱坛”（*bemah*）一词在旧约中带有极其负面的含义，尤其在列王纪上下中，所有其他用法均含贬义（如王下 14:4；15:35）。邱坛是人们敬拜外邦别神的高地，不久后便与异教偶像崇拜密不可分。此外，第 3 节似乎将所罗门在邱坛的敬拜呈现为他对耶和华之爱的一个例外：“所罗门爱耶和华，遵行他父亲大卫的律例，**只是**仍在邱坛献祭烧香”（王上 3:3）。这里的“只是”（*raq*）具有限制性，表明后续内容是一种例外 —— 在此情况下，是所罗门对耶和华之爱中掺杂了偶像崇拜的例外。

我们该如何理解所罗门在以色列高处的敬拜？或许在以色列历史的这一早期阶段，圣殿尚未建立之前，人们在此类场所敬拜是可接受的。[5] 毕竟，他们还能在哪里敬拜呢？此外，作为上帝赐福的明证，当所罗门在基遍的伟大高处（青铜祭坛所在地；见代下1:5-6）献祭时，他确实在那里与永活的上帝有过直接的亲身相遇。

另一方面，耶和华在基遍的显现更多地彰显了他的神圣恩典，而非所罗门的顺服。摩西律法（大卫在王上 2:3 中嘱咐所罗门遵守的）明确命令上帝的子民要摧毁异教偶像崇拜的高处：“你们要将赶出的国民侍奉神的各地方，无论是在高山、在小山、在各青翠树下，都毁坏**了**；……你们不可照他们那样侍奉耶和华你们的神。”

5. For a full defense of this viewpoint, see August H. Konkel, 1 & 2 King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6), 78–80.

（申 12:2,4 ）百姓不再在古老的邱坛敬拜，而是被呼召到耶路撒冷 —— 上帝所选择的圣所敬拜：“ 但耶和华你们的神从你们各支派中选择何处为立他名的居所，你们就当往那里去求问，将你们的燔祭、平安祭，十分取一之物，和手中的举祭，并还愿祭、甘心祭，以及牛群羊群中头生的，都奉到那里 ”（申 12:5-6 ）。

既然这是上帝的命令，为何所罗门却带领百姓在可疑的邱坛进行敬拜？注意所罗门在基遍与上帝相遇后发生的变化：“ 他回到耶路撒冷，站在耶和华的约柜前，献燔祭和平安祭，又为他众臣仆设摆筵席”（王上 3:15 ）。显然，君王与百姓本该始终在耶路撒冷的会幕处敬拜。然而他们最初却选择在邱坛敬拜。这预示着不祥的背离 —— 日后所罗门与百姓果然重回邱坛行偶像崇拜之恶（参见王上 11:7-8）。

因此，虽然所罗门确实是大卫王心意中的君王，是一个爱主的人，但同样真实的是，他有一颗游移不定的心，贪恋金钱、美色与权力 —— 这些正是导致亚多尼雅、约押和示每在第二章中堕落的诱惑。所罗门悲剧性堕落的警示信号，从他故事的一开始就已显现，这并不是非黑即白的叙事，而是笼罩在灰色阴影之中。

换言之，所罗门与我们极为相似。他如同每位基督徒一样爱主，但生命中亦存在着其他贪恋 —— 那些足以摧毁其属灵领导力的罪性私欲。他未能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他的上帝（参申 6:5 ）。尽管认为所罗门灵性生涯始于积极、终于消极的观点有一定道理，但更深层的真相是：如同所有信徒一样，他始终既是圣徒，亦是罪人。

我们面临着同样的挣扎。用马丁 · 路德的名言来说，我们每个人都是 *simul iustus et peccator*——既是义人又是罪人。凭借对耶稣基督的信仰，基于他完美的一生和赎罪的死亡，我们在上帝眼中全然公义。然而，只要我们还活在这个罪恶的世界里，就会继续与残留的罪性抗争。这意味着我们自身悲剧性堕落的警示信号，正潜伏在我们自己的心中。

哪些罪恶的欲望能像金钱一样有摧毁你生命的力量？正如性和权力分裂了所罗门的王国？我们同样被这些金钱的贪恋、肉体的欢愉

与权力的诱惑所诱惑。每当我们伸手拿信用卡、登录互联网或开始盘算如何从他人身上获取所需时，这些试探便如影随形。我们可曾意识到自己正身处何等险境？与金钱、情欲和权力相伴的罪孽，足以将我们摧毁。

所罗门的智慧祈求

要抵挡诱惑并活出上帝的爱，我们需要属灵的智慧来择善而行。这正是所罗门那个闻名于世的祈求 —— 智慧。这位君王在异梦之境作出明智的请求：他在基遍献上千祭时，“夜间梦中，耶和华向所罗门显现，对他说：‘你愿我赐你什么？你可以求”（王上 3:5 ； 参3:15）。

上帝并未对王的请求附加任何条件，而是直接邀请他随心所求。这一非凡且前所未有的邀约同时也是一个严峻考验，因为所罗门的回应方式将揭示他品性中的敬虔（或不敬虔）。以下是王的祷告：“ 耶和华我的神啊，如今你使仆人接续我父亲大卫作王；但我是幼童，不知道应当怎样出入。仆人住在你所拣选的民中，这民多得不可胜数 ”（王上 3:7-8 ）。

后来所罗门因言 “ 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 ”（箴 1:7 ）而闻名。他自己的请求正是绝佳例证，这位王以敬畏之心宣告上帝的所是所为，开启了求智慧的祷告。这是一个敬畏耶和华之人，对他而言这正是智慧的开端。祷告中，所罗门宣告耶和华是他的上帝，是与他有个人关系的上帝。他承认是大卫的上帝将他立于以色列宝座之上。他铭记上帝拣选了自己的子民，当他说他们 “ 多得不可胜数”（王上 3:8 ）时，所罗门呼应了上帝对亚伯拉罕的立约应许：他的后裔将如天上繁星、地上尘沙般不可计数（创 22:16-18 ）。

所罗门在第 9 节中的明智请求，牢固地建立在对上帝伟大之处的正确认识之上。他的祷告向我们展示了我们应当如何开始为任何事情祷告：首先承认上帝是上帝，他是我们的上帝，他在我们的生命中工作，并且他已守住了他救恩的应许。

与此同时，所罗门的明智请求也基于对他自身局限性的正确认识。如同他之前的摩西（见出 4:10 ），以及之后的耶利米（见耶1:6 ），所罗门对自己的能力也存有一些疑虑。当他称自己为 “ 幼童 ” 时，并不一定意味着他年纪尚轻。我们并不确切知道所罗门此时的年龄，尽管我们知道他已经有了一个儿子。[6] 他称自己为 “ 幼童 ”，意思是说他缺乏经验，因此需要依赖上帝给予他所需的帮助。他关于 “ 不知道如何出入 ” 的评论，是以另一种方式表达了同样的意思。这是一个还需要许可才能外出，或者难以打开门回家的小孩子会说的话。然而圣经通常用这种表达来指代军事领导（如民 27:16-17 ；申 31:2-3 ）。所罗门是在说他不知道如何像国王那样统治。

除了年少缺乏经验之外，所罗门不愿承担领导职责还有其他原因。他深知自己蒙召带领的百姓是上帝的选民，正因他们在上帝眼中如此宝贵，理当得到最完美的君王照管。他也清楚百姓数量庞大，意味着治理他们将是一副重担。这项任务几乎令人望而生畏。

唯有倚靠上帝的帮助，所罗门才能完成他的呼召。因此他祈求智慧：“所以求你赐我智慧，可以判断你的民，能辨别是非。不然，谁能判断这众多的民呢？ ”（王上 3:9 ； 参代下 1:10 ）。此刻所罗门以合宜的谦卑祷告，他明白自己的有限，更深知上帝的无限，故而求赐属天的智慧。他所求的“智慧 ”原文直译为“倾听的心 ”。[7]

6.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1995), 48.

7.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110.

“听从”或“听见”（shomea） 这个词意味着顺服，因为如果我们有智慧，倾听即是顺服。“头脑”或“心”（leb）这个词不仅指大脑或情感，而是指向整个人：包括理智、情感，甚至意志。所罗门祈求的是他整个人都能辨明上帝的旨意。

这位君王将运用这智慧来治理上帝伟大的子民。所罗门心中所求的智慧特指治国所需的实用智慧。大卫曾告诫他要智慧地应对敌人（王上 2:6, 9 ），而所罗门也努力遵循父亲的教诲。如今，他需要同样的技巧与洞察力来履行君王的其他职责。无论是治理百姓、征服敌人，还是保护软弱贫穷之人，所罗门都需要明辨的头脑与通达的心。他并非为自己求这智慧，乃是为百姓的福祉与上帝的荣耀。所罗门的祷告是心怀国度的请求。他求智慧不为成为著名的智者，而是为了让上帝的子民得享智慧的治理。[8]

所罗门的处境是独一无二的：唯独他继承了大卫的王位，因此只有他能如此确切地献上这样的祷告。但他智慧的祈求仍是我们效法的绝佳榜样。一位注释者写道：“我虽非君王，难道不该像君王般祷告吗？”[9] 是的，我们当效法所罗门。怀着全然敬畏之心，我们应从上帝的属性和他的救赎之工开始。以圣洁的谦卑，承认自身的局限，坦承我们在孝敬父母、服侍配偶、养育子女、关爱邻舍、领导事工、分享福音或上帝呼召我们做的任何其他事上都何等软弱。继而以全然的信心，求上帝赐予我们智慧，好在他所托付的职分上忠心侍奉。凭我们自己，无法胜任上帝交托的任何使命，但我们可以求他赐予明辨的头脑和悟性的心。这祈求首要的并非为自己，乃是为上帝子民的益处和他国度的缘故。

8. 所罗门在诗篇 72 篇中的优美祷告，显明了他对上帝子民的关切及对上帝名之荣耀的热忱。

9.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37.

上帝恩赐的礼物

上帝喜悦地回应了所罗门的祷告，应允了他智慧的请求：

> 神对所罗门说：“你既然求这事，不为自己求寿、求富，也不求灭绝你仇敌的性命，单求智慧可以听讼，我就应允你所求的，赐你聪明智慧，甚至在你以前没有像你的，在你以后也没有像你的。”（王上 3:10-12；参代下 1:11-12）

在表达对所罗门的喜悦时，上帝指出他不仅满意王**未求**之物，也同样喜悦王**所求**之事。当所罗门求智慧时，他实际上拒绝了常人毕生追逐的那些东西 。多数人紧攥生命不放，甚至愿付出一切代价推迟死亡之日；但所罗门未向上帝祈求长寿。多数人渴望更多财富，并早对如何支配这些财富有过盘算；但所罗门未向上帝祈求财富。多数人希望报复曾伤害自己的人；但所罗门未祈求对仇敌复仇。

并非所罗门求取这些东西就是错的。生命诚可贵；金钱亦有用；与其亲手复仇，不如祈求公义。所罗门甚至可以为他的王国求这些， 他本可如此祷告，“愿王万岁！”；“上帝啊，赐我黄金修筑圣殿的墙垣”；“向以色列的仇敌施行报复”。

然而所罗门正确地视这些世俗之物为次等，不及属灵智慧这至高恩赐。“智慧比珍珠**更**美”，他后来写道，“一切可喜爱的都不足与比较”（箴言 8:11；参 16:16）。这位君王深知，明辨是非的智慧能应对万般境况：助少年人择人生道路，教男女懂得相爱，使夫妻知晓养育之道。智慧指引人们生活、工作、娱乐，甚至面对死亡——因智者信靠上帝之子得永生。故而所罗门以智慧求上帝赐他明辨是非的心。

上帝对所罗门所求的事极为喜悦，便应允了他的请求。这位君王成为了上帝所应许的模样：有史以来最智慧的人。这一恩赐超越了所罗门天生的智力（想必已非凡出众），更赋予他唯有从上帝而来的属灵洞察力（参箴 2:6 ）。时至今日，我们仍可通过阅读箴言中他的智慧箴言、研习传道书里他的人生哲理，或聆听雅歌中关于爱情与浪漫的智慧之言，从这位君王的智慧中获益。

赐予所罗门智慧后，上帝更赐给他远超所求所想之物（参弗3:20）。上帝说：‘你所没有求的，我也赐给你，就是富足、尊荣，使你在世的日子，列王中没有一个能比你的。你若效法你父亲大卫，遵行我的道，谨守我的律例、诫命，我必使你长寿’（王上 3:13–14 ）。

所罗门因此获得了他在追求智慧过程中未曾主动索取的恩赐。上帝将财富加添给所罗门的智慧，使他成为世上最富有的人。他还赐予这位君王洞察力方面的国际声誉：“所罗门王的财宝与智慧胜过天下的列王。普天下的王都求见所罗门，要听神赐给他智慧的话”（王上10:23-24 ）。上帝甚至应许，只要他像大卫那样遵守上帝的约，就必得享长寿（参王上 2:1-4 ）。

虽然所罗门并未追求财富与名望的祝福，这些仍同样赐给了他。这位君王由此成为耶稣教导门徒重要原则的完美例证：“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太 6:33 ）。所罗门所领受最宝贵的恩赐无疑是智慧 —— 毕竟，唯有智慧能让人妥善应对财富与名声带来的责任与诱惑！若这位君王自私地追逐名利，上帝必不喜悦他的祈求。但所罗门求的是智慧，而上帝在赐下智慧这份礼物时，也恩慈地附赠了诸多其他祝福。

智慧之宝

若说世间真有一人能颂赞上帝为万福之源，那必是所罗门王无疑。从梦中醒来后，这位君王便上到耶路撒冷，站在约柜前，献上许多祭

物赞美他的上帝（王上3:15 ）。这是明智之举：每当我们领受恩赐，都应当感谢赐予者。既然一切美善的恩赐都来自上帝，当我们的生命充满对上帝的感恩敬拜时，便是活得最有智慧。

所罗门从未后悔将智慧作为唯一祈愿的决定。因此他也会劝诫我们做出同样的选择。“ 智慧为首；” 这位君王曾说：“所以， 要得智慧。在你一切所得之内必得聪明。高举智慧，她就使你高升；怀抱智慧，她就使你尊荣。她必将华冠加在你头上，把荣冕交给你”（箴言 4:7-9 ； 参箴言 8:18 ）。这正是所罗门一生的写照。他竭尽所能追求智慧，而后，随着智慧这份恩赐而来的，是财富与尊荣。所罗门能给予他人的最佳忠告，就是去寻求他所领受的那份至高智慧——那唯独来自上帝的智慧。

我们遵循所罗门智慧劝诫的方式，是研读圣经 —— 它能使我们“ 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 ”（提后 3:15 ），并在耶稣基督这个人身上寻求上帝的智慧。尽管所罗门极其智慧，圣经却宣告耶稣基督的智慧远超其上。这解释了为何马太福音论及所罗门举世闻名的智慧时，紧接着宣告 “ 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 ”（太12:42 ）。那 “ 更大的 ” 正是耶稣基督，他是上帝的圣子，是“ 神的智慧”（参林前 1:24 ）。

圣经宣告 “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 ” 都藏在耶稣基督里面（西 2:3 ）。他的智慧比所罗门的更完备、更广阔，因为作为上帝的圣子，耶稣知晓万事。他的智慧比所罗门的更完美、更永恒，因为作为无罪的救主，耶稣从未屈服于罪恶及其愚昧的诱惑（这正是所罗门的败亡之处，我们将看到 —— 与任何属灵恩赐一样，王的智慧若脱离对独一真神鲜活活泼的信心便无法运作）。耶稣的智慧比所罗门的更关键、更必需，因为作为永恒的君王，耶稣持续统管天地万有。

看似并不特别明智的是耶稣受死的方式：被钉十字架。事实上，圣经坦率地承认，基督的十字架在那些死于罪恶中的世人看来是愚

拙的。一个人遭受上帝的咒诅、被挂在树上流血至死，又能造成什么不同呢？但圣经也阐明，在我们看来愚拙的事，实则是上帝为拯救我们所显明的智慧。耶稣通过被钉十字架，为我们所有的罪付上了代价。无论对某些人而言显得多么荒谬，十字架的传讲为每一位信靠耶稣的人带来了赦免与永生 —— 耶稣自己已成为从上帝而来的智慧（参林前1:18–25, 30 ）。

我们所能回应的最智慧之举，就是将生命交托给耶稣基督。耶稣基督至高无上的智慧随时可供我们求取，这智慧甚至能指引日常生活中的琐事。或许会令人羡慕所罗门曾获邀向上帝求取任何他想要的。但上帝也准备应允我们所罗门所求的，赐我们 “ 智慧的心 ”（诗 90:12 ）。耶稣明言只要我们求就必得着；凡祈求的，就必领受（太 7:7–8 ）。你需要工作、未来、破裂关系、事工障碍或家庭难题上的智慧吗？圣经给所有凭信心祈求者这样的应许：“ 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主就必赐给他。”（雅 1:5 ）

7

所罗门的智慧

列王纪上 *3:16–28*

以色列众人听见王这样判断，就都敬畏他；因为见他心里有神的智慧，能以断案。（王上 3:28 ）

当困境遇到简洁解法时，总有种难以言喻的满足感。最经典的例子莫过于：一位旅人行至荒芜之地的岔路口却不知该转向何方。他事先得知该地住着两人：一个永远说真话，另一个则是病态撒谎者。恰巧其中一人正在路口等候并主动指路。但旅人无法分辨眼前是诚实者还是骗子 —— 他该如何确保获得正确方向？只需提出什么问题，就能准确判断该走哪条路？

这个棘手的困境其实有个简单的解决办法。旅人只需提出以下问题：“ 如果我问另一个人方向，他会告诉我往哪边走？ ” 然后，根据对方的回答，旅人就能确定自己该选另一条路。若他询问的是骗子，那人必定会误导他；反之，若询问的是与那个总是讲真话的

人交谈，他必定能获知关于另一人谎言的真实情况。无论哪种方式，指引中总会有某处存在谎言，因此旅者就能明白自己该选择另一条路。

一个更著名的解决困境的范例来自弗里吉亚国王的古老宫殿戈尔迪乌姆，那里有一辆牛车用复杂的绳结系在柱子上。传说谁能解开这个结，谁就能统治小亚细亚。亚历山大大帝从不畏惧挑战，且对亲自统治小亚细亚颇有兴趣，公元前 333 年他在戈尔迪乌姆过冬时尝试解开这个结。当发现这个结根本没有可松开的绳头时，亚历山大拔出剑将其劈成两半 —— 这个看似无解的难题就这样被简单利落地解决了。

艰难的两难抉择

圣经中的一则故事为更为棘手的困境提供了简单解法。这个特殊困境无法仅通过提出正确问题来解决，因为即便在正确问题得到解答后，困境依然存在。它也无法用利剑斩断，因为这个困境的核心并非简单的绳结，而是一个婴儿。

这个艰难困境及其精妙解决方案的背景，是上帝赐予所罗门王的非凡礼物 —— 智慧。所罗门深知自己无力胜任治理上帝宝贵且众多子民的重任，于是祈求获得能辨明上帝子民是非的理解之心。上帝悦纳所罗门的请求，应允赐予他所求之物：“聪明智慧”（王上 3:12）。伴随着超凡智慧的恩赐，上帝还将赋予这位君王无与伦比的财富与国际声誉。

很快，所罗门的智慧就面临了一场考验 —— 一场关于孩子监护权的法律纠纷。与大多数需要国王亲自裁决的事务一样，这起著名的司法案件棘手至极。整个王国无人能决断该如何处理。此案没有律师参与，也没有其他法律代表，只有两个女人对峙：“有两个妓女来，站在王面前”（王上 3:16）。

圣经让这两个妇人用她们自己的话讲述她们的故事。第一个妇人是原告，以下是她的证词：

> 我主啊，我和这妇人同住一房；她在房中的时候，我生了一个男孩。我生孩子后第三日，这妇人也生了孩子。我们是同住的，除了我们二人之外，再没有别人。夜间，这妇人睡着的时候，压死了她的孩子。她半夜起来，趁我睡着，从我旁边把我的孩子抱去，放在她怀里，却将她的死孩子放在我怀里。天要亮的时候，我起来要给我的孩子吃奶，不料，孩子死了；及至天亮，我细细地察看，不是我所生的孩子。（王上 3:17-21）

这个故事一旦听闻便永难忘怀。第一位妇人描绘了一幅罪恶而可悲的肮脏场景。她以骇人的细节作证，将我们带入耶路撒冷周边红灯区某处妓院的内景。那晚没有客人光顾，她说，只有两个寂寞的妓女和她们新生的儿子。次日清晨，她遭受了可怕的打击：怀中吮吸的婴儿已然断气。但母亲总能认出自己的孩子，借着晨光仔细端详后，她发现那并非自己的骨肉。

这时妇人明白了骇人的真相。尽管当时她并未清醒，但事情经过显而易见。夜半时分，另一个妇人翻身时不慎压住了自己的婴儿——酿成意外死亡的惨剧。而后，这个悲痛欲绝的妇人怀着苦涩而绝望的妒忌，在黑暗中调换了婴儿，将活着的孩子揽入自己怀中，却把死婴塞给了对方。

此刻第二个妇人打断了陈述。她要求讲述自己的版本——这正是审判的流程：被告永远有权进行辩护。本案中，被告并未质疑第一个妇人对事件的描述，却固执地坚称自己怀中的才是活婴。“不，”她说，“活着的孩子是我的，死去的才是你的。”审判至此演变成一场争吵。第一个妇人反驳道：“不，死婴是你的，活着的才是我的。”双方就这样反复争辩：“她们在王面前如此争论”（王上 3:22）。

整个局面令人怜悯，因为故事中的每个人都值得我们同情。我们当然会同情那位儿子在夜里被偷走，如今绝望地想要夺回孩子的母亲。

在她的绝望中，我们看到了每位母亲对失散孩子的深切渴望。然而，我们也同情那位被指控犯下偷婴恶行的妇人。半夜惊醒后发现自己竟误杀了亲生儿子，该是何等恐怖的经历。

再看所罗门王，他也值得我们同情。他该如何裁决这桩案件？通常情况下，需要额外证人的证词才能作出判决。根据所罗门必须遵守的摩西律法：“人无论犯什么罪，作什么恶，不可凭一个人的口作见证，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才可定案 ”（申 19:15）。但此案特殊，没有其他目击者。两名妇人深夜独处，最终演变成各执一词的“她说，她说”局面。

任何曾尝试在无目击者情况下解决纠纷的人都深知，要准确还原事件原貌何其困难。父母在调解两个孩子间的争执时常常面临这种困境；教师面对学生打架时也遭遇同样难题；雇主有时难以裁决职场纠纷；牧师则难以辨明家庭矛盾或其他破裂关系中的真相。有些时刻，似乎唯有上帝本人才知晓全部真相。

所罗门的简易解法

在两名妓女争夺婴儿的案件中，所罗门起初同样不知真相。但这位君王仔细聆听她们的证词后，精准归纳了案件关键事实：“这妇人说‘活孩子是我的，死孩子是你的’，那妇人说‘不然，死孩子是你的，活孩子是我的’ ”（王上 3:23 ）。究竟谁在说真话？这是对上帝应许之智慧的严峻考验 —— 所罗门能否在此案中明辨善恶？他能否查明真相并作出公正裁决？

国王刚总结完这一王室困境，便立即着手实施他那简单的解决方案。他首先下令：“ 拿刀来。” 我们可以试想他的臣仆们听到这

命令时该有多么震惊（更不用说那两个妇人了）。所罗门打算用这把致命武器做什么？刀被呈到王面前。随后他下达了致命的命令：“将活孩子劈成两半，一半给那妇人，一半给这妇人”（王上 3:24-25）。

这种法律折衷方案体现了一种公平，却也带着可怕的残忍。这是一道野蛮的裁决：将婴儿一分为二。人们必定以极度震惊的目光看向所罗门。这绝非智慧，而是愚妄！然而国王看似疯狂的行为背后自有章法。因为所罗门从未打算真正执行这个命令。相反，他是在设计一场考验，以揭示两个妇人各自的真心。

所罗门可怕的判决立刻产生了预期效果。第一个妇人以母亲全部的热忱与悲悯作出回应。圣经记载：“活孩子的母亲为自己的孩子心里急痛，就说：‘求我主将活孩子给那妇人吧，万不可杀他！’”（王上 3:26 ）。当这位母亲听闻所罗门欲以刀剑行何事时，她的母性本能瞬间占据上风。她与新生爱子已建立深厚情感纽带，为此她愿付出任何代价 —— 任何代价 —— 来拯救他。哪怕将孩子交给仇敌，只要能保全性命。即便要她剜出自己的心，她也定要救下儿子。因此她向王哭喊，恳求饶过孩子的性命。

第一位母亲做出了那种充满爱的牺牲，正如一些女性选择将孩子送养时所表现的那样。她们自身无力妥善抚养孩子，便甘愿承受失去子女的痛苦，只为给孩子更好的人生机会。优秀的父母每天都在做类似的牺牲：他们放弃个人意愿，选择对孩子最有利的方式行事。

另一个女人对所罗门王刀的威胁做出了截然不同的反应。她冷酷无情地说：‘这孩子也不归我，也不归你，把他劈了吧！’（王上3:26 ）。在痛苦的悲愤中，她只能用充满嫉恨的目光看向另一位母亲。既然她不能拥有自己的儿子，那么别人也休想得到。带着不计后果的暴怒引发的可怕残忍，她让国王继续挥刀，甚至愿意接受分得半具尸身。

此刻两位母亲的心迹昭然若揭，所罗门王已洞悉解决这个两难困境所需的一切真相，无论是否有见证人在场。所罗门通过母性的本能

判断出哪位妇人才是孩子的生母。于是他镇定地回应两位妇人关于生死的诉求，说道：“将活孩子给这妇人，万不可杀他；这妇人实在是他的母亲。”（王上 3:27）

这个简单的方法化解了棘手的困境。凭借卓越的洞察力与睿智的判断力，所罗门设计出能揭示两位妇人心念的测试。当王庭众人目睹国王对此案的英明裁决时，必定惊叹不已。他们脸上的神情从惊骇转为敬畏 —— 真正的母亲与爱子重聚了。正义得以伸张，国王作出了正确裁决。这当然正确！此刻答案显得如此简单：真正的母亲会不惜一切代价拯救自己的孩子。就这样，所罗门保全了婴孩性命，让他重回母亲怀抱。

国王所行之事的消息如野火般迅速传开。人们对他以智慧而简洁的方式解决这一棘手难题感到惊叹不已。这个故事在整座城市及周边乡村被反复传颂：“以色列众人听见王这样判断，就都敬畏他；因为见他心里有神的智慧，能以断案”（王上 3:28）。若所罗门能裁决此案，他便拥有处理万事的智慧。这证明他的祷告已蒙应允。正如他所祈求的（见王上 3:9），王已得着明辨的心智来治理百姓。民众认识到他的智慧全然属乎神圣。因此他们尊崇这位拥有上帝之智慧的君王。

智慧的公义

所罗门的判决非凡地印证了他已领受神圣智慧这一恩赐，同时也证明他正是治理以色列的合适人选。在其众多著名箴言中，所罗门写道：“将事隐秘乃神的荣耀，将事察清乃君王的荣耀”（箴言 25:2）。他还说：“王坐在审判的位上，以眼目驱散诸恶”（箴言 20:8）。所罗门为这两位妇人作出的公义判决表明，他正是百姓所需的那类君王：一位能洞察隐情、辨明邪恶，以此荣耀其名的统治者。

然而，我们仍需追问一个问题：这个故事与我们以及我们对耶稣基督福音的需求有何关联？所有圣经经文都“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提后 3:16）。此外，圣经中的一切都关乎耶稣基督的受难与荣耀（参见路24:26-27）。那么我们该如何在此建立这些生命与福音的联系呢？

每当我们思想所罗门王时，需谨记耶稣曾自称“比所罗门更大”（太 12:42）。因此，所罗门的国度始终指向主耶稣基督更伟大的国度。在此情境下，耶稣更伟大之处在于他施行公义的至高智慧。列王纪上 3:28 记载所罗门“心里有神的智慧，能以断案”。我们可以直接将这句话应用于耶稣基督的位格与事工：上帝的智慧在他里面，为要施行公义。

理解这种关联的一种方式，是思考所罗门在诗篇 72 篇中的祷告，他祈求上帝赐予他审判上帝子民的智慧：

> 神啊，求你将判断的权柄赐给王，
> 　　将公义赐给王的儿子。
> 他要按公义审判你的民，
> 　　按公平审判你的困苦人！……
> 他必为民中的困苦人伸冤，
> 　　拯救穷乏之辈，
> 　　压碎那欺压人的！（诗 72:1-2,4）

在这段祷告中，所罗门是为自己代求。作为上帝的王室之子，他需要施行公义的智慧。他需要能够为穷人伸张正义，就像他曾保护一位母亲免于失去自己的孩子。他需要能够拯救贫苦人的儿女，就像他曾救下那位母亲的儿子。他需要击垮压迫者，就像他曾揭穿第二个女人企图抢夺他人孩子的阴谋。因此，所罗门祈求智慧的正义，以拯救穷人和困苦者脱离压迫者的手。他没有屈服于那种常临到富足有权者身上的诱惑 —— 对受压迫者的呼求充耳不闻。

所罗门的祷告也是对上帝永恒国度中公义的呼求。如同所有其他君王诗篇一样，诗篇 72 篇期待基督作为上帝真儿子的到来。耶稣是公

义之王、正义的审判者，他为贫苦人伸冤，拯救困苦的孩童，粉碎压迫者的权势。耶稣从传道之初就显明这一点。当他在拿撒勒首次宣讲时，便宣告自己来是要“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并“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路 4:18）。

耶稣已应许我们公义，我们渴望公义得以伸张。这是个堕落的世界，我们目睹诸多不公，有时甚至怀疑一切是否终将归正。恶行未受惩罚，包括施加在幼童身上的不义。有人在黑夜中行恶却逍遥法外。真相难以辨明 —— 此人说东，彼人言西，孰真孰假？当持刀施行审判者到来时，他提出折中方案，婴儿被劈成两半，公义依然未得彰显。

在这充满不公的世界里，我们可以效法所罗门的祷告祈求：“神啊，求你将判断的权柄赐给王，将公义赐给王的儿子！”（诗篇 72:1）。这祷告是为求耶稣基督施行智慧的审判。我们祈求他能察明一切恶行并匡正谬误。我们盼望说谎、偷窃、教唆杀人的罪人被揭露并绳之以法；盼望无辜的孩子最终回到亲生母亲的怀抱；更盼望耶稣秉公行义。

有时我们在今生得见公义彰显，有时却未能目睹，但最终公义必全然实现。上帝的智慧在基督里施行审判，终有一日他会矫正万事。圣经描述审判之日是“神藉耶稣基督审判人隐秘事的日子”（罗 2:16）。在终极审判时，第二个妇人的遭遇将临到所有上帝的仇敌 —— 他们的罪孽将被揭露，令其惊骇永惧，包括那些深夜残害孩童的罪行。基督耶稣将照出暗中的隐情，如同所罗门显明两位母亲的心肠；那些从未败露的罪行，必在上帝永恒之日的明光中无所遁形：“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 5:10；参太 16:27；启 22:12）。

人们有时会质疑正义是否终将得以伸张。在愤怒中，我们偶尔会因世间的不公而归咎于上帝，尤其是那些看似未受惩罚的可怕罪恶

—— 堕落种族实施的种族灭绝与杀害婴儿。但该受责备的是人类，而非上帝，他从不站在不义的一方。在末后的日子，他将彻底显明这一点：一切冤屈都将得雪，一切可怖的恶行都将受罚，所有不义的罪人都要面临审判。耶稣是君王，他必确保公义得以伸张。

这一切都将归荣耀于上帝，颂赞耶稣基督。若人们因所罗门对一个疑难案件作出公正裁决而敬畏他，试想耶稣纠正世间一切不公时将获得何等尊荣！在最终审判之日，当我们目睹基督里上帝智慧的公正时，必对伟大的君王肃然起敬。启示录记载，当上帝对罪恶施行终极可畏的审判时，他的子民将高呼：“哈利路亚！救恩、荣耀、权能都属乎我们的神！他的判断是真实公义的”（启19:1-2）。

正义的慈悲

或许你已准备好要在最终审判时为上帝的公义欢欣，但上帝的公义却让大多数人感到不止一丝不安。这是因为我们深知自己也曾做过许多本不该做的事。即便我们未曾犯下偷窃孩童的罪，我们也曾因自己的损失而怨天尤人，嫉妒他人所有，拿取不属于自己的东西。我们同样在深夜里做过希望永远无人知晓的事。

因此，我们拼命渴望得到的并非公义，而是怜悯。无论我们多么希望他人得到我们眼中应得的报应，内心深处都明白：我们需要的不是应得的惩罚，而是上帝的怜悯。从所罗门的判决中，我们得以窥见这份怜悯 —— 它指向耶稣基督充满慈悲的智慧。

故事始于两名妓女来到王前。丑陋的真相是：这两个女人都是娼妓，她们出卖肉体换取钱财。然而所罗门却向其中一位施予怜悯，使她免遭不公。

妓女在以色列的存在本身就是灵性问题的明显征兆。所罗门在箴言中屡次告诫年轻人要远离这类女子（如箴 2:16-19；5:1-23）。这

番智慧劝诫正是遵循明确谴责卖淫的上帝律法（见申 23:17；参出20:14）。然而，这一罪行在以色列仍时有发生，似乎无处不在。我们之所以知道这一点，是因为当时有两名妓女来到王宫寻求公正。

值得注意的是，王花时间审理了她们的案件。这些女子同样受所罗门王权管辖，因此他仔细聆听了她们的陈述。许多人可能会说妓女和她们的私生子不配得到公正或怜悯，但所罗门将她们视为真正重要的人。对第一个妇人而言，明知可怕真相却无证人作证的处境必定极为痛苦。但为了她，所罗门不厌其烦地查明真相。

随后，王履行了他的王室职责。他给予这些人真正的公正，这对重获儿子的妇人而言实属仁慈。这正是一位公义的君王：“穷乏人呼求的时候，他要搭救；没有人帮助的困苦人，他也要大　。他要怜恤贫寒和穷乏的人，拯救穷苦人的性命。”（诗篇 72:12-13 ）。因此所罗门怜悯一个即将失去母亲的婴孩，也怜悯一位愿意付出一切挽救儿子的妇人。

这些人的生命对他们而言，就如同你的生命对你一样珍贵。更重要的是，每一条生命在上帝眼中都至关重要 —— 即便是被罪恶奴役的生命。一个来自加纳的基督教事工震撼人心的祷告报告，再次印证了这一重要真理。该事工致力于从街头拯救性工作者。阿克拉妓女康复计划（由非洲企业赞助的本地事工）中的妇女们因耶稣基督的名被爱。她们学习蜡染和扎染等实用技能，以便通过诚实劳动自食其力。她们一起诵读圣经，聆听福音宣讲。大多数完成该计划的妇女都赞美上帝的怜悯，并成为耶稣基督忠实的门徒。

这个事工发出的通讯总是鼓舞人心，但有一篇报道尤其令人动容。它仅简单列出了即将开始该项目的女性姓名，并附上代祷请求。我在纸上看到她们的名字：维多利亚 · 科利、埃丝特 · 萨克、伊丽莎白 · 波勒、罗丝琳 · 克莱门特、海伦娜 · 托克帕、安妮 · 曼布，以及她们所有的姐妹。每个女人都曾迷失在罪中，但每个女人也都是独特的受造物 —— 一个有名有姓的人。这些女子同样被上帝所认识，被他的子民所爱，并被慷慨赐予了赦免的希望与永生的应许。

这神圣的怜悯不仅是为妓女和她们的私生子预备的。若上帝对她们施怜悯，他也必怜悯一切凭信心来到他面前的人。上帝知道你的名字，也清楚你一切过犯。但他仍邀请你信靠那位比所罗门更伟大的救主 —— 他的公义充满智慧，他的怜悯全然公正。

先知以赛亚曾关于上帝怜悯之君王公义的审判发出奇妙预言：“耶和华的灵必住在他身上，就是使他有智慧和聪明的灵 …… 行审判不凭眼见，断是非也不凭耳闻；却要以公义审判贫穷人，以正直判断世上的谦卑人”（赛 11:2-4）。这段论及智慧、公平与审判争端的预言，让我们想起所罗门王那既公义又满有怜悯的智慧。

但以赛亚的预言最终指向耶稣基督，圣灵已将行公义的智慧赐给他。尽管人们尊崇所罗门王，我们更当敬畏耶稣基督，因他是上帝的智慧。所以，要敬畏他在末日审判时彰显的公义，那时一切冤屈都将得伸。战兢于他的审判吧，上帝必按各人所行的报应他。但也要惊叹上帝对贫穷困苦罪人的怜悯 —— 这些人都是耶稣按名认识的，他已成就拯救他们所需的一切。

惊叹于上帝的智慧，他为最棘手的困境 —— 我们的罪孽问题 ——提供了如此简单的解决方案。他如何在彰显完美公义的同时，又向罪人施以怜悯？公义的上帝怎能称不敬虔者为义，圣洁的上帝如何接纳不义之人并使他们配得荣耀？耶稣通过在十字架上受死，将神圣公义的剑刺入自己肋旁，用鲜血偿还我们的罪债，使我们得以领受上帝的怜悯（参见罗 3:26）。十字架是上帝简洁的解决之道 ——对我们而言简单，尽管对基督代价沉重 —— 它同时满足了赎罪与维护上帝慈爱公义的双重要求。这是最恶难题的最妙解答。

如今我们蒙召侍奉这位智慧的君王，当行公义、好怜悯，向他人展现上帝在耶稣基督里赐予我们的同等恩典。作为上帝怜悯的使者，我们要让人认识君王的恩典。无论案情多么艰难，没有人值得我们怜悯，也没有人不受上帝的怜悯。

几年前，一位年轻女子来到教会忏悔她的性罪行时，经历了上帝的怜悯。显然，她对自己的所作所为真心懊悔，并已向主认罪。然而，她仍难以相信上帝依然爱她。她知道耶稣为赦免她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却深陷自我谴责的绝望思绪中。她亟需某种属灵的突破，但不知如何实现。最终，有人睿智地说出了她最需要听到的话：“要明白，当上帝注视你时，他不会说‘看那个娼妓’，而是说‘你是我所爱的女儿。’”

这正是活在基督君王智慧救赎之怜悯下的真义。在他眼中，上帝的家中没有娼妓，也没有私生子 …… 只有他承诺永远疼爱的儿女。

8

所罗门的王国

列王纪上 *4:1–21*

犹大和以色列人如同海边的沙那样多，都吃喝快乐。所罗门统管诸国，从大河到非利士地，直到埃及的边界。所罗门在世的日子，这些国都进贡服侍他。（王上 4:20–21）

商业专家吉姆 · 柯林斯和杰里· 波拉斯在其畅销书《**基业长青**》中，分析了具有远见卓识的公司的成功习惯。他们所说的“ 远见卓识 ” 并非仅指那些赚取巨额利润或历史悠久的企业。他们认为，远见卓识的公司是一家卓越的机构，深受有识之士的广泛赞誉，在世界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并经历了多代首席执行官的更迭。[1]

所罗门王对其领导下的组织怀有相似的目标。作为以色列的第三任国王，他的王国已历经多届政府治理。所罗门深知上帝向大卫

1. James C. Collins and Jerry I. Porras, Built to Last: Successful Habits of Visionary Companies (New York: HarperBusiness, 1994), 2.

所立的应许，包括一个世代相传的王室王朝的承诺。他也知道上帝对他所作的应许，他将因无与伦比的智慧而闻名。这是一个注定要在世界上留下印记的王国。所罗门正在建造一些经久不衰的东西。更重要的是，上帝正在通过为一个永不终结的王国奠定基础，建造一些经久不衰的事物。

组织架构

列王纪上第 4 章讲述了所罗门如何组织他的王国。第 3 章讲述了所罗门如何祈求智慧，然后从上帝那里得到这份礼物（王上3:5–12 ）。它还展示了所罗门如何运用这种神圣的智慧，在著名的妓女和两个婴儿的案例中为人们伸张正义（王上3:16–28 ）。接下来的章节延续了这一主题，展示了所罗门在建筑（王上 5–7 ）、崇拜（王上 8 ）和商业（王上 9–10 ）方面的智慧。第 4 章通过展示所罗门在行政管理方面的智慧 —— 他治理人民所需的实际组织架构，与这一主题相契合。

本章开篇便条理分明地记述了王室内阁成员。若在今日，这类信息可能会以组织结构图呈现，但圣经仅列举所罗门臣僚的姓名及其职务：

> 所罗门作以色列众人的王，他的大臣子记在下面：撒督的儿子亚撒利雅作祭司，示沙的两个儿子以利何烈、亚希亚作书记，亚希律的儿子约沙法作史官，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作元帅，撒督和亚比亚他作祭司长，拿单的儿子亚撒利雅作众吏长，王的朋友拿单的儿子撒布得作领袖，亚希煞作家宰，亚比大的儿子亚多尼兰掌管服苦的人。（王上 4:1-6 ）

这些名字中有几位我们并不陌生，此前已有所提及。拿单、撒督和比拿雅的支持对所罗门掌权至关重要。看到这些人及其子孙为王国提供先知、祭司与军事领导力并不令人意外。所罗门任用之人确为合适之选 —— 他们忠于王权且愿为王国效力。略显意外的是尽管亚比亚

他早先持反对立场（见王上 1:7, 19 ），他仍担任祭司职务，且显然已重返王室。

这些人的职责涵盖了王国事务的方方面面：有祭司引导民众敬拜 —— 比如此时已继承父亲撒督成为以色列大祭司的亚撒利雅；有处理外交文书的行政书记官（其名字带有埃及风格）,[2] 还有记录所罗门功绩以供后世传颂的宫廷史官；军队统帅（比拿雅）、幕僚长（亚希煞）以及国王的密友（撒布得），后者在当时是宫廷正式官职。简言之，政府各部门皆有领袖主事，使国王得以统筹国内外事务。

然而这份井然有序的名单中有一处显得格格不入，尤其对这个曾为埃及奴役的民族而言：亚多尼兰掌管服苦役的民（王上4:6 ）。这正是先知撒母耳当年警告以色列民强求立王时的预言 ——先知告诫他们慎求所愿，因有朝一日君王必征调他们的儿女充当劳役（见撒上 8:16-18 ）。设立苦役督工一职再次警示：所罗门并非完美君王，其性格中的致命缺陷将导致灵性衰亡。沃尔特·布鲁格曼如此评述：

> 表面上，列王纪上中关于所罗门的叙述似乎是一个关于无限成功、声望、权力和财富的故事，这些都是国王在第 3 章中没有祈求，但上帝依然赐予他的。然而，如果我们记得第 11 章和第 12 章中所罗门故事的结局，并且如果我们留意文本中的微妙细节，我们可能会注意到，在表面的成功之下，潜伏着即将到来的麻烦事的预兆。[3]

除了在耶路撒冷王宫中服务的政府领袖外，所罗门还在他统治的整个领土上任命了各省的总督，主要是为了供应王室的膳食。以下是圣经对他们的描述：

2. August H. Konkel, *1 & 2 King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6), 95.

3.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 Helwys, 2000), 71.

所罗门在以色列全地立了十二个官吏，使他们供给王和王家的食物，每年各人供给一月。他们的名字记在下面：在以法莲山地有便 · 户珥；在玛迦斯、沙宾、伯 · 示麦、以伦 · 伯 ·哈南有便 · 底甲；在亚鲁泊有便 · 希悉，他管理梭哥和希弗全地；在多珥山岗有便 · 亚比拿达，他娶了所罗门的女儿她法为妻；在他纳和米吉多，并靠近撒拉他拿、耶斯列下边的伯 · 善全地，从伯 · 善到亚伯 · 米何拉直到约念之外，有亚希律的儿子巴拿；在基列的拉末有便 ·基别，他管理在基列的玛拿西子孙睚珥的城邑，巴珊的亚珥歌伯地的大城六十座，都有城墙和铜闩；在玛哈念有益多的儿子亚希拿达；在拿弗他利有亚希玛斯，他也娶了所罗门的一个女儿巴实抹为妻；在亚设和亚禄有户筛的儿子巴拿；在以萨迦有帕路亚的儿子约沙法；在便雅悯有以拉的儿子示每；在基列地，就是从前属亚摩利王西宏和巴珊王噩之地，有乌利的儿子基别一人管理。（王上 4:7–19 ）

当时共有十二个行政区，形状大小各异。根据所提及的城镇名称，这些区域大致对应但并未精确重叠约书亚分配给以色列十二支派的领地。[4] 所罗门统治着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王国。从一开始，他就对治理如此众多百姓的能力心存忧虑（见王上3:8 ）。解决方案之一是将王国划分为若干行政区，每区由不同领袖管辖。所罗门遵循的正是叶忒罗给摩西的基本建议 —— 当摩西因领导以色列人的重担而精疲力竭时，叶忒罗建议设立七十位长老治理以色列民（见出 18 章）。此处所罗门则任命十二名官员管理十二个地理区域。但两种情境下，有效治理都需将庞大体系分解为更小、更易管理的单元。

尽管这些行政区的负责人在当时声名显赫，如今却已不再是家喻户晓的名字（显然，第 8 节提到的便 · 户尔并非明星人物）。圣经中记载了许多这样的人，名字陌生且拗口，我们很容易忽略。但

4. Konkel (1 & 2 Kings, 97–98)对十二个行省逐一进行了简明扼要的描述。若需更详尽的研究，可参阅Yohanan Aharoni, The Land of the Bible, rev. ed.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79), 309–17.

这些人的生命对他们自己和上帝都至关重要，这提醒我们：我们也同样重要。在上帝的国度里，每个人都举足轻重。世上大多数人同样不知道我们是谁，我们的名字对他们而言，可能就像便底甲和亚希拿达这些名字对我们一样十分陌生。但我们每个人的名字都被上帝知晓，也都有能力为他的国度效力。因此，若我们为基督所做的侍奉看似微不足道或偶尔被他人忽视，也不必灰心。上帝认得属于他的人，并记念我们为他的荣耀所做的工作。

秩序之乐

诚然，有学者质疑这些人的工作是否真为上帝的荣耀，认为其更多是为了所罗门的荣耀。毕竟他们的主要任务是“为王室储备物资”。[5] 这位君王“生活奢靡”，因此需要有人满足他王室的胃口。实际上，这些人充当了国王的国税局。这种征税最终将成为以色列民的沉重负担（见王上 12:4）。撒母耳也曾警告过这一点：君王会过度索取百姓最好的出产（撒上 8:14-15）。布鲁格曼因此总结道，所罗门在主导“庞大的帝国经济事业”时，沉迷于征税（“政府通常如此”），却忽视了子民，最终导致王国覆灭。[6]

尽管这些批评可能有一定道理，但列王纪上第 4 章提供了一个不同的视角。诚然，过度的奢侈是一种罪，尤其是当需要他人为此买单时。同样真实的是，后来有些以色列人抱怨所罗门加给他们的重担（王上 12 章）。但在第 4 章这里，我们读到百姓“吃喝快乐”（王上 4:20）。这一极为正面的评价帮助我们理解为何圣经如此详细地描述所罗门如何治理他的王国：上帝的子民在君王及其国度的繁荣中找到了他们的喜乐。

5.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44.

6. Brueggemann, 1 & 2 Kings, 61, 66.

此处圣灵向我们显明，有效的治理是一种恩赐，能为上帝的子民带来喜乐。我们的上帝极其喜爱秩序。从他创造世界的方式便可窥见一斑 —— 工作六日后在第七日安息，由此为人类确立了劳作与休憩的韵律。上帝对秩序的热爱也显明于他将日月置于天际以划分昼夜与季节的安排中。这种秩序更体现在我们周遭细微之处，体现在上帝所造万物精妙的对称性中：蜂巢的结构、蛛网的编织、蚁群的严密组织。

上帝的秩序同样彰显于人际关系中。 上帝的秩序可见于上帝为家庭设立的结构 —— 丈夫舍己的爱与妻子顺服的爱为婚姻家庭奠定稳固根基；可见于他对社会秩序的设定 —— 赋予政府执剑之权以施行公义；可见于他对教会的训导 —— 凡事都要“规规矩矩按着次序行 ”（林前14:40 ）；甚至在救赎计划中我们也看到秩序 —— 圣父以恩典掌管，圣子以牺牲成就，圣灵亲自将救恩施行于人。我们的上帝是井然有序的上帝。

上帝的秩序性是其良善的一部分。当然，也存在一种可能成为压迫的秩序。对完美秩序的追求往往会扼杀创造力，阻碍人们蓬勃发展。例如，父母希望一切各归其位的愿望，有时会干扰孩子探索可能性的需求。我们也需谨记，不要越权将自己的条理观念强加于人（就像三年级那个总坚持要整理我课桌的女孩）。但秩序确是上帝赐予我们的恩典礼物之一。

通常，秩序这份礼物会以几条简单而必要的规则形式出现，这些规则定义了人际关系的基本框架；在这些规则之内，我们拥有极大的自由来决定如何荣耀上帝。例如，圣经关于婚姻或政府组织的具体指导出奇地少，反而提供了最基础的原则纲要。当我们应用这些基本原则时，需要智慧来判断该为生活中的每种情境带来怎样的秩序。

列王纪上第 4 章表明所罗门拥有这种智慧。它通过展示他如何组织事务的一些平凡细节来体现这一点 ——这些细节证明他的王国

并非虚无缥缈的幻境，而是真实存在的地方，有着真实的人民。[7]

我们通常不会将官僚体系视为能带来多少欢乐的事物，但在所罗门的王国里却做到了。他的子民安居乐业（王上 4:20 ）——这在人类诸国中实属罕见。这位君主的组织智慧如同秩序本身一样，成为子民的祝福。因为我们被造时就被赋予了对于秩序的需求。每当事物陷入混乱，我们便能确信这是堕落世界中罪恶带来的迷失效应；而每当万物井然有序时，我们便得以窥见上帝的良善，因这秩序源于他普遍的恩典。尽管远非完美，所罗门为王国带来的秩序仍是上帝赐予的礼物，为子民带来了喜乐。

如今，藉着圣灵的工作，我们同样能领受这份礼物。新约对此有个特定称谓：“治理的恩赐”（*kuberneseis*；林前12:28 ）。多数人或许认为治理是较次要的属灵恩赐，甚至有人担心教会组织化会催生属灵官僚体系。但凡是参与过计划拙劣、执行混乱之事工的人，都深知良好组织的重要性。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指出，圣经中的智慧

> 不仅关乎道德与准确判断，更在于高效有序的结构，以防止混乱与浪费侵蚀生活。我们中有些人厌恶处理行政与组织事务，但若将生活束缚得过于严苛，反而会扼杀其活力。然而，只需在混乱的家庭或职权不清的工作场所待上片刻，便会立刻让人渴望秩序。[8]

几乎每种行政形式都有其弊端，但完全放弃管理则更为糟糕。这让人想起关于民主的一句著名俏皮话：在人类已知的所有政府形式中，它是最糟糕的一种 …… 除了其他所有形式。[9] 行政管理亦是如此：无论我们如何抱怨官僚主义，糟糕的行政也远胜于毫无管理。举例来说，

7. Richard Nelson, First and Second Kings, Interpretation (Louisville: John Knox, 1987), 40.
8.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45.
9. 据称出自温斯顿 · 丘吉尔爵士。

以美国历史上一个显著例子来说，2005 年卡特里娜飓风袭击后新奥尔良的救援行动彻底失败。这不仅是同情心的缺失，更是管理上的溃败。

类似情况也可能发生在教会中。当会众管理不善时，信徒的灵魂将陷入属灵危机。因此上帝赐予教会长老和执事 —— 一个为提供属灵与实际关怀而设立的有序架构。这也解释了为何属灵领袖需要智慧规划服事时间，以及任何教会（尤其是大型教会）必须为门徒训练建立完善组织体系的重要性。每个教会都需要本地与全球宣教的有效计划，并配备具备相应恩赐的人才来落实计划。

这些有序架构本身并不能拯救任何人的灵魂。但若缺乏这些架构，谁来负责提供属灵关怀、帮助有实际需求的人，或向需要认识基督的人传福音？若没有恰当组织，这些事工既无法达到应有频率，也难以发挥应有效力。若指望它们自然发生，可能永远无法实现。这些事工需要管理的恩赐 —— 我们在所罗门王国中见证过这种属灵恩赐，也当祈求圣灵在教会事工中赐下这样的恩赐。

圣约王国

所罗门王国的喜乐源泉，远不止于国王的组织能力。单凭良好的组织本身，并不能带来真正的属灵喜乐。它是一个必要但不充分的条件，无法确保王国充满喜乐。事实上，历史上一些最压迫的政权恰恰组织得过于严密 —— 只需想想纳粹的铁路系统和永远准点的死亡列车便知。真正的福祉必有比高效组织更深层的源泉。

所罗门王国深层喜乐的源泉，在于上帝信实的应许。在列举所罗门各省总督之后，经文以欢欣的总结印证了这些应许的成就：

“犹大人和以色列人如同海边的沙那样多，都吃喝快乐。所罗门统管诸国，从大河到非利士地，直到埃及的边界”（王上4:20-21）。

从表面上看，这些经文仅向我们展示了所罗门王国的规模，包括人口和地理范围。他的子民多如海边的沙粒不可胜数，疆域从埃及延伸至伊拉克。但要充分理解这些经文的意义，我们必须回顾上帝古老的应许。列王纪上第 4 章的用词 —— 诸如海边沙粒、从埃及到幼发拉底河的诸国 —— 直接且明确指向上帝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之应许。这是贯穿圣经反复出现的主题之一。在上帝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中，他应许赐予土地和后裔，使亚伯拉罕的后裔如海边沙粒般繁多，并拥有广阔富饶的国土作为永业。如今，这约的应许正在实现，给上帝的子民带来喜乐。

我们发现上帝的应许散见于创世记中亚伯拉罕的各个故事中。上帝说：“我必叫你成为大国。我必赐福给你，叫你的名为大；你也要叫别人得福”（创 12:2）。这是关于亚伯拉罕的后裔将成为一个伟大国度的应许。上帝又说：“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创 22:17）。这预示着亚伯拉罕国度的人口将多不可数。上帝还宣告：“我已赐给你的后裔，从埃及河直到幼发拉底大河之地”（创 15:18；参出23:31；书 1:4）。这是应许亚伯拉罕的国度疆域将从埃及延伸至伊拉克。后来上帝更称这国度将是“流奶与蜜之地”（出 3:8）——这象征着上帝丰盛的供应。

如今，上帝的应许开始实现 —— 那些他起誓要坚守的圣约承诺。取一桶沙，一粒粒数算，这大概要花上大半个星期。然后试着估算海边有多少桶这样的沙子。打个比方说，这便是所罗门王国的人口。这民多得不可胜数，正因如此他才向上帝祈求智慧（王上3:8）。上帝正在兑现关于后裔繁多的应许：“犹大和以色列人如同海边的沙那样多”（王上 4:20）。

接着用罗盘和测链丈量这些人居住的土地。上帝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疆土正是所罗门王国的写照。正如一位注释者所言：“摩西渴望的

土地、约书亚征服的疆域、大卫镇压的敌国，如今都掌握在这位智慧无双之人手中。”[10] 这片应许已久的土地流淌着奶与蜜。百姓安居乐业，“吃喝快乐”（王上 4:20）。

这份喜乐的深层原因在于上帝信守了他的承诺。所罗门的王国不仅是人间善政，更是立约的国度 —— 这是上帝始终计划建立的国度，其根基是他以完美无瑕、永不失效的誓言所立的应许。百姓因君王的繁荣而欢欣，更因上帝应许所保障的祝福而安稳。

第 21 节末尾进一步实现了上帝的立约应许：“所罗门在世的日子，这些国都进贡服侍他”。这同样应验了古老预言：上帝曾说亚伯拉罕的名将在万族中显大，万邦都因他得福（创 12:2-3）；应许赐他极大赏赐（创 15:1），使他成为“强大的国”（创 18:18）；并宣告他的后裔必“得着仇敌的城门”（创 22:17），对敌手拥有统治权能。

如今，各国的财富与权势正如上帝所应许的那样涌向所罗门。列王纷纷前来进贡，将珍宝献入他的王室宝库。他们向大卫家宣誓效忠，承诺忠心侍奉以色列的强盛君王所罗门。在所罗门王国的统治期间，亚伯拉罕的祝福正降临到列国。

从优秀到卓越

前文我曾提及一本名为《基业长青》的商业畅销书。作者吉姆·柯林斯还因另一部畅销作品闻名，他在书中试图阐释为何有些优秀企业能实现卓越，而另一些则始终未能突破。这本书名为《从优秀到卓越》，其标题恰如其分地描述了所罗门王国与主耶稣基督国度

10.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1995), 116.

之间的关系。[11]

当我们思考所罗门的王权时，与基督的对比应始终萦绕心头。耶稣宣称自己超越所罗门 —— 他是更伟大国度的更伟大君王（见路11:31）。将所罗门与基督相较，我们便从尘世的统治转向天上的国度，从短暂的王朝转向永恒的国度，从优秀迈向卓越。正如提摩太·德怀特在赞美诗“我爱主的国度”最后一节所写，基督的国度将获得“地上最辉煌的荣耀，天上更灿烂的福乐”。

所罗门王国中一切美好之处，都在耶稣基督的国度里被极大超越，后者在各方面都更为卓越。基督的国度更有秩序。这是圣灵的工作，耶稣差遣他来为家庭和教会带来秩序，为我们的生命和人际关系建立秩序。这种秩序不是从外部强加于我们，而是由内而外产生，因圣灵在我们里面动工，结出忍耐、宽恕、温柔、节制等属灵美德，为生命带来和谐。

基督的国度比所罗门的王国更为宏大，涵盖更多民族、更广疆域的子民。耶稣曾言，当他被举起时，必吸引万人归向他（约 12:32）。此言是为“表明自己将要怎样死”（约12:33）—— 即十字架之刑。耶稣被高举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们的罪孽，替我们受死，以宝血为我们的罪作了赎价。但耶稣此言更是宣告他拯救万国万民的旨意：被举起之时，他必吸引万人归向自己。这预言正不断应验 —— 千百年来，无数人因信基督并他的十字架进入上帝的国度；此刻，信徒们正向亲友传扬福音，宣教士们正奔赴世界各地，使亚伯拉罕之约（在所罗门时代仅部分实现）全然成就。

随着福音通过言语和行动被传扬，越来越多的国家向基督献上更多的颂赞。就在此刻，来自各地的人们将荣耀、尊贵与赞美献给

11. Jim Collins, Good to Great: Why Some Companies Make the Leap . . . and Others Don’t (London:ollins, 2001).

他。他们正以能理解的语言聆听福音，并用心中的语言在敬拜中回应上帝。这正是大卫预言的国度从优秀迈向卓越时的景象：“ 地的四极都要想念耶和华，并且归顺他；列国的万族都要在你面前敬拜。因为国权是耶和华的；他是管理万国的。”（诗 22:27-28 ）。“ 地上的君王必将自己的荣耀归与那城 ”（启 21:24 ），直到基督得着一切当得的赞美。他的国度将远超所罗门疆界，从北到南、自东至西不断扩展，直到 “ 认识耶和华荣耀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 ”（哈 2:14 ）。

我们何其有幸属于这伟大的国度！作为上帝的子民，我们在君王的兴盛中找到真正的喜乐。他受的敬拜越多，我们的喜乐就越发加增。正因如此，我们乐于看见属灵的秩序重建破碎的生命与受损的关系。这也驱使我们积极关注上帝在我们社区及世界各地开展的国度事工。上帝的国度工作是世上最重要的工作，而我们的喜乐便是见证其不断扩展。

当我们参与这国度事工时，并非倚靠自己的能力 —— 尤其在行政管理方面更是如此。相反，我们仰赖国度的应许：当我们在圣灵大能中开展福音事工时，耶稣必与我们同在。我们深愿主耶稣基督从尽可能多的人、在尽可能多的地方得着最大的尊荣，因唯独他配得一切荣耀。

9

和平的国度

列王纪上 *4:22–34*

所罗门管理大河西边的诸王，以及从提弗萨直到迦萨的全地，四境尽都平安。又与大河西边的诸王和平共处。所罗门在世的日子，从但直到别是巴的犹大人和以色列人都在各在自己的葡萄树下和无花果树下安然居住。
（王上 4:24 – 25)



九世纪宾夕法尼亚艺术家爱德华 · 希克斯主要以创作同一主题的数十幅民间绘画而闻名。在这些为人熟知的画面中，一个小孩子站立着与一群温顺的野生动物和家畜为伴：一头牛、一匹狼、一头狮子、一只豹和一只羔羊。常见那孩子用一只手臂环抱着狮子的脖颈 ——这一姿态传递出温暖而平和的亲密。

希克斯将这些充满想象力的画作命名为和平的国度。其灵感源自先知以赛亚的美好预言：“豺狼必与绵羊羔同居，豹子与山羊羔同卧；少壮狮子与牛犊并肥畜同群；小孩子要牵引它们”（赛 11:6）。希克斯为这地上和平的应许深深着迷。他他曾期盼着人类能生活在

完美和谐中的那一天 —— 他说，那将是“ 当人被至高恩典感动并引领，去追寻永恒和平之境 ” 的日子。[1]

然而这些画作在岁月中发生了悲哀而奇异的变化：它们越来越失去平和的特质。爱德华 · 希克斯继续描绘同一主题，但视角已然不同。画中的动物不再显得宁静满足，而是开始呈现紧张不安的神态。他将它们安置得越来越疏远。到希克斯创作最后几幅画时，有些动物已在互相撕咬，龇牙咧嘴地争斗。

最初与最终画作间的惊人差异，揭示了艺术家灵魂深处发生的变化。爱德华 · 希克斯目睹了太多分裂与不和谐，尤其在教会内部，这使他逐渐丧失了对人间和平的信心。和平国度只是一个梦想，而非现实。

上帝应许的国度

我们活得越久，就越觉得希克斯似乎是对的。这里没有安宁的国度。国家之间战火纷飞，教会分裂，家庭支离破碎，孩童命丧城市街头。罪恶如此严重地扰乱了和平，以至于与上帝、与自然、与他人、甚至与自己和睦共处总是困难重重，有时甚至全无可能。在这个堕落的世界里目睹种种恐怖，在人际关系中遭遇重重困扰，我们怎能依然相信世上终会有和平?

我们相信 “ 地上平安 ” 并非因亲眼目睹尘世太平，而是因在上帝的话语中读到这应许。以赛亚预言基督降临时曾说：“ 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 ”（赛 9:7 ）。基督降生之夜，天使也宣告同样应许：“ 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在地上平安归与他所喜悦的人 ”（路 2:14 ）。一个和平的国度正是上帝应许的国度：

1. Carolyn J. Weekley, The Kingdoms of Edward Hicks, Abby Aldrich Rockefeller Folk Art Center Series (New York: Harry N. Abrams, 1999).

一个直到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才会完全实现的国度。

要一窥那个国度的景象，所罗门王的故事是个很好的切入点。为了帮助我们理解永远活在他荣耀同在中的情景，上帝常常用国度来描述我们未来的福分——圣经称之为“我主和主基督的国”（启11:15）。例如，耶稣曾说父乐意把国度赐给我们（路 12:32）。苏格兰传道人托马斯·波士顿认为，耶稣用这个比喻是因为“世上最多的美好事物”都汇聚在一个国度里——一个所有公民都享有和平与繁荣的国度。[2]

所罗门王统治着一个和平繁荣的国度。列王纪上 4 章明确记载他统治的国度“四境尽都平安”（王上 4:24）。这个和平的国度是属灵实体的地上预表。查尔斯·司布真曾说：“所罗门统治下的以色列国，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统治的美好预表。”据司布真所言，“教会现今的光景可比作大卫的统治：虽充满胜利的辉煌，却仍被争战所扰。”然而“更好的日子即将到来，那时国度将扩展并更加显明；主耶稣基督将更显著地作为国度的所罗门被看见。”[3] 因此，观察所罗门的和平国度，能让我们清晰看到上帝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预备的福分（同时我们也当认识到，所罗门国度中的任何缺陷与局限，都显明了我们对基督更高王权的需要）。

君王筵席的丰盛

列王纪上第 4 章末尾段落向我们展示了至少四样恩典，是耶稣作为上帝国度荣耀的所罗门，现如今赐给我们的。首先，我们看到了君王筵席的丰盛。圣经记载：“所罗门每日所用的食物：细面三十歌珥，粗面六十歌珥，肥牛十只，草场的牛二十只、羊一百只，还有鹿、羚羊、狍子，并肥禽”（王上 4:22–23）。

2. Thomas Boston, The Complete Works of the Late Rev. Thomas Boston of Ettrick, ed. Samuel M’Millan,12 vols. (London, 1853; repr., Wheaton, IL: Richard Owen Roberts, 1980), 8:318.

3. Charles Spurgeon, “The Dromedaries,” in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Pasadena, TX: Pilgrim,1972), 25:637.

这些数字旨在令人惊叹。前文我们了解到所罗门如何将王国划分为十二个行政区，每月由一个区负责供应王室餐桌所需（王上 4:7–19）。此处则展示了国王的日常需求清单：每天御厨的面点师要消耗 180 蒲式耳上等面粉和 360 蒲式耳粗粉来烘烤面包及其他糕点。餐桌上还少不了肉类 —— 数十头牛与公牛、上百只羊、田王室获的走兽、王室鸟苑的飞禽。所罗门日日设宴，食材皆取自王国的丰饶物产，作为臣民的贡赋。

如此庞大的供给源于依附王宫的庞杂随从及王室雇员。根据家族传统，我曾祖母每天要烤制十二条面包。由此不难推测她需供养众多人口：共计十六个子女，其中多是食欲旺盛的勤劳农家子弟。而所罗门需供养的规模更为惊人，据估算约在 1.4 万至 3.2 万人之间。[4]

此外，还有所有需要供应的马匹。经上记载所罗门“有套车的马四万，还有马兵一万二千。那十二个官吏各按各月供给所罗门王，并一切与他同席之人的食物，一无所缺。众人各按各份，将养马与快马的大麦和干草送到指官吏那里”（王上 4:26-28；参代下 9:25）。所罗门的马厩组织如同他的筵席一般井然有序。每匹拉战车的马都得到了充足的饲料与垫草，每位骑兵军官也轮流为王的筵席运送物资。待我们读完所罗门故事的结局便会明白，他众多的马匹战车实属灵性隐患。根据摩西律法，以色列王“不可为自己加添马匹”（申 17:16）。马匹是军事防御的手段，而以色列真正需要的唯有上帝的护佑。但所罗门却通过不断扩充骑兵规模来巩固国防，这远不如效法他父亲大卫的榜样更为明智 ——先祖大卫曾言：“有人靠车，有人靠马，但我们

4.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117.

要提到耶和华我们神的名”（诗 20:7 ）。正如诗篇作者亦写道：“君王不能因兵多得胜；勇士不能因力大得救。靠马得救是枉然的”（诗 33:16-17 ； 参赛 31:1 ）。因此，伊恩 · 普罗文将王的马匹车辆比作定时炸弹：假以时日，对军力的倚仗终将导致所罗门的衰败。[5] 事实上，先知弥迦后来指认所罗门的战车城邑是以色列 “罪孽的起源”（弥 1:13 ）。所罗门非但未抵抗权力的诱惑，反而扩充军备，并仰仗这虚假的军事保障来维系王国。

但在第四章这里，重点转向了君王筵席的丰盛。所罗门的宫廷享有着世人所谓的“人生美物”，无所缺憾。凡赴王筵席之人（参歌 2:4 ）皆得饱足。这丰沛恩泽遍及他的忠臣子民 —— 各人都在自己的葡萄树下和无花果树下安然居住（王上 4:25 ），百姓“吃喝快乐”（王上4:20）。

所罗门王因此享有每位自重君主必备之物：一张配得上国王的餐桌。君主从不以节俭闻名。当人们赴宫廷晚宴时，他们期待的是盛宴。若国王无力提供，他的声望必将受损。仅举一传奇例证：亚瑟王若无法提供美味佳肴，绝无可能聚集英勇骑士环绕其著名的圆桌。根据定义，王室餐桌生来就是为盛宴而设。

若耶稣基督是上帝国度的所罗门，那么他的君王餐桌上有何等丰盛？先知们始终应许基督将“为万民用肥甘设摆筵席，用陈酒和满髓的肥甘，并澄清的陈酒，设摆筵席 ”（赛 25:6 ）。他们宣称这筵席将免费供给每个贫穷饥饿的罪人（参见赛 55:1-2 ）。而后耶稣降临世间，在旷野中为他的子民行神迹赐下粮食（如路 9:10-17 ）。此举正是为彰显他有满足我们的能力 —— 不仅喂养我们的身体，更滋养我们的灵魂。

耶稣常将他的国度比作一场盛大筵席。他说人们将从东西各方来赴他的筵席（太 8:11 ）。他还提到所有人都将受邀：不仅是光鲜亮丽者与

5.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59.

宗教内圈人士，更包括那些从未受过任何邀约的贫穷残障罪人（路14:12–24 ）。如今他的君王筵席已向所有愿意前来的人敞开。

在尘世生命的最后时刻，耶稣为门徒预备了最完美的筵席 —— 一场象征属灵盛宴的实体圣餐。他赐予代表身体的饼与象征宝血的酒，这正是灵魂的食粮。随后耶稣在十字架上献出身体与鲜血，以舍命之爱为我们的罪孽赴死。如今每当我们掰饼举杯，便是宣告他的死，直等到他再来（参见**林**前 11:26 ）。当耶稣再度降临，我们将与他永赴“ 羔羊婚筵 ”（启 19:9 ）。圣经以饮食喻救恩，因君王盛宴是人生至美之事，而藉着君王的恩典，上帝已应许永远赐予我们他最美的祝福（参见诗 84:11 ； 弗 1:3 ）。

认识基督为王，就如同品尝到人间至美的盛宴。或许这就像我和丽莎在新泽西州纽瓦克共享的那顿难忘晚餐。那是我们结婚二十周年纪念日，计划却不如我预期的那般顺利。我们原计划在纽约市度过几天，首晚因无法在曼哈顿找到合适的房间，最终落脚于纽瓦克机场一家尚可的酒店。（据我所知，纽瓦克从来不是二十周年纪念的热门目的地；显然，我当时是走投无路才选择那里。）但晚餐时分，妻子终于因她的好脾气得到了回报。酒店推荐了一家名为“ 西班牙酒馆 ”的餐厅，我们决定一试。免费班车将我们带到纽瓦克一个古老西班牙裔社区里 1936 年开业的餐厅，在那里我们享用丰盛的食物与醇香的美酒 —— 那是我此生最棒的晚餐之一。

上帝的国度就像在结婚纪念日意外发现一家绝妙餐厅。起初有人告诉你尝试耶稣。你不太确定他会是什么样子，但若你愿意探寻，便会发现一场灵魂的盛宴 —— 他君王餐桌上的丰盛恩典。

君王疆域的广度

所罗门王需要为如此多的人准备如此多的食物，因为他的王国幅员辽阔。细想君王疆域的广度：“ 所罗门统管诸国，从大河到到非利

土地，直到埃的边界。…… 所罗门管**理大和西边的诸王，以及从提弗**萨直到迦萨的全地 ”（王上 4:21, 24 ）。所罗门的王国实质上是一个帝国。其北界直达幼发拉底河，几乎触及现代土耳其的边界；南端延伸至埃及。这是以色列有史以来直至今日所拥有的最大疆域。所罗门王控制的领土相当于或超过了大卫所征服的全部土地（见撒下 8:12–13 ）。他的帝国疆域触及大地四极。

所罗门统治的广袤疆域直接应验了上帝曾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中应许。当上帝应许亚伯拉罕后裔如沙漠星空般繁多时，同时也承诺亚伯拉罕的子孙将拥有属于自己的土地：“ 我已赐给你的后裔，从埃及河直到幼发拉底大河之地 ”（创 15:18 ）。从埃及到土耳其，上帝的立约应许在所罗门辽阔的统治中得到了实现。

所罗门的王国也是圣经命令的直接实现。当上帝最初创造亚当和夏娃时，他赐予他们 ‘ 统治权 ’ 掌管一切活物（创 1:26 ）。列王纪上描述所罗门王国所用的词与创世记中的相同：希伯来语中的 ‘ 统治权 ’ （ *radah* ）。因此，所罗门王实现了上帝对按他形象所造之人的最初旨意。在上帝的祝福和权柄之下，所罗门正行使着对上帝部分世界的统治权。

所罗门王国与基督王国之间存在鲜明对比。所罗门统治的是一个有限且边界明确的领土，而耶稣则以万王之王的身份统管整个宇宙。作为创造万物的上帝，耶稣起初就创造了全宇宙（西 1:16 ）。如今他从死里复活并升到父神的右边，宣告对天上地下一切事物的至高统治权（参腓 2:9-11 ）。圣经说耶稣必须作王，直到万物都服在他脚下（参林前 15:24-28 ）。在这颗星球上，没有一寸土地能脱离他的王权管辖，因为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已赐给他了（参太28:18 ）。

耶稣基督的王权统治是我们作为君王仆人事工的根基。他统治的疆域正是推动我们在国度事工中的委身。我们不是将我们的社区

拱手让给地狱的权势，而是宣告它是基督作王的一处地方，是上帝藉着我们传扬他的福音而运行的地方，也是圣灵赐予我们力量去服侍有需要之人的地方。我们对全球宣教也采取同样的态度。世界上有许多黑暗危险之地，但在每一个这样的地方，耶稣基督都是合法的君王，因此我们走向世界各地，邀请人们顺服他的王权。

尽管所罗门的国度伟大非凡，但它给予我们的不过是耶稣基督更伟大国度的一个微小缩影。上帝已颁布君王谕令，宣告他的王之子“要执掌权柄，从这海直到那海，从大河直到地极”（诗72:8；参亚 9:10）。因此，无论我们往何处去，都活出并传讲这国度的福音，用言语和行为宣告基督的王权。正如查尔斯 · 司布真曾说：“基督教会从起初就被设计成具有进取性。它不打算在任何时期停滞不前，而是要不断前进，直到其疆界与世界的边界相称。”[6]

国王子民的和平

司布真关于全球扩张的言论或许会让一些人略感不安。因此必须明确指出，耶稣基督的全球国度是一个和平的国度。它并非通过军事战争推进，而是藉着喜乐地传扬与上帝和好的福音。其力量全然降服于爱的侍奉。

让我们思考国**王子民的和平**。据列王纪上记载，所罗门“四境尽都平安。所罗门在世的日子，从但到别是巴的犹大人和以色列人都在自己的葡萄树下和无花果树下安然居住。”（王上 4:24-25）。这段经文非凡地见证了所罗门王国的和平景象。人类历史充斥着无数血腥冲突，以色列地尤为如此 —— 至今仍是全球争夺最激烈的领土。但在所罗门时代，以色列史无前例地获得了四方安宁。其父大卫常年征战，所罗门却始终享有太平；因此我们从未读到过他策马出征或赢得任何著名的胜利。正如上帝所应许的，大卫之子统治着一个和平的国度：

6. Charles Spurgeon,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Statistics,” Sword and Trowel (April 1865).

“我必为我的民以色列选定一个地方，栽培他们，使他们住自己的地方，不再迁移；凶恶之子也不像从前扰害他们 …… 我必使你安靖，不被一切仇敌扰乱”（撒下 7:10-11）。

所罗门王国的和平既体现在对外关系上也体现在国内。所罗门与埃及人、叙利亚人、非利士人或以色列的其他邻邦都未发生战争，四方安宁。以色列内部也一片祥和。由于国家无战事，人们得以自由追求各自的繁荣。用圣经中常见的比喻来说，每个人都“坐在自己的葡萄树下和无花果树下”（王上 4:25；参赛36:16；弥 4:4；亚 3:10）。换言之，每个以色列人都有属于自己的家园 —— 绿荫之地，丰衣足食。

葡萄树与无花果树的意象是乔治 · 华盛顿最钟爱的圣经隐喻。作为一位胜利的将军，华盛顿深谙如何赢得战争，但他同样懂得如何享受和平。在书信及其他著作中，他逾四十次引用这一意象，尤其是当他坐在心爱的弗农山庄自家葡萄树与无花果树荫下时。华盛顿征战的目标，正是为自己与同胞赢得和平的幸福。正如美国独立战争后不久他致信拉法耶特侯爵所言：“每个人（坐在自己的葡萄树和无花果树下），都将开始品尝自由的果实。”[7]

华盛顿的期盼正是福音的应许。基督已承诺赐平安给他的子民，而所罗门王国让我们窥见其救赎工作的这一维度。如大卫般，耶稣为战胜他国度的一切仇敌而争战，这主要通过十字架与空坟墓达成 ——他在那里击败了罪恶、死亡与魔鬼。但如所罗门般，耶稣也统治着一个和平的国度：“他使我们和睦”（弗 2:14）。

首先，耶稣赐予我们与上帝和好的平安。我们不再因罪的敌意与上帝为敌。相反，“我们既因信称义，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罗 5:1），他藉着“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西 1:20）。如今我们可以安息在确知罪得赦免的平安中。上帝是站在我们这边的，而非与我们为敌，因此我们在他爱的确据中得着安稳。

7. George Washington, letter to the Marquis de Lafayette (June 19, 1788), quoted in Peter A. Lillback, George Washington’s Sacred Fire (Bryn Mawr, PA: Providence Forum Press, 2006), 317.

与上帝和好也赐予我们在这纷扰世界中的平安。我们常如爱德华·希克斯晚期画作所描绘的那般，经历个人动荡与关系破裂。虽未达至完美平安之境，但我们确能在动荡时期体验平安。与上帝和好带来内心的安宁，圣经应许道：“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 4:7；参西 3:15）。当灵魂困顿时，只要信靠他，上帝必赐予平安。

终有一日，这平安将臻于完美。所有仇敌永被击败，死亡与消亡不复存在，魔鬼与其邪灵永遭放逐。届时，我们每人将如得享自家葡萄树与无花果树荫蔽。耶稣言明父家有许多住处，他已应许为我们预备地方（约 14:2）—— 那是在他永恒安息荫下的居所。今生我们时或窥见神国平安的吉光片羽：静坐湖畔树荫下，凉风拂面，阳光在水面跃金；或于家中享一卷好书、一炉暖火的静谧时光。可惜这些时刻终将消逝，但我们深知，它们正低语着天国平安的应许——在那里，我们将安坐基督的葡萄树与无花果树荫下。

君王智慧之声誉

所罗门广阔而和平的统治疆域，连同其丰盛的筵席，帮助我们窥见上帝的国度。但任何美好国度最珍贵的部分莫过于君王本身——不仅在于他的财富与权柄，或他带来的和平与繁荣，更在于他至高无上的君王身份。因此，列王纪上第四章末尾提醒我们注意所罗门最卓越的特质，那项使他区别于其他君王的、上帝赐予的至高恩赐。故而，请细思**君王智慧之声誉**。

上帝曾应允所罗门可求任何他所喜悦之物。而所罗门所求的，正是上帝所喜悦赐予的 —— 智慧之恩赐（王上 3:4-14）。这位君王在妓女与两个婴儿的著名事件中（王上 3:16-28）展现了此项恩赐。在第四章结尾，圣经作者用几乎每节经文都出现的智慧词汇，欢欣颂扬其君王的智慧。

圣经以多种方式宣告这种智慧。开篇便直接断言“神赐给所罗门智慧”（王上 4:29）。随后通过自然界的类比彰显所罗门的智慧：“神赐给所罗门极大的智慧聪明和广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测量”（王上 4:29）。当然，这位君王的智慧并非无限，因为唯有上帝具有无限的智慧，但所罗门的智慧远超任何凡人所能衡量的范畴——如同海岸的沙粒般不可胜数。这个比喻让我们想起君王最初求智慧的缘由：他要治理的百姓多得不可胜数（王上 3:8）。然而上帝赐予所罗门足以胜任其使命的智慧 —— 如海沙般丰沛的智慧。

接着经文通过与其他智者的对比彰显君王的智慧：“所罗门的智慧超过东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他的智慧胜过万人，胜过以斯拉人以探，并玛曷的儿子希幔、甲各、达大的智慧。他的名声传遍了四围的列国”（王上 4:30-31；参历代志下 2:6）。这些人物大多已被历史遗忘，但在他们所处的时代，其声名不亚于后世诗人罗伯特·弗罗斯特或作曲家乔治·格什温。例如以探和希幔是诗篇作者，分别创作了诗篇 88 篇和 89 篇。然而相较之下，所罗门比他们更有智慧。他举世闻名的智慧甚至超越了埃及、波斯和巴比伦这些古代学术中心的伟大思想家 —— 那些古代世界的知识巨擘。

所罗门的智慧同样体现在他所写和所说的内容中。圣经告诉我们，这位君王“作箴言三千句，诗歌一千零五首”（王上4:32）。这些智慧的言语和抒情的歌谣许多都保存在圣经中。我们在诗篇 72 篇和 127 篇中找到了君王的赞美诗。我们在雅歌（歌1:1）中读到了他的情歌。我们从箴言书中学习他关于日常生活的箴言，其中大部分是由君王亲自所写（见箴 1:1）。所罗门的文学创作在数量和质量上都令人印象深刻。

君王知识的广度同样令人惊叹。他不仅精通文学艺术，还对自然界怀有科学家般的热爱。当所罗门创作他的诗歌和箴言时，“他讲论草木，自黎巴嫩的香柏树直到墙上长的牛膝草，又讲论飞禽走兽、昆虫水族”（王上 4:33）。所罗门的知识如同百科全书。他通晓从森

林中最高的树（黎巴嫩的香柏木）到花园墙缝里最微小的植物（牛膝草），这位君王对植物学和生物学充满热爱；他通晓故土以色列的一切草木与走兽。正如一位注释者所言，他的兴趣涵盖“谷仓里的存粮与湖中的游鱼，翱翔天际的飞禽与厨房地板爬行的虫豸”。[8]

所罗门怀着宇宙般宽广的好奇心，对上帝所造万物皆感兴趣。无怪乎他的著作充满基于对受造世界细致观察的类比。当他不在以空中飞鹰或毒蛇作比时（参箴 23:5,32 ），这位君王便邀请读者“去察看蚂蚁”（箴 6:6 ）或聆听“斑鸠的声音”（歌 2:12 ）。所罗门是古代世界的文艺复兴式人物 —— 既是自然学家也是歌者，既是哲人亦是君王。

若我们心存智慧，就当效法他的榜样，在上帝所造的世界中寻得喜乐，并学习其中蕴含的一切教诲。凝望夜空中高悬的星群，观察鱼鹰俯冲入山湖捕食的英姿，细嗅夏日小径旁绽放的芬芳，留意蚂蚁从野餐处列队归巢的轨迹。切莫错过环绕我们的奇妙造化 ——上帝亲手缔造之物，圣灵正藉此教导我们如何生活：

> 既然上帝智慧的指纹遍布万物，既然无处不是上帝为我们预备敬虔思想的素材，基督徒就当被一种蓬勃的好奇心所攫住，去沉思他的作为，无论是宏伟的还是平凡的。智慧的任务，就是怀着喜乐去描述和探究上帝的一切造化。我们或许没有所罗门的洞察力，但可以怀着感恩之心审视同样的受造之物。[9]

国王的智慧进一步体现在前来求教的人身上寻求建议：“天下**列**王听见所罗门的智慧，就都差人来听他的智慧话。”（王上4:34）。我们将在第 10 章看到所罗门国际声誉的著名例证 —— 示巴女王前来拜访。但显然这类事件时有发生。人们从世界各地前来觐见这位君王。

8.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49.
9. 同上, 50.

所罗门几乎成了国际旅游胜地。无论以何种标准衡量 —— 无论是通过比较、声誉，还是单纯依据圣经文本的直白陈述 —— 他都是世上最智慧的人。

然而，他并不如君王耶稣那般智慧（尤其在对待金钱、性与权力的态度上 —— 所罗门最终追逐这些，而耶稣始终为天父的国度舍弃一切）。所罗门的国度始终指向耶稣基督更伟大的国度。如我们所见，耶稣设下更丰盛的宴席，将自己的身体与鲜血赐给子民作生命。他统治着横跨全球的更广阔疆域，并以更卓越的智慧治理 —— 他在各方面都超越所罗门（参路 11:31 ）。

新约颂赞耶稣基督的智慧，其方式与列王纪上展现所罗门智慧如出一辙。有时救主超凡的智慧被直接宣告，如使徒保罗称耶稣已成为“我们的智慧”（林前 1:30 ）；有时则通过类比彰显 ——例如圣经说基督里面藏着“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西 2:3 ）。若所罗门的智慧如海沙，耶稣的智慧便是被奇迹般转化为钻石的沙粒。

我们也从耶稣基督所说的一切智慧之言中，看见他至高无上的智慧。如同所罗门一样，耶稣常运用受造界中令人难忘的比喻。他谈论农夫撒种、风随意吹拂，在这些讲述中，他道出了许多关于认识上帝的智慧之言，这些真理永不会被遗忘。通过对比，更彰显出耶稣基督那君王般的智慧。圣经指出，他的智慧如此卓越，甚至表面看似愚拙的举动（即基督受死的十字架），实则比世人的智慧更为高明（林前 1:21-25 ）。这原是被某些人视为愚拙的十字架，却恰恰显明上帝拯救世人的智慧计划。

如今，万国万民都在寻求耶稣基督的智慧。此时此刻，世界各地的人们正以基督君王之名敬拜上帝。我祈愿这样的追寻也发生在你的生命中，使你信靠这位至善至智的万王之王。饱尝他的恩典，通过践行天国事工来服侍他广阔的国度。信赖他的智慧，坚信他知晓何为至善。在等候他国度降临之时，安歇于他的平安之中。他那和平的国度并非幻梦，而是确凿的现实。你若信，就必得见。

10

材料与人力

列王纪上 *5:1–18*

我定意要为耶和华我神的名建殿，是照耶和华应许我父亲大卫的话说： 我必使你儿子 续你坐你的位，他必为我的名建殿。 所以求你吩咐你的仆人在黎巴嫩为我砍伐香柏木。(王上 5:5 – 6上)

在新千年的第七年第七个月的第七日（2007 年 7 月 7 日），葡萄牙里斯本的官员宣布了 “ 世界新七大奇迹 ”。更多超过一亿张选票选出了这些人造建筑，以取代古代世界七大奇迹。获胜者包括泰姬陵、罗马斗兽场、中国长城、佩特拉古城、马丘比丘、奇琴伊察以及俯瞰里约热内卢的基督救世主雕像。

这场竞赛并非没有争议。吉萨大金字塔本是原始提名名单中的一员，但埃及官员理所当然地感到被冒犯 —— 它们竟需要参与投票。最终，各方达成共识：大金字塔应作为唯一现存的原版奇迹被单独授予荣誉。许多其他著名遗迹则未能入选。尽管入选了前七名，仍有人认为巨石阵、

圣索菲亚大教堂或自由女神像应获得更高排名。

这些著名建筑无不彰显人类的非凡能力。每一座都是对人类创造力与智慧的永恒礼赞。然而即便声名显赫，它们都非史上最重要的建筑。这份殊荣属于一座既不如罗马斗兽场宏伟、也不及马丘比丘坐落高山之巅、更无法像中国长城般从太空可见的建筑。它独树一帜，因为这是世间唯一曾有永生上帝亲自降临居住的殿宇 —— 耶路撒冷的所罗门圣殿。

这座圣殿是所罗门王在位期间最重要的公共工程，也是奠定其不朽声名的伟大成就之一。列王纪上第五章记载了所罗门如何筹备为上帝建殿，更重要的是揭示了他决定建造的缘由。

对于某些圣经读者而言，古代建筑项目中关于材料与劳力的实际细节或许显得乏味。但我们坚信使徒保罗的话：“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罗 15:4）。因此，如同圣经中的一切记载，所罗门圣殿的建造也是为了造就我们。当我们仔细研读这段经文，并回应人们对它提出的质疑时，就能将所罗门圣殿的建造与上帝今日藉着耶稣基督的救赎之工和圣灵的成圣之工在我们生命中的建造联系起来。

建造的预备工作

所罗门圣殿的故事始于一支特使团抵达耶路撒冷：“推罗王希兰，平素爱大卫；他听见以色列人膏所罗门，接续他父亲作王，就差遣臣仆来见他；”（王上 5:1）。这过去是、现在仍是外交关系的标准礼节。当新领袖掌权时，其他国家的元首会派遣正式使节以延续两国间的友好关系。

这些善意的访客来自沿海城市泰尔，该城是西顿人（即腓尼基人）的首都。作为邻国，这些邻居前来拜访再自然不过，尤其是因

为希兰与大卫王交好。事实上，希兰曾慷慨地为大卫提供建造宫殿所需的材料和人力（撒下 5:11 ）。

如今以色列再次需要希兰的帮助。在所罗门的回信中，他向推罗王提及自己作为以色列王的首个重大工程：为上帝建造殿宇（王上 5:2–5 ）。随后所罗门提出具体请求：“所以求你吩咐你的仆人在黎巴嫩为我砍伐香柏木，我的仆人也必帮助他们，我必照你所定的，给你仆人的工价；因为你知道，在我们中间没有人像西顿人善于砍伐树木”（王上 5:6 ）。

以色列王提议基于贸易平衡开展合作。推罗王国的熟练工匠将提供部分举世闻名的木材，所罗门则支付公平的报酬作为回报。推罗王欣然接受了这些条件：

> 希兰打发人去见所罗门，说：“你差遣人向我所提的那事，我都听见了；论到香柏木和松木，我必照你的心愿而行。我的仆人必将这木料从黎巴嫩运到海里，扎成筏子，浮海运到你所指定我的地方，在那里拆开，你就可以收取；你也要成全我的心愿，将食物给我的家。”（王上 5:8-9；参王上 10:11-12 ）

有解经家指责希兰单方面修改了协议条款[1]—— 他拒绝按所罗门提议让以色列人入境协助采伐，坚持要将木材全程海运至以色列。但事实上，希兰的付出远超所罗门所求：他不仅愿提供香柏木，还加上了松木；作为航海强国君主，他主动包揽了运输事宜。这整场交易堪称公平贸易与诚信谈判的典范。两位君王都恪守承诺，各自履行约定：“希兰照着所罗门所要的，给他香柏木和松木；所罗门给希兰麦子二万歌珥清油二十歌珥，作他家的食物。所罗门每年都是这样给希兰。”（王上 5:10-11 ）

1. See, for example,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MA: Hendrickson, 1995), 63–64.

圣经将这场商业往来视为所罗门智慧的又一例证：“耶和华照着所应许的赐智慧给所罗门。希兰与所罗门和好，彼此立约”（王上 5:12）。在第 3 章中，这位君王运用上帝赐的智慧裁决了两名妇女间的生死纠纷；第 4 章记载所罗门以智慧治国，同时投身艺术与科学领域。该章结尾颂扬了君王卓越智慧的国际声誉 —— 列国统治者皆前来聆听所罗门的智慧。第 5 章延续这一主题，通过所罗门处理国际关系的智慧展现其治国才能：他“精于治国之道，促成国际协议，建立王国和平环境，为建筑工程奠定基础”。[2]

有人批评所罗门与希兰缔结贸易协议，质疑以色列君王与外邦人立约的正当性，认为这或许是其心偏离的又一警示。然而圣经似乎将这场盟约视为君王智慧的典范，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更指出应积极看待希兰与所罗门的关系。戴维斯主张，这位君王正昭示着万国都将敬拜真实永活的上帝。[3]

起初，希兰前来聆听所罗门的智慧。随后他为上帝的殿提供劳力和材料，这殿被建造成万国祷告的殿（赛 56:7）。诗篇作者说，黎巴嫩的香柏树是上帝栽种浇灌的（诗 104:16）。列国和他们所出产的一切，包括黎巴嫩的香柏树（见诗 104:16），都属于耶和华。那么，一位外邦君王献上香柏木建造圣殿是多么合宜。这正应验了圣经的预言：列王必将礼物带到耶路撒冷上帝的殿中（诗 68:29）。

更重要的是，希兰用嘴唇的赞美敬拜上帝。他一接到所罗门的信，就“甚喜悦，说：‘今日应当称颂耶和华；因他赐给大卫一个有智慧的儿子，治理这众多的民’”（王上 5:7）。推罗王用这些话将荣耀归给上帝。他承认 上帝在以色列所立之王的智慧，因而他应验了所罗

2. B. O. Long, 1 Kings, with an Introduction to Historical Literature, Forms of Old Testament Literature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4), 80.

3.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34.

门在诗篇中对以色列王的应许：“……海岛的王都进贡；…… 诸王都要叩拜他；万国都要侍奉他。”（诗 72:10-11 ）。推罗王希兰作为外邦君王的敬拜，因此预表了耶稣基督将获得来自万国敬拜的应许。与其认为所罗门在此妥协，不如说他正以智慧开启外邦人敬拜独一真神的大门。如今，像希兰一样，世界各地的人们都能向上帝献上敬拜的贡物。

我们亦可把所罗门处理国际贸易的智慧视为人际关系的典范。基督徒不应总期待他人施惠，而应注重公平慷慨待人，尤其在参与天国事工时更当如此。如此，我们的正直品行将为所传的福音作见证，或许还能获得引领他人归向基督的机会。

更严重的批评与所罗门的劳动力有关。除了希兰提供的助手外，所罗门还需要自己的工人。于是国王 “ 从以色列人中挑取服苦的人共有三万，派他们轮流每月一万人上黎巴嫩去；一个月在黎巴嫩，两个月在家里。亚多尼兰掌管他们 ”（王上5:13-14 ）。参与这项庞大公共工程的还不止这些人。所罗门还派人开采石料和木材 ——“七万扛抬的， 八万在山上凿石头的。此外，所罗门用三千三百督工的，监管工人。王下令，人就凿出又大又宝贵的石头来，用以立殿的根基 ”（王上 5:15-17 ）。

随着时间的推移，强迫劳役的做法将使所罗门受到强烈批评（见王上 12:4 ）。对于一个由前奴隶组成的国家（记得以色列在埃及的经历）的国王来说，征召本国公民似乎有些不妥！事实上，一些学者将此视为“野心勃勃、炫耀的宗教”与“经济压迫势力”勾结的例证。[4] 然而，被派往黎巴嫩的工人每三个月只需工作一个月，这似乎并不构成压迫。此外，列王纪上 9:22 明确声明所罗门并未奴役自己的子民。相反，他从迦南人中征召伐木工与石匠 —— 这些人的劳役

4.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Helwys, 2000), 81.

本当归属于以色列的上帝（参见王上 9:15-21；对照书 16:10）。[5]

为名的荣耀

列王纪上第五章以总结所罗门建殿前预备工作的陈述收尾：“所罗门的匠人和希兰的匠人，并迦巴勒人，都将石头凿好，预备木料和石头建殿”（王上 5:18）。这些是君王所用的材料，也是砍伐运输这些材料到耶路撒冷的劳工。

但所罗门为何最初决定建造圣殿？这个建筑项目的动机远比用于建造的木材和石头重要。重要的不仅是他做了什么，更是他为何这样做。

远在所罗门登基之前，他的父亲大卫就渴望为上帝建造殿宇。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上，当所罗门派人去见推罗王希兰时，他说：“你知道我父亲大卫因四围的争战，不能为耶和华他神的名建殿，直等到耶和华使仇敌都服在他脚下。”（王上 5:2-3）

直到生命终结，大卫唯一未竟的心愿与抱负就是为上帝建造殿宇。这位君王始终觉得，自己住在香柏木的宫室而上帝仍居于帐幕是不妥的（撒下 7:2）。因此他心中立志“建造殿宇,安放耶和华的约柜，作为我神的脚凳”（代上 28:2；参诗132:5）。为筹建这圣殿，大卫购置了一块绝佳选地（撒下24:18-25） —— 这地方长久以来与赎罪祭相关联 —— 并开始筹划建造事宜（代上 28:11-19）。他将神圣的约柜运往耶路撒冷（撒下 6:1-15）。临终前，他甚至备齐了大量建材：木料与石料、金银铜铁（代上 22:2-5）。

5. For a fuller discussion, see I. Mendelsohn, “On Corvee Labor in Ancient Canaan and Israel,” Bulletin of the American Schools of Oriental Research 167 (1962): 31–35.

然而上帝明确拒绝让大卫建造圣殿。他藉先知拿单宣告说：“我必使你的后裔接续你的位；我也必坚定他的国。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撒下 7:12-13 ）。上帝阻止大卫建殿有充分的理由：“你不可为我的名建造殿宇，因为你在我眼前使多人的血流在地上。”（代上22:8 ；参28:3 ）尽管大卫是为耶和华的名争战，他终究是战士而非和平之子，因此不适宜建造上帝的圣殿。

这让我们能正确看待自己的遗憾。人生总有些未竟之志，有些梦想看似遥不可及。若志向与上帝旨意相合，就当坚持追求；但有时上帝会像拒绝大卫那样拒绝我们 —— 即便是为他荣耀的美事。此时当效法大卫顺服上帝的“不”，并以国度永恒的眼光，助力他人完成上帝的托付，哪怕那原是我们渴望成就的工。大卫堪称典范，当他明白上帝对所罗门的呼召后，便赐下王权祝福：“我儿啊，现今愿耶和华与你同 在，使你亨通，照他指着你说的话，建造耶和华你神的殿”（代上22:11 ）。

一些圣经学者试图论证上帝根本不需要圣殿，所罗门建造圣殿是个错误。[6] 诚然，上帝从未要求大卫为他建造殿宇，反而满足于住在可移动的帐幕 —— 会幕中（撒下 7:6-7 ）。同样真实的是，既然上帝创造了万物，他的神性根本不需要人手所造的殿（徒 17:24-25 ）。然而，上帝明确呼召所罗门建造圣殿。在这项工程中，他不仅得到父亲的祝福，更获得上帝的应许 —— 耶和华对大卫王说：“ 你要生一个儿子，他必作太平的人 …… 我必使以色列人平安康泰。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 ”（代上 22:9-10 ； 参申命记12:5 ）。

6. See Brueggemann, 1 & 2 Kings, 75, for example.

当时机成熟，所罗门便肩负起王国的使命，去完成一项实现神圣应许的圣工。在上帝的旨意中，这是以色列历史上罕有的与所有邻邦和平共处的时期。没有战事的侵扰，上帝的子民得以千载难逢地开展如此宏大的建筑工程。当上帝实现其应许的时刻来临，所罗门宣告：“现在耶和华 我的神使我四围平安，没有仇敌，没有灾祸。我定意要为耶和华——我神的名建殿，是照耶和华应许我父亲大卫的话说：‘我必使你儿子接续你坐你的位，他必为我的名建殿’”（王上 5:4-5 ）。

请注意所罗门的动机。他建造这圣殿并非出于政治考量 ——如企图统一王国的十二支派；也非经济原因 —— 如认为如此宏大的工程能提振以色列经济；更非个人私欲 —— 如渴望建造令人铭记的丰碑为自己博取荣耀。不，所罗门建造圣殿的动机纯粹而崇高：一切都是为了他的主上帝之名。

有学者指出，其他古代君王在这一时期也建造过类似圣殿：苏美尔人、亚述人、巴比伦人和迦南人。[7] 事实上，其他古代文献遵循的模式与列王纪上所载如出一辙。这些叙事讲述了古代君王如何决定建造圣殿、如何筹集建筑材料、如何指挥工匠完成工程，以及圣殿如何被奉献用于敬拜。[8] 这些古代文献佐证了列王纪上的历史真实性，但也让某些人质疑所罗门工程的独特性 —— 究竟什么使他的圣殿与众不同?

答案在于所罗门是为独一真神建造圣殿。这座圣殿属于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上帝，他曾应许通过他们的后裔赐福万国；属于他父亲大卫的上帝，他曾起誓要使大卫的王室成为永恒王朝；更属于那位正藉着所罗门建立其国度的上帝，将仇敌置于脚下，使他四

7. See V. Hurowitz, I Have Built You an Exalted House: Temple Building in the Bible in Light of Meso-potamian and Northwest Semitic Writing, Journal for the Study of the Old Testament 115 (Sheffield:heffield Academic Press, 1992).

8.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51.

境得享平安。这是那位呼召他建造圣殿的上帝所命定的 —— 当圣殿建成时，他的荣耀将充满其中（见王上8:10-11）。所罗门作为君王还做了许多其他事，但建造耶和华他上帝之名的殿宇，始终是他的首要使命与永恒遗产。

你心中渴求的是什么？你决定如何支配时间与金钱、对待身体与灵魂、规划现在与未来的动机何在？使徒保罗说：“你们或吃或喝，无论做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 10:31）。这成为检验生命中一切事物的属灵准则：我所行的是否为荣耀上帝？

如同所罗门王，我们蒙召是为服侍上帝的国度。因此，我们立定心志，在一切所行之事上追求他的荣耀。这是我们在校园里的志向：追求学术卓越，不为个人成就，乃为上帝之名的尊荣；在运动场上：刻苦训练、公平竞赛，深知这能蒙上帝喜悦；在职场中：以忠心的工时管理、激励同事的相处之道、诚信的商业操守来荣耀上帝；在家庭里：即使面临冲突或压力，仍以敬虔之人的样式对待亲友；在教会事工中亦然。若将基督徒的服侍主要视为满足自我需求，我们必在艰难时放弃，在付出未被认可时愤怒。但若我们服侍他人真是为主之名，他的恩典必助我们恒久忍耐。

所罗门建造圣殿的动机应当成为我们在上帝国度中所做一切的动机。当我们寻求上帝的荣耀时，便能始终坦然宣告：“我这是奉主的名而行。”这是检验我们日常抉择 —— 吃什么、买什么、看什么、穿什么、接触什么 —— 的绝佳标准。若无法以正直的面容与清洁的良心宣称“这是为上帝的荣耀”，那么我们彻底改做他事反而更好。

真正的圣殿

所罗门不仅为我们示范如何荣耀上帝，更做了比树立榜样更重要的事：他将我们引向耶稣基督，作为上帝国度中更伟大的所罗门。

每当我们思想所罗门及其王国的辉煌时，都当记念耶稣在路加福音中的宣告 —— 他 “ 比所罗门更大 ” （路 11:31 ）。

在此处认识耶稣基督至高伟大的一个途径，是思考他关于上帝圣殿的教导。耶稣总爱前往圣殿 —— 不是所罗门建造的那座，而是以色列人从巴比伦被掳归回后重建的第二圣殿。年幼的耶稣曾在那里称它为 “ 我父的家里 ” （路 2:49 ）。他上耶路撒冷敬拜时常常造访圣殿，直到地上生命的最后一周仍 “ 天天在殿里教训人 ” （路 19:47 ）。

某年逾越节期间，耶稣在圣殿教导时作出了惊人预言：“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 ” （约 2:19 ）。人们自然认为这荒谬绝伦 —— 圣殿的建造耗费了半个世纪，怎可能有人在三日内拆毁又重建？福音书给出了答案：“ 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 ” （约 2:21 ）。

“ 殿 ” 一词用于指代耶稣基督的肉身再恰当不过。殿是上帝的居所，是上帝居住的地方。因此所罗门常称他的殿为“神的殿”。但既然耶稣基督是道成肉身的上帝 —— 他不仅是人，也是上帝 ——他的肉身就是殿。基督的身体是真正的殿；是上帝的居所。

所罗门的殿与耶稣基督身体的殿之间存在诸多属灵、神学和实践层面的关联。但或许最佳的切入点当如列王纪上第五章开篇所述，从建殿材料开始。所罗门的殿由耗费巨大人力获取的香柏木与石头建造而成，而基督身体的殿则由血肉之躯构成。

试想上帝之子选择以肉身作为居所降临世间是何等奇妙。这绝非我们会为自己选择的居所：一具在受苦死亡前就会瘀伤流血的身体。为何不选择更永恒的载体，如钻石？或更坚不可摧的存在，如花岗岩山？更甚者，为何不以超人般刀枪不入的身躯降临世间？

如此强大以至于永远无法被钉在树上？然而当耶稣降世与我们同住时，他选择了人类肉体的软弱作为载体。希伯来书见证道，当上帝之子来到世间时，他对天父说：“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来 10:5）。

随后，耶稣将他物质身体的殿宇献上，作为我们罪孽的祭品，舍己以成就我们的救恩。耶稣这样做有着最崇高的理由 —— 为荣耀主的名。在履行天国使命时，他始终以父上帝的荣耀为动力。因此当他预备献上身体承受十字架酷刑时，他对天父说：“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来 10:7），这等同于宣告：“我是奉主之名而行。”耶稣用他身体的殿宇荣耀了上帝。在十字架上那极致无私的牺牲中，他通过拯救子民使上帝得着荣耀。

世界奇观

如今，上帝正忙于一项新的建筑工程。这是一座用更为惊人的材料建造的圣殿。这座圣殿并非物质存在，而是属灵的，因为如今上帝在世上的居所是教会 —— 不是作为实体建筑，而是作为活的群体。因此，新约常用圣殿的意象来描述耶稣基督的教会。正如保罗对哥林多人所言：“我们是永生神的殿”（林后 6:16）。

这无疑是人类史上最不可能用于重大建筑工程的原材料。还有什么比教会中的人更难驾驭的材料呢？我们不像香柏木那般华美，反而因罪而丑陋；不如磐石坚固，反倒软弱易变。然而上帝却用我们来建造圣洁的殿 —— 藉着圣灵居住的属灵居所。圣经对教会说：“你们是神的殿”，“神的灵住在你们里头”（林前 3:16）。这既适用于我们个人：作为基督里的信徒，我们被圣灵内驻，因此在主眼中为圣；[9]也适用于我们整体：耶稣基督的教会就是永生上帝的殿。

诚然，耶稣基督的教会是世间的奇迹，是人类建造过的最非凡的建筑。这座宏伟建筑的石材来自世界各地，正如万国子民前来敬拜基

9. 哥林多前书 6:19–20。

督。我们是活石 —— 不像普通建筑材料那样冰冷，而是因圣灵的大能充满生机（参彼前 2:5 ）。此外，尽管材料看似脆弱，这座崭新而充满活力的圣殿却为永恒而建。它奠基于 “ 宝贵的房角石 ”（赛 28:16 ； 参彼前 2:6 ），即耶稣基督，他是教会稳固的根基（林前 3:11 ）。圣经说，在他里面 “ 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 ”（弗 2:21-22 ）。作为活石，我们正是上帝用来建造他属灵圣殿的材料。

明白上帝正在建造怎样的圣殿，能让我们正确看待自己的事工。这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重要标准，用以衡量任何对主的服侍或教会考虑的事工：这能否帮助建造上帝子民组成的属灵圣殿，并由此荣耀主的名？当答案明确为 “ 是 ” 时，我们就能对生活方式和未来规划做出明智抉择。

同样的问题也能帮助我们评估教会时常考虑的建筑项目类型。一些会众误以为建筑物本身就能让他们的教会成为教会，而事实上，教会即使没有任何建筑也依然是教会。真正的圣殿是上帝的子民。然而，基督徒也可能走向另一个极端，忽略了上帝如何使用实体建筑来实现其属灵目的 —— 为他的圣殿造就活石。因此，教会需要提出这样的问题：这项建筑工程或翻新能否有助于圣灵建造教会的事工？它是否能提升对上帝的敬拜？能否促进基督徒团契？是否为福音传播和门徒训练提供了有益的环境？

教堂建筑本身既非神圣也非不神圣。但有些建筑可能阻碍神国的事工，而另一些则成为建造教会圣殿的属灵资产。戴维斯写道：“ 教会常常需要被提醒，上帝的国不在于 ‘ 砖瓦砂浆 ’ ，然而这段经文告诉我们，砖瓦砂浆 —— 或更贴合文本地说，石头及木材，

都能见证上帝的智慧，并教导我们不可轻视耶和华那些不那么壮观、更为平凡的恩赐。”[10]

知道上帝正在建造一座属灵的圣殿，这给了我们对未来的盼望。有时在教会中生活和事奉会令人沮丧。基督徒之间相处困难重重，事工中也面临诸多阻碍，我们不禁怀疑上帝何时甚至是否会完成他在教会中所做的工作。然而，这正是大多数建筑工程的典型特征：当工程只完成一半时，看起来离完工如此遥远，以至于很难想象它最终会是什么样子，甚至怀疑它能否真正完成。

埃里克 · 亚历山大在伦敦宣讲威斯敏斯特信条 350 周年纪念时，对此给出了一个有益的例证。在讲道结束时，亚历山大问道：“在我们这一代世界上真正重要的事情是什么？最重要的事情是什么？在现代世界中，你需要在哪里观察才能从神圣视角看到最重大的事件？”他回答说：“历史上正在发生的最重大事件是‘那个’……上帝正在建造耶稣基督的教会。其余的历史 …… 不过是这项真正工作的脚手架。”[11]

为阐明此观点，亚历山大提及我们部分会议举行的场所 —— 伦敦著名的威斯敏斯特教堂。他谈到上次造访时，教堂石壁黝黑，整个正面被脚手架覆盖。但如今他目睹了脚手架背后发生的蜕变：人们辛勤清洁建筑，竭力展现其本真之美。当脚手架最终拆除时，教堂便以洁白石材的原始光辉惊艳亮相。

上帝正以类似方式塑造教会。尽管我们难以雕琢，圣灵仍以我们的生命为建材，建造属灵的圣殿。当脚手架尚未拆除时，人们或许难以察觉上帝的真实工作。但历史终结之日终将到来，届时脚手架会落下，我们将目睹世间奇观：耶稣基督教会中彰显的上帝荣耀。

10.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58.
11. Eric Alexander, To Glorify and Enjoy Go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4), 245–46.

11

这新殿

列王纪上 *6:1–13*

论到你所建的这殿，你若遵行我的律例，谨守我的典章，遵从我的一切诫命，我必向你应验我所应许你父亲大卫的话。我必住在以色列人中间，并不丢弃我民以色列。（王上 6:12–13 ）

真正的属灵活力依赖于圣灵上帝鲜活且运行的同在。有了圣灵，教会通过言语和行为的服事便有能力引领人归信基督并在恩典中成长。若没有圣灵，任何事工都无法为上帝的国度带来持久的改变。一切都取决于教会生命中是否有基督的灵。除非上帝在这殿中，否则教会终将失败。

破土动工

我们从所罗门圣殿的故事中看到了圣灵临在的至关重要性。当建造工程开始时，圣经详细记载了所罗门为上帝建造的新殿的诸多精确细节。但圣经同时也明确指出，上帝活生生的同在远比任何以他之名建造的建筑重要无限倍。

列王纪上第 5 章讲述了所罗门王如何智慧地筹备建造圣殿所需的一切材料和人力。随后在第 6 章，所罗门正式动工：“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后四百八十年，所罗门作以色列王第四年西弗月，就是二月，开工建造耶和华的殿。”（王上 6:1 ）

这节经文以严谨的时间地点标识，采用了人们仅在重大事件发生时才会使用的正式语体。而圣殿确实意义非凡。这标志着上帝子民进入新时代。所罗门正在建造神圣的建筑 —— 为永生上帝打造新的居所。

从历史角度看，这节经文的信息有助于确定事件发生的年代：约在公元前 966 年，或晚至公元前 956 年。该经文的年代记载也为确定以色列出埃及的日期提供了关键证据 —— 这是圣经考古学中长期存在的争议。部分学者认为列王纪上 6:1 中的 480 年是象征数字，代表 12 代人（每代按 40 年计算，无论实际是否历经 40 年）。这种解读为出埃及可能晚至公元前 13 世纪留下了空间。但鉴于经文中对年月的确切记载，列王纪上 6:1 更自然的解读应是字面意义的 480 年，这将支持出埃及发生于更早的公元前 15 世纪的观点。[1]

这段经文对于圣经年代学固然重要，但对圣经神学而言意义更为重大。所罗门为上帝建造殿宇的举动，直接关联到上帝将其子民带出埃及的救赎作为。列王纪上是上帝唯一真子民延续历史的一部分。当圣经作者记述所罗门圣殿的故事时，他回溯到那个历史性时刻 —— 上帝以无比恩典将其子民从奴役中释放。这与亚伯拉罕 ·林肯在著名葛底斯堡演说开篇方式异曲同工。当林肯总统说出“八十七年前”时，他正是在

1. 关于这些议题更全面的讨论，可参阅 Jack Finegan, Handbook of Biblical Chronology, rev. ed.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8), 201–6, 225–49.

回溯 1776 年美利坚合众国诞生的那一年。但列王纪上中蕴含着更深层的意义，因为所罗门圣殿直接实现了上帝的应许。

回溯到亚伯拉罕时代，上帝始终承诺会赐予他的子民一片属于自己的土地。在埃及漫长为奴的岁月里，上帝的子民常疑惑这应许何时实现。但最终上帝带领他的子民脱离埃及为奴之家，安然穿越旷野，直至进入应许之地。

当所罗门开始为上帝建造殿宇时，显然上帝已兑现了赐予子民土地的古老应许。此刻他们不仅得救脱离埃及，更在以色列安居乐业。[2] 在旷野漂泊时期，以色列人尚在流浪时，上帝以会幕为居所 ——那是一座适合以色列旷野寄居阶段的移动圣所。但如今定居之时已至。以色列既已确立永久居所，上帝便不再住帐幕，而要居于圣殿。

这座圣殿是上帝应许的一部分。我们已看到上帝如何向大卫应许其子将建造圣殿（见撒下 7:12-13 ）。但关于上帝居所的应许可追溯至先知摩西时代。当摩西在红海岸边高唱凯歌，庆祝上帝战胜埃及的马匹与骑兵时，他曾预言上帝将与子民同住：“ 你要将他们领进去，栽于你产业的山上——耶和华啊，就是你为自己所造的住处；主啊，就是你手所建立的圣所。”（出15:17）摩西的预言在锡安山上应验了 —— 所罗门在那里为敬拜上帝建立了圣所。

摩西在申命记中屡次提及这一应许。他预言上帝子民将进入安息之地，那里有立为他名的居所，子民将在那里献祭（申12:10-11 ）。每当摩西教导以色列人敬拜条例时，他总会提到“耶和华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申 16:2 ； 参见 14:23 ； 16:6,11 ； 26:2 ）。这指向耶路撒冷城，更确切地说，是指上帝将要设立的敬拜场所。这些应许虽历

2. Dale Ralph Davis uses a similar turn of phrase in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61.

经漫长等待，终于在所罗门王第四年的第二个月开始显现其实现。

如今，上帝也向我们作出类似的应许。他永恒之约中最根本的承诺，就是他必临到我们中间，作我们的上帝。当上帝降临与我们同住——当他藉着圣灵的大能临到我们生命时 —— 我们便得着一切福分中最美好的那一位，即上帝自己与我们同居。耶稣曾说：“ 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 14:23 ）。

这是耶稣基督向一切爱他并信服他福音之人的应许：父、子、圣灵必降临，在你的生命中建立居所。他们将带来对你一切罪孽的赦免、所有困境中的帮助、各样忧伤里的安慰。他们必以力量和恩典，扶持你完成生命中每件蒙召的重要使命。他们必降临，并确保你在上帝国度里享有永恒的喜乐。你愿意敞开心门迎接上帝进入生命吗？他已预备妥当，渴望与你同住。耶稣宣告：“ 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启 3:20 ）。

所罗门建造的圣殿

所罗门的圣殿是作为上帝的居所而建，因此该建筑反复被称为“ 房屋 ”（如王上 6:1 ）。房屋是某人居住的地方，所以这座新屋就是上帝的居所。这是上帝在地上选定的一处地方，用以接受他子民的敬拜并彰显他的同在。

圣殿重要性的一个标志是圣经对其建造细节的详尽描述。圣经并未提供精确重建所需的全部细节，最多只够进行建筑效果图绘制，而非完整的施工蓝图。然而，关于 “ 尺寸、材料品质、设计技巧和工艺水平 ” 的充分细节足以 “ 激发敬畏之感 ”。[3] 从圣经的记载中，我们不难想象所罗门圣殿简约之美与庄严之盛。

3. Terence E. Fretheim, First and Second Kings, Westminster Bible Compani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9), 40.

我们需仔细考察圣殿还有另一个原因。虽然并非所有建筑细节都具有象征或属灵意义，但其中许多确实如此，后文将揭示这一点。鉴于新约将教会称为上帝的殿（如弗 2:20 ） —— 即圣灵在地上的居所（如弗 2:21 ） —— 了解原始圣殿的更多细节，能帮助我们理解上帝在教会中的作为。

列王纪上第 6 章记载了所罗门建造此殿的经过，第 2 至 10 节首先描述其外部结构。就尺寸而言，“所罗门王为耶和华所建的殿，长六十肘，宽二十肘，高三十肘 ”（王上 6:2 ）。一肘约为成人肘至指尖的长度，即约 18 英寸。因此圣殿长约 90 英尺，宽 30英尺，高 45 英尺。其基本比例与摩西在旷野所造的会幕相同，但每个维度都放大了一倍，总体积则是四倍（参看出 26:15 及后续）。粗略而言，圣殿规模相当于可容纳 250 人的教堂圣所，但比例上更为窄高 ——相当于四层楼的高度。

按现今标准，所罗门的圣殿规模并不宏大壮观。但需谨记，圣经时代大多数建筑都较为矮小。因此这座圣殿在耶路撒冷（或许除完工后的王宫外）曾是最高大的建筑物。加之它几乎坐落于山巅最高处，更显巍峨气势。不过单从规模考量，所罗门圣殿远不足以跻身世界奇观之列 —— 其他纪念碑式建筑更为宏伟、高耸或华丽。但圣殿建筑本身从来就不是其核心意义所在，真正令人震撼的是居于其中的上帝。这座圣殿是为彰显他的荣耀，而非为建造者树碑立传。

圣经在给出圣殿尺寸后继续描述其结构：“殿前的廊子长二十肘，与殿的宽窄一样，阔十肘 ”（王上 6:3 ）。“廊子 ”是一种门廊结构，即圣殿入口处。“内殿 ”则是建筑核心部分 ——圣所的另一称谓。所罗门为这部分圣殿制作了“严紧的窗棂 ”（王上 6:4 ），可能是高

处引入光线。与中殿相邻的是“内殿”，或称“至圣所”（王上6:5；参见 6:16）。因此圣殿主要由三部分组成，代表三个层次的圣洁：殿廊、外殿和内殿，后者通常被称为“至圣所”。

所罗门还建造了第二座建筑，其占地面积几乎是圣殿本体的两倍，并从三面包围圣殿：“靠着殿墙，围着外殿内殿，造了三层旁屋”（王上 6:5）。该建筑属于圣殿建筑群的一部分。其旁屋可能用于存放民众献于圣殿的祭品、以色列人用于敬拜的经卷与其他圣物，或许还可为来耶路撒冷履行圣职的祭司提供临时住所。

这第二座建筑可能还承担着为圣殿主体提供支撑的建筑功能，尤其是考虑到其高度。以下是圣经对这座三层结构的描述：“下层宽五肘，中层宽六肘，上层宽七肘。殿外旁屋围的梁木搁在殿墙坎上，免得插入殿墙”（王上 6:6）。侧殿有入口通道，也有通往更高楼层的路径：“在殿右边当中的旁屋有门，门内有螺旋的楼梯，可以上到第二层，从第二层可以上到第三层”（王上 6:8）。

值得注意的是，第一层最窄（5 肘），而第三层最宽（7 肘）。通常人们会预期相反的情况 —— 建筑物底部应比顶部更宽。但在此例中，每层部分空间被列王纪上所称的“殿墙坎”占据。实际上，这些是倚靠圣殿的承重结构支撑。为避免在神圣圣殿的墙体上开凿孔洞，侧殿的楼板也架设在这些支撑结构上。由于最宽的支撑结构位于圣殿底部并占据最多空间，侧殿的第一层反而比上层更窄。[4]

4. 关于那些价值千言（甚至更多）的图示，可参阅the temple diagrams in 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03, 107, 108.

对圣殿外观的描述以所罗门建造时所用部分材料的提示作结：“所罗门建殿，安置香柏木的栋梁，又用香柏木板遮盖。靠着殿所造的旁屋，每层高五肘，香柏木的栋梁搁在殿墙坎上”（王上6:9-10）。所罗门用从推罗王希兰那里获得的香柏木覆盖上帝殿宇的顶部（参见王上 5:10-12）。

圣经中关于所罗门建造工程的大部分描述，对于任何曾建造过房屋的人而言都显得相对熟悉。但此处有一个细节却令人惊叹不已。若参观建筑工地，你会立即发现施工总会产生巨大噪音。然而当所罗门建造这新殿时，“建殿是用山中凿成的石头。建殿的时候，锤子、斧子，和别样铁器的响声都没有听见”（王上 6:7）。

在第五章末尾，我们了解到所罗门派遣逾十万工匠进山开采建造圣殿所需的石材，并将其运往耶路撒冷。这些匠人用工具精巧地凿刻每块石头，确保其尺寸形状完美契合圣殿结构。待到竖立圣殿之时，他们悄然无声地将每块石材安放至指定位置。

这般建筑工程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工地上的静默印证了所罗门建筑智慧的精妙。正如所罗门那本著名箴言集中的一句话：“你要在外头预备工料，在田间办理整齐，然后建造房屋”（箴 24:27）。但这不仅是周密规划的典范，更是上帝圣洁的见证 —— 这里是上帝圣殿的建造之地，正如哈巴谷所言：“惟耶和华在他的圣殿中；全地的人都当在他面前肃敬静默”（哈 2:20）。因此所罗门的工匠们怀着静默的敬畏建造这新殿实属相宜，他们是在为至圣的上帝履行神圣之工。

这些石料的预备过程或许也让我们联想到上帝在我们属灵生命中所做的工。圣经说，当我们归向基督时，就如“活石”被上帝建造成为“灵宫”（彼前 2:5）。上帝在我们身上的工作尚未完成。终其一生，他的圣灵都在成圣的采石场中雕琢我们，用苦难和试炼凿去一切仍不圣洁的部分。他使用我们安静祷告的时刻，通过阅读和默想圣经

来塑造我们的品格。当我们认罪并在敬虔中成长时，上帝正在预备我们，使我们完全适合他永恒的居所。

“你若 / 我必”

上帝突然打断了所罗门的建殿工程，宣告了一个重要信息：“论到你所建的这殿，你若遵行我的律例，谨守我的典章，遵从我的一切诫命，我必向你应验我所应许你父亲大卫的话。我必住在以色列人中间，并不丢弃我民以色列。”（王上 6:12-13 ）

一些批判学者认为这些经文显得格格不入。他们指出，若从第 10节直接跳到第 14 或 15 节，文意反而能连贯流畅。11 至 13 节的风格和内容如此迥异，必定是后世编者添加的。[5] 这类论点常被用来质疑圣经的真实性并削弱其权威性。

对此，可以指出这些经文恰好出现在圣经文本中圣殿外部与内部结构的自然分界处。但或许更应承认这确实**是**一次打断，同时坚持上帝有权在任何时候向我们发声。第 11 节提到 “耶和华的话临到所罗门”，可见这是神圣的干预。上帝就是如此：他总在打乱我们的日程，推翻我们的计划，以成就他的旨意。

在此特定情境中，上帝最关切的是所罗门的内心。我们往往注重外表呈现，但上帝始终察看人心（参撒上 16:7 ）。他要我们审视内在的光景。因此这次看似突兀的打断 —— 对所罗门的灵命健康至关重要。

上帝并未要求所罗门停止手头工作，也没有否定他所建的圣殿。但他要确保这位君王在进行这项崇高工程时，不忘记自己本当最优先的事项。于是上帝打断所罗门，提醒他凡事当顺服上帝的旨意。他说：

5.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Helwys, 2000), 88–89.

“对我而言真正重要的是：圣洁的顺服。你心中的态度比你手所做的更令我看重。”

对所罗门而言，在建造这所新殿时牢记这一点尤为重要。圣殿被设计为一个属灵交易的场所，人们在此通过祷告、悔改、献祭和赞美与上帝相交。但进行这些活动的建筑物本身，不如人与上帝的关系来得重要。因此上帝打断所罗门，提醒他个人敬虔的至高重要性。

这对所有人 —— 不仅是所罗门王 —— 都是重要的现实检验。我们常误以为关键在于行为。当然，行为确实重要。但最根本的是我们生命的本质 —— 一颗降服于上帝的顺服之心。工作中重要的不仅是完成任务，更是怀着真诚尊崇上帝的心去做。事奉中亦然：不仅要让人以为我们在服侍主，更要真实地服侍他，以致能由衷地说：“主啊，我这么做是出于爱你。”

上帝对所罗门打断他时所说的话，与大卫王在所罗门登基时对他的告诫极为相似。大卫告诫儿子要“遵守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照着摩西**律**法上所写的**行**主的道，谨守他的律例、诫命、典章、法度”（王上 2:3 ）。如今上帝以条件应许的形式，基本重复了大卫的话。上帝提出了三个“你若”的命令，随后是三个“我必”的应许。

上帝的“你若”声明均与顺服相关：**你若**遵行我的律例，**你若**谨守我的典章，**你若**持守我的一切诫命并遵行它们。这些术语各有含义，但在此几乎可以互换使用。无论我们称之为“典章”、“律例”还是“诫命”，都是上帝在他话语中吩咐我们当做的事。而无论是“遵行”、“谨守”还是“顺服”，核心在于上帝希望我们践行他的吩咐。

此处上帝所指乃其在摩西律法中为其子民所规定的生活方式。无论我们将此生活方式视为十诫、两大诫命（参太22:37-40 ），还是所有将这些律法应用于日常生活的具体案例法，其核心要求始终如一：全然顺服上帝所启示的旨意。上帝在此提醒所罗门需持守他的约。

“ 行走 “ 一词表明，忠实的顺服理应是这位君王一生的生活方式。

若所罗门忠心顺服，上帝必信实赐福。上帝应许了三个具体祝福——这些 “ 那么 “ 的应许与 “ 如果 “ 的命令相呼应。它们是上帝对其子民所作最伟大的应许之一。

第一个应许是所罗门将在大卫宝座上建立永续的王朝。“你若…… 遵从我的一切诫命 ……，” 上帝说，“**我必**向你应验我所应许你父亲大卫的话 ”（王上 6:12 ）。这里上帝所指的应许很可能是关于永恒宝座的承诺。上帝曾应许大卫：“ 我必使你的后裔接续你的位；我也必坚定他的国。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撒下 7:12-13 ）。若所罗门遵守此约，他的国必将永立不坠。

第二个 “我必 ” 的应许宣告了上帝的同在：“ **我必**住在以色列人中间 ”（王上 6:13 ）。这正是所罗门建造圣殿的根本目的 ——让上帝与他的子民同住。这也是圣约中深远的应许。上帝所能赐予的最宝贵礼物，就是他自己全然的爱与恩典。早在摩西时代，上帝就曾向他的子民如此承诺：“ 我要在你们中间立我的帐幕；我的心也不厌恶你们。我要在你们中间行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 ”（利 26:11-12 ）。如今上帝向所罗门重申这圣约应许。上帝与子民的同在，取决于他们君王的忠诚。若所罗门遵行诫命，全民就得以享受与上帝同住的至高福分。

第三个应许是上帝的恒久信实。在告知所罗门他将成就之事后，上帝也阐明绝不更改的誓言：“ **我必** …… 不丢弃我民以色列 ”（王上 6:13 ）。这应许超越了第二个应许，使之更为稳固。与人同住是一回事，永不离去则是更深承诺。这原是上帝早已赐予子民的应许（如申 31:6,8 ），如今他再次重申。只要所罗门遵守诫命，上帝就永驻他的子民中间。

守约者

关于这些应许，最显而易见的问题是所罗门是否遵守了上帝的条件。因为王如何行，国也必如何行。要使 “ 那么 ” 的应许实现，所有 “ 若 ” 的诫命都必须遵守。这一切都取决于所罗门王的顺服。

理解第 12 节的语法对把握整段经文至关重要。第 12 节中的命令全是以第二人称单数形式给出的。当上帝说 “ 你 ” 时，并非泛指以色列民，而是特指所罗门。当然，守约顺服是以色列全民的责任，但这些经文中的 “ 你若 / 我必 ” 条件句直接适用于所罗门。永恒国度的应许，以及上帝与子民同住、永不离开的应许，都取决于这位君王的守约忠诚。现在我们明白这次神圣打断为何如此重要 ——以色列的命运并不取决于圣殿的建造。从此以后，上帝子民的一切遭遇都将取决于所罗门遵行上帝命令的忠诚度。

那么所罗门表现如何？可悲的是，这位君王未能守住与上帝所立的约。我们已从早期的一些警示迹象看出，所罗门的心并未全然归向耶和华。读到第 11 章时便会发现，尽管他智慧超群，其统治的结局却远不如开端美好。所罗门没有遵守那些带有 “ 你若 ” 的诫命 —— 这些诫命本能使所有 “我必 ” 字开头的应许实现。他未遵循律例典章：这些律法禁止君王娶众多妻妾、禁止倚靠战车马匹来保障国家安全、禁止为自己积蓄过多金银（申 17:16-17 ）。他也违背了上帝关于不可敬拜外邦偶像的诫命。

由于所罗门的背信，以色列民未能获得君王守约时本应属于他们的全部祝福。所罗门的王位未能永存，他死后以色列便分裂为南北两国（见王上 12 章）。虽然上帝曾暂时与他的子民同住，但最终他的荣耀离开了圣殿。在列王纪临近尾声时，我们听见他说：“ 我必弃掉我从前所选择的这城耶路撒冷和我所说立我名的殿 ”（王下 23:27 ）。于是圣殿被毁，上帝的子民从耶路撒冷被放逐至遥远的巴比伦。这一

切都源于他们的王。“ 你若 ” 与 “ 我必 ”：列王纪上 6:11-13 阐释了以色列后世历史的大部分轨迹。

同样的 “ 你若 / 我必 ” 句式也帮助我们理解救恩的福音。当我们研读旧约时，徒然寻找一位能持守上帝盟约的忠信君王。大卫和所罗门是以色列最贤明的君王，但他们都有致命缺陷。大卫是杀人犯和奸淫者，所罗门娶了许多妻妾并崇拜众多偶像。其他君王大多更为不堪，即使其中最优秀者也远未完全顺服上帝的律法。以色列的君王们未曾遵行上帝的律例、谨守上帝的典章、持守上帝的诫命。他们未能满足 “ 你若 ” 的条件（正如我们也会失败且确实失败），因而丧失了 “ 我必 ” 的应许。以色列的君王们既未能为大卫建立永恒的王朝，也未能使上帝永活的同在常驻他们的社群。

然而所有这些应许都已实现，如今上帝藉着圣灵的大能与临在，与他的子民同在。这些应许在耶稣基督 —— 大卫的后裔、上帝国度里更大的所罗门 —— 身上得以成就。耶稣遵行上帝的律例，完全满足了上帝的全部律法。他顺服上帝的典章，始终行天父的旨意。他持守上帝的一切诫命，以全心爱他的父上帝，并爱邻舍直至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耶稣成全了律法中所有“若 ”字开头的命令，从而为一切信他的人开启了福音中所有“那么 ”字头的应许。因此，所罗门的失败将我们引向耶稣基督的信实。

如今我们拥有上帝的应许：耶稣将永远坐在大卫的宝座上，为父上帝的荣耀统管天地。我们拥有上帝的应许：他必与我们同住、作我们的上帝，基督要 “ 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 ”（弗3:17 ）。我们还拥有他的应许：他永不撇下我们，也不丢弃我们（见来13:5 ）。耶稣说：“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28:20 ）。随后他差遣圣灵作为上帝在我们生命中的引导与安慰之临在。耶稣之所以能作出这些应许，是因他已满足我们救赎的一切条件。律法已被遵守，罪债已被清偿，如今上帝永远与我们同在。

你是否相信上帝真实存在于你的生命中？特蕾莎修女 —— 那位著名的加尔各答慈善工作者 —— 去世后，世人震惊地发现她常常怀

疑上帝是否与她同在。她写道：“耶稣对你有着非常特别的爱。”但“至于我——沉默与空虚如此巨大——我望而不见，听而不闻。”特蕾莎修女的信件揭示，在她生命的最后近五十年里，除了一段短暂的中断，她丝毫感受不到上帝的存在。“人们告诉我上帝爱我——然而黑暗、冰冷与空虚的现实如此强烈，以至于没有任何事物能触动我的灵魂。”特蕾莎修女声称自己一无所有：没有信仰，“甚至感受不到上帝临在的真实。”[6]

每个信徒都曾经历过怀疑上帝是否同在的试探。当这些疑虑开始滋生并威胁要将我们淹没时，我们该怎么做？有一件事是我们不该做的，那就是试图为上帝更努力地工作，以为如果我们为他多做一点，那么我们就能在生活中蒙受他同在的祝福。若拥有上帝鲜活的同在取决于我们自身遵守律法中所有‘你若’命令的能力，上帝早就离弃我们了。诚然，若有人能通过自己的顺服获得确据，那本该是特蕾莎修女。但正如她所发现的，知晓上帝的同在不依赖于履行哪怕是最神圣的牺牲性顺服行为。在我们自己的忠诚里找不到任何确据。

唯一的保证在于耶稣基督作为完美君王的顺服。因他的信实，我们得蒙赦免；即便我们未能遵守上帝的诫命，也不会被离弃。上帝并非对我们说：你若顺服，就得蒙赐福，而是宣告：因耶稣已顺服，故我必赐福。耶稣为我们活出完美生命，为我们承受赦罪之死，并为我们从坟墓复活带来永生。无论我们对自己存有何等疑虑，都无需怀疑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救恩或福音中的应许。凡信靠他的人，必有他圣灵的同在。

6. Mother Teresa, Come Be My Light, quoted in David Van Biema, “Her Agony,” Time, September 3, 2007, 36–43.

12

所罗门圣殿内部

列王纪上 *6:14–38*

所罗门在位第四年西弗月，立了耶和华殿的根基。到第十一年布勒月，就是八月，殿和一切属殿的都按着样式造成，他建殿的工夫共有七年。（王上 6:37–38 ）

那场焚毁英国温莎城堡的大火造成了惨重损失。为筹集数百万英镑的修缮费用，伊丽莎白二世女王向游客开放了她的住所。历史上首次，普通游客只需支付少量费用，即可获得前所未有的特权 —— 漫步于白金汉宫。

宫殿的开放让人们难得一窥女王的王室气派。要了解一个人的品性，观察其居所大有裨益，而对英国女王而言，家即是威严所在。有幸参观白金汉宫的人们（如我），得以目睹女王的王室寝宫，那里装饰着镀金饰品与传世名作。他们穿行于她庄严的私人花园，步入接见厅凝视那金色的王座。目睹王室宫殿，便是体验伊丽莎白王国的辉煌。

列王纪上通过带领我们游览所罗门建造的圣殿 —— 上帝的居所，给予了我们类似的体验。人们时常思索上帝的真实模样。由于我们从未与他面对面相见，要清晰感知他真实而可畏的荣耀并非易事。探访所罗门所建的圣殿能帮助我们更深入地认识上帝，因为当我们仔细观察这座建筑，了解其结构规划与设计细节时，我们便能领悟那位选择此处为居所的上帝之性情。

华美圣殿

列王纪上第 6 章开篇以正式宣告介绍圣殿并宣布其建造工程启动。该章结尾以相似的陈述描述其竣工：“所罗门在位第四年西弗月，立了耶和华殿的根基。到第十一年布勒月，就是八月，殿和一切属殿的都按着样式造成，他建殿的工夫共有七年。”（王上 6:37-38 ）

一位圣经学者会将这种文学手法描述为首尾呼应：在一段内容的开头和结尾使用相互呼应的语言，作为中间材料的书挡。本章前半部分（ 2-10 节）考察了圣殿的外部结构。随后上帝中断了这个建筑工程，告诉所罗门如果他忠实地遵守上帝之约的诫命将会获得的所有祝福（ 11-13 节）。本章剩余部分展示了圣殿内部如何完工（14-36节）—— 正是这些内部装饰让房子成为家。到本章结束时，我们已经看到了上帝之殿的内外全貌。

由于只有祭司被允许进入圣殿内部，大多数以色列人从未见过其内部样貌。但列王纪上第 6 章为我们提供了内部导览。当我们环顾四周时，应该问自己这个问题：什么样的上帝会住在这样的居所中？答案是：他是一位热爱美、在君王荣耀中统治、居于无与伦比圣洁中的上帝。令人惊讶的是，他也是一位邀请我们前来与他同住的上帝。

我们进入所罗门圣殿首先注意到的就是其天然之美：

> 所罗门建造殿宇。殿里面用香柏木板贴墙，从地到棚顶都用木板遮蔽，

> 又用松木板铺地。内殿，就是至圣所，长二十肘，从地到棚顶用香柏木板遮蔽。内殿前的外殿，长四十肘。殿里一点石头都不显露，一概用香柏木遮蔽；上面刻着野瓜和初开的花。
> （王上 6:14–18 ）

所罗门用山中开采的石料建造圣殿，但内部全部用香柏木遮蔽 —— 不仅是圣所，连至圣所也不例外。香柏木质地优美，因此所罗门从推罗王希兰那里大量采购（参王上 5:1–12 ）。主体结构完工后，所罗门用香柏木板完全覆盖墙壁。地板也采用木材，此处选用更坚固耐用、适合高频踩踏的柏木。据我们所知，所罗门使用的木材种类并无特殊象征意义。但其美观性已构成充分的选用理由。所罗门希望这座殿宇内外皆美。

殿内的香柏木装饰精美，“上面刻着野瓜和初开的花”（王上6:18 ），这是当时的流行风格，因为花卉装饰在古代近东地区十分典型。1 虽然我们不知道所罗门圣殿具体采用了何种设计，但很容易想象那些排列在墙上的盛开花朵 —— 它们并非出于实用功能，纯粹是为了展现美。

所有这些指示都向我们揭示了关于上帝的重要信息。所罗门圣殿的内部装饰采用了上帝所造世界中的树木、果实和花卉，因此其装潢将创造的美丽反射回造物主。上帝喜爱美；他欣赏艺术性并保持极高的审美标准：“ 尊荣和威严在他面前，能力和华美在他圣所 “（诗96:6 ）。

上帝对美的热爱从他创造的事物中显而易见。宇宙充满了各种美丽的奇观，从深空中的星云到岩石山坡上的黄色山杨。奥古斯丁曾问道：

1. William G. Dever, “Palaces and Temples in Canaan and Ancient Israel,” in Civilizations of the Ancient Near East, 4 vols. (New York: Scribners, 1999), 1:608.

> 何种言辞能充分描述造物之美与功用？神圣恩典赐予人类观赏与享用的这一切：请凝想天空、大地与海洋那繁复多变的美；光之丰盈及其奇妙特质 —— 日光、月华、星辰、林间疏影；花朵的色泽与芬芳；百鸟的缤纷多样，其鸣啭与鲜亮羽色；各类生命形态的千姿百态，即便最微小的造物也令我们惊叹不已 …… 再观海洋的壮丽景象，她如着华服般披覆万千色彩：时而碧绿，且绿得深浅各异；时而绛紫；时而蔚蓝 …… 谁能尽述这一切？[2]

上帝不仅创造美、钟爱美，他本身就是至美之上帝。我们在宇宙中所见的任何美，皆源于上帝本体的荣美。乔纳森·爱德华兹写道：他是“无限至美至善者”，是“一切美的根基与源泉”，“整个受造界中所有的美 …… 都是那位拥有无限光辉与荣耀之存在所发散光芒的反射”。[3]

当所罗门的父亲梦想建造一座圣殿，并前往那里敬拜时，主要是因为他想亲眼目睹这份美。“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华，”大卫说：“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瞻仰他的荣美，在他的殿里求问”（诗 27:4）。上帝真正的美不在于他外在的形象，而在于他内在的品格。上帝的美体现在他对儿女展现的爱、对迷失罪人施予的怜悯，以及他所有神圣属性中彰显的完美和谐。

我们在他儿子耶稣基督身上最为清晰地看到上帝的美。并非耶稣的外貌特别俊美。事实上，圣经描述的恰恰相反：“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赛 53:2）。然而，耶稣基督比任何人都更美。他的美源于他爱的完美与牺牲的珍贵。

2. Augustine, The City of God, trans. R. W. Dy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22, 24.

3. Jonathan Edwards, True Virtue (1765), in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ed. John E. Smith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7), 8:550–51.

因为，尽管十字架上的死亡表面丑陋，却是人类做过的最美之事：一个完美的生命在苦难与疼痛中被献上，使所有信靠他的人都得赦免。

如今，上帝正在我们身上成就美事。圣灵不断消除我们罪性的丑陋，使我们愈发像基督，因而时刻变得更加美丽。这种美不仅是个人性的，也是群体性的 —— 上帝使他的教会“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使我们“被建造，成为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 2:21-22）。

既然我们的上帝如此之美，那么我们 —— 作为属他的子民 —— 理应对美有最高的鉴赏力。当基督徒满足于低下的审美标准时，我们便妥协了上帝的属性。我们蒙召去凝视赤褐的秋叶，聆听野鹰的长啸，欣赏画布上的笔触，辨听和声的韵律，然后将赞美归给造物主。我们蒙召亲手创造美物，为上帝的属性和他光明的未来计划作见证。我们蒙召寻求城市之美，让人在教会中看见一个关怀人类灵魂审美需求的群体。你愿意回应上帝对神圣之美的呼召吗？比起外在容貌的吸引力，更要关注内在品格日渐增长的美丽。培养一种能荣耀你美丽上帝的对美的热爱。让摩西的祷告成为你的心声：“愿主我们神的荣美归于我们身上“（诗 90:17 ）。

精金

所罗门华美的圣殿同样以金色的王室辉煌著称。当霍华德 · 卡特被问及初次窥见图坦卡蒙王墓中宝藏时的感受，这位著名考古学家说道：“美妙绝伦！”以色列的祭司们初次踏入所罗门圣殿时或许也有同感，因为那里同样满布黄金珍宝：

> 殿里预备了内殿，好安放耶和华的约柜。内殿长二十肘，宽二十肘，高二十肘，墙面都贴上精金；又用香柏木做坛，包上精金。所罗门用精金贴了殿内的墙，又用金链子挂在内殿前门扇，用金包裹。全殿都贴上金

子，直到贴完；内殿前的坛，也都用金包裹。（王上 6:19-22 ）

在上帝的殿中，金子处处闪耀。这是人们进入圣殿时的主要印象：整个内部空间都闪烁着镀金的辉煌。金子覆盖了主圣所的墙壁和天花板，以及香坛。内殿也被金子覆盖。这是圣殿中的至圣所，所罗门在此安放神圣约柜，并为罪孽进行赎罪（参见利 16 章）。至圣所也被称为圣中之圣，其构造呈完美的立方体形状，象征着秩序、圣洁与完美。整个立方体都被金子包裹，并通过金链帷幕（或悬挂在金环上的织物帷幕；参见代下 3:14 ）与圣殿其他部分隔开。所罗门甚至将地板也镀金：“ 内殿和外殿的地板都贴上金子 ”（王上 6:30 ）。上帝的殿在荣耀中金光璀璨。

有学者试图暗示这些黄金都是 “ 某人想象中的虚构物”，[4] “ 可能源于后世对所罗门圣殿辉煌的夸大传统”。[5] 然而没有任何可信理由质疑圣经文本的历史可靠性。如本章反复所述，所罗门的圣殿确实覆满黄金。这并非普通黄金，圣经明确称之为最高纯度的 “ 精金”（王上 6:21 ）。

另有学者批评所罗门的黄金是亵渎上帝的奢侈行为。[6] 但这是上帝的居所，配得至高尊荣。唯有最上等的材料才堪为所用。因此所罗门不惜工本，采用了能购置的最珍贵材料。彼得 · 莱特哈特将这项昂贵支出描述为：“ 相较于帐幕的帷幔墙壁与尘土地面，这是重大升级。帐幕固然荣耀，但所罗门建造了更荣耀的圣殿。随着圣殿建成，以色列从荣耀进入了更大的荣耀。”[7]

4. S. J. DeVries, I Kings,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Waco, TX: Word, 1985), 96.

5. G. H. Jones, 1 and 2 Kings, New Century Bible Commentary, 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4), 1:169.

6. E.g.,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 Helwys, 2000), 90.

7. Peter Leithart, 1 & 2 Kings, Brazos Theological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Grand Rapids: Brazos,2006), 55.

所有这些黄金用于建造一座为荣耀如上帝之人而设的殿堂是合宜的。根据我们投入对象的价值比例来分配资源是明智之举，而此处所指的对象正是全能的上帝。当圣殿落成时，上帝亲自印证了所罗门投资的智慧，他说：“我已将你所建的这殿分别为圣，使我的名永远在其中；我的眼、我的心也必常在那里”（王上 9:3）。黄金是君王之金属。既然上帝统管万有，所罗门为他建造一座金碧辉煌的圣殿以匹配其尊贵王权是理所当然的。英国著名诗人乔治·赫伯特赞美所罗门王辉煌的奢华之举实属明智：

主啊，古时所罗门的殿屹立兴盛的时候，
你是何等的荣耀啊！
那里绝大多数物件皆为纯金所铸；
木头都被装饰过。[8]

诚然，即便是黄金也无法完全配得上上帝的荣耀。黄金已是所罗门所能献上的至臻之物，但因上帝本就拥有宇宙万物，世上无一物能真正企及其君王威严的荣光。

倘若万事达卡的广告商早生千年，他们定能将这一理念化作绝佳的商业广告。自 1997 年世界大赛起，该公司推出了一系列以“有些东西金钱无法买到，其余万事达卡皆可搞定”为口号的广告。广告中逐一列出商品价格（如热狗、棒球帽、两张棒球赛门票），随后标注某项体验“无价”（例如见证圣路易斯红雀队赢得世界大赛）。所罗门的圣殿正遵循着相同逻辑 —— 殿内每件物品皆有价可循：从泰尔购得的香柏木，王室金库支出的黄金，这些都是金钱（无论是否使用万事达卡）能购得之物。但请试想，上帝亲临圣殿的价值该如何标价？所罗门圣殿的金碧辉煌，在上帝无价的荣耀面前根本不值一提。

8. George Herbert, “Sion,” in Chapters into Verse: Poetry in English Inspired by the Bible, vol. 1, Genesis to Malachi, ed. Robert Atwan and Laurance Wied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235.

在所罗门圣殿中被敬拜的上帝是一位荣耀的上帝，他是万王之王。如今，他君王的荣耀彰显在上帝国度中更伟大的所罗门 —— 耶稣基督身上。当耶稣献上他完美的祭，将自己的身体作为我们罪孽的赎罪祭后，他以君王般的胜利复活了。上帝“叫他从死里复活，又给他荣耀”（彼前 1:21）。如今耶稣作为上帝国度的君王至高无上地统治着。

倘若我们的上帝是这样一位荣耀的君王，那么我们比任何人都更应当将唯独配得他享有的君王尊荣与顺服献给他。我们应当献上黄金，为要在全地宣告他国度的降临，并在教会中建造他属灵的圣殿。尽管我们的金钱远不能与他无价的威严相提并论，尽管这些本就属于他，他仍会以恩典接纳它们作为我们向君王献上的贡品 —— 我们献给王的黄金。奉献这样的礼物还有一个额外益处，就是帮助我们操练敬虔，因为克服金钱诱惑的最佳方式之一，就是将其慷慨施予。

我们还有比金钱更珍贵的礼物可以献给我们的君王：那就是献上生命，全然为他服务。我们的侍奉其实和他的尊贵并不相称，就像我们的金钱一样，但这是我们所能献上的最好之物，所以我们应该献上。我们应当将心中的珍宝献给耶稣，尊他为我们的君王。我们应当用口中的赞美来敬拜他，称颂他为荣耀的上帝。我们应当用双手的劳碌来服侍他，喂养穷人、医治伤者，因为基督是我们的王。

圣哉，圣哉，圣哉

上帝不仅是地上的统治者，更是天上的君王。这一点在所罗门圣殿的内部设计中也有象征体现。

圣殿本身分为两部分。外殿被称为圣所，而后面的内殿被称为至圣所。至圣所安置着约柜，在那里赎罪，象征着上帝宝座的脚凳(见代上28:2；诗132:7)。这是上帝同在的地方，“就神在地上的居所而言，这是神的居所”。[9] 然而，从希伯来书中我们也知道，圣所

9.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67.

的设计旨在作为上帝天上宝座殿宇的地上副本（参看来9:23-24 ）。这解释了为何所罗门铸造了两尊天使像作为内殿的守护者：

> 他用橄榄木做两个基路伯，各高十肘，安在内殿。这一个基路伯有两个翅膀，各长五肘，从这翅膀尖到那翅膀尖共有十肘；那一个基路伯的两个翅膀也是十肘，两个基路伯的尺寸、形像都是一样。这基路伯高十肘，那基路伯也是如此。他将两个基路伯安在内殿里；基路伯的翅膀是张开的，这基路伯的一个翅膀挨着这边的墙，那基路伯的一个翅膀挨着那边的墙，里边的两个翅膀在殿中间彼此相接；又用金子包裹二基路伯。（王上 6:23-28 ）

这两尊宏伟的雕像矗立于至圣所之中。每尊天使像高达 15 英尺，展开的翅膀长度与之相当或更长，基路伯完全覆盖了内殿空间。它们由坚硬的橄榄木雕刻而成，表面覆以黄金。

所罗门王的黄金基路伯再次提醒我们上帝的荣美与君王威仪。从以赛亚书及其他经文可知，此时此刻就有基路伯侍立在上帝面前（如赛 37:16 ）。这些天使实质上是他的宫廷侍从，是神圣宝座的随从。所罗门圣殿内华美的黄金基路伯仿效了这一天国景象，表明圣殿内殿正是上帝的宝座室 —— 彰显他君王临在与荣耀的记号。正如诗篇作者所言，上帝 “ 坐在二基路伯上 “（诗 80:1 ）。

基路伯也向我们彰显上帝的圣洁。没有任何受造物比天使更圣洁，因为天上的天使全然无罪。他们被分别出来，专为上帝的圣洁事工服务。当基路伯向上帝献上圣洁敬拜时，他们如此强烈地反射上帝的荣耀，以至于我们若此刻得见他们，恐怕会禁不住想要敬拜他们。然而这些圣洁的受造物从不为自己索取任何敬拜。事实上，每当有人试图敬拜天使时，他们都会说：“ 千万不可！ ”（启 19:10 ； 22:9 ）。相反，天使教导我们将一切颂赞都归给上帝，因为唯有他配得我们所能献上的一切赞美与荣耀。天使本身固然纯净圣洁，但在敬拜上帝时，他们向我们显明了至高者的至高无上的圣洁的至高无上的伟大。若这些

圣洁受造物都将一切敬拜归于上帝，那么他必定更为圣洁。

这番对比让我想起初次遇见威廉·斯蒂尔牧师的情景。这位伟大的苏格兰福音派牧师曾在二十世纪中叶帮助复兴苏格兰教会。我最敬重的两位传道人（埃里克·亚历山大和辛克莱·弗格森）提起斯蒂尔先生时总是充满敬畏 —— 他是他们信仰与事工的属灵父亲。尽管我对亚历山大牧师和弗格森博士已怀有极大尊重，但能看出他们对这位属灵导师的崇敬更甚。当我前往苏格兰跟随斯蒂尔先生学习时，便知自己将亲历罕见的敬虔生命，且事实果然如此。

所罗门圣殿内的基路伯在更高维度上发挥着类似作用。尽管他们本身圣洁无暇，基路伯却指向更崇高的圣洁。他们象征那些敬拜上帝无限圣洁的天上使者。藉着他们的典范，基路伯呼唤我们“以圣洁的妆饰敬拜耶和华”（诗 29:2；参 96:9）。

如今我们已听闻十字架受难与复活的福音，奉耶稣基督 ——“神的圣者”（可 1:24）之名献上敬拜。我们也聆听到上帝的呼召，要过一种脱离贪财之欲、肉体情欲和自我骄傲的基督徒圣洁生活。处理金钱的圣洁之道，是将一切用于荣耀上帝；管理性欲的圣洁之道，是将其保持在婚姻盟约的界限内；运用权力的圣洁之道，是以权柄和影响力服务困苦之人。我们敬拜的是一位圣洁救主，他呼召我们成为他的圣洁子民：“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彼前 1:15）。

天国之门

所罗门的圣殿曾是令人敬畏的辉煌之地，其黄金内饰旨在传达上帝君尊之美与全然圣洁的意境。圣经对其建造与装饰的描述，正是要唤醒人心对上帝的渴慕。圣灵正揭开幔子，使我们能凭信心窥见上帝的圣所。纵使所罗门建筑的荣美令人惊叹，但遇见那位以其圣殿彰显荣美、君尊与圣洁的上帝，才是无比更妙的经历。

尽管人们进入所罗门圣殿时感受到的敬畏（与恐惧）如此强烈，但那里确实设有供人进入的门户。圣经如此描述通往至圣所的门：“又用橄榄木制造内殿的门扇、门楣、门框；门口有墙的五分之一。在橄榄木做的两门扇上刻着基路伯、棕树，和初开的花，都贴上金子”（王上 6:31-32 ）。

所罗门还在圣殿的正门安装了门：“ 又用橄榄木制造外殿的门框，门口有墙的四分之一。用松木做门两扇。这扇分两扇，是折叠的；那扇分两扇，也是折叠的。上面刻着基路伯、棕树，和初开的花，都用金子贴了。他又用凿成的石头三层、香柏木一层建筑内院”（王上 6:33-36 ）。

这些宏伟的折叠门为所罗门及其子民提供了有限度地亲近上帝的机会。一方面，圣殿之门的存在是为了让人们进入。这座奇妙建筑设有通道，甚至能通往至圣所内殿。赞美上帝为所罗门圣殿设立的门，它们见证着那位无限美好、威严荣耀、全然圣洁的上帝，竟真切渴望与他的子民建立关系！

然而这些门同时也将人们阻隔在外。唯有祭司才被允许进入圣殿，且仅限于履行祭司职责时。至圣所的准入更为严苛 —— 唯大祭司一人每年一度，在赎罪日独自进入内殿为民众献上赎罪祭（参利 16 章）。其余时日，圣殿严禁入内；紧闭的大门昭示着：若非通过祭司代求，人不得直面上帝的圣洁。

要理解设立有限准入圣殿的目的，关键在于认识其装饰的象征意义。与圣殿内几乎所有其他物品一样，通往圣殿的折叠门和通往至圣所的内门都覆以王室黄金。门上还装饰 “ 刻着基路伯、棕树和初开的花”（王上 6:32,35 ）。所罗门在内部延续了这一主题：“ 内殿、外殿周

围的墙上都刻着基路伯、棕树，和初开的花。”（王上 6:29 ）。所有表面都覆满植物纹饰。

或许那些明亮的天使形象与精美的植物图案装饰圣殿，仅仅是为了展现其美感 —— 这理由已足够充分。毕竟所罗门坚信艺术应为上帝而存在。但这些装饰或许还有更深层的含义，与另一个由天使守护的繁茂之地相关联。

所罗门圣殿的设计呼应了伊甸园，这意味着它的殿门象征着天国之门。我们始祖居住的园子里有“各样树，可以悦人的眼目，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创 2:9 ）。因此圣殿内的树木自然让我们想起祖先的家园 ——其实每棵树与花朵都该有此效果。但此处的建筑中还出现了天使，这便与伊甸园建立了更强烈的联系。当上帝因亚当夏娃偷食禁果的罪将他们逐出乐园时，他在伊甸园东边安置基路伯“把守生命树的道路”（创 3:24 ）。曾经的伊甸园是人上帝相会之地，如今天使却封锁通道，阻隔人类重返乐园。

因此，当人们来到所罗门圣殿的门前，看见基路伯天使隐现于花草树木之间时，他们实则正站在通往天国的入口。对大多数人而言，所罗门这座虚拟花园仍禁止入内；除非身为祭司，否则永远无缘得见圣殿内金光璀璨的奇观。唯有大祭司能进入至圣所，来到上帝从人间宝座上统御万有的神圣临在之地。但无论限制多么严苛，仍**存在一条通路**。上帝正在开辟道路。这座圣殿是属灵的通道。失落的乐园终可复得。事实上，圣殿内的黄金无声诉说着永恒乐园的传言 —— 那里的街道都将以黄金铺就（参启 21:21 ）。

那是往昔；此为今朝。我们仍生活在伊甸之东的某处，这个堕落破碎的世界。但上帝正召唤我们归家。他渴望与我们建立关系，盼我们得见他君尊的荣美。他邀请我们进入圣殿的宝座厅，那里有圣洁天使向他敬拜。

进入上帝乐园的途径是通过对耶稣基督的信仰。耶稣说：“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 ”（约 10:9 ）。耶稣成为我们的门，

因为他已经进入了那至圣所 —— 不是所罗门圣殿内的至圣所（那只是真实实体的影象），而是天国本身。耶稣作为我们的祭司进入了天上的宝座室，将他在十字架上所献之血作为一次永远有效的赎罪祭呈上（参看来 9:24–26 ）。

如今，藉着耶稣，我们通往上帝的道路已经敞开。希伯来书说：“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来 10:19-22 ）。是的，让我们藉着对耶稣基督的信心，亲近上帝在他的圣殿中。他必赦免我们；他必接纳我们；他必永远拯救我们。

曾有一段时期，上帝住在所罗门的殿中，但他长远的计划是要我们来到并住在他的殿里，就是天国的宫殿。我曾去过一座宫殿——白金汉宫，那是温莎城堡火灾后的第二年，当时它向公众开放。遗憾的是，我始终未能目睹女王陛下身着王室盛装的风采。但这又何妨？藉着耶稣，我已受邀前往万宫之宫 —— 上帝那黄金般的天国。当我抵达时，君王将以他圣洁的荣美等候迎接我。

13

更美家园

列王纪上 *7:1–12*

所罗门为自己建造宫室，十三年方才造成。（王上7:1 ）

选对房子，就能拥有美好生活。这是获奖暖心真人秀电视节目《**极限改造:家庭版**》的核心前提。每周节目组会挑选一个贫困家庭,由专业设计师和施工团队在短短一周内为他们打造全新梦想之家。节目囊括了观众对真人秀的所有期待：活力四射的主持人、特殊需求家庭父母与孩子催人泪下的戏剧性故事、施工团队与时间赛跑的紧张节奏，以及家人首次见到新居时爆发的震撼情感。

该节目成功的另一个原因在于：它点燃了美国人拥有美丽家园的梦想。当人们看到闪闪发光的厨房电器、主卧套房里的按摩浴缸，或是男孩房里赛车造型的床时，总会惊叹：“看那个！难道你不想住在这样的房子里吗？”每个人都渴望一个美好的家，即便无法真正入住梦想中的住宅，通过窥见“另一半人”的生活，我们仍能获得一种替代性的兴奋感。

我们深知这是属灵的危险地带，因为圣经明确命令我们不可贪恋人的房屋（出 20:17 ）。若非因上帝深知我们极易嫉妒他人居所，他为何如此告诫？因此，对耶稣的跟随者而言，这是自我省察的重要领域：我居住在此是否为了上帝的荣耀？我对上帝所赐的居所是否知足？我是否将对更好住宅与庭园的渴望置于耶稣基督的王权之下？

家，甜蜜的家

列王纪上通过讲述所罗门的宫殿 —— 不仅是他为上帝建造的殿宇，还包括他自己的居所 —— 为这些问题开启了圣经视角。这个故事中有两座建筑：一座归于上帝，一座属于所罗门王。

所罗门建造这座宫殿的经过，被巧妙地嵌套在他建造耶路撒冷圣殿的宏大叙事中。有学者视这段插叙为偏离主题，但它恰出现在圣经文本的自然分段处。第 5 章讲述所罗门筹备建殿，第 6 章记载他内外建造的实况。第 7 章余下部分将描述所罗门如何装饰圣殿 ——即内部陈设。但前十二节经文简要记述了国王的其他建筑群。

王室建筑群中似乎有五座主要建筑，尽管圣经提及的某些厅堂可能是更大建筑结构的一部分。其中三座建筑拥有正式名称：黎巴嫩林宫（王上 7:2-5 ）、柱廊厅（王上 7:6 ）以及宝座厅（或称审判厅，王上 7:7 ）。此外还有所罗门自己的居所，以及他为埃及妻子建造的宫殿（王上 7:8 ）。

我们该如何看待这些建筑？它们对当今上帝的子民是否具有属灵意义？或许可以从积极角度解读这些建筑工程。与常人无异，所罗门需要一处称为家的居所，而作为君王，居住于宫殿本就是他正当且合宜的权利。根据定义，君王居所即为宫殿，这是上帝授君权赋予他的尊荣象征 —— 他并非私人个体，而是担任公共职分。因此从某种意义

而言，他的宫殿不仅属于所罗门个人，更属于整个国家。这座宫殿不仅是为所罗门而建，更是为上帝的国度而存在。

所罗门将宫殿建在圣殿旁也是合宜且美好的选择。[1] 这位君王选择让王宫与圣殿比邻而居，使王权与上帝的临在紧密相连。在某些方面，所罗门的宫殿甚至刻意模仿了圣殿的设计。人们常说模仿是最真诚的敬意 —— 这个案例正是如此：无论是建材选用（石头与香柏木）还是建筑结构（中央大厅外设廊柱），王宫都复刻了圣殿的特征。清教徒马太 · 亨利对此评价道：“他（所罗门）王宫的庭院仿照圣殿的样式，因他如此喜爱上帝殿宇的规制，便以此为蓝本建造自己的居所。”[2] 两座建筑的紧密关联昭示着：这位君王是顺服在上帝权柄下的上帝之子（前提是他始终谨记不可本末倒置，将王室视为自己的王室礼拜堂）。

此外，所罗门将其中几座建筑用于官方用途，类似于华盛顿特区政府宏伟建筑的用途。这一点在“一廊，其中设立审判的座位，这廊从地到顶都用香柏木遮蔽”（王上 7:7）中得到了印证。圣经未记载该建筑的尺寸，因此难以确定，但这座大厅要么与黎巴嫩林宫相连，要么是独立建筑。无论如何，它都用于施行审判，正如所罗门在著名的妓女与两个婴儿案件中所做的那样（参见王上3:16-28）。实际上，宝座厅就是以色列的最高法院大楼。

为人民伸张正义是国王的主要职责之一。从诗篇 72 篇的祷告来看，所罗门认真对待这份使命。“神啊，求你将判断的权柄赐给王”，他祷告说，“他要按公义审判你的民，按公平审判你的困苦人！”（诗72:1-2）。这些祷告在宝座厅得到了应验，所罗门在那里施行正义。

1. Peter Leithart develops this argument in 1 & 2 Kings, Brazos Theological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Grand Rapids: Brazos, 2006), 55, 60, 61.

2.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或许我们甚至可以说，这座大殿是最终审判的标志或象征。所罗门建造了圣殿，象征着上帝的同在并开启了通往永生的道路。他还建造了审判之厅，彰显上帝的公义并预言了最终的审判。所罗门曾说：“智慧的王簸散恶人，用碌碡滚轧他们”（箴 20:26），这是诗意地表达他将惩罚敌人。最终的审判也是如此，那时耶稣基督将坐在审判的宝座上，智慧地宣告每个曾活过之人永恒的归宿。审判之厅提醒我们，终有一日我们都将面临审判。但耶稣能拯救我们。若我们有智慧，就会在审判日来临前早早了结我们的案件 —— 以十字架作为我们唯一的辩护。若我们相信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被钉十字架，就不会被定罪，反得永生。

分心的危险

所罗门荣耀的一部分体现在他王宫的辉煌壮丽上。作为君王，居住在如此华美的宫殿中几乎是他的职责所在，这也是上帝赐予的福分 —— 上帝曾应许赐给所罗门无与伦比的财富（见王上3:13）。然而，居住在宫殿里往往伴随着某些属灵危机。我们应当特别注意所罗门面临的两大试探：分心与奢靡，因为这些同样是我们会遇到的试探。

从所罗门完成建造所耗费的时间，就能看出分心的危险：“所罗门为自己建造宫室，十三年方才造成”（王上 7:1）。换言之，所罗门建造自己宫殿的时间（十三年）几乎是建造上帝圣殿时间（七年）的两倍。诚然，所罗门将这两个项目的优先级安排得当，将圣殿作为首要且最高优先级的事务。或许他花费更长时间建造自己的宫殿，是因为那对他而言优先级较低，故而从容进行。但更可能的原因是，他自己的宫殿规模宏大得多，导致工期延长。

圣经通过第 6 章与第 7 章之间的过渡凸显了这一对比 —— 第6 章末尾记载所罗门王建造圣殿耗时多久，而第 7 章开篇则叙述他建造他自己的宫殿所用的时间。在希伯来原文中，王上 7:1 以“但是”或

“如今”一词开头，暗示某种对比。更直白的翻译如下：“他完成了圣殿的建造 …… 用了七年时间。但所罗门建造**自己的**宫殿却耗费了十三年。”[3] 通过这种对比，圣经很可能是在质疑所罗门的优先次序。

若我们明智，也当同样审视自身的优先次序。敬拜上帝并通过教会建造他属灵的殿，理应成为我们人生的首要目标。我们被造是为荣耀上帝。当我们与他的子民聚集、同声赞美时，便是最直接地荣耀他。我们也蒙召邀请他人加入这颂赞行列，因此要向邻舍彰显基督之爱，并向全世界传扬福音的喜讯 —— 为要让更多人成为耶稣基督里上帝属灵圣殿的一部分。

然而生活的琐事很容易让我们分心，忽略了上帝国度中更重要的优先事项。尤其对富裕的美国人而言，最大的干扰之一便是居住状况。试想我们为寻找理想住所付出的种种努力 —— 筹措资金、购置家具；搬迁时拖着全部家当辗转的辛劳；普通美国家庭度假携带的物品，甚至超过世界上许多人的全部家当。更不用说维修房屋耗费的时间，或是尝试任何大型家装工程的折腾。还有维持家庭运转的种种事务 —— 打扫除尘、整理收纳，无休无止。

豪宅本身并无过错，就像所罗门王居住宫殿也无可指摘，但我们必须警惕这种使人分心的危险。应当赞美上帝：藉着圣灵的同在，我们的家可以成为敬拜的场所，为天国事工效力。但拥有的越多，带来的麻烦也越多。因此，我们的家非但未能拉近我们与上帝的距离、促进他国度的拓展，反而可能吞噬本该用于敬拜和服侍上帝的注意力。

除非我们朝着简化的方向前进 —— 这在身处“物质王国”时很难做到[4] —— 否则我们将持续面临分心的危险。许多人认为只要拥有合适的

3.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1995), 69.

4. Mark Buchanan uses this provocative expression in “The Cult of the Next Thing,” Christianity Today, September 6, 1999, http://www.ctlibrary.com/ct/1999/September6/9ta062.html.

房子，就能过上美好的生活。但更好的住宅和花园带来的分心之物，对灵魂未必有益。维诺斯 · 拉马钱德拉在他的预言性著作《*失败的诸神*》中写道：

> 现代西方社会的人们（以及非西方文化的中产阶级）比人类历史上任何时代都吃得更好、住得更舒适、享有更完善的医疗保障。但矛盾的是，他们似乎也是人类历史上最恐惧、最分裂、最迷信且最无聊的一代。现代科技中所有节省劳力的设备，反而加剧了人类的压力。现代生活的特征就是无休止地从一处迁往另一处，从一种体验跳向另一种体验，陷入无目的活动的疯狂漩涡中。[5]

我们应当降低对舒适生活环境的追求优先级，而将上帝的国度置于更高位置。列王纪上在讲述所罗门的故事时便采用了这一视角。第 5 至 8 章的重点是所罗门为上帝建造的殿宇。圣经详尽记载了圣殿的结构与陈设，并用大量篇幅描述其奉献仪式。所罗门自己的宫殿建造耗时更久，却仅用十二节经文概括了五座建筑 —— 即使金碧辉煌，他的宫殿也只得到简略提及。在圣灵看来，这恰如其分，因为所罗门的宫殿远不及他为上帝建造的殿重要。通过弱化所罗门宫殿的描写，圣经确保了事物应有的优先级。[6]

你的优先事项是什么？我们所居住的地方远不及许多事物重要。它不及我们在这个空间内的行为重要 —— 我们如何欢迎他人进入家门，如何对待每日同住的家人。我们的家不及与隔壁邻居的关系重要 —— 我们以耶稣基督之名给予他们的爱与尊重。我们的家不及我们在教会 —— 这信仰之家 —— 中所献上的敬拜重要。诗篇作者赞美上帝时说：“在你院宇住一日，胜似在别处住千日。”（诗 84:10）。我们所

5. Vinoth Ramachandra, Gods That Fail: Modern Idolatry and Christian Mission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6), 12–13.

6. Dale Ralph Davis makes this point in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71–72.

居住的地方，其重要性也远不及上帝在世上通过耶稣基督建造的新属灵圣殿这一工程。不要分心。要分清主次：上帝的殿比你的房屋更重要！

奢侈的危险

所罗门在建造他那著名的宫殿时，面临着第二个属灵危险：奢侈。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国王的财富是来自上帝的祝福，金钱始终如此。但我们拥有的财务资源越多，就越重要 —— 也越难 —— 将它们用于上帝的荣耀。所罗门拥有如此多的财富，他受到了奢侈的诱惑。

国王建造的宫殿非常壮观。宫殿建筑群中有五座建筑，其中一些相当庞大。首先，圣经描述了一座用于集会的大型多层建筑，配有侧室用于存放财宝（见王上 10:16-17 ）和武器（见赛 22:8 ）：

> 又建造黎巴嫩林宫，长一百肘，宽五十肘，高三十肘，有香柏木柱三（原文作“四”）行，柱上有香柏木　梁。其上以香柏木为盖，每行柱子十五根，共有四十五根。有窗户三层，窗与窗相对。所有的门框都是厚木见方的，有窗户三层，窗与窗相对。（王上 7:2-5 ；参王上 10:16-17 ；赛 22:8 ）

黎巴嫩林宫必定美轮美奂。成排的窗户让自然光洒满殿内，众多木柱林立其中，仿佛所罗门将整片森林搬进了室内。

所罗门又“并建造有柱子的廊子，长五十肘，宽三十肘；在这廊前又有廊子，廊外有柱子和台阶。”（王上 7:6 ）。虽然这可能是一座独立建筑，但更可能是作为黎巴嫩林宫的入口廊道。

国王还为自己建造了居所，并为妻子修建了寝宫。他并非仅有一座宫殿，而是拥有两座：“ 廊后院内有所罗门住的宫室；工作与

这工作相同。所罗门又为所娶法老的女儿建造一宫，做法与这廊子一样。（王上 7:8 ）。显然，这位王后渴望拥有专属居所。考虑到所罗门后来纳娶的妃嫔数量（见王上 11:3 ），她的寝宫或许还充当了王室后宫的用途。

法老之女最终将成为所罗门的绊脚石，诱使他陷入偶像崇拜的罪中。但这项建筑工程还给这位君王带来了更直接的诱惑 —— 奢靡生活滋生的诱惑。他的建筑不仅规模宏大，更以香柏木全面包覆，这种木材在当时属于高端建材。 黎巴嫩林宫的巨型香柏木柱与横梁（王上7:2–3 ）、从地板到天花板皆以香柏木镶板的审判厅（王上 7:7 ），这些精美木材均耗费巨资从推罗进口。有评注家指出，整个工程“散发着富贵与纵欲的气息”。[7] 尽管上帝曾应许为所罗门建立家室（见撒下 7:11 ），这位君王却执意亲自操刀建造，而非信靠上帝的承诺。

诚然，列王纪上并未明确批评所罗门建造如此华美的宫殿。事实上，这段经文的语气似乎带着赞赏。然而我们在先知书中确实发现了强烈的警告之词。耶利米宣告了上帝对那些声称“我要为自己盖广大的房、宽敞的楼”的君王降下的灾祸，或那些为宫殿凿窗、用香柏木镶嵌内墙的君王（耶 22:14 ）。随后耶利米提出了一个我们同样可以质问所罗门的问题：“ 难道你作王是在乎造香柏木楼房争胜吗？”（耶 22:15 ）。耶利米说这话时特别关注社会公义。他明白真正的君王不在于宫殿的华美，而在于为贫乏困苦之人伸张正义。并非说君王住在宫殿里本身有错，但当有人大兴土木建造豪宅时，很容易忽视那些无家可归、亟需帮助的人。

香柏木虽昂贵，所罗门在石料上的花费同样惊人。他的宫殿“建造这一切所用的石头都是宝贵的，是按着尺寸凿成的，是用锯里外锯齐的；从根基直到檐石，从外头直到大院，都是如此。根基是宝贵的大石头，有长十肘的，有长八肘的；上面有香柏木和按着尺寸凿成宝贵的石头。大院周围有凿成的石头三层、香柏木一层，都照耶和华的

7.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 Helwys, 2000), 75.

内院和殿廊的样式。”（王上 7:9-12 ）。

所罗门王宫所用的石块巨大无比 —— 每块宽达十二至十五英尺。这些石材也极其昂贵。当它们从山地采石场开采出来，并运送到耶路撒冷山顶时，仅人工成本就耗费了所罗门巨额财富。几乎每次提及这些石头，都会被形容为 “ 宝贵的 ”。在建造王宫时，可谓不惜工本。

拥有一个舒适的家 —— 或渴望更美好的家 —— 本身并无过错，但这对于所罗门和我们而言都是属灵的危险领域。我们爱的不是金钱本身，而是金钱能购买的东西，其中之一便是奢侈享受，尤其在当今这个精美物品唾手可得的时代。上帝赐予我们优质材料来建造和装修房屋，即便是所罗门也会羡慕我们的花岗岩台面、拉丝镍饰面和南美硬木地板。这些东西都是上帝所造世界的一部分，本质上是美好的，但也需付出代价。每次我们决定购买或放弃某物时，都是在做源自内心的抉择。因此，要警惕放纵自我的危险！

美国人通常期望生活水平能不断提高。我们普遍认为下一套住房会比现在住的更舒适，或者至少能通过增建家庭活动室、翻新厨房等方式改善现有居所。甚至有人认为基督徒理应享有更高生活水准，只要信靠上帝，他就会赐予我们更大繁荣 —— 正如某电视布道者所言：“ 谁愿意参与一个让你悲惨、贫穷、潦倒又丑陋，只能苦苦熬到进天国的事？我相信上帝想赐予我们美好事物。”[8] 上帝确实想赐予我们美好事物，但最美好的礼物是他自己。有时我们渴求的其他美好事物，反而会阻碍我们与他的关系。

如同生活中任何美好事物，家居改造也能为荣耀上帝而进行。我们本是为永恒而造，只要仍居住在这堕落的世界渴望现状变得更好是

8. Joyce Meyer, quoted in David Van Biema and Jeff Chu, “Does God Want You to Be Rich?” Time,September 18, 2006, 52.

人类的天性。但需警惕期望膨胀与自我放纵渐长的危险。除非我们为上帝的国度而活，而非为自身享乐，否则社会阶层上升只会成为延缓不满的手段。我们终将像**穿灰色法兰绒西装**的**男人**中的主妇对丈夫所言：“我不知道我们怎么了。工作明明足够体面 …… 许多人会为拥有这样的房子欣喜不已。我们不该总是如此**不满**。”[9] 得到所求或许能带来短暂快乐，但很快又会陷入新的渴望，对现状再生挫败，憧憬更美的家园。

每项关于金钱的决策都需要智慧、祷告与**洞察力**。上帝并未明确规定我们该在住房上花费多少（尽管有时会希望他给出明确指示）。他将这类关乎管家职分的决策权，几乎全数交托给我们良知的自由抉择。

一个有益的奉献指南是圣经中的十一奉献（如利 27:30），即把总收入的 10% 献给上帝的国度。上帝并不贪婪：若我们献上10%，仍有 90% 可用于其他所需。但我们不应局限于 10%，尤其对于大多数富足的美国人而言。更不可忘记我们拥有的 100% 都属于上帝；一切都当为他的荣耀而用。甚至我们花在自己身上的钱，也当存着刻意荣耀上帝的意图来使用。

另一种检验奉献的方式，是比对我们花在自己住宅上的开支与通过教会福音事工建造上帝圣殿的奉献金额。将你每月支付的房贷或租金与献给上帝国度的金额相比较。所罗门的试探就是在自己宫殿上的花费超过上帝的殿。既然我们面临同样的试探，检视自身开支是明智之举。若我们确信建造教会作为上帝永恒的圣殿比尘世居所更重要，这应当从我们的用钱方式中显明出来。

9. Sloan Wilson, The Man in the Gray Flannel Suit (1955), quoted in Philadelphia’s Inquirer Maga-zine, September 20, 1998, 11.

上帝行事并非严格依据比率或百分比；他鉴察人心。但我们的心与银行账户直接相连。我们的花费总能反映出真实的属灵优先级。因此，我们应当寻求在上帝面前有确信 —— 我们的花费也反映出他真正的优先级，这意味着让我们的相对支出更符合他国度的价值观。若我们在自己身上花费过多，亏欠了上帝，就当牢记天父赐下独生子付出了何等代价，圣子为我们的罪舍命又付出了何等代价，继而祈求圣灵赐下恩典，让我们能将上帝配得的一切更多地献上。

野地的百合花

为帮助我们避免分心与挥霍的危险，耶稣作了一个简单而令人难忘的比喻。当时他正在宣讲著名的登山宝训，劝勉人们不要过分忧虑日常所需，当先求上帝的国。“ 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 耶稣说，“ 怎么长起来；它也不劳苦，也不纺线。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 ”（太 6:28-29 ）。

在作此对比时，耶稣假设人们都知晓所罗门王国的辉煌，包括他那宏伟的宫殿。所罗门王住在满是黄金珍宝的梦幻居所中。然而耶稣并未对这位国王的财富过分惊叹，因为他明白，即便荣耀如所罗门，也无法与田野中一朵百合的朴素华美相提并论。

不知何故，野地的百合却能避开诱惑所罗门、至今仍诱惑着我们的种种危险。百合花全然心无旁骛。为建造宫殿，所罗门不得不派遣成千上万的伐木工与石匠进山取材。待他们归来后，又耗费十余年光阴才建成宫殿。相比之下，野地的百合根本无需劳作。它们既不辛苦纺线，也不费力编织，只是悠然生长，沐浴阳光雨露。然而百合之美却极尽奢华 —— 是造物主最伟大的杰作之一。一朵野花所蕴含的荣耀，远胜过所罗门王所有的宫殿。

耶稣希望我们通过将野地的百合花与我们自己相比较来应用这一课。尽管百合花所做的工作少得多，但它却比我们更为美丽。

它们的生命也更为短暂，这是另一个可比较之处。花朵的寿命远不及人类长久；它们今日绽放，明日便凋零（参较太 6:30与诗 90:10 ）。因此，这种植物比我们劳作更少，存活时间更短，却在许多方面比我们更美丽。上帝已用荣耀妆点了野地的百合花。

既然上帝如此细致地看顾百合花，我们更可放心信赖他会更好地看顾我们。这正是耶稣希望我们明白的真理。作为注定永恒的存在，我们在上帝眼中远比野地所有的百合花更为宝贵。因此，我们无需忧虑吃什么、穿什么，更不必为寻找更好的居所焦虑。上帝知晓我们的需求。他要我们为他的国度而活，其余一切自会各得其所。我们耗费大量时间操心住所，花费巨资改善居所，但真正需要做的，是相信上帝必会供应我们真正的需用。

我们也可以相信上帝，当时机成熟时，他会赐予我们有史以来最宏大的家居改造 —— 世界最极致的焕新。那些在《**极限改造: 家庭版》**中获得新家的人，看到新居时总是激动不已。那些曾害怕失去一切、如今却拥有梦想之家的人们，泪水会自由流淌。这揭示了人心的一个重要真相：我们都深切渴望一个称之为家的地方 —— 那个完全适合我们的所在。节目主持人将这份渴望推向更深层次，为每栋房屋挑选一个房间进行特别设计，例如为特殊需求儿童打造的卧室。房间的设计既体现孩子的兴趣，又照顾到他或她的独特需求。在那座豪宅中，有一个专为那个特定孩子精心准备的房间。

末日来临之时也将如此，当耶稣进入他的国度，带我们归家与上帝永远同在。耶稣说：“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 ”（约 14:2-3 ）。很快耶稣就会降临，带我们前往他父的居所。当我们抵达时，将发现（何等喜乐！）他已为我们预备了完美无缺的居所。因此无论我们暂居何处，都当铭记我们尚未归家，而是正在通往最美家园的途中。

14

上帝殿中的器具

列王纪上 *7:13–51*

所罗门王做完了耶和华殿的一切工，就把他父大卫分别为圣的金银和器皿都带来放在耶和华殿的府库里。

（王上7：51）

我们刚搬进费城市中心的家不久，我的岳父便挂上拖车，爬上卡车，载着一车精美的家具横跨半个国家而来，这些家具大多由斯堪的纳维亚设计，以柚木制成。他的到来让我们婚后生活首次有了满屋家具：床和梳妆台、桌椅——甚至包括岳父最爱坐着看足球赛的那把旧躺椅。

经年累月，这些家具已成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每当我们取出衣物、围坐餐桌或看电影时，使用的都是岳父千里迢迢运来的家具。曾属于他的物件，如今成了我们的所有。

所罗门安放在耶路撒冷圣殿中的家具，同样为上帝的子民发挥了类似作用：它们融入了人们的生活。正如我们在列王纪上第6章中看

到的，所罗门为上帝建造的居所是一个在地属天的实境。作为上帝选择与他子民同住的居所，圣殿仿照了天上上帝宝座所在的样式（参看来 9:24 ）。因此，圣殿及其陈设见证了上帝的荣耀，并彰显了他赐予子民的是何等恩典。

上帝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为我们预备了更丰盛的恩典。然而，我们无需前往圣殿才能得着这恩典。如今，上帝不再以所罗门的圣殿为居所，而是藉着圣灵的内住，在我们心里安家。因着信靠基督，我们成为 “ 主的圣殿 ”，是 “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 ”（弗 2:21-22 ）。圣灵成就了圣子向所有爱他之人关于父的应许：“ 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 ”（约 14:23 ）。因此，每个信徒的灵魂都是神圣的空间，上帝如今进行内在装饰的场所正是在他子民的生命中。当我们观察所罗门圣殿中的陈设并理解其真实的属灵含义时，我们也看见了上帝如何渴望以他的恩典来装饰我们的生命。

力量之柱

所罗门圣殿中的家具由一位大师设计并打造：“所罗门王差遣人往推罗去，将户兰召了来。他是拿弗他利支派中一个寡妇的儿子，他父亲是推罗人，作铜匠的。户兰满有智慧、聪明、技能，善于各样铜作。他来到所罗门王那里，做王一切所要做的。”（王 7:13-14 ）。

推罗人以金属工艺闻名于世，其中最负盛名的当属希兰 —— 并非那位同名的推罗王，而是另一位同名者。奇特的是，尽管希兰来自推罗，他的母亲却是犹太人。但关于他最重要的并非其族裔背景，或与上帝子民的家族渊源，而是他铸造铜器的天赋。希兰是位能工巧匠，其精湛工艺乃上帝所赐的才能。

推罗的希兰是圣经中伟大的艺术家之一。列王纪上描述他艺术天赋的用语，几乎与出埃及记描述另外两位著名工匠 —— 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的措辞完全相同，这两位是圣幕建筑的主要建筑师和室内设计师。

摩西在旷野建造会幕时，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被“神的灵充满，使他有智慧、有聪明、有知识，能做各样的工，能想出巧工，用金、银、铜制造各物，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工”（出31:3-5；参 35:30-33）。推罗的户兰也拥有一些同样来自上帝赐的技艺。

每当需要为上帝建造居所时 —— 先是会幕，后是圣殿 —— 上帝总会赐予特定之人创造美好艺术作品的恩赐与呼召。这提醒我们上帝自身对美的深切热爱，也激励我们运用一切才能荣耀他，尤其当我们在艺术领域有所天赋时。艺术家们蒙召运用受造界的材料，展现造物主荣耀的真理与美丽。[1] 如此行时，他们便“效法那位以话语创造世界、俯身用尘土塑造生命者的形象。他们是受造界的创作者，塑造着原初创造者所造的世界。”[2]

希兰通过为耶路撒冷的所罗门圣殿制作精美器物，完成了上帝赋予他作为艺术家的呼召。我们对此人的了解尚不足以确定他是否对以色列的上帝怀有得救的信心。但我们确知的是，希兰所造的一切都见证了上帝的美善，并能帮助我们理解圣灵如何渴望以他的恩典来装饰我们的灵魂。

希兰最先铸造的是一对巨型铜柱：“他制造两根铜柱，每根高十八肘，厚四指，是空的，围十二肘。那一根柱子照此一样”（王上 7:15；参耶 52:21）。这两根铜柱共同矗立在圣殿入口处。若换算为现代计量单位，每根柱子高约二十七英尺（约 8.2米），周长十八英尺（约 5.5 米），厚度达数英寸。

每根柱顶都装饰着约七八英尺高的华丽柱冠。圣经对这些建筑细节的华美极尽赞叹：

> 又用铜铸了两个柱顶安在柱上，各高五肘。柱顶上有装修的网子和拧成

1. For more about Bezalel, Oholiab, Christianity, and the arts, see Philip Graham Ryken, Art for God’s Sake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6).

2. Andy Crouch, Culture Making: Recovering Our Creative Calling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2008), 97.

的链索，每顶七个。网子周围有两行石榴遮盖柱顶，两个柱顶都是如此。廊子的柱顶径四肘，刻着百合花。两柱顶的鼓肚上挨着网子，各有两行石榴环绕，两行共有二百。（王上 7:16–20 ）

我们为这些柱冠的精美艺术而欣喜，虽然圣经没有提供足够细节来复制一模一样的柱冠，但它展示了这些装饰何其繁复。柱冠上装饰着成排的水果和花链 —— 更多来自伊甸园的呼应，提醒我们圣殿是通往天国的门户。[3] 石榴将柱子与在圣殿内侍奉的祭司联系起来，因为祭司的衣袍边缘也缀有石榴（见出 28:31–34 ）。这些果实象征着应许之地（见民 13:23 ； 申 8:8 ），也象征着丰饶，因为石榴内部充满了饱满的籽粒。百合花是生命的象征，也是爱情的象征，因为在雅歌中，这种花与青春浪漫紧密相连（如歌 2:1–2 ； 6:2–3 ）。

那么柱子本身呢？尽管它们在支撑圣殿门廊方面可能具有结构功能，但更有可能的是这些柱子是独立矗立的，分别位于圣殿入口的两侧。那么，它们对所罗门有何象征意义？又与耶稣基督及基督徒信仰生活有何属灵联系？

柱子的意义通过其独特的名称得到解释。所罗门 “ 将两根柱子立在殿廊前头：右边立一根，起名叫雅斤；左边立一根，起名叫波阿斯。柱顶上刻着百合花。这样，造柱子的工就完毕了 ” （王上 7:21-22）。

雅斤这个名字意为“它坚固”或“他建立”。[4] 同一个动词在以色列历史中被用来描述上帝对大卫王的应许及其子所罗门后来实现的

3. On the creation symbolism of Solomon’s temple, see G. K. Beale, The Temple and the Church’s Mission: A Biblical Theology of the Temple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4), 66–86.

4. See 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14;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133.

—— 关于坚立其王位的应许（如撒下7:12-13；王上 2:12,24）。因此，雅斤柱与上帝坚定建立大卫王位密切相关。以此名命名柱子，是“将耶和华关于大卫王朝将成为他在地上建立国度的载体的应许具象化”。[5] 称“雅斤”实则是另一种表达“愿你的国降临”的方式，即宣告“他必坚立”，意指上帝将确立他的王权宝座。

波阿斯之名可能更具个人指涉，因圣经中的波阿斯娶了路得，成为大卫王的曾祖父（见得 4:13-22）。但该名字的含义亦具重要象征：意为“他有力量”或“倚靠他得刚强”。[6] 故与雅斤柱类似，波阿斯之名既象征巨柱的力量与稳固，同时见证上帝将通过大卫王室在地上建立他的国度。

我们可以通过将列王纪上第 7 章与大卫的一首王室诗篇进行比较，将这一想法更进一步。诗篇 21 篇以“波阿斯”开始和结束。诗篇首尾两节的关键词正是所罗门用来命名其柱子时所用的“力量”一词。因此，至少有可能 —— 甚至很可能 ——“波阿斯”旨在让人们想起这篇诗篇。类似的情况也发生在有人说“我们人民”时：一个词或短语会让人联想到更长的陈述，在此处即美国宪法的序言。因此，若要理解波阿斯柱的全部含义，我们需要吟唱大卫的诗篇：“耶和华啊，王必因你的**力量**欢喜…… 耶和华啊，愿你因自己的**能力**显为至高！”（诗 21:1,13）。

什么是你生命的支柱？所罗门圣殿的柱子是雅斤和波阿斯 ——上帝自身的力量，以及坐在他宝座上的国王的稳固。我们的支柱是（或应该是）耶稣基督，他是更大的所罗门，是大卫王室的儿子，如今作为上帝国度的君王统治。借着对基督的信心，信徒的生命已成为圣灵的殿，是永生上帝的居所。那内在圣殿的支柱就是耶稣基督。当生活中其他一切似乎都在崩塌时，他是我们的支柱。当我们感到软弱时，他是我们力量的支柱；需要宽恕时，他是怜悯的支柱；遭受损失和悲伤时，他是安慰的支柱，以及当我们感到自己已错过人生机遇、前途渺茫时，他是希望的支柱。

5.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74.

6. See Wiseman, 1 & 2 Kings, 114; House, 1, 2 Kings, 133.

当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灵魂的支柱时，无论遭遇何种困境，我们都能宣告：“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衰残；但神是我心里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远”（诗 73:26）。靠着上帝的力量，我们将坚忍度过人生一切患难，直到耶稣在荣耀中为我们实现这应许的日子：“我要叫他在我圣殿中作柱子”（启 3:12）。

洁净之泉

希兰为所罗门圣殿制作的第二件器物是一个巨大的铜海：

> 他又铸一个铜海，样式是圆的，高五肘，径十肘，围三十肘。在海边之下，周围有野瓜的样式；每肘十瓜，共有两行，是铸海的时候铸上的。有十二只铜牛驮海：三只向北，三只向西，三只向南，三只向东；海在牛上，牛尾都向内。海厚一掌，边如杯边，又如百合花，可容二千罢特。（王上 7:23-26）

这个被称为‘铜海’的华美器皿，是古代以色列伟大的技术成就之一。了解费城著名自由钟历史的人都知道 —— 那口钟经过反复铸造才成功 —— 制作大型金属物件何其困难，尤其是带有弧形边缘的器物。所罗门圣殿中的铜海比自由钟庞大得多，周长达到四十五英尺。它还被设计用来盛载巨量清水：足足一万加仑。难怪人们称之为“海”！

希兰用野瓜（葫芦）装饰铜海，并将铜海边缘制成百合花的形状。他还为铜海制作了一个底座，使其安放在十二头金属牛的背上，每侧三头，面朝罗盘的四个方位。一些学者担心这些牛是崇拜巴力的象征，但更可能的是它们代表以色列的十二支派，因此根本不代表任何别神。

铜盆或许让上帝的子民想起他们与大海的相遇。以色列人著名的出埃及时刻，他们行走在干涸的红海海底，而法老的战车与骑兵却葬身海中（见出 14 章）。我们也能作类似的见证，因为我们同样穿越了象征性的海。对基督的信徒而言，洗礼是从死亡中得救的圣礼——一次穿越水中的救赎之旅（见林前 10:1-4；彼前 3:20-21）。

这水或许也象征着上帝平息堕落世界混乱纷扰的平安。对古人而言，海洋如同今日一般，是一种威胁性的力量，因此它代表着混乱之力。圣经其他处也有类似意象，海有时被视为不祥的威胁力量。诗人写道：“其中的水虽砰訇翻腾，山虽因海涨而战抖”（诗 46:3）。又如约拿绝望的祷告：“你将我投下深渊，就是海的深处；大水环绕我，你的波浪洪涛漫过我身”（拿 2:3）。

但若我们的上帝是海洋之主，他必能驯服汹涌波涛：“你管辖海的狂傲；波浪翻腾，你使它平静了”（诗 89:9）。“耶和华在高处大有能力，胜过诸水的响声，洋海的大浪”（诗 93:4）。所罗门圣殿中那静止的巨量铜海，正是上帝大能的彰显 —— 青铜盆约束着混沌之海，恰似上帝用陆地疆界限定汪洋。

这同样适用于我们人生的风浪。纵使周遭混乱不堪，上帝仍掌权并要赐下内心安宁。我们不必焦虑如海洋中沉浮的扁舟，被各样纷扰抛来掷去，大可信靠那位平息风浪的救主。既知耶稣是风浪的主宰（参路 8:25），我们便能遵行使徒的吩咐：“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们心里作主”（西 3:15）。

海洋象征意义中还有一个层面或许最为重要：铜海实质上是一个洁净用的洗礼盆。根据出埃及记第 30 章记载，上帝曾吩咐摩西为旷野中的会幕制作一个类似（尽管更小）的铜盆 ——“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以便洗濯”（出 30:18）。这铜盆中的水在亚伦和他儿子们履行祭司职责时使他们成圣：“他们进会幕，或是就近坛前供职给

耶和华献火祭的时候，必用水洗濯，免得死亡。他们洗手洗脚就免得死亡。这要作亚伦和他后裔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出30:20-21；参40:30-32）。

所罗门所造的铜海使以色列的祭司能遵守这诫命。王安置在殿中的十个较小的盆也是如此：“又用铜制造十个盆，每盆可容四十罢特。盆径四肘，在那十座上，每座安设一盆。五个安在殿门的右边，五个放在殿门的左边；又将海放在殿门的右旁，就是南边。”（王上 7:38-39）。

这些相同的盆虽不如巨大的铜海那般庞大，但每个都能容纳超过两百加仑的水。所罗门将十个铜盆安置在精美可移动的推车上，正如圣经所载：

> 他用铜制造十个盆座，每座长四肘，宽四肘，高三肘。座的造法是这样：四面都有心子，心子在边子当中，心子上有狮子和牛，并基路伯；边上有小座，狮子和牛以下有垂下的璎珞。每盆座有四个铜轮和铜轴。小座的四角上在盆以下，有铸成的盆架，其旁都有璎珞。小座高一肘，口是圆的，仿佛座的样式，径一肘半，在口上有雕工，心子是方的，不是圆的。四个轮子在心子以下，轮轴与座相连，每轮高一肘半。轮的样式如同车轮；轴、辋、辐、毂都是铸的。每座四角上都有盆架，是与座一同铸成的。座上有圆架，高半肘；座上有撑子和心子，是与座一同铸的。在撑子和心子上刻着基路伯、狮子，和棕树，周围有璎珞。十个盆座都是这样，铸法、尺寸、样式相同。（王上 7:27-37）

这些铜海中大量的水表明上帝对个人圣洁有着普遍的关切。在圣殿中，洁净确实“近乎敬虔”，因为所罗门的祭司要履行神圣职责，必须通过仪式洗涤保持礼仪上的洁净。我们从历代志得知，十个盆座“是为洗燔祭牲用的；但海是为祭司沐浴的”（代下4:6）。因此，为了在上帝的殿中履行国度的事工，祭司和他们的祭物都需要用水洗净。他们先洗净自己（如利 16:4），然后洗净作为洁净燔祭献给上帝的牲畜。

如今上帝的祭司仍需要洁净，但有两大区别。第一个区别是现在所有上帝的子民都是祭司。所罗门时代只有利未人履行祭司职分，但如今上帝拥有一个祭司的国度。每一位信靠耶稣基督的人都被召进入上帝的圣工。上帝正将我们建造成“灵宫，作圣洁的祭司，藉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彼前2:5）。既然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已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我们就不再需要向上帝献上任何动物祭品。但我们仍将赞美的祭献给他，以一生奉献给他的圣工。我们祭司的职责是向世界传扬福音，并为需要上帝救赎恩典的人祷告。

为了向上帝献上真正圣洁的侍奉，我们必须洁净自己，这引出了所罗门圣殿与耶稣基督教会之间的第二个主要区别。圣殿中的洁净仅停留在表面；它只洗净祭司身体的外在。但如今我们已成为圣灵的殿 —— 上帝的居所 —— 洁净就在我们内心进行。圣殿中进行的各种洗涤无法“叫礼拜的人得以完全”（来 9:9）。但如今，上帝洁净的恩典如浩瀚之海涌向我们的灵魂。藉着对基督的信心，圣灵洗净我们心中的罪。

我们需要这种洁净日日更新 —— 不仅是在归信基督的那一天，更是在我们犯罪并需要被宽恕的每一天。上帝宣告 ‘ 他儿子耶稣的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 ’（约一 1:7）。我们领受这洁净就在我们信

靠基督得救的那一刻，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洗净了我们灵里的一切罪污。然而我们仍会犯罪，因此仍需上帝的洁净——这不是关乎救恩的问题，而是圣灵使我们成圣、得以事奉上帝的圣洁工作的一部分。上帝应许基督的宝血能“洗净我们的心，除去我们的死行，使我们侍奉那永生神”（来 9:14）。

基督徒犯罪时，有时会怀疑上帝是否还接纳我们的服事。每当这类疑虑袭来，我们需谨记上帝为我们的灵魂预备的属灵器具。无论犯罪多少次，上帝恩典的泉源总有赦免的洁净：“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 1:9）。知晓这赦免的应许，能激励我们顺服圣经关于成圣的命令：“亲爱的弟兄啊，我们既有这等应许，就当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敬畏神，得以成圣”（林后7:1）。

装备齐全的灵魂

铜柱与洗濯海是户兰为所罗门圣殿制作的最大型器物，但他还打造了许多体积较小却同等重要的灵性器具。圣经在描述其手艺时提到：“户兰又造了盆、铲子，和盘子”（王上 7:40）。随后圣经总结了他的工艺成就：

> 户兰又造了盆、铲子，和盘子。这样，他为所罗门王做完了耶和华殿的一切工。所造的就是：两根柱子和柱上两个如球的顶；并两个盖柱顶的网子；和四百石榴，安在两个网子上，每网两行，盖着两个柱上如球的顶；十个座和其上的十个盆；海和海下的十二只牛；（王上 7:40-44；参代下 4:11-15）

这些圣殿器具皆由青铜制成 —— 虽非贵重金属，却珍贵且实用。圣经详细记载了这些器具的用途与制作方式。

器具的制造过程如下：“盆、铲子、盘子。这一切都是户兰给所罗门王用光亮的铜为耶和华的殿造成的，是遵王命在约旦平原、疏割和撒拉但中间藉胶泥铸成的。”（王上 7:45-46；代下4:16-17）。黏土被用来制作浇铸铜器的模具。因此，所罗门圣殿中的器具与人类被造的方式极为相似：皆取自尘土。鉴于所罗门为装饰圣殿而制作的大量圣器，或许这些器具从未被称重也就不足为奇了：“这一切所罗门都没有过秤；因为甚多，铜的轻重也无法可查。”（王上 7:47；参代下4:18）。

第 40 节和 45 节提到的锅铲，以及第 49 节提到的盘子和火钳，都是仿照摩西在旷野为会幕所制的类似器具（见出 27:3）。这些器皿用于献祭的各个环节 —— 铲灰、撒香、搬运火炭，以及像大祭司在赎罪日所做的那样洒祭牲的血（利 16:11-19）。所罗门圣殿中的圣器属于旧约献祭体系的一部分。

我们同样被呼召过一种献祭的生活 —— 不是献上牲畜或谷物，而是献上我们自己。耶稣基督已将自己献为赎罪祭，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我们以喜乐的心回应，将一切所有的和自己都奉献给上帝。在灵魂深处的圣所里，我们向耶稣宣告：我们全然为他所用，无论生命以何种方式 —— 给予、祷告、歌唱、教导、组织、门训，或仅仅是到场关怀有需要的人 —— 只要能荣耀他。靠着上帝的怜悯，我们将自己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我们’如此侍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 12:1）。

除了这位评论者所称的“礼仪器具”之外，[7]

所罗门又造耶和华殿里的金坛和陈设饼的金桌子；内殿前的精金灯台：右边五个，左边五个，并其上的金花、灯盏、蜡剪，与精金的杯、盘、镊子、调　、火鼎，以及至圣所、内殿的门　，和外殿的门　。（王上 7:48–50；参撒下 8:10–12；代下 4:19–22）

7.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76.

这些物品以黄金而非青铜制成，彰显了其功能的相对神圣性及与上帝临在的更为亲近。尽管有人指责所罗门在制作这些圣物时存在 “ 炫耀性消费 ”[8]，但他以奢华之心装点圣殿内部，并自掏腰包（见代上29:3 ）是正确且美好的。我们献给上帝的礼物永远不会过于贵重，所罗门按受礼者的尊贵程度相应馈赠是明智之举。我们也当将最好与最初之物奉献给上帝。

金坛象征着祷告的生命。从出埃及记 30 章可知，此坛用于献香（出 30:1, 7–8 ）。当祭司在金坛上焚香时，他正直接立于约柜之前（出 30:6 ），实质上是在靠近施恩座 —— 上帝垂听并应允祷告之处。随着香烟从坛上升起，他的祈祷也一同达于天庭。正如大卫王所言，论及以色列祭司的敬拜：“ 愿我的祷告如香陈列在你面前！愿我举手祈求，如献晚祭！ ”（诗 141:2 ； 参启 5:8 ； 8:3–4 ）。

上帝已为我们预备了一座金坛，让我们在圣灵的大能中祷告。耶稣曾说他的殿应称为祷告的殿（参太 21:13 ）。若我们的灵魂因圣灵内住而成为他的殿，我们的生命就当充满祷告。每当我们从上帝领受任何祝福 —— 哪怕简单如一餐美食 —— 我们的感恩祷告都应如圣香升起。每当我们见人需要代求，我们的代祷就当如圣洁祭司的双臂高举。每当我们感到忧虑或愧疚，就当祈求上帝从天上施恩相助。如此，我们便将心筑成祷告之坛。

金坛旁边是 “ 陈设饼的金桌子 ”（王上 7:48 ； 参出 25:23-30）。每周祭司会将十二个圣饼摆在这金桌上，大抵象征以色列十二支派。这饼是上帝供应的提醒。在旷野赐予子民吗哪的同一位上帝，持续供应生

8.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 Hylwys, 2000), 102.

命的粮。这饼亦是上帝同在的记号，彰显他渴望与子民相交的心意。每周祭司们会在耶和华面前食用这圣饼（参利 24:9），与立约的上帝共享筵席之交。[9]

陈设饼桌再次提醒我们上帝如何以恩典丰盛我们的灵魂，因他至今仍在赐粮给他的子民。耶稣宣称自己就是“生命的粮”，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真粮（约 6:33,35）。我们若凭信心领受耶稣，灵魂便永不再饥渴。正如饼维系肉身生命，耶稣更赐予我们永恒属灵的生命。每当我们食用祷告中求上帝赐予的日用饮食（参太 11 章），或领受主圣餐中象征恩典的饼时 ——耶稣正是在此以恩典之粮喂养我们的灵魂 —— 这真理便再次鲜活。

最后，每个布置得当的家都需要光。因此，所罗门的圣殿由十座金灯台照亮。旷野中的帐幕只有一座灯台（见出 25:31-40）但圣殿规模更大，所罗门便在每面墙边安置五座灯台，使圣所充满光明。这些灯台既有实用功能，也具象征意义。当以色列的祭司进入上帝的圣殿时，金灯台提醒他们上帝创世时置于天穹的光体，也提醒他们上帝才是所有光的真源。大卫王写道：“耶和华是我的亮光”（诗 27:1），在他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诗篇 36:9）。换言之，上帝是照亮宇宙间一切光源 —— 无论是物质还是属灵之光 ——的那束光。

如今我们在耶稣基督身上看见上帝的光。那位自称是生命之粮的耶稣，也曾宣告自己是世界的光（约 8:12）。耶稣基督是照亮所有人的真光 —— 这光进入这黑暗世界为拯救我们而来（约 1:9）。当我们信靠他时，上帝的光就开始照亮生命中每个阴暗角落。耶稣赐予我们显明真理、揭露罪恶、指引人生正途的光，让我们在黑暗世界中为上帝发光。

9. August H. Konkel, 1 & 2 King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2006), 145.

你的心，基督的家

这是上帝想要装备我们灵魂的方式：以如巨柱般稳固的根基，如大洗礼盆般洁净的恩典，如袅袅上升的馨香般的祷告，如圣饼般滋养灵魂的灵粮，又如圣所中满布圣烛的璀璨之光。

你的灵魂是否如此丰盛地被装备？若是如此，就当善用上帝所赐的属灵装备，使之成为日常生活的部分。当生活看似分崩离析，你不知还能坚持多久时，请记住耶稣基督是你力量的支柱。当你被罪击败，感到不配甚至怀疑自己能否为上帝做任何事时，请记住基督的宝血洗净了你一切的罪。每日使用上帝赐予的属灵装备吧。走向那甘美的祷告祭坛，以上帝的话语为粮，凭他真理的光亮前行。

但若上帝尚未住在你灵魂中，就当明白你的灵魂今日就能得着完全的装备。你无需等待送达，也不必有人千里迢迢为你运送。天上的父上帝此刻就要藉着你对耶稣基督的信心，赐予你所需的一切属灵装备 —— 他的稳固、他的洁净、他在祷告中的相交、滋养你灵魂的灵粮，以及指引人生方向的真光。没有上帝，生命永远虚空；但当耶稣在你心里安家时，他必以你所需的一切将你装备齐全。

15

约柜与荣耀

列王纪上 *8:1–11*

那时，所罗门将以色列的长老和各支派的首领，并以色列的族长，招聚到耶路撒冷，要把耶和华的约柜，从大卫城就是锡安运上来。(王上8:1)

毫无疑问，这是他们所有人所见证过的最非凡的敬拜仪式。事实上，这可能是任何人类群体向永生之上帝献上的、最令人敬畏、激动人心、令人起鸡皮疙瘩的敬拜。

试着想象历代志下第 5 章描述的景象：整整一周，以色列全民族都聚集在锡安山顶的圣殿周围。当庆典达到高潮时，所罗门王以他全部的荣耀现身，与他同行的还有民众的领袖们。在众人注视下，无数祭司如潮水般从圣殿涌出。这些人在圣所中通过沐浴洁净自己，将自己分别为圣来事奉上帝。巨大的铜海 —— 洁净之海——

安放在圣所附近，祭司们身着细麻衣。利未诗班的歌者与各类乐师立于殿外，手持竖琴、里拉琴与钹，更有一百二十支号角齐鸣 —— 这是永生上帝的乐团。

乐声骤起，众乐手同声颂赞。他们齐声高唱感恩的旋律献给上帝，歌词取自大卫王的经典叠句：“耶和华本为善，他的慈爱永远长存”（代下 5:13 ； 参诗 136 篇）。当百姓敬拜时，荣耀降临，圣烟充满所罗门的殿。

这场盛大礼仪的核心，唯有一物配得如此颂赞：永生上帝的圣洁临在。约柜正归回上帝的殿中。随着约柜的到来，这殿将实现所罗门建造的初衷：不仅是一座华美的建筑，更是子民敬拜的中心，是真神上帝在地上的居所。

上帝配得万人赞美

列王纪上第 8 章以稍平淡的笔触描述了相同事件。此处虽未提及唱诗或吹号，但确实提到了上帝圣约的神圣约柜，由此我们得以认识上帝的属性，以及凭信心与他建立关系的意义。

列王纪上第 7 章结尾写道：“所罗门王做完了耶和华殿的一切工，就把他父大卫分别为圣的金银和器皿都带来放在耶和华殿的府库里”（王上 7:51 ）。在所罗门运入圣殿的所有器物中，最重要的无疑是象征上帝临在的神圣约柜。它被称为约柜，因其内藏之物：“约柜里惟有两块石版，就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后，耶和华与他们立约的时候摩西在何烈山所放的。除此以外，并无别物”（王上 8:9 ）。这约与摩西从山上带下的（见出 25:16 ； 40:20 ； 申 10:1-5 ）完全一致 —— 包含所有应许与诫命 —— 仍存于约柜中。这持续提醒着上帝对子民的爱，以及他们遵守他的神圣律法。只要约柜在耶路撒冷，立约的上帝就与

他的立约子民同在。

要将约柜迎入圣殿，所罗门首先必须去取回它：“那时，所罗门将以色列的长老和各支派的首领，并以色列的族长，招聚到耶路撒冷，要把耶和华的约柜，从大卫城就是锡安运上来”（王上8:1）。

要理解约柜的所在及其缘由，需进一步了解其历史背景。约柜由比撒列制造，他是摩西时代被圣灵膏立为以色列首席工匠的（见出 37:1-9 ）。四十年来，以色列人在旷野漂流时一直携带着约柜。无论何时何地扎营，他们都将约柜安放在会幕内 —— 那是上帝可移动的居所。

当以色列人最终进入应许之地时，约柜引领着他们的道路（参见书 3:14-17 ）。后来，他们在示罗设立了会幕，多年来这里是以色列举行庄严敬拜集会的地方（书 18:1 ）。某个时期，会幕被迁至基遍（见代下 1:3 ），而约柜则在归途中被单独安放在基列耶琳。然而，大卫王希望约柜更靠近耶路撒冷，于是他组织了一场盛大的游行，用牛车将约柜运往该城。这是一次令人难忘的旅程，因为当牛失足时，一个名叫乌撒的人伸手触碰约柜，当场死亡。大卫意识到约柜的神圣及其潜在危险后，最终决定不将其带入耶路撒冷，而是留在俄别以东的家中。但上帝赐福给俄别以东，最终国王决定以极大的欢庆将约柜一路迎入耶路撒冷（撒下 6:1-15 ）。正如约柜赐福了俄别以东的家，大卫也希望约柜能赐福他在耶路撒冷的居所。

因此，当所罗门建造圣殿时，约柜早已在耶路撒冷。它并不在圣殿山上，而是在山腰较低处的帐篷里 —— 那是大卫为安放约柜所搭的（参撒下 6:17 ； 代下 1:4 ）。事实上，所罗门在获得上帝赐予智慧的那场著名梦境当晚，就曾在约柜前献祭。

此时正是将约柜运上山巅的时机。所罗门王为此召集全国举行敬拜集会，从中我们领悟到：我们的上帝配得所有人的赞美：“以他念月，就是七月，在节前，以色列人都聚集到所罗门王那里。以色列长老来到，祭司便抬起约柜，祭司和利未人将耶和华的约柜运上来，又将会幕和会幕的一切圣器具都带上来”（王上8:2-4 ）。

这一节期的时机似乎具有特殊意义。所罗门在第八个月完成了为上帝建造殿宇的工程（王上 6:38 ）。约柜在第七个月被运上圣殿，这可能意味着圣殿在竣工前不久被奉献，或者（这种可能性更大）是在十一个月之后，这样才有足够时间筹备合适的庆典。[1] 由于庆典定在每年的第七个月举行，其时间安排恰与住棚节重合。

这一时间安排的象征意义对以色列人而言不言而喻 —— 住棚节期间，人们住在帐篷和其他临时居所中，以此纪念上帝在他们旷野漂泊岁月里始终如一的信实。如今漂泊的日子已结束，他们有了更永久的居所，也该为上帝预备住处了。帐幕虽适合旷野时期，但按上帝所应许的（参申 12:11 ），现在是他归回与子民同住在这片土地的时候了。

这场神圣的归家仪式需要全体以色列人参与，从君王开始。于是所罗门召集了以色列众长老 —— 这些为上帝子民提供属灵引领的人，又传召各支派首领和各家族族长。祭司与利未人也到场，他们按上帝的律法（参民 4 章）抬着约柜及用于敬拜与献祭的圣器。

在此我们观察到属灵领导力的一个重要原则：某些人被呼召来带领人们敬拜上帝。如今这仍是教会中长老的职责。他们行使属灵权柄

1. 关于所罗门献殿日期争议的有益综述，可参阅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Holman, 1995), 137.

的首要实践，是完成人生最高目标 —— 荣耀上帝并永远以他为乐。当长老们私下和公开地敬拜上帝时，也会激励他人一同敬拜。当人们看到自己敬重的人被耶稣基督的福音深深吸引，并被圣灵感动充满喜乐时，就会被吸引加入敬拜上帝的行列。虽然有时可见主要由女性主导、缺乏男性参与的教会，但一个男性带头敬拜上帝的教会，几乎总会充满妇女和儿童。这始终是上帝为他子民设定的赞美计划。

同样原则适用于家庭生活 —— 父亲在上帝面前肩负带领全家敬拜的责任。当男人聆听圣经中上帝的话语并通过祷告与上帝交谈时，他的心就朝向永恒，而靠着上帝的恩典，他的儿女必会效法。谁能担当这些事？但谁又能忽视它们？家庭敬拜应保持简朴：晚餐后读一小段圣经经文，唱一首熟悉赞美诗的第一段，睡前全家一起祷告。无论人生中还有其他什么责任，男人都应以身作则带领家人敬拜上帝。

以色列在所罗门统治下曾享有这般领导力，并取得辉煌成果。根据第 2 节经文，“ 以色列人 ” 聚集敬拜上帝，而第 5 节则涵盖了妇女儿童：“ 以色列全会众 ”。这本是应有之义，因上帝配得万人称颂。他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也是满有恩典的主。因此人人都当赞美他 —— 无论男女老幼、贫富贵贱、本族外邦，无一例外都当向上帝献上赞美。

我们也当赞美他。所罗门时代，上帝临在于约柜中；如今他藉着圣子的位格与圣灵的大能与我们同在。耶稣曾说，凡两三个人奉他名聚集的地方，他就同在（太 18:20 ）。因此每次敬拜时，我们所经历的比约柜更奇妙 —— 那是上帝真实的临在！

这正是我们将公共敬拜视为首要事项的原因之一：正如所罗门召集以色列民众登上山顶，我们同样受邀与永活的上帝相会。人人都当赞美他，响应这一召唤并遵从我们在诗篇最后一节的结语：

“凡有气息的都要赞美耶和华！”（诗150:6）。

上帝要求每一种牺牲

这位配得众人赞美的上帝，也要求每一种牺牲。当约柜登上圣殿山时，我们看到人们献上无数的祭物：“所罗门王和聚集到他那里的以色列全会众，一同在约柜前献牛羊为祭，多得不可胜数。”（王上 8:5）

这让人想起大卫初次将约柜运往耶路撒冷时的情景：“抬耶和华约柜的人走了六步，大卫就献牛与肥畜为祭。”（撒下6:13）那必定是一段缓慢的旅程：每走六步，引领神圣队伍的祭司们就会停下，放下约柜，再献上一次血祭。所罗门也做了类似的事。无论他是否每六步献祭一次，他和民众所献的祭物多到人们无法统计。在这本充满计数与编号的书中（如王上 8:63），这显得尤为奇特 —— 所罗门献上的祭物远超任何人能数算的总和。

这些祭物被献上，既为感谢上帝，也当是为赎罪，这本是合宜的。百姓置身于上帝的临在中，这由约柜象征。不洁之民要立于圣洁之上帝面前，必须为他们的罪献上赎罪祭。因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参来 9:22），这赎罪必须用血来偿付，在此是以动物作为上帝子民的替代。这些动物属于上帝，因它们是他所造，它们的死荣耀了造物主。唯有无限尊贵的上帝才配要求如此昂贵的祭物，而他确实如此要求了。于是百姓怀着敬畏与感恩之心，向他献上无数以血为代价的祭物。

在约柜前献上动物祭尤为合宜，因约柜内存放着上帝律法的法版，也是以色列人每年为罪赎罪之处。尽管全年会献上许多祭 —— 有各样的赎罪祭与感恩祭 —— 但其中最重要的那一次献祭乃是：

洒在约柜上的赎罪祭牲之血。每年在赎罪日，大祭司要为上帝子民的一切罪孽献上赎罪祭（参利 16 章）。这一仪式发生在住棚节期间 —— 正如我们所见，所罗门正是在此时奉献圣殿。赎罪日当天，以色列的大祭司会带着祭牲的血进入至圣所，将其洒在约柜的施恩座（即赎罪盖）上（利 16:15-16 ； 参出 25:17-22 ）。这为上帝的子民成就了赎罪之功：承认他们罪孽的过犯，偿付赎罪的代价，并平息上帝的忿怒。

赎罪日帮助上帝的子民为救主的到来预备心灵。先知们始终预言：终有一日，救主会降临，献上上帝所要求的完美赎罪祭，以自己生命为多人的罪作一次赎价（赛 53:3-12 ）。救主不必献上无数祭物，而将在一日之内为我们的全部罪孽付清代价（亚 3:9 ）。耶稣在十字架上完成了这救赎之祭。正如圣经所言，“ 他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 ”（来 9:26 ）。这就是我们得救的福音 —— 上帝亲自提供了他所要求的祭物。上帝之子耶稣已将自己献上，作了我们罪孽的赎罪祭。

就我们的救恩而言，不再需要任何额外的牺牲。因着十字架已完全满足了上帝的要求，我们无需、也无法再为我们的罪献上任何祭物。唯一能回报上帝的，就是我们赞美的祭。这些感恩的祭应当像所罗门为约柜所献的祭一样多不胜数。若上帝有权要求任何祭物，我们就当向他唱诵无数的赞美诗篇，献上无数的感恩祷告，为天国事工奉献无数的金钱礼物，并以无数的爱心与怜悯行动来服侍他。

罗伯特 · 科尔曼讲述了一个故事，生动诠释了上帝呼召我们在服侍中作出的牺牲。一个小男孩的妹妹需要输血，她患的正是两年前男孩自己曾战胜的同一种疾病。医生解释说，她康复的唯一希望是接受来自其他战胜过该疾病者的输血。由于两个孩子拥有同样罕见的血型，她的哥哥成了最理想的捐献者。

“你愿意为玛丽献血吗？”医生问道。约翰尼起初犹豫了，但下唇颤抖着最终说道：“当然，为了我妹妹。”

很快，孩子们被推进了病房 —— 玛丽苍白瘦弱；约翰尼健壮红润。两人都没有说话，但当目光相遇时，约翰尼咧嘴笑了。当护士将针头插入他的手臂，他看着血液流过管子时，笑容逐渐消失。煎熬即将结束时，约翰尼颤抖的声音打破了沉默：“医生，”他问，“我什么时候会死？”

直到这时医生才明白约翰尼此前为何犹豫：他以为医生要的是他全部的血！但出于对妹妹的爱，他依然愿意献出生命。[2]

终有一日，上帝可能要求我们为侍奉他献出生命。若真如此，他绝对当得起这份奉献 —— 毕竟他的儿子已为我们流尽宝血。但值得感恩的是，上帝要求我们作出的牺牲大多微小得多：我们的爱、敬拜、时间、金钱、安逸、梦想与渴望。我们应将这一切乃至更多都献给耶稣，直到最终忘记自己为救主付出过多少牺牲 —— 那位为我们献出一切的主。或许终有一天，我们会抵达戴德生生命最后阶段的境界。这位著名宣教士与探险家为福音事业付上重大代价后，在剑桥大学对听众说：“我从未作出过牺牲。当我们想起他离开天父宝座为我们舍己的伟大牺牲时，我们根本不配谈论‘牺牲’。”[3]

上帝居于可畏的圣洁之中

约柜的设计彰显了这位配得一切赞美、要求所有献祭的上帝居于可畏的圣洁之中。约柜的圣洁从其历史中清晰可见。只需想想拿答、亚比户和乌撒的悲惨死亡（参利 10 章；撒下 6:6-7），或是非利士人偷走约柜后遭遇的可怕灾祸（撒上 5-6 章），就能明白约柜因与上帝的圣洁紧密相连而危险到不可触碰。

2. The story comes from Robert Coleman, Written in Blood, as summarized in 750 Engaging Illustra-tions for Preachers, Teachers, and Writers, ed. Craig Brian Larson (Grand Rapids: Baker, 2002), 74.

3. 大卫·利文斯通在剑桥大学的演讲（1857 年 12 月 4 日）；参见John Piper, Desiring God: Meditations of a Christian Hedonist (Sisters, OR: Multnomah, 2003), 243.

约柜被安放在至圣之所，这再合适不过了：“祭司将耶和华的约柜抬进内殿，就是至圣所，放在两个基路伯的翅膀底下”（王上8:6）。这个神圣的密室又称作至圣所，其形状为完美的立方体，内外包覆纯金（王上 6:19-22）。这一位置彰显了约柜的神圣性：它属于至圣的内殿，正是上帝确立其地上临在的所在。

至圣所是上帝的宝座殿 —— 仿照上帝在天上统御之处的地上副本（参来 9:24）。实际上，约柜就是上帝的宝座，或是上帝宝座的脚凳。一位学者称其为“耶和华可移动的宝座”[4]。例如在撒母耳记中，约柜被描述为上帝登基的所在（撒上 4:4；撒下6:2）。

更具体地说，约柜是上帝“坐在二基路伯上”的地方（代上13:6；参诗 80:1）。基路伯是圣洁的天使，他们持续从事对上帝的圣洁敬拜与神圣事奉。我们先前在描述所罗门圣殿的雕刻时已多次遇见他们（王上 6:23-29, 35）。在此我们再次见到他们安息在约柜顶端：“基路伯张着翅膀在约柜之上，遮掩约柜和抬柜的杠。这杠甚长，杠头在内殿前的圣所可以看见，在殿外却不能看见，直到如今还在那里”（王上 8:7-8）。

这些杠的具体位置并不完全明确。它们可能抵在通往至圣所的幔子上，又或者其尖端勉强在幔子边缘可见。无论如何，这些杠增添了围绕圣约柜的神秘感。在圣殿供职的祭司从未见过约柜，但他们能看到用来抬柜的杠，由此知道约柜仍在内殿，笼罩在神圣的奥秘中。

基路伯传递出上帝圣洁的更深刻意义。由于基路伯在天国中担任上帝宝座室的守卫，圣殿中的基路伯不仅象征约柜为上帝宝座之所在，更见证了他的圣洁。未堕落的天使全然无罪，因此他们的一

4. Peter Leithart, 1 & 2 Kings, Brazos Theological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Grand Rapids: Brazos,2006), 67.

切行为、思想与言语都完美圣洁。基路伯持续不断地为上帝的圣洁作见证。诗篇作者宣告上帝“坐在二基路伯上”，随后发出这样的命令：“你们当尊崇耶和华我们的神，在他脚凳前下拜。他本为圣！”（诗 99:1,5）。

每当我们来到上帝面前敬拜时，都当因他的圣洁尊崇他。我们应将其分别出来，视为独一的真神。我们当承认他至高无瑕的存在，并在这位圣哉、圣哉、圣哉的上帝面前屈膝敬拜。

若我们明白上帝无处不在，耶稣也与我们同行，生活中的一切都会被神圣的圣洁感所浸润。那位受天使敬拜、住在威严可畏中的上帝，同样藉着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使我们的心成为圣所。因此，信徒所站之地皆为圣地 —— 即使在黑暗与罪恶之处亦然。无论去往何方，我们都携带着上帝的荣耀。此外，我们的每一次交谈都是圣洁的契机，圣灵可借此帮助我们为钉十字架又复活的基督作见证。正因如此，圣经称每位基督徒为“圣徒”（原文即“圣洁者”，如弗 1:18）—— 我们始终亲近这位圣洁的上帝。

上帝以不可接近的荣耀降临

这让我们来到所罗门与约柜故事中最戏剧性的时刻：上帝以不可接近的荣耀降临的瞬间。整个敬拜仪式壮观非凡，数十支号角齐鸣，数百名祭司同声歌唱，成千上万的民众欢庆上帝殿宇的荣耀。然而，当祭司们刚将约柜抬入圣殿不久，他们便匆忙退出：“祭司从圣所出来的时候，有云充满耶和华的殿；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职，因为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殿”（王上 8:10-11）。

类似的情景也曾发生在摩西进入会幕时。就在他为上帝造好居所的瞬间，荣耀便降临了。正如我们在出埃及记末尾所读到的：“当时，云彩遮盖会幕，耶和华的荣光就充满了帐幕。摩西不能进

会幕；因为云彩停在其上，并且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帐幕”（出40:34-35）。

正如摩西时代的情形，所罗门时代也是如此：当上帝首次进入圣殿时，他的临在如此荣耀，以至于祭司们甚至无法在里面停留足够长的时间来履行他们的祭司职责！在此我们遭遇一个奥秘的悖论，或可说是一个悖反的奥秘。圣殿本是地上人们可以通过祭司的职事与上帝相会之处。但当圣殿终于正式启用时，却无人能进入，因为上帝的荣耀过于辉煌！这位真实永活的上帝无法被局限在任何容器中，即便是所罗门圣殿这般华美的容器。

那日人们所见的是一种**神显** —— 不可见之上帝的有形显现。在旧约中，当上帝向他的子民显现时，通常以荣耀云彩的形式出现。这正是摩西和以色列百姓在旷野旅程中目睹的云彩，也是他们抵达神圣之山时再见到的云彩（出 13:21-22；16:10；19:9；24:15-17）。这黑暗而荣耀的云彩象征着上帝的同在 —— 他神圣本质的具体彰显。

这云彩无疑是圣殿中最荣耀的存在，尽管圣殿本身金碧辉煌，但唯有上帝的同在才使其真正荣耀。清教徒马太·亨利如此描述没有上帝的所罗门圣殿：“圣殿虽装饰华美，若缺了约柜，就如身体没有灵魂，灯台没有蜡烛，或更准确地说，房屋没有住户。若上帝不悦纳，耗费在这宏伟建筑上的一切心血都将徒劳；除非他乐意将其作为立名之所，否则它终究不过是一堆废墟。”[5]

我们同样可以这样评价耶稣基督的教会：若没有我们的上帝，我们便什么都不是。这一真理也适用于教堂建筑。还有什么比看到一座宏伟的礼拜堂不再敬拜上帝、不再传讲福音、圣灵不再以拯救和成圣的大能同在更可悲的呢？这一原则同样适用于教会的各项事工。除非主与我们同在，否则我们在教会所做的一切工作 —— 无论是教导与宣讲、关怀与分享、怜悯事工还是福音宣教 —— 都不会对

5.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上帝的国度产生任何影响。若没有上帝的同在引导人们祷告，祷告会将成为什么？若没有圣灵在教导和应用圣经时的帮助，主日学课堂将成何模样？若没有基督鲜活同在喂养饥饿者或探望囚徒，怜悯事工又将如何存在？

但当上帝临在殿中时，他的话语带着权能发出，他的灵从内而外改变人们的生命。对以色列民而言，目睹耶和华的荣耀充满圣殿是何等蒙福。这对君王也是祝福，因为云彩印证上帝确实屈尊要赐福给所罗门奉他名建造的殿。对祭司们同样是祝福，因为这向他们显明了他们所事奉之上帝荣耀的圣洁。

对我们亦是祝福，因我们也处在所罗门所敬拜之上帝的同在中。他已向我们显明自己，尤其通过他的话语，使我们得以感知他的荣耀。但我们永远无法掌控或限制上帝，不能将他拘于一处并宣称我们已洞悉关于他的一切。上帝的属性中总有超越我们有限理解的荣耀奥秘。我们越是遇见他，他的荣耀在我们眼中就越发可畏。

最初的使徒们曾亲历这令人敬畏的荣耀 —— 当他们与耶稣基督一同登山时，“ 他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衣服放光，极其洁白，地上漂布的，没有一个能漂得那样白 ”（可 9:2-3 ）。使徒们从耶稣基督身上见证了上帝的荣耀。他们甚至目睹了威严的云彩，以上帝的荣耀笼罩他们（可 9:7 ； 参约 1:14 ； 彼后 1:17 ）。这使他们确信耶稣基督就是万有荣耀的上帝。与此同时，那云彩令他们充满神圣的敬畏。他们知道自己正站在圣地之上，耶稣的荣耀无限辉煌。

终有一日，我们将亲眼见证这荣耀的完全实现，正如耶稣所祈求的那样（参约 17:24 ）。我们将看见耶稣基督驾着上帝荣耀的云彩降临，为万国而来（路 21:27 ）。我们将被引入上帝荣耀的同在中，进入那“ 因神的荣耀和能力……充满了烟 ” 的圣洁天上圣所（启 15:8 ）。但在那里我们不会见到任何殿宇，因那伟大之城的“ 殿就是主神全能者和羔羊 ”（启 21:22 ）。

这就是我们所敬拜尊崇的上帝：那位居住在令人敬畏的圣洁与不可接近的荣耀中的上帝。这也是我们蒙召去服侍的上帝。长老会传教士伊丽莎白·弗里曼在给一位侄女的信中写道关于这种神圣服侍的事。弗里曼和她的丈夫约翰是前往印度的先锋传教士。仅仅七年的福音事工后，他们在一场穆斯林起义中被捕，被押往附近的阅兵场，惨遭冷血枪杀。此前弗里曼曾写下这些人生箴言：“我希望无论命运将你抛向何方，只要上帝留存你的生命，你都能成为传教士；因为归根结底，我们度过这短暂几年的地点并不重要，只要这些岁月是为上帝的荣耀而活。请确信，除此之外再无值得为之生存的事物。”[6] 是的，除了所罗门之上帝的荣耀外，再无值得为之生存的事物—— 他神圣的同在无论我们去往何处都与我们同在。

6. Quoted in Ruth A. Tucker, Guardians of the Great Commission: The Story of Women in Modern Mission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8), 27.

16

所罗门的祝福

列王纪上 *8:12–21*

王转脸为以色列会众祝福，以色列会众就都站立。所罗门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亲口向我父大卫所应许的，也亲手成就了。”

(王上8:14–15）



个美好的圣经词汇或真实的神学短语多么迅速地就能沦为基督徒的陈词滥调。以“重生”这个短语为例，这些词语本应表达耶稣向尼哥底母解释的深层福音真理，即除非我们是从圣灵生的，否则我们无法进入上帝的国度(约 1:3-5) 。如果这是真的，那“重生的基督徒”就是唯一存在的基督徒。然而，这句话已经变成了一个陈词滥调。在美国，它通常指的是那些为了基督而决定在一场福音派改革运动冲在前面的人，无论这个人是否致力于以基督为中心的门徒生活。美好的词语已失去全部的意义。

类似的表达还有许多，其中一些直接源自圣经。基督徒们常谈论“分享福音”，或是“被耶稣的宝血洗净”，或是“被圣灵充满”，又或是成为“基督里的弟兄姊妹”。这些措辞源自圣经，其神学内

涵深邃。然而有时这些短语被过于随意地使用。“ 祝福 ”一词的多种流行用法亦是如此：“ 上帝保佑你！”“ 那真是莫大的祝福！”“ 数算你的恩典。” 基督徒常说自己蒙受这样那样的祝福，甚至声称 “ 蒙福是为了成为他人的祝福 ”。

频繁使用这些及类似表达可谓利弊参半（姑且这么说）。恰当而虔诚地使用时，它们能提醒我们上帝奇妙的恩典正在生命中运行；但若轻率地谈论蒙福，我们可能根本未曾思想上帝，也未为他的作为献上感恩。

颂赞序言

所罗门王在耶路撒冷为著名圣殿举行奉献礼时，其智慧之处正在于避免这种错误。上帝赐予所罗门的福分堪称历史罕有 —— 这位伟大君王数算恩典时，可列举惊人的财富、顶尖的智慧、永垂青史的应许 …… 而这仅是开端。他更蒙福以毕生建造圣殿，为永生上帝预备居所。所罗门深知所拥有与成就的一切皆源于万福之源的上主，故以祝福之言奉献圣殿。

请记住这段背景。经过七年耗费巨资的建造，所罗门终于完成了他的圣殿 —— 一座宏伟的白色石制建筑，内部装饰着熠熠生辉的黄金。但问题依然存在：上帝真的会与他的子民同住吗？他会屈尊降临荣耀之中，让子民得以向他祈祷和献祭吗？

怀着上帝必与子民同住的信念，所罗门以上帝之名建造了殿宇。当这座神圣建筑竣工时，圣洁的祭司们列队庄严地登上圣殿山。他们抬着约柜 —— 象征上帝宝座并代表他地上临在之所的圣物。祭司们小心翼翼地将约柜安放在至圣所内。仪式完成后，上帝的荣耀在密云中降临，其浓密程度甚至让祭司们无法在殿中停留。

所罗门王认出这云彩是神圣临在的显现。上帝已降临与他的子民同住；这一事实通过殿中充满了荣耀的云彩而证实。所罗门欣喜

回应，说出的话语有时被印成诗行：“耶和华曾说，他必住在幽暗之处。我已建造殿宇作你的居所，为你永远的住处”（王上 8:12-13）。

此处君王道出了上帝既临在又超越的双重奥秘。上帝是超越的：他至高无上。事实上，他与我们相隔甚远，以至隐于黑暗。这一意象在圣经其他地方亦有显现。例如摩西上山领受十诫时，“就挨近神所在的幽暗之中”（出 20:21；参申 4:11；5:22）。同样，大卫王称上帝“以黑暗为藏身之处，以水的黑暗、天空的厚云为他四围的行宫”（诗 18:11；参 97:2）。这是神圣存在的重大奥秘之一。上帝远超我们所能完全理解；关于他，有许多事我们看不见也不知晓。先知以赛亚说：“你实在是自隐的神”（赛 45:15）。所罗门在圣殿目睹此景 —— 上帝如他所应许的那样，显现于密云幽暗之中。

然而与此同时，这位神秘的上帝也邀请我们认识他、亲近他。他既是超越的，又是临在的。也就是说，他是一位渴望与我们同在的上帝。这正是所罗门的切身体验。他深知上帝遥不可及，居于幽暗之中；但也明白上帝呼召他在地上建造殿宇，使上帝与子民紧密相连。所罗门将这两种神圣属性融为一体，因他确信二者同属上帝本质：亲近与遥远，临在与超然，临在性与超越性。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论及圣殿时写道，那云彩“既是耶和华的荣耀，又遮蔽耶和华的荣耀；既彰显又隐藏”。他进一步指出，这正体现了上帝自身的特质 ——“满足你对明晰的需求，却不会纵容你好奇的冲动”。[1]

这正是我们经历上帝的真实写照（或至少应当如此）。在与上帝的关系中，我们需要同时认识他的临在性与超越性。借着耶稣基督——这位降世为人的上帝，上帝与我们比任何时候都更亲近。因他兼具神人二性，耶稣被称为以马内利，即“神与我们同在”（太1:23）。耶稣死而复活升天后，应许常与我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1.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81, 82.

（太 28:20 ）。为成就这应许，他差遣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使我们的灵魂成为敬拜和事奉上帝的圣殿。三位一体的上帝与我们同在——父、子与圣灵。

然而上帝仍以威严超然存在。他是独一真神，权能无限、荣耀完美。他的道路高过我们的道路，他的意念远超我们的意念。我们无法目睹他可畏荣耀的完全，也无法测透他永恒属性的完美。三位一体的上帝远超我们之上。

真正认识上帝，既要明白他的临在性，也要知晓他的超然性。当我们与上帝亲密相交，感受他近在咫尺、如友朋般对话时，切莫忘记他可畏的威严 —— 他是隐藏在幽暗中的上帝。我们不应奢求其他，而当欣然敬畏站立在他神圣存有的超越荣耀前。他是上帝，我们不过是他所造的。但当上帝看似遥远时，我们也不该忘记天父永不止息的爱、耶稣永不撇弃我们的应许，以及他无所不在之灵的亲近。三位一体的上帝与我们同在。

所罗门王在耶路撒冷圣殿献殿时将这两重真理融为一体。上帝已如他所言，以神秘云彩降临。但这云彩也证明上帝与他们同在并赐福。

愿主受颂赞

所罗门关于上帝在黑暗中临在的宣告，是他献殿演讲的序言。当日君王心中充满难以言表的感动，所有期盼都已实现 —— 上帝已降临，住进他所建的高耸殿宇。在随后的演讲中，这位国王想要为上帝的作为献上感恩，于是他宣告了双重祝福的祝祷：“王转脸为以色列会众祝福，以色列会众就都站立。所罗门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 ”（王上 8:14-15 ）。所罗门通过向子民的上帝献上祝祷之词来赐福于民。

以色列历史上这一著名事件，构成了基督教会敬拜背景的一部分。所罗门当时正带领“以色列的会众 ” ——字面意义上指会众，即新

约中所称的教会（如弗 3:21 ）。推测当时王举手向天，这是古老且近乎普世的祝福手势。如今，当牧师们举手并引用或改编自圣经祝福的祝祷时，上帝的子民同样领受这类祝福。

所罗门祝福百姓的方式，是通过向上帝回述祝福的话语。因此他的发言是双重祝祷。第 14 节提到王祝福会众，但他在第 15 节给出的祝福全然不是对他们说的，而是对他们的上帝说的：“愿主受颂赞。”实际上，所罗门是通过祝福他们的上帝来祝福百姓，并邀请他们一同如此行。

当上帝赐福我们时，他将恩典的礼物赐予我们，无论是物质还是属灵的。但我们祝福上帝又意味着什么？我们无法给予他任何他本不拥有的东西，“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罗11:36）。我们真正能献给上帝的唯有敬拜与赞美。因此，我们祝福上帝，就是为他赐予我们的一切恩惠向他感恩。

所罗门的祝福聚焦于上帝的信实。既然这是上帝为人熟知圣殿性之一，我们需谨慎以全然的敬重待之。圣经时代的其他神明几乎不以信实著称。“古代近东诸神在忠诚度上得分不高，” 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写道，“事实上，即便某位异教神明向你保证赐别神你也无法确信这承诺，因为其他神明可能行使否决权，取消你以为板上钉钉的恩惠。当世界由一个委员会（有时称为万圣殿）掌管时，这便是其弊端所在。”[2]

我们自身的偶像 —— 那些我们仰仗以度过人生的小神 —— 也存在同样问题。我们崇拜享乐，但欲望膨胀，永不知足；我们信赖金钱，却发现它买不来爱情，甚至换不到安全感；我们依赖他人，可迟早会遭遇失望。尘世的神明毫无信实可言，我们所有的次等别神终将失信。然而上帝自始至终信实不渝。这是所罗门的亲身经历。因此当他称颂主时，他为上帝信实的诸多方面献上感恩。

2. 同上，第85 页。

上帝信守他的应许，特别是对大卫家的承诺。所罗门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亲口向我父大卫所应许的，也亲手成就了”（王上 8:15）。上帝曾明确应许赐给大卫一个儿子，继承他的王位并为上帝建造殿宇。以下是所罗门对此应许历史的追述：“我父大卫曾立意，要为耶和华以色列神的名建殿。耶和华却对我父大卫说：‘你立意为我的名建殿，这心意甚好。只是你不可建殿，惟你所生的儿子必为我的名建殿’”（王上8:17-19）。

这一应许最初记载在撒母耳记下 7 章，上帝对大卫说：“你寿数满足、与你列祖同睡的时候，我必使你的后裔接续你的位；我也必坚定他的国。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撒下 7:12-13）。这些事件的顺序提醒我们，常常需要等待上帝实现他的应许。大卫领受的许多应许并未在他有生之年实现。因此这位君王必须学会与失望共存。他建造圣殿的愿望值得赞许；圣经说他心存这神圣志向是好的。但上帝也告诉大卫，建殿的事将由别人完成。因此大卫必须凭信心活在上帝的应许中，盼望死后上帝要成就的事。

所罗门意识到，如今这应许已成真。藉着上帝的恩典，通过列王纪上 1-2 章所描述的戏剧性事件，所罗门登上了大卫的王位。随后，这位新王建造了圣殿，这同样是上帝的恩典，正如列王纪上5-7 章所述。上帝对大卫的应许正在实现，一如既往，因为上帝是信实的上帝。

对我们而言，这些应许在耶稣基督里获得了更深层的意义。上帝今日仍在建造他的殿 —— 一座属灵的殿，藉着耶稣作为所罗门更伟大之子的职分奉献给上帝。这同样是上帝信实的记号，因他将自己的百姓建造成为属灵的居所，以颂赞他的名。

上帝的伟大信实

上帝在其他方面也是信实的。他在拯救子民的事上是信实的。所罗门引用上帝的话暗示了这一点：“自从我领我民以色列出埃及

以来”（王上 8:16 ）。这里指的是以色列人著名的出埃及事件，那时上帝带领他的子民从海中干地走过。所罗门王在提及“ 耶和华的约，就是他领我们列祖出埃及地的时候，与他们所立的约”（王上8:21 ）时，再次重温了这些救赎事件。所罗门将圣殿置于正确的历史和神学背景中，这对奉献仪式是合宜的。这项建筑工程只是以色列漫长救赎故事中的最新篇章。上帝信实地拯救了他的子民，又赐给他们应许之地为家。

上帝在守约时，始终信实地维护着自己名的荣耀。上帝的“名”实指他的声誉。我们使用类似表达时会说某人“为自己立名”。这些经文中多次提到上帝的“名”。第 16 节提到一个时期，上帝尚未将他神圣的圣名与任何特定城邑的殿宇相关联。但第 18 节称赞大卫渴望为上帝的名建殿，第 19 节应许他的儿子将实际建造 —— 为上帝的名建殿。后来所罗门建造圣殿时说：“现在耶和华成就了他所应许的话，使我接续我父大卫坐以色列的国位，又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的名建造了殿 ’ （王上 8:20 ）。所罗门实现了上帝的应许：他为神的名建殿，这证明了神在圣殿为自己立名是信实的。

长老会及其他改革宗基督徒常引用《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的第一个问题与回答。问题：“ 人生的首要目的是什么？ ” 回答：“ 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荣耀上帝，以他为乐，直到永远。” 但并非所有人都意识到，人的首要目的恰巧也是上帝的首要目的。上帝自身的伟大旨意正是彰显他自己的荣耀。在此过程中，上帝并非自私地以自我为中心或罪恶地沉溺于自我，而是直白地承认这个屹立宇宙核心的真理—— 上帝是至高存在，是唯一配得无限颂赞的那位。此外，承认这一点对所有人（包括我们）都有益，因为当我们认识上帝真实的荣耀时，才能理解自身在宇宙中的位置，并与造物主建立正确的关系。在所罗门时代，上帝通过将他荣耀之名置于圣殿来帮助人们做到这一点。

说上帝的名在圣殿中，等同于说上帝亲自临在于圣殿，这正是他信守承诺的另一个体现 —— 上帝以同在彰显信实。只要所罗门遵行律法，上帝就应许必与以色列民同住、永不撇弃他们（见王上6:11-13）。当殿宇作为他居所建成后（王上 8:13），上帝便兑现承诺：他真实临在于耶路撒冷的圣殿中。更确切地说，他的宝座设立在约柜基路伯之间，这约柜正是他地上同在的象征。正如所罗门所言：“我也在其中为约柜预备一处，约柜内有耶和华的约，就是与我们列祖所立的约。”（王上 8:21）这一切教导我们：上帝始终信实。他信实地持守应许，推进他的救赎计划。他的信实与他的子民同在，使他的名得荣耀。在那里从未有过一个应许是上帝未遵守，或将来不会遵守的，当应验的时刻来临。

你可曾像所罗门在以色列国中见证的那样，亲眼目睹上帝在你生命中的信实？回想上帝为你成就的一切。他始终信实地持守所有应许：供应你每日所需，赦免你的罪孽，并持续进行着救赎你的工作。上帝信实地呼召我们、称我们为义、收养我们进入他的家庭，并使我们成圣。不久的将来，他也必信实地使我们得荣耀。这些都是在基督里上帝向我们作出的应许，他必信实成全，“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林后 1:20）。

若我们偶尔怀疑上帝不够信实，那要么是因我们未曾留心察验，要么是因我们强求上帝兑现他从未许下的承诺。他未应许财富昌盛，只承诺供应每日所需；未应许人生免于苦难，只应许在试炼中与我们同在，直至带我们归回荣耀；未应许揭示未来，只应允赐下今日所需的指引。或许我们的问题在于缺乏耐心等候上帝的时序 —— 此时更需静候他在合宜之时成就应许，因他向来信实不渝。

当我们述说上帝如何信实地持守他所有的应许时，务必效法所罗门所做的，为此称颂他。清教徒马太·亨利对此有过精妙的表述。

“我们所喜悦的，”亨利说，“必当归荣耀于上帝。”[3] 我们可以将这一原则个人化：“主啊，凡我所喜悦的，我愿你都得赞美。我要将你信实所配得的一切感谢都归给你。”马丁·路德常说，基督徒的一生就是悔改的一生。但基督徒的一生也是颂赞的一生，我们因上帝赐予的诸般恩惠而称颂他。

所罗门当受称颂

学者们对所罗门的祝福有一个方面提出了严厉批评。他们注意到这位君王用了大量篇幅谈论自己的成就，几乎到了自夸的地步。所罗门对耶和华说：“我已经建造殿宇作你的居所”（王上8:13）。这里君王特意强调圣殿的华美，称之为“殿宇”——这个短语也可译为“崇高的居所”或“高贵的住所”，同时他也在突显自己正是建造这殿的人。

在所罗门后续的演讲中，他在称颂上帝信守承诺的忠诚后，又列举了自己的更多成就：“我接续我父大卫坐以色列的国位，又为耶和华以色列神的名建造了殿。我也在其中为约柜预备一处。约柜内有耶和华的约”（王上 8:20-21）。所罗门如此频繁地提及自己，以致沃尔特·布鲁格曼认为整篇演讲都充满自我标榜：“虽然措辞上说是耶和华实现了应许，但这些经文实质上是在祝贺所罗门取得的成就。”[4] 这让人想起耶稣在比喻中讲述的那个法利赛人：那人祷告时更多是在向自己而非向上帝说话（路 18:9-14）。

至少有两条途径可以为所罗门辩护，反驳关于他罪恶自夸的指控。其一是坚持认为他是在称颂上帝使他成为他人的祝福，而这永远是合宜的。所罗门并未将所建的圣殿视为个人功绩，而是看作他靠着上帝

3.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4.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 Helwys, 2000), 108.

的恩典得以成就的事情。当他献殿时，任何关于自己的言论都被置于上帝信实的语境中。

所罗门明白为自己所做的事自夸与赞美上帝使我们能成就之事之间的区别。这位国王刚完成了一项将确立其不朽声誉的建筑工程。全国民众聚集参加献殿仪式。人们将此成就归功于他是多么自然。但所罗门希望所有人都明白这全是上帝的作为。因此他开场便祝福耶和华。通过为这殿赞美上帝，他证明自己确实是为“耶和华的名”而建（王上 8:20）。

这是我们感恩的美好典范。每当我们向上帝献上感谢，都应首先赞美他本体的一切完美。我们要像所罗门那样赞美上帝，因他信实地持守救恩的所有应许而称颂他。但除了为上帝的本质和作为赞美他外，我们也当为奉他之名所行之事感谢他。每当我们能为国度行任何善事，配得感谢与赞美的始终是上帝。正如马太 · 亨利所言：“我们所行的任何善事，都当视作上帝对我们应许的成就，而非我们对他承诺的履行。”[5]

所罗门建造圣殿的一切作为，皆是对其上帝信实的见证。我们自身的成就亦是如此，尤其在事工中更是如此。当人们因我们出色完成某项工作而称赞我们 —— 或许是教导有方，或是施行了某项实际的怜悯之举 —— 我们可以诚实地承认所做之事值得赞扬，但必须同时强调，真正配得赞美的乃是上帝。与其渴望获得任何个人关注，我们更应将荣耀归予当得之处，为上帝赐福于我们而称颂他：“主阿，因你藉我所行的事，称颂你。”

王室职责

为所罗门辩护免受自私自夸指控的另一方式，是铭记他的呼召。当我们听所罗门提及自己的成就时，或许会忍不住质问：“此人自以为是谁？”答案自然是：他是上帝国度的君王，被上帝拣选来领导他的子民。

5. Henry, *Judges to Job*, n.p.

因此，他不仅单是一个普通个体，而是上帝所膏立的君王。

这段经文中处处可见对所罗门王职分的提醒。第 16 节中上帝说：“自从我领我民以色列出埃及以来，我未曾在以色列各支派中选择一城建造殿宇为我名的居所，但拣选大卫治理我民以色列”（王上8:16 ）。正如上帝为自己拣选了子民（以色列）和他们的居所（耶路撒冷），他也同样拣选了一位君王来统治他们（大卫）。6 大卫是蒙神圣呼召与主权拣选的君王。这是上帝信实的一部分：他按自己的心意为子民提供君王。正如上帝藉着诗篇作者所言：“我与我所拣选的人立了约，向我的仆人大卫起了誓”（诗篇 89:3 ；参 132:11–12 ）。

所罗门是上帝拣选的君王。上帝曾应许大卫，将有一位儿子继承他的王位并建造圣殿。所罗门正是这应许之子，他同样蒙受神圣呼召肩负王室使命。他的王权源于上帝恩典的拣选——这是对国度职分的至高任命。所罗门欣然履行着君王的使命，在颂赞上帝赐福的同时，他也在庆贺自己作为君王的成就。

有人对此提出异议，认为所罗门借此机会将圣殿变为谋取私利的工具。“ 这圣殿源于所罗门、经由所罗门，最终必然服务于所罗门，” 沃尔特 · 布鲁格曼批评道，“ 因此圣殿沦为炫耀王权主张的奢靡舞台，成为宣扬并强化君主诉求的场所。”[7] 这类批判帮助我们看清这段经文的实质，并将其与福音的救赎信息相连。圣殿并非源于所罗门、经由所罗门或服务于所罗门，恰恰相反 —— 它如同宇宙万物一样，源自上帝、藉着上帝并归于上帝（参罗11:36 ）。所罗门的演说通过为圣殿的恩赐称颂上帝，清晰阐明了这一点。

然而，将圣殿与君王紧密联系在一起的观点绝对正确。事实上，这正是列王纪上帮助我们理解耶稣基督福音的方式之一。为敬拜上帝建造殿宇，本是上帝所立君王当尽的本分。当所罗门为自己所成就的事欢喜时 ——更准确地说，当他对上帝赐予他能力所成就的事欢喜时——

6. Donald J. Wiseman gives a similar outline i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19.

7. Brueggemann, 1 & 2 Kings, 108.

他正在庆祝自己履行了君王的职责。他所宣告的祝福自始至终都是王权的恩典。

我们自己在耶稣基督里领受了这祝福，他是神国里更大的所罗门。耶稣是大卫家族真正的王嗣，被选坐在他父的宝座上。他也是上帝永恒圣殿的王室建造者。事实上，他自己就是圣殿，因为他是道成肉身的上帝。也就是说，耶稣基督既是完全的人也是完全的上帝，这意味着他自身就是上帝的居所。这正是圣殿本该有的意义：一个上帝居住的地方。所罗门只能盼望上帝永远住在他的殿中（见王上8:13），但在基督里，这盼望已成为现实。耶稣告诉人们：“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 2:19）当耶稣说这话时，“是以他的身体为殿”（约 2:21）。这实际上是一个预言，因为他的身体在十字架上受死后第三天，耶稣复活进入了永生。后来门徒们想起他关于拆毁和重建圣殿的话，就明白这是指钉十字架 和复活。他们信靠被钉十字架又复活的基督，从而领受了永生的祝福。

耶稣是君王。耶稣是圣殿。耶稣是将我们信实上帝的一切福分赐予我们的那一位。这绝非陈词滥调，而是值得欢庆的真理。使徒保罗满心赞美地说：“愿颂赞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 1:3）。是的，通过对耶稣基督的信，上帝的一切祝福都属于我们。耶稣以完全的赦免洗净我们所有的罪，以我们站立在上帝面前所需的公义，以成为至高上帝儿女的尊贵身份，以他供应我们一切需要的信实应许，以他圣灵的同在，以永生的全然确据，以及他赐予的无数其他福分来祝福我们。

当我们领受这些福分时，应当像所罗门那样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王上 8:15），也要像保罗那样说：“愿颂赞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弗 1:3）。只要我们真心实意而非仅仅套用基督徒的客套话，说“愿上帝保佑你！”固然是好的。但我们也当调换这些词的顺序，将颂赞转向上帝，说：“**你**当受颂赞，上帝啊，因你赐给我们的一切恩典。”

17

所罗门的献殿

列王纪上*8:22—30*

所罗门当着以色列会众，站在耶和华的坛前，向天举手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啊，天上地下没有神可比你的！你向那尽心行在你面前的仆人守约施慈爱；……神果真住在地上吗？看哪，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你居住的，何况我所建的这殿呢？”

（王上 8:22-23,27）

当费城艺术博物馆准备开放其宏伟的露丝与雷蒙德·G·佩雷尔曼纺织与现代艺术分馆时，不难看出该落成仪式将成为一场盛大庆典。一条装饰着巨大红色蝴蝶结的天鹅绒缎带横跨入口处。从本杰明·富兰克林公园大道望去，佩雷尔曼大楼宛如等待拆封的巨型礼物。

据各方报道，落成典礼不负众望。所有重要的当地政要:董事会成员、政界人士和大额捐赠者们都出席了剪彩仪式，他们系着黑色

领带，穿着正式的晚礼服。现场进行了演讲、祝酒仪式，并向公众开放了展览长廊供参观。

然而这些庆典活动缺少了关键一环。为佩雷尔曼大楼揭幕的官员们忽略了所罗门在耶路撒冷建造著名圣殿时做的最重要的事 —— 通过祷告将这座建筑奉献给上帝。

祷告中的君王

所罗门王建造圣殿本就是要作为祷告的殿，因此以代祷来奉献它再合适不过。这位君王献上的祷告是整个圣经中最长且最重要的祷告之一。凭借其特有的智慧，所罗门为我们树立了代祷的圣经典范 —— 不仅适用于教堂建筑的奉献礼，也适用于我们任何时候来到上帝面前的祷告。

献殿仪式以双重祝福开始，所罗门通过祝福子民的上帝来赐福他的百姓（王上 8:12-21 ）。随后是一场公开祷告：“ 所罗当着以色列会众，站在耶和华的坛前，向天举手 ”（王上 8:22 ）。

所罗门站在圣殿的外院（见代下 6:13 ），正对着用于献流血祭的巨型铜坛。这为所罗门的祷告奠定了合宜的基础。当罪人接近圣洁的上帝时，必须带着赎罪祭前来。这也是基督徒奉耶稣之名祷告的原因之一 —— 如此宣告时，我们正是以基督的十字架作为罪得赦免的凭据，并以此作为通过祷告亲近上帝的基础。

当所罗门王带领百姓祷告时，他举手站立。这是祷告的合宜姿态之一，尤其在作为公共集体敬拜行动时。张开双臂站立是对上帝敞开的姿态。清教徒马太 · 亨利曾说：“ 他伸开双手，仿佛要从敞开的广阔心扉中献上祷告，并将其呈现于天；同时也用双臂承接他所祈求的怜悯。”[1]

1.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这段祷告本身，从第 23 节一直延续到第 53 节，可分为五个主要部分。在第 23 和 24 节中，所罗门以敬拜与赞美的开场白开始。随后在第 25 和 26 节是祈求部分，所罗门在此恳求上帝实现他对王室的应许。第三部分以第 27 节所罗门提出的关键问题引入：“神果真住在地上吗？”君王的回应实则是一段召唤祷词，他通过祈求上帝垂听子民在圣殿中的祷告来邀请上帝的同在（王上 8:27–30）。

祷告的主体部分 —— 也是其核心重点，我们将在本注释书的后续章节中探讨 —— 是一段认罪祷词。其独特之处在于，这是为**未来**的赦免而求 —— 正如查尔斯 · 司布真所言，这是“未来圣殿中所有祷告的总结”。2 在第 31 至 51 节中，所罗门列举了人类犯罪与神圣审判的七种具体情境，祈求上帝在每种情况下都能垂听子民求怜悯的呼声并赦免其罪。君王以最后的召唤结束祷告（王上 8:52–53），再次恳求上帝以怜悯眷顾他的子民并垂听他们求恩的恳求。

所罗门的献殿祷告对于理解列王纪上和列王纪下至关重要，无论是在神学还是文学结构层面。这一祷告标志着所罗门为上帝建造圣殿这一宏大抱负的高潮时刻。它提出了该建筑项目引发的核心实践与神学问题：天上的上帝真会与地上的子民同住吗？祷告还预见了这些圣经书卷后续记载的许多重要事件。所罗门在祈求未来宽恕时描述的境况，正是以色列后来将面临的：军事溃败、饥荒与流放。因此，他的祷告如同对即将来临之毁灭的预告。

然而，这一祷告还具有更实际的现实意义：它帮助我们理解耶稣为我们所作的祷告，以及我们被呼召为教会献上的祷告。当我们聆听所罗门祷告时，应当记念我们也有一位为我们代求的君王。耶稣基督是更伟大的所罗门，他以君尊的身份为我们的救恩代求。继而耶稣呼召我们祷告 —— 不是为任何人手所造的殿，而是为那被他称为“成为主的圣殿”、“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的教会（弗 2:21-22）。

2. Charles H. Spurgeon, “Solomon’s Plea,” i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Pasadena, TX: Pilgrim, 1971), 21:253.。

正如所罗门以祷告献上圣殿，我们亦可效法他的榜样，通过祷告将教会的事工奉献给上帝。

上帝是谁

所罗门祷告的前三部分包含赞美、祈求与呼求。这位君王以颂赞上帝的本质开启祷告：“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啊，天上地下没有神可比你的！你向那尽心行在你面前的仆人守约施慈爱；向你仆人我父大卫所应许的话现在应验了，你亲口应许，亲手成就，正如今日一样”（王上 8:23-24 ）。

君王如此以上帝作为祷告的开端，因他是一切的起源。他称上帝为主，承认他对天地万物的主权，同时认定他的主是“以色列的神”。上帝并非抽象或非位格化的神明，而是与他子民建立个人关系的那位。他是他们的上帝，这正是祷告中其他一切事项的起点。

称耶和华是以色列的上帝，并非意指他仅是部落神明，仿佛他只是众神之一，与其他民族的偶像平起平坐。恰恰相反，所罗门颂赞上帝的独一性与无可比拟性。世上无人能与之比肩。他是唯一真实的神明。其他所谓的神明甚至不配与这位独一真神相提并论。“地下”再无别神像他 —— 再无他人能让我们托付灵魂的满足或肉身的需用。“天上”也再无别神像他 —— 再无其他存在配得我们敬拜。换言之，他是全然独一无二的神。唯独他是独一真神。

所罗门如此祷告时，正是承袭了古老的敬拜传统。先知摩西曾说：“所以，今日你要知道，也要记在心上，天上地下惟有耶和华他是神，除他以外，再无别神”（申 4:39 ；参出 15:11 ）。以色列人每日晨祷时都以“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申 6:4 ）来确认这一真理。这番信仰宣告正是对上帝至高独一性的宣认。所罗门之父大卫王同样持守此教义，因而他祷告说：“主啊，诸神之中没有可比你的 …… 惟独你是神”（诗 86:8,10 ）。

以色列独一的耶和华上帝是信实的上帝，这也是所罗门颂赞的一部分。这位君王在祷告前的讲论中已宣告过上帝的信实（王上 8:15-21 ）。上帝信实地实现了他的应许，赐给大卫一个儿子坐在他的宝座上，并为上帝建造殿宇。所罗门王以上帝的信实作为他颂赞的主题。使上帝独一无二的特质之一，正是他坚定不变的盟约之爱 —— 他信守自己一切誓言的忠诚。

这无与伦比的信实，在上帝对大卫所立并成就的应许中显明无疑（见撒下 7:12-16 ）。上帝口中所出的，他亲手成就（王上8:24 ），建立了一个延续至今的王室王朝 —— 藉着大卫的子孙、君王耶稣基督。除这独一的上帝之外，再无别神曾应许任何人永恒的国度，并兑现这应许。他是守约的上帝，始终对他的子民信守承诺。上帝并非空谈。他不仅宣之于口，更践之于行；当他行动时，必成就自己所言的。这位独一的真神全然忠诚，绝对可信，其信实无与伦比。

上帝信守他忠实的应许，因为他也是一位无与伦比之爱的上帝。上帝所立的约并非随意，而是出于对他子民的爱。正如摩西想要解释为何上帝拣选以色列为他的子民和珍宝时所说：“ 耶和华专爱你们……只因耶和华爱你们 ”（申 7:7-8 ）。上帝爱，因为爱的本质就是他的本性。因此，在盟约之爱中，他坚守承诺，赐予他的子民一位君王。

所罗门的赞美也应成为我们的赞美，因为以色列的经历也是我们的经历。上帝仍是天地的主宰 —— 万有的统治者。然而，他也是我们的上帝——耶稣所称的 “ 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 ”，“ 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 ”（约 20:17 ）。所以当我们向他祷告时，我们称他为 “ 我们在天上的父 ”，“ 主我们的神 ”。藉着对耶稣基督的信心，我们与宇宙的上帝建立了个人关系。他是我们的上帝，我们是他的子民。

当我们来到上帝面前祷告时，首先会因他神圣位格的独特属性而赞美他。我们这样做并非为了讨好他，或是以谄媚换取所求之物，而是因为这就是关于万物本质的绝对真理。世上再无一位能像他；他是

独一真神。因此当我们祷告时，我们赞美他的本质，承认他信实、无与伦比、守约施慈爱的属性。

上帝已在耶稣基督里向我们证明了他信实的爱。上帝遵守承诺差遣自己的独生子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又以永恒生命的大能使他从坟墓复活，从而赐下救主。还有哪位神曾牺牲自己的生命来拯救他的子民？唯有耶稣，他的爱永不止息。因此我们赞美他是独一慈爱的救主，信实直到永远。

接着我们活出所祷告的真理。既然上帝是信实的上帝，我们便相信他必供应我们的需要， 即使不知如何实现， 因知道他必成就。既然他是慈爱的上帝，我们便确信他眷顾我们， 即使感到被离弃，因他称我们为属他的。既然他是守约的上帝，我们便深信他必拯救我们到底，即使怀疑能否继续前行， 因知道 “ 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 ” （腓 1:6 ）。

上帝将成就之事

我们祷告中一切的祈求，都以颂赞耶和华这独一信实之上帝为背景。我们首先承认上帝的本质，继而求上帝成就他的应许，因我们知道他是守约的上帝。

所罗门在献殿祷告中遵循了这一逻辑。他的恳求建立在颂赞之上：“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啊，你所应许你仆人我父大卫的话说：‘你的子孙若谨慎自己的行为，在我面前行事像你所行的一样，就不断人坐以色列的国位。’现在求你应验这话。以色列的神啊，求你成就向你仆人我父大卫所应许的话。（王上 8:25-26 ； 参 2:4 ）

人们有时将祷告视为向上帝索取所求之物的途径。诚然，向上帝陈明我们的需要是合宜的。但祷告同样是求上帝成就**上帝**所愿之事的方式，而明白上帝心意的方法就是像所罗门那样信靠他的应许。当这位君王为以色列国位祷告时，他并非追逐个人野心，而是站在上帝的应许之上。

上帝曾起誓，只要大卫的后裔持续顺服，终有一日他的子孙将坐上王位。如今所罗门王正祈求上帝兑现这一誓言。作为大卫的嫡系子孙，他坚信上帝必守承诺。展望未来时，他恳求上帝通过稳固其王权来印证这应许。

若与上帝同行是此应许的条件，那么所罗门王国祷词中隐含的，既是对自己持续忠信与上帝同行的祈求，也是对子孙后代效法此道的恳请。可悲的是，所罗门的许多子孙未能与上帝同行。正如我们在列王纪余下篇章将看到的，他们的悖逆导致了以色列的衰亡。所罗门之后，王国分裂溃败，民众被掳流亡。然而最终，所罗门为大卫家所作的祷告，藉着耶稣基督的身份与事工得到了应验 —— 他是大卫的君王后裔，更是上帝之国的永恒主宰。

耶稣一生与上帝同行，完全顺服天父的旨意。他一路与上帝同行，直至走向十字架，在那里献上自己的身体被钉死，为我们的罪而死。耶稣遵守了上帝的律法，当他生命走到尽头时，他祈求天父信守承诺。他说：“ 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路 23:46 ）。当耶稣说这话时，他将自己的生命 —— 身体与灵魂 ——都交托给天父的看顾。他求父成就父所应许的事：使他从死里复活，赐他永恒的宝座。第三日，上帝兑现了他的话。耶稣基督身体的复活和他升上宇宙的宝座，证实了上帝话语的真实。上帝通过赐予耶稣永远的国度，实现了对所罗门的应许。

上帝对他爱子所信守的承诺，使我们完全确信他也必对我们守约。我们祷告中的盼望正是基于上帝对他应许的信实。每次祷告时 ——尤其是为上帝国度降临祷告时 —— 我们都站立在这些应许之上。上帝已应许他的教会必坚忍到底，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太 16:18 ）。因此我们为教会能坚忍祷告，即使在遭受逼迫的地方亦然。上帝应许他的国度将从这岸扩展到那岸，直到万族万邦都尊崇荣耀他（如启 7:9 ）。所以我们祈求上帝通过建立新教会、差遣福音工人去拓展他广阔的统治疆域到

地极之处。上帝已应许耶稣必再来（帖前 4:14-17 ），因此我们祈求他的二次降临，求上帝使耶稣基督被全地承认为永恒的君王。

若我们能信靠上帝必实现国度降临的重大应许，那么当然也能信靠他会持守所有在基督里赐予我们的微小应许，并据此祷告。但有时这正是我们的困境：尽管相信上帝的国度终将降临，却难以相信他会帮助我们解决与保险公司 500 美元的纠纷，或赐予我们恩典去应对每日必须共事的恼人同事。我们常像那个州议会 —— 耗费数小时辩论州议会大厦修缮的小额拨款（似乎每人对此项目的省钱方案都有不同见解），却悄无声息地通过了数十亿美元的支出法案。即便我们相信上帝会在人类历史中成就他的救赎计划，仍试图掌控自己的小王国。我们非但不为生活琐事信靠上帝，反而斤斤计较他对我们事务的安排方式。

我们真正应当做的是坚定持守上帝的应许。他已承诺赦免我们的罪、供应我们基本所需，并赐予我们在世上有益的事工。因此我们当凭信心祷告，求他免我们的债、赐予日用的饮食，并将我们安置在正确的位置，以运用恩赐荣耀他。当我们如此祷告时，他必应允，因我们所求的正是他已承诺成就之事。

核心问题

在所罗门的祷告中段，他提出了一个深邃的神学问题。在赞美上帝并祈求他守约之后，所罗门针对自己为上帝建造的圣殿，提出了最关键的问题：“ 神果真住在地上吗？ ”（王上 8:27 ）。

所罗门为上帝建造了华美的殿宇，但上帝真会居住其中吗？ —— 这正是问题的核心。那位无与伦比、慈爱信实的上帝会栖身于这殿中吗？毕竟，若没有上帝的同在，圣殿算什么？我们在事工中也常发出同样的疑问：上帝是否真实与我们同在？他是否参与我们的工作，抑或我们只是在凭己意行事？或早或晚，每个人在个人层面都会面临同

样的问题，尤其是在危机时刻，这个问题尤为突出：主啊，你真的存在吗？你真的在我的处境中与我同在吗？

就圣殿而言，所罗门王深知他永远无法将上帝禁锢在一个盒子里，即便是像耶路撒冷圣殿那样宏伟壮丽的盒子。这种想法本身就是荒谬的。“看哪，”所罗门说，“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你居住的，何况我所建的这殿呢？”（王上 8:27）。

上帝是超然的：他高居诸天之上。那么，他怎么可能被局限在地上呢？上帝是无限的：他无形的存在充满整个宇宙。因此，他怎么可能被限制在任何建筑物的四面墙内呢？无论所罗门所建的殿具体尺寸如何，都不足以容纳宇宙的上帝。上帝是无处不在的：他同时存在于所有地方。那么，他怎么可能将自己的特殊存在限制在地上的某一个地方呢？

所罗门通过与这些深奥神学问题的角力，将他的建筑计划置于更宏大的视角中。我们也当如此看待自己尘世的成就，特别是在事工领域。无论我们侍奉上帝的行为显得多么崇高，都当谨记连诸天也无法容纳他。马太·亨利曾说：“即便我们为上帝竭尽所能，也必须承认我们与他之间、我们的侍奉与他完美属性之间存在着无限的距离与悬殊。”[3] 使徒保罗在雅典著名布道中 —— 当时他几乎就站在另一座宏伟神庙帕特农的阴影下 —— 如此表述：“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侍，好像缺少什么”（徒 17:24-25）。

人们或许会疑惑，这位浩瀚无垠、无可比拟的无限之上帝为何愿意与我们产生任何关联。然而所罗门仍祈求上帝与他的子民同在。在 27 节提出上帝临在的难题后，他紧接着在 28 至 30 节发出呼求，邀请那位他深知无法被局限的上帝亲自临在。

所罗门以诚挚的谦卑向上帝说话，自称为上帝的仆人，并将他的祷告表述为恳求怜悯：“唯求耶和华我的神垂顾仆人的祷告祈求，俯听仆人今日在你面前的祈祷呼吁”（王上 8:28）。尽管

3. Henry, *Judges to Job*, n.p.

所罗门享尽世间荣华，当他祷告时，仍自称为卑微的仆人，亟需全能上帝的帮助。在第 28 节中，他使用了三个不同的词汇来描述祷告。第一个词 ——“祷告”（*tepilat*）—— 最为通用，指代任何赞美或代求的祷告。“恳求”（*techinat*）则更为强烈，是危难中热切求助的祷告。而“呼求”（*rinnah*）则是“充满喜乐或哀伤的响亮呼喊”。[4] 所罗门的祷告充满激情。他不仅是在祷告，更是在向上帝呼求与恳请。

与此同时，这位君王也以非凡的亲密感与上帝对话。那位无与伦比、统管天地的至高上帝，同时也是他的主上帝。上帝是可亲近、可寻见的，是人能真实对话的对象。因此当我们祷告时，可以称他为**我们**的上帝。这始终是最美好的祷告方式：**既**认清上帝是谁，**也**明白我们与他的关系。我们是亟需上帝的人，理当如此祷告，求主我们的上帝垂听我们恳求怜悯的呼声。

在所罗门祈求上帝降临圣殿的祷告中，他恳请上帝垂顾倾听。这位君王如此祈求：“求你昼夜看顾这殿，就是你应许立为你名的居所；求你垂听仆人向此处祷告的话”（王上 8:28；参申 12:5）。

上帝早已宣告要在圣殿为自己立名。纵然浩瀚无垠的上帝无法被局限在殿宇中，他至少能将名号安置于此。因此这殿成为全地唯一承载永生上帝之名的地方。但所罗门还渴望更多：他盼望上帝时刻注目这殿，永远睁眼察看在此祷告的人。上帝**确实**如此警醒不倦。正如诗篇作者所言：“保护以色列的，也不打盹也不睡觉”（诗 121:4）。上帝昼夜不息地看顾他的子民。

上帝不仅睁开了他的眼，也侧耳倾听。所罗门也曾为此祈祷，他祈求“求你垂听你仆人向此处祷告的话。你仆人和你民以色列向此处

4. 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20.

祈祷的时候，求你垂听 ”（王上 8:29-30 ）。所罗门是在求上帝垂听他子民的祷告 —— 无论是他们君王代求的国事，还是他们个人的祈求。

这正是上帝所渴望做的：他喜爱倾听他子民的祷告，并因他名的缘故，乐意应允我们的祈求。他不像人们所拜的其他神那样眼不能见、耳不能闻。这正是他无与伦比的原因之一：他是一位察看并垂听的上帝，一位看顾且聆听的上帝。是的，他是超越的上帝，是高天之上的至高统治者，但他也亲近我们 —— 是一位临在的上帝，在我们祷告时垂听我们。“ 天是我的座位，” 上帝说，“ 地是我的脚凳。你们要为我造何等的殿宇？哪里是我安息的地方呢？…… 但我所看顾的，就是虚心痛悔、因我话而战兢的人 ”（赛 66:1-2 ）。

上帝在基督里的答案

所罗门所求的一切，都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成就了。耶稣是对所罗门疑问的终极解答：上帝真的会住在地上吗？是的，耶稣是以马内利，即 “ 神与我们同在 ”（太 1:23 ）。上帝之子道成肉身成为耶稣基督。他以人的样式降临，住在我们这堕落的族类中，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又复活使我们能与他同活。在基督里，上帝确实曾住在地上。

耶稣也完全实现了所罗门的典范。正如所罗门王为他的百姓祷告，耶稣君王也作为我们永恒的中保为我们代求（参见罗8:34 ； 来 7:25 ）。在所罗门时代，上帝将他的名置于圣殿；如今他将他的名赐给我们这有圣灵居住的活殿（弗 2:21-22 ）。作为上帝的子民，我们在世上肩负基督之名。因此耶稣为我们作王者的代求，祈求我们无与伦比的父上帝向我们转心，垂顾他教会所需。

这些是上帝乐意回应的祷告。他的眼目看顾我们的需要，他的耳朵倾听我们的呼求。“ 你求告我，” 他说，“ 我就应允你 ”（耶33:3 ；参诗 91:15 ； 耶 29:12 ）。这对作为个体信徒的上帝子民同样真实。上帝完全知晓我们的处境，他始终在看顾和察看他的儿女遭遇何事。

他也侧耳倾听我们昼夜的祷告。他听见我们从床榻发出的祈求，当我们有安静时刻默想，却轻易被生活重担压垮时。他听见我们在日常生活的奔波劳碌中，全天候所作的祷告。无论昼夜，只要我们祷告，上帝总垂听。

教会整体亦然：上帝始终察看他教会的需要，垂听我们赞美、恳求与呼求的祷告。他听见我们为敬拜中渴慕他同在的祷告，为病患、失丧者、宣教士的祷告，以及为我们自身在言语行为上福音事工的祷告。我们祷告时他必垂听，并照他的旨意回应，为要成就他的荣耀。

当著名传道人本杰明·摩根·帕尔默为南卡罗来纳州哥伦比亚市第一长老会教堂献堂时，他祈求上帝将眼目和耳朵转向那座以他名呼召的殿宇。帕尔默在献堂讲道中所言，适用于任何教会于任何场合的祷告，包括我们可能事奉的任一教会：

> 至于这殿宇，在我们眼中或许华美非常 …… 我们所见的荣光，莫让它仅是拱门与梁木的辉煌 …… 莫让这庄重讲坛的精巧雕饰与大理石洁白的华彩成为其荣光；莫让历代在此宣讲福音者学识的雄辩成为其荣光；亦莫让涌入院落的人群所彰显的财富、时尚、高雅与社会地位成为其荣光。唯愿其荣光乃是“主复活之荣耀临于此”！…… 愿其荣光显于牧者之纯洁、健全与恩膏；显于长老之忠信与警醒；显于会众之敬虔与虔敬。愿其荣光如灵魂诞生之地，常有觉醒悔罪的啜泣与新萌爱意的颂歌回荡。愿其荣光在于崇拜的属灵本质、热切的祷告、装饰般的赞美，以及圣礼与仪式的纯朴与真实。愿其荣光在于圣徒的相通，在此他们彼此相交，亦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5]

5. Benjamin Morgan Palmer, quoted in David B. Calhoun, The Glory of the Lord Risen Upon It: First Presbyterian Church, Columbia, South Carolina, 1795–1995 (Columbia, SC: R. L. Bryan, 1994), v.

18

所罗门的代祷

列王纪上 *8:31–53*

你仆人和你民以色列向此处祈祷的时候，求你在天上
你的居所垂听，垂听而赦免。（王上 8:30 ）

我不确定这一切是如何开始的，但根据我高中时代青年团里流传的一个老梗，数字七象征着无法企及的完美。无论某些事物多么优秀，它永远不可能是“七重好”。

对话通常会这样展开：首先其中一人会宣称某件事物是 “ 最棒的 ” ——比如一场体育赛事，或是一场音乐会，又或其他社交活动。接着另一人会反问：“ 是啊，但它够得上 ‘ 七重好 ’ 吗？ ” “ 不，算不上 ‘ 七重好 ’ 。 ” 提问者不得不承认。“ 没有什么能真正达到七重好。 ” 偶尔有人试图主张某件事确实 “ 七重好 ” 时，总会引发一片抗议的声浪。七是永远无法企及的标准 —— 一种无人能及的完美境界。

圣经中记载了许多著名的 “七”，其中一些确实达到了完美境界。创世之初，上帝用七天时间创造了万物，随后安息歇工。挪亚带了七

对洁净的动物与他一同在方舟上（创 7:2 ）。祭牲的血被洒七次以完成洁净（利 16:14,19 ）。基督在约翰福音中行了七个神迹，启示录中有写给七间教会的七封信，其中七也是圣灵充满的数字（启 5:6 ）。

接着是所罗门王在耶路撒冷献上著名圣殿时所献的祷告，其中包含为上帝子民祈求的七大事项。耶稣曾说，上帝的殿应是 “ 祷告的殿 ”（路 19:46 ）。因此，所罗门以从列王纪上 8:23 延伸至 53 节的长篇祷告献殿是合宜的。君王首先赞美上帝，求他坚守对大卫的应许，继而祈求上帝与他的子民同在。但所罗门祷告的核心在于七项对未来认罪的预求。深知子民必会犯罪，王预先为他们将陷入的困境代求赦免 —— 甚至在他们犯罪之前。站在赎罪的祭坛前，他恳求上帝垂听子民的祷告，赦免他们众多的过犯（王上 8:30 ）。

所罗门的祷告为我们树立了代祷的典范。若要我向高中时代青年团契的老友们致歉，我会说这是一个 “ 七重好 ” 的祷告。它教导我们如何为自己和上帝的子民祈求，也提醒我们耶稣作为救主和君王如何为我们代求。简言之，所罗门的祷告囊括了人对祷告的一切向往 —— 是代祷的七重完美体现。这段祷告中，总有一项祈求能触动每个人的心。

第一项祈求：为公义祷告

所罗门的第一个祈求是为公义发声：“ 人若得罪邻舍，有人叫他起誓，他来到这殿在你的坛前起誓，求你在天上垂听，判断你的仆人：定恶人有罪，照他所行的报应在他头上；定义人有理，照他的义赏赐他。”（王上 8:31-32 ）

所罗门在第一个请愿中描述的情形是为人所熟知的。事实上，这位国王自己就曾处理过类似的情况，最著名的便是那两个妓女与婴儿的著名案件（王上 3:16-28 ）。所罗门设想这样一种情境：一个人得

罪了另一个人，因而未能遵守“爱人如己”这第二条大诫命（利 19:18; 参可 12:28-31 ）。这类罪过实在太过常见，每天都在发生。但在此案例中，既无其他目击者，也就无人知晓事实真相。公义如何得以伸张?

即便是智慧超群的所罗门也无法裁决所有争端。当邻里纠纷难以判断时，所罗门便祈求上帝亲自宣判并执行刑罚。虽然具体程序未详述，但所罗门设想的显然是某种神圣裁决。我们在摩西律法中读到类似记载：争议双方“要禀告审判官”（出 22:9 ），但从未说明具体方式。显然圣殿祭司有办法判定谁无辜、谁有罪 —— 可能是通过乌陵和土明，即以色列大祭司保存在“决断胸牌”中的神圣签具（见出 28:30 ）。无论如何，当被指控者到圣殿在上帝的坛前起誓时，所罗门正是求上帝定罪恶人、报偿义人。

所罗门提出这一祈求时，承认上帝是公义的审判者（诗 7:11 ）——“全地的审判官”（创 18:25 ）。唯有上帝知晓万事，他的作为全然正直，绝对公平。因此，我们最明智的做法就是将审判的主权交托给主。

效法所罗门的榜样，将上帝的公义作为祷告事项，是我们践行这一原则的具体方式。我们常会遭遇令人痛心的人际冲突，即便难以辨明真相。我们不具备施行完美审判的完全知识。与其因世间罪恶陷入沮丧或愤世嫉俗，在这世上，我们应当祈求公义得以伸张。我们应祈祷恶人受审判、义人得奖赏 —— 若非今生，则必在来世实现。与其被无法承担的公义重担压垮，我们更当呼求上帝的公义，“ 他不偏待人，按各人行为审判人 ”（彼前 1:17 ）。

第二项祈求：为蒙搭救祷告

所罗门的第二项祈求是为得救与归回祷告。此处再次显明，这位君王深信上帝的百姓全然堕落。他祷告说：“你的民以色列若得

罪你，败在仇敌面前，又归向你，承认你的名，在这殿里祈求祷告，求你在天上垂听，赦免你民以色列的罪，使他们归回你赐给他们列祖之地”（王上8:33-34；参申 30:1-10）。

尽管上帝的子民通常战无不胜，但有时也会在战场上遭遇败绩。艾城之败便是显著一例（见书 7:1-5），他们与非利士人交战时也曾失利（撒上 4:1-11）。这两次战败皆因以色列人得罪上帝所致。上帝早已警告他的子民，若不遵守诫命，他必转而攻击他们，容仇敌击打他们。按着上帝的公义，在违背圣约所招致的咒诅中，国家背道的正当惩罚就是军事上的溃败（如利 26:17；申 28:25）。

所罗门深知以色列极可能再次经历此类审判。迟早有一天，上帝的子民会在战争中败北，被外邦军队掳去 —— 这一主题他将在第七项祈求中再次提及。但所罗门也深信那位赦罪之上帝充满慈爱的怜悯。因此他祷告说：当他的百姓战败时，愿上帝在圣殿中垂听他们的祈求，赦免他们的罪，引领他们回归他所应许之地。所罗门对圣殿的强调至关重要。上帝之所以将圣殿确立为祈求赦免的场所，正是因为这里是赎罪献祭之处。

基于这赎罪之功，君王祈求为堕落的罪人开辟归家之路 —— 这样的道路始终存在。上帝是如此慈爱的父亲，当我们深陷罪中漂泊远方最终归回时，他必奔跑相迎（见路 15:20）。耶稣基督正是那位善牧，寻找属于他草场的每只迷羊（路 15:3-7；参约10:11）。当我们迷失远方时，满有怜悯的上帝必垂听我们求救的祷告，带领我们归回。

第三项祈求：为供应祷告

第三项祈求是为上帝的供应而祷告。军事失败并非上帝子民将承受的唯一惩罚。有时土地本身也会因以色列的罪孽遭受苦难：

“你的民因得罪你，你惩罚他们，使天闭塞不下雨；他们若向此处祷告，承认你的名，离开他们的罪，求你在天上垂听，赦免你仆人以色列民的罪，将当行的善道指教他们，且降雨在你的地，就是你赐给你民为业之地。”（王上 8:35–36 ）。

这几节经文所描述的情形直接出自申命记，显明熟悉圣经对祷告生活何等重要。在申命记中，上帝宣告干旱是对悖逆的正当惩罚。若上帝的子民谨守遵行他的诫命 —— 尽心、尽性、尽力爱他——上帝就必按时降雨滋润他们的土地（申 11:13–14 ）。但他们若偏离对上帝的爱，百姓与土地都将面临审判。上帝说：“你们要谨慎，免得心中受迷惑，就偏离正路，去侍奉敬拜别神。耶和华的怒气向你们发作，就使天闭塞不下雨，地也不出产，使你们在耶和华所赐给你们的美地上速速灭亡”（申 11:16–17 ； 参 28:23–24 ）。

所罗门的祷告具有预言性，因为正如我们后来在列王纪上读到的，这正应验在亚哈王时代。百姓背离以色列的上帝，转去敬拜迦南的风暴之神巴力。藉着上帝先知以利亚的祷告（参雅 5:17 ），大地三年之久没有降雨（王上 17:1 ）。那时结束后，以利亚登上迦密山直面巴力的众先知。他在那里献上合宜的赎罪祭，上帝用火显明悦纳（王上 18:36-38 ）。百姓重新归向上帝，俯伏在地呼喊：“ 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王上 18:39 ）随后以利亚屈身祷告，七次祈求上帝从天上垂听，降下甘霖给他的子民。天色转暗，云层开裂，沛然大雨倾注于地（王上 18:41-45 ）。上帝再次供应了他的百姓。

这一切都是对所罗门祷告的回应。这位君王深知他的子民多么容易偏离对上帝的敬拜。当百姓背弃时，他完全明白后果：土地将遭受旱灾肆虐。但所罗门祈求，当百姓悔改时，上帝会赦免他们的罪，并再次降下恩泽。这也正是我们当效法的，每当身处属灵生命的干旱时

节，我们都当祷告。我们应悔改归正，远离对金钱、情欲与权力之神的爱慕，以及这世代一切偶像崇拜，继而祈求上帝降下恩雨，以圣灵活水滋润我们。

第四祈求：为蒙拯救祷告

所罗门的第四个祈求与第三个类似。这位君王预见到子民因犯罪可能遭遇更多困境，便祈求上帝将他们从灾祸中拯救出来。

所罗门首先列举了一系列全面的自然灾害：“国中若有饥荒、瘟疫、旱风、霉烂、蝗虫、蚂蚱，或有仇敌犯境围困城邑，无论遭遇什么灾祸疾病”（王上 8:37）。这些可怕灾祸都曾在申命记中被预言——上帝警告他的子民，犯罪的代价将包括饥荒、瘟疫、战争与疾病（参申 28:38-39,52,58-61；32:23-24）。根据预言：“耶和华必使瘟疫贴在你身上，直到他将你从所进去得为业的地上灭绝。耶和华要用痨病、热病、火症、疟疾、刀剑、旱风、霉烂攻击你”（申28:21-22）。

我们不应理所当然地认为，每当世界上某处发生这类灾难时，就是上帝在直接惩罚一个国家的罪恶。我们自己的国家并不像以色列那样与上帝立约。然而，这些都是圣经中对罪恶的一些审判，所有这些都呼吁人们进行悔改的祷告。正如所罗门所说：

> 你的民以色列，或是众人，或是一人，自觉有罪，向这殿举手，无论祈求什么，祷告什么，求你在天上你的居所垂听赦免。你是知道人心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待他们（惟有你知道世人的心），使他们在你赐给我们列祖之地上一生一世敬畏你。（王上 8:38-40）

所罗门再次祈求上帝垂听他子民的祷告，不仅是集体的祷告，也包括个人的祷告。每当有人祷告，或是当无论哪种情况——当全

民一同祷告时 ——所罗门都在祈求上帝垂听。所罗门断言上帝是独一无二的全知者，唯有他能洞悉每个人内心的真实光景。随后，这位君王将祷告的焦点直指上帝的荣耀。他祈求上帝赦免百姓的罪并为他们行事，目的是让他们一生敬畏他——换言之，让他们敬拜他。所罗门第四个祈求的核心目标，正是对上帝的敬拜。

与所罗门祷告的其他部分一样，这个祈求在列王纪后续篇章中得到了应验。希西家王年间，亚述王西拿基立围困耶路撒冷（王下 18:13–19:13 ）。当时形势危急，因亚述拥有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军队。事实上，我们从亚述编年史中得知，西拿基立曾夸口将以色列人困住 “ 如笼中之鸟 ”。[1] 但希西家做了君王在国难当头时应做之事：他进入圣殿，将困境陈明于耶和华面前祷告，求上帝拯救百姓（王下 19:14–19 ）。换言之，希西家正是按所罗门祷告中期待的方式行 —— 他向耶和华的殿伸手祷告。

上帝应允了希西家的祷告，正如他每逢子民祈求救恩时一贯的作为。当夜，耶和华的使者击杀了十八万五千亚述士兵，迫使西拿基立王撤回本国，在他敬拜假神尼斯洛时被自己的儿子们弒杀（王下 19:35-37 ）。历史印证了这类祷告的真实效力，由此也赋予我们祈求的确据。每当我们遭难，都可祈求上帝施行拯救。上帝洞悉我们内心的本相。若我们诚心悔改，他必赦免我们的罪，救我们脱离一切灾祸。

第五项祈求：为外邦人祷告

对于圣殿献殿仪式现场的民众而言，所罗门的第五项祈求无疑最令人惊异。多数人显然将圣殿视为犹太人的敬拜场所。然而所罗门也为外邦人祷告：

1. W. S. LaSor, “Sennacherib,” in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ed. Geoffrey Bromiley et al., 4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8), 4:394.

> 论到不属你民以色列的外邦人，为你名从远方而来，（他们听人论说你的大名和大能的手，并伸出来的膀臂）向这殿祷告，求你在天上你的居所垂听，照着外邦人所祈求的而行，使天下万民都认识你的名，敬畏你像你的民以色列一样；又使他们知道我建造的这殿是称为你名下的。（王上 8:41-43 ）

尽管对某些人来说可能出乎意料，这一祈求完全符合上帝设立圣殿的初衷。这建筑不仅是为犹太人而建，它始终旨在成为 “ 万民祷告的殿 ”（赛 56:7 ； 参赛 2:2-3 ； 可 11:17 ）。所罗门的圣殿是一座国际性的祷告之殿。这是因为上帝始终怀有对万国万民的宣教之心。甚至他主权性地拣选犹太人，也是为了万民的缘故。他恩典的全球性应许可追溯至对亚伯拉罕的承诺 —— 万国都必因他得福（如创 12:1-3 ）。

所罗门祈求上帝在圣殿中实现其古老的应许。他预见外邦人听闻以色列上帝之名后，将前往耶路撒冷敬拜。一旦这殿建成，人们必会前来。所罗门切望这些外邦人能加入上帝的家。因此他恳求上帝垂听并应允他们在圣殿中的祷告，使全地万民都认识独一的真神。

所罗门的代求是救赎史上最伟大的宣教祷告之一 —— 这位以色列君王为万国代求。他祈求上帝应允各族各语之人的祷告，使上帝能得着他们的赞美。怀着对信仰家庭之外者的怜悯，以及对上帝荣耀的圣洁热忱，所罗门希望他的圣殿成为面向世界的宣教站。

列王纪下 5 章记载了对此祷告最清晰的回应之一：叙利亚军队的大元帅乃缦为求医治来到以色列。这位勇士患大麻风后，绝望地寻求治愈之法。最终，一个犹太小婢女提及若前往以色列，主的先知必能医治他。于是乃缦成为所罗门祷告的应验 —— 这个从远方而来的外邦

人，听闻主的名，前往以色列，祷告蒙应允后便赞美上帝说：“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王下 5:15）。

今日我们同样祈求：愿世人得救。我们祷告万民都能听闻上帝的恩典 —— 藉着耶稣基督的死与复活，罪得赦免；愿他们转向上帝祷告，求他赐下永生的免费恩典；为着他自己的荣耀，愿上帝应允他们的祈求，使他们转而颂赞上帝拯救的恩典。当我们为万国祷告时，正是站在上帝亘古应许之上 —— 他的恩典临及全世界。与此同时，我们也在瞄准宇宙至高的目标：上帝的荣耀。

第六项祈求：为得胜祷告

所罗门的第六项祈求是为得胜而祷告：“你的民若奉你的差遣，无论往何处去与仇敌争战，向耶和华你所选择的城与我为你名所建的殿祷告，求你在天上垂听他们的祷告祈求，使他们得胜”（王上 8:44-45）。

所罗门诚实地承认百姓的罪；他知道他们常常是自己最大的敌人。但他也明白他们还有其他敌人，那些会发动战争对抗他们的敌人。因此，这位君王祷告说，当他的百姓出征作战并祈求他们上帝的帮助时，上帝会赐给他们胜利。

列王纪下 3 章记载了一个典型的军事情境：摩押王起兵攻击以色列。犹大王约沙法看见摩押人的行动后，便向他的上帝求助。通过一次神奇的干预 —— 摩押人误以为看见以色列人的血染红了河水 ——上帝应允了约沙法的祷告，将他的百姓从敌人手中拯救出来。上帝喜爱在他子民祷告时为他们争战。

这并不意味着每支向上帝祈祷的军队都能赢得战斗。所罗门心中所想的战争是一种圣战，在这种战争中，上帝明确派遣自己的子民去对抗他国度的敌人（另见申 20:1-4）。因此，所罗门的祷告并不直接

适用于美国陆军或其他任何世俗王国的武装力量。它直接适用的对象是耶稣基督的教会，在教会与撒旦及其黑暗势力的属灵争战中。如今，我们通过祷告进行属灵的争战 —— 对抗诱惑的争战，为需要认识基督之人的灵魂而战。当我们祷告时，上帝就赢得胜利。

第七项祈求：为蒙赦免祷告

所罗门最后的祈求或许是最重要的 —— 一项祈求完全赦免的祷告。国王再次描述了人们迫切需要他们的上帝帮助的情形。事实上，戴尔·拉尔夫·戴维斯称之为所罗门的“最坏情况”。[2] 以下是国王如何开始他最后的祈求：“你的民若得罪你（世上没有不犯罪的人），你向他们发怒，将他们交给仇敌掳到仇敌之地，或远或近”（王上 8:46）。

当然，这正是后来发生的事。所罗门的“若”实则更接近于“当”。在圣灵的启示下，他最后的祈求预言了以色列未来的历史 ——百姓确实悖逆了上帝，上帝向他们发怒，将他们交在仇敌手中，使他们被掳至外邦。所罗门提前为公元前 586 年的悲剧事件祷告：那时耶路撒冷与圣殿被尼布甲尼撒的强大军队摧毁，上帝的子民被掳至巴比伦，经历长达七十年的流亡。所罗门再次“纯粹依照摩西五经祷告”，[3] 因摩西时代上帝早已警告百姓悖逆的后果：“耶和华要从远方、地极带一国民，如鹰飞来攻击你。这民的言语，你不懂得”（申 28:49；参 28:36–37,64–67；29:27–28）。

然而，所罗门对上帝恩典的信仰与他对上帝公义的信仰同样坚定。因此，他为以色列的赦免祈祷，预言这个国家将悔改并回归：

2.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89.

3. 同上。

他们若在掳到之地想起罪来，回心转意，恳求你说：“我们有罪了，我们悖逆了，我们作恶了”；他们若在掳到之地尽心尽性归服你，又向自己的地，就是你赐给他们列祖之地和你所选择的城，并我为你名所建造的殿祷告，求你在天上你的居所垂听他们的祷告祈求，为他们伸冤；饶恕得罪你的民，赦免他们的一切过犯，使他们在掳他们的人面前蒙怜恤。

（王上8:47–50；参申30:1–10）

所罗门王深信这位施行拯救的上帝满有怜悯慈爱 —— 他必垂听子民的祷告。即便我们陷入罪中、远离上帝，他仍会聆听我们的祷告；当我们祈求时，他必赦免。

正是这样的祷告将以色列从被掳中拯救出来。当先知但以理被流放到巴比伦时，他打开朝向耶路撒冷的窗户，将心转向圣殿，向永活的上帝祈祷（但 6:10；参尼 1:4-11；拿 2:4）。但以理书记载了他忏悔的祷告，其言辞仿佛直接出自所罗门之口。但以理承认以色列在犯罪悖逆上帝时行了恶事（但 9:3-15）。他祈求上帝怜悯他的百姓，赦免他们的罪，并重建耶路撒冷的圣殿（但 9:16-19）。这正是所罗门王求上帝垂听并应允的那类祷告。因此，但以理的祷告成了对所罗门祷告回应的一部分：这是一项祈求慈悲上帝宽恕的忏悔祷告。上帝应允了他们的祷告，赦免了他子民的罪，并带领他们从巴比伦回归故土。

所罗门深知这样的祷告必蒙应允，因为他认识上帝的性情。上帝为何要应允一群悖逆之民的祈求？所罗门说：“因为他们是你的子民，你的产业，是你从埃及领出来脱离铁炉的”（王上 8:51）。所罗门诉诸于上帝的立约之爱 —— 他长久忍耐、坚定不移的救赎承诺，要拯救这些曾从埃及被救出的百姓。在世上万民中，上帝唯独拣选这民作他宝贵的产业（申 7:6）。

既然上帝对他们的救赎有着既定的旨意，所罗门便祈求他持续垂听并应允他们的祷告：“愿你的眼目看顾仆人，听你民以色列的祈求，无论何时向你祈求，愿你垂听。主耶和华啊，你将他们从地上的万民中分别出来作你的产业，是照你领我们列祖出埃及的时候，藉你仆人摩西所应许的话。”（王上8:52-53；参出埃及记 19:5；利 26:40-45）。这是所罗门的祷告，而当我们读到列王纪上 9:3时将会看到，上帝确实应允了。

作为耶稣基督的教会，我们同样能坚定宣告上帝必垂听我们的祷告。我们属于上帝拣选的族类、属他的子民（参彼前 2:9）。因此，当我们向这活着的圣殿 —— 耶稣自己 —— 举起双手时，上帝必垂听并应允我们的祈求。他将基于耶稣为我们的罪所作的赎罪祭来应允我们的祷告 —— 不是在圣殿里，而是在十字架上完成的。

像所罗门那样祷告

所罗门的七个祈求几乎涵盖了堕落世界中任何人可能需要的全部，即使在最绝望的困境中。他祈求脱离危险、每日所需的供应，以及战胜凶猛的仇敌。他祷告说，即便在最坏的情况下，上帝也会将他的子民带回故土。他为那些远离上帝的人，甚至为那些从未认识上帝的人如此祈求。最重要的是，所罗门为我们最大的需要祷告——即得罪圣洁之上帝后罪得赦免。

每个人都需要这样的祷告。从所罗门将我们每个人都包含在内的方式中，我们深知这一点。在他最后一个祈求的开头，这位君王插入了一句小小的编者按语，足以定全人类的罪：“世上没有不犯罪的人”（王上 8:46）。这一直是所罗门祷告从一开始就遵循的逻辑前提。凭借智慧，这位君王深知人性，明白每个人都是罪人，包括属于上帝子民中的任何人。因此，他以罪人的身份向怜悯之上帝祈求赦免。

我们通过承认自己个人对上帝所犯的罪，将所罗门的祷告化为己用，坦承我们正如所罗门所言，犯下了“邪恶”与“悖逆”的过犯（参见王上 8:47）。我们如此祷告当我们目睹自己的生活因

悖逆上帝旨意而陷入灾难时，仍有归途。多少伤痕是罪性自招的！我们需要上帝的医治、宽恕与拯救。即使是从未祷告过的属灵局外人，亦可祈求他成就这一切。当我们深陷罪中、与上帝疏离时，仍能呼求他的帮助。只需转向耶稣基督 ——那以自己身体为我们赎罪的活圣殿。当人生坠至绝境，凡诚心悔改信靠基督者，总有归回天父的归途。

我们亦当效法所罗门，以这些代求彼此扶持。他所献上的并非私祷，而是为全体上帝子民的群体性祷告。我们同样蒙召为上帝的百姓代求：求公义彰显于教会，使纷争得公正裁决，受逼迫的圣徒在末日得赏赐；求上帝供应子民需用，救他们脱离自然灾害等诸般危险；求胜过仇敌 —— 罪、死与魔鬼的一切试探；为教会外的万民万邦祷告，求上帝将他们纳入属上帝大家庭；为迷失远离教会的浪子代求，盼他们从属灵流亡中归家。这些正是我们为上帝子民献上的代祷。

当我们祷告时，我们知道耶稣正为我们代求。正如我们在列王纪上全书所见，耶稣基督是神国里更伟大的所罗门。因此，当我们看到所罗门祷告时，应当记住我们也有一位深知我们软弱、时刻为我们代求的君王（来 4:15 ； 7:25 ）。耶稣永远活着，为受压迫需要公义的人代求，为身处灵性危险需要拯救的人代求，为遭受苦难需要生存的人代求。耶稣祈求上帝保护我们脱离仇敌 —— 那恶者（约 17:15）。最重要的是，他为那些犯罪且需要救主的人祈祷。这是最完美的“ 罪人祷告 ”：耶稣为我们向上帝祈求，求上帝用他十字架上的宝血遮盖我们一切的罪。

我们如何确信上帝会应允我们的祷告并赦免我们所有的罪？因为圣经告诉我们，上帝对每一个悔改的罪人都充满怜悯。使徒彼得曾问耶稣要饶恕弟兄多少次，“ 七次可以吗？ ” 彼得询问（太18:21 ）。

显然，彼得是在夸大其词。一个人怎么可能为同一桩过犯原谅别人七次呢？彼得若在我高中时的青年团契里会非常合群。他知道七次太多了，已经超出了宽恕的限度。

但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七次，而是七十个七次”（太18:22）。耶稣这样说是因为他深知上帝无限的恩典，他愿意一而再、再而三地赦免。凭着对这无限恩典的信心，所罗门七次祈求上帝的赦免。凭着同样的信心，我们也能一生反复使用这些祈求，求上帝从天上垂听，因耶稣的缘故赦免我们的罪。他的恩典胜过我们一切的罪。事实上，这是来自“七重好”之上帝的“七重好”恩典，他已赐给我们一位“七重好”的救主。

19

所罗门的祝福

列王纪上 *8:54–66*

所罗门在耶和华的坛前屈膝跪着，向天举手，在耶和华面前祷告祈求已毕，就起来，站着，大声为以色列全会众祝福。（王上 8:54 – 55）

任何节日都少不了一场盛宴。没有婚宴的婚礼算什么？没有火鸡和馅料的感恩节算什么？没有披萨庆功宴的少年棒球联盟冠军赛又算什么？美食佳酿是盛大庆祝不可或缺的元素。

有一年，我们全家前往凤凰城参加医学年会，我的岳父将作为卸任主席接受表彰。首日晚，数百名医生及其家属乘大巴前往市中心参加露天庆典。每位宾客都领到一顶鲜艳的墨西哥宽边帽，当大巴驶抵广场时，现场乐队正演奏着萨尔萨舞曲。所有人都准备好狂欢了。

我们涌下大巴冲向自助餐台，满心期待享用承诺中的美味墨西哥菜。然而不到半小时餐台就被扫荡一空，传言开始蔓延 —— 食物

已经告罄。很快宾客们陆续返回大巴，要求被送回酒店用餐。就在大巴即将驶离时，一辆送餐卡车载着成堆的披萨抵达。主办方拼命恳求大家留下，但为时已晚且于事无补：庆典已然落幕。

无宴不成欢。若此言不虚，那么所罗门圣殿祷告的落幕方式便只有一种最相宜。这位君王正在献上有史以来最重要的建筑——上帝应许与子民相会的世间唯一之所。当殿内陈设甫毕，上帝的荣光便如灿烂云彩降临。随后所罗门以祷告献殿，待祈求将尽时，盛宴之时已至。

第二重祝福

要理解民众如何及为何欢宴，我们需先聆听所罗门献上的祝祷 —— 这祝福亦是祈祷。圣经记载：“所罗门在耶和华的坛前屈膝跪着，向天举手，在耶和华面前祷告祈求已毕，就起来，站着，大声为以色列全会众祝福”（王上8:54-55 ）。

王起初站着祷告（王上 8:22 ），但后来开始跪下，以至于祷告结束时需要重新站起来。或许所罗门想通过跪拜向上帝表示尊崇。也可能是他为以色列民祈求赦免的七项漫长恳求重担使他不得不屈膝。[1] 无论如何，他从站立到跪拜，最终又站了起来。

所罗门的祷告以祝祷开始，也以祝祷结束。开始祷告前，王站起来通过称颂以色列的上帝来祝福民众：“ 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 ”（王上 8:15 ）。他结束时也献上类似的祝福。圣经学者称这种结构为首尾呼应 —— 一种通过相同起止标记完整文本单元的文学形式。所罗门自始至终都在祝福他的子民，在祷告前后都宣告了祝祷词。

1. Richard Nelson, First and Second Kings, Interpretation (Louisville: John Knox, 1987), 55.

在所罗门王的祝祷中，他因上帝的信实而称颂道：“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他照着一切所应许的赐平安给他的民以色列人。凡藉他仆人摩西应许赐福的话，一句都没有落空。”（王上 8:56）

上帝信守承诺的信实性是旧约中常见的主题。当约书亚的战事结束时，以色列人在应许之地战胜了敌人，圣经记载“耶和华应许赐福给以色列家的话一句也没有落空，都应验了”（书 21:45）。所罗门王在献殿祷告前也作了类似宣告，称上帝“亲口向我父大卫所应许的，也亲手成就了”（王上 8:15）。无论是上帝对摩西的应许还是对大卫的承诺，以色列的上帝始终是一位守约施慈爱的上帝。

上帝向他的子民许下许多应许，但所罗门心中所念的，是上帝应许赐“平安给他的民”（王上 8:56） —— 从与仇敌的争战中得享安息（见出 33:14）。以下是上帝藉摩西所应许的：

> 但你们过了约旦河，得以住在耶和华——你们神使你们承受为业之地，又使你们太平，不被四围的一切仇敌扰乱，安然居住。那时要将我所吩咐你们的燔祭、平安祭、十分取一之物，和手中的举祭，并向耶和华许愿献的一切美祭，都奉到耶和华——你们神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申12:10-11）

这些应许在耶路撒冷的所罗门圣殿得以实现。当百姓生活在平安稳妥中，不再受仇敌侵扰时，他们便聚集在上帝选为立他名之处——那供敬拜与献祭的殿宇。这一切成就，皆因上帝的应许言出必行。

上帝为以色列所持守的应许，使我们确信他也必持守对我们所作的应许。我们同样是上帝应许的领受者，特别是在基督里所赐的应许。正如圣经所言：“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林后 1:20）。

在基督里，我们得享安息的应许，因为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

在基督里，我们拥有胜过罪恶、死亡与魔鬼之仇敌的应许：“因为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林前 15:25）。在基督里，我们拥有敬拜之所的应许，因他的身体就是永生上帝的殿（参约 2:19-22）。所以，凡疲乏需安息者，凡被罪击倒需胜试探者，凡直面死亡需得拯救者，凡心灵渴慕寻得配受敬拜之救主者 ——上帝在耶稣基督里都持守着要兑现的应许。

若我们心生疑虑：上帝的应许会否实现？或会否为我们实现？只需静候其成就。我们凭信心等候上帝应许给我们的天家乐土。在那里，我们将得享劳苦的安息，罪恶的得胜，跨越死亡的救赎，以及永远敬拜上帝的家园。这些连同上帝在基督里赐予我们的所有应许，都必成就，只要我们相信 …… 就必亲眼看见。

我们所需的上帝

所罗门在称颂上帝信守承诺的同时，也为百姓祈求上帝的赐福。这段原本是祝祷的言辞逐渐转为恳求。唐纳德 · 威斯曼指出：“‘所罗门的祝福’严格来说并非祝福，而是祈求上帝与他子民之间持续保持亲密关系的祷告。”[2] 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则称之为“祝福式祷告”，[3] 即为我们所需之上帝恩典而发出的祈求。

多数人对于想从上帝获得的恩典有着强烈主张。我们列出一长串希望上帝成全的事项，若他未应允便立刻表达不满。我们期待上帝认可我们的计划、满足我们的欲望、取悦我们的感官。正如克里斯蒂安 · 史密斯在青少年宗教标志性研究中发现，许多美国人将上帝视为“宇宙管家”，随时准备对我们卑躬屈膝。[4] 这无疑解释了为何我们常对上帝失望：他并未提供我们预期的服务。

2. 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23.

3.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92.

4. See Christian Smith and Melinda Lundquist Denton, Soul Searching: The Religious and Spiritual Lives of American Teenage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问题不在于我们向上帝索求过多，而在于我们追求了太多错误的东西，却对上帝所能赐予的最美好的事物所求甚少。当克里斯蒂安·史密斯询问一名学生上帝是怎样的存在时，得到的回答是“上帝是良善的”。于是他追问：“上帝在你的生命中成就了哪些善事？”对方答道：“嗯，我有房子、父母、网络、手机和有线电视。”若这些便是人生全部所需，那么我们根本不需要上帝，只需一份高薪工作。但所罗门拥有足够的智慧向上帝祈求我们真正需要的东西，他在列王纪上8:57–60 中的祷告清单，为我们设定了代求的议程框架。

思考所罗门哪些祈求是你最需要的，或是你最需要为家人或教会代祷的。

所罗门祈求上帝的同在：“愿耶和华我们的神与我们同在，像与我们列祖同在一样，不撇下我们，不丢弃我们”（王上8:57）。比起上帝所能赐予的一切其他福分，我们更需要上帝自己以他恩典的鲜活临在。圣经中所有伟大的属灵领袖都明白这一点。我们看到摩西被应许，燃烧荆棘中的上帝必与他同往（出 3:12）。我们看到约书亚被告知，上帝必不撇下他，也不丢弃他（书 1:9；参申 31:6-8）。我们看到诗篇作者宣告：“耶和华必不丢弃他的百姓”（诗 94:14；参来13:5）。在人生的一切抉择与困境中，我们需要上帝与我们同在，帮助我们度过。正如马太·亨利所言，上帝的同在“对教会、国家乃至每个人的幸福而言，就是一切的一切。”[5] 因此，为了我们自己的喜乐，我们祈求上帝永不离弃的同在。

所罗门王祈求上帝与他的子民同在，有着特定的缘由。他渴望他们成为圣洁。因此他祈求上帝的成圣之灵：“使我们的心归向他，遵行他的道，谨守他吩咐我们列祖的诫命、律例和典章”（王上 8:58；参诗 119:36）。

这段祷告深刻揭示了堕落人类灵魂的真实需求。可悲的事实是，由于罪恶，我们的心并不倾向于行上帝的道，更遑论遵守他的诫命。你可曾疑惑，为何犯罪如此容易，而成圣却这般艰难？这正是因为我们罪恶的心背离上帝，而非转向他。用马太·亨利的话来说：“我们的心天然

5.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背离本分，易于偏离上帝。”[6] 因此，我们需要圣灵大能的作为，将我们的心转回他的方向。正如亨利亦指出：“是他的恩典使人心倾向他，而这恩典必须通过祷告求得。”所以我们祈求那使人成圣的圣灵，使我们的心渴慕上帝所渴慕的。惟其如此，我们方能行在上帝的道中，守他的诫命。

随后所罗门为上帝的垂听之耳祷告。更具体地说，他祈求上帝在百姓发出他刚祷告的七项恳求时垂听他们：“我在耶和华面前祈求的这些话，愿耶和华我们的神昼夜垂念，每日为他仆人与他民以色列伸冤”（王上 8:59）。所罗门求上帝使他这奉献的祷告永远立定，好叫当百姓祈求公义、赦免、保护或拯救时，无论他们在昼夜何时凭信心祈求，上帝都会垂听并以大能回应。

所罗门王曾为上帝的普世荣耀祷告，祈求“使地上的万民都知道唯独耶和华是神，别无别神”（王上 8:60；参申4:35；以赛45:5）。这祷告基于一个信念：只有一位神。上帝的子民每日晨祷时都如此宣告：“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申6:4）。若这是真理 —— 上帝是独一无二的，是唯一真神 —— 那么全地都当承认。因此所罗门祈求上帝的荣耀遍及列国，让各地万民都认识他是神。

当君王为上帝的普世荣耀祷告时，他正是在祈求上帝完成他对世界的使命。上帝荣耀的旨意是要得着万民的赞美，使全地充满他的荣耀。这让我们从更宏大的视角看待自身传教事工中的喜乐与挫折。正如克里斯托弗·赖特在上帝的使命一书中所阐释的：我们“使人认识上帝的努力，必须置于上帝主动启示的优先框架中。我们正在实现的，正是上帝自己定意要成就的事。”赖特指出这令人心安，因为“我们深知，在所有笨拙努力与不完美传达的背后，是永生上帝至高无上的旨意，正以慈爱的自我启示伸手介入，非常乐意开启盲眼，并通过他见证人这瓦器所

6. 同上。

传递的福音宝藏彰显自己的荣耀。”[7]

这就是我们所需要的上帝：不是一位按我们意愿行事的神明，仿佛我们是宇宙的中心，而是为他自身荣耀而存在的上帝。我们每日都需要这位上帝。第 59 节中，所罗门祈求上帝“照每日所需”施以援手。因此，这是为上帝子民日常需求而作的每日祷告。每一天，我们需要上帝陪伴我们度过生命中的试炼与胜利；每一天，我们需要他使我们的心转向他，否则我们便会迷失；每一天，我们需要他垂听并回应我们的祷告，为的是他在世上得荣耀。这些是基督徒生活的每日必修：那永在的同在、成圣的圣灵，以及唯独配得一切荣耀之上帝倾听的耳。

上帝所要求的顺服

我们当如何回应上帝慈爱的同在与改变生命的恩典？当我们认识那位一路同行、扭转我们心志、以荣耀应允我们一切祷告的上帝时，正确的回应方式是什么？在所罗门献殿的尾声，我们看到了上帝所要求的顺服、所要求的祭物，以及配得的赞美。

首先我们看到上帝所要求的顺服。在祝福的结尾，所罗门发出了被学者称为“献殿劝勉”的呼召。[8] 因唯有这位上帝是真实的，他是满有恩典、改变生命、垂听子民祷告的上帝，“所以你们当向耶和华我们的神存诚实的心，遵行他的律例，谨守他的诫命，至终如今日一样”（王上 8:61）。

若上帝已藉圣灵的大能使我们的心归向他，我们的心就当全然诚实。这是对彻底圣洁的呼召 —— 上帝要求每位信徒完全顺服。这种顺服不仅适用于律法之下的旧约信徒，也适用于因耶稣基督福音得救的新约信徒。当耶稣差遣门徒往普天下传福音时，他吩咐他们教导人们

7. Christopher J. H. Wright, The Mission of God: Unlocking the Bible’s Grand Narrative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6), 129–30.

8. August H. Konkel, 1 & 2 King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6), 176.

遵行他所吩咐的一切（太 28:18-20 ）。因此，耶稣给予我们的基本命令与所罗门给予以色列人的相同。我们并非为得救而顺服；我们顺服是因为已经得救。

所以，让你的心真诚地遵循基督的命令。实践福音的圣洁。在一切事上以上帝为首。以敬拜、安息和怜悯尊荣主日。慷慨支持福音事工。倡导并持守性纯洁。不要贪图你所没有的，也不要因上帝所收回的而心生苦毒。不要心怀二意，时而顺服上帝，却常追逐罪恶的私欲。让你的心全然真诚归向主你的上帝。

请注意这种顺服始于何处：根据所罗门所言，它始于内心，始于一颗立志遵守上帝命令的心。然后它通过我们的实际生活方式表现出来。因此，我们需要的正是圣灵才能带来的内心转变，当他使我们倾向上帝的方向时。

换而言之，唯有当上帝应允第 59 节的祷告、使我们的心归向他时，我们才能持守第 61 节的诫命。这是上帝乐意回应的祷告；因此，我们不应惧怕追求福音的圣洁，即使在面临最激烈争战的试探领域。上帝能够也愿意使我们的心全然顺服。我们只需祷告，然后遵行。

上帝所要求的祭

此外还有上帝所要求的祭。这让我们来到圣殿奉献礼令人难忘的尾声。所罗门在奉献祷告结束时说完祝福的话；随后“ 王和以色列众民一同在耶和华面前献祭。所罗门向耶和华献平安祭，用牛二万二千，羊十二万。这样， 王和以色列众民为耶和华的殿行奉献之礼”（王上 8:62-63 ）。因此圣殿不仅通过祷告，也藉着献祭被分别为圣。

此处令人惊叹的是所献祭牲的庞大数量。前文曾提及，当约柜首次被迎入圣殿时，所罗门献上了不可胜数的牛羊（王上 8:5 ）。在献殿仪式后，又举行了更多献祭，数量之多甚至使圣殿院中巨大的铜祭坛都不足以容纳所有祭物。为容纳所有祭物，所罗门最终将整个院子

都分别为圣作为献祭之地：“当日，王因耶和华殿前的铜坛太小，容不下燔祭、素祭和平安祭牲的脂油，便将耶和华殿前院子当中分别为圣，在那里献燔祭、素祭和平安祭牲的脂油。”（王上 8:64；参 9:25）。

所罗门共献祭了超过 14 万头牛羊。这个数字如此庞大，以至于一些学者声称这必定是夸张之辞。他们认为这“完全不可思议”，根本不可能。[9] 然而，当我们考虑到这些祭物是整个国家的奉献，由十二支派在七日内共同献上时，便没有合理理由质疑圣经文本的准确性。与其怀疑这些祭物的真实性，我们更应为之震撼，并思考上帝向我们要求怎样的祭物。

严格来说，这些并非能消除罪孽的赎罪祭。在献祭体系中，存在多种类型的祭礼，如利未记开篇章节所述。[10] 列王纪上8:64提到两种祭礼：所罗门用燔祭（*‘olah*）和素祭（*minhah*）使院子成圣，此外还有平安祭。但人们为圣殿奉献所献的祭是平安祭，亦称相交祭（王上 8:63–64；参利 3:1–17；7:11–38）。

圣经中这类祭物（*shelamim*）的术语源自希伯来语“和平”（*shalom*）一词。这些祭礼以非凡的方式表明上帝与他的子民和好：祭牲的脂油作为祭物献给上帝，而肉则分给祭司和百姓。换言之，这是上帝与子民共享的团契之祭 —— 部分归他，部分归他们。平安祭是与上帝和好之人的立约筵席，他们甚至能与上帝同席共餐。还有什么比这更适合将圣殿奉献为与上帝相会之所呢？还有什么比坐在耶和华

9. S. J. DeVries, 1 Kings, Word Biblical Commentaries (Waco, TX: Word, 1985), 127.

10. For a helpful survey of the various sacrifices, see Tremper Longman III, Immanuel in Our Place: Seeing Christ in Israel’s Worship,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the Old Testament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1), 75–115.

的殿中与他共享筵席更美的事呢？当百姓欢宴时，他们在上帝的同在中喜乐。

我们在耶稣基督里更完全、更强烈地体验这份喜乐。耶稣基督本人就是永生上帝的活殿宇。他的肉身是耶和华的居所，是人神相会之地。耶稣奉献自己圣洁的身体，使之成为圣殿，乃是献上自己为祭，与上帝和好。我们藉着他十字架的血得与上帝和好（参西 1:20）。耶稣基督是那使我们与圣洁之上帝相交的平安祭。我们领受他恩典的筵席，正如圣餐礼所象征的。

如今我们以自己所作的祭，欢喜回应耶稣基督缔造和平的恩典。我们不像以色列人那样献祭牲畜，而是将一切所有最好的首先献给他，分别为圣归他使用。

上帝呼召我们为他的国度做出怎样的牺牲？说实话，我们宁愿根本不作任何牺牲。相反，我们更喜欢某杂志广告所宣扬的“无需牺牲的敬拜”方式。那则广告推销的是一款被称为“持久保湿古铜粉”的化妆品。换言之，该产品能让女性无需日晒就拥有古铜色肌肤：这就是所谓的无需牺牲的敬拜。

就圣经而言，没有牺牲就没有敬拜。若非耶稣献上他破碎的身体和被钉十字架的血作为终极牺牲，根本就不会有敬拜存在。但即便是我们回应上帝的敬拜，也要求牺牲：牺牲我们的时间和金钱、梦想与抱负、思想言行。没有牺牲，就没有敬拜。

一个简单的故事有助于阐明这一原则。故事源自我小妹初中时参加的青年团契独木舟之旅。首夜宿营时，她沮丧地发现，尽管再三警告并做了防潮准备，睡袋还是湿透了。那是个痛苦难眠的夜晚。但第二天晚上，团契导师做出了高尚的牺牲：用自己温暖干燥的睡袋换了她冰冷潮湿的。旅程结束后，我妹妹以自制的一盘布朗尼蛋糕作为回报 —— 这是她小小的牺牲。

同样地，耶稣基督以无限高昂的代价，在我们的罪孽深渊中铺就了他的床榻，为的是将他的公义之慰赐予我们。如今，我们以微薄的自我牺牲作为回应。我们的奉献永远无法与他至高牺牲的代价相提并论，就像我妹妹自制的布朗尼蛋糕无法等价交换在冰冷潮湿睡袋里度过的一夜。但我们献给上帝的一切——无论是时间、金钱还是侍奉 —— 都不过是上帝所要求的本分。

上帝配得的赞美

最终，我们以他配得的赞美来回应上帝。以下是圣经对所罗门七日庆典及其后续事件的总结:

> 那时，所罗门和以色列众人，就是从哈马口直到埃及小河所有的以色列人，都聚集成为大会，在耶和华我们的 神面前守节七日又七日，共十四日。第八日，王遣散众民；他们都为王祝福。因见耶和华向他仆人大卫和他民以色列所施的一切恩惠，就都心中喜乐，各归各家去了。
> （王上8:65-66 ）

这些经文中的地理名称对现今大多数圣经读者而言或许陌生，但它们表明整个以色列国都在庆祝这一节期。从哈马口直到埃及小河，所罗门王国的疆域南北尽处，全民皆来赴会。若以美国为参照，就好比说从阿拉斯加到佛罗里达大沼泽地的人们都前往华盛顿特区聚集。

众人同心合一做同一件事 —— 向上帝和他的受膏君王献上赞美。百姓不仅称颂耶和华，也为他们的王祝福。他们在为上帝和他的圣殿欢欣时，也因所罗门和他荣耀的王权而喜乐。百姓祝福君王，因他尊荣上帝，建造圣殿作为敬拜之所。所罗门是他子民的喜乐之源。

我们在耶稣基督的国度里拥有相似却更大的喜乐。我们献给上帝的赞美聚焦于我们的君王耶稣基督 —— 既是因他作为上帝子的荣耀，也因他藉十字架与空坟墓成就的救恩。这喜乐的敬拜不限于主日教堂之内，更当贯穿每周每日的生活。

无论我们走到何处。正如以色列民归家时赞美他们的上帝与君王，我们也蒙召将耶稣的喜乐带到所行之处。

你是否献上了上帝配得的赞美？路易·吉利奥将敬拜精辟定义为“对我们最珍视之物的回应”。因此，这个问题亦可表述为：你对上帝的回应是否彰显了他是你生命中最宝贵的价值？

吉利奥指出敬拜是所有人共有的行为，它是“我们在任何一天的核心所在”。我们总在宣告：“这个人、这件事、这段经历（或任何事物）对我最为重要 …… 是我生命中的首位”。这个“首位”因人而异，可能是一段关系或某种抱负，可能是朋友、地位或财物，也可能是某种形式的享乐。但无论如何命名，“人人皆有祭坛，每个祭坛上都有宝座”。吉利奥认为，识别何物占据我们生命的宝座并不困难：

> 你只需循着时间、情感、精力、金钱与忠诚的轨迹而行。在那轨迹的尽头，你会发现一座宝座；而无论坐上宝座的是何物或何人，那便是你至高的价值所在。那宝座上供奉的，正是你所崇拜之物。诚然，我们中鲜少有人会四处宣称：“我崇拜我的财物。我崇拜我的 Xbox 游戏机。我崇拜这份欢愉。我崇拜她。我崇拜我的身体。我崇拜我自己！”但轨迹从不说谎。我们或许声称更重视某样事物，但行动的分量远比言语更有说服力。[11]

当所罗门与他的子民为圣殿举行奉献礼时，他们将赞美的音量调至最高。每一句祝福的宣告，每一只献祭的牲畜，都在彰显他们上帝的荣耀。归途中他们仍持续高颂，赞美他们的君王与他的国度。

你从耶和华的殿中敬拜而归时是怎样的光景？是满心欢喜地思想基督和他的国度，献上他所要求的顺服与祭物？还是你的注意力迅速转向真正崇拜的对象：那些要求你更高忠诚的人际关系、享乐与娱乐？无论你选择崇拜什么，务必确认它配得盛宴般的尊崇 ——唯有耶稣配得。

11. Louie Giglio, “Wired for a Life of Worship, Part 1,” as posted on blog.worship.com (March 16, 2007).

20

所罗门的选择

列王纪上 *9:1–28*

你若效法你父大卫，存诚实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谨守我的律例典章，我就必坚固你的国位在以色列中，直到永远，正如我应许你父大卫说：“你的子孙必不断人坐以色列的国位。”（王上 9:4–5）



生之路唯有两条可选 —— 生命轨迹仅此二途，每人皆须择其一而行。此乃罗伯特 · 弗罗斯特名诗未择之路的题旨。“黄树林中分岔两径，”弗罗斯特写道，诗人旋即明悟必须作出抉择。因仅为独行客，无法兼行双途。亦难重临临此境。故其作出命运抉择：“我择人迹罕至之途，”诗人追忆，“而这造就了所有不同。”[1]

1. Robert Frost, “The Road Not Taken,” in Mountain Interval (New York: Henry Holt, 1921).

耶稣曾对道路与路径有过类似的论述：“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然而“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 7:13-14）。按照耶稣的说法，每个人都必须选择要走的道路，而选择那条少有人走的路，将决定是获得永恒的生命还是永远的灭亡。

有些基督徒似乎认为，这是我们一生只需做一次的选择，即最初决定跟随基督的时刻。但实际上，我们每天、每时每刻都面临这个选择：我选择上帝的道路还是自己的道路？他的国度还是我的国度？他至高无上的计划还是我个人的议程？在处理工作时、利用空闲时间时、对待同住之人时，我会选择哪条路径？我将走向何方，又将放弃哪条未走之路？在生活的哪些方面，我正面临上帝之道与歧途之间的抉择？

非此即彼

所罗门王在功业巅峰时面临抉择：“所罗门建造耶和华殿和王宫，并一切所愿意建造的都完毕了，耶和华就二次向他显现，如先前在基遍向他显现一样”（王上 9:1-2）。

所罗门初登以色列王位时，上帝在基遍向他显现，赐予他千载难逢的机会（王上 3:1-15）。王可以求任何想要的，上帝必应允。所罗门明智地选择了智慧。

此刻王需要再次做出选择，并持续抉择。上帝在另一个梦中向所罗门显现，给予他新的选择。这段震撼相遇给我们的首要启示很简单：**人生总要作出抉择，或归向上帝或背离上帝，而我们的选择终将引向祝福或灾祸。**

一条可选择的道路是顺服之路，通向祝福。上帝对所罗门说：

> 你若效法你父大卫，存诚实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谨守我的律例典章，我就必坚固你的国位在以色列中，直到永

> 远，正如我应许你父大卫说：“你的子孙必不断人坐以色列的国位。”（王上 9:4-5 ）。

这段经文以 “ 若 / 必 ” 的条件句式呈现。所罗门必须满足某些特定条件。**若**他选择正路，决定像他父亲大卫那样与上帝同行， 他**必**将蒙受上帝的赐福。大卫为后世所有君王树立了属灵标杆。当然，并非指他毫无瑕疵。但大卫是合上帝心意的人（撒上 13:14），是以公义治理、持守属灵正直的君王。若所罗门选择追随这样的脚踪，他的人生道路必然正确。

上帝给所罗门的训示与他在列王纪上 8:61 对以色列民的劝诫几乎完全一致：“ 你们当向耶和华我们的神存诚实的心，遵行他的律例，谨守他的诫命。” 上帝所要求的，正是对其启示旨意的全然顺服。这关乎内心，而非仅外表顺从。上帝向所罗门所求的 —— 也是他对所有人的期望 —— 是一颗渴慕敬虔的心。若所罗门满足这条件，与上帝同行的奖赏将是永恒的国度。上帝将通过建立永远坚立的王位（参撒下7:12-13 ）来兑现他对大卫的应许。

同样的原则也适用于我们：如果我们顺服上帝的道路而行，就必蒙他赐福。顺服本身就是一种祝福，因为我们会体验到与上帝同行的喜乐。美德确实会带来自身的回报。但顺服还会带来许多其他祝福。如果我们按照上帝的教导去工作，就会有东西可以与他人分享（弗4:28 ）。如果我们以上帝教导的方式去爱，就能建立持久而坚固的关系。如果我们喂养饥饿的人、帮助病患、探望狱中之人，就能进入天父的喜乐之中（太 25:31-40 ）。只要我们选择那条少有人走的路，这些以及许多其他祝福都将属于我们。

然而，人生还有另一条路可走 —— 那条通往毁灭的悖逆之路。以下是上帝向所罗门王提出的选择：

> 倘**若**你们和你们的子孙转去**不**跟从我，**不**守我指示你们的诫命**律例**，去侍奉敬拜别神，我就必将以色**列**人从我赐给他们的地上剪除，并且

> 我为己名所分别为圣的殿也必舍弃不顾，使以色列人在万民中作笑谈，被讥诮。这殿虽然甚高（王上9:6-8；参利 26:27-33；申 28:36-37）

此处的语法结构再次呈现条件性。**若**所罗门走上悖逆之路，那么灾祸**必**将接踵而至。这严肃的警告实为恩典之目的 —— 上帝要让所罗门明白罪的工价。不仅所罗门，更包括他的后裔（以色列的众王子）。经文从单数转为复数，意在涵盖君王与整个国家。若百姓选择歧途，他们将承受近乎最可怕的后果：失去应许之地与所罗门所建圣殿，丧失对应许之地的所有权及在圣殿中的名分。正如某位解经家所言：“圣殿甫成，便闻其必毁之预言；帝国初立，即听其必亡之宣告。”[2]

或许更糟的是，上帝的子民将成为列国的笑柄。人们将以轻蔑和侮辱对待以色列。“若不警醒，”异教的母亲们会对孩子说，“你们就会落得像以色列人那般下场！”如同所多玛和蛾摩拉，以色列将成为神圣审判的范例，永远作为人背离上帝时结局的警示（参见申 29:23；耶 24:19）。

这一切都将发生，倘若所罗门和以色列百姓转去敬拜别神。圣经继续预言，当人们看到以色列在漫长拜偶像之路的悲惨终点时会说：

> 将来经过的人必惊讶、嗤笑，说：“耶和华为何向这地和这殿如此行呢？”人必回答说：“是因此地的人离弃领他们列祖出埃及地之耶和华他们的神，去亲近别神，侍奉敬拜他，所以耶和华使这一切灾祸临到他们。”（王上 9:8-9；参申 29:22-28；哀 2:15-17）

2.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1995), 83.

当这一切发生时，以色列人只能怪罪自己。降临的灾祸将是耶和华所为，正如灾祸向来如此。毕竟，上帝主宰着一切发生的事。但这仍是以色列的过错。上帝将离弃他们，因为他们已离弃了上帝。最初只是所罗门愚蠢的选择，最终却演变成一场国家灾难。届时，全世界都将知晓这位君王和他的国家因崇拜偶像而犯罪。

这对我们是一个充满恩典的警告，揭示了我们所崇拜的偶像将引向何方。在人生中选择错误的道路，终将以灾祸收场，甚至教会外的人也会看出我们误入歧途。无论其他别神多么诱人 —— 金钱与物质财富、性与肉体欢愉、权力与人际操控 —— 它们终将导致我们的毁灭。欺骗人生的道路始于一个小小的谎言。破产之路始于一次不明智的开支。成瘾之路始于一次愚蠢的放纵。但不久后，我们的罪必将显露，我们将承受错误选择带来的恶果，人们会看到我们的下场。若不悔改，我们必将灭亡，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太 7:13）。

所罗门过往的成功

从所罗门的选择中可以汲取第二个教训：**每个人一生中都要做出选择，而这个选择始终摆在我们面前，即便我们之前已做过正确选择。**上帝并非我们在基督徒生命初期仅需做一次的选择，而是每次我们做任何选择时都要面对的。即便我们曾做出正确选择，仍需不断抉择。

所罗门王就是最佳例证。截至生命此刻，他几乎做出了所有正确选择。圣经记载“所罗门建造耶和华殿和王宫，这两所二十年才完毕了”（王上 9:10）。他选择遵循上帝对王权的计划，不靠篡夺王位，而是信靠上帝将他高举。因着这个选择，并出于上帝的主权旨意，他成为了以色列的王。在执政之初，所罗门选择向上帝求智慧而非财富。因着这个选择，并蒙上帝不配得的恩典，他不仅被赐予超凡智慧，还获得了财富与名声。后来所罗门选择为上帝建造殿宇。因着这个选择，

并通过神圣的祝圣，他所建的殿充满了上帝的荣耀。

所罗门是一个彻底的成功者，一个实现了人生所有愿望并获得各种赞誉的人。他是那种足球队队长、迎娶返校节女王、将小企业发展成大公司、当选公职，并且（顺便一提）在业余时间写的诗还赢得了诺贝尔奖的人。直到今日，人们仍在谈论“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太 6:29）。

所罗门在属灵上同样成功。上帝因他的一切成就而赐福于他，甚至尊他为祷告之人。所罗门在献殿时的祷告直达上帝的耳中。因此上帝对所罗门说：“我已听了你的祷告和恳求，就是你在我面前所祈求的。我已将这你所建的殿分别为圣，使我的名永远在其中。我的眼、我的心也必常在那里。”（王上 9:3）上帝会应允所罗门所求，将他的名置于殿中，并垂顾那里以回应祷告。所罗门的代求将永远有效，使以色列人在任何需要或患难时刻都能直接通往恩典的宝座。

曾有一位君王，他为上帝所做的贡献几乎超越了世上任何历史人物。然而，尽管所罗门过去成就斐然，他仍须每日、每时每刻为上帝做出选择。他不能仅凭自己受膏为王的身份就理所当然地行事，不能依赖在执政初期选择智慧时的决定，不能仰仗某次虔诚祷告的完美瞬间，甚至不能因过去为上帝建造世上最宏伟圣殿等功绩而获得属灵的安全感。

所罗门仍需不断做出抉择。若他持续与上帝同行 —— 带领家族敬拜上帝、以公义治国、持守个人圣洁 —— 必将获得上帝应许给顺服者的全部祝福。但若背离上帝，走上拜偶像的道路，就必面临审判。

我们面临着同样的选择 —— 每日顺服的选择。我们昨日为上帝所做之事，无法满足他今日对我们的要求。无论我们开始基督徒生活时多么美好，无论我们回应上帝的呼召去服侍时多么忠心，无论我们转向上帝祷告时多么热切，无论我们在事工中取得了什么成就，选择依

然摆在我们面前，今天如此，余生中的每一天亦然。

这当然不是否认神圣拣选的教义。我们选择上帝是基于他在创世之前就为我们所做的选择（见弗 1:3-12 ）。一旦我们真正归向基督，就永远不会失去救恩。但我们活出救恩的方式（见腓 2:12 ）、确认自己蒙召与拣选的方式（见彼后 1:10 ）、为救恩持守稳妥的方式（彼前 1:5 ），以及荣耀上帝的方式，都在于今日跟随他，而非倚靠昨日或前日为上帝所做的任何事。

基督徒的生命中没有原地踏步的余地。属灵成长的唯一途径就是持续为上帝做出选择，即便我们过去已选择过他。我们通过阅读他的话语、为一切所需向他祷告来为上帝做选择；通过努力学习、追随他对我们呼召与职业的计划来为上帝做选择；通过安于所拥有的、不贪婪攫取更多来为上帝做选择。我们也通过向罪说 “ 不！ ” 、向圣洁说 “ 是！ ” 来为上帝做选择，通过说 “ 我错了 ” 、 “ 我原谅你 ” 和 “ 我爱你 ” 来为上帝做选择。我们通过在所做的一切事上以上帝为首来为他做选择，包括那些明知他心意却难以顺服的领域。

所罗门未来的成就

我们选择追随或背离上帝，比生命中任何其他成就都更为重要。这是我们从上帝给予所罗门的选择以及这位君王的回应方式中学到的第三个教训：**无论我们取得何种成就，人生中最重要的是选择正确的属灵道路。**

所罗门再次成为完美（或更准确地说，不完美）的例证。除了提及他过去的功绩外，列王纪上第 9 章还列举了他在商业、政治和军事防御方面的未来成就。在他的统治期间，所罗门完成了所有君王梦寐以求的事业。但无论他在生命中取得何种成就，最重要的是他每日选择追随还是背离上帝。

让我们看看所罗门众多显著成就中的几项。他在国际贸易方面取得了成功：

> 所罗门建造耶和华殿和王宫，这两所二十年才完毕了。（推罗王希兰曾照所罗门所要的，资助他香柏木、松木，和金子）所罗门王就把加利利地的二十座城给了希兰。希兰从推罗出来，察看所罗门给他的城邑，就不喜悦，说：“我兄啊，你给我的是什么城邑呢？”他就给这城邑之地起名叫迦步勒，直到今日。希兰给所罗门一百二十他连得金子。（王上 9:10-14 ）

这段经文描述了推罗与以色列古老盟约的延续。希兰王对所罗门提出的交易条件极为不满，但显然无力改变局面，最终反而向所罗门进献了大量黄金（约四吨）。正如上帝所应许的（见王上3:13），所罗门以牺牲希兰的利益为代价，进一步增加了自己惊人的财富。

所罗门在完成大型建筑项目方面同样取得了成功。这位国王对建筑充满热忱，除了圣殿和王宫外，他庞大的劳动力还建造了广泛的军事防御工事：

> 以下是所罗门王征召服劳役的民众所建造的工程记录：为耶和华建造的殿、自己的宫殿、米罗、耶路撒冷的城墙，以及夏琐、米吉多和基色（埃及法老曾上来攻取基色，用火焚烧，杀了住在城里的迦南人，将城赐给他女儿，也就是所罗门的妻子作嫁妆；因此所罗门重建了基色），还有下伯和仑、巴拉和犹大旷野中的他玛，以及所罗门所有的积货城、屯车城和养马城，还有他在耶路撒冷、黎巴嫩以及他统治的全地内一切心中渴望建造的工程。（王上 9:15-19 ）

正如圣经所见证，以及考古记录所证实的那样，所罗门沿着从美索不达米亚通往埃及的道路建造了城市、城墙和宫殿。[3] 这位国王能够建造任何他想要建造的东西。

3. See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98; 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26–27.

除了所有的财富和军事力量外，所罗门还对他的子民拥有统治权。他的成千上万工人来自其他民族：“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的余民，凡不属以色列人的这些外族人，就是以色列人不能灭尽的，所罗门征召他们作苦工，直到今日”（王上 9:20-21）。其他工人则是以色列人，他们不是作为奴隶，而是作为王的仆人劳作：“惟有以色列人，所罗门不使他们作奴仆，乃是作他的战士、臣仆、统领、军长、车兵长、马兵长。所罗门有五百五十督工的，监管工人。”（王上 9:22-23 ）。

所罗门还有一位美丽的妻子，备受呵护，拥有专属宫殿：“法老的女儿从大卫城搬到所罗门为她建造的宫里”（王上 9:24 ）。所罗门又为她建造了“米罗”，可能是一处华美的阶梯式建筑群。[4]

不仅如此。这位君王还拥有一支王室海军，使他能建立利润丰厚的航运合作，获取更多黄金：“所罗门王在以旬迦别造船，这地方靠近以禄，在红海边，以东地。希兰差遣他的仆人，就是熟悉泛海的船家，与所罗门的仆人一同坐船航海。他们到了俄斐，从那里得了四百二十他连得金子，运到所罗门王那里。”（王上9:26-28 ）

简而言之，所罗门拥有君王梦寐以求的一切：金钱、地产、财富、仆役和绝色佳人。这是他的国度，他置身其中，拥有的万物比世上任何人都丰盛。但他每日仍需做出属灵抉择。无论他多么成功，无论他坐拥多少金银，掌握多大权柄， 所罗门依然必须选择是归向上帝，或是背离上帝。他会为财富感谢上帝，并将其用于天国事工吗？他会运用权力服务贫弱、保护卑微者吗？他会因成就而骄傲，还是将一切荣耀归与上帝？

4. R. D. Patterson and H. J. Austel, “1 and 2 Kings,” in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8), 4:97.

我们拥有的世俗之物越多，就越容易误以为自己走在正途上，即便实际已迷失在偶像崇拜的歧路中。人生真正重要的，不是学术成就、体育佳绩、银行账户的数字、职业巅峰或家庭荣耀，而是内心为上帝或背离他所作出的属灵抉择。

这一真理对功成名就者（至少按世俗标准）是振聋发聩的警示。若选择自己的道路而非上帝之路，纵使获得世间所求一切，终将满盘皆输。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犀利指出：“一个人可能正享受着极其成功的君王（或金融、职业、事工）生涯，但若不将遵守第一诫命视为至高使命，终将彻底毁灭。”[5] 换言之，若不将上帝置于万事之首，便是自取灭亡。对尘世财宝的贪恋会滋生无尽贪婪；对肉体欢愉的渴求会引向愚妄关系；对个人显赫的欲望会践踏他人需求。若人生正朝此方向疾驰，注定失败。我们亟需调转方向，踏上那条少有人走的路 —— 信靠耶稣基督的信仰之路！正如圣经告诫：“弟兄们，你们要谨慎，免得你们中间或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神离弃了”（来 3:12 ）。

这一真理也是每次失败中的慰藉。无论情况多么糟糕，甚至可能是因我们自身的罪过所致，我们仍有机会选择归向上帝，尤其是当我们认识那位在世时为我们活出完美选择、受苦并舍命的救主。我们通过彻底悔改过往一切过错来选择上帝；通过相信他深知己任、即便在我们看来并非如此时仍选择他；通过坚信他必供应我们真实所需来拣选他；通过在最黑暗试炼中坚持不懈、深知只要与他同行，他必陪伴我们直到路终来选择他。

耶稣的选择

你会在人生中做出正确选择吗？你会选择那条通往毁灭的宽阔易行之路，还是会选择大多数人未曾走过的狭窄道路?我们曾为上帝做过

5.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101.

什么或在生活中取得多大成就并不重要；真正的问题在于我们是否会在今天、明天以及余生中的每一天都选择上帝。

要理解这一抉择的利害关系，我们只需看看所罗门王的遭遇。一些学者严厉批评本章中记载的所罗门行为，指出他利用希兰、征用强迫劳役、娶外邦女子为妻、变卖应许之地的土地份额，以及扩张军备等行径，都是其日后背道的征兆。[6]

这些批评或许确有道理。但与此同时，圣经也称赞所罗门的虔诚：“所罗门每年三次在他为耶和华筑的坛上献燔祭和平安祭，又在耶和华面前的坛上烧香。这样，他建造殿的工程完毕了”（王上9:25）。这节经文无疑指向逾越节、五旬节和住棚节，所罗门每年在耶路撒冷庆祝的三大节期。这些至圣之日正是君王履行宗教义务的时刻。

或许这只是场表演，一种政治候选人在选举期间常做的公民宗教公开展示。但事实是，所罗门在恰当的时刻献上了合宜的祭物。他在圣殿中选择了上帝，成全了全部的义。

问题在于所罗门未能如起始般善终，当我们读到第 11 章关于他灵性破产的记载时便会明白。列王纪上 9:6 开头的“若”最终成了“当”。所罗门没有持守正路，而是选择转向歧途。因此，即便圣经记载了所罗门时代的辉煌，它也在铺垫一个事实：当人们停止选择独一真神时，连世上最伟大的荣耀也会消逝。

我们如何才能避免所罗门的愚行，持续为上帝做出选择？虽然乐观地认为我们会在人生中做出正确选择并坚持到底是美好的，但这仅靠良好意愿远远不够。并非每个人都能在生命中做出正确选择。事实上，某种意义上甚至可以说无人能做到。

6. See, for example,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GA: Smyth & Helwys, 2000), 128; J. Gray, 1 and 2 Kings: A Commentary, Old Testament Library, 2nd ed.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70), 223–24.

这是以色列人在约书亚晚年及之后学到的教训。上帝给予所罗门的选择，与约书亚临终前让以色列人作出的抉择极为相似。当日，约书亚向民众发出挑战，要他们选择侍奉哪位神。他们明智地回应道：“我们必侍奉耶和华，因为他是我们的神。”（书 24:18 ）

这开端充满希望。但约书亚深知罪的教义，因此他冷静地提醒现实：“你们不能侍奉耶和华，因为他是圣洁的神。”（书24:19 ）约书亚意在说明，罪人无法在人生中始终作出正确选择。即便我们怀着最美好的初衷开始，若没有上帝的恩典，终将走向灭亡之路。

约书亚的警告竟成了所罗门一生的写照。这也恰是我们每个人生命的缩影：并非总是选择归向上帝，反而常常误入歧途，甚至自取灭亡。

赞美上帝，我们拥有一位在人生中始终做出正确选择的救主，他选择了一条人迹罕至的道路，直至走向十字架。耶稣必须做出与我们相同的抉择。总有两条道路摆在他面前，迫使他选择顺服或悖逆上帝的旨意。当他还是孩童需要学习顺服时，就做出了选择；当他在旷野遭受魔鬼攻击，面对地狱般诱惑时，再次做出了选择；当他在园中与天父同在，思索是否另有出路可以避免十字架酷刑时，仍必须做出抉择。

耶稣选择了上帝。他在每一天的每一刻都选择上帝，即使这代价是献出自己的生命。因为他是唯一始终如一、每次都为上帝做出选择的人，所以能为我们成就完美的赎罪祭。如今耶稣能引领我们走完这条救赎之路。他本身就是通往上帝的道路，是获得永生的途径。只要我们信靠他，他的正确选择就为我们算为义，即便我们犯了错。当抉择再次临到 —— 正如每日都会发生的那样 —— 而我们竭力要选择上帝时，耶稣必同在，保守我们行走这条少有人走却通向永生的道路。

21
所罗门与示巴女王

列王纪上 *10:1–13*

示巴女王听见所罗门因耶和华之名所得的
名声，就来要用难解的话试问所罗门。
（王上 10:1）

这仍是历史上最著名的旅程之一，一场东西方之间戏剧性的相遇。公元 1271 年，年轻的马可 · 波罗随父亲和叔叔启程，他们离开威尼斯，沿着丝绸之路抵达中国，最终来到蒙古帝国大汗忽必烈的宫殿。

马可停留了十余年，为大汗执行外交任务游历东方各地。当他最终回到意大利后，写下了使其旅程永垂不朽的著作：《马可·波罗游记》。马可有许多关于所到之处和沿途遇见之人的惊人故事，但有些人怀疑这些故事是否真实。当时几乎没有欧洲人曾远行至中国，他们自然无法验证这些前所未见之事的真实性。

据一则传统记载，马可·波罗曾公开演示以说服人们相信他的故事属实。他邀请威尼斯权贵赴宴，身着中国农民的简朴服饰迎客。待宾客到齐后，他突然抖开衣袋，露出数百颗红宝石及其他珍宝。他深知，唯有让人们亲眼目睹远方王国的财富，他们才会相信其存在。

示巴女王亦有相似心路。她虽听闻远方王国的辉煌，却难以全然相信。于是她决意亲赴耶路撒冷，穿越中东完成朝圣之旅，这场旅程成就了国际关系史上最著名的外交会晤之一。于我们而言，这远不止是历史趣闻，更是蕴含深刻的属灵意义，因耶稣曾明示：所罗门与示巴女王的典故，能指引我们通往永生之路。

亲眼见证

所罗门与示巴女王形成鲜明对比：阿拉伯人遇见以色列人；一位充满好奇的女性拜访一位智慧而富有的男性。他们的会面充满了外交谋略。尽管国事访问在当今更为常见，但在那个时代，一位在位君主亲自进行这样的长途跋涉实属罕见。通常像示巴女王这样的统治者会派遣使节前往所罗门的宫廷。然而，她却穿越沙漠跋涉一千多英里，亲自面见以色列的国王。

当然，所罗门王在今天更为人所熟知，但示巴女王本身也是一位举足轻重的人物。她身上有着非凡的威严，这种威严在亨德尔恢弘的《示巴女王驾到》（选自其清唱剧《所罗门》）中得到了壮丽的展现。作为在位君主，女王拥有庞大的随行队伍，其财富也极为惊人。圣经记载她“跟随她到耶路撒冷的人甚多，又有骆驼驮着香料、宝石，和许多金子”（王上 10:2）。在后文我们将听到她赠予所罗门的所有黄金、香料和宝石，尤其是那些香料（王上10:10）。这位统治着现今也门境内王国的示巴女王，曾是世界上最有权势和影响力的女性之一。

然而，这位女子伟大的真正根源在于她的求知欲。使她重要的不仅是她所拥有的财富，更是她渴望了解的事物：“示巴女王听见所罗门因耶和华之名所得的名声，就来要用难解的话试问所罗门 …… 她来见了所罗门，就把心里所有的对所罗门都说出来”（王上10:1-2）。

所罗门的盛名实至名归，因他被赐予了无与伦比的智慧。蒙上帝恩典，所罗门成为以色列王时，被赐予“极大的智慧聪明和广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测量”（王上 4:29 ）。 世界各地的人都想聆听所罗门王对几乎一切事物的见解。

示巴女王对所罗门充满好奇。她听闻这位国王传奇般的智慧，并想亲自验证。坦白说，她并不完全相信那些传闻（参见王上10:7 ）。她保持着最良性的怀疑态度：虽不轻信所闻，却始终对真相敞开胸怀。于是女王测试所罗门的学识，可能是通过提出箴言 1:6 中提及的那类谜题，或是描述难题后观察他的解决方式。据圣经学者所述：“这类对实践智慧与诗意感知力的测试，是当时外交会晤的常规环节。”[1]

示巴女王向所罗门提出她所知最艰深的问题，因为她渴望亲自了解真相。这位女性怀有我们后来在早期教会母亲之一马尔塞拉身上看到的那种求知欲。马尔塞拉是伟大圣经学者哲罗姆的挚友，哲罗姆曾称赞她对探究圣经真谛的热忱。据哲罗姆所述，马尔塞拉参加任何圣经研习或崇拜聚会时“总会询问关于经文的疑问，也从不立即满足于我的解释，而是从对立角度提出质疑 —— 并非为了争辩，而是通过发问来学习”。哲罗姆进一步说道：“凡我们经年累月钻研与沉思所得 …… 她都细细品味、认真学习、全然掌握。”[2]

1. J. Gray, 1 and 2 Kings, Old Testament Library, 2nd ed.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70), 241.
2. Jerome, “Epistle 127,” quoted in Christopher A. Hall, Reading Scriptures with the Church Fathers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8), 44.

示巴女王亦是如此：她发问是为了寻求理解。因此，当所罗门回答完她所有的问题后，她已能见证自己认识了真理。她对国王说：“我在本国里所听见论到你的事和你的智慧实在是真的。我先不信那些话，及至我来亲眼见了，才知道人所告诉我的还不到一半。”（王上 10:6-7 ）

迟早，任何效法示巴女王榜样的人都会像她认识所罗门的真相一样，认识关于耶稣的真理。若我们明智，就当保持足够的好奇心，为所有终极问题寻求诚实可靠的答案：为何存在万物而非虚无？上帝存在吗？若存在，我存在的意义又是什么？上帝不会被这些尖锐的试探性问题所威慑，也并非无力回答。但我们必须带着正确的怀疑态度前来 —— 不是那种拒绝相信一切的怀疑，而是那种只愿信服真实之事的怀疑。

圣经宣称耶稣基督是万王之王（如启 19:16 所示）。你愿意亲自来验证他话语的真实性吗？示巴女王曾跋涉千里，只为确认所罗门是否真如传闻般智慧非凡。为了探寻关于耶稣的真理，你又愿意付出怎样的努力？关于他的记载更为惊人， 他被称为上帝之子、世界救主。根据福音书的记载，耶稣为所有信他之人的罪被钉十字架，又从死里复活赐予永生。若这是真实的，便是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事件。即便我们尚不确定其真实性，至少应怀着求知之心一探究竟！

许多心存疑虑的男女曾带着人生难题来到上帝面前，却惊喜地发现耶稣“这是真神，也是永生”（约一 5:20 ）。圣经中不乏这类发现的典范：约伯曾写下连篇灵性疑问，直到亲自遇见上帝后，他不得不承认“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 42:5-6 ）；又如多疑的门徒多马，起初拒绝相信耶稣复活，声称除非亲手触摸他被钉在十字架上受难时的伤痕才

愿信服。然而，尽管多马心存怀疑，他仍对真相持开放态度；因此当他亲眼见到耶稣时，他准备好说出：“我的主，我的神！”（约 20:28 ）。

教会历史中也有许多属灵发现的佳例。近代一个显著的例子是获奖记者李 · 斯特罗贝尔，他撰写了《重审耶稣》。斯特罗贝尔曾一直认为“上帝不过是人们一厢情愿的幻想、古代神话或原始迷信的产物。”[3] 他还假定所有现有证据都表明耶稣只是一个普通人。后来，令他沮丧的是，斯特罗贝尔的妻子成为基督徒。她生命的转变如此显著，以至于他决定对基督教相关事实展开全面调查。抛开先前的偏见，他以全新视角审视证据。他阅读书籍、提出问题、采访专家、研究历史、探索考古发现，最重要的是逐节研读圣经。最终，斯特罗贝尔不得不承认那个曾认为不可思议的事实：耶稣基督是救世主上帝。

凡愿意认真考察耶稣的人都会发现，他比任何宣传所描述的更为非凡。了解耶稣的最佳方式就是阅读圣经关于他的记载，尤其是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这些经卷的写作目的正是“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 20:31 ； 参路 1:4 ）。圣经福音书提供了目击者的见证，这些人不仅听闻过耶稣的事迹，更亲眼见过他、亲手触摸过他（见约一 1:1-2 ）。因此，请通过阅读这些经卷来认识耶稣的生平 —— 他的言行举止。研究他的受难 —— 他在十字架上所承受的苦难，以及圣经关于他受死意义的全部阐述。同时思考他的复活 —— 他从坟墓中得胜归来的壮举。

阅读福音书如同聆听远方国度的讯息。你将在其中遇见耶稣，并认识到他就是基督 —— 永生上帝的儿子、罪人唯一的救主。凡信靠他的人，终将如同示巴女王评价所罗门时那样为耶稣作见证：“我原先不信那些传闻，及至亲眼所见，才知人所告诉我的还不到一半”（王上10:7）。

3. Lee Strobel, The Case for Christ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8).

尊崇君王令人屏息的智慧

示巴女王是归信基督的绝佳典范。她从最初的不信（或怀疑）转变为对神国的信心。与此同时，她也向我们展示了如何回应那位国度的君王。请记住，所罗门是基督的“预表”——换言之，所罗门揭示了上帝后来在基督里为我们预备的救恩模式。因此，在所罗门与示巴女王的故事中，我们看到了回应耶稣的方式：尊崇他令人屏息的智慧、敬拜他君王的威严，并将黄金珍宝献给他。

若智慧是示巴女王所追寻的，那么她确实寻得了智慧。她首先测试了所罗门在知识、神学和哲学上的敏锐度。无论她问什么，这位君王都能应答：“所罗门将她所问的都答上了，没有一句不明白、不能答的”（王上 10:3）。对他人艰深的问题，对所罗门却易如反掌。凭借上帝赐的智慧，他知晓一切答案。诗人罗伯特·勃朗宁如此描述君王对女王的回应：“她用难题考问他：尚未问至中途 /他已含笑给出结局，逐道谜题迎刃而解。”[4]

时至今日，我们仍能通过研读所罗门著名的箴言、品味雅歌中的情书，或探究传道书中的哲学思想，领略他的智慧。示巴女王亲眼见证了所罗门的智慧在其王国治理中的体现——从建筑、美食、时尚到宗教仪式与行政管理。当她完成对国王典雅宫廷的国事访问，目睹其华美宫殿，享用其奢华宴席后，竟震撼得无言以对：“示巴女王见所罗门大有智慧，和他所建造的宫室，席上的珍馐美味，群臣分列而坐，仆人两旁侍立，以及他们的衣服装饰和酒政的衣服装饰，又见他上耶和华殿的台阶，就诧异得神不守舍”（王上 10:4-5）。

示巴女王被眼前所见彻底折服。尽管她贵为一国之君，仍意识到自己正站在一位更卓越者面前。所罗门王令她惊叹不已。他比她想象

4. Robert Browning, “Solomon and Balkis,” in Chapters into Verse: Poetry in English Inspired by the Bible, vol. 1, Genesis to Malachi, ed. Robert Atwan and Laurance Wied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240.

中要睿智得多。起初她并不完全相信关于他的传闻，但现在她意识到那些传闻甚至未能充分展现他的智慧。她喘息着说道，“我来亲眼见了才知道人所告诉我的还不到一半。你的智慧和你的福分越过我所听见的风声”（王上10:7）。于是，示巴女王向所罗门王令人窒息的智慧表达了敬意。

她深受震撼，不禁羡慕起所罗门忠实的臣民：“你的臣子、你的仆人常侍立在你面前听你智慧的话是有福的！”（王上10:8）。示巴女王意识到，所罗门的智慧不仅是为了自身利益，更是为了赐福他的子民 —— 他们在侍奉这位值得尊敬的君王时找到了最大的喜乐。

我们更应当尊崇耶稣基督，并在他里面找到更大的喜乐，因为即便所罗门如此智慧，他所知的也不及耶稣所知的一半。这才是真正的震撼！圣经说，耶稣“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着”（西 2:3）。没有什么是基督尚未知晓的。他是全知者，智慧无限，是“独一全智的神”（提前 1:17）。

作为造物主上帝（参西 1:16），耶稣基督知晓关于创造的一切奥秘 —— 从科学尚未探测到的最微小亚原子粒子，到外太空中最庞大的黑洞。他对物质宇宙拥有全备的认知。试想他将地球精确安置在如今位置的惊人智慧：距离太阳足够近以赐予我们光热，又不至于近到使万物焚毁。再思他对一切生灵的完全理解：我曾有幸在新加坡夜间动物园目睹一头雄象，月光下这庞然大物有着完整的巨型象牙。作为上帝之子，耶稣创造了这壮美的生物。他洞悉其生命历程的一切细节，从巨大的趾甲到硕大耳朵上的皮肤褶皱。

但这并非全部。请思想耶稣在其一切教导中展现的惊人智慧：那些蕴含深意的精妙比喻，如好撒玛利亚人或浪子的故事；他在登山宝训中振聋发聩的教导，或关于未来预言的橄榄山讲论；他揭示仇恨实为杀心的本质，阐释“己所欲施于人”的金律，或者说在侍奉上帝与

追逐钱财之间有绝对的区别。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充满神圣智慧。

继而思想耶稣为救赎我们所行的 —— 他救赎之工的智慧。见我们无力自救，他便以智慧降临，完成拯救我们所必需的一切：活出我们永远无法企及的完美生命，将自己性命献为无限宝贵的赎罪祭，复活赐永生给凡信靠他的人。而后，耶稣并未任我们自行寻路归向上帝，而是智慧地差遣圣灵赐我们属灵的新生命。

同样当思想耶稣在教会中彰显的智慧。正如示巴女王赞叹所罗门圣殿的华美、筵席的珍馐与仆役的衣袍（王上 10:4-5 ），我们也可惊叹上帝藉圣灵建造的属灵圣殿之美，在圣餐礼君王宴席上领受的圣礼之食，以及他赐给众仆人的公义袍服。所罗门王国物质层面的实相，正指引我们仰望上帝国度属灵的实相。

耶稣在各方面都比所罗门更有智慧。他在创造与救赎中所彰显的智慧，足以让我们惊叹不已。能事奉这位全智的君王，聆听他智慧的话语，我们该何等喜乐！我们通过赞美他在创造中的一切作为来尊崇他的智慧；通过倾听并遵行他的教导来尊崇他的智慧；通过全然信靠他的救恩计划 ——坚信十字架与空坟墓 —— 来尊崇他的智慧。

我们也通过信靠上帝此刻在我们生命中的作为来尊崇他的智慧。有时我们容易认为，上帝在掌管我们生活时可以做得更好些。当我们审视家庭境遇、工作状况或财务状况时，可能会自以为知道某种更明智的方式来引导人生。这种想法同样令人窒息 —— 因其傲慢而窒息。如果耶稣基督是创造与救赎的全智之上帝，那么我们就该通过全然信靠他对我们生命的计划来尊崇他的智慧。当我们学会毫不怀疑、不抱怨、不揣测他的旨意，完全相信我们君王的智慧时，我们会变得何等喜乐。

敬拜君王的王室威仪

示巴女王刚缓过气来，便迫不及待地开口。以下是她的赞美之词：“耶和华你的神是应当称颂的！他喜悦你，使你坐以色列的国位；因为他永远爱以色列，所以立你作王，使你秉公行义。”（王上10:9 ）。

于是，示巴女王向君王的威严致敬。她以崇高的赞美，为上帝国度统治者的权柄欢欣，并在那欢欣中，敬拜万王之王、上帝本身的威严。女王认识到所罗门是上帝赐给他子民的礼物，是他永恒之爱的明证。通过立所罗门为王，上帝在以色列中建立公正与公义。上帝这样做是因为他爱他的子民，也因为他爱所罗门。所罗门是上帝所喜悦的王，也是上帝对他子民之爱的证明。

示巴女王以她的美好榜样，引领我们深入敬拜上帝的奥秘之境。她关于所罗门所说的一切，我们更能强烈地指向耶稣基督 —— 上帝永恒国度的君王。正如上帝喜悦所罗门，他更喜悦他永恒的圣子。正如我们在福音书中常听到父上帝所说，圣子是他“所喜悦的”（如太 3:17；17:5）。事实上，他如此喜悦，以至于将宇宙永恒的宝座赐给了耶稣（弗 1:20-22）。上帝这样做是因为他爱我们，并希望在地上建立他的公义与正直。他赐给我们基督作我们的王，统治并保护我们。因此我们敬拜他的威严，说：“耶和华你的神是应当称颂的，他喜悦你，使你坐在天上的宝座！”如此宣告时，我们同时敬拜父与子，那作为父爱明证的圣子。

这位女王崇拜的特别意义在于她来自示巴，一个位于盟约群体之外的国度。她不属于以色列家族，而是来自阿拉伯半岛，很可能靠近现今也门所在地区。[5] 这一事实赋予了她的崇拜更广泛的深远意义。示巴女王是最早敬拜上帝国度之君王的异邦人之一，正如所罗门王所预表的那样。

这使得示巴成为古老预言最早应验的范例之一 —— 上帝将以救赎之恩祝福万国（如创 12:3；17:4-6；22:18）。上帝的应许正在列国中实现。女王的族裔背景也使她成为所罗门祷告的回应。在诗篇72

5. 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29.

篇中，当所罗门王在祈求上帝祝福他的王国时，明确住在旷野的，必在他面前下拜，诸王都要叩拜他，万国要称他有福（诗72:9,11,17 ）。后来，在为圣殿献上的祷告中，所罗门祈求 “ 使地上的万民都知道唯独耶和华是神 ” （王上 8:60 ）。随着示巴女王的到来，他的祷告正在应验。

我们在耶稣基督所受的普世敬拜中，看到了对所罗门祷告更大的回应。基督降生时，东方博士前来宣告他们是为朝拜这位威严君王（太 2:1-2 ）。他们同样是尊贵之人，如同示巴女王一样，象征着将来归向基督的列国。作为万王之王，耶稣如今配得并接受万国的敬拜与赞美。他不仅是犹太人的王，也是阿拉伯人、亚洲人、非洲人和美洲人的王。耶稣基督是世界的救主。

这正是示巴女王如此重要的原因，也是她前往耶路撒冷的旅程成为世界历史上最重要的国事访问之一的原因。这位女王陛下如同福音的记号，指引我们走向对耶稣基督的全球敬拜。早在旧约中，我们就看到上帝在实施他的计划，让万国万民都来敬拜他。所罗门的国际声望预表了耶稣基督的吸引力及其国度的全球性。当我们以王室威严敬拜耶稣时，无论我们是谁，来自何处，我们都在实现上帝对这个世界的旨意。

把你的黄金珍宝献给王

我们能为君王做的最后一件事，就是将我们的黄金珍宝献给他。示巴女王所做的不仅仅是因所罗门超凡的智慧而晕眩，或对他说赞美之词；她还做了具体的事：“于是，示巴女王将一百二十他连得金子和宝石，与极多的香料，送给所罗门王。她送给王的香料，以后奉来的不再有这样多”（王上 10:10 ）。

示巴并非唯一朝贡者，因为 “希兰的船只从俄斐运了金子来，又从俄斐运了许多檀香木和宝石来。王用檀香木为耶和华殿和王宫做栏杆，又为歌唱的人做琴瑟。以后再没有这样的檀香木进国来，也没

有人看见过，直到如今。”（王上 10:11-12；参诗 45:9）。

这同样是对所罗门祷告的回应。他所渴望的不仅是列国的敬拜，还有他们进贡的礼物。因此他祈求道：“他施和海岛的王要进贡”（诗 72:10）；“示巴的金子要奉给他！”（诗72:15）。作为这些祷告的应验，推罗王和示巴女王带来了各种珍贵的宝石、用于建造圣殿和制作乐器的美丽木材、来自著名阿拉伯市场的贵重香料，以及适合君王的大量黄金财宝。当然，所罗门的宝库早已堆满黄金，但作为如此强大的君王，他理应获得更多贡品。

这些奢华的礼物再次提醒我们先知关于救世主的预言 —— 关于基督降临的预言。以赛亚曾说：

> 万国要来就你的光；
>
> 君王要来就你发现的光辉。……
>
> 成群的骆驼，
>
> 并米甸和以法的独峰驼必遮满你；
>
> 示巴的众人都必来到；
>
> 要奉上黄金乳香，
>
> 又要传说耶和华的赞美。(赛 60:3,6)

这是耶稣基督降生时实现的众多具体应许之一。东方的智者前来，不仅是为了敬拜新生的君王，更带来了乳香与黄金的礼物（太2:11）—— 这正是上帝曾应许的、由东方骆驼队运来的君王财富。这是列国的应许，他们将珍宝献给君王。

耶稣基督配得我们所有的黄金珍宝，以及我们能献上的一切。当然，并非我们能增添他的财富，仿佛他需要我们供给什么（参罗 11:35-36）。谁曾给过上帝什么呢？我们所有的一切都本于他、藉着他。但无论我们拥有什么，也为他而存，因此他配得我们的财富。我们将黄金珍宝献给他，为他的国度事工奉献金钱。我们支持他话语的传讲、教会的敬拜，并向列国宣扬他的恩典。我们如此行，因

为耶稣基督以君王之尊配得我们的献礼，因他荣耀国度的工乃是我们所能做出的最佳投资。

领受君王的王室祝福

这些关于黄金宝藏的讨论或许会让一些人认为成为基督徒代价高昂。示巴女王当年很可能也面临同样的议论 —— 毕竟她将自己财富中的厚礼献给了所罗门。但最终这证明是对她自身有益的，因为她换回了君王的祝福。

这一事实在她访问时就已显现：“示巴女王一切所要所求的，所罗门王都送给她，另外照自己的厚意馈送她。于是女王和她臣仆转回本国去了。”（王上 10:13 ）。所罗门将女王所求的一切都赐予她，不仅是智慧，还有财富。他让她满载王国的丰盛祝福归乡。

还有更大的福分在末后的日子等待着她，当耶稣基督进入他永恒的国度时，示巴女王将获得永生的祝福。我们之所以知道这一点，是因为耶稣明确表示她将在最后的审判中与义人一同站立。耶稣对那些要求他显神迹证明自己是基督的同世代人说了这番话。他们怀疑跟随耶稣是否值得。耶稣告诉他们：“当审判的时候，南方的女王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她从地极而来，要听所罗门的智慧话。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路 11:31 ）

这里有一个对比，也是一个警告。君王耶稣比所罗门王更伟大 —— 无限伟大。正如所罗门满足了示巴女王的一切愿望，耶稣也承诺会赐予我们凭信心所求的一切。但耶稣所能赐予的远不止于此。以他完美的智慧，从他无限的丰富中，他能将天上一切的福分赐给我们！因此，我们应当像示巴女王去见所罗门那样来到耶稣面前。我们应当对耶稣说示巴见到所罗门时所说的话：“ 耶和华你的神是应当称颂的！ ”（王上 10:9 ）。即便是年迈的所罗门王也配得某些认可。示巴女王不远千里前来，正是证明了这一点。

千里迢迢前来敬仰所罗门的智慧并献上黄金。若所罗门尚且配得这一切，那么耶稣更配得更多的尊崇、更多的敬拜、更多的珍宝。

若我们未能给予耶稣应得的尊崇，示巴女王将在最终审判时定我们的罪。说真的，她还能怎么做呢？她曾将全然的尊荣归于所罗门，而所罗门连耶稣一半的君王威仪都不及。因此，对于那些拒绝尊崇耶稣基督智慧、不愿敬拜他的威严、不肯献上他应得黄金的人，她除了定罪还能如何？“我尚且尊荣所罗门，”她必将说，“你们更当敬拜耶稣。”

我们将在最终审判时见到示巴女王。那时她会如何评价我们？耶稣又会说什么？我们也将见到他这位全人类的审判者。凡拒绝承认基督是君王的人必被定罪。但凡是真诚寻求耶稣、以王室之礼尊崇他的人，必将永远领受他一切的祝福，凡我们正当且真实渴望的，无一落空。

22

尘世荣华转瞬即逝

列王纪上 *10:14–29*

所罗门王的财宝与智慧胜过天下的列王。普天下的王都求见所罗门，要听神赐给他智慧的话。他们各带贡物，就是金器、银器、衣服、军械、香料、骡马，每年有一定之例。
(王上10:23-25)

那年是 1859 年。地点在宾夕法尼亚州的泰特斯维尔，一位名叫埃德温 · 德雷克的勘探者正在寻找石油。当时人们通过撇去从地下缓慢渗出地表的石油—— 这一过程每每天只能产出几桶原油。但埃德温 · 德雷克突发奇想，认为或许有办法将石油从地下泵出。于是他打造了一个新奇装置来验证理论 —— 由蒸汽机驱动的铁管钻入基岩。人们讥讽这是 “ 德雷克的蠢行 ”…… 直到某天他钻出黑色黄金，开始每日泵出二十五桶石油。

由此开启了 “ 液体黄金热 ”。很快，泰特斯维尔挤满了渴望暴富的人群 —— 商人、投机者与愚夫，他们几乎刚赚到钱就立刻失

去了。正如一位目击者所言：“你遇到的几乎每个人都突然暴富或突然破产（或许两者在短时间内接连发生）。”德雷克本人也失去了一切，穿着破旧外套在街头游荡。一位绰号“煤油约翰尼”的农民用石油开采权收益在衬衫前襟缀满钻石，但三年后他也破产了，挥霍掉了五十万美元。

兴衰最迅速的当属亨利·劳斯。当劳斯终于看到油井喷油时，他点燃雪茄庆祝。不幸的是，雪茄的火星引燃了石油。劳斯被火焰吞噬并严重烧伤。他奇迹般地拖着身躯爬到火场边缘，将钱包抛到安全地带。钱包得救了，但劳斯本人却没能活着看到任何收益。[1]

一句著名的拉丁语恰如其分地描述了泰特斯维尔：*sic transit gloriamundi*，意为“尘世荣华转瞬即逝”。今生之珍宝总是短暂易逝。因此每当我们目睹繁华盛景，明智之举便是默念：“*sic transit gloria mundi*”。无论我们经历何种名望或财富，终将转瞬成空。问问所罗门王便知。

国之瑰宝

列王纪上第 10 章后半段描述了所罗门帝国的黄金时代，这是基督降临前以色列王权统治的巅峰。这段经文的关键词是“黄金”，提及次数不下十次。圣经意在让我们深刻感受所罗门黄金王国的辉煌荣耀。但我们也需将其置于恰当的圣经语境中，谨记尘世荣耀消逝之迅疾，以及黄金如何轻易成为我们崇拜的偶像。

衡量所罗门荣耀的方式之一便是称量他的黄金 —— 这与当今人们对待黄金的做法如出一辙。圣经记载：“所罗门每年所得的金子共有六百六十六他连得”（王上 10:14）。无论这是所罗门的年收入，还是他在某个创纪录年份收到的税收，666他连得的黄金都是一笔惊人的财富。

1. These stories are told in Marvin Olasky, The American Leadership Tradition (Wheaton, IL: Crossway, 2000), 127. See also Deborah Lynn Black’s article “Titusville, PA,” as posted on American Profile.com.

按当今经济计算，其价值高达数亿美元 —— 甚至可能达到十亿。但这还不是全部。我们还需将所罗门的国际贸易纳入考量，并计算所有“从商人和杂族的诸王，与国中的省长所进的金子”（王上 10:15）。

我们无法确切知晓这些黄金的具体数量，但通过参观国王的夏宫可以做出合理估算：“所罗门王用锤出来的金子打成挡牌二百面，每面用金子六百舍客勒；又用锤出来的金子打成盾牌三百面，每面用金子三弥那，都放在黎巴嫩林宫里。”（王上10:16-17）。若在今日，我们会将其铸成实心金条，但所罗门宝库中的黄金却被锻造成礼仪盾牌。每面盾牌都价值连城，而所罗门拥有数百面大小不一的此类盾牌。

有时人们会说这些数字必定有所夸大，但并无理由质疑其真实性。正如我们预期在王室宫廷的官方记录中那样，圣经细致记载了精确细节，尤其是对于黄金这般贵重之物。此外，所记载的黄金数量与其他地区的同期记录相符，例如埃及王室或美索不达米亚神庙的记载。2

事实是所罗门拥有巨量黄金，多到相比之下白银几乎毫无价值：“所罗门王一切的饮器都是金子的……所罗门年间，银子算不了什么”（王上 10:21）。那时的耶路撒冷真可谓“黄金之城”。黄金如此过剩，以至于导致了白银贬值。第 27 节也有类似描述：“王在耶路撒冷使银子多如石头，香柏木多如高原的桑树。”在亨德尔以所罗门生平为题材的清唱剧中，这位君王用一首歌欢庆自己的繁荣：

黄金如今在我们欢乐的岸边已寻常可见，
香柏树亦如桑树般繁茂。
万物皆协，佑我岁月静好；
丰饶女神扬起她的珍宝，
在富饶平原上展现她无尽的馈赠。

2. A. R. Millard, “Solomon’s Gold,” Vox Evangelica 12 (1981): 13–17; “Does the Bible Exaggerate King Solomon’s Golden Wealth?” Biblical Archaeology Review 15, 3 (1989): 20ff.

人们常说：“闪光的不都是金子。”但对于所罗门，我们却可以说恰恰相反：“并非所有闪光之物皆为黄金。”因他拥有众多其他璀璨夺目的珍贵宝藏。且看他的宝座：

> 王用象牙制造一个宝座，用精金包裹。宝座有六层台阶，座的后背是圆的，两旁有扶手，靠近扶手有两个狮子站立。六层台阶上有十二个狮子站立，每层有两个：左边一个，右边一个；在列国中没有这样做的。（王上 10:18–20）

每位君王都需要宝座作为王权至高无上的象征，但所罗门王国的御座令帝王们都艳羡不已。这象牙为骨、黄金覆面的宝座举世无双：普天之下再无其二。宝座上的狮子是犹大支派的徽记（参见创49:9–10），因而成为君王神授权力的王室象征。

所罗门在商业上也极为成功：“因为王有他施船只与希兰的船只一同航海，三年一次，装载金银、象牙、猿猴、孔雀回来。”（王上 10:22）。所罗门拥有一支能远航至他施的大型船队。这些船只每次归来都满载贵重金属和珍稀异兽标本，与国王对动物学的热忱相得益彰。

这些来自动物界与矿物界的珍宝源源不断涌入耶路撒冷。所罗门的王国成为国际贸易的重要中心。凭借各项收入与交易，更不用说税收与关税，这位君王的全球商业帝国积累了巨额财富。

黄金时代

这一切听起来令人叹服，但圣经如何评价所罗门帝国的辉煌岁月？我们该如何看待他所有的黄金？关于财富的属灵意义以及我们

自己与今生美好事物的关系，国王的财富能教导我们什么?

我们需要认识到，黄金本身是好的。猿猴、孔雀、白银乃至象牙也是如此，取决于获取方式。这些都是上帝为他子民的享受所创造的美丽之物。黄金尤为美丽，这也是它被普遍视为珍贵宝藏的原因之一。与这一声誉相符，圣经常以积极视角描述黄金。新旧约圣经中有数百处提及黄金，其中许多都承认其恒久的光辉。

起点应追溯至太初 —— 当上帝创造黄金作为地球基本元素之一时。在描述流经伊甸园的美丽河流时，创世记记载它们“环绕哈腓拉全地。在那里有金子，并且那地的金子是好的 ”（创 2:11-12）。黄金是上帝所造美好世界的一部分，是他普遍恩典的礼物，也是赞美他的理由。哈该书 2:8 宣称：“万军之耶和华说：‘金子是我的。’ ”

黄金的优良特性解释了为何我们在为敬拜上帝而建造的殿宇中能见到如此大量的黄金。当摩西在旷野中按照上帝在西奈山所赐的指示建造会幕时，圣所内的一切物件都覆以黄金。所罗门在耶路撒冷建造的圣殿亦是如此，内部金碧辉煌。这些神圣空间表明，黄金是彰显上帝威严的合宜元素。

圣经信仰中的一些伟大英雄将黄金视为珍贵财产，包括亚伯拉罕（创 13:2 ）、约瑟（创 41:42 ）和末底改（斯 8:15 ）。圣经中还有借喻黄金之美与永恒的意象：黄金是新妇在婚礼日佩戴的合宜妆饰（如诗 45:9,13 ）；炼金过程烧尽杂质，象征圣灵使人成圣的工作（如伯 23:10 ；玛 3:3 ）；黄金甚至被描述为在耶稣基督属灵根基上建造时的优质材料（林前 3:12 ）。

与这些圣经中关于装饰与精炼的意象相呼应，所罗门辉煌时期的黄金被赋予了积极的意义。黄金是君王之金属，因此所罗门的黄金象征着其王权的尊贵。这一点从圣经对其财富与智慧的描述中清晰可见：“所罗门王的财宝与智慧胜过天下的列王。普天下的王都

求见所罗门，要听神赐给他智慧的话。他们各带贡物，就是金器、银器、衣服、军械、香料、骡马，每年有一定之例。（王上 10:23-25 ）。这段总结颂扬了所罗门王国的辉煌，将其财富与智慧归为卓越典范。值得称颂的是，世人都来寻求他的智慧，人们也将珍贵宝物献给他。

请记住，这个黄金时代也是上帝对所罗门祷告的回应。在诗篇72篇中，这位君王祈求万国的财富，不仅为自己，更是为了上帝的国度。因此，君王的黄金既是祷告的应允，也是承诺的兑现。在他统治初期，当所罗门以求智慧来尊荣上帝时，上帝就应许赐他无与伦比的附加福分：“你所没有求的，我也赐给你，就是富足、尊荣，使你在世的日子，列王中没有一个能比你的。”（王上 3:13 ）。所以对于所罗门的黄金，我们应当这样理解：这是他对王室祷告的回应，是神圣应许的成就，为要荣耀上帝的国度。

对于上帝赐予我们的财富，我们也可以说类似的话。上帝已履行了看顾我们的应许，回应了我们祈求供应一切所需的祷告。事实上，他所做的远不止于此。许多西方基督徒所拥有的财富远超所罗门。我们或许没有那么多黄金，却能享用更丰富的新鲜食物、穿着更舒适的衣物、使用更实用的家具、聆听更优质的音乐选集、乘坐更快捷的交通工具。生活如此美好，我们应当为上帝的一切赐福赞美他——这些恩典远超过我们所配得的，更是世上绝大多数人从未拥有过的。赞美上帝为我们这个黄金时代所赐的辉煌！

这终将消逝的荣华

然而无论这荣华多么耀眼，我们始终要谨记：尘世的黄金不过是转瞬即逝的辉煌。从永恒的角度看，无论黄金多么昂贵，其价值都极其有限。因此，我们切莫过度迷恋所罗门王国的荣华，更不必说我们自己这个时代的尘世财宝了。所罗门的辉煌岁月即将终结。他已开始

面临收益递减的临界点 ——一位君王究竟需要多少金盾牌呢?

要保持正确的视角，我们需要聆听圣经关于黄金的另一面教导。圣经在承认其华美的同时，也指出某些属灵事物更具价值。比如，黄金不及智慧珍贵。正如所罗门在其著名箴言中所说：“得智慧胜过得金子”（箴 16:16；参 3:14）。或听约伯论智慧之言：

> 智慧非用黄金可得，
> 也不能平白银为它的价值。
> 俄斐金和贵重的红玛瑙，
> 并蓝宝石，不足与较量；
> 黄金和玻璃不足与比较；
> 精金的器皿不足与兑换。(伯 28:15–17)

黄金的价值也远不及上帝的话语，后者是一切真智慧的源泉。大卫王曾说，上帝的律法比黄金更令人渴慕，“且比极多的精金可羡慕”（诗 19:10；参 119:127）。同样，使徒彼得将信靠基督视为“比金子更显宝贵”的事物（彼前 1:7）。尽管黄金价值连城，却无法与认识并遵行上帝旨意或相信耶稣基督福音 —— 他为我们的救赎而死并复活 —— 这无价之宝相提并论。这一切都记载在圣经中，我们在那里寻得灵魂真正无价的珍宝：耶稣基督。世上所有的黄金加起来，也不及引领人走向他里面永恒生命的救赎真理的一盎司珍贵。

若耶稣基督是珍宝中的珍宝，那么一个拥有圣经可读并相信其救赎信息的贫穷罪人，也比世上最富有的人更为富足。这是因为黄金无法满足灵魂。英国首相托尼·布莱尔说得对：“我们享受着前人所没有的千百种物质优势，却承受着他们从未体验过的不安全感。”[3]

3. William Shawcross, Queen and Country: The Fifty-Year Reign of Elizabeth II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2002), 226.

虽然金钱可以买到很多东西，但上帝珍贵的东西是非卖品。无论它还能为我们做什么，我们尘世的金子都无法安慰我们、宽恕我们或拯救我们。正如先知以西结在描述遭受神圣审判的人们时所说：“当耶和华发怒的日子，他们的金银不能救他们”（结 7:19；参番 1:18）。

理解财富的局限性至关重要，因为许多人确实将信心寄托于尘世的财宝上。尽管圣经多次警告虚假崇拜的致命危险，他们仍向自己的金银俯伏下拜。这早在摩西时代就已是个问题。诚然，会幕中有金子，但亚伦为民众铸造敬拜的金牛犊中也有金子。古代人们崇拜的许多其他偶像中也含有金子。诗篇作者说：“他们的偶像是金的，银的”（诗 115:4；参出 20:23）。

我们面临着同样的诱惑 —— 或许不是向金偶像屈膝，而是崇拜金钱能买到的东西。有人垂涎黄金珠宝；当能炫耀些许“珠光宝气”时，他们便感觉良好。另一些人则从豪宅名车那些高价商品中寻找自我价值。还有人沉迷于拥有最新科技或穿戴新潮物品带来的快感。

在合适的价格、时机和理由下，这些消费或许都无可厚非。但无论使用金币还是金卡，危险在于我们试图从可购买之物中寻求慰藉与安全感。亚历山大的克莱门特曾睿智地指出：财富若不受妥善支配，便会沦为

> 邪恶的堡垒。许多对其注目者将永难抵达天国，因他们沉溺世俗之物，骄奢度日。但真正渴求救赎之人须事先明悟：我们所有皆为自足而赐，寥寥数物便可达此境界。[4]

抵御自身黄金诱惑的一个实际方法，是像圣经那样进行对比，提醒自己尘世财宝的价值远不及圣经经文或其带来的属灵智慧。我们或许会说“我爱我的新家具”，或者“我确实渴望拥有新家具”，“但那

4. Clement of Alexandria, “True Wealth,” re:generation Quarterly 4, 4 (Winter 1998): 15.

不该比今日我能用来阅读永生上帝话语的时间更珍贵。” 当我们看到商品目录或电脑屏幕上那些花哨的新产品时，或许会承认：“我真心希望拥有一个那样的，但既然知道有一天耶稣会带我上天国，为何还要浪费时间渴求那些呢？”

除非我们时刻进行这类比较，否则将不断面临将世俗财富变为渎神偶像的危险，并忘记最佳理财之道是投资于传播福音的人和事工。切记：这世上的财宝并非神国的荣耀。莫要指望尘世获利的金银能满足你的灵魂。约伯正走在正确的道路上，他曾言：“我若以黄金为指望，对精金说：你是我的倚靠；我若因财物丰裕，因我手多得资财而欢喜；…… 又是我背弃在上的神”（伯 31:24-25,28 ）。

也请记住这一点：当你死去时，你将失去所有的黄金。很可能在那之前你就会失去它，许多人都是如此。但即便你积累了巨额财富，并设法将其保留到白发苍苍的年纪，临终时你依然必须舍弃一切。查尔斯 · 司布真曾讲述一位船主的故事，当被问及灵魂状态时，那人难以置信地回答：“灵魂？我哪有时间顾及灵魂，光是照看船只就够我忙了。”但司布真指出，死亡并不会因忙碌而推迟 —— 仅仅一周后，那位船主便离世了。[5] 世间荣华便如此消逝；*sic transit gloria mundi*。

还有比所罗门王更能说明这一真理的例子吗？他的荣耀消逝得多么快啊！在列王纪上14章我们读到“埃及王示撒上来攻取耶路撒冷，夺了耶和华殿和王宫里的宝物，尽都带走，又夺去所罗门制造的金盾牌。”(王上 14:25–26)。因此，使所罗门王国如此辉煌的黄金最终流落到了埃及。

但所罗门那时毕竟早已离世。如同所有人终将经历的那样，他已将尘世财富尽数遗落身后。世间荣华便如此消逝，正如所罗门预知的那般。这位君王在传道书中哀叹必须把一切 “ 留给我以后的人，那人

5. Spurgeon’s story is recounted by Richard D. Phillips in Turning Your World Upside Down: King-dom Priorities in the Parables of Jesus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3), 102.

是智慧还是愚昧，谁能知道？”（传 2:18-19 ）。正如所料，所罗门最深的恐惧成真了：他将财宝留给了愚昧的儿子罗波安，而罗波安最终失去了一切。*Sic transit gloria mundi*！

如果我们这样评价所罗门，也应当准备好这样评价自己和我们自己的黄金财宝，因为它们同样会消逝。

愚人的金子与其他诱惑

黄金的荣耀，连同其转瞬即逝的辉煌，呼唤我们以智慧的方式生活。有些人认为他们所拥有的才是人生最重要的：谁获得最多的黄金，谁就是赢家。但人生最重要的事是荣耀上帝，我们是否做到这一点，与收入水平或税级无关。

这正是所罗门故事走向悲剧性转折之处。尽管他智慧超群 —— 至少在其统治的大部分时期如此 —— 但在某个时刻，所罗门开始做出一些致命性的灵性妥协。他不再每日全心选择追随上帝，转而为自己荣耀而活，追求自身的安全与享乐。

这并不应使我们惊讶。富人进入上帝的国是困难的 —— 事实上几乎不可能。耶稣曾说：“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太 19:24 ）。唯有藉着圣灵超自然的大能，上帝才能成就这事。需要圣灵的工作剥除我们对自己的全部倚靠，使我们转而全心信靠上帝的恩典。因此，像所罗门这般富足之人未能完全顺服上帝的律法不足为奇，正如我们这类富足之人沉溺于优裕生活的诸般诱惑也不足为怪。

黄金是世上最危险的诱惑之一。正如奥古斯丁所言：“对财物的贪爱犹如一种罗网，缠绕灵魂，阻其飞向上帝。”[6] 所罗门王本该谨记摩西在申命记中的告诫，我们亦当如此：“你要谨慎，免得忘记耶和华你的神 ……，恐怕你吃得饱足，建造美好的房屋居住，……

6. Jill Haak Adels, ed., The Wisdom of the Saints: An Antholo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164.

你的金银增添 ……，你就 …… 忘记耶和华你的神，就是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的 ”（申 8:11-14 ）。富人是多么容易忘记拯救他们的上帝啊！我们拥有的越多，就越容易认为没有上帝我们也能拥有一切所需。

所罗门王不断积累越来越多的金子，正是他屈服于这种危险的迹象。摩西律法明确告诫以色列王不可这样做，不可“为自己多积金银”（申 17:17 ）。或许很难精确界定多少金子才算过多，但对所罗门而言，这个界限大概介于他的第一面金盾和第五百面金盾之间。囤积的欲望正开始掌控他的心。

我们自己的心又如何呢？我们是否学会了说“适可而止”，还是不断想着更多想占有的东西？亚历山大的克莱门特曾说：

> 我深知，上帝赐予了我们使用万物的自由 —— 但仅限于必要之时；且他规定我们对这些事物的享用应当共享。…… 将钱财用于人类而非珠宝黄金，该是何等睿智！…… 最终，富足者非守财之人，而是施予者；使人幸福的并非占有，而是给予。[7]

所罗门王还面临另一项严峻诱惑，即对军事力量的依赖。本章结尾处进一步警示了这种属灵危机：

> 所罗门聚集战车马兵，有战车一千四百辆，马兵一万二千名，安置在屯车的城邑和耶路撒冷，就是王那里。……所罗门的马是从埃及带来的，是王的商人一群一群按着定价买来的。从埃及买来的车，每辆价银六百舍客勒，马每匹一百五十舍客勒。赫人诸王和亚兰诸王所买的车马，也是按这价值经他们手买来的。（王上 10:26, 28–29 ）

直言不讳地说，所罗门王已成为中东地区的军火商。作为埃及人与叙利亚人之间的中间商，通过进出口战车、低买高卖，所罗门赚

7. Clement of Alexandria, “True Wealth,” 15.

取了巨额利润。但从长远来看，这被证明是极其愚蠢的。后来叙利亚人和埃及人都曾攻打以色列人（如王上 14:25–26；20:1–43；王下5:1–2）。这位国王竟是在为敌人提供毁灭以色列的武器！

所罗门的行为也直接违反了摩西律法，律法规定君王“不可为自己加添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为要加添他的马匹，因耶和华曾吩咐你们说：‘不可再回那条路去。’”（申 17:16）。通过与埃及交易马匹战车，所罗门正踏足他被明令禁止前往之地。

等到第 11 章时，所罗门将陷入灵性破产的境地。但他最终堕落的预警信号在第 10 章已显露无遗：他对黄金无止境的错误追求，以及对世俗权力的盲目自信。

这是所罗门的故事，但我们呢？我们正走向自我毁灭的警示信号是什么？或许是对“更多”的无尽追求，仿佛此刻未拥有的东西真能填满心灵的空洞；又或是将安全感寄托于金钱构筑的未来，抑或仰仗自身技能确保成功。我们很容易用“人人如此”来为自己开脱——所罗门何尝不是这样？他毕竟是君王，而君王本该获取更多黄金购买更多战车，不是吗？

在我们为投资错误财富找借口前，当听使徒约翰的警告：“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一 2:17）。约翰以此道出 *sic transit gloria mundi*（世间荣华皆过客）。这世界及其间万物终将消逝，故莫为尘世黄金过度倾倒，莫作摧毁灵魂的错误属灵选择，更莫错过那为凡信靠耶稣得救之人存留的真实荣耀。

荣耀岁月

终有一日，另一个黄金国度将会降临。事实上，所罗门的黄金承载着对这个更辉煌国度的应许。正因如此，或许比其他任何理由

都更重要的是，上帝赐予所罗门如此多的黄金：是为了让我们为上帝的金色国度做好准备。当耶稣宣讲上帝的国度时，他假设人们对什么是国度有一定的概念，并以所罗门的国度为例。所罗门的国度是卓越的国度 —— 耶稣称之为 “ 所罗门极荣华 ” （太 6:29）。

然而，尽管所罗门的黄金如此辉煌，它也只是让我们瞥见了耶稣基督国度更伟大的荣耀。当我们读到启示录时，圣经为我们打开了永恒之窗，我们看到了许多璀璨的辉煌。正如创世之时，终末之时亦将如此：乐园的黄金是美好的。圣徒的冠冕由黄金制成（如启 4:4 ）。天国的街道亦是如此（启 21:21 ）。事实上，整个天城被描述为一座金色的都市—— 一座精金的城（启 21:18 ）。

这些对比的目的并非告知我们上帝在新耶路撒冷会使用何种建筑材料，而是让我们感知那蒙福之地的永恒与壮丽。所罗门的黄金国度仅是上帝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预备之荣耀的微光。他的天国将如纯金般辉煌，且永世长存，是那永不终结的黄金时代。正如约翰·牛顿在其赞美诗荣耀属你末尾所写，当对比世俗财富与天国荣耀时：

> 世俗之乐终将褪色，
> 虚夸浮华皆成空；
> 唯有锡安儿女知晓，
> 坚实喜乐与永恒珍宝。

天国锡安的儿女从不会说 *sic transit gloria mundi*，而是宣告 *sic durat gloria Dei*（上帝保佑你）：“上帝的荣耀永存 ”。因此，这里才是我们积蓄财宝之处：不在那终将消逝的国度，而在那永不终结的黄金时代。

23

一场真正的悲剧

列王纪上*11:1–8*

所罗门年老的时候，他的妃嫔诱惑他的心去随从别神，
不效法他父亲大卫诚诚实实地顺服耶和华他的神。
(王上 11:4)

大多数圣经故事是喜剧 —— 并非通俗意义上的滑稽（尽管圣经中的幽默比许多人意识到的要多），而是文学意义上的它们拥有圆满的结局。挪亚一家穿越滔天洪水的深渊，却在彼岸得见彩虹；约瑟被卖为奴，却位极人臣拯救一国免于饥荒。诸如此类。圣经满载着美好结局。其中最圆满的故事，自然是福音 —— 耶稣死而复生，随后带着应许降临我们：藉着信靠他，我们的故事也将迎来永恒生命的完美终章。

但并非所有故事都善终。有些圣经故事是悲剧 —— 不单是通俗意义上的悲伤，更符合世界文学中“悲剧”一词的专业定义。莎士比亚创作了多部著名悲剧，如**李尔王、奥赛罗和罗密欧与朱丽叶**。早在莎

翁之前，古希腊悲剧作家：埃斯库罗斯、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从这些大师创作的戏剧中，我们了解到悲剧是“一个异常灾难的故事”，从繁荣走向毁灭，“讲述一位地位崇高且精神伟大的主角做出选择后不可避免地陷入苦难，有时会获得顿悟”。[1] 简而言之，悲剧讲述的是一位伟人因错误选择而身败名裂并（有时）从中吸取教训的故事。

圣经中最令人扼腕的悲剧之一便是所罗门王的故事。这位曾被誉为世间最伟大的君王，却在生命尽头做出了人类史上最愚蠢的选择，给自己和王国带来灾难性后果。所罗门啊！你究竟在何处误入歧途？我们又该如何避免重蹈你的覆辙？

所罗门的伟大

真正的悲剧往往讲述伟大人物的故事。根据世界文学的惯例，悲剧聚焦于“悲剧主角 —— 一位社会地位崇高的人物，通常是国王或统治者。悲剧主角在故事伊始的高位不仅因其属于社会精英阶层；这一崇高形象更被视为普遍人性的代表。通常，悲剧主角拥有某种可称之为精神伟大的特质。”[2]

所罗门完全符合悲剧主角的标准，甚至超越标准，因他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人物之一。首先，所罗门出身高贵。作为大卫之子，他继承了世界上最著名王朝的王位。他身居高位：是以色列的王。

此外，所罗门几乎所有的作为都取得了彻底的成功。他登基时举国欢庆。所有王位竞争者皆迅速臣服。所罗门拥有强大的马匹和战车军队，却因王国始终太平而无需动用。在上帝的祝福下，以色列王国在所罗门时代达到了疆域最广的巅峰。

1.Leland Ryken, How to Read the Bible as Literatur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4), 83–84.
2. 同上。

所罗门王还是一位著名的建造者。他在耶路撒冷建造的金殿是古代世界的奇观之一。值得永远称颂的是，所罗门为永活的上帝建造了地上的居所。他还为自己建造了宏伟的宫殿，包括柱廊大厅、王座大厅和黎巴嫩林宫。所罗门极其富有，从他建造的建筑就可见一斑。他的王国充满了金银，更不用说无价的珠宝和其他珍贵财宝了。商人和投资者从世界各地来到以色列。所罗门所触及的一切都变成了黄金。圣经说他拥有无可比拟的财富（王上 3:13 ） ——一个荣耀的国度！

此外，这位国王以其技能和能力闻名。所罗门是一位造诣深厚的博物学家，对植物和动物有着全面的了解。他是一位博学的学者，其哲学著作至今仍为人类在宇宙中的位置提供永恒的洞见。他还是一位才华横溢的诗人，其抒情情歌燃烧着浪漫的激情。最重要的是，所罗门是一个有智慧的人，因为这是使他与众不同的独特恩赐，是他从上帝那里得到的礼物。所罗门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也许是历史上最聪明的人（当然，除了上帝之子）。人们从世界各地来听所罗门说话，当他们亲耳听到他的智慧时，有时会惊叹不已（见王上10:5 ）。

所罗门是一位如此贤明的君王，以至于人们非但不嫉妒他的成就，反而为他的国度荣耀而欢欣。他的臣民 “他们都为王祝福。因见耶和华向他仆人大卫和他民以色列所施的一切恩惠，就都心中喜乐，各归各家去了。”（王上 8:66 ）。同样，示巴女王也因所罗门国度的幸福而称颂上帝。

此外，所罗门还是一位祷告之人。他在圣殿献祭时所作的宏伟祷告（王上 8:22-53 ）彰显了他个人的敬虔。所罗门的献殿祷告堪称整本圣经中最完美的祷告范本，包含了感恩、认罪、代求与赞美的典范。这位伟大君王的卓越之处，部分正源于他对上帝的虔诚。

所罗门王固然极其伟大，但我们尚未提及他最非凡的特质——他的国度预表了主耶稣基督的国度模式。在圣经神学与救赎历史中，所罗门占据核心地位。他是君王谱系中承前启后的关键人物，直指基督

的王权。因此，他国度的荣耀彰显了耶稣基督作为上帝国度中更伟大的所罗门的荣耀。

简而言之，所罗门是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任何听过他智慧谏言或目睹他带领民众祷告的人，都绝不会预料到他的统治会以悲剧收场。“谁都有可能，唯独不可能是所罗门，”人们或许会这样说，“他是我最不可能想象会陷入严重罪孽的人。他是世上最优秀、最有智慧的人之一。”

或许有人会以类似的话评价我们，正如他们评价许多可悲地陷入罪中的基督徒一样，包括许多信徒。我们本应是他们认识的最好的人。我们已向耶稣基督献上终身的承诺，并积极参与教会的敬拜。上帝赐予我们属灵恩赐，我们正用以服务他人。对于一些朋友、邻居和家人而言，我们就是基督徒活生生的定义。

然而，我们的人生故事演变成一场真正的悲剧是何等容易！明智地思考：你正受诱惑去犯或已犯下的哪些罪，只会招致异常的灾祸？既然连所罗门王这样智慧伟大的人物都未能幸免，任何人都可能重蹈覆辙。因此，圣经告诫说：“所以，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

所罗门的愚行

要避免重蹈所罗门的覆辙，关键在于理解他那个悲剧性抉择的本质。在悲剧中，主人公总是面临选择，而正是错误的选择导致了所有不幸。一位文学评论家这样写道：

> 通常悲剧情节始于主人公面临的困境。他被两种或更多力量拉扯，必须作出道德抉择。这意味着悲剧英雄的陨落始终源于自身责任，因为他做出了那个悲剧性的选择。通常这位英雄也因其性格缺陷而注定承受灾难，其堕落往往源自某种性格弱点。[3]

3. Leland Ryken, *The Literature of the Bibl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0), 95.

亚里士多德用来描述这种悲剧性缺陷的术语是 *hamartia*，这个词恰好也是新约中表示“罪”的主要词汇之一，意指偏离目标。亚里士多德将其描述为“某种重大过失或脆弱”、“带来痛苦或毁灭的缺陷”。[4]

那么所罗门致命的缺陷是什么？讽刺的是，他最初做出了正确而非错误的选择。当所罗门刚登基时，上帝赐予他一生难得的选择权：无论王求什么，上帝必应允。所罗门明智地选择了智慧，因此上帝应许赐予他一生的福分。

但选择敬虔并非那种一生只需做一次、之后一切就会自动各就各位的决定。这正是人们通常对所罗门的误解，认为他一旦选择智慧，成功便有了保障。可悲的是，许多人对归信耶稣基督也存在同样误解，以为只要将生命交给基督或祷告过“罪人的祷告”，就无需再为敬虔做选择。但正如所罗门亲口所言，每个上帝的追随者都被召持续跟随上帝。他在箴言中写道：

我儿，要谨守真智慧和谋略，
　　不可使她离开你的眼目。
这样，她必作你的生命，
　　颈项的美饰。
你就坦然行路，
　　不致碰脚。（箴 3:21-23）

事实上，选择支持或反对上帝的国度，每天都通过我们的每个决定临到我们。上帝多次向所罗门阐明这一点。在赐予智慧之恩后，上帝立即对所罗门说：“你若遵行我的道…… 我必延长你的寿命”（王上 3:14）。长寿取决于忠心的顺服。在所罗门建成圣殿后（王上6:11-13），以及在他献上奉献祷告后（王上9:1-9），上帝几乎重复了同样的告诫。唯有当所罗门与上帝同行时，他才能经历上帝的祝福。这是他一生中每一天都必须做出的选择。

4. Ryken, How to Read the Bible as Literature, 83–84.

这也是我们必须做出的相同选择。基督徒不是一次为基督做出选择的人，而是为基督做出选择并在余生中每天活出这一选择的人。我们持续获得神圣智慧的能力，取决于与上帝之子保持鲜活、至关重要的信仰关系。在我们的关系中，在时间和金钱的支配上，在身体的使用上，在日常发生的小挫折中…… 在生活的所有复杂性中，我们会选择顺服上帝还是悖逆他?

所罗门的选择是悲剧性的，因此他的一生成为对其自身警告的可悲注解: “ 我儿，不可听了教训，而又偏离知识的言语 ” （箴19:27 ）。根据列王纪上第 11 章记载，这位君王最终犯下诸多可耻罪行，亵渎了上帝的圣洁，直接导致其王国的衰败。所罗门在婚姻上不忠，“所罗门王在法老的女儿之外，又宠爱许多外邦女子，就是摩押女子、亚扪女子、以东女子、西顿女子、赫人女子。”（王上 11:1 ）。他“ 宠爱 ” 了多少女子? 至少一千，而这比合理数字多出一千倍！这位君王的生活奢靡到连犯罪都规模惊人: “ 所罗门有妃七百，都是公主；还有嫔三百”（王上 11:3 ； 参历代志上 3:1-9 ）。

在那个时代，君王多妻本是常事，但所罗门却比多数君王更甚。他本应如当今基督徒丈夫般，专一地爱上帝为他拣选的那位女子，以牺牲之爱倾注全部情感（参弗 5:25-31 ）。在敬虔的婚姻中，只容得下一个主要的情感纽带、一份至高无上的激情、一种神圣的性结合。然而所罗门却愚昧地将情感挥霍在那些不可沾染的女子身上。显然，他无法以 “ 爱 ” 这个词的真实意义去爱这些女子。当圣经说他“ 恋爱这些女子 ”（王上 11:2 ）时，其内涵直白地指向情欲 ——这是对婚姻不忠的愚昧之罪。

然而所罗门的罪孽不止于情欲。“ 公主 ” 的称谓明确揭示，这些婚姻多是政治联盟的手段。通过迎娶异国公主，所罗门实则在玩弄权术，既贪恋美色又渴慕权力。这些女子来自上帝命令以色列逐出应许之地的外邦民族，而所罗门竟愚昧地通过联姻与她们结为盟约。

更糟糕的是，这位君王竟开始祭拜他们的别神。这正是上帝从一开始就警告过的事。“ 你们不可与他们结亲，” 他说，“ 不可将你

的女儿嫁他们的儿子，也不可叫你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因为他必使你儿子转离不跟从主，去侍奉别神，以致耶和华的怒气向你们发作，就速速地将你们灭绝。”（申 7:3-4 ； 参出 34:15-16 ）。所罗门愚昧地忽视了这一警告。这些外族妻子的问题不在于她们的种族（圣经完全支持跨种族婚姻），而在于她们的宗教信仰。所罗门所娶的女子并不信奉独一的真神，而是来自 “耶和华曾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不可与她们往来相通，因为她们必诱惑你们的心去随从她们的神。’”（王上 11:2 ）的那些民族。

所罗门娶这些女子已是大错，这违反了第七条诫命而犯下奸淫罪。但他还开始崇拜她们的偶像，从而同时违反了第一条和第二条禁止拜别神的诫命。所罗门的多妻制使他沦为多神论者。他 “ 随从西顿人的女神亚斯他录和亚扪人可憎的神米勒公 ”（王上11:5 ）。亚斯他录是迦南人的性爱女神。米勒公虽较少被提及，但有学者认为其与摩洛同源 —— 后者以儿童献祭闻名（如耶 32:35 ）。更甚者，“ 所罗门为摩押可憎的神基抹和亚扪人可憎的神摩洛，在耶路撒冷对面的山上建筑邱坛。他为那些向自己的神烧香献祭的外邦女子，就是他娶来的妃嫔也是这样行。”（王上 11:7-8 ）。耶路撒冷对面的山即橄榄山，与圣殿山遥遥相对。因此所罗门竟在上帝圣殿的目视范围内，公然进行异教崇拜的亵渎可憎仪式。

所罗门所行之事极为邪恶。圣经指出他 “ 所罗门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不效法他父亲大卫专心顺从耶和华。”（王上 11:6）。所罗门的行为不仅邪恶，更是愚昧。他贪恋美色与权势实属愚蠢，纳千名妃嫔实属愚蠢，祭拜异族别神更是愚蠢。这些行径之所以愚昧，既因违背了上帝的诫命，也因从根本而言毫无理性可言。保罗·豪斯指出：“ 在古代世界，多神论者通常崇拜那些曾击败本国军队的异族神明，或至少崇拜比本国更强大国家的别神。讽刺的是，所罗门竟去祭拜他已征服并掌控的人民。他还能从这样的行为中获得

什么呢？”[5]

所罗门的邪恶愚行令人倍感熟悉，因为他所犯的罪孽在今日同样普遍。我们生活在一个性狂热的社会，罪的诱惑无处不在。教会中的年轻人渴望亲密关系，常受诱惑效仿所罗门，与不信奉圣经之上帝的人建立关系。人们不敬拜独一真神，转而崇拜诸多假神：金钱与享乐、工作与休闲、自我与性欲。还有人声称所有宗教本质相同，佛陀和穆罕默德应与耶稣同享尊荣。这种现象甚至存在于教会内部——人们口称敬拜耶稣，却同时追随其他神明或践行异教习俗。

所罗门仿佛是专为这个后现代时代而生的君王。他的罪孽仍与我们如影随形，这意味着我们自己也可能面临悲剧性堕落的危险。若不从他的错误中吸取教训，我们可能会屈服于性诱惑，最终与非信徒结合，或像他一样深陷虚假宗教。

第一课：我们做出的微小选择

典型的悲剧英雄会从错误中吸取教训。他的故事不会简单地以毁灭告终，而是会引发对错误根源的深刻认知。英雄会达到一种觉悟的境界，看清导致悲剧性失败的抉择。他甚至可能到达悔改的境地。

列王纪上并未直接告诉我们所罗门从错误中学到了什么。为此我们需要参考传道书，这位君王在其中阐释了他如何学会“敬畏神，谨守他的诫命”（传 12:13）。但通过研读列王纪上并仔细审视错误所在，我们同样能汲取这些教训。费城第十长老会的一位长老曾这样总结所罗门的一生：“既然能从我的错误中学习，何必重蹈覆辙？”尽管所罗门引以为傲的智慧辜负了他，但他仍可能成为我们的智慧源泉。

5.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167.

我们从所罗门王的悲剧中至少学到两个重要教训。第一是**我们早在身败名裂之前，就已开始陷入罪恶**。因此，若想避免自身悲剧性的堕落，我们必须倚靠圣灵的大能与每一个微小的罪争战。

请注意所罗门故事开端与结局之间的对比乃至矛盾。当所罗门初登王位选择智慧而非财富时，圣经告诉我们他“爱耶和华”（王上 3:3）。此处“爱”（*ahab*）的用词与故事末尾描述这位君王与异族女子关系的用词完全相同（见王上 11:1）。所罗门的情感已发生彻底转变 —— 这位曾爱上帝的人最终爱上了众多异教妻妾。正如理查德 · 菲利普斯在分析旧约以色列“畸变”时所言：“所罗门王娶外邦女子为妻，她们是埃及、摩押、亚扪和西顿最娇艳的公主，并由此将这些异族别神迎入心中。”[6]

这一转变是如何发生的？并非一蹴而就。所罗门并非某日醒来突然决定不再爱上帝而去爱他人。不，这种灵性的堕落是渐进的，正如所有堕落一样。马克 · 德弗评论道：“轨迹上微小的偏差，可能导致目的地天壤之别 …… 罪往往始于看似微不足道的妥协 —— 或许是对某个缺点的纵容，或对某种欲望的短暂放任。但这简单的轨迹改变，就能将你引向致命的终点。”[7]

纵观所罗门的故事，我们能看到悲剧降临前的种种警示信号。这位君王正走在错误的属灵轨迹上。一切始于他与埃及结盟，他竟选择与法老之女联姻（王上 3:1）。这是他毁灭的种子之一：与信仰之外的人通婚。有时所罗门还会去迦南人的高处祭坛礼拜（王上 3:3-4），这更预示着他即将陷入偶像崇拜的危机。

此外，所罗门还违背了君王的诫命。上帝明确告诫以色列的君王不可加添马匹，也不可多积金银（申 17:14-17）。然而所罗门却购置了数万匹马匹和战车，其中许多是从埃及购得，皆为上帝曾明

6. Richard D. Phillips, Turning Back the Darkness: The Biblical Pattern of Reformation (Wheaton,IL: Crossway, 2002), 58.

7. Mark Dever, The Message of the Old Testament: Promises Made (Wheaton, IL: Crossway, 2006), 293.

确禁止的（王上 4:26； 10:28–29； 参申 17:16）。这位君王还积聚了大量金银财宝（王上 10:14–25）。所罗门王国的荣耀成了他灵魂堕落的开端。他一步步做出错误的属灵选择，直到最终“所罗门年老的时候，他的妃嫔诱惑他的心去随从别神，不效法他父亲大卫诚诚实实地顺服耶和华他的神。”（王上 11:4）。

有些人惊讶于所罗门竟落得如此不堪的结局，但他故事中的细节早已清晰地预示了这种堕落。所罗门的一生就像一座积木塔。每一个可悲且有罪的选择，都让他从生命结构中抽走一块基石。长久以来，他的生活从外表看似乎依然稳固，但这位君王的内在却日益衰败，最终在一堆不敬虔的罪孽中轰然倒塌。

所罗门并非仅在生命的终点才做出错误选择，而是一路走来皆是如此。他的故事因此为我们呈现了“一幅逐渐向罪恶妥协的图景。描述所罗门悲剧的作者并未将其呈现为孤立的意志行为，而是聚焦于贯穿终生的软弱习性：对女色的沉迷、对奢华的迷恋以及对偶像的崇拜。”[8] 这正是所罗门人生的走向。他从未明确决定停止爱上帝，但随着对其他事物的爱日益加深，对上帝的爱就日渐消减，直至某日彻底不再为上帝而活，也不再爱他。

所罗门在身败名裂之前，早已深陷罪中。如同所有重大灾难的成因，他的悲剧也是由无数微小抉择累积而成。你此刻正做着怎样的选择？这些选择最终将引向何方？所罗门悲剧性抉择的后果极具毁灭性，最终导致整个国家的分裂与衰亡。然而这些罪恶最初都显得微不足道：稍纵即逝的奢侈享受、与异域风情的短暂暧昧、新奇的敬拜方式。谁曾料到这些会将所罗门引向道德沦丧与偶像崇拜的深渊？

我们自身的罪过可能看起来同样微不足道，甚至更容易被合理化。“也许我不该买那个，”我们可能会说，“但它真的没那么贵。”“这些图片实际上露得不多，算不上色情。”“我知道自己正陷入情感依赖，但与同事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是恰当的。”“我不在乎

8. Ryken, The Literature of the Bible, 100.

他是不是基督徒；他是个好人，而且说不定我还能有机会分享福音。”不知不觉中，我们就陷入了放纵消费、性犯罪习惯、婚外情，或是天作不合的配对中。大多数人在身败名裂之前，早已通过无数小小的属灵妥协，播下了自我毁灭的种子。

从所罗门的错误中吸取教训！要像生死攸关般抵抗每一个小罪。清教徒有时将小罪比作从巢穴中蠕动的幼蛇：它们虽微小却致命，若不在孵化时扼杀，就会长成巨蟒。因此，每当我们发现哪怕最微小的、可能将生活变成悲剧的罪时，都应竭尽圣灵之力与之抗争。阅读圣灵赐予的圣经以助我们在恩典中成长，特别留意其中关于你主要的诱惑的教导。领受圣灵用以坚固我们信心与圣洁的圣礼。祈求圣灵增强你对上帝的渴望，削弱你对不义的食欲。圣经说：“你们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罗 8:13）

因此，我们应当祈求上帝赐予我们恩典，让我们在金钱、人际关系及生活的方方面面都能做出正确选择。即便是微小的决定，正确的抉择也能避免我们陷入灵性的衰退。若我们尚且年轻，明智之举便是选择上帝为我们设定的人生道路并坚守不移；若已年长且选定了那条道路，则不应像所罗门晚年那样背离它。为耶稣做出选择，并终生持续地选择他，直至生命终点。

第二课：罪由心生

从所罗门的错误中我们可以汲取第二个教训：**即便拥有最伟大的属灵恩赐，若我们的心背离上帝，仍无法避免犯罪**。

这一课帮助我们理解所罗门悲剧的谜团。人们总在追问：如此智慧之人何以变得如此愚昧？若上帝真赐予所罗门智慧之恩，为何他未能明智到避免身败名裂？

答案在于，上帝的恩赐从不独立或自动运作，而是始终根据我们内心的情感。在圣经的用法中，心是“人自愿、爱和思考的中心”。[9] 心是我们生命的控制中心，因此我们恩赐的使用受制于我们心的状况。[10] 我们的才能可以用于建立上帝的国度，但仅限于我们的心致力于上帝的荣耀的程度。当我们的心背离上帝时，甚至他赐予的恩赐也会被用来反对他。这对任何天赋异禀的人来说都是一个严肃的警告，因为我们的天赋越高，当我们的心背离恩典的上帝时，可能造成的伤害就越大。所罗门的心背离上帝时，甚至他的智慧也变成了愚昧。

在所罗门统治初期，他的心是正确的。他向上帝求智慧的原因是他心系上帝的子民：他想好好统治他们。当他祈求“一颗明辨的心”时，更准确地说，他请求的是一颗理解的**心**（王上 3:9；参 10:24）。心系上帝是信徒的本质。所罗门起初怀着这种神圣的情感；永活的上帝是他最初且最真实的爱。这从他统治人民的方式、建造圣殿以及向永活的上帝祈祷中显而易见。所罗门王遵守了第一条也是最大的诫命：“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 6:5）。

悲剧在于，所罗门的心最终迷失了方向。他失去了最初的爱。第 11 章通过诊断他的衰败为心衰来强调这一点。第 1 节我们读到，这位王“宠爱许多外邦女子”。所罗门犯下了情感之罪，错爱了生命中不当爱的事物。第 2 节中，当上帝解释娶异教女子为妻的问题时，他说：“她们必诱惑你们的心去随从她们的神”（王上11:2；参申17:17）。这正是后来发生的事：“这些妃嫔诱惑他的心”（王上 11:3）。又如经上所记：“所罗门**年老**的时候，他的妃嫔诱惑他的心去随从别神，**不**效法他父亲大卫诚诚实实地顺服耶和华他的神。”（王上 11:4）。

9.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14.

10. 保罗 · 大卫 · 特里普在第十长老会教堂及其他地方的讲道事工中常使用这一类比。

描述所罗门情感变化的词汇极具冲击力。圣经说他“恋慕”他的妃嫔。通常圣经用希伯来动词“*dbq*”（紧紧依附）来形容人凭信心持守上帝（如申 30:20）。但在所罗门的事例中，同一个动词却被用来描述对不敬虔情感的执着，这种情感最终导致他犯下拜偶像的大罪。圣经一再强调：所罗门的故事之所以成为悲剧，是因为他的心爱其他事物胜过永活的上帝。他确实爱上帝，在某种程度上，但他的心严重分裂，既爱过多女子，又祭拜过多神明。

当我们的心偏离上帝时，属灵恩赐也无法阻止我们陷入可悲的罪中。所罗门的智慧未能使他保持圣洁；他所建的圣殿也未能使他远离偶像崇拜。圣经指出，所罗门最终“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上 11:6）。这位曾智慧到能为上帝建造殿宇的人，竟愚昧到为外邦别神筑起邱坛。人心一旦偏离主，其行为将难以预料！

从所罗门的错误中汲取教训，并将其应用于你的生活：若我们的心背离上帝，属灵的恩赐也无法阻止我们犯罪。精通神学、服侍穷人、奉献给基督教事工、教导教会 …… 如果我们爱世界或爱自己胜过爱上帝，这些恩赐无一能保护我们免于属灵的失败。所罗门是史上最有天赋的人之一。若连他的智慧都无法拯救他，我们自己的恩赐又如何能拯救我们?

若我们的心背离上帝，我们可能会做出任何事。若没有上帝的恩典和他圣灵的工作，我们很可能最终会像所罗门一样，做出摧毁我们所建立的一切的恶行。当知名的基督徒陷入罪恶时，人们似乎总是感到惊讶。或许这是因为他们一直关注的是这些人的恩赐，而非他们的内心。但内心才是最重要的。

以下是一些用于自我反省的好问题：我的心境如何？我最大的情感寄托是什么？老实说，我是越来越深爱耶稣，还是像所罗门那样，心正转向悲剧？圣经告诫我们不要依赖自己的恩赐来保持忠诚，而是要“保守自己常在上帝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犹 21 节）。藉着他的恩典，上帝自己会守护我们远离罪恶，因他已应许“保守你们不失脚、叫你们无瑕无疵、欢欢喜喜站在他荣耀

之前的我们的救主独一的神”（犹 24 节）。

所罗门王的结局如何?

人们常好奇所罗门最终的结局。他是否为自己的罪悔改？我们能在天国见到他吗？他得救了吗?

这对任何人而言始终是最重要的问题。生命中没有什么比我们永恒的归宿 —— 天国或地狱 —— 更重要。一个人可能像所罗门那样犯下诸多有害的罪，但若凭信心接受耶稣基督，仍可因上帝的恩典最终进入天国。灵魂若得善终，便是圆满。

我们有充分理由对所罗门的得救持乐观态度。一个令人满怀希望的原因是，上帝曾向大卫应许：他的儿子虽会受管教，却不会被弃绝：“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他若犯了罪，我必用人的杖责打他，用人的鞭责罚他。但我的慈爱仍不离开他，像离开在你面前所废弃的扫罗一样。”（撒下 7:14-15 ）。若从传道书的记载来看，这位君王确实从过错中汲取教训，重新与上帝建立了正确的关系。此外，根据福音书的记载，耶稣视所罗门在救赎历史中占有重要地位。人们几乎能想象所罗门高唱乔治 · 贝弗利 · 希那首著名圣诗作为他信仰的告白：

我宁愿有耶稣，胜于金银；
我宁愿属主，胜于财富无垠；
我宁愿有耶稣，胜于华屋良田；
我宁愿被他钉痕手牵引，胜过作辽阔疆域之王，
或受罪恶枷锁捆绑；
我宁愿有耶稣，胜于世间今日所能给予的一切。

无论所罗门是否得救，我们都可以绝对确信自己的救恩。即便在我们所有错误的情感之后，即便在我们的心屡次偏离我们所爱的上帝之后，我们的救恩依然稳固的。因为我们得救不是靠自己对上帝的

爱，而是靠他在基督里对我们的爱。这就是福音的好消息：我们进入天国的方式，不是通过爱上帝到足以让他愿意接纳我们，而是通过耶稣爱我们到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耶稣基督是我们救恩中更大的所罗门，他的心从未偏离上帝，而是持续爱他直到最后，并将继续爱我们直到我们进入荣耀。

上帝对我们有怜悯，即使在我们做出所有悲剧性的选择以及所有使我们远离他的错误情感之后。如果我们明智，我们会从心底为我们所做的一切错事悔改。我们会请求圣灵在我们生命的故事中写下新的篇章 —— 比列王纪上 11 章更好的篇章！借着耶稣的爱，圣灵所写的故事将比我们想象的更加美好。

耶稣是一种新型的英雄，他介入我们悲剧性的故事中，代替我们的位置。我们才是那些带有悲剧性和罪恶缺陷的人。我们本应承受自己罪孽带来的后果。然而耶稣介入其中，替我们承受了上帝的愤怒。这正是他降临世间的目的：进入我们悲惨的境遇，将我们从堕落中拯救出来。这也是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原因：承担我们因罪孽所应得的全部惩罚。

通过代替我们受死，耶稣将我们的悲剧转变为喜剧 —— 一个拥有美好结局的故事。上帝因我们的罪孽向我们发怒。我们本应承受他公义的审判。但上帝差遣他的儿子作我们的救主，将我们从他的忿怒中拯救出来。

24

大卫王朝的衰落

列王纪上 *11:9–25*

所以耶和华对他说：“你既行了这事，不遵守我所吩咐你守的约和律例，我必将你的国夺回，赐给你的臣子。然而，因你父亲大卫的缘故，我不在你活着的日子行这事，必从你儿子的手中将国夺回。”（王上 11:11–12）



正的悲剧总是伴随着痛苦的苦难。从索福克勒斯到莎士比亚的所有悲剧中，我们都能看到这一点，圣经中记载的悲剧亦是如此。悲剧英雄往往做出了一个悲剧性的选择。由于性格中的某种缺陷，他做出了愚蠢且往往带有罪孽的决定，最终只会以灾难收场。随着悲剧的展开，他因此为自己的决定承受了深重的痛苦。

我们在 **李尔王**中看到了悲剧性的苦难，这是威廉 · 莎士比亚著名悲剧之一。戏剧以老国王将王国分给三个女儿开篇。其中两个女儿为了获得更多遗产而奉承父亲，但当她们的妹妹考狄利娅拒绝参与这场自私的游戏时，李尔王勃然大怒。他将遗产平分给不配得的

考狄利娅的姐妹，李尔王放逐了本不该受此对待的小女儿考狄利娅。当他意识到自己的错误，明白自己赶走了唯一真心爱他的女儿时，为时已晚。剧终时李尔王悲痛欲绝，抱着女儿的尸体哭喊：“我本可以救她的！如今她永远离去了！考狄利娅，考狄利娅啊！”[1]

然而这般深切的哀伤，仍不及智者所罗门的悲剧所展现的苦难。所罗门同样做出了命运攸关的选择 —— 他选择迎娶外邦女子并祭拜她们的众神。这个悲剧性决定带来的痛苦，不仅折磨着他自己，更殃及他的家族与王国。

圣经记载所罗门的悲剧，正是为了警示我们勿重蹈覆辙。罪恶的选择终将招致悲剧，而我们每日都面临这般诱惑。因此，若我们真有智慧，就当让圣灵藉着所罗门的鉴戒，使我们明白自己同样需要上帝的救赎恩典。

上帝的公义之怒

我们从所罗门悲剧性的苦难中学到的第一件事是，上帝因我们的罪而发怒，这是理所当然的。圣经对此说得非常清楚：“耶和华向所罗门发怒，因为他的心偏离向他两次显现的耶和华以色列的神。”（王上 11:9 ）。并非仅仅是罪本身令上帝发怒，仿佛罪可以与罪人分离；而是犯下这罪的人成为了神圣忿怒的直接对象。耶和华向所罗门发怒。这一反应让我们直面一个大多数人不愿谈论的圣经真理，即使他们碰巧相信它（而大多数人并不相信）。这个圣经真理就是上帝的忿怒。

这是一个道德沦丧的时代，人们渴望随心所欲的自由，无论何时、与何人；或许更准确地说，这是一个无从区分是非的时代，人们根本不愿多思考何为正确。在美国尤其如此，人们普遍认为自己的行为与他人无关。在个人道德的某些特定领域，当受到质疑时，他们常常感

1. William Shakespeare, King Lear, act 5, scene 3.

到被冒犯。人们会说：“你怎么了？这又不是什么大事。”接着他们便开始为自己粗俗的言语、婚前性行为或商业欺诈行为开脱，无论他们正受到何种罪恶的诱惑。

人们当然不愿让任何人将上帝引入讨论。他们谈论政教分离，但往往真正的意思是让上帝远离日常生活。上帝凭什么对我们指手画脚？即便人们信仰上帝，也更倾向于将其视为宇宙版的圣诞老人 —— 只负责施予恩惠，而非评判我们的行为。

那位将所罗门置于以色列王位之上的上帝，既彰显怜悯亦显明烈怒。上帝的忿怒不是情绪化的失控，而是对罪恶的公义拒斥。称上帝“发怒”并非指他陷入狂躁失态的暴怒，这忿怒不是品格缺陷，亦非玷污上帝完美属性的污点。相反，上帝的烈怒正是他圣洁完全的体现。用人类语言表述，“忿怒”意味着他对不敬虔的绝对对立，且不受任何通常使我们怒气沦为罪性的杂质影响。莱昂·莫里斯因此将上帝的忿怒定义为“神圣位格对邪恶的本能排斥”；[2] 约翰·斯托特同样指出，烈怒是“上帝持续坚定的敌意，惟被邪恶激发，并体现为对恶的定罪”。[3]斯托特另将神怒阐释为“对罪恶的公义回应、不可调和的敌视、拒绝宽恕及审判的决心”。[4] 上帝全然公义、至纯至圣，除却彻底消灭罪恶的纯粹意志，他还能以何种方式回应罪呢？

事实是，上帝对所罗门发怒确有充分的理由。圣经清楚告诉我们这位君王为何会遭受神圣审判：“因为他的心偏离向他两次显现的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耶和华曾吩咐他不可随从别神，他却没有遵守耶和华所吩咐的。”（王上 11:9-10）。

2. Leon Morris, The Cross i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65), 190–91.
3. John Stott, The Cross of Christ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86), 106.
4. John Stott, “God’s Judgment,” in Believing and Obeying Jesus Christ: The Urbana 1979 Compendium, ed. John W. Alexander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80), 48.

留意所罗门冒犯上帝圣洁的种种方式。首先，这位君王的心已背离了对上帝的爱。尽管他曾公开表白对上帝的敬爱，晚年时却失去了这份爱。上帝是至高可爱的：因他独一的神性与绝对的神圣完美，他是唯一和无限值得我们所有的爱。独一真神值得倾注我们全部的爱。然而所罗门抛弃了这份至高之爱，而上帝要我们为内心所选择的爱负责，因此他向所罗门发怒。这怒是圣洁的嫉恨，是任何对爱侣情感拥有专属权的爱者正当的特权。

所罗门背弃了他起初的爱，尽管上帝曾两次亲自向他显现，赐福并指示当行的路。极少有人能享有与上帝面对面相遇的殊荣。所罗门却经历了**不**止一次，而是**两次**，一次是在他执政之初（王上 3:5 及后文），另一次是在他建造著名圣殿时（王上 9:1 及后文）。然而，他仍转离了上帝。他的属灵经历未能比他的属灵恩赐更有效地阻止他犯罪。因此，上帝因所罗门背弃他们的关系而发怒。

所罗门还犯下了万罪之最，这进一步解释了为何上帝对他如此震怒。所罗门的罪在于“随从别神”。天地间唯有独一真神，昔在、今在、永在 —— 即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上帝。然而所罗门竟选择祭拜不能救人的假神。再没有比这更大的罪了：以敬拜他者来亵渎真神。

上帝向所罗门发怒还因他“没有遵守耶和华所吩咐的”（王上11:10；参 2:4；8:25；9:4-9）。所罗门以别神取代真神，违背了第一条诫命；制造偶像，触犯了第二条诫命；此举羞辱其父大卫，又违反第五条诫命；其中涉及奸淫，故也破坏了第七条诫命。这就是人背离上帝后的光景：最终会践踏律法书中的每一条诫命。仅知道诫命并不足够，尽管这是个好的开端。上帝要求我们**遵行**诫命，若我们违背，他的震怒便是公义的。

因这一切缘故，上帝向所罗门发怒，这怒是公义的。他的震怒完全符合他神圣的性情，也与他曾对子民宣告的话相符：“不可随从别神，就是你们四围国民的神；因为在你们中间的耶和华你神是忌邪的神，惟恐耶和华你神的怒气向你发作”（申 6:14-15 ）。

上帝既是圣洁的，就必全然反对罪恶，包括我们自身的罪。这对我们而言是毁灭性的，因为我们与所罗门犯着同样的罪。我们的心屡次偏离上帝的爱。即便声称自己真心爱他，也不得不承认属灵的渴慕常归于冷淡。上帝不止一次、两次，而是反复临到我们。每次聆听他的话语，他都在重新向我们施恩显爱。然而我们仍固执地犯罪得罪他。在所有我们乐此不疲的罪中，最严重的莫过于追随别神——堕落世界自私愚昧的享乐。由此我们终将违背上帝的诫命：贪婪时触犯不可起贪心之诫；情欲中违逆不可行淫之诫；野心驱使下僭越他人生命本位应享之权。谁敢诚实宣称自己守全了上帝的诫命，或以纯粹完全的爱爱过他？若不爱上帝、不遵行他的旨意，离了耶稣基督的恩典，上帝必因我们的罪发怒，这怒同样是公义的。

斯蒂芬 · 伦古在罗德西亚高地草原的一场福音帐篷聚会上，痛苦地意识到上帝对他罪恶的忿怒。伦古原本带着毁灭的意图前往集会。他和街头帮派 “ 黑色阴影 ” 的其他成员携带了爆炸物，决心尽可能多地杀害基督徒。

当帮派成员比预定时间稍早到达聚会时，他们决定进去听几分钟布道者的宣讲。很快，伦古就被所听到的内容深深吸引。“ 你们许多人正处在极大的危险中，” 传道人说道，“ 你们所有人都犯了罪。你们欺骗、撒谎、伤害他人。” 斯蒂芬 · 伦古感觉传道人的手指正直接指向他。这人怎会知道他的所作所为？他以为一定有人向传道人透露了自己的一切，因为这些正是他犯下的罪。每当传道人

一指，伦古就躲闪着，希望能避开那根控诉般的手指。但传道人不断告诉他每个人都需铭记的真理：上帝对我们的罪了然于心，并会因此审判我们。[5]

所罗门之罪的后果

上帝的忿怒会带来真实的后果，无论在今世还是来生。若上帝因人的罪而发怒，他必会施行惩罚。这正是罪的悲剧性所在 —— 它终将招致审判。因着上帝全然公义的属性，罪人必要承受自己罪行的恶果。

我们从所罗门王的悲剧中清晰窥见这一点。早年上帝曾用“若”字告诫所罗门（如王上 9:4 ）：**若**他能以圣洁顺服之心与神同行，就**必**坚立他的国位；反之，王国必将倾覆。他王朝的祝福完全取决于是否遵守诫命。

然而，当上帝这次对所罗门说话时，他以 “ 既然 ” 一词开头：“你既**行了**这事，**不**遵守我所吩咐你守的约和**律例**，我必将你的国夺回，赐给你的臣子。”（王上 11:11 ）。可悲的是，**不**遵守上帝的诫命已成为所罗门的常态。既然立约的条件未被遵守，某些后果必然随之而来。所罗门的王国将从他手中被撕裂 —— 这是大卫家的悲剧性衰落。

虽然所罗门不会立即失去他的王国，但他开始面临的困境为即将到来的灾难敲响了警钟。所罗门的王国一直处于和平之中，但现在他开始有了敌人。从前四围平安（见王上 5:4 ），如今却似乎四面树敌。

列王纪上 11 章讲述了其中两个 “ 敌人 ” 的故事（王上11:14,23 ）。其中一个来自南方的以东：“耶和华使以东人哈达兴起，作所罗门的敌人；他是以东王的后裔。”（王上 11:14 ）。自从雅各和以扫的时代起，以色列人和以东人之间就结下了仇怨。以东人是以扫的后裔，

5. Stephen Lungu, with Anne Coomes, Out of the Black Shadows (Grand Rapids: Monarch, 2001),78–80.

而以色列人则源自雅各，那个窃取以扫祝福与长子名分的弟弟（参创 25:29-34；27:1-45）。

所罗门时代，这两个部族之间曾有过近期冲突史：“先前大卫攻击以东，元帅约押上去葬埋阵亡的人，将以东的男丁都杀了。约押和以色列众人在以东住了六个月，直到将以东的男丁尽都剪除。”（王上 11:15-16）。不言而喻，以色列的征服并未赢得以东人的好感。其他经文记载，大卫的军队击杀近两万人后，又使剩余民众沦为奴仆（撒下 8:13-14；参代上 8:12-13）。少数幸存的以东人对大卫家族自然心怀怨恨。

这一点尤其体现在以东王室唯一幸存的成员身上：“那时哈达还是幼童；他和他父亲的臣仆，几个以东人逃往埃及。”（王上11:17）。圣经随后讲述了哈达和他的随从们

> 从米甸起行，到了巴兰；从巴兰带着几个人来到埃及见埃及王法老；法老为他派定粮食，又给他房屋田地。哈达在法老面前大蒙恩惠，以致法老将王后答比匿的妹子赐他为妻。答比匿的妹子给哈达生了一个儿子，名叫基努拔。答比匿使基努拔在法老的宫里断奶，基努拔就与法老的众子一同住在法老的宫里。（王上 11:18-20）

在埃及生活的哈达不仅幸存下来，而且飞黄腾达。他作为法老王室的重要成员受到礼遇，获赠华屋美馔，更迎娶了法老的妻妹。其子被当作埃及王子抚养成人。

然而，尽管哈达在埃及享尽种种恩惠，他始终未忘以色列人对以东人所行的恶事。他为儿子取名“基努拔”（意为“偷窃”，源自希伯来动词 *ganab*），或许是为了不断提醒自己那被夺走的王国。在

埃及的岁月里，他隐忍等待，一个饱受折磨的受害者怀揣着刻骨仇恨，积蓄力量等待复仇之日的到来。

哈达的故事与 1987 年电影《**公主新娘**》中的伊尼戈 · 蒙托亚角色形成现代呼应。当蒙托亚还是少年时，目睹了父亲被六指人杀害。他毕生致力于为父报仇，苦练成为天下第一剑客，成年后便踏遍世界追寻杀父仇人。在此期间，他不断演练着那句最终面对仇人时的著名台词：“你好！我叫伊尼戈 · 蒙托亚！你杀了我的父亲，准备受死吧！”

正如伊尼戈 · 蒙托亚，哈达也在等待复仇时机。当机会终于来临时，他立即抓住了它：“哈达在埃及听见大卫与他**列**祖同睡，元帅约押也死**了**，就对法**老**说：‘求王容我回本国去。’法**老**对他说：‘你在我这**里**有**什**么缺乏，你竟要回你本国去呢？’他回答说：‘我没有缺乏**什**么，只是求王容我回去。’”（王上 11:21-22 ）于是哈达说服法老放行，从此以东人开始侵扰所罗门南部边境，逐步瓦解他的帝国。

为何圣经要不厌其烦地讲述这个乍看与所罗门王故事关联不大的事件？诚然，哈达的复仇正是所罗门犯罪带来的悲剧性后果之一。自此以后，以东人的敌对将不断困扰以色列。这个故事也揭示了以色列与埃及结盟的徒劳：就在法老向所罗门出售战车（见王上 10:28-29 ）并将女儿许配给他（见王上 3:1 ）的同一时期，他竟庇护着以色列的敌人。这些固然都是事实。但圣经为何要如此详尽地记述这个故事呢？

要解答这个问题，需注意哈达的故事与以色列在埃及的经历何其相似：一个民族寄居埃及，获得粮食与居所，部分子孙成为王子；寄居结束时，该民族领袖请求法老容百姓离去，起初遭拒，最终获准。这些情节是否似曾相识？

哈达的故事沿袭了出埃及记的主要情节脉络 —— 摩西带领以色列子民逃离埃及、回归应许之地。但哈达故事中的一切都与之相反：从埃及出来的不是以色列，而是以东。这种逆转是上帝的作为，不过这次不是为了以色列的利益，而是为要降祸于以色列。圣经明确记载耶和华兴起哈达作所罗门的敌人（王上 11:14 ）。更深刻的启示在于：当我们心偏离耶和华时，他的手就会攻击我们，我们必要承受犯罪的恶果。

利逊的故事同样印证这个道理。如果说哈达是从南方侵扰所罗门，那么利逊就是从北方劫掠他：

> 神又使以利亚大的儿子利逊兴起，作所罗门的敌人。他先前逃避主人琐巴王哈大底谢。大卫击杀琐巴人的时候，利逊招聚了一群人，自己作他们的头目，往大马士革居住，在那里作王。所罗门活着的时候，哈达为患之外，利逊也作以色列的敌人。他恨恶以色列人，且作了亚兰人的王。（王上 11:23-25 ）

这则故事的政治关联性与晚间新闻一样具有时效性。时至今日，以色列和叙利亚仍在争夺同一片领土，例如戈兰高地。我们在列王纪上和列王纪下中不断看到这种冲突，叙利亚人屡次攻击以色列人。因此，这一事件具有文学意义：它为后续某些故事的发展埋下了伏笔。

但这则故事本身也具有属灵意义。利逊和他的叛军团伙当时正在进行游击战。从前，这正是大卫曾扮演的角色。在他的王朝建立之前，当扫罗还是以色列王时，大卫曾是一支劫掠队伍的首领（参见撒上 27:8 及后续经文）。但如今一切都颠倒了。大卫家并非发动攻击的一方，而是遭受攻击的对象。角色完全逆转。所罗门正在扮演扫罗的角色，而利逊则成了新的大卫，这明确标志着他的王朝已落入上帝的审判之下。

我们自身罪的后果

当我们的心背离主时，就会发生这样的事：因着上帝的公义，我们不得不承受自己罪所带来的悲惨后果。从表面看，利逊和哈达的故

事关乎战争政治。但更深层次上，它们讲述的是罪与审判。政治与军事冲突从未脱离上帝的主权。在此特定案例中，圣经告诉我们，上帝兴起敌人对抗所罗门，是因这君王犯下了拜别上帝的大罪。他所受的苦难是应得的；这是他自身悲剧性选择带来的悲惨后果。

今日上帝仍以同样方式运行。作为公义的审判者，他常使罪人伏于审判。诚然，我们未必总能明白上帝的旨意 —— 为何容让这国得胜或那民受苦？但藉着上帝主权下的公义，人们常自食犯罪的恶果。自我毁灭的选择招致毁灭，不仅因宇宙法则如此，更因这宇宙由公义正直的上帝掌管。犯罪之人必要承受他神圣的审判。

凡因信基督而属上帝的人，这些审判绝非惩罚性的，仅为矫正之目的。在他如父般的爱与管教中，上帝会利用我们因罪所承受的一切后果，在我们生命中成就他的美意（参看来 12:3-11 ）。然而，上帝的审判仍是值得我们严肃自省之事。我们所作的道德抉择会产生真实后果， 如何处置钱财、对待性的态度、权力行使方式……我们在上帝面前要为每一个决定负责。我们现今所受的某些苦难，是否正是自身罪恶酿成的悲剧性结果？若是如此，那么上帝正在以公义矫正我们。

我们当省察生活中正在作出的罪恶选择：或许是对个人分歧日益增长的怨恨，或是在性犯罪上小小的妥协；也许我们正受诱惑口出恶言，或追逐愚昧的享乐。这些罪恶最终将引向何方？会酿成怎样悲惨的后果？

我们还需思考最终审判的现实。我们都将站在上帝面前，为过往一切行为接受审判。圣经中所记载的公义审判， 包括所罗门遭受哈达与利逊之手惩罚的事例，皆在提醒我们那终极的审判之日，那时耶稣基督将再度降临，开启并关闭天国与地狱之门。

对许多人而言，基督的降临将是一场终结所有悲剧的悲剧。由于他们自己刻意选择追随其他神明，他们将面临审判，永远承受上帝的忿怒。

悲剧如何转为喜剧

我们还有获得怜悯的希望吗？在耶稣里总有希望，即使是在至暗时刻。我们在这段经文中找到了这样的希望，正如我们在圣经各处所见。诚然，上帝因我们的罪向我们发怒，我们理当承受他公义的审判。但同样真实的是：上帝差遣他的儿子成为我们的救主，将我们从审判中拯救出来。我们本是可怒之子，却蒙了怜悯（参弗 2:1-7），因为基督在十字架上承担了上帝对我们罪的全部忿怒。

当我们看到上帝因所罗门的罪以公义待他的同时，我们也看到他以怜悯拯救他的百姓。即便我们目睹大卫王朝的衰败，我们也知道这不会是他王室的终结。因为根据上帝的应许，所罗门是蒙爱的儿子，不会永远失落。上帝说：“他若犯了罪，我必用人的杖责打他，用人的鞭责罚他。但我的慈爱仍不离开他”（撒下 7:14-15）。所罗门所受的任何审判都是纠正性的，而非毁灭性的，因为上帝的爱永不离开他。上帝还应许大卫的家、大卫的国和大卫的宝座将存到永远（撒下 7:16 ）。

上帝从不违背他的应许。因此，在所罗门晚年，当这位君王可悲地背离耶和华并因罪受苦时，上帝仍存留了他王朝的余脉，足以持守他的承诺。虽然上帝确实要夺走所罗门的国，但他的公义中调和着坚定之爱的怜悯：“ 然而，因你父亲大卫的缘故，我不在你活着的日子行这事，必从你儿子的手中将国夺回。”（王上 11:12 ）。

这对所罗门而言已是某种恩慈。神圣审判的全部重量将被推迟，这已超过他所配得的。所罗门的国不会在他生前倾覆，而要等到老君王离世之后。

然而，更大的恩慈显于上帝接下来的应许：“只是我不将全国夺回，要因我仆人大卫和我所选择的耶路撒冷”（王上 11:13 ）。即便

在震怒中，上帝仍记念怜悯，正如他一贯所为。他记念自己曾对受膏君王和选民此处以耶路撒冷城为象征立下的应许。上帝不曾忘记应许给子民一个由大卫后裔掌权的永恒国度。因着这些应许，他必护卫犹大支派的王权血脉，存留王室谱系，直到时候满足，一位出自大卫家的救主君王将登上上帝永恒的宝座。

这是我们当持守的应许，这应许在大卫家族及其谱系中得着成全。若所罗门王之后上帝未为大卫存留一支派，所有救赎的应许都将落空。但上帝保守了这国度的余民，为我们的救恩预备道路。这正是耶稣基督故事的一部分，福音书中王族的家谱可为佐证。拿撒勒人耶稣是所罗门的子孙（参太 1:6-7 ），因此是大卫王位合法的继承者。

耶稣是那位独一能拯救我们脱离应得忿怒的君王救主。他特别藉着被钉十字架成就此事。有人说耶稣基督痛苦的死亡是个悲剧性错误，但严格来说，“ 悲剧 ” 一词用于描述救主之死恰恰是错误的。悲剧中的英雄是自身悲剧性错误与罪性缺陷的受害者，而耶稣基督全然无瑕。他连最微小的罪都未曾犯过。他所承受的一切苦难本非应得，因此不能算作严格意义上的悲剧。

那么耶稣所受痛苦死亡的根源何在？非因他的罪，乃因我们的罪。这使耶稣成为一类新型英雄：他介入我们悲剧性的故事并替代了我们。我们才是具有悲剧性罪孽缺陷的人，理当承受自身罪孽的恶果。然而耶稣介入其中，替我们承受了上帝的忿怒。这正是福音书读来近乎悲剧的原因：它们引向十字架，在那里耶稣承受了我们因罪该受的彻底而痛苦的刑罚。但这些苦难并非源于他品格的缺陷，而是源于一种完美：他对堕落罪人无限的爱。

耶稣通过替我们受死，将我们的悲剧转变为喜剧 —— 一个拥有圆满结局的故事。因我们的罪，上帝向我们发怒。我们理当承受他公义的审判。但上帝却通过差遣他的儿子进入我们悲惨的境遇，将我们

从永恒的沉沦中拯救出来，以此平息忿怒。

史蒂芬·伦古的故事以这样的救赎告终。前文提到，伦古曾携带爆炸物参加一场布道会并准备使用。在聆听讲道时，他突然痛苦地意识到上帝因他的罪而震怒。然而布道者并未止步于上帝的忿怒，他还宣讲了基督的怜悯。“突然间我开始明白基督教的真谛，”伦古后来写道。耶稣

> 承受了我所熟知的一切苦难。贫穷、压迫、饥饿、干渴、孤独。这些我都经历过，他也同样经历过。但令人惊叹的是，他本不必承受这些苦难，却因爱我的缘故甘愿接受。他为我的缘故降临世间，为我的罪付上代价。我应得的工价是死亡，但耶稣替我偿还了罪债。[6]

是的，这正是基督教的核心所在。是我们的罪孽悲剧落在了耶稣基督身上。尽管我们在滥用金钱、性和权力方面与所罗门一样有罪，但通过十字架，我们得到了宽恕。因此，我们得以从上帝的忿怒中被拯救出来，从此过上幸福的生活。

6. 同上，第81页。

第二部分



分裂的王国：罪的代价

25

上帝之下的两个国度

列王纪上 *11:26–43*

对耶罗波安说：“你可以拿十片。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我必将国从所罗门手里夺回，将十个支派赐给你。（我因仆人大卫和我在以色列众支派中所选择的耶路撒冷城的缘故，仍给所罗门留一个支派。）’”（王上 11:31–32）

墓志铭是对一个人生命的最后定论。刻在墓碑或其他纪念碑上，用简短的一句话或寥寥数语概括某人存在的意义。有些墓志铭让我们想起自身的必死性，比如那句著名的拉丁文铭文 Hodie mihi, cras tibi（“今日是我，明日是你”）。另一些墓志铭则提醒我们欠那些为自由而战死的士兵的债，比如约翰·马克斯韦尔·埃德蒙兹刻在二战科希马纪念碑上的那句话：“当你回家，告诉他们我们的故事，并说，**为了你们的明天，他们献出了自己的今天。**”

还有一些墓志铭见证了耶稣基督拯救与成圣的恩典。大卫·利文斯通是深入非洲内陆的先锋传教士，他在伦敦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墓碑上刻着：“三十年来，他以永不倦怠的努力传播福音。”露丝·贝尔·格雷厄姆的墓志铭则少提她的工作，更多提及圣灵的帮助。她借用了一条公路标志上的话：“施工结束：感谢您的耐心等候。”

终有一日，死亡会降临到我们每个人身上，如同它降临到所有人一样。若今日未至，明日必来。当那一刻来临，人们会在你的墓碑上写下什么？当你尘世之旅终结时，他们会如何评说？

分裂王国的预言

列王纪上第 11 章为我们记载了所罗门王的最后事迹——至少在这部分圣经中如此——将这位著名君王的统治带向终点。在以色列王位上度过四十年后，所罗门生命的终结与常人无异：他死去并被埋葬，尘世辉煌尽成过往。对于这位人生开局辉煌却犯下悲剧性错误的伟人，我们该写下怎样的墓志铭？

第 11 章讲述了所罗门的心背离上帝的故事，他因宠爱异教妻子和崇拜外邦偶像而得罪了上帝。这一可怕的罪行给国王和他的王国带来了许多悲惨的后果。用一位评论者的话说：“所罗门和以色列曾登上巅峰，却堕入偶像崇拜、分裂、衰败，最终走向流亡。”[1]

所罗门帝国的瓦解源于上帝兴起的敌人对他的攻击。哈达从南方的以东来袭（王上 11:14-22），叙利亚人利逊从北方侵扰以色列（王上 11:23-25）。但最可怕的敌人却来自所罗门自己的王国内部。

这个可怕的敌人是王室成员：“所罗门的臣仆、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也举手攻击王。他是以法莲支派的洗利达人，他母亲是寡妇，名叫洗鲁阿。”（王上 11:26）。这同样是上帝的旨意，因为耶罗波安曾直接领受预言“他举手攻击王的缘故，乃由先前所罗门建造米罗，

1.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165.

修补他父亲大卫城的破口。”（王上 11:27 ）。这预言出现在所罗门统治末期之前，当时王 “ 建造米罗 ”（可能是一处平台）并 “ 修补他父亲大卫城的破口 ”（王上 11:27 ； 参 9:24 ）。

根据我们对耶罗波安的了解，他掌权并不令人意外。圣经记载：“ 耶罗波安是大有才能的人。所罗门见这少年人殷勤，就派他监管约瑟家的一切工程 ”（王上 11:28 ）。列王纪用来形容他能力的词（*gibbor* ）与路得记描述贤德的波阿斯时用的是同一个词（路 2:1 ）。耶罗波安确实是个杰出人物 —— 他是有天赋的领袖，拥有财富和影响力。我们或许可以把他与约瑟相比，约瑟也总能成为组织中的佼佼者。耶罗波安工作勤奋且表现出色，尽管年轻缺乏经验，仍迅速晋升至管理层。所罗门委派他管理北方支派的劳工队伍。[2]

总而言之，此人听起来正像所罗门自己箴言中所描述的那类人：“ 你看见办事殷勤的人吗？他必站在君王面前 ”（箴 22:29 ）。讽刺的是，所罗门提拔耶罗波安的同时，正是在擢升那个最终将分裂他王国的人。

所罗门王国的分裂是上帝的旨意，我们从那个改变耶罗波安命运的奇异而戏剧性的预言中可知：“一日，耶罗波安出了耶路撒冷，示罗人先知亚希雅在路上遇见他；亚希雅身上穿着一件新衣。他们二人在田野，以外并无别人。亚希雅将自己穿的那件新衣撕成十二片”（王上 11:29-30 ）。

亚希雅是圣经中较为不知名的先知之一 —— 甚至比大多数所谓的小先知还要默默无闻。从此时起，先知的职事在以色列将变得越来越重要。列王纪上下主要记载以色列的君王，当然，但当君王偏离上帝时，圣灵便兴起敬虔的先知在以色列传讲真理。先知职事弥补了不敬

2. 这极有可能并非奴隶劳动。关于 *sebel* （王上 11:28 ）与 *mas* （王上 5:13–14 ）之间差异的详细解释，可参阅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97–98.

虔君王的失败；因此随着王国的衰败，预言也相应兴起。

先知亚希雅来自示罗，那里是大卫将帐幕迁至耶路撒冷之前，著名先知撒母耳曾侍奉的地方。亚希雅突然且意外地在耶罗波安离城时出现。随后他做了一件看似极为怪异的事：将崭新的外衣撕成十二片。

先知们惯于此类行为 —— 或可称之为“行为预言”。他们先会做出反常之举，比如埋藏一条麻带后又挖出，或买一个新陶罐再将其砸得粉碎（参耶 13:1-11 ； 19:1-15 ）。每个预言性行为都是实物教学，预示未来之灵性真理的记号。为阐明其意，先知会在行为后公开宣告 —— 来自上帝必将应验的明确应许。记号蕴含深意，因此预言行为需借预言话语阐释。

在此情形下，亚希雅的预言将改变历史进程。先知将撕下的十二片衣袍中的十片递给耶罗波安，说道：“你可以拿十片。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我必将国从所罗门手里夺回，将十个支派赐给你’”（王上 11:31 ）。

撕裂的衣袍是上帝审判的征兆：所罗门的王国将被撕裂。类似的情形曾发生在扫罗王遭遇悲剧性败落时。先知撒母耳告诉扫罗，上帝已弃绝他作王。当先知转身离去时，扫罗拼命抓住他的衣袍，撕破了衣襟。撒母耳将这次撕裂解读为上帝审判的记号，对扫罗王说：“今日耶和华使以色列国与你断绝”（撒上 15:28 ； 参24:1-7 ）。

亚希雅撕裂衣袍的行为具有相似寓意：上帝正在撕裂所罗门的王国。这种寓意通过经文用词得到强化。希伯来文中 “ 衣袍 ”（*salma* ）一词与所罗门名字（ *shlomoh* ）共享三个相同辅音 —— 几乎暗示着王本身将被分裂。根据亚希雅的预言，所罗门的王国将被撕成十二小块，这个数字意义重大，因为每片衣袍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中的一支，可追溯至雅各最初的十二个儿子。

亚希雅所预言的，是圣经历史中一个划时代的事件。在此之前，以色列十二支派始终保持着统一 —— 即便在埃及为奴时亦是如此。但从此刻起，王国将分裂为南北两朝。北方十个支派将从所罗门手中被夺走，赐予耶罗波安，从而脱离大卫家族。这是神圣审判的作为，耶罗波安在此成为上帝公义的执行者。上帝对他说：“我必从他儿子的手里将国夺回，以十个支派赐给你，……我必拣选你，使你照心里一切所愿的，作王治理以色列”（王上 11:35,37 ）。

长远来看，这次分裂对北方通常被称为 “ 以色列 ” 的十个支派（南方支派常称 “ 犹大 ” ）造成了尤为灾难性的后果。北国的君王并非出自大卫血脉，也不遵行上帝之道。最终这十个支派被亚述人掳走，永远消失 —— 即著名的 “ 以色列失落的支派 ” 。

若分裂王国如此灾难深重，上帝为何容许其发生？全因以色列的偶像崇拜 —— 这罪始于所罗门敬拜别神。亚希雅对耶罗波安所言正是如此。在他的预言中，不仅宣告上帝将采取的行动，更阐明其缘由：“因为他离弃我，敬拜西顿人的女神亚斯他录、摩押的神基抹，和亚扪人的神米勒公，没有遵从我的道，行我眼中看为正的事，守我的律例典章，像他父亲大卫一样。”（王上 11:33 ）。

可见罪孽的轨迹。当所罗门初犯奢侈淫逸之小罪时，他从未料想会身败名裂，更不料上帝会分裂其王国。但这些正是他沉溺于所爱之罪时，所作抉择直接导致的致命后果。有时我们情感中微小的偏移，都可能引致重罪，带来绵延至未来的苦果。在此例中，所罗门之罪终成全民之罪。一人心志的分裂，最终分裂了整个王国。[3]

3.Iain Provan, 同上., 94, 使用了类似的措辞。

若不悔改，我们自身的罪将带来什么后果？若不止息对金钱、性、权力以及一切分裂之心的不敬虔欲望的渴求，这些罪欲会将我们引向何方？

所罗门听闻亚希雅的预言后，竭尽所能阻止其应验。正如扫罗曾试图杀害大卫，所罗门也企图刺杀耶罗波安，但为时已晚：“所罗门因此想要杀耶罗波安。耶罗波安却起身逃往埃及；到了埃及王示撒那里，就住在埃及，直到所罗门死了。”（王上 11:40 ）上帝已宣告：王国必将分裂。于是耶罗波安静候统治以色列之日的到来。

当汲取的教训

从亚希雅的预言及所罗门堕落犯罪的深远影响中，我们可以汲取若干属灵教训。这些教训关乎上帝在世间的作为方式。本段经文还蕴含一个伟大应许 —— 上帝的恩典必将胜过罪恶与审判的应许。

首要的教训是认识到上帝是万国的统治者。每当我们看到一位领袖兴起、另一位统治者被废黜时，都应当明白这是上帝在行使他对君王与国度至高无上的主权。

若仅从人类层面解读列王纪上第 11 章，完全用政治术语分析也未尝不可。事实上，这正是部分学者研究列王纪上下卷的普遍方法。[4] 他们将北方以色列与南方犹大的分裂视为部落冲突，认为耶罗波安的掌权是其个人才能、所罗门王的失败政策，以及地域差异导致民众必然分歧这三者共同作用的结果。

从人类视角看，这些因素确实各有其道理，但最关键的却是神圣意志。耶罗波安能掌权是因上帝立他作所罗门的对手（王上11:31, 35 ），并将北国十个支派赐给他，为要惩罚子民拜偶像的大罪（王上 11:33 ）。这一切事件都在上帝的掌控之中，王国的分裂是他

4. A notable example is Walter Brueggemann, 1 & 2 Kings, Smyth & Helwys Bible Commentary (Macon, GA: Smyth & Helwys, 2000).

神圣审判的行为。即使在王国分裂后，他仍作为两国（北方与南方）的统治者，在上帝的统管之下。

分裂王国时期的以色列所经历的真理，今日同样适用于我们：上帝是万国的统治者。世界各地发生的事件固然有其历史原因和政治因素，但一切所发生之事仍处于全能上帝的主权掌控之下。如同耶罗波安一样，各国统治者的掌权皆因上帝旨意的许可。正如圣经所言：“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罗 13:1）。国家灾难也在上帝的掌管之中。先知阿摩司的话说得好：“城中若吹角，百姓岂不惊恐呢？灾祸若临到一城，岂非耶和华所降的吗？”（摩 3:6）。万事都在上帝的掌控之中，无一例外。

每当世间动荡不安，或我们忧心忡忡时，都应铭记上帝的主权。当政治选举结果未卜，目睹金融市场剧烈波动，远方国度战火纷飞，列强权柄更迭，乃至家中琐事困扰之际，我们更需谨记：上帝仍高坐宝座，统管万国万事。

这并非意味着我们总能参透上帝的旨意 —— 为何有时他似乎恩待不配之人，又容许义人受苦。但即便无法解释上帝作为的缘由，我们仍可坚信他的作为。当世界看似失控时，切莫怀疑绝望，要牢记上帝才是万国的统治者！

这段经文给予我们的另一个启示是：无论是否选择追随上帝，我们每个人都负有顺服他的义务。这体现在上帝给耶罗波安的命令中 —— 与他曾对所罗门的告诫如出一辙：“你若听从我一切所吩咐的，遵行我的道，行我眼中看为正的事，谨守我的律例诫命，像我仆人大卫所行的，我就与你同在，为你立坚固的家，像我为大卫所立的一样，将以色列赐给你”（王上 11:38；参 3:14；6:12–13；9:4–7）。

关于这一命令可能令人稍感意外的是，耶罗波安并非以色列王位的合法继承人。他不属于大卫家族的血脉。然而上帝依然赐予他如同赐给大卫的祝福，承诺与他同在并坚立他的王国。

但请注意，这些祝福取决于耶罗波安的顺服。若他想统治大卫的王国，就必须遵守上帝的律法。这意味着要遵从上帝的诫命，行在上帝的道中，效法大卫这个合上帝心意之人的榜样。唯有当耶罗波安做到这些，他才能在统治以色列时领受上帝完全的祝福。上帝给他的应许是以顺服为条件的。

倘若耶罗波安当初遵行了上帝的吩咐，原本会有两个而非一个国家追随上帝：北方的以色列与南方的犹大。然而耶罗波安对侍奉上帝毫无兴趣，转而谋求私利，很快沦为虚假崇拜的君王。如果说大卫是以色列君王的典范，那么耶罗波安则常被作为反面教材：那个拒绝追随上帝的王（如王上 16:7,26 ）。

然而耶罗波安仍有义务追随上帝 —— 这才是关键。即便他决定与上帝断绝关系，他仍要为所作所为及未竟之事向上帝交账。上帝召唤耶罗波安聆听圣言、行他眼中看为正的事，他将依此标准受审判。无论他选择尊崇上帝与否，都需为自己的行为负责。

地球上每个人类皆是如此。若上帝确是真神，他的律法便是每个人生命的准则。我们蒙召行他的道、守他的诫命：这意味着爱上帝胜过一切，爱人如己；意味着不起假誓、不偷盗、不犯淫乱；更积极而言，爱上帝体现为敬拜他、孝敬父母、诚实无伪。上帝将追究我们每件作为与疏忽 —— 即便我们决意与上帝彻底断绝关系，他仍会按律法审判我们。无论无神论者、不可知论者还是信徒，人人都要向上帝交账。

上帝的余民

好消息是，这段经文也包含一个伟大的应许，即恩典胜过审判的应许。这是我们在旧约中经常看到的。那些预言最严厉审判的经

文——同时也包含着最清晰的救赎怜悯应许——如同最漆黑的夜空中闪耀的明亮星辰。

列王纪上第 11 章是整本圣经中最令人哀伤的篇章之一。分裂的王国是一场彻底的灾难。那次上帝所命定的分裂带来的痛苦后果持续了数个世纪。最终北方支派被分散列国永远消失。但上帝从未忘记他的应许。他永不食言！因此，即便在他因百姓的罪施行审判时，他仍在为他们的救恩工作。

这段经文中处处可见上帝拯救恩典的提醒。亚希雅的预言几乎每隔一节就包含着上帝对大卫家信实的应许。第一个提醒出现在第 32节，这节经文如同一个插入语。诚然，耶罗波安将得到十个支派，但仍有两个支派存留。因此上帝对所罗门应许说：“我因仆人大卫和我在以色列众支派中所选择的耶路撒冷城的缘故，仍给所罗门留一个支派。”

十个支派加上一个支派看似只有十一支派，但圣经似乎默认我们理解所罗门仍统治着以耶路撒冷为中心的犹大王室支派。归附他的另一个支派是便雅悯（见王上 12:21 ）。另一种可能是此处所指支派为犹大，便雅悯因过于弱小不值一提而被省略。无论如何，即使在分裂的王国中，所罗门的后裔仍将拥有属于自己的支派。犹大加便雅悯再加耶罗波安的十个支派，就等于以色列的十二支派。

第 34 节还包含另一个恩典应许：“但我不从他手里将全国夺回；使他终身为君，是因我所拣选的仆人大卫谨守我的诫命律例。”第 32 节应许上帝不会从所罗门手中夺走整个王国，而会为他保留一个小支派。根据第 34 节的应许，就连这个审判行动也不会立即实施。所罗门将终身掌权，直到他离世后王国才会分裂。尽管所罗门表面风光，实际上这位君王正处在审判之下。同样，我们不应以教会表面的成功来判断其属灵状况，而要看其是否符合圣经真理，因为一个教会可能在看似兴旺发达之时，正走向上帝的审判。

请注意上帝为何向所罗门施此恩惠：这是为了大卫的缘故，为那位遵守他诫命的受膏君王。当然，并非大卫从上帝那里赚取了什么。无人能凭功德向上帝索取任何事物。与众人一样，大卫王也是蒙恩得救的罪人。然而使他与众不同的，是上帝曾向他立下的应许 ——即撒母耳记下 7 章中著名的国度应许，上帝应许大卫一个永恒王国的永远宝座。后来当上帝说会“ 因大卫的缘故”饶恕所罗门时，这实际上是他对大卫所作国度应许的简略表述。

下一个恩典的应许更令人安心：“还留一个支派给他的儿子，使我仆人大卫在我所选择立我名的耶路撒冷城里，在我面前长有灯光。”（王上 11:36 ）。上帝早已声明所罗门可保留一支派。此处这应许更延伸至未来。即使所罗门犯罪 —— 心的偏离终致王国的分裂 ——上帝也不会废弃他给大卫的应许。大卫灯台上的火焰永不会熄灭。

在圣经时代，灯是生命的象征。死亡意味着一个人的灯被熄灭（如伯 18:5-6 ； 箴 20:20 ）；活着则要保持发光，如同灯台上的光（如撒下 21:17 ）。当上帝说大卫面前将永远有一盏灯照耀时，他的意思是大卫的王权将永远长存。

第 39 节的应许与此相似：“我必因所罗门所行的使大卫后裔受患难，但不至于永远。” 审判将持续一夜，但早晨必迎来怜悯。大卫的王国必将复兴。

这一安慰与上帝在撒母耳记下 7 章对大卫的应许一致。上帝在那里说，若大卫的儿子悖逆，“ 我必用人的杖责打他 …… 但我的慈爱仍不离开他 ”（撒下 7:14-15 ）。因此，所罗门因罪所受的任何惩罚都不是上帝的最终审判，而仅是上帝如父亲般的管教。这是为保全他的子民而施行的矫正性审判，而非毁灭。这是理解上帝在世工作方式的重要原则。有时上帝会让他的子民接受管教，但这样的管教总是暂时的，绝非永久。上帝以恩典施行管教，为要在我们生命中成就他的美意。希伯来书12:6 指出，这种管教正是上帝对他所爱儿女生命深切关怀的明证。

这些是上帝对大卫所作并随后向所罗门重申的应许。当他以公义划分王国时，上帝承诺将以恩典存续这国度。两个支派将得以存留：犹大和便雅悯。因着上帝的恩典，余民将幸存。在那余民中，当时机成熟，一位真实公义的王将再次从犹大支派兴起。他君尊的灯台将在耶路撒冷闪耀。

所有这些应许都在耶稣基督 —— 上帝国度中更伟大的所罗门 —— 身上得到实现。上帝之所以说大卫的后裔将拥有一支派，并反复重申这一应许，是因为他有一个关乎我们救恩的计划，这计划依赖于大卫的家系。终有一日，他将差遣一位救主成为他百姓永远的君王。为持守这应许，上帝必须保守大卫的支派直到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降临。他是世界的光（约 8:12 ），其灯台至今仍在上帝的殿中燃烧（参见启 1:12–13 ）。

这些应许必定给最初听闻的人们带来了何等盼望。需谨记列王纪上和列王纪下的成书背景：并非所罗门王统治时期，而是在上帝子民被掳至巴比伦多年之后。对他们而言，分裂的王国并非历史陈迹，而是切肤之痛。他们生活在公元前六世纪，早在上帝将十个支派交给耶罗波安的数世纪之后。彼时，北方的支派已遭掳掠数百年，永远消逝在历史长河中。

如今南方支派同样沦为俘虏。列王纪下以犹大被掳至巴比伦作结。在那漫长的流亡岁月里，上帝的子民必然时常怀疑自己能否得救。我们也会经历类似的困惑时刻。当处境艰难时，人很容易认为所拥有或曾拥有的一切都已失去，生命中再无可期盼之事。此时我们唯一的真实盼望，就在于上帝的应许 —— 这也正是上帝不断重申这些应许的原因，尤其是通过大卫王族实现救赎的应许。上帝要让他的子民明白：他从未忘记自己的承诺 —— 在上帝国度里为大卫点亮一盏明灯。

当时机成熟，君王必将降临。上帝将实施他的救赎计划，一路直达十字架，继而跨越十字架进入空坟墓，更超越空坟墓升至天国宝座，在那里耶稣以君王的威严统管万邦。上帝已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提供

了免受他审判的庇护，基督是大卫真正的后裔，是世上的光。

即便在所罗门王悲剧性堕落后的末日光景中，上帝若仍在动工，那么他也必在我们的生命中持续作工。或早或晚，人们总会令我们失望，包括那些我们一生中最倚重的人。以色列民曾对所罗门深感失望，尤其是当他们不得不承受其罪孽带来的悲惨后果时。但上帝依然信守着他救赎的应许。

上帝也必向我们守约。有时我们或许觉得教会软弱，或自感势单力薄，或忧虑在世上的作为微乎其微。所罗门时代过后的人们亦有同感。但上帝始终信守承诺，他也必对我们履行诺言。耶稣曾应许他的教会不会消亡，反要战胜阴间的权柄（太 16:18 ）。所以要坚信这应许：上帝的余民必得保全；他的支派必会增长。上帝为我们成就一切所应许之事 —— 供应所需、赦免罪孽、救离险境；当我们地上工毕之时，他必安然接我们归回天家。

所罗门的最后箴言

关于所罗门生平的故事以这段话作结：“所罗门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智慧都写在所罗门记上。所罗门在耶路撒冷作以色列众人的王共四十年。所罗门与他列祖同睡，葬在他父亲大卫的城里。他儿子罗波安接续他作王”（王上 11:41-43 ）。

作为墓志铭，这些文字并不令人印象深刻。在结束所罗门生平的记载时，这段总结提到了其他早已失传的官方文献。圣经记载只是提醒我们这位国王漫长的统治。所罗门在位四十年，整整一代人的时间，与他父亲大卫相当。当他在世的工作完成后，灵魂归回上帝，身体则安葬于耶路撒冷，与列祖同眠。王统得以延续，其子罗波安继位。但辉煌岁月已然终结，我们很快就会看到。

当我们回顾所罗门的一生终结时，该如何评价他的统治？我们该在他的墓碑上镌刻怎样的墓志铭？

所罗门亲笔著作中有许多佳句可供选择。若我们追溯他最初向上帝求智慧治理以色列的起点，或许会选用箴言 1:7：“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若审视这位君王的生活方式，尤其是晚年光景，则可能改选这句：“吃喝，享受日光之下……的好处”（传 5:18）。但所罗门终究领悟了离上帝而活的虚空，因此或许更应选用这句：“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传 1:2）。若聚焦于他的临终时刻，则可引用传道书 3:20 的著名经文：“都归一处，都是出于尘土，也都归于尘土。”倘若我们对所罗门的得救怀有盼望—— 正如我认为应当持有的 —— 那么可以从他为救主谱写的情诗中选取墓志铭：“他带我入筵宴所，以爱为旗在我以上”（雅歌 2:4）。

无论我们为所罗门写下怎样的墓志铭，他需要墓志铭这一事实本身就在提醒着他的局限。感谢上帝，让我们认识那位更伟大的国度中更伟大的所罗门 —— 他至今仍对我们施予恩典。我们认识耶稣基督，那位墓碑上无需墓志铭的君王。无人为他的坟墓题写铭文，他们甚至来不及为他的遗体做安葬准备，更遑论将他的名字刻在石头上。况且，对于一个第三天就要复活的人，你能写下怎样的墓志铭呢？“稍后即归”？“周日见”？或许天使的话已足够：“他不在这里，已经复活了”（路 24:6）。

感谢上帝赐下耶稣基督，这位复活的君王，我们救恩中真实公义的所罗门！藉着他复活的大能，我们将得以侍奉上帝直到生命尽头，并在永恒中向我们的救主献上无尽的赞美。

26

分裂之家

列王纪上 *12:1–24*

以色列众民见王不依从他们，就对王说：“我们与大卫有什么份儿呢？与耶西的儿子并没有关涉。以色列人哪，各回各家去吧！大卫家啊，自己顾自己吧！”于是以色列人都回自己家里去了，惟独住犹大城邑的以色列人，罗波安仍作他们的王。（王上 12:16–17）



上有两种人：利用他人的人与被利用的人。这是肯·艾维著作《皮条客法则：游戏的 *48* 条定律》的核心论点。用艾维粗鄙的分类法来说，每个人不是皮条客就是妓女——不仅在贫民窟的街头如此，在家庭、商业世界乃至生活的每个角落皆然。他写道：

你要么是那种让别人为你工作、为你赚钱的人，要么就是那种为他人工作、交出自己辛苦挣来的钱、并听从他人指挥的人。这一现实或许会冒犯某些人，但这就是现实，若你真正看清世间万象，便会发现所

有人都归属于这两类之一。[1]

这种人生哲学认为只有两种选择：服务他人或被人服务。从书名即可轻易推断作者的选择 —— 他是索取者而非给予者。艾维宣称：“体现价值的关键不在于给予，而在于获取——越多越好。你不想‘挣得’身价，而要让人‘付出’代价。”[2]

肯·艾维选择了与魔鬼交易，但他对人生抉择的论述基本正确：服务还是被服务？这正是核心命题。我们在王上第 12 章反复看到这个命题 —— 罗波安继位时，耶罗波安对其王权发起挑战。

耶罗波安的挑战

罗波安王是所罗门之子、大卫之孙，因此是以色列王位的合法继承人。列王纪上第 11 章结尾声明，王国得以延续，由罗波安接替所罗门执政。第 12 章记载，这位新王的首个举措是前往“示剑去；因为以色列人都到了示剑要立他作王”（王上 12:1）。示剑是一座具有历史意义的城市。它是亚伯拉罕进入应许之地后应许之地（创 12:6）—— 约瑟骸骨安葬之处（书 24:32），约书亚在此与以色列人更新上帝之约（书 24:1），亚比米勒亦在此加冕为王（士 9:6）。示剑更是一座具有政治意义的城市。它位于耶路撒冷以北约四十英里处，地处北方领土的核心地带。

罗波安前往示剑以期巩固权力。他在故乡耶路撒冷已获广泛支持，但要统治整个王国，还需争取以色列其他支派的共识。为此罗波安亲赴示剑举行加冕典礼。

在那里，国王立刻遭到耶罗波安的挑战。根据先知亚希雅的预言，耶罗波安注定要统治北方王国的十个支派。这是上帝的旨意，所罗门

1. Ken Ivy, with Karen Hunter, Pimpology: The 48 Laws of the Game (New York: Simon Spotlight Entertainment, 2007), 1.
2. 同上, 7.

及其子民因崇拜异神而犯下大罪，招致上帝的审判。随着故事展开，我们见证了上帝旨意的实现及其预言的应验。

耶罗波安多年来避居埃及，静候所罗门离世。如今罗波安继位，耶罗波安认为时机已至，便回国直接挑战新王的权威：

> 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先前躲避所罗门王，逃往埃及，住在那里（他听见这事。）以色列人打发人去请他来，他就和以色列会众都来见罗波安，对他说：“你父亲使我们负重轭，做苦工，现在求你使我们做的苦工、负的重轭轻松些，我们就侍奉你。”（王上 12:2-4 ）

这听起来像是工会合同的首轮谈判。耶罗波安率领庞大代表团，带着一长串要求而来。他代表北方支派提出改善工作条件：加薪、减税、延长休假。这些诉求简直像是出埃及记中以色列人向法老争取权益的翻版（参出 5 章）。有解经家甚至将耶罗波安视为第二个摩西，带领上帝子民脱离奴役。[3] 只是这次被视作压迫者的不是法老，而是所罗门 —— 这鲜明预示着以色列即将陷入动荡！

学者们就耶罗波安对所罗门重轭的抱怨是否合理存在争议。那些认为耶罗波安准确描绘了所罗门统治下工作状况的圣经学者，指向了他在以色列统治期间完成的众多建筑工程。他们从字面理解耶罗波安的话：所罗门是一位严苛压迫的君王。

另一些学者怀疑耶罗波安的抱怨部分出于政治宣传。尽管列王纪上描述了所罗门的建筑工程及建造者，但从未提及他的统治具有压迫性或奴役本国人民。此外，我们应考虑消息来源的背景 ——耶罗波安此时正进行权力博弈，试图借此煽动反抗情绪制造冲突，因此他自然

3. For example, see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104.

会批评旧政权。此外，劳动者何时曾对自己的工作量或薪酬标准完全满意过?

无论他关于所罗门的话是否属实，有一点是确定的：耶罗波安无意臣服于上帝所膏立之王的统治。他非但没有向作为大卫后裔的罗波安表示完全效忠，反而坚持要为自己向国王提供的任何服务设定自己的条件。耶罗波安不是在请求，而是在要求：只有当罗波安减轻重轭时，他才会为王国效力。他所提供的任何服从，都以国王满足他的要求为条件。

耶罗波安对待罗波安的方式，与许多人对待上帝的方式如出一辙：带着一长串的要求。我们声称愿意侍奉他，但前提是他必须提供更好的条件。我们并未完全顺服于他至高无上的旨意，而是坚持要规定自己侍奉的难易程度。我们说：“ 主啊，这事我愿意为你做，但那事不行。” 或者说：“ 主啊，只要你为我做这事，我就为你做那事。”但这实际上等于宣告我们根本不愿让上帝作王。我们更愿意成为自己小小王国的国王与女王。

罗波安的选择

罗波安面临的抉择很简单：是宽以待人还是严苛统治，是维持现状、延续旧制，还是给予北方支派他们所能信服的变革。这位君王并不完全确定该如何行事，于是请求更多时间斟酌。“罗波安对他们说：‘你们暂且去，第三日再来见我。’民就去了”（王上 12:5）。

为助其决断，罗波安召来两组谋士。他们给出的建议截然相反，反而明晰了他的选择。这也阐明了我们在所有人际关系中必须做出的根本抉择 —— 是服务他人，还是被他人服务。

首先，“罗波安之父所罗门在世的日子，有侍立在他面前的老年人，罗波安王和他们商议，说：‘你们给我出个什么主意，我好回复这民’”（王上 12:6 ）。

甚至在这些人提出建议之前，我们就能预料到他们的建言值得一听，因为这些人是以色列的长老。罗波安当时约四十一岁（见王上14:21 ），但这些长老们年岁更长，这使他们有充分机会从经验

中汲取智慧。当然，年长者未必总是更睿智，但往往确实如此，这些长者的相对年龄理应赢得我们的敬重，也本应赢得罗波安的敬重。正如所罗门在其著名箴言中所说：“白发是荣耀的冠冕，在公义的道上必能得着”（箴 16:31）。因此，倾听长辈的教诲是明智之举。在此案例中尤为如此，因为这些长者曾侍奉过世间最智慧的君王——所罗门。

因此，在这些长老提出建议之前，罗波安本应对他们怀有强烈的信任倾向。以下是他们给予罗波安的谏言：“现在王若服侍这民如仆人，用好话回答他们，他们就永远作王的仆人。”（王上 12:7）。凭借丰富的政治经验，这些长者深知即便君王也需获得子民的认同。若罗波安以温和言辞回应耶罗波安及其他挑战者，运用柔和的外交手段，便能赢得他们的归顺。长者们同样明白，统治最多子民者，正是被呼召去服侍最多人的人。因此他们建议罗波安成为以色列的仆人。用理查德·菲利普斯的话说：“长者们建议他走一条敬虔谦卑、仆人式领导及权力节制之路。”[4]

这是基于圣经中仆人式领袖原则的明智建议。君王是其子民的统治者和保护者，蒙上帝呼召以保护他们免受危险并满足其需求。确保国民得到妥善照料、在商业、文化和家庭生活中享有充分繁荣机会，乃是君王的责任。为此，君王当竭尽全力为子民提供繁荣所需的一切。

今日我们在家庭、教会和公共领域同样需要这种领导力。丈夫和父亲若能为妻子祷告并照顾子女的情感与生理需求，便是优秀的仆人式领袖；牧师和长老若能用属灵劝勉的话语祝福会众，便是优秀的仆人式领袖；雇主若关注员工整体福祉而非仅盯着盈亏底线，便是优秀的仆人式领袖。仆人式领袖尽其所能去祝福他们蒙召服侍

4. Richard D. Phillips, Turning Back the Darkness: The Biblical Pattern of Reformation (Wheaton,IL: Crossway, 2002), 68.

的人，甚至不惜牺牲自身的安全与繁荣。这在上帝的国里才是真正的伟大，正如耶稣所言：“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太20:26）。对基督的跟随者而言，领导的机会永远意味着更大的服侍机会。

可惜，这并非罗波安想要采取的方式，也不是他决定听从的建议。他不愿服侍人，反要受人服侍，于是“王却不用老年人给他出的主意，就和那些与他一同长大、在他面前侍立的少年人商议，”（王上 12:8 ）。

这些少年人是罗波安的同辈，与他一起长大的伙伴，如今已是三十多岁至四十出头的年纪。要看出新王与这些人认同的程度，只需注意他在第 9 节对他们说话时使用的代词：“你们给我出个什么主意，我们好回复这民呢？他们对我说：‘你父亲使我们负重轭，求你使我们轻松些。’”这与罗波安在第 6 节向老年人提出的问题相同，只是当时他用的是“你们”来称呼老年人。此处他却用了“我们”这个代词。甚至在他作出决定之前，我们就能感觉到罗波安会按朋友的建议行事。他从未转向祷告或寻求上帝的话语指引。

我们总是强烈倾向于听从朋友的劝告，而非遵循上帝所指明的正道。这种诱惑对年轻人尤为强烈。正如社会学家常观察到的，许多青少年受同龄人的影响远超过父母。这非常危险，因为年轻人不仅缺乏带来智慧的人生阅历，许多人还沉溺于自私的享乐。因此，年轻人应当警惕，切勿效仿朋友使用粗鄙言语、糟蹋身体或浏览色情内容。他们应当多倾听父母而非朋友的建议，尤其在朋友是非信徒的情况下。正如所罗门所言：“与智慧人同行的，必得智慧；和愚昧人作伴的，必受亏损”（箴 13:20 ）。

然而这种危险不仅存在于青少年时期。即便在成年后，人们也容易轻视年长者的建议，认为他们脱离现实、思想过时。年轻人在爱情与婚姻问题上，若能倾听年长基督徒的劝诫实为明智；初为父母的年轻人，为侍奉主，若能向子女已长大的父母请教亦是智慧之举。年轻

的牧师明智地寻求教会中经验丰富、敬虔的长者的建议。在生命的每个阶段，主都会为我们提供良言相劝的人 —— 通常是比我们年长且更有智慧的人。

罗波安从朋友那里得到的建议与他从长辈那里得到的建议截然相反。他的朋友们说：

> 这民对王说：“你父亲使我们负重轭，求你使我们轻松些。”王要对他们如此说：“我的小指头比我父亲的腰还粗。我父亲使你们负重轭，我必使你们负更重的轭！我父亲用鞭子责打你们，我要用蝎子鞭责打你们！”（王上 12:10-11 ）

这些人傲慢强硬。他们用严厉的言辞，敦促罗波安对北方各部落实施更严酷的劳役。在要求更艰苦的工作条件时，他们的回应听起来几乎像法老第一次拒绝摩西和亚伦让上帝的子民离开时的回答（见出 5 章）。他们所用的语言粗俗、无礼且侮辱人 —— 这显然是灵性不成熟的标志。当他们提到罗波安的 “ 小指头 ” 时，实际上说的是 “ 小家伙 ”，指的是他身体的另一个部位。[5] “ 蝎子 ” 是一种鞭子—— 不是普通的鞭子，而是一种带刺的、 “ 钉刺的刑具 ”。[6] 基本上，他们是在告诉罗波安要表现得像个恶霸，吹嘘自己比父亲更强大，然后用暴力迫使耶罗波安屈服。

无论是在教会、家庭还是公共生活中，这类领导方式总会带来彻底的灾难。有一种人总是强求他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事，必要时甚至不惜通过言语辱骂或肢体暴力达成目的。有些牧师和长老对会众作威作福，有些丈夫和父亲在家中扮演暴君角色，还有那些用铁腕手段统治的独裁者与专制者。这些霸凌者往往拼命掩饰内心深处的自卑 —— 他们既没有安息在上帝赐予的恩典中，也不满足于自己在基督里的身份。否则，他们本该怀着爱心与勇气，通过服务和牺牲来领导他人。

5. See Provan, 1 and 2 Kings, 107.

6. 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41.

任何处于属灵领导地位的人都面临抉择：要么听从所罗门智者的建议，要么采纳罗波安同辈群体的愚妄之策。我们选择成为怎样的领袖：是仆人还是暴君?

讽刺的是，除非领导者学会服务他人而非自己，否则永远无法获得他们渴望的尊重。可悲的是，这正是罗波安选择的道路。他非但没有倾听民众心声并给予仁慈回应，反而几乎逐字重复了朋友们的糟糕建议：

> 耶罗波安和众百姓遵着罗波安王所说“你们第三日再来见我”的那话，第三日他们果然来了。王用严厉的话回答百姓，不用老年人给他所出的主意，照着少年人所出的主意对民说：“我父亲使你们负重轭，我必使你们负更重的轭！我父亲用鞭子责打你们，我要用蝎子鞭责打你们！”（王上 12:12–14 ）

耶罗波安的选择

罗波安的选择本身是错误的，并引发了持续数个世纪的问题。然而，上帝仍借此成就了他对子民的旨意。在此我们再次面临上帝的主权与人的责任（或就此事件而言，可称为上帝的主权与人的愚昧）这一重大奥秘。罗波安需全然承担他使局势恶化而非好转的决策责任。但即便如此，这仍是上帝计划的一部分，正如圣经明确所言：“王不肯依从百姓，这事乃出于耶和华，为要应验他藉示罗人亚希雅对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所说的话”（王上 12:15 ； 参 11:29-31 ）。

上帝曾预言耶罗波安将统治以色列十二支派中的十支。此刻，藉着罗波安的鲁莽选择，上帝的应许即将实现。这一事态转折源自全能上帝按着他完美话语的既定旨意。正如司布真所阐释：“上帝与这些罪恶或愚行毫无关联，但在我们永远无法解释的奥秘中，在我们应当毫不迟疑相信的方式里，上帝始终掌管全局。”[7] 因此，当我们从这

7. C. H. Spurgeon, “This Thing Is from Me,” in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Pasadena, TX: Pilgrim, 1976), 42:363.

些人的负面榜样中汲取所有实际教训的同时，也必须谨记不可忽略上帝主权这一更宏大的课题。尽管我们犯下种种错误，他的应许始终成就。

在这个特定事件中，上帝的应许通过耶罗波安所做的决定得以实现。耶罗波安也面临抉择 —— 本质上与罗波安及所有人相同的选择：是服事还是被服事。耶罗波安和北方各支派会侍奉以色列真正合法的君王，还是自行其道？当听到罗波安的回答后，他们当即决断：“以色列众民见王不依从他们，就对王说：‘我们与大卫有什么份儿呢？与耶西的儿子并没有关涉。以色列人哪，各回各家去吧！大卫家啊，自己顾自己吧！’于是以色列人都回自己家里去了”（王上12:16 ）。

“ 以色列人哪，各回各家去吧！ ” 这句古老的战斗口号，实则是 “ 各自逃命 ” 或 “ 各支派自保 ” 的隐喻。回溯第 8 章，当以色列人在所罗门圣殿欢庆盛宴后，他们曾满心欢喜地归家，口中称颂君王（王上 8:66 ）。而这一次，他们却是心怀反叛而归，对拒绝效忠的君王口出轻蔑之词。

从政治角度看，这是一场分裂行径。北方支派因奴隶制问题，正从与南方支派的联盟中脱离。自此，北方的以色列与南方的犹大将成为分裂之国。但耶罗波安及其支派同时也在对抗救赎计划 ——上帝曾应许将有一位救主君王出自大卫家族及其血脉。从这个视角看，耶罗波安对罗波安说的话令人胆寒：“ 我们与大卫有什么份儿呢？ ”“与耶西的儿子并没有关涉。”“大卫家啊，自己顾自己吧！”

耶罗波安和北方支派用这些话拒绝了大卫家族，同时也拒绝了救赎之路。一次愤怒冲动的回应导致了永久的分裂。保罗 · 豪斯称这是一个 “ 极其糟糕的决定 ”，它 “ 在几天内摧毁了大卫和所罗门八十年苦心经营的基业 ”。[8] 诚然，北国以色列仍有一些人敬拜以色列的上帝。我

8.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1995), 182.

们稍后会在列王纪上下卷中遇见其中一些人。但作为一个民族，他们正在背叛上帝真正的君王。以色列的十个支派没有与犹大王族同行救赎的窄路，反而走向了通往毁灭的宽阔大道。

耶罗波安对罗波安的背叛令人想起诗篇第 2 篇的开篇：“外邦为什么争闹？万民为什么谋算虚妄的事？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一同商议，要敌挡耶和华并他的受膏者，说：‘我们要挣开他们的捆绑，脱去他们的绳索。’”（诗 2:1-3 ）。这正是耶罗波安的所作所为：他图谋对抗耶和华的受膏者。倘若他能听从诗篇末尾的警告该多好：“ 现在，你们君王应当省悟！你们世上的审判官该受管教！当存畏惧侍奉耶和华，又当存战兢而快乐。当以嘴亲子，恐怕他发怒，你们便在道中灭亡，因为他的怒气快要发作 ”（诗2:10-12 ）。

耶罗波安拒绝所罗门之子时所用的言辞，与以色列人拒绝上帝之子、要求将基督钉十字架时的呼喊何其相似。当彼拉多询问他们是否真要他钉死他们的王时，他们高喊：“ 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约 19:15 ）。他们还宣称：“ 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太27:25）。后来他们中有些人归信了基督，但更多人始终未悔改，永远沉沦了。

要明白我们选择拥护或反对耶稣基督这一决定背后的永恒分量。侍奉上帝真实永恒的王，就是踏上通往永生的道路。藉着对基督的信心，我们将进入乐园。但拒绝基督的统治，就意味着落在上帝的审判之下。若我们一生我行我素 —— 若我们执意凌驾他人之上，拒绝放弃愚昧自私的享乐，屡屡违背上帝的诫命，从不顺服他对我们生命的旨意 ——那么我们将永远无法进入上帝的国。若不悔改，我们将永远沉沦。

罗波安的暂缓

罗波安和耶罗波安都做出了错误的选择，他们选择被人服侍而非服侍他人。随着耶罗波安的叛乱，罗波安再次面临抉择。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我们每个人身上。选择支持或反对上帝的机会并非一生只有一次，

而是每一天都存在，我们每个决定都关乎天国。所思、所言、所视、所为、所娱、所费 ——这些皆是天国的抉择，且日日皆需定夺。

此时，罗波安王决意武力阻止北方支派脱离。他虽已“统管住犹大城邑的以色列人”（王上 12:17 ），却仍想统治整个王国。因此一听到耶罗波安的叛逆回复，便立即采取行动：“罗波安王差遣掌管服苦之人的亚多兰往以色列人那里去，以色列人就用石头打死他”（王上 12:18 ）。所谓外交手段不过如此！派奴役总管作为使者，绝非罗波安安抚对手的上策。不出所料，亚多兰的使命以惨剧收场 ——北方支派非但未尊重王的代表，反将他处死。

罗波安意识到自己性命危在旦夕，便“ 急忙上车，逃回耶路撒冷 ”（王上 12:18 ）。自那时起，他统治的王国疆域大幅缩减。时值公元前 930 年，正如圣经所载：“ 以色列人背叛大卫家，直到今日。以色列众人听见耶罗波安回来了，就打发人去请他到会众面前，立他作以色列众人的王。除了犹大支派以外，没有顺从大卫家的”（王上 12:19-20 ）。

罗波安虽知王权岌岌可危，却未轻易放弃。当外交手段失败后，他转而诉诸武力，或许能通过血腥征服重新统一分裂的王国。于是这位君王集结军队：“ 罗波安来到耶路撒冷，招聚犹大全家和便雅悯支派的人共十八万，都是挑选的战士，要与以色列家争战，好将国夺回，再归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王上 12:21 ）。他不满足于仅统治一个支派，企图收复所有失地，由此全面内战一触即发。

就在那时，上帝出于怜悯介入了此事。分裂的王国是上帝公义的作为。然而，上帝不会容许他的国度被毁灭。于是上帝召见了神人示玛雅（即先知），赐予他这番话：“你去告诉所罗门的儿子犹大王罗波安和犹大、便雅悯全家，并其余的民说：‘耶和华如此说：你们不可上去与你们的弟兄以色列人争战。各归各家去吧！因为这事出于我。’ ”（王上12:23–24 ）。

示玛雅以神圣权柄告诫南方支派不可与同胞兄弟开战。王国分裂的悲剧实乃上帝的旨意，这事是出于他 —— 是对所罗门崇拜异神之罪的审判。因此，犹大和便雅悯支派应当任凭其他支派离去，放下刀兵，各归本家。

令人惊叹的是，罗波安和他的军队并未违抗神意，反而“听从耶和华的话，遵着耶和华的命回去了”（王上 12:24 ）。这强有力地见证了上帝藉先知之口所传话语的权能——尽管复仇心切，罗波安与全军仍顺服于上帝的旨意。查尔斯 · 司布真在解经讲道中如此评价：

> 你们中有些人或许从未听说过他，今后也可能再不会听闻；他在这段历史中仅现身一次，便消失无踪——试想，仅凭这人用朴实无华的言语传达上帝简明的命令，[9] 就迫使十八万精选战士放弃攻打以色列家的战意，归于平静。

上帝的话语能扭转历史进程，亦能改变人的生命轨迹——即便是那些终生选择为自己而活、而非侍奉上帝国度的人。纵观本章迄今的种种，我们很难指望罗波安会听从上帝之言。然而当神人告诫他不可出征时，他竟俯首听命。

罗波安故事的意外结局提醒我们：即便人生路上我们一意孤行，上帝也从未放弃我们。我们仍有聆听并顺服上帝话语的机会，纵使犯下诸多愚昧过失，仍可寻得智慧。上帝正透过圣经向我们发声，召唤我们尊基督为君王。他邀请我们在生命中持续作出正确抉择。选择侍奉之道，不是自私。为真正的君王而选择，而不是为你自己的王国。为上帝的话语而选择，而非为你自己的生活意愿。

9. Spurgeon, “This Thing Is from Me,” 42:361–62.

更好的选择

当你做出选择时，请记住耶稣的话：“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尊为君王的，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可 10:42）。虽然耶稣说这话时指的是外邦人，但这话同样适用于耶罗波安和罗波安——那些想要凌驾于他人之上的权贵。耶稣呼召他的门徒活出一种不同的方式。“只是在你们中间，不是这样。”他说，“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在你们中间，谁愿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可 10:43-44）。

耶稣不仅这样说，也这样行。他是完全不同的君王——一位“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可 10:45）的君王。耶稣一路服侍直到十字架，在那里他为我们的罪献上了生命。如今，他的生与死成为我们在上帝国度中服侍的榜样。耶稣呼召我们活出他那样的生命，并以他那样的方式引领他人。

有人说世界上有两种人：利用他人的人与被利用的人。但上帝不是皮条客，因此我们不该遵循那种“皮条客哲学”。世上真正的两种人是服务他人的人与要求被服务的人。你属于哪一种?

丹尼尔·帕门特的为人一目了然：他是位仆人式领袖。某个情人节，他在北伊利诺伊大学的海洋科学课上与女友劳伦并肩而坐。当持枪者闯入讲堂开始扫射霰弹枪时，帕门特高声祈祷上帝的救助与怜悯。他迅速将女友拉倒在地，用自己 1 米 96 的魁梧身躯护住她。劳伦虽受重伤却幸免于难，帕门特却未能生还——为拯救劳伦的生命，他的头部和背部被子弹打得千疮百孔。

丹尼尔·帕门特的所作所为并不令人惊讶，因为早在他成为英雄之前，他就已是一名仆人。他的朋友和家人描述道他是那种会帮助从

树上救下更小孩子的男孩，会在朋友在学校受欺负时挺身而出，会为了足球队的利益主动调换位置，会在情人节给妈妈和姐姐打电话告诉她们他爱她们的男孩。[10]

大多数人从未有机会成为英雄，但每天都有机会成为仆人。面对上帝赐予的机会，你会怎么做？你不必成为英雄，只需成为仆人，为了那位为你舍命服侍的君王。

10. The details of Daniel Parmenter's life and death were retold by Russell Working in "He Was Trying to Protect Her," Chicago Tribune, February 20, 2008.

27

失败的诸神

列王纪上 *12:25–13:10*

耶罗波安王就筹划定妥，铸造了两个金牛犊，对众民说：“以色列人哪，你们上耶路撒冷去实在是难；这就是领你们出埃及地的神。”他就把牛犊一只安在伯特利，一只安在但。这事叫百姓陷在罪里，因为他们往但去拜那牛犊。（王上12:28–30）

2005 年春天，《商业周刊》刊登了一篇关于美国最大产业之一 —— 福音派教会的封面报道。神学家萨姆 · 斯托姆斯借此文章为契机针对 “ 巨型教会 ” 所宣扬的 “ 迷你福音 ” 提出质疑。斯托姆斯明确表示，他并不反对教会提升组织效率、提供更优质的咖啡服务，或是将木质长椅更换为剧院式座椅。但他所担忧的是上帝之言的消逝。“ 令我困扰的是，” 他写道，“ 那些讲坛上持续传递的、某种程度上充满人文主义色彩的信息 —— 关于人类潜能、个人成就与繁荣希望的鼓吹，以及对自尊的过度执着 —— 这些声音中却鲜少回荡着扎实的释经或圣经经文内容的传达。”

斯托姆斯继续指出：“这种令人灵魂萎缩的‘福音’只会让人们分心，无法认识到圣经福音之所以是好消息的真正原因：一位超然圣洁之上帝那庄严崇高、震撼心灵的美丽 —— 他以恩典俯就，借他儿子道成肉身，亲自承担了我们所有人本当承受的永恒惩罚。”他总结道，许多教会缺失的是“耶稣基督面容中所启示之上帝那令人屏息的辉煌与心跳加速的荣耀”。[1]

同年春天，斯托姆斯博士还撰写了《致全体牧者的呼吁书》，痛陈美国教会中对圣经教导可悲的忽视。当他游历全国各地时，常询问人们各自教会的优缺点。典型的回应如下：

> “呃，我们有个很棒的青少年事工。停车场也很宽敞 …… 但说实话，我们牧师似乎没花多少时间研读圣经。他会这里读一段、那里读一节，但从未深入解析经文含义。我感觉他认为圣经对当今生活不太相关。他会播放近期电影中有趣的片段剪辑，对政治事件也很关注。但圣经在我们礼拜中并不占重要地位。我甚至不再带圣经去教会了，反正似乎从不需要。”[2]

忽视上帝的话语而自行其是，这种做法与旧约一样古老。其中最明显的例子之一便是耶罗波安王的故事，他有一套自己的敬拜方式。当我们看到耶罗波安如何偏离上帝的话语及其原因时，或许也能窥见自己内心深处的罪性倾向。

耶罗波安的新耶路撒冷

耶罗波安是以色列的王——正是他将北方十个支派从南方的犹大和便雅悯支派中分离出来。按着上帝的旨意，王国分裂了。值得感恩的是，这一过程并未引发内战，但耶罗波安仍认为需要加强防御工事，于是他“在以法莲山地建筑示剑，就住在其中；又从示剑出去，建筑毗努伊勒”（王上 12:25）。

1. Sam Storms, “The Mega Church and the Mini Gospel,” Enjoying God Ministries (June 8, 2005).
2. Sam Storms, “An Appeal to All Pastors,” Enjoying God Ministries (April 23, 2005).

示剑曾是北方王国的都城。耶罗波安希望这座城能取代耶路撒冷在他子民心中的地位。过去，上帝的子民总是前往朝圣之地耶路撒冷敬拜。这让耶罗波安王深感忧虑，他担心这会削弱民众对北方王国的忠诚。若要俘获民心，他必须掌控他们的信仰。于是他说：“恐怕这国仍归大卫家；这民若上耶路撒冷去，在耶和华的殿里献祭，他们的心必归向他们的主犹大王罗波安，就把我杀了，仍归犹大王罗波安。”（王上 12:26-27 ）

这番话暴露了耶罗波安内心的不安。他虽因民众拥戴成为君王，却仍惧怕子民几度重返耶路撒冷后，终究会选择拥立罗波安为王，并取他性命。于是耶罗波安不仅在地域上，更在灵性上分裂了上帝的子民。自此，两个国家奉行两种信仰的局面就此形成。

我们应当看清这件事的本质：这是对上帝话语缺乏信心的表现。上帝已应许耶罗波安一个王国（王上 11:31,35 ），因此这位君王本无需担忧失去它。然而上帝的应许对耶罗波安而言并不足够。他认为自己需要比上帝话语更可靠的保障，于是建造宏伟城池以求自保。

这可能是我们每个人都会面临的试探。上帝已承诺供应我们一切所需，但当经济拮据时，我们仍难免为生活所需忧虑。上帝应许只要我们信靠耶稣在生死复活中为我们成就的事就接纳我们，可我们仍会禁不住认为必须再做些什么才能讨上帝喜悦。我们究竟是选择信靠上帝的话语，还是继续焦虑地挣扎着去获取他已承诺赐予的一切?

耶罗波安的新别神

观察耶罗波安停止信靠上帝话语后的遭遇颇具启发性。他的不信导致他陷入悖逆 —— 尤其是虚假敬拜的罪。

圣经描述这位君王决定犯罪的方式极具启示性：“ 耶罗波安心里说 ”（王上 12:26 ）。耶罗波安并未通过祷告寻求上帝的旨意，

而是全然追随自己的私欲。在这方面，耶罗波安与罗伯特 · 贝拉在《心灵的积习》一书中引述的年轻护士极为相似。那位护士名叫希拉，她是这样描述自己的宗教信仰的：“我信上帝，但不是宗教狂热分子。记不清上次去教堂是什么时候了。我的信仰支撑我走了很远。这就是‘希拉主义’——只听从自己内心的声音。”[3]

倾听内心声音的危险在于，我们罪恶的心会引诱我们陷入罪中。约翰 · 加尔文将人心比作“永不停歇的偶像制造厂”。[4] 若我们只听凭内心而不遵从上帝的话语，终将崇拜一切受造物而非独一真神——这正是耶罗波安的结局：

> 耶罗波安王就筹划定妥，铸造了两个金牛犊，对众民说：“以色列人哪，你们上耶路撒冷去实在是难；这就是领你们出埃及地的神。”他就把牛犊一只安在伯特利，一只安在但。这事叫百姓陷在罪里，因为他们往但去拜那牛犊。（王上 12:28-30 ）

对于熟悉圣经及其神学的人来说，耶罗波安的言行都会引起重大警觉。耶路撒冷本是上帝拣选的圣城，但耶罗波安却弃绝了它。他早已将北方支派从大卫子孙的统治下分离；如今更将他们从对上帝的敬拜中引离。独一真神是唯一配受敬拜的永生上帝，但耶罗波安竟以复数形式谈论“诸神”。上帝曾明令禁止百姓雕刻偶像或制造任何活物的形象，不可跪拜也不可侍奉（这是十诫中的第二诫，见出 20:4-5 ；申 5:8-9）。然而耶罗波安却竖立金像，甚至称颂这些偶像的拯救能力。

若觉得这番骇人言论似曾相识，是因为它几乎直接引述了以色列历史上最黑暗时期的场景。回溯出埃及记，当上帝子民等待摩西下山时，先知的兄长亚伦铸造了金牛犊。他将偶像呈给百姓时说：“以色列啊，这是领你出埃及地的神。”（出 32:4 ）。如今历史正在重演。 这是亚

3. Robert Bellah, Habits of the Heart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232–33.
4.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l, trans. Ford Lewis Battles, 2 vols., Library of Christian Classics 20–21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0), 1.11.8.

伦之罪的第二次降临，只是这次更加恶劣，因为耶罗波安铸造了两头不洁的牛犊，而非仅有一只。

如今有些人或许会试图通过援引另类传统来为耶罗波安的行为辩护。正如世俗圣经学者主张我们应当倾听犹大福音、多马福音等伪经一样，他们也会提倡回归亚伦的时代，重拾被摩西和宗教精英“压制”的解放性牛犊崇拜。

事实是，耶罗波安犯下了异教偶像崇拜的重罪，为自己制造“别神，铸了偶像”（王上 14:9 ）。埃及有许多公牛神——这位国王在所罗门晚年曾居于此地。迦南众神中也不乏公牛神——那些司掌生育的男女别神。如今以色列人也开始崇拜它们，将上帝崇拜与人造偶像混为一谈。南方的伯特利安放着一只金牛犊，那里曾是雅各梦见天使在天梯上往返的地方（创 28:10-22 ）；北方但城则设立了另一只金牛犊，自士师时代起那里就盛行虚假崇拜（士18:30-31 ）。偶像崇拜已被制度化，这些牛形神的金色圣所将永远背负恶名。

崇拜这些偶像看似非常原始，但耶罗波安所犯之罪的核心至今仍存于我们中间。如今常有人告诉我们，神明不止一位，甚至声称可以通过多种宗教来敬拜耶稣基督。我们或许自称不拜任何金牛犊，却耗费数小时沉溺于电脑终端和电视屏幕的温暖光芒中——这些设备不断教导我们爱世界，却极少（如果有的话）告诉我们要爱耶稣或服侍上帝的国度。对大多数人而言，哪件事更容易做到：整整一周不祷告，还是整整一周不使用视觉科技产品？

人们仍在用耶罗波安当年为偶像崇拜辩护的相同论调。有对宗教多样性的诉求：若一位神是好的，为何不敬拜多位？有对时代性的诉求：弃旧迎新。还有对便利性的诉求。耶罗波安曾说，何必远赴耶路撒冷？在伯特利和但这样的近处敬拜岂不更好？如今同样有人主张礼拜仪式应当更简短，减少讲道和祷告时间。教会应当调整事工安排，为周日的世俗活动腾出更多空闲。

耶罗波安的敬拜方式与当今政客的作风如出一辙。历史学家爱德华 · 吉本曾描述罗马帝国末期的情况：“ 民众认为所有宗教都同样真实，哲学家认为它们同样虚假，而政客则认为它们同样有用。”这正是耶罗波安的立场。他主要将宗教视为获取政治和经济控制的手段。在伯特利和但设立神庙是权力博弈与敛财之举。通过将宗教服务于国家，他阻止民众及其朝圣银钱流向耶路撒冷。

这也是一种诱惑，不仅针对试图利用上帝获取选票的政客。戴尔· 拉尔夫 · 戴维斯在注释这段经文时说：“ 若不能信靠上帝，就会利用宗教。”[5] 这是我们所有人面临的试探：将宗教用于个人目的。有人用宗教寻求自我实现，以此获得心理慰藉；有人试图通过善行或遵守圣礼等宗教实践进入天国；还有人视宗教为财务繁荣的途径。

这些仅是人们利用宗教所做之事的一部分。但上帝不会被利用。他的恩典无法买卖，他的话语不是政治工具、自助方案或个人实现的手段。上帝不想要我们利用宗教，他只希望我们相信他所说的话。具体而言，他要我们相信福音的信息，信靠耶稣得救。然后，藉着他的恩典，通过圣灵的大能，我们就能活出讨他喜悦的生命 —— 不是为了我们自己的目的，而是为了他的荣耀。

耶罗波安的新宗教

金牛犊已足够恶劣，但耶罗波安并未就此止步。在他内心的偶像工厂里，还滋生出其他罪孽。因此，第 12 章末尾描述了他其余礼仪革新——向他虚假神明献上的虚假崇拜：

5.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40.

> 耶罗波安在邱坛那里建殿，将那不属利未人的凡民立为祭司。耶罗波安定八月十五日为节期，像在犹大的节期一样，自己上坛献祭。他在伯特利也这样向他所铸的牛犊献祭，又将立为邱坛的祭司安置在伯特利。他在八月十五日，就是他私自所定的月日，为以色列人立作节期的日子，在伯特利上坛烧香。（王上12:31-33）

到他事毕之时，几乎没有任何关于敬拜的圣经条例是耶罗波安未曾违反的。这就是当我们追随己心而非上帝的话语时会发生的事：我们将随心所欲，而非行上帝所喜悦的事。

耶罗波安所喜悦的是建造自己的殿宇。他非但不尊荣耶路撒冷的圣殿 —— 那是永生上帝在地上的居所，反而在伯特利、但以及全国各地建立自己的敬拜场所。这位君王还自行任命祭司，不遵循利未支派的统绪（参见申 18:1-5），反而从以色列其他支派中选立祭司。耶罗波安遵循自定的节期历法，不守圣经规定的住棚节等节期，反而在自己选定的月份设立新节期。[6]

耶罗波安行事不遵上帝之道，反按己意而行。他甚至僭越祭司职权，自任以色列的祭司，在不洁的祭坛上献渎上帝之祭。如此，耶罗波安在自己的节期、自己的节庆中，于自建之城、自设之殿，用自选之祭司，膜拜自创之神明。圣经记述此人作为时，反复使用希伯来文“造”（*asah*）一词：耶罗波安造这个，造那个，待他事毕，已然建立了一套人造宗教。[7]

神学家会将耶罗波安的行为称为对敬拜“规范性原则”的违背。上帝有权决定他应受怎样的尊崇。为此，他已明确指示我们当如何敬拜 —— 教导我们祷告的方式、当献的祭品种类，并为公共敬拜设立了合宜的圣礼。然而耶罗波安却没有遵循上帝在圣经中赐下

6. 根据民数记29:12，住棚节应在第七月十五日庆祝，而非耶罗波安所规定的第八月十五日。

7.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144.

的诫命，反而决定自创一套敬拜方式。对他而言，敬拜并非神圣的恩赐，而是人为的发明。

耶罗波安的偶像崇拜提醒我们：必须警惕发明新宗教仪式的诱惑，而应遵循圣经中简朴的敬拜韵律 —— 唱诗与祷告、奉献与见证、圣道与圣礼的服事，以及信仰告白。更重要的是，耶罗波安的行为警示我们：唯独要信靠基督才能得救。需明白，当耶罗波安弃绝耶路撒冷时，他是在拒绝那里为罪人献上的赎罪祭。圣殿是上帝唯一指定赦罪的地方。一旦耶罗波安抛弃耶路撒冷的敬拜，无论他再做什么都无济于事：他永远无法得救，因为他已离弃与上帝和好的唯一真道。他自造的神明终将失败，他的罪也永不得赦免。这正是萨姆·斯托姆斯对某些“巨型教会”所传“迷你福音”的警告如此切中要害的原因。教会的使命，如同上帝对耶罗波安时代以色列的旨意，是为荣耀上帝并宣告罪得赦免。若抛弃属灵使命，任何教会都难以长久兴盛。

如今，唯一能赦免一切罪过的地方就是十字架—— 耶稣基督的十字架。这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林前 1:18 ）。切莫妄想任何人造的宗教能拯救你。切勿离弃那唯一能让人获得赦免之处。信靠耶稣吧，藉他被钉十字架的大能，你的罪必得全然赦免。

审判之手

当人们像耶罗波安那样拒绝上帝的话语而自行其是时，他们仍被那话语的力量所束缚。耶罗波安蓄意违背上帝的旨意。上帝曾告诫这位君王要谨守他的一切诫命，遵行他的一切道路；如此，上帝必为他建立如大卫家般恒久的王朝（王上 11:38 ）。耶罗波安对此明确的命令却顽固地违抗上帝的直接指示，执意追随自己罪恶心灵的谋划 —— 这谋划与上帝的意志完全背道而驰。然而即便如此，他依然无法逃脱

他所拒绝的话语的力量。若王遵从上帝之谕，必蒙福佑；倘若违逆，则遭谴责，而他那些伪神对此无能为力。

上帝之谕的力量通过先知骤然显现 —— 他出人意料地前来质问耶罗波安：“那时，有一个神人奉耶和华的命从犹大来到伯特利”（王上13:1）。我们得知这位神人来自大卫的支派犹大。但对耶罗波安而言，此人宛如凭空出现，因为他当场撞破了君王正在祭坛前进行偶像崇拜的宗教罪行：

> 耶罗波安正站在坛旁要烧香；神人奉耶和华的命向坛呼叫，说：“坛哪，坛哪！耶和华如此说：大卫家里必生一个儿子，名叫约西亚，他必将邱坛的祭司，就是在你上面烧香的，杀在你上面，人的骨头也必烧在你上面。”当日，神人设个预兆，说：“这坛必破裂，坛上的灰必倾撒，这是耶和华说的预兆。”（王上 13:1-3）

即便人们各行其道，崇拜自己的神明并创立各自的宗教，上帝仍在发声。此处他对耶罗波安宣告了一个可怕的审判预言。就在国王用祭品为伯特利的圣殿举行奉献仪式时，上帝告诉他：他那亵渎上帝的祭坛将被玷污，他那不洁的祭司将被毁灭。但这还不是最糟的。这些毁灭性的审判行为将由大卫家族的一位君王执行，这意味着耶罗波安的王朝不会长久。这位神人就这样预言了耶罗波安家族的覆灭。

这位改革先知的言辞极为大胆。他直接向祭坛发出预言 —— 这种被称为“顿呼”的戏剧性表达方式。他还指名道姓地作出了预言性宣告：将来审判耶罗波安家族的君王将名为约西亚。如同上帝所有的其他预言，这些话都应验了。圣经后来记载了约西亚时代以色列发生的宗教改革：

> 他将伯特利的坛，就是叫以色列人陷在罪里、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所筑的那坛，都拆毁焚烧，打碎成灰，并焚烧了亚舍拉。约西亚回

头，看见山上的坟墓，就打发人将坟墓里的骸骨取出来，烧在坛上，污秽了坛，正如从前神人宣传耶和华的话。（王下 23:15-16 ）

最终，预言应验了。它被彻底且全面地实现，连最微小的细节也未遗漏。这一切的发生，尽管耶罗波安竭尽全力阻挠：“耶罗波安王听见神人向伯特利的坛所呼叫的话，就从坛上伸手，说：‘拿住他吧’”（王上 13:4 ）。

当有人传讲上帝真实话语时，这正是邪恶政权受到挑战时一贯的作为。他们试图通过使用武力。如今我们在中国、朝鲜、沙特阿拉伯等地都看到了这种现象，以及世界上许多其他基督徒被囚禁、被禁止传讲福音的地方。但试图阻止上帝的话语总是徒劳无功。使徒保罗在罗马被囚时曾写道：“ 我为这福音受苦难，” 他说，“ 甚至被捆绑，像犯人一样。然而，神的道却不被捆绑”（提后 2:9 ）。

耶罗波安王亲身领受了同样的教训（！），因为 “ 他向先知所伸的手就枯干了，不能弯回；坛也破裂了，坛上的灰倾撒了，正如神人奉耶和华的命所设的预兆 ”（王上 13:4-5 ）。预言就这样应验了。通过直接的神迹，或某种上帝命定的剧变，耶罗波安的祭坛裂为两半，灰烬倾撒而出，正如先知所预言的 —— 这是上帝在审判中宣告真理的清晰即时印证。耶罗波安的神明失败了，正如假神总会失败那样。

更令国王惊恐的是他手的枯萎 —— 这是对他身体的审判之击。这只曾高举对抗所罗门王朝的手（王上 11:26 ），这只曾紧握北国作为上帝赏赐的手（王上 11:31 ），如今却瘫痪废用。唐纳德 · 威斯曼推测这可能是“因认出受害者是先知而引发的肌肉痉挛或神经性强直”。另有学者将耶罗波安的病症归因于主动脉突然阻塞或脑栓塞。[8] 无论原因为何，这次审判之举印证了上帝话语的大能。

8. 部分医疗选项在Donald J. Wiseman, 1 & 2 Kings: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eicester: Inter-Varsity, 1993), 146.中略有提及。

上帝的话语比强大的君王和上帝国度的一切仇敌更有力量。它比那些侍奉虚假宗教中失落之神的堕落崇拜者更为强大。正如圣经所言：“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来 4:12-13 ）。

耶罗波安的回应，以及我们的回应

耶罗波安的心已被上帝的话语揭露无遗。起初他完全拒绝听从上帝的话语，反而自行其道，崇拜自己发明的偶像。但后来他因自己曾拒绝的话语而受到责备。仁慈的是，上帝正给予他另一个顺服的机会。那么，耶罗波安应当如何回应？当我们因圣经责备我们受诱惑去崇拜的种种偶像而开始畏惧上帝的审判时，我们又当如何回应？

国王的初次回应看似近乎正义。耶罗波安呼求帮助，祈求得救：“王对神人说：‘请你为我祷告，求耶和华你神的恩典使我的手复原。’于是神人祈祷耶和华，王的手就复了原，仍如寻常一样。”（王上 13:6 ）

耶罗波安非但没有向神人发怒，反而寻求帮助，这似乎值得称赞。还需注意他请求的根基：他并非倚靠自己的功德，而是求告耶和华的恩惠——这份怜悯他心知自己不配得。最美好的是，因着神的恩典，先知的祷告蒙了应允。他作为真正神人的代求具有医治的大能。

然而耶罗波安的请求只是部分值得称许。他并未亲自向上帝祷告，而是依赖他人代求 —— 一位中间人。这是因为耶罗波安与上帝没有个人关系。当他提及耶和华时，说的是“耶和华你（指神人）的神”，而非“耶和华我的神”。他从未为罪悔改，只求脱离罪的恶果——这是危险的试探。

王的心仍未归正。他接下来的话彻底打消了人们对其真实意图的疑虑：“请你同我回去吃饭，加添心力，我也必给你赏赐。”（王上13:7 ）。

耶罗波安仍将宗教视为可操纵以满足私欲的工具，一种可供买卖的交易。实质上，他试图贿赂上帝的先知 —— 通过收买其忠诚，或许就能获得他那能行神迹的祷告之力。

正如他曾试图阻止百姓前往耶路撒冷，此刻耶罗波安又企图阻拦神人返回犹大。然而神人绝非可收买之物：

> 神人对王说：“你就是把你的宫一半给我，我也不同你进去，也不在这地方吃饭喝水；因为有耶和华的话嘱咐我，说不可在伯特利吃饭喝水，也不可从你去的原路回来。”于是神人从别的路回去，不从伯特利来的原路回去。（王上 13:8–10 ）

神人始终持守忠诚，而耶罗波安直到最后仍试图操纵信仰体系，妄想从上帝那里获取恩惠，却不肯悔改。目睹耶罗波安王的结局令人痛心——他的身体虽因祷告得医治，但因始终不肯悔改，灵魂终未得救。

当上帝的话语责备我们时，我们将如何回应？是继续我行我素，还是回转归正得拯救？

1547 年秋，英格兰王室法庭的一名成员正坐着听上帝圣言的宣告。传道者名为休 · 拉蒂默，是著名的宗教改革家。聆听者名为约翰 · 布拉德福德，他开始感到极度不安。如同一位改革先知，拉蒂默宣讲正直之道 —— 尤其是财务往来中诚实与正直的必要性。听着这位神仆的话语，布拉德福德逐渐为自己的罪感到扎心。作为军队的军需官，他曾与约翰 · 哈灵顿爵士勾结欺诈王室。此刻他意识到必须作出抉择：是拒绝上帝圣言的责备，还是为自己的罪悔改并作出赔偿？

布拉德福德的传记作者之一记载了他的决定：“ 拉蒂默大师 …… 恳切地宣讲应当偿还欺诈所得。这番话直刺他心，使他无法安宁，

直至在同一位拉蒂默大师的建议下做出了补偿。”[9] 这补偿代价高昂。它使布拉德福德公开蒙羞，也让他在高位树敌 —— 那些不愿自身罪行曝光的人。但约翰 · 布拉德福德选择了正道。当上帝之言谴责他时，他没有固执己见，而是彻底悔改。

上帝之言召唤我们远离偶像崇拜，转向悔改、信仰与上帝的荣耀。该悔改时就彻底悔改。不要拒绝上帝之言。不要将宗教用于谋取私利。不要自行其是，要倾听真正的上帝之言。

9. J. C. Ryle, Five English Reformer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0), 122.

28

来自犹大的神人

列王纪上 *13:11–34*

二人坐席的时候，耶和华的话临到那带神人回来的先知，他就对那从犹大来的神人说：“耶和华如此说：‘你既违背耶和华的话，不遵守耶和华你神的命令’”(王上 13:20–21)

这是圣经中最离奇的故事之一。一位勇敢的先知遵从了主的命令，随后却转身违背了同样的命令。另一位年迈的先知编造了一个狡诈的谎言，事后才道出真相。一头凶猛的狮子杀死先知却拒绝吞食他，温顺地等待此人被埋葬。故事结尾，一个男人请求将自己与被谎言摧毁之人的尸骨同葬。

这类故事通常不会出现在儿童圣经故事集里，也鲜有牧师布道时提及。问题不在于故事过于荒诞，而是它引发了太多难以解答的疑问，包括关于公平的根本性质疑。这个故事令人不安还因为很难

分辨谁是“好人”（如果真有的话）。即便是那些讲真话的“神人”，最终也被证明是骗子和违法者。

然而，或许这正是我们开始看到与自身经历关联之处。看到宗教领袖灵性堕落真的令人惊讶吗？我们对此司空见惯，有时不禁怀疑：如果我们的教师和传道人也深陷罪中，上帝在世上的工作还有什么希望？根据列王纪上 13 章，我们唯一的希望在于上帝真实的话语及其使死人复活的拯救大能。

一道奇特的命令

理解任何离奇故事的方法都是仔细阅读。这个故事始于伯特利的祭坛，邪恶的耶罗波安王正向他自创的异教偶像献上渎神的祭品。突然，那位来自犹大的神人——一位未被记载的无名先知——走上前去，勇敢地以咒诅谴责祭坛。耶罗波安企图捉拿此人，但顷刻间他的手就瘫痪了。这致残的咒诅直到先知为国王祷告、上帝以治愈之力回应后才得以解除。

后来，耶罗波安试图劝说那位来自犹大的人留在伯特利，为北国以色列效力。但神人拒绝了。他明白这不是他的呼召，一个人绝不应让自己偏离上帝所召他去做的事。在此情形下，上帝已给予他非常具体的指示：“不可在伯特利吃饭喝水，也不可从你去的原路回来”（王上 13:9 ）。

为何上帝会下达如此奇特的指令？或许是为了表明犹大王族不应与北国及其罪恶的敬拜有任何关联。又或者，上帝之所以严令禁止社交往来，是因他预知耶罗波安会试图让先知留在伯特利与他同住。无论原因为何，这显然是上帝的明确命令，而神人遵从了。显然，他是那种会说“上帝如此说，我如此信，此事已定”的人！他拒绝了王的邀请，“从别的路回去，不从伯特利来的原路回去。”（王上13:10 ）。

先知的顺服是每位上帝子民的美好榜样。若我们是上帝的仆人，就当尽我们所能谨守遵行他的一切命令，完全的顺服对于任何传讲上

帝话语的人尤为必要。正如E. M. 邦兹睿智所言：“上帝需要的不是卓越的才能、渊博的学识或杰出的传道人，而是圣洁、信心、爱心、忠诚上伟大的人 —— 为上帝而伟大的人，他们在讲坛上用圣洁的讲道传扬，在讲坛外以圣洁的生活见证。这样的人能为上帝塑造一代人。”[1]

这里最好的榜样就是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自己。他也曾面临偏离呼召去追求饮食的试探。当耶稣独自在旷野时，魔鬼邀请他一同宴乐，而非靠天父所喜悦的粮食而活（路 4:2–4 ）。耶稣抵挡了这个以及所有的试探。他活出了自己所传讲的道，因此当他走上十字架受死时，能为我们的罪成就完美的赎罪祭。

重临的试探

遗憾的是，那位来自犹大的神人并未像耶稣那样坚持到底。起初他抵挡住了在伯特利吃喝的诱惑。但试探如常再度袭来 —— 有时试探会以同样的方式降临，就像对那位犹大人一样：刚传讲完上帝的话语，甚至刚战胜过一次试探后。他能勇敢地向耶罗波安王发出预言，并不意味着这位先知不需要上帝的力量来助他战胜试探。我们同样迫切需要这种力量。耶稣教导我们每日祷告求上帝救我们脱离凶恶（太 6:13 ），并要天天如此祈求（太 6:11 ），正是因为我们始终容易遭受新一轮属灵攻击。

这次试探竟来自另一位先知。我们未被告知此人姓名，只知他住在伯特利，且其儿子们已将那日早些时候在祭坛发生的事都告诉了他：“有一个老先知住在伯特利，他儿子们来，将神人当日在伯特利所行的一切事和向王所说的话都告诉了父亲。”（王上 13:11 ）。老先知当即采取了行动：

> 父亲问他们说：“神人从哪条路去了呢？”儿子们就告诉他；原来他们看见那从犹大来的神人所去的路。老先知就吩咐他儿子们说：“

1. E. M. Bounds, Power through Prayer (London: Marshall Brothers, 1907), 13–14.

> 们为我备驴。”他们备好了驴，他就骑上，去追赶神人，遇见他坐在橡树底下，就问他说：“你是从犹大来的神人不是？”他说：“是。”（王上13:12-14）

我们无从知晓伯特利的先知为何如此急切地要在那位犹大人离城前追上他，但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这位老先知向他发出了扭转故事走向的邀请：“请你同我回家吃饭”（王上 13:15）。这显然是一次蓄意的试探。老先知的儿子们想必已告知他，那位犹大人被禁止在北国吃喝。或许他只是想见见这位敢于直面耶罗波安王的勇士。然而出于某些从未完全阐明的原因，伯特利的先知竟邀请犹大人去做那件被明令禁止的事。

作为回应，这位来自犹大的神人给出了我们期待一位敬虔之人应有的回答。他对老先知说：“我不可同你回去进你的家，也不可在这里同你吃饭喝水；因为有耶和华的话嘱咐我说：‘你在那里不可吃饭喝水，也不可从你去的原路回来。’”（王上13:16-17）。请注意这位神人如何抵挡这一试探。他采用的方式与耶稣抵挡所有试探时相同：重复上帝的话语（路 4:4,8,12）。这正是我们需要熟读圣经的重要原因之一：以便我们能站稳抵挡试探。

这一次，伯特利的老先知决意不接受拒绝。此时他做了一件极其邪恶的事 —— 他向犹大神人谎称自己获得了新的启示，即上帝的最新指示。他说：“我也是先知，和你一样。有天使奉耶和华的命对我说：‘你去把他带回你的家，叫他吃饭喝水’”（王上 13:18）。

有些人会对这类宣称深感震撼。若有人说他获得了知识的启示，我们又有何资格反驳？难道不该期待圣灵赐下新的亮光吗？我们不是被命令要遵从上帝的话语，无论其内容为何、何时传达吗？正是通过这种方式，某些传道人得以掌控会众，也有基督徒试图操纵他人。“上帝指示我这么做”，他们如是说，更甚者会声称：“上帝要我转告你这么做”。

在这一特定案例中，伯特利的先知说了谎。我们之所以知道这一点，是因为圣经明确告诉我们：“这都是老先知诓哄他”（王上13:18）。然而即便没有这一启示，这位来自犹大的男子也应当明白，哪怕片刻都不该听信另一位先知的话。那位老先知所言与上帝已颁布的诫命直接相悖。这正是辨别虚假预言的明确标准：当预言与上帝清晰的诫命相冲突时 —— 因上帝从不违背自己的话语 —— 便可确知其为虚假。

还需注意的是，老先知将其主张建立在天使传达的信息之上，但这本不该打动一位直接领受上帝谕令的人。这让人想起使徒保罗对加拉太人的警告：“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加 1:8）。

老先知的邀请是一种基于虚假启示的诱人试探。但不必为那位来自犹大的神人感到惋惜，不要误以为他遭遇了不公对待，或是沦为无法识破谎言的无力受害者。恰恰相反，这位神人本该坚信上帝的话语。在此我们触及基督教治学、事工与实践的准则：任何来自上帝的新启示或圣经洞见，都不可与我们已领受的神圣话语相矛盾。

此刻这位神人面临抉择：这次他当如何行？是留在伯特利还是返回犹大家园？我们曾抵挡过一次试探，并不意味着下次遭遇时仍能抗拒。那位犹大人虽曾拒绝耶罗波安，但这次的试探更为隐蔽因而更具威力 —— 假先知正迫使他相信，犯罪本身竟是上帝对他生命的旨意。

我们经历着同样的挣扎。愤怒、贪婪、淫欲、闲言碎语等罪行的诱惑并非只出现一次，而是一次又一次地袭来。这些诱惑常常来自那些试图告诉我们犯罪才是正确之举的人。即便是最恶劣的暴力与堕落之罪，也曾有人以上帝的旨意为名加以辩护。但仅仅因为某人声称某事是上帝的旨意，并不意味着它就是上帝的旨意。我们蒙召只须遵从上帝在圣经中启示的旨意。

这正是神人之失败所在。他非但没有遵行所吩咐的，反而“同老先知回去，在他家里吃饭喝水”（王上 13:19）。他若足够智慧，

遵守律法关于听从假先知的告诫（参见申 13:1-3 ）就好了，或是听从约翰在后来的第一封书信中所给的劝勉：“ 亲爱的弟兄啊，一切的灵，你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 ”（约一 4:1 ； 参启 2:2 ）。这里的问题不仅在于不顺服，更在于未能辨别虚假的预言。任何声称的新启示，都当受先前启示的审判。因没有试验那假先知的灵，这位神人便落入谎言之中。务必小心，勿犯同样的错误！当有人说 “ 主如此说 ” 或 “ 上帝告诉我这样 ” 时，务必确信你所信的唯有上帝真实的道，你所行的也唯有上帝真实的旨意。

严厉的审判

故事发展至此，我们不禁感到些许失望。伯特利的先知或许是个骗子，但我们原本对来自犹大的神人抱有更高期待，尤其是他曾勇敢对抗耶罗波安王的表现。他本当明白违背上帝旨意的严重后果。然而即便最优秀的人也不过是凡人，因此我们偶尔会看到属灵领袖生命中的罪性。这则故事中的两位先知显然都悖逆了上帝的旨意（除非如某些学者所推测，伯特利先知是受差遣来试探犹大神人的；圣经对此并未明言）。

我们不仅对这些人心生失望，更为他们担忧——担忧其罪行将招致灾祸。而灾祸确实降临了，通过一则关于神圣审判的可怕预言。吊诡的是，这预言竟出自那位已被证实为假先知的伯特利先知之口。然而“二人坐席的时候，耶和华的话临到那带神人回来的先知”（王上13:20 ）。

这一次他所说的话确实来自上帝。若这显得奇怪，我们当谨记：上帝的话语总是通过有罪之人传递。就连福音书也是由有过犯的门徒所写。每个主日同样的事都在发生——上帝的真道经由有罪的传道人向有罪的会众宣讲。

老先知所得的预言是灾祸的凶兆。他向来自犹大的神人呼喊说：

“耶和华如此说：‘你既违背耶和华的话，不遵守耶和华你神的命令，反倒回来，在耶和华禁止你吃饭喝水的地方吃了喝了，因此你的尸身不得入你列祖的坟墓。’”（王上 13:21-22 ）。

这并非宣告终极审判、咒诅此人永堕沉沦，却是一个关于羞辱的预言。这位神人将无法活着返回犹大。他将客死异乡，承受更大的耻辱 —— 不能与自己的族人同葬。

这些话语全都应验了，正如上帝的话语向来如此。于是事情就这样发生了：“吃喝完了，老先知为所带回来的先知备驴。他就去了，在路上有个狮子遇见他，将他咬死，”（王上 13:23-24 ）。这位上帝的仆人因悖逆而丧命。

接下来发生的即便称不上神迹，也至少算得上奇事。先知的尸体“尸身倒在路上，驴站在尸身旁边，狮子也站在尸身旁边。有人从那里经过，看见尸身倒在路上，狮子站在尸身旁边”（王上13:24-25）。出于某种奇特原因，这头狮子似乎失去了食欲。它没有像寻常狮子那样吞吃猎物，对近旁那头可口的驴子也毫无进食欲望。不，这头狮子是“ 戴着耶和华的锁链 ”。[2]

当人们目睹这一奇异景象时，自然想将此事传遍四方。这正是上帝旨意的一部分，要让消息传回伯特利，因为目击者们“就来到老先知所住的城里述说这事”（王上 13:25 ）。老先知听到街头巷尾的议论后，立刻明白发生了什么：“这是那违背了耶和华命令的神人，所以耶和华把他交给狮子；狮子抓伤他，咬死他，是应验耶和华对他说的话”（王上 13:26 ）。

这位先知指责他人违背命令或许显得虚伪，毕竟最初正是他将那人引入歧途。然而老先知所言确属实情。死者确实是违背了上帝的话

2.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56.

语，因此被交给狮子处置的这位神人。这一切都依照耶和华的话应验了神圣的预言。如今显然可见，“上帝的律法凌驾于所有人之上——即便是先知也必须遵守，否则将面临审判。”[3]

温柔的安葬

这看似应该是故事的终结。犯罪之人已承受致命的后果，应验了上帝的话语。若这仅是一个警示故事，教训已然完整：不可违背上帝的呼召或命令，否则必灭亡。还有什么需要多言的呢？

然而故事并未结束。上帝派来的狮子仍守卫在死者尸体旁，标记着地点，耐心等候这出圣经戏剧的最后一幕。老先知是时候前去查探了：“老先知就吩咐他儿子们说：‘你们为我备驴。’他们就备了驴。他去了，看见神人的尸身倒在路上，驴和狮子站在尸身旁边，狮子却没有吃尸身，也没有抓伤驴”（王上 13:27-28）。

老人望着那位倒下先知的遗体，心中涌起怜悯。这两人本是属灵的兄弟。尽管他们都有过失，包括背叛行为，但他们都曾侍奉永活的上帝。伯特利的老先知明白，他有责任为这位兄弟举行体面的葬礼。于是“老先知就把神人的尸身驮在驴上，带回自己的城里，要哀哭他，葬埋他；就把他的尸身葬在自己的坟墓里，哀哭他，说：‘哀哉！我兄啊’”（王上 13:29-30）。

这是一场悲伤的葬礼。众人为生命的逝去流下哀痛的泪水，也为失去一位同工弟兄而悲泣。对老先知而言，这泪水必然还夹杂着个人的悔恨——他深知自己的欺骗毁掉了上帝的一位仆人。此刻唯一能做的，就是用体面安葬的尊荣来告慰这场死亡。按上帝的旨意和预言，这位来自犹大的神人虽未能归葬父族，但至少得到了属灵兄弟们的安葬。

3.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1995), 115.

事后，伯特利的老先知提出了一个感人的请求。他对儿子们说：“我死了，你们要葬我在神人的坟墓里，使我的尸骨靠近他的尸骨，因为他奉耶和华的命指着伯特利的坛和撒玛利亚各城有邱坛之殿所说的话必定应验”（王上 13:31-32 ）。

这一次，老先知说的是实话。尽管那个从犹大来的人因违背命令而死，但他的预言仍将实现。审判即将临到耶罗波安王和他在以色列所设立的一切虚假崇拜。当审判来临，伯特利被毁时，那里的坟墓将遭亵渎。犹大的神人在预言中对此说得非常明确（见王上 13:2 ）。当邱坛被拆毁时，人的骨头 —— 那些曾拜过耶罗波安金牛犊之人的骨头 —— 将被焚烧在坛上。

伯特利的老先知相信这个预言，并想确保自己绝不会遭遇此事。他渴望安息，怀着永生的盼望。因此，他要求将自己葬在来自犹大的神人墓旁，与之同穴。他希望能与真正先知的骸骨为伴，获得庇佑。

双国记

在理解这个故事对当今的启示之前，我们必须先明白它对最初听众的意义。对他们而言，这些真实历史事件犹如活的寓言：双国记。所罗门王死后，王国分裂为以色列（北方十支派）与犹大（南方两支派）。列王纪上第 13 章通过这两个王国的属灵故事，帮助我们理解以色列历史的整个时期。

故事中有两位先知，分别来自两个王国。值得注意的是，他们不以姓名标识，而是以地理归属象征其意义。[4] 一位被称为“来自犹大的神人”，代表南方犹大王国；另一位老先知住在伯特利 —— 北方以色列王国的重要敬拜中心。

4. Peter Leithart, 1 & 2 Kings, Brazos Theological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Grand Rapids: Brazos,2006), 99, 101.

这两位先知的行动象征着两国历史的缩影。来自犹大的神人斥责以色列王耶罗波安背弃真神上帝的敬拜，正如犹大王国始终是以色列的见证。犹大是大卫的支派，承载着正统王权；其都城耶路撒冷建有上帝的圣殿，是赎罪的合法场所。因此，犹大既向以色列昭示真正的救赎之道，也对其虚假崇拜发出谴责。

而以色列则常引诱犹大犯罪，伯特利先知的行径正是如此。如同老先知用谎言迷惑神人，以色列王国也屡次诱惑犹大追随伪宗教。最终，两位先知都沦为罪人，两国亦然。这两个民族虽未复合，但其子民至死仍如兄弟——正如故事中的先知们，同为属灵弟兄，既站在所传讲的道之下，亦蒙召顺服真道。

旧约时代的上帝子民能从这个故事中看到自己的影子。一位解经者如此总结王上 13 章的生动寓言：

> 个人的命运映照着他们所属的王国，他们的悲剧预示着以色列与犹大即将面临的悲惨结局。以色列已背弃信仰。犹大能传达以色列需要聆听的圣言；但若犹大也效仿以色列，在崇拜之事上妥协（历史表明它终将如此），那么两者唯有在死亡中才能克服分裂。犹大将葬于异乡，而以色列的救赎仅在于它与犹大的联合。[5]

如同许多寓言，这个故事旨在发出警告。对犹大百姓而言，它宣告：“勿受迷惑！以色列的崇拜是虚妄的，若你们背离上帝的呼召，必将灭亡。”对以色列百姓而言，这个故事则说：“当听从经由犹大支派传来的上帝救赎之言。”

可悲的是，以色列拒绝听从上帝的警告。这一点从尾声部分清晰可见：“这事以后，耶罗波安仍不离开他的恶道，将凡民立为邱坛的祭司；凡愿意的，他都分别为圣，立为邱坛的祭司。这事叫耶罗波安

5. Jerome T. Walsh, “The Contexts of 1 Kings xiii,” Vetus Testamentum 39 (1989): 368.

的家陷在罪里，甚至他的家从地上除灭了 ”（王上 13:33–34 ）。

“ 这事以后 ” 这句话表明，这些事件 —— 包括神人对祭坛所说的预言，以及后来狮子袭击致死他的事 —— 本应成为对耶罗波安王的警告。他听到了先知的话，亲身经历了上帝审判他手枯干的惩罚，也听闻了先知在返回犹大路上离奇死亡的消息。耶罗波安听到了由大能神迹证实的审判之言。然而，尽管收到所有这些警告，他始终未放弃虚假崇拜的丘坛。

事实上，耶罗波安变本加厉。他没有遵行上帝的道，反而自行其是。希伯来原文通过双关语突出这种对比：耶罗波安没有归向上帝，反而转向自己的恶道（王上 13:33 ）。换言之，他并未悔改自己的罪，反而重蹈覆辙。他在以色列全地设立假祭司，将圣职授予那些既无上帝呼召又无资格事奉的人。

因这些罪——以及许多其他罪孽——耶罗波安的家必从地上被剪除。若神人都被上帝公义的狮子所杀，邪恶的君王又怎能逃脱即将来临的审判?

愿上帝为真

这些事被记录下来，作为对上帝子民的警示，告诫他们远离虚假崇拜，呼召他们悔改，并为上帝拯救之言的真理作见证。犹大和以色列正走向灵性的失败，但上帝仍赐予两国仁慈的悔改机会。只要他们留心审判的征兆并信服上帝的话语，就仍有希望。

若说这故事中有何确凿之事，那便是上帝话语的真理。整段插曲正印证了使徒保罗所言：“ 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 ”（罗3:4）。换言之，即便众人都背离真理，上帝仍将信守他的承诺。

这正是列王纪上 13 章所发生的事。无论以何种方式，每个人都证明自己违背了上帝的话语。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描述了其中每个人

如何对上帝的话语作出回应。戴维斯说，上帝的话语本是对耶罗波安的怜悯，他却因继续敬拜假神而轻蔑它。对来自犹大的神人而言，上帝的话语是他的保障，他却因留在伯特利吃喝而背弃它。至于伯特利的老先知，上帝的话语是他的职业，他却谎称自己的谎言是上帝的真理，从而滥用它。[6]

这些人个个都虚妄不实，但上帝的话语依然真实，即使是从一个众所周知的骗子口中说出。这一章充满了上帝的话语 —— 上帝对人说话，宣告、命令和预言种种事情，将他的话语赐给人。在每一个案例中，他的话语都实现了。伯特利的祭坛将被摧毁。来自犹大的人永远无法归回父家。耶罗波安的王朝终将终结。

永远不要怀疑上帝的话语，它在所宣称的每一个历史事实、所拥护的每一个神学原则、所警告的每一个最终审判，以及在耶稣基督里赐予我们的每一个充满希望的应许中都是真实的。在谎言的洪流中，上帝的真理必将屹立。即使属灵领袖如这故事中的人物般堕落或虚伪，上帝的话语依然施行着拯救之功。不要以人的虚谎作为不信或违背圣经的借口。不要像耶罗波安那样拒绝上帝的话语，也不要像犹大来的那人那样将其抛诸脑后。更不可如伯特利的老先知那般，妄称自己的话就是上帝的真言。单纯相信圣经中上帝的启示，你就能安息在永生的平安里。纵使举世皆伪，上帝始终无限且永恒地真实。

我们需要明白并坚信这一点，因为唯有上帝的话语拥有超越坟墓拯救我们的力量。伯特利的老先知筹划自己葬礼时，正是在竭力抓住这点。他深知自己的过犯，也明白犹大来人关于将来审判的预言属实。因此他要求与那位真先知同葬，仿佛共处一墓就能使他免于将来审判的烈火。

当我思及此人临终的愿望时，不禁联想到自己生命中的一段经历。在詹姆斯 · 蒙哥马利 · 博伊斯 —— 那位著名的牧师，也是我在费城第十长老会教堂担任主任牧师的前任 —— 去世后不久，我前往他的家中参加祷告会。博伊斯博士的其中一个女儿问我是否想去看看他安

6.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151–57.

息的地方。那是一次平静的离世 —— 感谢上帝！—— 家人们正静静地坐在卧室里。

我立刻意识到博伊斯博士的身体里已无生命迹象，他的灵魂已归回造物主。我也明白，他再无法为任何人的救赎做更多。若以为凡人之死能赋予他人生命，这想法何等虚妄！博伊斯博士是传讲上帝之道的神仆，作为传道人，他是我的弟兄。但效仿伯特利先知请求葬于兄弟坟墓的举动有何益处？与他人的遗骨同穴又能带来什么永恒的益处？尽管有人对已逝圣徒的遗物着迷，但任何人的骸骨本身都不具备内在力量。

然而，事实证明存在一个例外。曾有一位完美的先知，始终遵行上帝的旨意，从未虚谎，即使面对死亡也始终述说真理。当这位上帝的圣者 —— 来自伯利恒的上帝之人、从天而降的上帝之子 —— 离世后，他也被埋葬了。但他并未长眠于坟墓；藉着上帝的话语，他的身体复活了。

若我们信服上帝的话语，就会祈求被埋葬在那人的坟墓里。我们将祷告进入他的坟墓，而后超越死亡获得永生。圣经宣告：凡信耶稣基督的人，都已与他同死同葬，正如他从死里复活，我们也能得着新生（参罗 6:3-11；对照西 3:3-4）。上帝能使枯骨复苏。因此，凡与基督同葬的人（属灵意义上），也必与基督一同从坟墓复活，得享永生。这才是上帝真实的道！

29

致死的疾病

列王纪上 *14:1–20*

> 耶罗波安的妻起身回去，到了得撒，刚到门槛，儿子就死了。以色列众人将他葬埋，为他哀哭，正如耶和华藉他仆人先知亚希雅所说的话。(王上 14:17–18)

如今人们会将孩子送进医院。护士们昼夜不停地来来往往，检查生命体征、调整设备，然后匆忙赶往下一个病人。父母们则焦虑地坐在床边，听着呼吸机的嘶嘶声，摆弄毛绒玩具和康复贺卡，绝望地等待医生带来检查结果。

圣经时代的情况截然不同。那时没有医院、心脏监护仪或外科手术。但每个父母喉头紧锁的巨大恐惧却是相同的：害怕失去心爱的孩子。

当致命的死亡恐惧降临 —— 它终将以某种形式降临每个人 —— 我们面临着一个揭示灵魂真实状态的精神抉择：我们准备好直面生死大事了吗？我们要么以真诚谦卑的信心信靠上帝，顺服他对生死的至

高主权；要么就会绝望地抓住任何能给予我们更多掌控感的事物 —— 某种医疗手段或迷信行为，以期获得生存的希望。我们甚至可能利用宗教试图操纵上帝满足我们的愿望；许多自称不信上帝的人，也会在病榻前祈求奇迹降临。

亚比雅的疾病

列王纪上 14 章记载了一个孩子的疾病和一个家庭在生死间的挣扎 —— 这场始于身体疾病的属灵争战：“那时，耶罗波安的儿子亚比雅病了”（王上 14:1 ）。

这确实是一场危机。首先是医疗危机，因为在古代世界，没有所谓的小病小痛，几乎任何疾病都可能致命。同时也是政治危机 ——耶罗波安是以色列的王，亚比雅作为王储本是王位的合法继承人。因此不仅这孩子的生命危在旦夕，整个王朝的命运也悬于一线。

此外，以一种耶罗波安尚未完全理解的方式，这也是一场属灵危机。根据我们已知的信息，这位国王似乎不太可能准备好迎接这一挑战。请记住，耶罗波安是北方王国的君主。所罗门死后，以色列王国分裂为二。所罗门之子罗波安勉强保住了残余部分：南方的犹大和便雅悯两个支派，通常被称为犹大王国。但按照上帝的旨意，耶罗波安夺走了北方十个支派，即俗称的以色列。

耶罗波安是个邪恶的君王。在第 13 章中，他竟敢僭越高阶祭司之位，向至高上帝献祭。当一位神人来预言他这种亵渎行为将遭报应时，耶罗波安伸手要捉拿先知。上帝以审判使王的手枯干。尽管后来他的手得以复原，耶罗波安仍未停止恶行。他公然违背上帝的律法，建立了自己的崇拜体系。本章以对其罪行的总结和可怕的神圣审判预言作结：“ 耶罗波安仍不离开他的恶道，将凡民立为丘坛的祭司；凡愿意的，他都分别为圣，立为丘坛的祭司。这事叫耶罗波安的家陷

在为基督作见证时，我们应立志成为他人寻求属灵帮助的首选对象。教会外的人或许尚未准备好接受基督的宣称，但若我们持续以真理之爱相待，他们终将感受到我们的关怀，并铭记我们关于属灵事物的教导。靠着上帝的恩典，当时机成熟，我们便能有机会向他们传扬救恩的福音。

耶罗波安的话语也暴露了他对上帝的认知是狭隘而扭曲的。一方面，他仍相信先知亚希雅所侍奉的上帝；另一方面，他却怀疑上帝全知的能力——否则怎会试图伪装？他质疑这位无所不知之上帝的全知性，竟以为上帝的先知无法识破他的欺骗。他妄图借此获得来自耶和华的美言 —— 不是他应得的噩耗，而是期盼中关于儿子痊愈的佳音。

这正是许多人想从上帝那里得到的：不是他们需要听到的真理，而是他们自以为配得、实则不配的即时帮助。正如一位解经者所言：“耶罗波安想要在人生危急时刻得到上帝话语的帮助，却不愿让话语主宰他的一生。”[1] 为避免犯同样的错误，我们需要自问：从上帝那里听到的是什么？是我们需要的真理，还是只想听的信息？若我们想要全知上帝的真实话语，就必须同时接受关于我们罪孽的坏消息和关于上帝恩典的好消息。

国王的话也显露出愧疚的良心。当先知亚希雅最初应许耶罗波安一个王国时，曾告诫他要效法大卫王遵守上帝的诫命（王上11:39）。但耶罗波安却反其道而行：他一生追随己路，违背上帝的律法。这或许解释了为何他觉得自己需要掩饰真实意图。鉴于他治理王国的方式，亲自面见亚希雅是万万不可的。若真如此，先知必定会谴责他，那他儿子的希望何在？因此，不如让妻子乔装前往，盼她能不被认出。

耶罗波安害怕上帝不站在他这边，这明显是良心有愧的表现。他内心深处明白自己只配承受审判，而他唯一能获得有利结果的方式就

1.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62.

是假装成另一个人。

在内心深处，我们都知道自己也无法达到上帝完美的标准。我们做了许多不该做的事，也未能完成许多本该做的事。出于渴望被上帝接纳或得到所求之物的绝望，我们常常伪装成并非真实的自己。我们掩饰自己，隐藏邪恶的意图，抱着一丝侥幸希望上帝永远不会发现。即便那不是真相，我们仍期盼能有属于自己的好消息，甚至在去教堂时也假装成另一个完全不同于真实自我的人。

亚希雅的问候

耶罗波安真正愚弄的唯一对象就是他自己。然而他的妻子忠实地执行了指令，实施欺骗：“她起身往示罗去，到了亚希雅的家”（王上 14:4）。这位妇人乔装改扮，穿着农妇服装以掩盖她作为王室王后的身份。她带着礼物前往 —— 并非可能暴露身份的奢华物品，而是农妇会携带的新鲜农产品和烘焙食品。她此行希望能得到关于自己命运的预言。

此时圣经向我们透露了关于这位先知的一个看似更不利的情况：“亚希雅因年纪老迈，眼目发直，不能看见”（王上 14:4）。这位年迈的先知视力受损。就像以撒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将祝福给了非预期的儿子一样，亚希雅也饱受视力衰退之苦。他如何能识破耶罗波安夫人的伪装呢?

然而亚希雅是上帝真正的先知。因此，他表面上的残疾根本无关紧要。我们身体的局限不会限制圣灵使用我们去做上帝工作的能力。虽然这人眼瞎，他却能看见。他不需要肉眼的视力，只需要圣灵的启示，圣灵会告诉他一切需要知道的事：“耶和华先晓谕亚希雅说：‘耶罗波安的妻要来问你，因她儿子病了，你当如此如此告诉她’”（王上 14:5）。

这为圣经中最富戏剧性的揭露场景之一埋下伏笔。耶罗波安的妻子来到门前，全身伪装，蓄意欺瞒那位老先知并篡改上帝的话语。她

千里迢迢来到示罗却无人识破，但怎能瞒过知晓未来的先知？藉着神圣启示，亚希雅完全清楚她的身份和来意。刚听见脚步声，他就揭穿了她的伪装：“她进来的侍候必装作别的妇人。她刚进门，亚希雅听见她脚步的响声，就说：‘耶罗波安的妻，进来吧！你为何装作别的妇人呢？我奉差遣将凶事告诉你’”（王上 14:5-6）。

亚伯拉罕·林肯说过：“你可以一时欺骗所有人，也可以永远欺骗某些人，但你不可能永远欺骗所有人。”这句名言有个神学推论：你永远无法欺骗上帝，若自以为能，不过是在欺骗自己！上帝全然知晓我们存在的每个细节，包括头发数目（太 10:30）。既然如此，我们怎会妄想能欺瞒他呢？

在上帝面前，诚实永远是最佳准则。圣经说：“遮掩自己罪过的，必不亨通；承认离弃罪过的，必蒙怜恤。”（箴 28:13）诗篇中有许多美好例证 —— 那些对私罪坦诚公开的忏悔。上帝知晓“人心里的隐秘”（诗 44:21）。因此，我们永远不该假装比真实的自己更圣洁、更虔诚或更献身于上帝。

我曾收到一封来自高中生的祷告信，他正准备参加暑期宣教之旅，信中展现了我们对待上帝和彼此应有的诚实态度。这名学生如此请求亲友为他代祷：“今年我们要接触许多孩子，而孩子们很快就会变得非常烦人。请祷告我们能爱他们、教导他们，而不是对他们吼叫。我是个惯性的拖延者，也是我认识的人中最懒惰的。请祷告我能勤奋工作。我并不爱人，他们让我烦躁，他们并不完美。请祷告我能接纳这一点，并爱他们本来的样子。”

这是一个对罪孽与灵性需求保持诚实之人的祷告祈求。它们挑战我们停止伪装，卸下假面 —— 至少在上帝面前 —— 用足够的时间来忏悔我们的罪。

唯有当我们诚实地向上帝承认罪的坏消息时，才能听见他在耶稣里为我们预备的好消息 —— 上帝会因着信接纳我们。凡信靠耶稣基督的人，都能以完全无瑕的姿态站在上帝面前。上帝用耶稣 —— 这位上帝完美圣子的义袍遮盖我们、披戴我们（参林前 1:30 ）。这不是虚假的伪装，而是恩典的礼物，使我们得以成为被上帝全然接纳的新造之人。与其自欺欺人、欺哄上帝，假装成我们本不是的样子，不如以真实本相来到上帝面前，求他将我们改变成单靠耶稣恩典才能成为的模样。若自知并非应当成为的人，就不该伪装他人，而应祈求上帝塑造我们成为他心意中的样式。

上帝的控诉

亚希雅对耶罗波安妻子进门时的问候，必定是她一生中最大的震惊。先知接下来的话更令人骇然。他不仅识破了她徒劳的伪装，还宣告了上帝对她丈夫王国的审判。亚希雅带给耶罗波安的是可怕的消息，源自 “ 耶和华以色列的神 ” （王上 14:7 ）。

这信息分为两部分：一份列举耶罗波安罪行的控诉书，以及伟大审判者上帝宣判的刑罚。从这些话中，我们得知那些行欺骗之事、将宗教视为谋利工具、仅在走投无路时才转向上帝、甚至那时仍不真心信靠之人的结局。这类人终将自食恶果。

用法律术语来说，第 7 至 9 节构成了控诉部分。此处亚希雅提醒耶罗波安他曾蒙受何等大恩，并指出他离上帝公义的标准相距多远：

> 你回去告诉耶罗波安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我从民中将你高举，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将国从大卫家夺回赐给你；你却不效法我仆人大卫，遵守我的诫命，一心顺从我，行我眼中看为正的事。你竟行恶，比那在你以先的更甚，为自己立了别神，铸了偶像，惹我发怒，将我丢在背后。（王上 14:7–9 ）

耶罗波安王曾蒙受极大恩惠。上帝赐予他一个王国，使他高过大卫十二支派中的十支。上帝还为他提供了统治王国的明确典范—— 遵守上帝诫命的大卫王。上帝甚至应许耶罗波安，只要他持续顺服，就能建立如大卫般长久的王朝（见王上 11:38 ）。

然而这些恩典都被耶罗波安辜负了，因他犯罪违背上帝。他未行正直良善之事，反作邪恶悖逆之举。亚希雅甚至指出其恶行超越前人。他特定的罪是拜偶像 —— 不仅敬奉别神，更亲手铸造它们。最严厉的谴责见于第 9 节末句，描述耶罗波安对上帝的根本态度：他将上帝抛在背后，用现代话说就是背弃了上帝。

我们对上帝持何种态度？是坦诚正直地与他相交，还是背弃了他？

在给出答案前，我们当思想上帝倾注在我们生命中的一切恩典 —— 或许不是一个王国，但仍有数不尽的祝福。我们拥有生命与力量，有上帝慷慨供应每日所需，也有各自的恩赐与才干，无论这些天赋是什么。或许有时我们会渴望拥有上帝赐予他人的某样东西，但与其纠结于欠缺之物，不如感恩我们已经领受的一切。

接着我们当思想上帝藉他儿子耶稣基督 —— 大卫家真实永恒的君王 —— 为我们设立的君王典范。思想基督的仁慈、基督的谦卑，以及他舍己之爱的一生。同时也要思想上帝在他儿子里赐给我们永生应许。

如今，我们是否活出了上帝所赐的一切？抑或我们该因背弃他受控告？当我们崇拜金钱、情欲、权力等假神时，就是在背弃上帝；当我们对诸多恩典不知感恩，反而抱怨生活困苦时，就是在背上帝；当我们不汲取他话语的养分，或是拒绝在祷告与他交谈，却只在走投无路时才转向他。通过这些以及无数其他方式，我们背弃了上帝。

上帝的判决

罪是严重的事，正如耶罗波安所发现的。在每一次审判中都必须有裁决。那么，上帝对这位国王的诸多罪行作出了怎样的判决呢?

判决是耶罗波安和他全家都要死亡，正如上帝说出了圣经中最可怕的预言之一 ——一个绝对的厄运判决：“因此，我必使灾祸临到耶罗波安的家，将属耶罗波安的男丁，无论困住的、自由的都从以色列中剪除，必除尽耶罗波安的家，如人除尽粪土一般。凡属耶罗波安的人，死在城中的必被狗吃，死在田野的必被空中的鸟吃。这是耶和华说的。”（王上 14:10-11 ）。

事实上，这是一个粗鄙的预言。尊贵的钦定本圣经直白而准确地翻译了希伯来语中“ 每个男性 ”的表达 ——“ 对着墙撒尿的人”。耶罗波安的家室将被视如粪土。他的儿子们不会得到体面安葬的尊荣，而是像野狗般死在城中的街道上。耶罗波安王朝的终结由此成为最终审判的预演 —— 那审判将使上帝的每个敌人都蒙羞遭毁。

亚希雅继续预言耶罗波安王国之后的日子将发生的事：“耶和华必另立一王治理以色列。到了日期，他必剪除耶罗波安的家；那日期已经到了。”（王上 14:14 ）。这里的 “ 那日期已经到了 ” 并非指预言发出的当日，而是预言应验之日。[2] 正如我们在 19-20 节所读：“耶罗波安其余的事，他怎样争战，怎样作王，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耶罗波安作王二十二年，就与他列祖同睡。他儿子拿答接续他作王”（王上14:19-20 ）。但拿答的统治昙花一现，在位仅两年便遭冷血谋杀，与耶罗波安家中的所有人一同灭亡。这预言便应验了（王上15:28–30 ）。

2. Terence E. Fretheim, First and Second Kings, Westminster Bible Compani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9), 85.

亚希雅的下一个预言展望得更远，超越耶罗波安的时代，直指北国以色列的终结。由于他们悖逆的直接后果，以色列十个支派将彻底被逐出应许之地：

> 耶和华必击打以色列人，使他们摇动，像水中的芦苇一般；又将他们从耶和华赐给他们列祖的美地上拔出来，分散在大河那边；因为他们做木偶，惹耶和华发怒。因耶罗波安所犯的罪，又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耶和华必将以色列人交给仇敌。（王上14:14–16 ）

这些主题在圣经列王纪上与列王纪下中反复出现，每一代人都重蹈耶罗波安的覆辙：崇拜女神与偶像。因他们藐视上帝的圣洁，最终必遭受他公义的烈怒。公元前 722 年，北方支派被掳至亚述，永无归期（见王下 17:21–23 ）。但他们灭亡的种子早在两百年前就已埋下。耶罗波安的统治正是他们终结的开端。

死后生命

从最宏阔的视角看，亚希雅的预言涵盖了数个世纪的罪恶与审判。但这位先知同时也聚焦于一个具体的个体：一个卧病在床的小男孩，他的父母正绝望地寻求治愈之法。这正是我们每个人最终都必须回归的起点：我们自身的处境。垂死的王子提醒着我们共同的宿命——凡人皆有一死，人人都要站在上帝的审判台前。问题不在于我们是否会死，而在于何时死，以及当那一刻来临时，我们是否准备好面见造物主。在生死与上帝的审判面前，我们究竟立于何种境地?

先知亚希雅传达了上帝对亚比雅王子的谕示。这正是王子母亲最初前来求问的事：她的孩子能否存活。先知对她说：“所以你起身回家去吧！你的脚一进城，你儿子就必死了。以色列众人必为他哀哭，将他葬埋。凡属耶罗波安的人，惟有他得入坟墓；因为在耶罗波安的家中，只有他向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显出善行。”（王上 14:12-13）。

故事伊始，亚比雅看似不幸之人。他卧病在床，甚至可能一病不起。预言他将死亡的宣告似乎更添不幸，但事实上亚比雅却是蒙福之人。他是家族中唯一生命蒙耶和华悦纳的成员。这段预言虽未明示上帝为何喜悦亚比雅，但从圣经的记载可知，这孩子已将自己的信心寄托于上帝。我们之所以知晓此事，是因圣经另处明言：人非有信，就不能得上帝的喜悦（来 11:6 ）。因此，若亚比雅身上真有令上帝喜悦之处，必是源于他的信心。这孩子终将死去固然不假，但至少他的离世会得到合宜的哀悼，尸身也会得享体面的安葬。亚比雅早逝却庄严的死亡，恰恰印证了他正沐浴在上帝的恩典之中。这男孩名字的字面意义 ——“耶和华是我的父”—— 无论在他生时或死时，都得到了完全的应验。

亚比雅的故事提醒我们，有一种结局比死亡更可怕。当耶稣听闻他的朋友拉撒路患病时，他向门徒保证此人患的并非 ‘ 致死的病 ’（约 11:4）。这话看似矛盾，因拉撒路确实死了。但他并未长眠！作为上帝复活大能的明证，拉撒路从坟墓中复活了。因此耶稣说拉撒路患的不是致死的病，意指这病不会引向永恒属灵的死亡；这并非因未得赦免之罪而致的致命顽疾。靠着上帝的怜悯，拉撒路不仅将在耶稣使他复活的那日得生，更将获得永生。

无论健康或患病，生存或死亡，最重要的是获得对罪的救赎良方 —— 若无此方，我们必会落入上帝永恒的审判。这救赎良方就是藉着耶稣基督的死与复活，得蒙赦罪并获永生应许。

亚希雅的预言表明，小亚比雅已从罪中得医治。他的生命蒙主喜悦，因此尽管他死了，他的病并非指向灵性的死亡。不要因他的疾病感到惊讶，以为义人不会受苦或早逝，即便在年少时亦然。上帝常呼召他的儿女经历苦难，或早或晚，他都会召我们归回他身边。亚比雅正是他家族中已准备好赴死之人，因他将信任全然交托于上帝。凡如

他这般预备好迎接死亡的人有福了!

可悲的是，他母亲的境况似乎更无转机。预言中的每件事都精准应验在她身上：“耶罗波安的妻起身回去，到了得撒，刚到门槛，儿子就死了。以色列众人将他葬埋，为他哀哭，正如耶和华藉他仆人先知亚希雅所说的话。”（王上 14:17-18）

她的脚步声再次成为厄运的预兆。就在她踏入家门的瞬间，儿子咽下了最后一口气。这确凿印证了亚希雅的预言真实不虚，他所有审判的宣告皆是上帝的预言。若这最先应验的预言已然成真，余下的预言也必将陆续实现。审判近在咫尺。然而据我们所知，耶罗波安的妻子始终未曾悔改。她虽返回家中，却从未归向上帝。

尽管圣经中所有预言审判都已应验，许多人仍怀疑上帝会惩罚他们的罪。他们或许听说过末日审判，以及随之而来的永恒地狱，却对此一字不信，或妄图以某种方式向上帝隐藏自己的罪。

这是极其严重的错误。索伦·克尔凯郭尔在其重要著作中曾对此发出警告。这位丹麦哲学家以 1849 年出版的论著致死的疾病闻名，书中论述了灵性死亡与罪的绝望。但更早之前，克尔凯郭尔就写过关于妄图向上帝隐藏罪行以逃避审判的愚昧。他将人生比作化装舞会，宾客们皆身着华服。但伪装终有尽头：“难道你不知道，”克尔凯郭尔写道，“终将迎来所有人都必须摘下面具的子夜时分？你以为能赶在午夜前溜走以逃避这一刻吗？难道你不为此战栗吗？”[3]

克尔凯郭尔曾警告说，终有一天我们的面具会被揭下，我们的罪孽将在上帝面前显露无遗。与其等到最后的审判日，不如现在就向上帝坦诚相待，趁我们还有机会在基督里领受他的怜悯。

3. Søren Kierkegaard, *Either/Or*, trans. Walter Lowrie (New York: Doubleday, 1959), 2:146.

有一位妇人曾蒙此恩，她是伦敦查尔斯·司布真那著名的都市会幕教会的访客。[4] 不久前，一位来自纽因顿的男子在司布真的讲道下归信，并开始定期参加那里的礼拜。这遭到了他妻子的强烈反对。但她又好奇丈夫在教堂究竟听了些什么。1864 年 7 月的一个周日晚上，她决定去听司布真博士讲道。为避免被认出，她戴着厚面纱，披着大披肩，坐在上层廊座的最后排。等丈夫先出门后，她稍迟才到，刚踏入教堂就听见司布真宣读经文：“耶罗波安的妻，进来吧！你为何装作别的妇人呢？我奉差遣将凶事告诉你。”（王上14:6)

无需多言，这番话立刻抓住了那妇人全部注意力！她后来甚至声称，这位著名牧师读经时直接指向了她。礼拜后续环节中，当司布真告诉会众“无论你如何伪装，上帝必寻出你来，揭露你真面目”时，这妇人深知此言不虚。她聆听了福音，认罪悔改，信靠基督，由此领受了通过十字架与空坟墓而来的救赎良方。耶稣将这同样的医治之恩赐予众人。你若接受他，他必拯救你脱离那引向永死的沉疴。

4. This story is recounted in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161.

30

有其父必有其子

列王纪上 *14:21–15:8*

犹大人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犯罪触动他的愤恨，
比他们列祖更甚。(王上 14:22)

多年前，我听闻一个教会为青少年家庭举办灵修会的故事。组织者分别为高中生和他们的父母安排了分会场。在其中一场青少年专场中，年轻人被要求列出他们与父母之间的问题，包括他们认为父母在哪些方面未能活出上帝的荣耀。

很快，黑板上就写满了抱怨。任何曾经历过青春期（或与青少年共同生活过）的人都能猜到他们写了什么：“父母从不尊重我。”“他们不给我自己做决定的自由。”“他们为一些无关紧要的事发火。”“他们不信任我，总是监视我。”“他们从来不听我说话！”诸如此类。当这些青少年写完时，黑板上已列出一长串父母需要改变的方面。看到这些白纸黑字的内容，想必让他们感到痛快。

随后，父母们被邀请进来查看子女们写下的内容 —— 他们的青年团体宣言。当领读人逐条宣读清单时，所有人都安静地坐着。青少年们自然好奇父母会作何反应。但他们不知道的是，黑板后面还有一块黑板，上面写着父母们列出的不满清单。当时机成熟，讨论主持人推开上层黑板，露出了父母写的内容。起初他们的清单更长，但最终决定擦去所有内容，只留下一句话。“ 我们青少年的问题，”他们写道，“ 就在于他们太像我们了。”

这就是堕落世界中家庭生活的悲哀真相。我们更愿意认为问题出在别人身上，而事实上我们自己也是问题的一部分。家庭正是最清晰体现这一点的地方 —— 父母的罪孽往往成为子女的罪孽。

圣经中有许多这类可悲传承的例子，包括罗波安与亚比央的故事。他们的关系展现了父亲的罪如何成为儿子的罪，同时也彰显了上帝如何在家庭中施行干预，带来救赎的希望。

父亲的罪

罗波安是南国犹大的王。其父所罗门曾统治以色列十二支派，但所罗门死后，北方十个支派脱离其统治权归予耶罗波安王。因此罗波安仅能统辖两个支派：犹大与便雅悯。

自此，列王纪的叙事线开始在这两个王国间交替展开：北方的以色列与南方的犹大。我们如同观看一部电影，镜头不断切换着监狱中受困的英雄与前来营救的朋友 —— 故事同时在两地推进。第13 、 14 章主要讲述北方耶罗波安王的事迹，随后笔锋转回南国：“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作犹大王。他登基的时候年四十一岁，在耶路撒冷，就是耶和华从以色列众支派中所选择立他名的城，作王十七年。罗波安的母亲名叫拿玛，是亚扪人”（王上 14:21 ）。

罗波安一生中最大的祝福，就是得以坐在大卫的宝座上，在耶路撒冷作王统治。关于他十七年的统治生涯，可以谈论的事情很多，但圣经只关注一个高度选择性的重点。圣经对犹大和以色列诸王建造了什么、经济规模如何，或其他政治历史的细节并不太感兴趣。圣经的核心关注点是他们对上帝的忠诚。即使讨论其他主题 —— 如战争和建筑工程 —— 圣经的首要关切始终是个人的敬虔。

关于一个人最重要的事，就是看他是否有一颗向着上帝的心。我们一生中可能成就许多事，也可能有许多未竟之事。但关于我们最重要的事 —— 那件将影响永恒的事 —— 就是我们是否与永活的救主上帝建立了得救的关系。这是每个人都必须回答的存在之重大问题：我是否已将生命交托给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

从属灵的角度看，罗波安的统治是一个巨大的失望。早在第12章中，我们就看到他如何藐视长者、分裂王国。而在第 14 章这里，我们看到他虚假敬拜的罪 —— 这一属灵的失败导致他失去了平安与繁荣。这不仅是罗波安个人的罪，也是他百姓的罪：“ 犹大人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犯罪触动他的愤恨，比他们列祖更甚。因为他们在各高冈上、各青翠树下筑坛，立柱像和木偶，国中也有娈童 ”（王上 14:22-24 ）。

君王如何，国亦如何。罗波安因拒绝真正敬拜上帝，将犹大百姓引向种种不虔不敬之事。他们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事实上，他们比祖先更为罪恶 —— 考虑到他们曾有抱怨、发怨言和拜偶像的历史，这实属严重。

罗波安几乎实践了所有形式的虚假崇拜。他的子民在 “ 高处 ” 进行宗教活动，这些地方是供奉异教别神的祭坛，通常位于山顶或其他高地。他们为众神设立 “ 柱像 ” —— 即摩西律法所禁止的神圣立石（参见申 16:22 ）。他们还竖立 “ 亚舍拉 ”，即女性别神的木制象征物。根据申命记记载，所有这些偶像本应被摧毁：“ 也要拆毁他

们的祭坛，打碎他们的柱像，用火焚烧他们的木偶，砍下他们雕刻的神像，并将其名从那地方除灭。你们不可照他们那样侍奉耶和华——你们的神”（申 12:3-4）。然而这些男女别神的圣坛却遍布犹大乡野。人们“在各高冈上、各青翠树下”祭拜（王上 14:23）。

更恶劣的是，他们的宗教习俗包含公然淫乱的罪行。这是迦南宗教的典型特征 —— 信徒通过与男女庙妓交合来寻求与诸神结合。这也直接违反了摩西律法，律法明令禁止以色列儿女成为庙妓（申 23:17）。但罗波安的子民恣意妄为，因此“效法耶和华在以色列人面前所赶出的外邦人，行一切可憎恶的事”（王上 14:24）。

可憎之物是指任何令上帝憎恶的事物，任何悖逆他圣洁的丑恶之罪。异教崇拜、假神敬拜、放纵情欲 —— 圣经将这些罪统统称为可憎之事。

这揭示了当代文化与圣经基督教的根本差异。许多人认为性不过是个人偏好与私密欢愉，毫无属灵意义。“上帝凭什么干涉我的闺房之事？”但圣经将性视为上帝赐予的礼物，并附有神圣的使用指南。其中一条准则就是：性交是属灵层面的神圣结合，唯有在立下终身相爱盟约的男女之间发生，才能荣耀上帝。任何形式的滥交都违背上帝的圣洁。

圣经对敬拜也持截然不同的观点。许多人认为只要心诚，拜哪个神都无妨。甚至觉得神灵越多越好！这种态度在 2008 年一位论普救派协会的广告中显露无遗，其标语写道：“我的神比你的神更棒！”这暗指宗教真理主张如同儿戏，那些宣称敬拜独一真神的人不过是在进行属灵攀比。讽刺的是，这则广告随后却践行了它所反对的行为，

因为它声称普世主义主张众神平等，优于任何排他性宗教形式。换言之，“我们的**神明**比你们的上帝更优越！”

然而真正的问题在于，是否真有神明存在。圣经中的上帝以宇宙唯一真神的姿态挑战我们的文化，这一宣称贯穿旧约与新约每一页 —— 正如此处他以忌邪之心要求犹大独尊自己为敬拜对象。当他的子民祭拜其他神明（正是他们本应从应许之地清除的那些伪神）时，便触发了他神圣的嫉妒（王上 14:22 ）。

嫉妒虽声名狼藉，但在守护所爱之事上自有其正当性。某些关系本应具有排他性，例如夫妻间的亲密关系。丈夫理当守护妻子的忠贞，反之亦然。若丈夫不忠，妻子的嫉妒是美德而非恶行。

这一点同样适用于上帝与他从万民中特别拣选、归于自己名下的子民之间的爱之关系。上帝应许成为我们一切所需所求的源头。因此，他理所当然要求我们全然的爱戴。“他对这种专属关系的嫉妒，”保罗·豪斯写道，“并非品格缺陷，反而彰显了上帝的公义、眷顾与守约的信实。”[1]

我们的上帝是忌邪的上帝，他理当要求我们完全的忠诚与绝对的爱戴。所以要警惕罗波安的罪！若我们转去祭拜别神 —— 若以享乐为人生的至高目标，若贪爱钱财，若以罪恶方式满足情欲，若心怀骄傲积存怨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犯属灵奸淫 —— 便是挑动那位圣洁上帝的公义妒火。

追讨父亲的罪孽

思想罗波安的罪行时，很难不联想到保罗在罗马书中宣告的那个可怕审判：

> 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

1.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194.

> 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 …… 所以，神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体。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罗 1:21-25 ）

这正是犹大百姓的遭遇。他们虽认识上帝，却不当作上帝荣耀他，因此上帝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行愚昧败坏的事。最终，罗波安失去了王国的和平与繁荣。

他竟将财富尽失于埃及人之手：“ 罗波安王第五年，埃及王示撒上来攻取耶路撒冷，夺了耶和华殿和王宫里的宝物，尽都带走，又夺去所罗门制造的金盾牌。”（王上 14:25-26 ； 参 7:51 ； 10:14-22 ）

埃及的进攻具有军事和政治双重意义。示撒是一位利比亚权贵，他夺取了埃及的控制权并试图扩张其影响力。为此，他派遣强大的军队北上穿越内盖夫地区入侵犹大 —— 这一入侵行动在卡纳克的埃及记录中得到了证实。[2]

更重要的是，这些事件具有深刻的属灵意义。要理解这一点，我们需要回顾所罗门的辉煌时代。当那位著名的国王处于权力巅峰时，他的财富令各国君王艳羡。如今他的黄金几乎耗尽，作为贡品支付以阻止示撒蹂躏耶路撒冷。若请所罗门对此发表评论，他很可能会引用这句智慧箴言：“ 你岂要定睛在虚无的钱财上吗？因钱财必长翅膀，如鹰向天飞去 ”（箴 23:5）。罗波安王国的财富——无论是来自他自己的王宫还是上帝的圣殿 —— 都飞向了尼罗河之地。这仿佛是对出埃及记的逆转，战利品又回到了埃及。

即便辉煌已逝，罗波安仍竭力维持表面荣光。黄金时代终结了，所罗门的金盾牌永远失落。但 “ 罗波安王造铜盾牌代替那金盾牌，交给守王宫门的护卫长看守。王每逢进耶和华的殿，护卫兵就拿这盾牌送回，放在护卫房”（王上 14:27-28 ）。昔日强者竟沦落至此！

2. Kenneth A. Kitchen, The Third Intermediate Period in Egypt (1100–600 b.c.) (London: Aris & Phillips, 1972), 292–94.

罗波安的宫廷虽仍遵循旧制礼仪，但犹大已脱离金本位制。王的护卫手持铜盾而非金盾 —— 马太 · 亨利称之为“其荣耀衰微的象征”。[3]

犹大货币贬值是审判将至的预兆，是上帝忿怒清晰而早期的征兆。若百姓不悔改，他们所有的荣耀终将消逝。最终敌人会来掳掠一切，包括百姓自己。

罗波安既失太平，亦丧繁荣。其统治生涯以这段话终结：“罗波安与耶罗波安时常争战。罗波安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母亲名叫拿玛，是亚扪人。他儿子亚比央接续他作王”（王上 14:30-31 ）。直至生命终点，南北内战从未停歇。分裂的犹大与以色列王国陷入永无休止的争斗，如同今日以色列与巴勒斯坦的僵局。所罗门统治的是太平国度，其子却终其一生征战不息。

关于罗波安，还有更多可说的。总会有更多可说的内容。圣经本身告诉我们，其历史记载是高度选择性的：“ 罗波安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王上 14:29 ）。圣经并未告诉我们一切，但它所讲述的已足够我们学习上帝希望我们领会的属灵功课。正如诗篇 78 篇的一版古译本所言：

> 让孩子们因此学习 / 借着历史的光亮
> 信靠我们的上帝 / 行在他的目光下，
> 他们列祖的上帝 / 当敬畏与顺从，
> 切莫效法先人 / 偏离他的道途。[4]

罗波安的遭遇并非孤立事件。通过讲述这个故事，圣经向我们揭示了自身罪孽将导致的结局：崇拜假神而非真神，终将失去平安与繁荣。

3.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4. From The Psalter (1912).

偶像崇拜总会导致贫乏。我们崇拜其他神明，是因为以为它们能增添我们的价值。例如，我们以为金钱能让我们拥有更多财产，从而获得幸福。然而财产越多，打理它们就越麻烦，我们用于真正带来满足之事 —— 如敬拜上帝和服务他人 —— 的时间就越少。

更何况，我们终将失去所有财产。耶稣说：“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太 6:19）。这正是罗波安的遭遇：埃及盗贼来偷走了他的金子。但这位国王非但没有吸取教训、摒弃世俗财宝，反而宣称“仪式必须继续！”并造了铜盾代替。我们也面临同样的诱惑。即使金钱之神令我们失望，我们反而更紧抓不放。每次经济衰退时都可见一斑：非但不让上帝松开我们紧握世俗财宝的手，我们反而像国王的卫兵保护铜盾胜过金子那样，拼命攥紧已有的一切。

虚假的神明也会夺走我们的平安。事实上，这是辨别我们真正崇拜哪些神明的最佳方式之一。当我们陷入愤怒的冲突时，几乎总是因为我们的偶像受到了威胁。正如雅各在他那封充满实践智慧的书信中所言：“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哪里来的呢？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吗？……又斗殴争战，也不能得”（雅 4:1-2）。

换言之，我们的易怒情绪是内心偶像崇拜的指标。当陷入冲突时，我们需要自问：“我真正在意的是什么？为何此事令我如此不安？”当家中有愤怒的言语时，不要一味指责他人的过错，而应反思自身可能存在的问题。当教会内部出现纷争时，与其简单地认定自己秉持高尚原则行事，不如思考是否因狭隘的怨愤蒙蔽了判断力。虚假的神明不仅掠夺我们的繁荣，更窃取内心的安宁。

如同他的父亲

罗波安的悲剧在于将这些罪孽传递给下一代——堕落遗产的延续。第 15 章以亚比央继承其父王位开篇：“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王十八

年，亚比央登基作犹大王，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年。他母亲名叫玛迦，是押沙龙的女儿”（王上15:1-2 ）。

关于这位新王，首要且最关键的问题并非他征服了哪些国家、建造了哪些建筑，或为国库增添了多少黄金，而是他是否追随上帝。可悲的是，这正应了“有其父必有其子”—— 亚比央“行他父亲在他以前所行的一切恶，他的心不像他祖大卫的心，诚诚实实地顺服耶和华他的神。”（王上 15:3 ）。

子女总会在某些方面像父母，包括那些他们最不愿相似的方面。孩子们常说：“ 我发誓绝不会对我的孩子那样做。”我想到那个对父亲翻白眼的女儿说：“快告诉我我是收养的！”但无论是否亲生，我们的生命都以难以掌控甚至无法全然理解的方式紧密相连。正如一位女性所言：“魔镜魔镜告诉我，我终究活成了母亲的样子！”

尽管子女有时未必钦佩父母，却总在无形中效仿他们。子女必然沿袭父母的一种方式就是犯罪，这种罪性具有代际传递性。当然，罪在每个人生命中的表现形式略有不同，但我们都共享同样堕落的本质。与人相处越久，就越容易受到其败坏品性的影响。而子女是所有群体中最易受影响的。他们未必能学会我们刻意教导的内容，却总能以某种方式沾染我们的罪性。

正因如此，父母追求个人敬虔生活至关重要。无论我们想为子女留下什么 —— 不仅是我们家中的孩子，也包括在教会中作为上帝家庭成长的孩子们 —— 我们传承给他们的实质是属灵遗产。我的生命样式，很可能成为我子女未来的模样。因此，我与基督建立更深厚的关系，不仅是为自己，更是为了下一代人的缘故。

根据历代志记载，亚比央至少做对了几件事，例如在战场上依靠上帝的应许击败耶罗波安（见历代志下 13 章）。然而王上14章的描述则不那么光彩。这里我们读到亚比央犯下了所有罗波安的罪。有人认为这两种记载相互矛盾，但正如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所言：“ 历

代志与列王纪的作者在阐述两个不同的观点。历代志暗示亚比央与耶罗波安相比尚属正统；而列王纪指出他与大卫相比在圣约关系上存在缺陷。”[5] 亚比央或许比北国最恶劣的君王强得多，但距离以色列最贤明的君主仍相差甚远。

列王纪上通过揭示亚比央内心的真实状况印证了这一点。尽管他某些行为可圈可点，“他的心却不像他祖大卫的心，诚诚实实地顺服耶和华他的神”（王上 15:3）。上帝始终鉴察人心。他最看重的不是外在行为，而是内在的虔诚。亚比雅所犯的一切罪孽皆源于他虚妄的本心，而非单纯受父亲恶行的影响。这位新王患有一种心病：分裂之心中滋生的堕落败坏。

亚比央的恶劣榜样提醒我们，孩子们审视自己内心的重要性何其关键。我们多么容易将自身生活中的问题归咎于父母！倘若母亲这样做，或父亲不那样做，我遵行上帝的旨意就会轻松得多。上帝深知我们承受的创伤及由此产生的软弱，但他更希望我们检视自己心灵的属灵光景 —— 我是否全然委身于主，还是陷在两种爱之间挣扎？

许多基督徒既渴慕世俗看似提供的一切，对基督的爱便流于半心半意。心志分裂的征兆何在？主日颂赞上帝却整周不思及他，是为分裂；奉献部分金钱支持圣工却视余财为私产，不为上帝的荣耀积攒使用，是为分裂；与信徒畅谈属灵之事却从不向教外之人分享信仰，是为分裂；屡犯旧罪偶有忏悔，却无彻底远离的决志，亦为心志分裂之相。

救赎者的盼望

心怀二意的后果总是灾难性的。因此亚比央遭遇与他父亲相同的境遇——内战的血腥冲突 ——并不令人意外：“罗波安在世的日

5.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73.

子常与耶罗波安争战。亚比央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亚比央常与耶罗波安争战。亚比央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大卫的城里。他儿子亚撒接续他作王。”（王上 15:6–8 ）

这一切看似令人沮丧：一个恶王生出另一个恶王。我们不禁要问，这罪恶的循环何时才能被打破。倘若父亲的罪孽会报应在子女身上（正如第二条诫命所言；见出 20:5 ），哪个家族能逃脱堕落传承的宿命呢?

每个家族需要的，是上帝恩典的直接介入。亚比央的故事揭示了其家族未被彻底毁灭的原因——不配得的神圣恩典。此人根本不配坐在上帝地上国度的宝座上。“ 然而，” 圣经写道，“耶和华他的神因大卫的缘故，仍使他在耶路撒冷有灯光，叫他儿子接续他作王，坚立耶路撒冷。因为大卫除了赫人乌利亚那件事，都是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一生没有违背耶和华一切所吩咐的”（王上15:4–5）。上帝存留了亚比央的王室血脉，但并非因亚比央之故，而是为了他的父亲大卫。

亚比雅家族因一位公义君王的名分而得救。当然，这并非说大卫完美无缺。列王纪上明确记载了他敬虔生命中一个重大污点：与拔示巴通奸，进而谋杀了乌利亚。但圣经向我们揭示了一个救赎的基本原理 —— 人们可以因一位公义君王得救。更确切地说，我们得救是靠着上帝对大卫王的应许，即他的后裔将成为永恒之王（见撒下7:12-16 ）。当圣经说亚比雅在耶路撒冷有“一盏灯”时，这君王的象征意味着他被确立为应许之君。实质上，大卫的灯永不熄灭（参王上11:36 ； 王下 8:19）。

上帝赐予亚比雅的恩典，将我们引向耶稣基督的救赎大工。如同亚比雅，我们得救是因上帝对大卫的应许 —— 这应许已在大卫的子孙、上帝子耶稣基督身上成就。这位君王以无罪的生与舍命的死，向上帝献上了完全的义。在基督里，父与子的罪孽，母与女的过犯，都得了赦免。

如今，耶稣以他从坟墓中复活的生命，赐予我们成长于敬虔的能力。上帝介入我们的人生与家庭。我们并非仅仅困在罪中，注定一代又一代地重复犯罪，而是能见证圣灵将新生命与公义带给我们及我们的儿女。我们并非注定衰败，藉着信靠耶稣基督，我们能在公义中兴起。某些**我们的**罪或许会成为**他们的**罪，但藉着上帝的恩典，我们的悔改也能成为他们的悔改，我们的成圣或许会引领他们成圣。上帝以他在耶稣里无限的恩典介入，为要拯救堕落人类的家庭。当我们信靠他，并祈求他的恩典时，他必介入我们的生活。

当上帝确实介入时，他的恩典常会惠及家庭其他成员。上帝介入带来的改变，可通过十八世纪两位美国人的对比来说明：马克斯·朱克斯与乔纳森·爱德华兹。马克斯·朱克斯是个嗜酒如命的猎人，栖身丛林，据人所知，对上帝毫无兴趣。朱克斯和他所娶的女子都非耶稣基督的信徒。后来一位社会学家查阅当地记录以追踪其后代状况时发现：在一千多名后代中，有六名杀人犯、七十六名刑事罪犯、一百名酒鬼、逾三百人死于贫困，且近半数女性沦为娼妓。

相比之下，让我们看看乔纳森·爱德华兹的家族遗产。他将信仰寄托于耶稣基督，娶了一位虔诚的女子为妻，并见证了上帝对其家族生活的恩典干预。到下一个世纪末，爱德华兹的后裔中诞生了十三位大学校长、六十五位大学教授、逾百名律师与法官、六十位医生、七十五位军官、六十位作家、八十位公职人员（包括三位参议员），而最重要的是 —— 一百位牧师与宣教士。[6]

诚然，大多数家庭既不像马克斯·朱克斯家族那样悖逆，也不似乔纳森·爱德华兹家族那般蒙福。但这两个家族鲜明地展现了差异：当上帝介入生命，我们通过信靠耶稣基督经历他的恩典时，一切都会改变。这种改变不仅关乎我们自身，更会为子孙后代带来翻天覆地的影响。

6. 关于朱克斯家族的研究最初由社会学家理查德·达格代尔于 1874 年完成。相关成果经伦纳德·雷文希尔汇总，并与爱德华兹家族进行对比，详见 *America Is Too Young to Die* (Minneapolis: Bethany, 1979), 112.

31
合上帝心意的大卫式君王

列王纪上 *15:9–24*

> 亚撒效法他祖大卫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从国中除去娈童，又除掉他列祖所造的一切偶像；（王上 15:11–12）

无人预料到爱德华六世会推动宗教改革。他继承英格兰王位时年仅九岁。其父亨利八世虽与罗马教廷决裂，但这更多出于个人和政治考量，而非真心遵循圣经的教会模式。亨利对圣经教诲的违背尤其体现在其混乱的家庭生活上：他先后娶过六位妻子，却对每一位都不忠。

正因如此，其子爱德华六世在英格兰推进宗教改革更显出人意料。在他短暂的统治期间，每座教区教堂都配备了英文圣经。为使民众能聆听并理解上帝之言，国王下令每周日须用英语布道。对于不善讲道的牧师，教会提供了布道书，其中开篇便阐明宗教改革的基本教义：“善良的基督徒们，初归上帝，我们是藉着信心，才得

以在上帝面前称义。” 平信徒被允许与神职人员一同领受圣餐的全套仪式（包括饼与杯）。人们被劝阻不要向圣徒祷告，马利亚的雕像也从教堂移除，以免它们成为崇拜对象。[1]

由于这些及诸多其他改革，至 1553 年英格兰宗教改革已完成。因爱德华年幼，这些改革部分归功于托马斯 · 克兰默及其他顾问的影响，但也体现了爱德华内心的信念。当这位少年在 15 岁稚龄离世时，他临终的祷告是求主上帝护卫他的王国免受虚假崇拜，并在英格兰持守真信仰。上帝从一连串不配的统治者中，兴起了一位合他心意的君王。

宗教改革

爱德华的榜样对出身可疑背景者是极大的鼓舞。我们不会被过去束缚，圣灵能介入我们的生命与家庭，施行强有力的恩典之工。软弱的可变为刚强，受伤的可得医治，失丧的能蒙拯救。即使家族中无人曾忠于上帝，我们仍能为他的国度效力 —— 或许比前人成就更多。未来充满属灵的可能性。

上帝干预之恩典的一个显著例证来自大卫家族的后裔亚撒王的故事：“以色列王耶罗波安二十年，亚撒登基作犹大王，在耶路撒冷作王四十一年。他祖母名叫玛迦，是押沙龙的女儿”（王上15:9-10）。

从人的角度来看，几乎没有理由期待亚撒会对上帝保持忠诚。他的祖父罗波安王在圣经意义上是个愚昧人，因他拒绝追随上帝。罗波安因愚昧分裂了王国，并带领百姓陷入偶像崇拜。亚撒的父亲亚比央也好不到哪里去，他是个心怀二意之人，重蹈了罗波安的一切罪孽。

1. 爱德华六世的宗教改革运动概况可参阅 Nigel Heard, Edward VI and Mary: A Mid-Tudor Crisis?, Access to History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90), 66–80, and W. J. Sheils, The English Reformation, 1530–1570, Seminar Studies in History (London: Longman, 1989), 31–50.

当亚撒登基时，他的臣民很可能预期这会是又一个 “ 有其父必有其子 ” 的案例。无论一个人的品格是由天性还是后天培养塑造，亚撒看起来都不太可能成为敬虔之人。他的出生似乎源于一段乱伦关系，[2] 因为玛迦既是亚比央的母亲，又是生下亚比央之子的女人（见王上 15:2, 9–10 ）。[3] 根据旧约律法，这是对上帝的犯罪，是可判处死刑的丑恶行径（见利 18:7, 29; 20:11 ）。

人们很容易认为亚撒终将一事无成。有时我们也会对自己或自己的孩子产生类似的想法 —— 鉴于我们的过去，能为上帝所做的必然极其有限。然而亚撒最终却成为犹大少数几位贤君之一。据王记载：“亚撒效法他祖大卫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从国中除去娈童，又除掉他列祖所造的一切偶像”（王上 15:11–12 ）。

换言之，亚撒在灵性上的成功恰恰体现在其父辈与祖父辈失败的领域。罗波安曾将诸多异教习俗引入犹大的敬拜中：女神崇拜、庙妓仪式等。罗波安之子亚比央重蹈了父亲的覆辙。但亚撒却是一位改革者。如同他的高祖父大卫一般，他心中怀有对独一真神的敬虔。因此，亚撒废止了对虚假别神的崇拜及迦南宗教的堕落行径，为上帝的子民带来了属灵的革新。

这一惊人转变的唯一解释就是上帝的恩典。上帝并未任凭这个家族在罪中沉沦，而是兴起了一代忠于他的子民。

这让我们对上帝在自己生命和家庭中施行的恩典之工充满盼望。从人的角度看，我们或许显得毫无希望。有时我们害怕自己注定会重蹈父母犯罪的覆辙，或担忧子女缺乏为基督改变世界所需的对上帝的热忱。但亚撒的上帝是施行恩典干预的上帝，他拥有赐予新属灵生命的大能。他是空坟墓的上帝，曾使耶稣从死里复活。如今，基督复活的大能已临到所有信靠之人：有医治之能，救赎之能，更新生命之能。

2. See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126.

3. 译者注：作者提到玛迦同时是亚比央和亚撒的母亲，一个根据是王上15:10。在中译本中玛迦是亚撒的 “ 祖母 ”，而英译本则译为 “ mother，母亲 ”。该希伯来词语 *em，母亲*一词在旧约时代既可以指母亲，也可以指隔代甚至几代的直系女性亲属，如祖母，曾祖母等。

认识上帝的拯救大能，激励我们为自己和儿女祈求恩典。我们祈求全然献上的心，唯独敬拜独一真神。当世人宣称众神本质相同时，我们持守圣经真理：只有一位三位一体的上帝 —— 慈爱的圣父、救赎的圣子与成圣的圣灵。即便无法根除所有虚假宗教，至少我们能见证这独一真神。

我们也祈求终结偶像崇拜，像亚撒王那样拆毁一切使我们偏离上帝之爱的障碍。是什么阻碍了我们或儿女对上帝的全然顺服？无论是渴求享乐、贪恋世俗财物，还是强求生活按己意发展，我们都易受诱惑去爱上帝以外之物。但上帝专擅清除偶像，他能击碎家族世代供奉的假神，释放我们以生命事奉他。

玛丽·博桑奎特的一生便是这种自由的绝佳例证。玛丽出身于富裕的英国家庭，在豪宅中出生，穿着华服、佩戴闪耀珠宝长大。当她还是年轻女子时，玛丽便将心献给了耶稣。父亲勃然大怒，剥夺了她的继承权。但靠着上帝的恩典，贪婪的枷锁已在玛丽生命中被打破。她带着微薄的家当，搬进只有两间房、家具都是借来的屋子。据说玛丽的故事启发了亨利·莱特创作这首著名圣诗：

耶稣，我已背起十架，撇下所有跟随祢。
贫寒、受藐视、被遗弃，从今你是我一切。
尽毁往日所有抱负，所追所求皆成空。
然我境况何其丰盛！神与天国仍属我。[4]

代价沉重的门徒之路

撇下一切偶像来敬拜耶稣可能需要付出极大代价。耶稣曾直白地对门徒说：“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

4. 该故事记载于Robert K. Brown and Mark R. Norton, eds., The One Year Great Songs of Faith (Wheaton, IL: Tyndale, 1995), 44.

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 ”（路 14:26–27 ）。耶稣接着又说：“ 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 14:33 ）。

我们必须计算全然作门徒的代价。亚撒王不仅计算了这代价，更付上了代价。他决定跟随上帝，向我们显明作门徒需付出的代价体现在两方面：人际关系与财务管家职分。

亚撒所付代价的一部分体现在家庭关系中，因为除了拆毁异教偶像外，“并且贬了他祖母玛迦太后的位，因她造了可憎的偶像亚舍拉。亚撒砍下她的偶像，烧在汲沦溪边，”（王上 15:13 ）。

在古代社会中，太后拥有显赫的文化与政治地位。多数情况下，其权力仅次于国王。作为后宫之首，她对王室家族及周边民众都具有精神层面的影响力。[5] 此案例中，太后正引领民众祭拜异教别神。亚撒之母玛迦曾为亚舍拉——与风暴之神巴力苟合的粗鄙迦南性爱女神——竖立雕像。

亚撒当时定然承受着巨大的个人与公众压力，若对此罪置之不理。其母必因这对其亵渎宗教的直接冒犯而震怒。君王怎能如此对待生母？然而亚撒选择尊崇上帝，将她的偶像捣毁并焚为灰烬。

我们效法亚撒时需格外谨慎。有些人初信基督时，因对上帝的作为过度热忱，便立即开始纠正他人——尤其是家人。其言行往往令人反感，造成的伤害需经年累月才能弥补。无人喜欢自以为属灵全才之人。因此，与其直指他人信仰的错谬，有时不如先以耶稣的爱去爱他们，静候圣灵赐予我们分享信仰的契机。

认识到亚撒的独特地位。他身为君王，肩负着上帝所赋予的使命——确立犹大国的信仰。在我们处置他人财产，或命令人们停止崇拜

5. 奥古斯特 ·H· 康克尔，列王纪上 & 下》，NIV 应用注释系列（大急流城：宗德万出版社，2006 年），268 页。

假神之前，最好先确认上帝是否已赋予我们这样做的属灵权柄。子女鲜少对父母拥有此类权柄；亚撒是个例外，因上帝已立他为王。

但只要我们谨记这些告诫，就应效法亚撒的榜样，将对上帝的承诺置于个人关系之上，不让家人朋友成为我们委身基督的阻碍。有时，我们对耶稣的爱会让我们在最亲密的关系中付出代价。我们可能蒙召远赴他乡事奉基督，违背父母或子女的意愿；可能不得不拒绝认可某人的性生活方式；可能需要拒绝参与有损基督荣耀的敬拜仪式；最终可能因忠于基督的言行而在学校或职场遭受嘲笑。

每个基督徒付出的代价各不相同，我们面临的某些艰难抉择可能关乎个人良知。但门徒遵循的原则始终如一：耶稣永远居于首位，即使代价是牺牲一段关系。

唐纳德·斯玛托的生平为昂贵门徒代价提供了震撼例证。他曾任伊利诺伊州惠顿市葛培理中心监狱事工研究所主任。当斯玛托将生命献给基督时，这使他与深陷有组织犯罪的家族决裂。1980 年代，他的两位兄长被指控犯下美国史上最大银行劫案。尽管斯玛托不清楚具体细节，仍被传唤在公开审判中作证。当被问及兄长是否曾提供大笔医疗费资助时，他如实回答：他们确实给过 5 万美元。这番证词导致家族其余成员发誓永不再与他交谈。为表明他已形同陌路，家人将他历年所赠礼物悉数寄回。

斯马托在其属灵自传中写道：“我依然深爱着每一位家人，并热切盼望他们得救……多年后的许多时刻，我曾反复自问，若面临同样的境况，是否会再次作见证。答案始终是肯定的。”随后斯马托解释了原因：

> 当我与耶稣建立个人关系时，全然不知这将带来怎样的连锁反应。若早知可能要与我自己的家人疏离……如今我想我更明白了背负十字架

的含义。我曾总希望十字架是更易承受的事物，是我甘愿承担的。而在我的生命中，十字架恰恰证明是那些我最不愿面对的，往往也是最令我痛楚的。[6]

除了背负十字架的代价外，跟随耶稣还需付出另一重代价 ——我们在财务管家职分上的奉献。作为对基督委身的一部分，我们定期奉献十一捐并为他国度的圣工献上特别奉献。亚撒再次树立了榜样：“亚撒将他父亲所分别为圣与自己所分别为圣的金银和器皿都奉到耶和华的殿里”（王上 15:15 ）。

当记念亚撒的祖父罗波安曾因拜偶像的罪遭受审判，上帝使埃及王示撒劫掠耶路撒冷宝库，痛失巨额财富（参王上 14:25–26 ）。但亚撒王将父亲亚比央的金子重新带入圣殿用于公共敬拜，又添上自己贵重的金银礼物。藉着向主献上财宝，亚撒得以恢复圣殿受损的形象。

奉献金钱或许不是侍奉上帝最重要的方式，但其属灵意义同样不容小觑。当然，人们可能只奉献金钱却从未献上真心。事实上，这正是爱德华六世时期教会需要改革的原因之一 —— 许多人仍通过向教会捐钱来向上帝索取回报，比如缩短炼狱刑期。如今也有人出于类似动机奉献：他们自认为是在为上帝做事，并期待上帝投桃报李。这类奉献得不到上帝的祝福，因为上帝不受贿赂。

然而当奉献动机纯正时，为天国事工付出的昂贵礼物正是健康门徒生命的明证。为支持福音传播而作出经济牺牲，是击倒物质主义偶像的最佳方式之一。这也表明我们真正理解并珍视上帝通过耶稣基督为我们成就的一切。我们奉献不是为了向上帝索取，而是因他已将万物赐给我们——不仅是金钱，而是通过耶稣的死亡与复活，我们的灵魂

6. Donald Smarto, Pursued: A True Story of Crime, Faith and Family (Downers Grove,IL: InterVarsity, 1990), 196.

得救。向上帝奉献金钱是我们敬拜的行为，表明我们将全人献给上帝。基于这些及诸多其他原因，慷慨奉献是真正基督教门徒身份的首要标志之一。

每当我们奉献时，我们都在追随亚撒王的脚步。更重要的是，我们是在向为我们舍命的耶稣君王献上感恩。随着我们对他的爱不断增长，我们蒙召作出越来越重大的牺牲，以分享他恩典的福音。

前文我曾提及玛丽·博桑奎的故事，她放弃继承的财富来跟随耶稣。即便身处贫困，玛丽仍持续为天国事工作出重大牺牲。她听到约翰·卫斯理在一次讲道中说“尽你所能奉献”，这正是玛丽所做的。她向有需要的人敞开家门，成为卫理公会首批女执事之一。后来，当上帝赐予她更大的居所时，她将其改造为一所集学校、孤儿院、医院和中途之家于一体的机构。[7] 玛丽的一生向我们展示了基督教门徒的代价：不要停止奉献，而要持续为耶稣献上更多。

灵性妥协

圣经称赞亚撒王为上帝的子民带来改革所付出的代价。然而我们不应认为亚撒是完美的君王。圣经坦率地承认了他的几项过失，当我们看到这些时，很可能会联想到我们自己的一些属灵挣扎。

虽然亚撒确实废除了偶像崇拜，但他并未坚持要求所有人都按上帝的命令前往耶路撒冷进行公共敬拜。相反，第 14 节指出“邱坛还没有废去”。当圣灵降临后，他将使人们能在灵与真理中随处敬拜上帝（参见约 4:23-24）。但在那时之前，耶路撒冷的圣殿被设立为地上唯一上帝所指定的正确敬拜场所。亚撒未能拆除其他邱坛，使得他的改革并不彻底。即使人们在这些地方事奉上帝而非偶像，他们也没有在上帝所喜悦的地方敬拜。亚撒在敬拜上并非完全真诚。

7. 有关博桑奎特生平与事工的更多细节，参见 W. B. Daniel, The Illustrated History of Methodism in Great Britain, America, and Australia (New York: Methodist Book Concern, 1884), 292–95.

这位君王在政治关系中也未能全然尊崇上帝。这体现在他统治时期的重大冲突 —— 与北方王国持续不断的内战中。根据第 16 节和第 32 节记载，“ 亚撒和以色列王巴沙在世的日子常常争战。”这并不令人意外。罗波安与耶罗波安已将王国分裂为北方的十个支派（以色列）和南方的两个支派（犹大），使他们的后代陷入战争，让所罗门和平国度的荣耀几乎沦为遥远的记忆。

巴沙在耶罗波安之后成为以色列王（见王上 15:33 及后续经文），对亚撒和南方王国构成严峻威胁。他 “ 上来要攻击犹大，修筑拉玛，不许人从犹大王亚撒那里出入 ”（王上 15:17 ）。实质上，巴沙正在建立封锁线。拉玛位于耶路撒冷以北仅数英里处，通过在此筑城，巴沙切断了流向耶路撒冷的货物与补给。

从政治角度看，亚撒处理这一威胁的方式在当时想必显得明智。由于以色列比犹大更为强大，亚撒自然认为需要寻求盟友。于是他精明地与叙利亚人达成协议：

> 于是亚撒将耶和华殿和王宫府库里所剩下的金银都交在他臣仆手中，打发他们往住大马士革的亚兰王希旬的孙子、他伯利们的儿子便·哈达那里去，说：“你父曾与我父立约，我与你也要立约。现在我将金银送你为礼物，求你废掉你与以色列王巴沙所立的约，使他离开我。”（王上 15:18-19 ）

许多人会赞同亚撒的做法。他们会说“战争与爱情皆可不择手段”。在此情况下，亚撒运用政治智慧为军事威胁找到了外交解决方案。诚然这代价高昂 —— 为巩固战略同盟筹措资金，亚撒最终“掏空了自己的国库”。[8] 但至少策略奏效了：便哈达收下金银后“听从亚撒王的话，派军长去攻击以色列的城邑；他们就攻破以云，但、亚伯 · 伯 ·玛迦、基尼烈全境，拿弗他利全境 ”（王上15:20 ）。

8. Peter Leithart, 1 & 2 Kings, Brazos Theological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Grand Rapids: Brazos, 2006), 115.

不久，叙利亚对北国的攻击达到了预期效果，因“巴沙听见，就停工不修筑拉玛了，仍住在得撒”（王上 15:21）。巴沙的撤退还带来额外好处，犹大得以夺取拉玛的建筑材料来加固自己的城邑：“于是亚撒王宣告犹大众人，不准一个推辞，吩咐他们将巴沙修筑拉玛所用的石头、木头都运去，用以修筑便雅悯的迦巴和米斯巴。”（王上 15:22）。此时犹大比以往更加强盛 —— 这是国际外交上的一次胜利。

果真如此吗？为换取叙利亚的青睐，亚撒竟掠夺自己圣殿中的金银，用这些窃取的财宝诱使叙利亚王背弃与以色列的盟约。亚撒没有选择信靠耶和华的保护，反而诉诸贿赂、偷窃和欺诈。这一切都源于他对敌人的恐惧压过了对上帝的信心。

这是我们每个人都面临的诱惑。当压力袭来、困境临头时，我们很容易转而依赖自己的资源，而非全然信靠上帝的恩典。我们不是祈求上帝供应所需，反而受诱惑用诡诈手段窃取他人 —— 从政府、雇主甚至自家亲人那里。我们不是求上帝帮助我们尽己所能，反而受诱惑在学业上作弊。我们不是将声誉交托给上帝，反而受诱惑粉饰自己，表现得比真实更好。如同亚撒，我们选择按自己的方式而非上帝的方式行事。

属灵妥协的后果总是灾难性的，正如亚撒所经历的。他非但未能像父亲所罗门那样收到外邦君王的贡品，反而将国库财宝拱手送给叙利亚人。叙利亚王随即攻打以色列，夺取了部分领土（见王上15:20）—— 极具讽刺意味的是，亚撒最终竟资助了敌人对应许之地的部分强占。

这一切的发生，是因为亚撒倚靠自己的资源，而非信靠上帝的应许。据历代志记载，当亚撒与叙利亚人达成愚蠢的交易时，一位先知前来谴责他依赖叙利亚王而非万王之王（代下 16:7）。“耶和华的眼目遍察全地，要显大能帮助向他心存诚实的人。你这事行得愚昧；

眼目遍察全地，要显大能帮助向他心存诚实的人。你这事行得愚昧；此后，你必有争战的事。”（历代志下 16:9 ）。事实果然如此。自此以后，亚兰人成了亚撒及其王国长期的威胁。

亚撒的结局

列王纪以以下总结结束了关于亚撒统治的记载：

> 亚撒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并他的勇力与他所建筑的城邑，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亚撒年老的时候，脚上有病。亚撒与他列祖同睡，葬在他祖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儿子约沙法接续他作王。（王上15:23-24 ）

国王离世后，我们得以评价他的一生。人们往往非黑即白地看待大卫，但对亚撒却难以如此定论。这位君主在位长久且政绩斐然，期间他出人意料地推动了犹大国的信仰改革。他为上帝付出了沉重代价，牺牲个人安宁与繁荣来推进天国事业。

然而亚撒亦犯下令人痛心的属灵妥协之罪。正如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所言，这正是“圣经令我们深感不安的原因 —— 它揭示成功并非忠信的证明，境遇性的成功与盟约性的失败可并存不悖”。[9] 亚撒究竟是英雄还是恶徒，圣徒还是罪人？我们无法将其简单归类。他渴望追随上帝，有时也确实做到了，但那些违背天国准则的属灵妥协同样存在。换言之，亚撒与我们极为相似：蒙召成为圣徒，却仍在罪性中挣扎。

那么，我们该如何评价这个人的一生？一种说法是，亚撒让我们看到自己需要一位更完美的君王作为救主。故事结束时，我们仍在等待一位君王为上帝的子民带来彻底而终极的改革。亚撒是早期的改革者，后来还会有更优秀的君王，如修缮圣殿的约阿施（王下 12 章）和

9.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77.

最终废除丘坛的希西家（见王下 18:4 ）。但即便是这些君王也有缺陷。唯有耶稣基督是完美的君王，唯有他能粉碎我们一切罪恶的偶像崇拜，帮助我们付上昂贵门徒代价，并保护我们免受一切摧毁灵魂的妥协。正如以色列其他君王一样，亚撒教导我们要将信任寄托于基督。

然而还有另一种评价此人一生的方式 —— 尽管亚撒有过失败，但他终其一生都蒙上帝悦纳。第 11 节将他与公义的君王标准大卫王相提并论。亚撒是合大卫心意的王，这实质上等同于说他是合上帝心意的人。第 14 节给予他高度赞扬：“亚撒一生却向耶和华存诚实的心。”

这节经文给所有渴望为上帝而活、却仍在与残余之罪挣扎的人带来何等盼望！亚撒被上帝接纳，这清楚证明罪人是因恩典得救。虽然这位君王远非完美，但上帝视他的心为真诚。因着认识到亚撒的信心是真实的，他事奉的愿望是诚挚的，上帝就按他的本相接纳了他——不是基于完全的功德，而是凭着上帝自己赦免的恩典。

这是每个人唯一的盼望。我们的救恩不取决于我们为上帝所做的服侍，而在于他按我们的本相接纳我们的恩典，这恩典是透过耶稣基督完美的王权与赎罪之死成就的。真诚的心就是信靠上帝在耶稣基督里赐予我们赦免的心。我们无法否认自己的罪。然而，我们的救主能赐给我们一生忠于他的真心，以致在后来我们安息时，将被聚集到亚撒和我们所有其他属灵先祖那里，进入大卫之子的永恒之城。

32

父辈的罪孽

列王纪上 *15:25–16:7*

> 犹大王亚撒第二年，耶罗波安的儿子拿答登基作以色列王共二年，拿答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行他父亲所行的，犯他父亲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王上 15:25–26)

如今人们不再像过去那样频繁阅读十诫，但若他们读了，或许会被诫命的内容所震慑。我所说的震慑，并非指上帝从山上发出的雷鸣般的声音，也不是指我们难以完全持守上帝完美律法这一同样令人畏惧的事实。我所指的，是上帝对违反第二诫、崇拜偶像者宣判的可怕审判：“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侍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出 20:5）。

有学者认为这段警告只是描述了家族代际影响的常态。因子女总会效仿父母，父辈的罪孽会延续为子女的罪孽。但也有人将这条

诫命视为神圣的咒诅：当上帝因我们的罪审判我们时，其影响会持续数代，尤其当一代又一代人心中充满对上帝的仇恨时。

我们在继耶罗波安之后统治以色列的诸王生平中，见证了这种咒诅的应验。父辈的罪孽成了子孙的罪孽。目睹这种代代相传的偶像崇拜，这些君王的故事对我们构成了警示。我们所处的时代同样充斥着对金钱、性、权力及其他自私之神的崇拜。尽管美利坚合众国及其他现代国家与上帝的关系不同于以色列当年的圣约之盟，我们仍处于上帝的审判之下。如同詹姆斯·杜布森所言，我们或许会困惑“公义的上帝怎能祝福并保守一个以谋杀为核心、以淫乱为消遣的国家？历史表明，以色列的圣者不能也不会姑息那些藐视宇宙道德准则之人。我不知他的愤怒将以何种方式、何时降临在沉溺邪恶者身上，但圣经确凿告诉我们：审判必至。”[1]

或许上帝的愤怒已然降临，我们正经历战争、恐怖主义、风暴、洪水、饥荒、经济困顿与道德混乱。上帝要如何才肯让我们归回他？我们可愿倾听他今日向我们发出的审判之言？耶罗波安后裔的悲惨故事，正是对所有人悔改的呼召。

活在罪中而非公义里

多数人难以记清以色列诸王的事迹。所罗门之后王国分裂为南北两国 —— 北方十支派与南方两支派，这使得记忆难度倍增。因此需记住两组君王：北国以色列诸王与南国犹大诸王。但有个简单法则可辨明君王善恶：北国所有君王都悖逆了对上帝的公义敬拜，无一为善；从此刻直到列王纪终章，他们都行耶罗波安之罪。

阅读这些统治者的故事印证了使徒保罗对没有基督之生命的悲哀描述。他说这样的人是“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 2:12）。

1. James Dobson, Family News from Dr. James Dobson, January 1998, 9.

北方诸王的行径向我们展示了一个人、一个家庭或一个社会背弃上帝的后果。他们的恶例迫使我们做出选择：究竟要与基督同活，还是离弃他。

让我们审视拿答和巴沙的生平，注意他们行事方式的两个特征。首先，他们活在罪中而非为义而活。因此圣经记载：“犹大王亚撒第二年，耶罗波安的儿子拿答登基作以色列王共二年，拿答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行他父亲所行的，犯他父亲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王上 15:25–26 ）。

需要提醒的是，拿答的父亲耶罗波安是北国第一位君王。所罗门死后，耶和华从大卫家夺回十个支派赐给耶罗波安，并应许他若遵行上帝的道，必蒙赐福（王上 11:28–38 ）。但耶罗波安选择自立敬拜体系，铸造金牛犊并行异教崇拜（王上 12:25–33 ）。如今拿答重蹈其父覆辙 —— 有其父必有其子。他的恶行将民众引入罪中。

圣经关于下一位君王的记载几乎如出一辙：“犹大王亚撒第三年，亚希雅的儿子巴沙在得撒登基作以色列众人的王共二十四年。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行耶罗波安所行的道，犯他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王上 15:33-34 ）依旧是老一套的罪恶循环。巴沙重蹈了拿答的覆辙，走着同一条通往灭亡的道路。

这就是堕落世界的常态 —— 父亲的罪孽成为儿子的枷锁。一代人逝去，一代人兴起，人们却仍在重复着古老的罪性。我们在城市中目睹这一切：商业区代代充斥着贪婪的偶像崇拜，对城市里贫困破败的街道漠不关心；种族聚居区弥漫着世代相传的敌意，即便居民更替，偏见依然根深蒂固。家庭中也呈现相同模式：性犯罪和家暴的恶性循环延续数代，而骄傲、懒惰等更为隐蔽的罪性，仿佛成了某些家族血脉中流淌的咒诅。

环顾四周，我们看到人们生活在罪中而非公义里，不禁疑惑这循环何时或以何种方式才能被打破，甚至是否可能被打破。或许当我们照镜子时，看到的亦是同样景象。无论我们多么渴望成为解决方案的一部分，

我们仍是问题的一部分。我们的行为是否公义？我们的言语是否纯净？我们的思想是否充满谦卑与爱？

凭权力而非应许而活

注意这些君王生存方式的另一面：他们**凭权力而非应许而活** ——仰仗自身的力量而非上帝的承诺。

古时以色列真正的君王是依上帝的旨意和计划所立。他们登上王座，是因上帝对大卫王作出的王室应许（撒下 7:1-17 ）。我们在列王纪上第 1 章便看到这样的例子：亚多尼雅试图自立为王，却被弃绝，所罗门被选立。所罗门并非靠己力统治，而是耐心等候上帝实现让他登基的应许。所罗门正如其父大卫 —— 他拒绝伤害扫罗王，坚信那位膏立他的上帝也必信守让他继位的承诺。 我们在耶稣基督的生平中亦见此模式：他虚己以至于死，而后等待天父履行应许，使他从死里复活并升到上帝的右边（参腓 2:5-11 ）。真正的君王是凭上帝的应许登上宝座。

拿答和巴沙的情况则不然。拿答仅统治了几年，巴沙便弒君篡位。事发时他正率军进攻：“ 以萨迦人亚希雅的儿子巴沙背叛拿答，在非利士的基比顿杀了他。那时拿答和以色列众人正围困基比顿。在犹大王亚撒第三年巴沙杀了他，篡了他的位。”（王上15:27-28）。简言之，拿答遭暗杀身亡。

巴沙并未就此罢手，“ 巴沙一作王就杀了耶罗波安的全家，凡有气息的没有留下一个，都灭尽了”（王上15:29 ）。这在那时是惯常做法。当政敌夺取王位时，会屠戮旧王全族。当人不依靠上帝的应许而活时，就必须不择手段夺取权柄，哪怕这意味着血腥屠杀。与其等候上帝擢升，他只能靠自己的战靴绑带攀爬上位。

巴沙倚靠自己的力量而非上帝的应许而活。因此，他在余下的王位生涯中陷入了与南方王国无休止的军事权力斗争：“亚撒和以色列王巴沙在世的日子常常争战”（王上 15:32 ）。巴沙没有依靠上帝去保护本应属于他的王国，而是不得不竭尽全力为保住王位而战。

这就是当我们依靠自己的力量而非上帝的应许生活时所发生的事。没有上帝的帮助，我们只能靠自己守住已有的一切，因此必须为之争斗。这导致了各种人际关系中的冲突：兄弟阋墙、不当离婚、教会内部激烈内斗、城市帮派暴力、商业中的无情兼并、国家间的战争。每一次冲突都让我们疑惑，这种循环何时、如何或是否会被打破。

若诚实自省，我们不得不承认自己常受试探，活在与世人相同的方式中：倚靠己力而非上帝的应许。我们为生命健康忧虑，而非信靠上帝命定我们年日的应许；汲汲营营追求认可，竭力确保人们注意到我们的身份与作为，而非信靠上帝必高举我们的应许；为职场境遇焦虑，而非信靠上帝必供应的应许；在家中固执己见，而非为他人舍己并给上帝动工的空间。即便在事奉中，我们也凭己能服事上帝，而非带着软弱来到上帝面前，求他成就他的应许 —— 使我们微弱的努力为他的荣耀效力。

这当然不是说我们绝不该求医问药、努力求职或认真预备事奉上帝。但倚靠己力行事与安息在上帝完美应许之间，存在属灵境界的鸿沟。约翰 · 卫斯理在小册子《更新我们与上帝的圣约的指示》中写道：“基督有许多事工待完成，有些容易，有些艰难；有些带来尊荣，有些招致羞辱；有些合乎我们天然倾向与世俗利益，有些则与之相悖。但行这一切事的能力都在基督里赐给我们了，他加给我们力量。”[2] 这正是上帝的应许：“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 4:13 ）。

2. John Wesley, Directions for Renewing Our Covenant with God, 2nd ed. (London: J. Paramore, 1781).

审判之言

拿答和巴沙不是倚靠上帝应许的大能而活，而是凭着自己野心的力量行事。他们极少思考上帝会如何看待他们的恶行、不敬虔的崇拜或凶残的暴力。如今许多人仍以同样的方式生活。大多数时候，他们完全无视上帝。即便偶尔想到他，也只是为了质疑他的话语，或否认他对当今世界有任何影响。

有时我们也会陷入同样的怀疑，尤其是目睹这个破碎世界中充斥的罪恶时 —— 当父亲抛弃孩子、街头枪声响起时，上帝在哪里？有时我们难免怀疑公义是否终将伸张，转而认为罪孽会永远在父子间代代相传。

圣经通过拿答和巴沙的故事回应了这些疑虑。这些恶人虽背弃上帝、恣意犯罪，但上帝仍有话对他们说：一句彰显其权柄的审判之言。每当邪恶看似得胜时，切记这一点至关重要。不要灰心，上帝仍有话要说。正如戴尔·拉尔夫·戴维斯所写：“因他掌权，历史上任何被罪恶笼罩的时刻，都不会发现他缺席。”[3] 上帝绝不站在罪恶一方，总以公义的愤怒发声斥责。他的话语依然掌权，他的旨意持续运行，罪孽终将面临审判。

这对拿答的罪而言确实如此。国王遇刺并非偶然的暴力行为，而是上帝审判的应验。在记述耶罗波安家族遭刀剑屠戮后，圣经作出了重要评述：拿答之死“正应验耶和华藉他仆人示罗人亚希雅所说的话。这是因为耶罗波安所犯的罪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惹动耶和华以色列神的怒气”（王上 15:29-30 ）。

亚希雅年轻时曾应许耶罗波安一个王国（王上 11:28-38 ）。但当他年老眼瞎时，却预言了耶罗波安之子必死（王上 14:4-16 ）。更具体地说，这位先知宣告其王朝每个成员都将死于刀下，尸首给食腐动

3.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79.

物吃（王上 14:10-11 ）。这些预言在巴沙刺杀拿答及其王室成员时全部应验。他死后，国王的墓志铭写道：“拿答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王上 15:31 ）。没有迹象表明拿答曾悔改归信上帝，因此他落入了其父罪的审判之下。

并非巴沙比拿答更公义。至高上帝常使用恶人来成就他公义的旨意，正如他对巴沙所做的那样。上帝并非邪恶的源头，因此恶人仍需为自己的罪行付出代价。戴尔 · 拉尔夫 · 戴维斯写道：“ 这是基本的圣经神学：耶和华用恶人惩罚其他恶人，随后又审判这些被利用的邪恶工具本身的恶行。” 因此，“ 施行上帝的审判时，也可能招致上帝的审判 ” 是可能的。[4] 于是，在巴沙刺杀拿答后，上帝向他传递了审判的信息：

> 耶和华的话临到哈拿尼的儿子耶户，责备巴沙说：“我既从尘埃中提拔你，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你竟行耶罗波安所行的道，使我民以色列陷在罪里，惹我发怒，我必除尽你和你的家，使你的家像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的家一样。凡属巴沙的人，死在城中的必被狗吃，死在田野的必被空中的鸟吃。”（王上 16:1-4 ）

这可怕的预言之后，圣经紧接着记载了巴沙的讣告，毫无得救的明显盼望：“巴沙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勇力，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巴沙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得撒。他儿子以拉接续他作王”（王上 16:5-6 ）。

于是巴沙家族落得个悲惨下场，父亲的罪孽报应在儿子们身上，他们甚至连体面安葬的尊荣都无法享有。若有人质疑为何其家族遭此惩罚，圣经给出了上帝公义审判的两重缘由。为何“耶和华的话临到哈拿尼的儿子先知耶户，责备巴沙和他的家，因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一切事，以他手所做的惹耶和华发怒，像耶罗波安的家一样，又因他杀了耶罗波安的全家”（王上 16:7 ）。上帝让巴沙为自己的罪

4. 同上， 180, 185.

负责，既审判他拜偶像的异教行为，也审判他凶残的暴力。他本是尘土，仍归于尘土，被上帝的愤怒所扫除。

最终的审判

尤为可悲的是，事情本不必以这种方式结束。先知曾说，上帝允许巴沙作王，将他从地上的尘土中高举到他百姓的宝座上。我们在这世上的任何地位都是上帝所赐的礼物，而巴沙的地位是以色列的王位。上帝为他行了大事，给了他每一个机会为王国提供有益的服事。然而巴沙选择了权力的罪恶之路，而非相信上帝应许的义路。他选择成为拜偶像者而非敬拜者，“是杀人者，而非改革者。”[5]

我们将如何运用上帝赐予的特权与机遇？是继续沉溺于罪中，还是转向公义？是倚靠自身力量，还是信靠上帝的应许？当上帝发出审判之言时，我们又当如何回应？

如今回应上帝审判之言的必要性，与拿答和巴沙时代并无二致。上帝仍有话语要宣告 —— 不是藉先知耶户之口，而是通过圣经篇章与牧者的宣讲。在公义的愤怒中，上帝必将终结罪恶。圣经明言，此刻他的震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罗1:18 ）。圣经称耶稣基督为活人死人的审判者（提后 4:1 ），宣告“我们都要站在神的台前”（罗 14:10 ），并预言当基督在荣耀中再临时，将永远区隔属于他国度的人与那些“往永刑里去”的人（太 25:46）。因此耶稣如此警诫我们：“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太 10:28 ）。

5. Paul R. House, 1, 2 Kings,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200.

这是上帝今天仍然说的审判的话语，大多数人宁愿不听。有时，我们很不愿意去宣讲它。葛培理在作为传道者的事工早期就面临着这种诱惑，当时他知道他的听众会包括《时代》和《生活》杂志的著名出版商亨利·卢斯。比利说：

> 我已从讲坛上宣布要宣讲审判与地狱的信息。一股强烈的试探袭来，或许我该换个主题。卢斯先生是纽约的世故之人。在我看来，这似乎是最不可能赢得他好感的方式。这时，主将耶利米书 1:17 放在我心上：“将我所吩咐你的一切话告诉他们；不要因他们惊惶，免得我使你在他们面前惊惶。”仿佛他在对我说：“若你避重就轻，我必使你惊惶。我必使你在人前显得愚拙！”[6]

于是比利·格雷厄姆继续传讲上帝审判的信息，以及为罪悔改、信靠基督得赦免、并藉十字架与空坟墓得永生的真理。今天我们仍传讲同样的信息，从审判开始。这是所有人都需要聆听的信息，无论我们是否愿意听见。

马太·亨利在评注列王纪上时指出，上帝对巴沙发出审判有两个充分的理由。首先，是为了使巴沙远离罪恶。正如亨利所言：“上帝发出警告，是为免于击打，显明他不愿罪人死亡的心意。”当耶户传达上帝的审判之言时，巴沙面临抉择：是听从并悔改（如同约沙法王后来从同一位先知领受信息时的反应；参代下 19 章），还是漠视上帝而灭亡？

今日上帝同样给予我们选择的机会。若我们明智，就当作出比巴沙更好的抉择。上帝宣告：“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惟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结 33:11 ）。他亦表明“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 2:4 ）。为此，上帝警戒我们审判将至，但同时也应许“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 ）。这正是上帝宣告审判之言的缘由之一：让我们清晰看见自己的罪，从而悔改归信耶稣。

6. *Billy Graham: God's Ambassador* (Minneapolis: Billy Graham Evangelistic Association, 1999), 58.

马太·亨利指出，上帝谴责巴沙并至今仍在谴责罪恶还有第二个原因：他要让灾祸降临时 —— 这灾祸必会来临 —— 众人皆知这是上帝的审判。上帝本可直接审判巴沙家族而不事先宣告其意图，但那样的话，无人能确知巴沙众子为何如此死去。亨利说，上帝差遣先知是为让人们明白“当毁灭来临之际，无论执行者是谁，都是上帝公义的作为与对罪恶的惩罚”。[7]

在最终审判之日，众人将明白同样的真理。那时我们将看见上帝公义地审判一切恶行 —— 不仅是拿答、巴沙等恶人之罪，也包括寻常罪人的所有过犯。在那可畏之日，我们将明白**为何**上帝要追讨父辈的罪于子孙身上。我们之所以能明白，是因他已向世界宣告审判之言：天国与地狱真实存在，而区分二者的关键就在于对耶稣基督的信仰。人们常想指责上帝行这事或未行那事，但与其批评他的审判之言，我们更当诚心悔改。

德国福音传教士威廉·布施某日在埃森市街头行走时，遇到两名站在人行道上的矿工。其中一位工人说：“这是布施牧师！人挺不错的！”当布施感谢他的赞美时，那人却说：“是啊，人挺好，就是脑子不正常！”自然，牧师想知道为何对方认为他疯了，便要求解释。那人答道：“布施牧师！人是不错！可他就是没完没了地讲耶稣。”

对布施而言，这反而是最高的赞誉。“我的朋友，”他回应道，“我没有疯。一百年后，你将进入永恒。那时唯一重要的是你是否认识耶稣。这决定了你会上天国还是下地狱。告诉我，你认识耶稣吗？”[8]

你会如何回答牧师的问题？你认识耶稣吗？一百年后这又有什么分别？若说矿工听了布道者布什的话后开始认真思考灵魂的归宿，那

7.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plete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vol. 2, Judges to Job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n.p.

8. Wilhelm Busch, Jesus Our Destiny, trans. Doris Orrett Huser, 8th ed. (Basil, Switzerland: Brunnen Publishing, 2005), 10.

自然是好，但事实并非如此。不，他只是将其当作牧师又一个古怪问题而一笑置之。“你看，”他对朋友说，“他又来了！”

或许威廉·布什是疯了。或许他疯到竟认为罪孽终将面临审判，疯到相信地狱之苦与天国之约，疯到宣称耶稣为罪人钉死十字架、认识耶稣能带来永恒的转变。或许这个人传讲的福音从头到尾都是疯言疯语。

但反过来说，或许威廉·布什根本没有疯，他传讲的正是上帝的真理。若是如此，不听的人才是疯了，不为自己罪孽悔改的人才是疯了，不祈求耶稣拯救我们永生的人才是疯了。

33

三位恶王

列王纪上 *16:8–28*

暗利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比他以前的列王作恶更甚。因他行了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所行的，犯他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以虚无的神惹耶和华——以色列神的怒气。(王上16:25–26)

心理学家M· 斯科特 · 派克在其著作《谎言家》中讲述了前来寻求咨询的夏琳的故事。谈及宗教时，夏琳解释了她为何拒绝考虑基督教。“那里没有我的容身之处，”她说，“那将是我的毁灭！……我不想为上帝而活。我绝不。我要为…… 自己而活。”[1]

夏琳说这话时，暗含着一个假设：为上帝而活不如为自己而活来得有回报且有趣。这是个普遍存在的误解。人们不去实践克己，反而追求自我满足。他们参加不敬上帝的派对，满足自己的性好奇心，尽可能多地获取

1. M. Scott Peck, *The People of the Lie: The Hope for Healing Human Evil*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83), 168.

金钱让他们能购买尽可能多的东西。一旦对某样东西感到厌倦，他们就会转向其他事物。金钱、性、权力 —— 罪恶似乎总能提供新鲜刺激。

相比之下，基督信仰的生活对许多人来说显得相当乏味。每周去教堂，努力对人友善，列着一长串想做却知道不该做的事 —— 所以通常不会去做，而且大部分时间都和不做这些事的人相处。生活或许不错，但缺乏刺激。这就是许多人对基督教的看法：比另一种选择更无聊。

检验这些假设的方法之一，是观察那些想追求比追随上帝更有趣生活之人的生命轨迹。我们在列王纪上 16 章就遇到这样几个人——以拉、心利和暗利，这三个北国恶王延续了拿答和巴沙的老路，重蹈耶罗波安的覆辙。每个人的故事都让我们思考：究竟哪种生活更值得追求——是与上帝同行的生命更扣人心弦且满足，还是离弃他的生命?

烈酒之害

巴沙之后的下一任国王是以拉，圣经以标准格式介绍他：“犹大王亚撒二十六年，巴沙的儿子以拉在得撒登基作以色列王共二年”（王上 16:8 ）。随后以拉被他的一个对手所杀：“有管理他一半战车的臣子心利背叛他。当他在得撒家宰亚杂家里喝醉的时候，心利就进去杀了他，篡了他的位。这是犹大王亚撒二十七年的事。”（王上16:9-10 ）。

接下来发生的事完全在预料之中。正如巴沙灭绝了拿答的全家，心利也灭绝了以拉的全家。这位指挥官以黑手党式的暴力手段，通过杀害以拉家族所有成员来消除任何复仇的可能：“心利一坐王位就杀了巴沙的全家，连他的亲属、朋友也没有留下一个男丁。”（王上16:11 ）。

这是恶人所行的恶事。心利不仅除灭了以拉的全家，还杀害了国王的朋友。此举邪恶至极；然而，这正应验了预言 —— 再次证明上帝

的话语永不落空。以拉是巴沙的儿子，而上帝早已因巴沙及其子孙祭拜别神、引导民众陷入偶像崇拜的罪孽而宣判了他们的灭亡：“心利这样灭绝巴沙的全家，正如耶和华藉先知耶户责备巴沙的话。这是因巴沙和他儿子以拉的一切罪，就是他们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以虚无的神惹耶和华以色列神的怒气。”（王上 16:12-13 ）父亲的罪孽报应在儿子身上，印证了上帝话语的真实。

圣经将以拉遇刺描述为一场阴谋。显然，心利是主谋。亚撒可能也参与其中，因为正是他与以拉纵酒狂欢时后者遇害。但以拉绝非无辜受害者。从第 15 节可见，当时他的军队正在非利士围攻基比顿城（参见王上 15:27 ），试图收复大卫王时代以色列夺取的土地。这不禁令人质疑：为何以拉不亲临战场指挥军队？相反，这位君王却沉湎于杯中之物。

这在一定程度上是一个关于饮酒危害的警示故事。以拉在圣经中死得极为不光彩。他并非战死沙场、为国捐躯，而是在醉酒昏迷中结束了生命。人们或许会说以拉“真懂得如何享乐”，但如今他可耻的结局成了对烈酒危害的强烈警告。以拉之死的方式也让我们有机会思考圣经对酒精的看法。

首先，圣经并未禁止饮酒，反而将适度饮酒视为上帝的赐福而加以颂扬。葡萄发酵酿酒的历史几乎与人类文明一样悠久，至少可追溯至挪亚时代（参创 10:20-21 ）。在圣经时代，葡萄酒（而非葡萄汁）是首选饮品，尤其在缺水地区。圣经称赞葡萄酒是大地的丰饶象征（创 27:28 ），是上帝的恩赐（何 2:8 ），是让人“心中快乐”的饮品（传 9:7 ）。无酒可饮被视为立约的咒诅（申28:39,51 ），暗示美酒丰足是立约的福分。葡萄酒的祝福如此之大，以致耶稣行的第一个神迹就是在婚宴上变水为酒（约 2:1-11 ）。在生命尽头，葡萄酒更成为耶稣与门徒共度最后晚餐的基本元素之一。葡萄酒也是永恒荣耀的象征——当先知预言论及新天新地时，他们说：“到那日，大山要

滴甜酒 ”（珥 3:18），且“ 万军之耶和华必为万民用……陈酒设摆筵席 ”（赛25:6 ）。由此可见，从今直到永恒，酒都是上帝的恩赐，是旧造与新造共同的祝福。

然而还需进一步阐明，因为圣经同样警告任何形式的酗酒行为。在旧约中，烈酒不单是上帝赐福的象征，也预示着他即将降下的愤怒（如耶 25:15 ）。与此意象一致，圣经谴责醉酒行为。传道书 10:17 指出，吃喝是为“补力”而非“为酒醉”。“酒能使人亵慢，浓酒使人喧嚷；凡因酒错误的，就无智慧”（箴 20:1 ）。事实上，箴23:29–35详细阐述：凡被酒或烈酒引诱偏离正路的，必承受身体与灵魂多方面的损害。

在新约中，醉酒几乎总是被列在属于罪性之列的亵渎行为清单中（例如，林前 5:11 ； 加 5:21 ； 彼前 4:3 ）。这是一个如此重要的属灵问题，以至于使徒保罗直接将醉酒与被圣灵充满对立起来：“ 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 ”（弗 5:18 ）。从以弗所书后续的论述可以明显看出，醉酒会阻碍人歌颂上帝的赞美、聆听上帝的话语以及爱上帝的子民（参见弗5:19-21 ）。尽管我们在饮酒上有自由，但滥用酒精会熄灭圣灵的感动。

所有这些警告在当今尤其重要，因为许多饮品的酒精含量远高于圣经时代。这些警告也不仅适用于酒精：人们注射、吸食、嗅闻的毒品，其愚昧程度丝毫不亚于他们饮用的酒精。任何药物都可能导致不道德行为、中毒以及支配生活的依赖性。

此时，一些基督徒渴望得到一套规则或指导原则来规范他们与酒精的关系。然而圣经并未直接涉及生活中的每一种情形，这正是我们需要运用属灵分辨力而非仅仅遵守条规的众多领域之一。尽管如此，仍有一些广泛原则需要牢记、一两条禁令必须遵守，以及若干实用建议可供遵循。

广泛原则是在每个选择中荣耀上帝，并爱人如己。因此我们不应仅问“这被允许吗？”，而需追问更重要的问题：“这有益处吗？”正如

就绝对禁令而言，基督的信徒被禁止醉酒。我们也不可轻视那些在饮酒问题上与我们做出不同选择、却仍尊荣上帝的弟兄姊妹，这是出于他们良知的考量。

除了这些基本原则和禁令外，还有一些明智的实用建议值得遵循。既然圣经告诫不可醉酒，我们就该在判断力受损前及时止步。同时需谨慎行事，避免因饮酒的时机、场合和量度不当而损害为基督所作的见证。这意味着要避开那些饮酒过量、圣灵无法真实动工的聚会和社交场合。

若我们在此事上倾向于过度谨慎，就当警惕对主内弟兄姊妹生出论断之心；反之，若我们乐于享受基督徒的自由，则不可让自由沦为放纵。为此，我们必须确保任何“能悦人心”的酒（诗104:15）都是圣洁、以上帝为中心的喜乐，是怀着真实感恩领受的（提前 4:4）。若酒精已对我们产生控制性影响 —— 或关爱我们的人如此指出 —— 就当立即寻求属灵帮助，以及应对成瘾所需的医疗援助。若他人认为我们有问题而自己仍不以为然，这往往是判断力已受损的明确信号，尤其当我们频繁独饮时更需警醒。

在确定酒精的合理使用时，我们完美的榜样是耶稣基督，众所周知他与门徒共饮，却从未失去圣灵的控制。尽管这对某些人来说可能令人惊讶，但耶稣以懂得如何享受美好时光而闻名（路7:34）。然而，他从未让对葡萄树果实的享受妨碍服务他人或完成上帝国度的工作。如果我们明智，就会以喜乐的节制效法他的榜样。如果我们发现自己无法效法他的榜样，那么我们需要寻求教会的属灵关怀，更重要的是，认识上帝在耶稣里为我们预备的赦免与拯救。

自杀之罪

上次我们见到心利时，他的生活似乎相当顺利。他的阴谋完美得逞，得以自由地坐在以色列的王位。但不幸的是，心利的王位并未持

续太久：“犹大王亚撒二十七年，心利在得撒作王七日。”（王上16:15）。这不是印刷错误。心利登基仅一周就被推翻 —— 这是以色列历史上最短的王朝。这提醒我们，当我们自我高举而非耐心等候上帝将我们安置在他所定的位置时，一切会多么迅速地分崩离析。心利的骄傲招致了他的败亡。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心利正是如此 —— 一个以暴力起家的人，最终也死于暴力。

圣经如此记载心利的结局：“那时民正安营围攻非利士的基比顿。民在营中听说心利背叛，又杀了王”（王上 16:15-16）。政变的消息迅速传开后，一个人抓住了成就伟业的机会。心利或许诡计多端能策划暗杀，却未获得军队支持。当他忙于将以拉送入早期坟墓时，“以色列众人当日在营中立元帅暗利作以色列王”（王上16:16）。对暗利而言，以政变还治政变理所当然。于是他“率领以色列众人，从基比顿上去，围困得撒。”（王上16:17）。

这为北方王国王宫中一幕戏剧性场景埋下伏笔。因“心利见城破失守，就进了王宫的卫所，放火焚烧宫殿，自焚而死。这是因他犯罪，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行耶罗波安所行的，又使他陷在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的那罪里”（王上 16:18-19）。

这同样是上帝审判的作为。在人的层面，心利是自行了断生命；但在至高上帝主权旨意之下，他的死亦是神圣审判的彰显。心利在位仅七日，但这短短七天已足够让他效法耶罗波安的恶行得罪上帝。于是上帝的话语定他有罪，心利便带着罪孽灭亡。

昔日强者竟如此陨落！前一日心利还站在世界之巅，被自己的野心推上王座，攫取着想要的一切。短短数日后，他却以彻底绝望的姿态走向死亡 —— 从弒君到自杀，不过七日之隔。

心利的死令人联想到 J. R. R. 托尔金史诗三部曲《指环王》临近高潮时的一个戏剧性场景。刚铎摄政王迪耐瑟因恐惧城池将陷于敌手并焚为焦土，在绝望中命令仆役堆砌火葬柴堆。未等旁人阻拦，他便执火炬跃入熊熊烈火，在烈焰中结束了生命。旁观者惊恐地背过脸去，对迪耐瑟所为骇然不已。[2]

心利之死同样令人惊骇，但我们不应仅仅避之不及，而应将其视为反思人生追求的契机。心利曾拥有所欲所求的一切，他是自己世界的王。但因悖逆上帝，他的权位始终风雨飘摇。可悲的是，这并非孤例。许多人穷尽一生攀附高位，却从未真正追寻上帝。最终，他们所有的成就都将如烟消散，如同心利般不得不抛下一切，甚至可能同样在绝望中死去。我们是为永恒而活，还是终将面对万事成灰？

心利的自焚之死也让我们有机会思考圣经关于自杀的教导。自杀总是带来巨大悲痛，但人们常疑惑这是否属于不可饶恕之罪。它是一种罪，正如所有谋杀都是。选择自杀就是宣称对自己生命的主权，是僭越唯有上帝才拥有的决定生命长短之权，是背叛家人朋友的爱，是拒绝服侍上帝的国度。简言之，自杀是自我谋杀的罪。

我们需要明白这一点，以便认清当我们或他人受自杀诱惑时所面临的危险。受自杀（或任何其他罪行）诱惑本身并非罪 —— 事实上，几乎所有人迟早都会产生结束尘世生命的短暂念头，包括我们在圣经中遇到的某些人物。“ 如果 …… 会怎样？ ” 我们这样想着。但对某些人而言，自杀念头会演变成挥之不去的执念。我们应当认清这些念头的本质：它们是从地狱而来的诱惑。上帝不愿我们死亡，而是要我们活着，并知晓他恩典的大能帮助我们度过人生一切困境。只要一息尚存，在耶稣里总有盼望。因此若我们受结束生命的试探，就当竭尽全力与之争战。

2. J. R. R. Tolkien, The Return of the King (New York: Ballantine, 1965), 155–59.

但我们不应独自与之抗争。相反，我们应当向值得信赖的朋友或属灵领袖倾诉自己的挣扎 —— 那些能用上帝保全生命之爱关怀我们的人。在教会的帮扶中，我们便能寻见耶稣带来的盼望。

即便自杀确为一种罪，我们仍需追问：这罪是否可得赦免？有人认为不可。毕竟，人若死于罪中，如何得救？若犯罪后无机会悔改，又如何得蒙赦免？

简明的答案是：藉着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一切罪过皆可得赦。圣经关于罪与赦免的教导已清楚显明这一点。圣经向我们保证，无论是日常所犯的小罪，还是滔天大罪，都能得蒙赦免。上帝之子的宝血大有能力，足以偿付一切罪债，包括自杀之罪。此外，临终所犯的罪与初信时所犯的罪，在赦免的恩典上毫无二致。十字架遮盖我们一切的罪：过去的、现在的、将来的 —— 甚至临终的自杀之罪。这赦免不仅针对我们明确认过的罪，也涵盖那些至死未及承认的罪。若非如此，十字架的救恩便不充足；我们的得救将永远部分依赖于自己持续的悔改。我们将永远无法确知自己是否得救，因为灵魂始终悬于天平之上，若死时哪怕留有一桩未认之罪，便难逃沉沦。

赞美上帝，在耶稣里我们所有的罪都可得赦免！我们若怀疑自杀能否被赦免，这怀疑的理由同样适用于怀疑任何罪能否被赦免。总有些罪看似太大或太迟而无法得赦，总有些罪我们从未完全忏悔。这正是我们需要耶稣拯救的原因。我们的罪已使我们无法自我救赎，甚至连我们的悔改也不够完美到能拯救自己。但耶稣赐予我们完美的救恩，我们只需祈求他藉着十字架赦免我们所有的罪 —— 不仅是我们已犯的罪，更包括从此刻起直至离世之日将犯的一切罪。

既然已说明自杀之罪在基督里可得赦免，也承认自杀的念头本身并非罪，对我们而言，仅仅是动念自杀都仍是可怕的罪孽。自杀是以

最愚蠢的长期手段解决短期问题，是背弃信仰的行为，是对我们宝贵生命管家的挥霍，更会给身后挚爱之人留下深重创伤。愿上帝保佑我们远离此罪！

邪恶的化身

还有一位君王需要我们审视，而他堪称众恶之最。如果说以拉是酒鬼，心利是杀人犯，那么暗利就是邪恶的化身。他如此迅速地接替心利上位，显然预示着局势正在分崩离析。南方的犹大国在贤明君王亚撒治下，数十年来一直国泰民安。但北方的以色列国却陷入了频繁的政权更迭。

另一个混乱征兆是分裂的王国几乎再度分裂。心利死后，“以色列民分为两半：一半随从基纳的儿子提比尼，要立他作王；一半随从暗利。”（王上 16:21 ）。这场派系内战持续数年，但暗利最终夺取了王权：“但随从暗利的民胜过随从基纳的儿子提比尼的民。提比尼死了，暗利就作了王。犹大王亚撒三十一年，暗利登基作以色列王共十二年；在得撒作王六年。”（王上 16:22-23 ）。

从人的角度来看，暗利是一位伟人。他作为领袖如此强势，以至于民众一致要求膏立他为下一任君王。在经历了一段政治与军事动荡后，他成功统一王国，并与南方王国建立了相对和平的关系。暗利在政治上取得了巨大成就。

权力稳固后，暗利发起了一项成功的建都计划：“ 暗利用二他连得银子向撒玛买了撒玛利亚山，在山上造城，就按着山的原主撒玛的名，给所造的城起名叫撒玛利亚。”（王上 16:24 ）。撒玛利亚城足以与大卫所建的都城媲美 —— 另一座 “ 山上的城 ” 也是从私人地主手中购得（撒下 24:18 及后）。凭借其战略位置和俯瞰周边地区的广阔视野，撒玛利亚城长久以来作为北方王国的宏伟都城，

直到公元前 722 年遭到亚述人攻击为止。

暗利是位声名显赫的君王 —— 一个在历史上留下印记的人物。古代亚述文献证实了这一点，其中将以色列称为“暗利之地”。[3] 他的王朝延续了三代。

然而尽管暗利在世俗成就斐然，他在属灵层面却是个失败者。这就是为何圣经对其功绩鲜少提及，却大篇幅记载他的罪恶：“暗利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比他以前的列王作恶更甚。因他行了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所行的，犯他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以虚无的神惹耶和华以色列神的怒气”（王上 16:25-26 ）。

圣经对暗利毫无褒扬之词。他甚至比耶罗波安更恶劣—— 如果这还可能的话。事实上，截至当时的历史中，他是以色列最昏聩的君王。这正体现了堕落世界的常态，无论个人还是国家层面皆然。北方诸王仍追随着耶罗波安的脚步，其邪恶影响延续数代。选择带来后果，在罪恶与公义之间，事态从不会停滞不前。若非上帝的恩典，人性往往每况愈下。我们在当代的道德沦丧中便可见此现象。人类无力实现自我道德提升，二十世纪已如此确凿而全面地证明了这一点。

然而，比起历史的趋势，更值得我们关注的是我们自身的灵性状况。若上帝不介入，一代人之后我们自己的生活或家庭会变成什么模样？无论我们还能取得什么其他成就，上帝都会察看我们是否有一颗向他的心。世俗成就在生命中自有其位置，甚至圣经也承认暗利是伟大的建造者。但上帝最看重的乃是品格，以及一个人内心的方向。戴尔·拉尔夫·戴维斯评论道，此处圣经作者 “ 并非表示他对暗利的功绩一无所知——他是在说那些功绩无关紧要。” 随后戴维斯提出这个问题：“驱动你生活与行为的激情，是否只会引来天国的一个哈欠？”[4]

3. See J. A. Montgomery and H. S. Gehman, A Critical and Exegetical Commentary on the Book of Kings, International Critical Commentary (1951; repr., Edinburgh: T&T Clark, 1986), 284–85.

4. Dale Ralph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First Kings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193.

终结无聊！

换种方式问同一个问题：你是否在为真正重要的事物而活？怀有激情的人往往相信自己的激情是世上最重要的事。有人被工作驱使，工作如此吞噬身心，以至于开始侵占休息时间；有人热衷于某项运动或爱好，从跳伞到刺绣不一而足；还有人沉迷电视或电子娱乐；更有人追逐即时可得的感官快乐。而本章描述的君王们则沉溺于毒品酒精、权力欲望或沽名钓誉 —— 这些激情同样存在于今人身上。

每个人的激情各不相同。我们通常依赖这种激情为生活增添趣味，希望所爱之事能将我们从存在的无聊中拯救出来。于是人们越来越投入激情，直到生活彻底被单曲循环的音乐、无休止的高尔夫球局或其他支配其生存与行动的事物所占据。

现实是，若不为耶稣的爱与上帝的荣耀而活，我们终将彻底空虚。为自己而活，结果比以上帝为中心并爱人如己更为乏味。圣经通过以色列诸王单调重复的记载揭示了这一点：每位君王登基，短暂统治（有些稍长），最终死去。久而久之，这种重复令人麻木——“以拉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王上16:14）。无论以拉还做过什么，都不值得称颂或重要到载入圣经，没有任何推进神国或彰显上帝荣耀的事迹。

圣经对心利的描述几乎如出一辙：“心利其余的事，和他背叛的情形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王上 16:20 ）。暗利亦然：“暗利其余的事和他所显出的勇力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暗利与他列祖同睡，葬在撒玛利亚。他儿子亚哈接续他作王”（王上 16:27-28 ）。每位君王的登场与退场模式雷同：登基、犯罪、死亡。

有些人抱怨所有这些无聊的重复。彼得·莱特哈特描述了人们读到列王纪这部分时的感受。他说，这是“小学生的噩梦，那种会让人终生厌恶历史的编年史。一个王兴起，一个王统治，一个王犯罪，一个王死去。他的儿子兴起，他的儿子统治，他的儿子犯罪，他的儿子死去。毫无意义且令人困惑的日期对应着难以区分的君王，全用单调重复的散文叙述。”[5]

但或许这正是重点之一。这些昏君的故事向我们展示了偶像崇拜的单调性。“它们记录的是，”戴尔·拉尔夫·戴维斯写道，“那些仅仅重复前人罪恶的罪人。罪从来不是创造性的，而只是模仿性的……良善中蕴含着邪恶所不具备的原创性。邪恶可以扭曲、毁灭、败坏并重演，但它无法原创，甚至无法闪耀。邪恶自带一种内在的哈欠。”[6]

若我们将生命虚掷于崇拜偶像，便永远无法摆脱无聊的泥沼。对金钱、性与权力的庸常追逐终将变得乏味可陈。这一法则在当代文化中清晰可见——我们拥有的娱乐形式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丰富，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感空虚。年轻群体对生活抱持“随便”态度的现象尤为凸显，而那些失去生活目标的老年人身上同样印证了这一点。

真正活得精彩之人，是为上帝而非为自己而活的群体。旧约圣经中的故事便是明证：那些为上帝而活的人们，包括虔诚贤明的君王，都经历了波澜壮阔的冒险。他们远涉异国，从致命危机中获救，亲眼见证神迹，击杀巨人，建立王国。他们在上帝的话语中寻得生命真谛，在敬拜中收获喜乐，在奉献中领悟生存的意义。

我们在耶稣基督的生平中看到了同样的景象，那绝非乏味可言。耶稣总在与人们谈论真正重要的事：不仅是最近的新闻、天气和体育，更是关于上帝的国和未来的生命。他通过帮助和医治他人，不断改变人们的生命。这份激情驱动着他的一切生活与行动：通过服务他人而非自我服侍来荣耀上帝。耶稣将这份热忱坚持到底，直至十字架上为

5. Peter Leithart, 1 & 2 Kings, Brazos Theological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Grand Rapids: Brazos,2006), 110.

6. Davis, The Wisdom and the Folly, 181.

我们的罪献出生命，而后在喜乐的胜利中复活。

你将如何度过此生？何种热忱会驱动你的生活与行动？切勿庸碌一生，毫无永恒意义。相反，要为上帝做比以往更多的事，继而发现为他而活是何等精彩的冒险。以下是侍奉主的几种方式，无一乏味：

- 通过对抗拖累你的罪来击败魔鬼。
- 不要放弃解决家庭中的难题，坚持祷告，看上帝会如何行事。
- 在工作或学业上做出勇敢而艰难的选择 —— 这个选择将增长你的信心。
- 与需要朋友的人建立一段关系。
- 参与服侍贫困人群的事工。
- 向一位需要听到福音的朋友谈论你的信仰，然后观察圣灵的作为。
- 向上帝的话语敞开心扉，让它在你灵魂中完成改变生命的工。
- 通过祷告站在上帝在世界中所作之工的前线。
- 将自己奉献给上帝从事宣教工作，看看他会派遣你去何方。

但无论你做什么，看在上帝的份上，请为他做些有趣的事，而不是为自己做些无聊的事！

第三部分



先知以利亚：祷告的力量

34

与我们一样的人

列王纪上*16:29—17:6*

基列寄居的提斯比人以利亚对亚哈说：“我指着所侍奉永生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起誓，这几年我若不祷告，必不降露，不下雨。”（王上 17:1）

以利亚是与我们性情相同的人。这是使徒雅各对伟大先知以利亚生平与事工的惊人结论：“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他恳切祷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雅 5:16-17）。

这是对以利亚生平及其事工对教会意义的惊人诠释。新国际版写道：“以利亚像我们一样的人。”此言令人难以接受，因为但凡了解以利亚事迹的人都知道，他与我们几乎毫无相似之处。

以利亚承受了那个时代最严重的农业灾难：他经历了持续三年半的大饥荒。以利亚策划了那个时代最重大的宗教对决：他在迦密山迎战巴力的众先知,从天上召唤下火来。以利亚执行了他那个时代的重大审判：

他在基顺河畔击杀了 450 名假先知。以利亚完成了他那个时代的壮举：他从迦密山一路奔跑了十七英里到耶斯列，跑在了马匹和战车的前面。他给饥饿的人食物；他使死人复活；他在山上与上帝对话；他没有经历死亡，而是在旋风与火焰战车中被接升天。**这**是一个像我们**一样**的人?

然而，圣经说以利亚 “ 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 ”。保罗和巴拿巴在路司得使用了同样的希腊词（ *homoiopathes* ），那里的人试图将他们当作神明来崇拜（见徒 14:15 ）。使徒们正确地坚称他们也只是凡人。以利亚也是如此。他是一个真实的人，鞋子也一次穿一只脚。他是一个有着人类情感和需求的人，与其他人无异。这意味着，尽管以利亚是伟大的先知，他的信心、顺服和祷告生活并非遥不可及。他是我们敬虔生活的合适榜样。

邪恶之日

以利亚与我们有何相似之处？首先，他生活在一个邪恶的时代，那时亚哈作以色列的王。继大卫和所罗门之后的七位以色列王皆令人扼腕：耶罗波安设立偶像；拿答行恶；巴沙是杀人犯；以拉酗酒成性；心利更是恶贯满盈 ——他谋杀了以拉；暗利则变本加厉，“ 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比他以前的列王作恶更甚 ”（王上 16:25 ）。然而亚哈竟能登峰造极，这绝非易事：“犹大王亚撒三十八年，暗利的儿子亚哈登基作了以色列王。暗利的儿子亚哈在撒玛利亚作以色列王二十二年。暗利的儿子亚哈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比他以前的列王更甚……他所行的惹耶和华以色列神的怒气，比他以前的以色列诸王更甚。”（王上 16:29-30,33 ）

亚哈有多邪恶？他竟将祖先的罪孽视若等闲。即便是像暗利这般恶贯满盈之人，偶尔也会对自己的恶行感到一丝悔恨或羞愧。但亚哈不然。若有人对他说：“听着，你所行的是恶事”，他只会反问：“你管得着吗？”对亚哈而言，罪孽不值一提。他的良心已对悔恨免疫，因罪恶而

生的悲悯之心早已被烙铁炙烤殆尽。父辈的罪孽在他眼中无足轻重。他的一生由此成为对父母的警示：唯有倚靠上帝的恩典而活，否则子女便会如以色列诸王之子般将心献给邪恶。

亚哈究竟有多邪恶？他竟娶了恶妇耶洗别为妻：“犯了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所犯的罪；他还以为轻，又娶了西顿王谒巴力的女儿耶洗别为妻”（王上 16:31 ）。邪恶的耶洗别王后正是这个恶人背后的蛇蝎女子。耶洗别与亚哈堪称绝配——旧约时代的邦妮与克莱德。亚哈工于心计，从圣经描述其婚姻的措辞便可知其真实意图：耶洗别是“西顿王谒巴力的女儿”（王上 16:31 ）。这场婚姻实为政治联姻，旨在缔结亚哈与谒巴力、以色列与西顿的同盟。可悲的是，这也使得以色列与假神巴力结盟。甚至西顿王的名字“谒巴力”都昭示着偶像崇拜。然而事态证明，亚哈的阴谋终告失败。他与世俗君王立的约，无法使他在战场上保全性命。贪生者，反丧其命。这警示那些自谋出路而非追随主引领之人：按自己心意而活的生命，终将以失败与毁灭收场。

亚哈有多坏？坏到娶一个巴力崇拜者还不够；他还想**成为**巴力崇拜者：亚哈“去侍奉敬拜巴力，在撒玛利亚建造巴力的庙，在庙里为巴力筑坛。亚哈又造亚舍拉 ”（王上 16:32-33 ）。巴力和亚舍拉分别是雨神和命运女神。亚哈王为这对邪神夫妇筑坛立柱，好让臣民与他一同背道。或许他们还沉迷于使巴力和亚舍拉崇拜在古迦南盛行的庙妓习俗。

亚哈有多坏？君王之恶很快蔓延至王国：“亚哈在位的时候，有伯特利人希伊勒重修耶利哥城；立根基的时候，丧了长子亚比兰；安门的时候，丧了幼子西割，正如耶和华藉嫩的儿子约书亚所说的话”（王上16:34 ；参书 6:26 ）。这段以利亚时代的简报浓缩了列王纪上的主旨：正如先知们所预言的那样，罪必带来毁灭性后果。这一事件

也表明亚哈统治着一个道德败坏的王国。自约书亚时代以来，无人敢违抗上帝对耶利哥的咒诅（见书 6:26 ）。但希伊勒却蓄意重建该城，这显示出亚哈统治下事态恶化到了何种程度。国王的臣民们故意去做上帝禁止他们做的事，包括为自身享乐而牺牲自己的孩子。当经文提到伯特利的希伊勒重建耶利哥时“以”他儿子的性命为代价，尚不明确这是指他实际进行了儿童献祭（如同迦南人有时所为；参见王下 3:26），还是指上帝降罚于他的家庭。无论如何，希伊勒鲁莽地将个人野心凌驾于家庭之上，导致了致命的后果。

这一切听来应当似曾相识，因为我们所处的时代与以利亚生活的时代如出一辙。这是一个子女视父母罪孽为无足轻重的时代，一个充斥着随意性行为、消遣性毒品、无端暴力及未出生婴儿屠杀的时代。这是一个世俗与宗教领袖信赖自身谋略而非上帝指引，以谋求国家安康与教会成长的时代，一个人人拜倒在金钱、权力、美貌、性欲和自我等偶像脚下的时代。雅各说得没错：以利亚是与我们相似的人；他生活在一个邪恶的时代。

永在之上帝

以利亚与我们一样同是凡人，因他所认识的上帝与我们相同。第 17 章开篇便记载这位先知宣告说：“我指着所侍奉永生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起誓 ”（王上 17:1 ）。每个词都意义深远。“ 耶和华 ”即雅威或主，这是超乎万名之上的名，是上帝在燃烧荆棘中向摩西启示的专属名号。这位耶和华是以利亚的上帝，先知的名字本意就是“ 耶和华是我的神 ”。“ 以色列的神”意味着与他子民立约的上帝，是真实属于以色列的上帝，即便亚哈试图遗忘他。耶和华以色列的上帝 “永生 ”， 这正是强调的重点，以色列的上帝是永活的主。

以利亚的开场白是对亚哈及其崇拜假神的尖锐谴责。亚哈的生活方式实质上否定了上帝的永存。当亚哈轻看罪孽、倚靠自己的谋略并设立异教偶像时，他正是在否认永活上帝的存在。“上帝死了，” 他

的行为如此宣告。但通过即将降临的审判，上帝要向亚哈证明自己才是永活的真神。

以利亚的话也是对亚哈所拜假神巴力的尖锐讽刺。巴力并非活着的真神。即便是信奉巴力的人，也无法视其为永生之神。根据他们自身的神学逻辑，巴力在雨季（干旱气候中一年至关重要的时节）存活，却在旱季死去。用我们的话说，他“毫无用处”，这意味着在干旱之地侍奉这样软弱的神明毫无意义。当以利亚站在干涸的旷野中对亚哈提及永生上帝时，他正是在斥责那位所谓的雨神巴力。以利亚所信的永生上帝，同时主宰旱季与雨季。

同一位上帝今日依然活着。无论晴雨，上帝始终是上帝。因此，凡侍奉他的人确实如同以利亚：我们侍奉的是一位永活的上帝。对我们而言，这真理比如以利亚时代更为确凿，因为上帝如今已在耶稣基督里显明自己。通过使耶稣从死里复活，上帝战胜了死亡，证明他过去、现在、将来永远是永活的上帝。

永活的上帝信守他的诺言。他确实对以色列执行了审判的宣告：“我指着所侍奉永生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起誓，这几年我若不祷告，必不降露，不下雨”（王上 17:1）。以利亚时代的干旱并非偶然的自然灾害，而是上帝对其子民罪恶的特定惩罚。根据上帝的律法（参见申 11:16-17），干旱正是对异教偶像崇拜的恰当惩处。以色列人曾信奉降雨之神，因此这位真实永活的上帝宣告不再赐雨，甚至连露水也将枯竭，这是直接针对巴力自称降雨者的咒诅。上帝对此言出必行：在第 18 章中，可怜的亚哈王本人将在旷野游荡，为驴群寻找草料。

圣经中的审判绝非虚言恫吓。若上帝宣称要降卑骄傲者、惩罚罪恶，并为一切悖逆之徒存留审判之火，我们就当确信他的话语。上帝必实现他的审判之言。

上帝也守着他应许的话语，正如他对以利亚所做的那样：“耶和华的话临到以利亚说：‘你离开这里往东去，藏在约旦河东边的基立溪旁。你要喝那溪里的水，我已吩咐乌鸦在那里供养你。’于是以利亚照着耶和华的话，去住在约旦河东的基立溪旁。乌鸦早晚给他叼饼和肉来，他也

喝那溪里的水”（王上 17:2-6）。

上帝说以利亚会喝溪水，他果然喝了。上帝说乌鸦会喂养以利亚，它们果然做到了。[1] 不要怀疑圣经的应许是可信的话语。若上帝说他必抬举谦卑人，因耶稣的缘故赦免罪过，并为一切信靠他的人预备充满喜乐天国堂，就当相信！他是守约施慈爱的上帝。

这位活着且说话的上帝眷顾他的百姓。当露水止住、雨云消散时，以利亚并未枯干消亡。即使在邪恶的日子里，上帝也保护属于他的人。

注意上帝对以利亚的眷顾何等丰盛。上帝不仅以非凡的方式供应以利亚，更赐下超乎寻常的丰足。上帝本可以只给以利亚维持生命的量，这位先知每日只需一点饼和一点水。但上帝却让以利亚随意饮用溪水，并每日两次赐予他饼**和**肉。

以利亚的食物仿佛是上帝在旷野中为其子民预备之餐的余韵。当上帝带领以色列人出埃及时，早晨赐予吗哪，傍晚降下鹌鹑。上帝的子民每日一餐饼、一餐肉。但以利亚却得到双倍的日粮，早晨黄昏皆享面饼与肉食。用现代饮食比喻，他早餐有煎饼培根**和**晚餐则是全牛肉饼夹面包。上帝以此双倍恩待他的先知以利亚，这般丰盛供应，尤其对一位至此仅宣讲过一篇简短预言的人来说，更显殊荣！

以利亚的祷告

雅各所言不虚：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在邪恶世代中，他始终信靠那位活着、说话、眷顾人的上帝。

既然以利亚是与我们一样的人，我们蒙召正是要成为像他那样的人。以利亚在邪恶世代中为上帝而活的策略可用三个简单的词概括为：祈祷、

1. 此处或与本章后文形成呼应：乌鸦在礼仪上属不洁之物，上帝却用它供养先知，正如后来借外邦妇人供应先知日常所需（参见列王纪上 17:8-9）。

顺服、坚守。首先，以利亚祈祷了。在邪恶的时代为上帝而活，意味着成为一个祷告的人。列王纪上 17 章中，看似上帝通过以利亚向亚哈传达一切话语。但雅各书对以利亚的事工给出了深刻的诠释：“他恳切祷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雅 5:17）。雅各使用的希腊文表达似乎源自希伯来语。更直白的翻译是“用祷告，他祷告了”，或“祷告着，他祷告了”。因此，以利亚被树立为我们的榜样——不是作为传道人、先知、行神迹者或运动员（尽管他兼具这些身份），而是作为一个祷告的人。

雅各指出，上帝通过以利亚向亚哈宣告的审判，最初是由以利亚的祷告所引发的。所以在上帝对亚哈说话之前，以利亚先向上帝倾诉。先知到达撒玛利亚的宫门前，他已在基列的祷告密室中；当他站在以色列王面前之先，他已跪伏在万王之王面前。

以利亚已跪地祈祷多时。仔细研读圣经可知其祷告持续之久。饥荒在第三年结束（王上 18:1），但雅各书中提到以利亚恳切祷告，导致三年**半**无雨。耶稣在拿撒勒讲道时也说过同样的话：“当以利亚的时候，天闭塞了三年零六个月，遍地有大饥荒”（路 4:25）。通过简单推算可知，以利亚在与亚哈对话前至少已祷告了六个月。

难怪上帝拣选以利亚作他的使者！当需要有人去向亚哈宣告神圣审判时，以利亚正是合适人选。这位先知是上帝的密友，他通过祷告证明了自己的热忱与可靠，关切主的工，并明白上帝对其子民的旨意。侍奉上帝的呼召往往始于为某项特定事工、某个特定对象或地区代祷的负担。正是在祷告中，我们逐渐辨明上帝的召唤。

难怪这位来自基列的乡巴佬如此大胆地出现在亚哈王宫门前。以利亚不为舆论所动，不被亚哈朝臣的世故所震慑，更未被那位将主的先知

们置于死地的邪恶王后吓倒。当他站在国王面前时，以利亚更强烈地意识到自己正站在万王之王的面前。这位先知之所以有如此勇气，是因为他知道自己此刻正**站立**在那位永活的上帝面前，正如他常常**跪拜**在那位永活的上帝面前一样。因为以利亚一生都 *coram Deo*—— 活在上帝清晰的同在中 —— 所以他毫不畏惧站在邪恶、不敬虔的君王面前。对上帝的敬畏驱散了以利亚对人的恐惧，因此他获得了唯有那些常驻永生上帝面前之人才能拥有的属灵胆识。

以利亚如此祷告是否正确？他祈求让邻舍陷入匮乏与苦难是否合乎情理？他为这片流奶与蜜之地化作干旱贫瘠的荒野代求，这算得上是爱吗？

是的，以利亚为以色列求干旱是良善且正确的。他的祷告直接源自上帝的话语：“你们要谨慎，免得心中受迷惑，就偏离正路，去侍奉敬拜别神。耶和华的怒气向你们发作，就使天闭塞不下雨，地也不出产，使你们在耶和华所赐给你们的美地上速速灭亡”（申11:16-17）。

以利亚是上帝话语的细心研习者，同时也为上帝的荣耀大发热心。他深知自己身处邪恶的时代，因此生活在对上帝审判即将临到其百姓的期待中。此外，他洞察到当时盛行的罪孽是偶像崇拜，故而他确切知晓将面临何种审判：饥荒。以利亚并不畏惧祈求审判降临，因他明白灵性的背道对一个国家而言远比物质灾难更为可怕，道德堕落对上帝子民造成的悲剧也远胜于肉身受苦。这位先知对何者能荣耀上帝有着正确的认知，也清楚自己的同胞必须在经历何等苦难后才会归向上帝。A. W. 平克发问：

> 为何以利亚祈求“天不降雨”？并非因他对人间苦难无动于衷，亦非因他以目睹邻舍遭殃为乐，而是他将上帝的荣耀置于万物之上，甚至超越了自己天然的情感 …… 以利亚“为耶和华万军之神大发热心”

> （王上 19:10 ），并渴望看到他伟大的名得着辩护、他背道的子民得着复兴。因此，正是上帝的荣耀和对以色列真挚的爱，驱动着他发出这样的祈求。[2]

今日我们中有谁敢如此祷告，求上帝施行审判，使他百姓的心归向他？若不敢，并非因这类祷告不再可行。圣经说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若我们不如此祷告，或许因我们已不再是像以利亚那样的人。我们既活在邪恶的时代，祷告就与以往同样必要；我们既侍奉一位永活的上帝，祷告也能如以利亚的祷告般大有功效。

愿主使我们成为祷告的子民，得以效法以利亚的祷告方式：**公义地**祷告，使我们的祷告不因悖逆而掺杂，不因未认的罪受阻碍；**大有能力地**祷告，使我们能胜过拜偶像的浪潮；**有果效地**祷告，使我们能辨明上帝在我们这个时代要成就的事；**热切地**祷告，使我们的心因恒切祷告而刚强。

以利亚顺服并留下

在邪恶的时代为上帝而活，既要祷告也要顺服：圣经说以利亚“照着耶和华的话，去 ”（王上 17:5 ）。听起来简单，但有时在基督徒生活中，简单的事反而是难事。上帝对以利亚所求的不过是顺服他已显明的旨意，这也是他对我们每个人的期望。

基督徒常为明白上帝对自己生命的呼召而挣扎，但与上帝同行的人会发现，在合宜之时，他必引导他们到当去之处。跟随上帝如同在黑暗中攀登阶梯。我们或许看不清前方全部路途，但只要一步步持续攀登，用我们摇晃的双脚试探，终会找到稳固的立足点，直至登顶。

以利亚找到了登顶之路。请注意，上帝直到先知向亚哈传递信息之后才指示他去基立溪：“耶和华的话临到以利亚 ”（王上17:2）。以利亚从基列一路南下到亚哈那里时，全然不知上帝要他接下来做什

2. A. W. Pink, The Life of Elijah, rev. e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3), 27.

么。他只是向亚哈宣告了上帝的审判，然后等待上帝的呼召引领他前行。

以利亚的呼召来得正是时候。上帝在他需要前往的那一刻，告诉了他该去的地方。上帝的第一句话必定带来了极大的解脱：“离开这里。”以利亚并不愚蠢，他绝不会在亚哈的宫殿多逗留一刻，尤其是当耶洗别可能在场时！但随后而来的命令却没那么容易遵从：“你离开这里往东去，藏在约旦河东边的基立溪旁”（王上17:3）。这绝非以利亚所期望的退休先知养老金计划！上帝也没有给他预期的饮食安排：“你要喝那溪里的水，我已吩咐乌鸦在那里供养你”（王上17:4）。“喝溪水？可未来几年都不会下雨啊！”以利亚或许这样想过。“靠乌鸦供养？它们不过是飞禽！”他可能如此反驳。

无论以利亚可能有何种疑虑，圣经仅简略记载他“照着耶和华的话，去”（王上 17:5）。以利亚没有将简单的事情复杂化，他只是顺服了上帝启示的话语，正如每位信徒都当如此。

真正的顺服具有持久力。它必须如此，因为在一个邪恶的时代为上帝而活，需要的不仅仅是一次顺服行为。更多时候，它需要朝着同一方向的长久顺服。以利亚一旦抵达上帝供应的地点，就必须留在那里 —— 他也确实这样做了：他“去住在约旦河东的基立溪旁”（王上17:5）。

圣经并未透露以利亚留在基立溪有多艰难，但这绝非易事。这位先知为躲避耶洗别的追杀而藏身，他远离以色列民众，以致地上既缺粮食也缺上帝的话语。对于以利亚这样惯于发声行动的先知而言，保持静默与静止或许是一种试炼。然而圣经仅揭示了一个事实：以利亚始终停留在上帝安置他的地方。

以利亚之所以坚守原地，是因为他知道上帝必与他同在。当以利亚留在基立溪时，他所信靠的是什么？是信靠那溪水和乌鸦吗？以利亚并非信靠溪水，而是信靠造溪水的上帝。他并非将信心寄托于乌鸦，而是寄托于差遣乌鸦的上帝。他已学会不仰赖外在的供应环境，而是信靠那赐予供应的上帝。

留意以利亚的一切行动如何与他所侍奉之上帝的属性相呼应。以利亚之所以成为这样的人，正是因为上帝本就是这样的上帝。因为上帝是永活的上帝，以利亚得以向他祷告；因为上帝始终信守承诺，以利亚有话语可遵从；因为上帝眷顾他的子民，以利亚能安心停留原地，仰赖上帝的供应。他是一位祷告、顺服、坚守的先知，因为他所侍奉的上帝是永活的、信实的、慈爱的上帝。

上帝始终与他的子民同在。即便需要借乌鸦来施行，他也必看顾我们。在一篇题为《溪边的以利亚》的讲道中，阿尔·马丁讲述了一个德国村庄的寒冷雪夜：一对母子陷入绝境，食物耗尽，炉火熄灭，连取暖的柴火也没有了。正当他们祷告时，母亲震惊地看见儿子穿过房间，猛然将小屋的门向寒夜敞开。

“我的儿啊，这么冷的夜晚你为何要开门？”她惊呼道。

“是为乌鸦开的，妈妈，”小男孩简单地回答。他记得溪边的以利亚故事，想起上帝如何供养他的先知，并坚信无论下不下雪，上帝都会派来他的乌鸦。

恰巧那晚镇长正在雪夜巡视村庄。看到小屋里敞开的门，他惊讶地上前查问。在门口遇见妇人后，他询问缘由。当妇人解释她和儿子正等待上帝派乌鸦来时，镇长答道：“我就是你们的乌鸦，现在将来都是。”[3]

这对贫苦母子正如以利亚。虽然身处邪恶世代，他们认识以利亚所信的上帝。当他们祈求供应时，便如同我们信靠他时将发现的真理：他是永活的上帝，永远信守承诺，永远看顾他的子民。

3. 引自阿尔伯特·N· 马丁的布道，摘自 F. B. Meyer, Elijah: And the Secret of His Power (Fort Washington, PA: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54), 25–26.

35

日用饮食，救赎恩典

列王纪上 *17:7–16*

“因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坛内的面必不减少，瓶里的油必不缺短，直到耶和华使雨降在地上的日子。’”妇人就照以利亚的话去行。她和她家中的人，并以利亚，吃了许多日子。（王上 17:14–15）

当以利亚住在基立溪旁时，他对上帝的信任似乎达到了一个人所能达到的极限。这位先知的信心被拉伸到了极限。对一个人来说，独自生活在荒野中，从溪中啜饮，靠乌鸦叼来的食物充饥，这已经足够了！然而上帝呼召以利亚束紧腰带，再迈出一步顺服的行动：“过了些日子，溪水就干了，因为雨没有下在地上”（王上 17:7）。

即使对以利亚这样一个祷告的人来说，这也是一个多么严峻的信心考验啊！小溪不会在一夜之间干涸。它慢慢地死去，一天天地减少。虽然基立起初只是一条小河，但至少一条小河是有意义的。但过了一段时间，小河变成了溪流，溪流变成了小溪，小溪又变成了涓涓细流。终于，有一天早上，什么都没有了。

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

一条溪流干涸成河床的时间，或许足以让一个人的信仰消磨殆尽。但以利亚的信心却未曾枯萎。相反，这位先知重新领悟了一个朴素的真理：上帝每日赐下粮食给他的仆人。正当以利亚濒临溪水枯竭之际，“耶和华的话临到他说：‘你起身往西顿的撒勒法去，住在那里；我已吩咐那里的一个寡妇供养你。’”（王上 17:8-9 ）。

“上帝一定是在开玩笑！”先知或许这样想过。被乌鸦供养已属非常，而前往西顿更是匪夷所思。关于西顿的记载，见于列王纪上 16:31：亚哈“娶了西顿王谒巴力的女儿耶洗别为妻”。西顿是耶洗别的势力范围，撒勒法则位于巴力的信仰腹地。那座城充斥着厚颜无耻的偶像崇拜、亵渎的祭仪，以及与巴力崇拜相伴的庙妓活动。因此，上帝命令以利亚深入这罪恶的渊薮，不仅是“去”，更要“住在那里”（王上 17:9 ）。

“以利亚就起身往撒勒法去”（王上 17:10 ）。正如棒球选手尤吉·贝拉那句名言，这简直是“历史重演”。当初以利亚去基立溪时，上帝所要的不过是简单的顺服：要他留下并听从命令。如今前往撒勒法，上帝对以利亚的要求依然如故。忠心事奉上帝往往需要反复顺服相同的指令。

当以利亚抵达撒勒法城门时，形势看起来并不乐观。西顿的旱情与以色列同样严重。显然，上帝正在给西顿的巴力崇拜者上一堂神学课：向这些西顿人证明，他（而非巴力）才是降下雨水的真神。

以利亚“到了城门，见有一个寡妇在那里捡柴”（王上17:10）。这不过是个捡拾枯枝的贫苦妇人。以利亚似乎鼓足了勇气才敢向她求食，起初只说：“请你用器皿取点水来给我喝”（王上 17:10 ）。待妇人转身取水时，他才稍显胆量地追加请求：“也求你拿点饼来给我”（王上 17:11 ）。以利亚所求甚微：不过是一点水和一口饼。然而即

便如此这对妇人而言实在难以承受：“她说：‘我指着永生耶和华你的神起誓，我没有饼，坛内只有一把面，瓶里只有一点油；我现在找两根柴，回家要为我和我儿子做饼；我们吃了，死就死吧！’”（王上 17:12 ）。不用说，这绝非外地客人登门造访的好时机！寡妇手头的面粉连做个松饼都不够，更别提一整条面包了。并非她不热情好客，而是她已濒临断粮绝境。

然而以利亚信靠上帝的话语。尽管寡妇几乎一无所有，以利亚仍吩咐她准备餐食：“不要惧怕！可以照你所说的去做吧！只要先为我做一个小饼拿来给我，然后为你和你的儿子做饼。”（王上17:13 ）发出这个命令时，以利亚正信守着上帝必赐日用饮食的应许。虽然寡妇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以利亚却深知上帝的供应永无穷尽：“因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坛内的面必不减少，瓶里的油必不缺短，直到耶和华使雨降在地上的日子。’”（王上17:14 ）当初在基立溪边，以利亚所信赖的并非溪水与乌鸦，而是掌管溪流与飞鸟的上帝；如今在撒勒法，他信靠的也不是面粉与油，而是赐下田野与果园的上帝。

以利亚的信心没有落空，因为以利亚的上帝信守承诺：“妇人就照以利亚的话去行。她和她家中的人，并以利亚，吃了许多日子。坛内的面果不减少，瓶里的油也不短缺，正如耶和华藉以利亚所说的话”（王上 17:15-16 ）。没有剩余，没有面包可以装进密封袋留待他日。这是每日的粮食，要求人们对上帝的供应保持每日的信心。以利亚在撒勒法停留的每一天，寡妇去查看她的面坛和油瓶时，总能得到刚好够做一天面包的量。

荷兰基督徒柯丽·邓·波姆在德国拉文斯布吕克集中营有过类似的经历。二战期间，柯丽和姐姐贝茜因藏匿犹太人被纳粹抓捕。在长期监禁中，贝茜病倒了。以下是柯丽描述给姐姐服用救命维生素的情形：

> 另一件怪事正在发生。那个小瓶子仍在持续产出药滴。这几乎令人难以置信——如此小的瓶子，每天竟能提供这么多剂量。现在，除了贝琪，我们码头上的十几个人也开始服用它。

我的本能总是想囤积它 —— 贝琪已经虚弱得不成样子！但其他人也同样病着。面对那些因高烧而灼热的眼睛、因寒颤而颤抖的双手，实在难以拒绝。我试图把药留给最虚弱的人 —— 但很快连这样的病人也达到了十五、二十、二十五个 ……

然而每次倾斜小瓶子时，玻璃瓶塞尖端总会渗出一滴。这简直不可能！我举起瓶子对着光想看看还剩多少，但深棕色的玻璃太厚实，根本看不透。

“ 圣经里有个妇人，” 贝琪说，“ 她的油瓶永不枯竭。” 她翻到列王纪中关于撒勒法穷寡妇的记载 ……

相信数千年前可能发生神迹是一回事，亲眼见证它此刻就发生在我们身上则全然不同。然而神迹就这样持续降临，日复一日，直到一群满怀敬畏的旁观者围站着，看那一滴滴药水落在每日配给的面包上。

有好几个晚上，我躺在从上方床垫簌簌落下的麦草屑尘土中辗转难眠，试图理解倾注于我们的供应奇迹。“或许，”我轻声对贝琪说，“真正穿过那个小针孔的只有一两个分子 —— 然后在空气中膨胀！”

黑暗中传来她轻柔的笑声。“别太费心解释它，柯丽。就当是爱你的天父给的惊喜吧。”

接着柯丽记述了某天另一个囚犯带回营房的珍宝：一张报纸碎片、一片面包和一小袋维生素！“回到铺位后，我从稻草里取出瓶子。‘我们先滴完这些，’ 我决定道。但那晚无论我倒立多久，或是如何用力摇晃，再没有一滴液体落下。”[1]

彭柯丽正经历着以利亚所认识的那位上帝。拉文斯布鲁克集中营果然名符其实，因为在那里彭氏一家体验到了以利亚在“渡鸦溪”及之后所领受的同样护佑。以利亚每日都能从基立溪喝足清水，直到他舔尽河床最后一滴水珠。随后耶和华差遣他去撒勒法寡妇家，在那里他每日都得饱足，直到雨水再次降在地上之日。

这正是我们今天所侍奉的同一上帝，那位每日赐予仆人粮食的上帝。耶和华供应我们每日所需，赐下丰盛有余使我们存活并兴旺。因此，我们也能作同样的见证，正如诗篇作者所言：“ 耶和华的圣民哪，

1. Corrie ten Boom, The Hiding Place (New York: Bantam, 1971), 202–3.

你们当敬畏他，因敬畏他的一无所缺”（诗篇 34:9 ）。

赐予无助者的恩典

赐下日用饮食的上帝，同样赐予拯救的恩典。这是圣经中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教导：救恩出于耶和华。以利亚与撒勒法寡妇的相遇向我们揭示，上帝的拯救之恩至少临到五类人。

首先，拯救之恩是**为软弱无助者预备的**。撒勒法的寡妇曾家境优渥，因她家中建有阁楼（王上 17:19 ）。在那个时代，拥有二层建筑意味着至少享有部分优渥生活。但寡妇已陷入绝境。她失去丈夫的庇护，在独身女性易受欺凌的文化中孤苦无依；她的儿子同样软弱无助，既无父亲保障生计，又缺男性榜样指引成长。最终，母子二人沦落到仅剩几根柴火、一把面粉和几滴油的境地。何等软弱！何等无助！

然而上帝的救赎恩典为软弱无助者而存。寡妇与她儿子的故事印证了申命记 10:17 的真理：“因为耶和华你们的神，他是万神之神，万主之主，至大的神，大有能**力**，大而可畏，不以貌取人，也不受贿赂。” 若上帝不偏待人，我们就不必“成为大人物”才能吸引他的目光；若他不收受贿赂，我们也不必富有才能蒙受恩典。上帝并不偏爱权贵名流，相反，“他为孤儿寡妇伸冤，又怜爱寄居的，赐给他衣食”（申 10:18 ）。这是何等美好的应许！上帝为孤儿伸张正义，如同撒勒法那个无父的男孩；他护佑寡妇的困境，如同那孩子失去丈夫的母亲。上帝将救赎之恩赐给这些困苦人，成为他们此生唯一需要的父亲与丈夫。

当然，并非我们必须成为寡妇或孤儿才能领受上帝的救赎之恩。关键在于，上帝的恩典是给所有人的。如果他的救赎之恩连最软弱无助者都能得着，那么我们同样可以领受。即便是孤儿寡妇，也不能独占上帝的祝福。他的救恩从最小到最大，临到每一个人。

给外人的恩典

上帝的救赎之恩同样临到**那些不属于他家族的人**。撒勒法的寡妇似乎是个善良之人。当以利亚向她讨水喝时，她礼貌地给予了（王上 17:11 ）。她谨守古礼，遵循女性当为男性打水的习俗。

寡妇也承认上帝的存在。她对以利亚说的第一句话是“我指着永生耶和华你的神起誓”（王上 17:12 ）。这可能只是当时的惯用语。人们有时会说“愿上帝助我”或“上帝保佑你”，却并无实意。但圣经记载这个细节很可能是为教导我们，尽管这寡妇住在巴力的故乡，她却承认以利亚的上帝是活着的真神。

然而这位永活的上帝尚未成为她的上帝。寡妇精确的措辞在此显得尤为重要：“我指着永生耶和华你的神起誓”（王上 17:12）。永活的上帝或许是以利亚的上帝，但还不是她的上帝。因此她用第二人称而非第一人称来指代他。寡妇尚未亲自信靠上帝，凭信心将上帝的恩典据为己有。她仍处于上帝的家之外，且心知肚明。

许多人仍置身于上帝的家之外。他们或许是善良之辈，努力过着正直有道德的生活，谨守行为规范。他们甚至可能相信上帝的存在。然而，他们依然在上帝的家之外。仅仅相信上帝存在是不够的；若要得救，他必须成为我们的上帝。除非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生命的主宰，否则我们始终是上帝之家的局外人。

一个简单的比喻或许能阐明这个真理。当我路过街角的银行时，或许相信银行的保险库里存有金钱。我甚至可能凭着某种信心相信这点。虽未亲眼目睹金库里的钱，但我仍相信银行里有钱。可这对我毫无意义，除非我亲自存入过款项。银行里的钱若不属于我，便对我毫无价值。

这个道理同样适用于我对耶稣基督的信靠。或许我相信有位能赐永生的上帝，但除非我亲自将信心寄托于这救恩之上，否则这信念于我毫无意义。耶稣的死亡对我没有价值，除非我相信他是为我个人的罪被钉十字架。同理，除非我相信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为要战胜我

的死亡，否则他的复活对我毫无价值。在我们亲自信靠耶稣基督之前，我们仍处于上帝的家之外；我们尚未领受上帝的救赎恩典。

然而，任何在上帝的家之外的人都不应绝望。上帝的恩典正是为那些仍在他家庭之外的人预备的。永活的上帝差遣以利亚到撒勒法的寡妇那里，为要将她带入上帝的家。同样，永活的上帝今日也发出呼召，邀请所有人成为他的儿女。凡离弃罪恶、到基督面前求恩典的，必得拯救。

主权恩典

上帝的恩典是为上帝所拣选之人预备的。救赎恩典即主权恩典；上帝的恩典源于上帝的拣选。用神学术语来说，上帝的恩典关乎神圣的拣选。

在所有聚集于各城门口、捡拾中东各地柴枝的寡妇中，还有谁比撒勒法的寡妇更不可能蒙受神恩？她生活在耶洗别的领地，对以色列的上帝能有多少了解？她听到这位永生上帝福音的机会，恐怕百万中无一。

这个问题的答案记载在路加福音中。耶稣曾在家乡拿撒勒向亲友邻舍传道。虽然众人都称赞他，却只将他视为木匠之子。以下是他对众人不信的回应：

> 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我对你们说实话，当以利亚的时候，天闭塞了三年零六个月，遍地有大饥荒，那时，以色列中有许多寡妇，以利亚并没有奉差往她们一个人那里去，只奉差往西顿的撒勒法一个寡妇那里去。（路 4:24-26 ）

在此我们领悟到，以利亚前往撒勒法的举动是对以色列人缺乏信心的谴责。同时我们也明白，耶稣基督救赎的福音不仅面向以色列的犹太人，也惠及西顿的异邦人。这福音是为世上万国万民所预备的。

但耶稣也教导说，救赎之恩是神圣拣选的结果。拯救撒勒法寡妇是上帝的旨意和计划。他差遣以利亚，使她得以领受救赎之恩。在所有上帝先知可能被派往的寡妇中，唯独她被选中。更重要的是，她甚至在个人信靠上帝之前就被拣选了。这正是上帝救赎之恩主权奥秘的体现。

在救恩中，上帝始终掌权。他在创世之前就拣选了属他的儿女，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这是按着他自己的意旨所喜悦的”（弗 1:4-5 ）。若非上帝向我们传讲恩典的福音，我们永远无从听闻这好消息；即便听闻，若非上帝赐下信心的礼物，我们也无法相信。简言之，若非上帝赐下他的救赎之恩，我们永无得救可能。自始至终，救赎都是上帝的工作，因此才被称为“恩典”。

临终恩典

上帝的救赎之恩**同样临到将死之人**。以利亚抵达撒勒法时，那位寡妇正濒临死亡。她说：“我没有饼，坛内只有一把面，瓶里只有一点油；我现在找两根柴，回家要为我和我儿子做饼；我们吃了，死就死吧”（王上 17:12 ）。寡妇的话语中透着认命的意味；她带着一种无可避免的宿命感陈述。她和儿子已挨饿数周，此刻他们准备拾柴、烤饼、进食，然后迎接死亡。仅存的一把面和几滴油，便是他们与永恒之间最后的屏障。若上帝的先知晚到一周，他们早已成为尸体。以利亚的到来恰逢其时，这实则意味着上帝的救恩来得正是时候。当寡妇母子濒临死亡之际，耶和华拯救了他们。

我们何时会死？无人能确切知晓。或许我们并未预料死亡将至，但可能仅是一条堵塞的动脉或一辆巴士的车头，便横亘在我们与永恒之间。1995 年初，男高音理查德 · 维萨尔站在纽约大都会歌剧院的梯台上，正演绎着《马克普洛斯档案（*The Makropulos Case*）》 的开场场景，唱出这句台词：“ 人之寿数终有尽时。” 此言真实至极，因在

维萨尔唱完之前，他突发心脏病倒在舞台上，当场身亡。[2]

既然我们都难免一死，得知上帝的救赎恩典是为将死之人预备的，这令人倍感安慰。这种安慰不仅针对即将面临肉体死亡的人，更是特别为那些即将陷入灵性与永恒死亡的人。我们在耶稣基督里领受这救赎恩典：他道成肉身，被钉十字架，又复活升天，为要替我们偿还罪债并战胜死亡。这就是上帝赐给我们的恩典：“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为义人死，是少有的；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 5:6-8）。

上帝主权性的救赎恩典是为每一个人的。它赐给软弱无助者，赐给神家之外的人，也赐给濒临死亡的人。上帝的恩典是为我们所有人预备的，无论我们是谁。

因信得蒙恩典拯救

然而，上帝的拯救之恩唯独赐予那些凭信心来到上帝面前的人。软弱者、局外人与濒死之人必须信靠上帝方能得救。这正是撒勒法寡妇所做的：她以得救的信心来到上帝面前，安息于上帝至高无上的恩典，并将自己的救赎托付于他。即便身处绝境，她依然信靠上帝的话语。

以利亚最初带着安慰与保证来到撒勒法的寡妇面前，但他后续的指示却成为对其信心的极致考验：“以利亚对她说：‘不要惧怕！可以照你所说的去作吧！只要先为我做一个小饼拿来给我，然后为你和你的儿子做饼’”（王上 17:13）。

“主啊，等到明天如何？”寡妇或许会这样提议，“我看您的先知气色很好，肯定能熬过今晚。不如现在先给我自己做点吃的，明天的事明天再说？！”这可能是寡妇想说的话。但圣经记载她“就照以利亚的话去行”（王上 17:15）。这才是真正的信心！倘若我们仅剩

2. Time, January 15, 1995.

一顿饭，我们会将主菜留给牧师吗？这位妇人将她最初也是最好的献给了主的事工。她迈出了信仰的一步，正如主所要求的，**首先**喂养了主的先知，**然后**才为自己和儿子准备食物。

这位寡妇唯有信靠上帝的供应才能做到这一点。当她将生命押在上帝的应许上时，上帝没有让她失望。她的信仰因他的救赎而稳固。这正是上帝主权与拯救之恩典的一贯模式：它总是临到那些信靠上帝的人。

当撒勒法的寡妇接待以利亚时，实质上她是凭信心接待了耶稣基督。耶稣对门徒说：“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 …… 人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太 10:40-41）。这正是撒勒法寡妇接待以利亚的方式：她视他为上帝差遣的先知，而如此接待以利亚，等同于接待耶稣基督。

耶稣曾说，接待先知的人当得的报偿是“先知所得的赏赐”。何为“先知所得的赏赐”？乃是先知本人从上帝那里配得的奖赏。在此例中，我们已看到上帝如何以每日的饮食和救赎的恩典赏赐以利亚。当寡妇接待以利亚作为上帝的先知时，她便领受了同样的饮食与同样的恩典，即先知所得的赏赐。这同样的赏赐也赐予一切凭信心接待耶稣的人。凡信靠耶稣基督的，必得每日的饮食和救赎的恩典。

36

看哪，你的儿子活了！

列王纪上 *17:17–24*

耶和华应允以利亚的话，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他就活了。以利亚将孩子从楼上抱下来，进屋子交给他母亲，说：“看哪，你的儿子活了！”（王上 *17:22–23*）

电影明星玛丽莲·梦露曾被问及是否相信上帝。她回答说：“我只是什么都信一点——一点点。”[1] 在此向美国第五任总统及其反对欧洲干涉的政策致歉，梦露主义已演变为新的信条。这是一种神学原则：只要我们信仰一切，万物皆会安好。神明越多越欢乐：这位拜一点，那位信几分，但不可对任一特定神灵过分虔诚。

梦露主义已成为美国文化的基本宗教原则。人们不愿显得偏执，故而每样都信一点。大多数美国人同时信仰上帝、圣经、耶稣、积极

1. 玛丽莲·梦露，引自James H. Smylie, “Church Growth and Decline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American Presbyterians 73, 3 (Fall 1995): 1.

思考的力量、人性本善、运气、外星生命形态，以及每天查看星座运势。要同时相信所有这些事情的唯一方法就是遵循梦露主义：对每件事都信一点点。

以利亚的上帝

以利亚在他的时代也面临着类似的世界观。这位先知生活在一个已不再相信耶和华是独一真神的国度。人们忘记了除上帝以外别无他神。他们不再说 *soli Deo gloria*——“荣耀唯独归于上帝”，而是对每件事都信一点点。他们将巴力崇拜和女神崇拜与对以色列主上帝的敬拜混杂在一起。

这正是列王纪上 17 章至今仍与教会息息相关的原因之一。它既回应了以利亚时代的宗教多元主义，也针对当今的宗教多元主义发声。以利亚事工的整个核心就是驳斥梦露主义。先知教导的重担是要证明只有一位上帝 —— 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上帝，圣经中的主上帝。

以利亚已经几乎教导了我们关于独一真神所需知晓的一切。列王纪上第 17 章如同《神学入门课程》：一门关于全能上帝的属性与作为的简明课程。本章揭示了上帝的**属性**。它教导我们：上帝憎恶罪恶，公义审判罪人，信守承诺，怜悯困苦人，关爱寡妇与孤儿，并接纳外邦人进入他的家。上帝是圣洁公义、慈爱怜悯的。这就是上帝的本质。

本章也阐明了上帝的作为，揭示他三大伟业：创造、护理与救赎。首先，列王纪上第 17 章展现了上帝的**创造**之工。以色列的耶和华上帝是按时降雨、亦使旱灾临地的主。他是创造之主，统管并维系着所造的自然界万物。

列王纪上第 17 章同时彰显了上帝的**护理**之工。日复一日，上帝供应以利亚所需的一切：让他在基立溪畔安居，每日两次赐予饼与肉食；后又为撒勒法的寡妇和她儿子及以利亚提供全部所需。坛内的面没有

用完，瓶里的油也没有短缺，因为上帝每日赐给他们粮食。

随后本章揭示了上帝**救赎**的工作。当我们读到列王纪上最后一节时，上帝使寡妇的儿子从死里复活，并使寡妇本人从怀疑转向得救的信心。上帝证明了自己是生命之主、复活之上帝。

创造、供应、救赎，列王纪上 17 章展现了上帝的三大作为。它们共同构成了上帝之神性的明证，表明上帝是真神，独一的真神。唯有上帝能创造世界、赐下日用之粮、叫死人复活。本章首节宣告的真理已然显明：“以色列的神耶和华是活着的”，不久整个以色列都将知晓（参见王上 18:39 ）。

因此，列王纪上 17 章最后八节成为以利亚论证上帝之神性的高潮。论据层层递进，而当以利亚将孩子从屋顶抱下并宣告“ 看哪，你的儿子活了！”（王上 17:23）时，论证达到了顶峰。寡妇之子复活的事件为神性提供了最有力的证据，一锤定音。当我们读完列王纪上17章时，已完整认识了这位独一真神。

从死亡到生命

上帝是这一章的主角；他是英雄，或主角。因此，从列王纪上17章中要学习的功课主要不是关于以利亚的。当然，这些功课是从他的生命中汲取的，但它们实际上是关于永活的上帝的。

从这个故事中的每个角色身上，我们可以学到一些关于上帝与他子民关系的功课。首先，寡妇的儿子从死亡进入生命。圣经没有评论这个男孩的属灵状况。不确定他是否已信靠以色列的主上帝，尽管他确实看到了上帝供应的充分证据。我们不知道以利亚的上帝是否已成为他的上帝。我们只知道在先知来到他家后不久，男孩就病了：“这事以后，作那家主母的妇人，她儿子病了；病得甚重，以致身无气息”（王上 17:17 ）。从这些话中可以明显看出，这个男孩实际上已经死了；不是几乎死了，或大部分死了，而是真的死了。如验尸官在

《绿野仙踪》中所唱，他“无可否认且确凿无疑地死了！”他的母亲和牧师都在圣经中见证了他的死亡，直到**之后**以利沙祷告，孩子的灵魂回归他的身体（王上 17:22）。

这孩子的病痛与死亡提醒我们人类生命的脆弱。我们每个人都难免疾病与死亡，在奔跑人生全程时，深知死亡在终点等候。凡人皆有一死。每日人们都会听闻亲友离世的消息。某个瞬间，一段珍贵回忆可能让我们重新为逝去的至亲哀伤。我们始终活在死亡的阴影下，因罪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参见罗 5:12）。

然而这个故事并非关于死亡，而是关于上帝超越死亡。或许令人惊讶的是，这个故事出自旧约。我们从新约中得知上帝战胜死亡的力量。我们知道他神圣的、赐生命的大能，已在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的事上一次永远地彰显出来。我们知道尽管耶稣曾死去并被埋葬，但“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林前 15:4）。

我们从新约中知晓这一切，但在列王纪上 17 章这里，我们已能在旧约中看见上帝胜过死亡的大能。仿佛上帝无法抑制自己，无法克制他战胜死亡的能力、对哀恸者的怜悯，或是使死者复生的喜悦。上帝通过让这男孩复活来打断并颠覆死亡，仿佛在宣告：“看啊，我是复活的神！”

撒勒法寡妇之子复活的事件，是旧约中指向耶稣基督的预表之一。这个神迹预示了将在耶稣身上完全彰显的、上帝复活的大能。在福音书中，上帝通过使拿因城寡妇之子、拉撒路，最终是耶稣自己复活，显明了他胜过死亡的权柄。此外，这神迹也指向耶稣基督复活的大能在每位信徒生命中的运行：人人都生在罪中，因罪而伏于死亡之下。但凡是认识上帝并信靠耶稣基督的人，都已从死亡跨越到属灵的生命：“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 …… 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弗 2:1-5）。

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是永恒的。基督的信徒会经历肉体的死亡，就像寡妇的儿子那样，但我们不会经历永久的死亡。信徒死去的身体将被复活，进入永生。

凡尚未信靠耶稣基督的人，仍死在过犯罪恶之中。这样的人灵性上已经死了，并将进入永恒的死亡。然而，天地的主宰，唯独他掌有死亡的权柄，却赐下永生。我们无法通过信奉梦露主义或东拼西凑的信仰获得这生命。我们必须将全人交托给那位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上帝。唯此我们才能出死入生。

从怀疑到信心

上帝的复活大能也在寡妇的生命中动工，使她从怀疑转向信心。这妇人的属灵光景是“怀疑”而非“不信”。不信者是指尚未将信心寄托于上帝的人。寡妇并非这种意义上的不信者。她曾领受过神迹般的恩典：即便只剩最后一餐，即便在上帝的家中是外邦人，上帝仍差遣先知拯救她免于饥荒。寡妇对上帝有足够的信心，她相信上帝的话语，将最后一餐的主食给了以利亚，深信上帝必供应日用的饮食。

然而生活的磨难使这位寡妇变成了怀疑论者。她尤其质疑上帝的良善。她对上帝的恩典略知一二，也学会了依靠他获得每日的饮食。然而，面对儿子的离世，她却缺乏应对的属灵资源。她心中不仅充满悲痛，更怀有怨恨。当儿子死去时，她发现自己几乎毫无信心，甚至全然丧失。她的信心足以支撑顺境，却经不起逆境；能面对生，却无力直面死。这很容易理解，因为这个可怜的女人失去儿子的同时，也失去了一切：她最亲密的伴侣、唯一的家人，以及晚年几乎所有的保障。正如 A·W· 宾克所言：“她所有的情感都倾注在他身上，随着他的死亡，她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2]

2. A. W. Pink, The Life of Elijah, rev. e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3), 79.

这位寡妇的苦难与 1995 年匹兹堡市郡大楼展出的画作《圣母怜子图 （*The Marcus Pieta*）》 （詹姆斯·道格拉斯 · 亚当斯创作）中所描绘的苦难相似。画中一位独身女子单臂搂着儿子：他穿着球队夹克、宽松裤子和魔术贴运动鞋，却已遭枪击身亡。女子另一只手臂向前伸展，掌心朝上，仿佛在祈求怜悯。就像撒勒法的寡妇一样，她陷入难以置信的悲痛中。

一切发生得如此突然！就在生活看似步入正轨时，就在她刚摆脱饥荒威胁时，就在单亲养育的重担卸下时，她的儿子却被夺走了。境遇从糟糕转为好转，又急转直下至更糟。这一切多么不公！

人们很容易同情这位妇人。许多男女都曾频繁经历类似遭遇。信徒虽蒙上帝恩典从某些人生困境中得救，但当新的苦难来袭时仍会崩溃。有时，第一次得救的经历反而让新的苦难**更**难承受。许多基督徒觉得，自己早已从苦难中学够了教训。当苦难再度降临，我们不禁怀疑自己还能承受多少。或许我们没有失去信仰，但对上帝的良善产生了动摇。

注意寡妇哀歌中的另一个细节。由于她处于怀疑之中，便向以利亚发泄怨气：“神人哪，我与你何干？”（王上 17:18 ）。以利亚已不受欢迎。寡妇不喜欢上帝的信息，因此她责怪上帝的使者。尽管她实际是在抱怨上帝，但以利亚作为上帝的代表在场，所以她将对上帝的愤怒转向了他，正如人们在试炼中常做的那样。

寡妇对上帝先知所说的话表明，她对罪有着某种意识，也意识到上帝定意要惩罚罪。这妇人对以利亚说：“你竟到我这**里**来，使神想念我的罪，以致我的儿子死呢？”（王上 17:18 ； 参路 5:8 ）。当妇人提到 “ 被记起 ” 的罪时，她指的是被上帝记念。[3] 仿佛神人的到来使她家的罪引起了上帝的注意，进而使她落入上帝的审判之下。

这种错误神学暴露了内心的愧疚。妇人真正的问题并非上帝突然察觉了她的罪，而是她自己终于意识到了这一点。苦难使她认罪悔改。

3. 希伯来语动词“记忆”（ *zur* ）的这种形态（ Hiphil ）总是指以上帝为主语。

很可能以利亚曾用圣经教导寡妇和她儿子，或许还在每日用餐后带领他们灵修。他很可能解释过自己如何通过祷告降下旱灾，作为对上帝子民犯罪的惩罚。他可能引用过这段关于上帝真先知的经文：“谁不听他奉我名所说的话，我必讨谁的罪”（申 18:19）。又或者以利亚过着如此虔诚的生活，以至于他在寡妇家中的存在唤起了她对上帝应有的敬畏。无论如何，寡妇已明白上帝对圣洁生活的要求，并意识到自己未能达到上帝的标准。

目睹上帝的大能后，这妇人现在感到惧怕。她明白罪与死亡之间存在关联，人类的死亡源于全然败坏。寡妇怀着愧疚之心，因此将儿子的死视为上帝对她罪孽的惩罚。

这时，寡妇开始做出人们良心不安时常有的举动。她本应为自己的罪悔改，祈求上帝的宽恕。然而她却将责任从自己身上推给以利亚，并试图尽可能远离上帝。“你为何到这里来？”“你为何要这样做？”“为何让我引起上帝的注意？”

将这位寡妇从这些愚昧的抱怨中拯救出来、并转变她内心的，是通过上帝先知的事工与上帝复活大能的亲身相遇。此处我们可以对比伯特利的希伊勒，他的悖逆使他失去了儿子们的性命（见王上16:34）；以及带着困境来到上帝先知面前、最终得蒙拯救的撒勒法寡妇。当以利亚将活着的儿子放回她怀中时，妇人说：“现在我知道你是神人，耶和华藉你口所说的话是真的”（王上17:24）。此刻寡妇明白了！此刻她信了！此刻她信靠了！直到妇人怀抱起呼吸着的活生生儿子时，她才对上帝的真理有了坚定的确信。

撒勒法的寡妇表明，对永生上帝的信心是建立在复活事实的根基上。身体复活的信念不仅属于超级基督徒，更是真实信仰的根基。复活是上帝应许的明证。正是基于儿子复活的事实，撒勒法的寡妇才能作证说：“现在我知道你是神人，耶和华藉你口所说的话是真的”

（王上17:24）。

又一日，又一神迹

类似但更伟大的事发生在耶稣基督尘世的传道期间。一次，耶稣来到拿因城，“将近城门，有一个死人被抬出来。这人是他母亲独生的儿子；他母亲又是寡妇。有城里的许多人同着寡妇送殡”（路7:11–12）。

撒勒法的寡妇与拿因的寡妇之间的联系显而易见。[4] 她们都是寡妇，都失去了独生子，都悲痛欲绝。随后，她们都见证了同样的神迹： 上帝赐生命的大能让她们的儿子复活。这两个神迹带来了相同的结果：当人们看见上帝的作为，就信靠他。拿因城的百姓目睹上帝胜过死亡的大能后，便将信仰寄托于耶稣基督：“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又说：‘神眷顾了他的百姓！’”（路 7:16）上帝赐生命的大能印证了上帝的话语，并将人引向对耶稣基督的信靠。

多马（又称怀疑的多马）在亲眼见到复活的基督时也领悟了同样的道理。他曾坚称除非亲眼看见并亲手触摸基督的伤痕，否则绝不相信。因此当耶稣向多马显现时，特意展示了他复活的身体：“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约 20:27-28）。与上帝复活大能的亲身相遇，使多马从怀疑者转变为信徒。他由此从怀疑走向了对复活基督的信心。

数年间，我参加了一个面向费城中心城区各教会牧者的多元化圣经研习会。这个群体完美印证了“梦露主义”：鉴于我们神学背景和教派传统的多样性，每位牧者对教义都保持着某种程度的包容。有一年复活节前一周，这段经历让我深刻意识到复活对于真正的基督教信仰至关重

4. 路加通过使用希腊文旧约译本（即《七十士译本》）中的词汇来强调这些联系。

要。随着复活节的临近，研经班中弥漫着一种明显的不安情绪。几位牧师哀叹他们在复活节期间，尤其是复活节前夜周六晚上，那种“又来了”的熟悉感。离开圣经学习后，我终于明白他们不适的根源：他们正努力激发对耶稣基督复活的信心，却不确定今年该如何再次做到这一点。

相信耶稣基督的复活不是一年一度的仪式；对基督的信徒而言，这是每日的现实。相信耶稣基督的复活不是基督教朝圣之旅的最后一步，而是最初的第一步。基督教信仰并非始于十字架（尽管我们的罪孽在那里得赎）；基督教信仰始于空坟墓。

任何尚未完全确信耶稣基督肉身复活的人，都还不是基督徒。圣经明言耶稣从死里复活。凡信这事的就有永生。我们不必恐惧上帝会因我们的罪审判我们，也不必像撒勒法的寡妇那样认为生活中的苦难处境证明上帝向我们发怒。恰恰相反，耶稣从死里复活证明上帝过去、现在、将来都站在我们这边，而非与我们为敌。

从质疑到信心的祷告

以利亚对上帝的复活大能充满信心，但他仍对上帝存有一些疑问。表面看来一切顺遂：他在撒勒法住着舒适阁楼，每日享用丰盛餐食。然而房东妇人突然抱着儿子的尸首前来，指控他犯下杀人罪。怀抱着死去的孩子，她控诉以利亚犯下致命的牧职过失：“神人哪，我与你何干？你竟到我这里来，使神想念我的罪，以致我的儿子死呢？”（王上 17:18）。以利亚起初的会众仅两人，如今一名教友已死，另一名正攻击他的事工 —— 这有时正是牧职事工的常态。

以利亚并未为自己事工辩护，面对指责展现出非凡的克制。他未解释妇人的指控何等不公，未谴责她的罪孽，也未高谈阔论为何义人遭遇不幸。

相反，先知以柔克刚的回应化解了她的怒气（参箴 15:1 ）。“把你儿子交给我”，以利亚说道（王上 17:19 ）。这位先知在压力下展现的恩慈，有力见证了他属灵生命的品质。以利亚在私下的敬虔与公开场合毫无二致。终有一日，他的信心将强大到足以让整个民族归向上帝（参王上 18 章），并在经历怀疑与绝望后重新顺服上帝（参王上 19 章）。F·B· 迈尔在描绘以利亚形象时指出：

> 我们需要更多这种实践性的敬虔。许多人自欺欺人 —— 他们参加热火朝天的聚会，宣称已将所有献于祭坛；他们说话仿佛真被圣灵充满。但回到家中时，最轻微的摩擦、计划受阻、他人过失或突发怒火，都会引发他们脾气骤然爆发 。[5]

以利亚的秘诀是什么？他将难题带到主面前：“以利亚对她说：‘把你儿子交给我。’以利亚就从妇人怀中将孩子接过来，抱到他所住的楼中，放在自己的床上，就求告耶和华 ”（王上 17:19-20）。

早先，当先知祈求上帝停止以色列地的降雨时，他的恳求是基于上帝的应许。而这次以利亚并没有特定的应许可依靠，只有一个生死攸关的难题。于是他做了所有信徒都该做的事：当他在事奉中遇到困境时，就去单独与他的主同在。在那间私密的阁楼里，以利亚毫不犹豫地将所有难题、疑问和困惑都带到主面前祷告：“ 耶和华我的神啊，我寄居在这寡妇的家里，你就降祸与她，使她的儿子死了吗？”（王上 17:20 ）。这些话以疑问形式呈现，表明以利亚和那寡妇一样不明白主的旨意。上帝的仆人们常会遇到这种情况：他们并非知晓所有答案。但以利亚的敬虔正体现在他将疑问、忧虑、困惑和焦虑都通过祷告带到上帝面前。

当以利亚向上帝倾心吐意后，他便以信心祈祷。请记住使徒雅各的见证，他将以利亚视为“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典范。

5. F. B. Meyer, Elijah: And the Secret of His Power (Fort Washington, PA: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92), 54.

（雅 5:16 ）。这里再次表明，以利亚在教导我们祷告的力量。他毫无限制地向主倾诉自己的困境，并祈求他以拯救的大能介入。

A. W. 平克在阐释这段经文时，从以利亚的祷告中提炼出不少于七个属灵功课：

> 首先，以利亚退到自己的内室，为要单独与上帝同在。其次，他的热切：他“求告耶和华”，而绝非敷衍的嘴唇侍奉。第三，他倚靠与主个人的亲密关系，申明其约中之谊：“耶和华我的神啊。”第四，他以上帝的属性自勉：此处指神圣主权与至高性 —— “你就降祸与这寡妇”。第五，他的恳切与恒切：体现于他“三次伏在孩子身上”。第六，他呼吁上帝的怜悯：“我寄居在这**寡妇**的家**里**”。最后，他祷告的明确性：“使这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6]

这些都是宝贵的教训。但以利亚祷告最卓越的美德或许在于他以信心祈祷。请记住，这位先知是在为一件他从未经历过的事祈求。事实上，这是整本圣经记载的第一起复活事件。因此，极有可能是人类历史上首次从死亡中归返。以利亚没有任何神迹先例可作为他祷告的依据。然而，因他深知上帝的大能，这位伟大的先知带着复活的信心祷告。

甚至以利亚祷告的姿势也彰显了他的信心。根据利未律法，圣洁之人触碰尸体是不合法且不洁的（参利 22:4 ）。但以利亚“ 三次伏在孩子身上，求告耶和华说：‘耶和华我的神啊，求你使这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 ’ ”（王上 17:21 ）。使男孩复活的并非先知触摸的举动本身，唯有上帝能赐予生命。但以利亚的触摸是信心的行动，是相信上帝能使污秽变为洁净、使死人复活的信心：“ 耶和华应允以利亚的话，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他就活了。以利亚将孩子从楼上抱下来，进屋子交给他母亲说：‘ 看哪，你的儿子活了！ ’ ”（王上 17:22-23 ）因此，正是藉着 信心，寡妇得以从死里得回她的儿子（参来 11:35 ）。

6. Pink, The Life of Elijah, 90–91.

凡信靠复活大能之人，皆可效法以利亚的信心祷告。当铭记以利亚与我们一样同是凡人。更当牢记，上帝已用永生的大能使耶稣基督从坟墓中复活。基于这救赎性的复活，我们当放胆祈求上帝赐下异象，使我们能祷告寻求前所未历的属天福分。以确信之心为尚未成就之事祈求，因上帝仍能使其成就。祈求属灵的福分如雨降下，临到教会与世界 —— 这福分唯有一位能使死人复活的上帝方能赐予。

37

真正的麻烦制造者

列王纪上 *18:1–18*

> 于是俄巴底去迎着亚哈，告诉他；亚哈就去迎着以利亚。亚哈见了以利亚，便说：“使以色列遭灾的就是你吗？”以利亚说：“使以色列遭灾的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为你们离弃耶和华的诫命，去随从巴力。”（王上 18:16–18）

那是一个漫长、炎热、干燥、尘土飞扬的夏天：

> 地表结了一层薄薄的硬壳，随着天色渐趋苍白，大地也褪去了颜色，红色土壤区泛着粉，灰色土壤区泛着白。雨水冲刷出的沟壑里，尘土如细小的干涸溪流般滑落。地鼠和蚁狮引发微型塌方。烈日连日炙烤下，嫩玉米的叶片逐渐失去挺直的姿态：先是弯曲成弧线，随着主叶脉日渐脆弱，每片叶子都低垂下来。转眼六月，阳光愈发毒辣。玉米叶上的褐色纹路不断扩张，蚕食着主叶脉。野草枯萎蜷缩，退向根部。空气稀薄，天色更显苍白；大地每日都在褪色。[1]

1. John Steinbeck, The Grapes of Wrath (New York: Viking, 1967), 1–2.

约翰 · 斯坦贝克在其以 1930 年代美国大平原沦为“尘盆”时期为背景的小说《愤怒的葡萄》中，曾如此描述一场严重的干旱。

一位亲历者这样描述当年的沙尘暴：

> 在爱荷华州西部的家乡，我们目睹了它的逼近。起初地平线上泛起黄色雾霭，随后尘土在灼热的天空中升腾，逐渐变成橙黄，最终化为褐色，连太阳也黯淡无光。最初的几分钟里，我们呆立成群默默注视着，紧接着人们不顾华氏 100 度的高温猛关窗户，妇女们将布条塞进门窗缝隙，徒劳地试图阻挡这头怪兽。但从来无济于事。尘土总能找到裂缝和松动的接缝，在墙角堆积，在空中飘浮。有时你甚至能听见它落在屋顶的沙沙声。[2]

以利亚时代也曾有过漫长炎热、干燥多尘的季节，只不过持续了三年之久。“过了许久”（王上 18:1 ），圣经这样写道，强调干旱日复一日的沉闷。三年多来，那地没有雨露滋润（参见王上 17:1 ）。“那时，撒玛利亚有大饥荒”（王上 18:2 ）。F·B· 迈尔如此想象当时的情景：

> 溪流的乐声已然沉寂。山丘与谷地不见青翠牧场的踪影。无花果树未绽新蕊，葡萄藤上果实凋零；橄榄树的劳作亦告失败。大地龟裂而贫瘠…… 或许，村镇周边的道路上，还散落着那些在严酷匮乏中倒下的贫苦者僵硬的尸体。[3]

这场致命干旱成为上帝两大作为之间的幕间插曲。第 17 章末尾，上帝使死者复活；而第 18 章后段，上帝将从天降下火与雨。但此刻，以色列正经历漫长的间歇期，故事节奏因此放缓，淋漓尽致地展现旱灾对这片土地的摧残。无人能逃脱上帝的审判。就连以色列王也亲自为牲畜觅食（王上 18:5 ），因在神圣审判之日，高位亦非护身符！

2. Hugh Sidey, Time, June 10, 1996, 50.

3. F. B. Meyer, Elijah: And the Secret of His Power (Fort Washington, PA: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92), 61.

首先，俄巴底担任着重要的政治职务。他 “ 掌管王宫事务 ”（王上 18:3 ），换言之，他是亚哈的首席幕僚。但请注意此人在世俗职位上展现的品格：他 “ 甚是敬畏耶和华 ”（王上 18:3 ）。俄巴底并非名义上的信徒，或边缘化的教会参与者。他虔诚、热忱、全心委身于主，因此他的其他行为都应基于这一前提来理解。

一个坚定的信徒如何在世俗职场中保持对上帝的忠诚？俄巴底面临着强烈的妥协诱惑。俄巴底的上司并非信徒。相反，亚哈王是个邪恶之人，他敌视圣经信仰和尊上帝为圣的门徒生活。几乎可以想象俄巴底每周参加查经时说：“ 请为我的工作处境代祷，特别为我尚未认识主的老板祷告。”

然而俄巴底并未因亚哈的邪恶而敷衍塞责。相反，他始终忠于职守。既然被委以掌管王宫的重任，俄巴底必定是亚哈最信任的谋士之一。因此当国家面临危机时，亚哈便向俄巴底求助：“亚哈对俄巴底说：‘我们走遍这地，到一切水泉旁和一切溪边，或者找得着青草，可以救活骡马，免得绝了牲畜。’于是二人分地游行，亚哈独走一路，俄巴底独走一路。”（王上 18:5-6 ）。俄巴底之所以能成为忠心的臣仆，并非因亚哈是义人，而是因他深知君权神授（参罗 13:1 ）。

每位基督徒都应在世俗工作中践行同样的准则：一流、敬业、忠诚的工作。俄巴底正是保罗劝勉劳动者时所指的典范：

> 你们作仆人的，要凡事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不要只在眼前侍奉，像是讨人喜欢的，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无论做什么，都要从心里做，像是给主做的，不是给人做的，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侍奉的乃是主基督。（西 3:22-24 ）

俄巴底对亚哈的忠诚并未妨碍他对上帝的忠贞。当他称亚哈为“主”时，是出于尊敬，同时他深知上帝才是自己终极的主宰。俄

巴底以同样的敬意对待以利亚，也称他为“我主”（王上 18:7）。只要亚哈没有要求他做出违背对上帝承诺的事，俄巴底就保持绝对的忠诚。他或许对自己的属灵忠诚保持沉默，但当紧要关头来临时，他选择顺服上帝而非世人（参徒 5:29）。他绝不容许自己对以色列王的忠诚凌驾于对万王之王的忠诚之上。

俄巴底的勇气

当耶洗别迫害上帝的先知时，俄巴底的虔诚得到了验证。耶洗别是亚哈的王后，威廉·斯蒂尔曾精准地形容她为“一个跋扈的女人，女暴君，悍妇，泼妇，雌虎”。[6]

耶洗别首先将异教别神引入王宫（王上 16:31-33）。这已足够恶劣，但这位王后继而开始迫害上帝的子民。那么当上司的妻子大张挞伐、而自己的信仰面临妥协时，俄巴底做了什么？“耶洗别杀耶和华众先知的时候，俄巴底将一百个先知藏了，每五十人藏在一个洞里，拿饼和水供养他们”（王上 18:4）。俄巴底绝非懦夫。他为上帝挺身而出，做了只有虔诚信徒才会做的事。冒着事业与生命的巨大风险，俄巴底机智地运用政治影响力保护了整整一个先知学院的成员。

基督徒在工作中面临道德困境时，同样被呼召展现出这样的勇气。同事可能请求用善意的谎言帮忙掩盖错误；老板可能施压员工为客户偷工减料；公司甚至可能制定了一套根本性不诚实的既定政策。在这些情境中，基督徒对上帝的义务非常简单：顺从上帝而非顺从人。若我们在工作中受诱惑去做不道德之事，圣灵很可能会让我们良心不安。若仍不确定某事对错，我们应当查考圣经并寻求基督徒朋友的劝诫。但一旦明白何为正确之事，我们便被呼召去行正直之事，并相信上帝会因我们的正直得荣耀。

6. William Still, Elijah (Gilcomston South Aberdeen Church, 1990), 25.

俄巴底做了正确的事。他将一百名先知藏在洞穴里，可能是在迦密山附近，那里有数百个洞窟。这一行动蕴含着一个关于上帝多样护理的功课。以色列有 101 位先知受到上帝保护，但他并未以相同方式拯救所有人。上帝用神迹方式拯救以利亚（比如撒勒法的寡妇），却用寻常方式拯救其余百位先知。上帝曾派乌鸦给以利亚送肉和饼，这是超自然的奇迹供应。但当其他先知挨饿时，上帝则通过仆人俄巴底为他们提供食物和水。尽管上帝能行神迹满足我们的需求，但他通常选择通过平凡方式供应。

这对任何渴求神迹奇事的教会都是亟需的功课。已故葡萄园教会创始人约翰 · 温伯正是这种对神迹渴求的典型。温伯初信时研读圣经中的神迹，却困惑为何自己教会鲜少发生。他问牧师：“你什么时候要行那些事？”牧师反问：“哪些事？”温伯答道：“就是那些事啊，比如水上行走、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7]

上帝能行“非凡之事”，有时也确实如此行。他为以利亚行了“非凡之事”，甚至为他使死人复活。不难想象当代教会会如何营销这些神迹：以利亚的经纪人会售卖印着“撒勒法祷告词”的书签，出版基立溪食谱，里面罗列一百零一种烹饪面饼与肉的方法。以利亚会成为电视布道家，在有线电视上表演起死回生术，节目结束后还会播放“以利亚瘦身餐”的购物广告。但需明白，上帝并未为其他一百名先知行“非凡之事”，至少不是这类超自然神迹。他以平凡无奇的方式供应其他仆人的需用，但这同样是上帝的眷顾。当洞中的先知们看见俄巴底携粮而来时，他们赞美上帝的理由与以利亚见到乌鸦叼饼时一样充分。

几乎能想象这样的场景：一位先知躲在俄巴底的洞穴里，听着以利亚的某些讲道，认定真信徒只能靠乌鸦喂养，然后离开去寻找自己

7. 约翰 · 温伯，摘自 1990 年代的一次访谈。

的溪流。这样的先知会挨饿，因为他将踏出上帝寻常眷顾的范围。

不要渴望上帝超自然的供应，而要信靠他寻常的眷顾。不要“期待奇迹”。如果列王纪上 18 章有任何启示，上帝以某种寻常方式供应我们的可能性至少是它的百倍。这在我们等候上帝供应时是一种鼓励。上帝必会供应。我们求职期间付出的所有努力终将得到回报。教会的朋友会告诉我们一直寻找的公寓消息。健康问题将通过常规医学手段解决。很多时候，主会使用像俄巴底这样忠心信徒的手来供应我们所需。

俄巴底证明了自己对上帝和以利亚的忠心。诚然，他有时会恐惧。特别是当俄巴底担心告诉亚哈自己找到了以利亚时会被杀（见王上 18:9,12,14 ）。以利亚迫使俄巴底亚表明最终的忠诚，而俄巴底正挣扎于这决定对他与王的关系、甚至性命带来的影响。他的恐惧并非全无道理。俄巴底亲眼目睹亚哈对以利亚的穷追不舍：“我指着永生耶和华你的上帝起誓，无论哪一邦哪一国，我主都打发人去找你。若说你没有在那里，就必使那邦那国的人起誓说，实在是找不着你。现在你说，要去告诉你主人说，以利亚在这里”（王上18:10-11）。

谁能不害怕呢？作为亚哈的管家，俄巴底深知自己主子的暴脾气，也清楚他对以利亚怀有多大的愤怒。他更熟悉亚哈对付政敌的一贯手段。当俄巴底说：“仆人有什么罪，你竟要将我交在亚哈手里，使他杀我呢？”（王上 18:9 ）时，他实际上是在说：“以利亚，你开玩笑吧！你根本不了解亚哈的手段。要是让他知道我和你接触，他会杀了我的。”

俄巴底接下来的推诿暴露出他对上帝主权护理缺乏信心：“恐怕我一离开你，耶和华的灵就提你到我所不知道的地方去。这样，我去告诉亚哈，他若找不着你，就必杀我；仆人却是自幼敬畏耶和华的。”（王上 18:12 ）俄巴底担心以利亚会在亚哈找到他之前再次消失，那样的话国王将更加震怒。事实上，俄巴底害怕自己会丧命：“耶洗别

杀耶和华众先知的时候，我将耶和华的一百个先知藏了，每五十人藏在一个洞里，拿饼和水供养他们，岂没有人将这事告诉我主吗？现在你说，要去告诉你主人说，以利亚在这里，他必杀我。”（王上 18:13–14）。

然而，尽管心怀恐惧，俄巴底依然顺服了耶和华。他最终对耶和华保持了忠诚，这才是关键：“于是俄巴底去迎着亚哈，告诉他。”（王上 18:16 ）。俄巴底有足够的勇气去执行耶和华的命令，即使他内心惧怕。这也衡量着我们自身的勇气：我们是否愿意且能够克服恐惧，去完成上帝呼召我们做的艰难之事？我们是否愿意公开宣告对基督的委身？我们不知道亚哈对俄巴底带来以利亚消息的反应，但这或许正是重点之一。无论亚哈如何回应，俄巴底的责任 ——正如我们的责任 —— 仅仅是顺从上帝的命令。

受迫害的先知

以利亚比俄巴底更有勇气，这种勇气源于与永活之上帝建立的生命关系。以利亚并非真正的麻烦制造者，正如俄巴底也不是。当耶和华吩咐以利亚去见亚哈王时，这位先知一如既往地顺服了上帝：“过了许久，到第三年，耶和华的话临到以利亚说：‘你去，使亚哈得见你，我要降雨在地上。’以利亚就去，要使亚哈得见他”（王上18:1-2 ）。当耶和华说“去”时，以利亚没有问“多远？”；他立刻动身。

以利亚并非麻烦制造者这一事实，从他坚定回应俄巴底的恐惧中可见一斑：“我指着所侍奉永生的万军之耶和华起誓，我今日必使亚哈得见我。”（王上 18:15 ）以利亚深知他所信的上帝。尽管身处宣称“上帝已死”的文化中，他从未迷失神学方向。他明白自己事奉的是永活的上帝，因此决心继续通过严格遵行上帝的吩咐来侍奉他。

以利亚并非麻烦制造者，但亚哈却如此认为。这位国王认定上帝的先知一直在给以色列制造麻烦，因此他试图将旱灾归咎于以利亚。最终，

国王与先知迎来了这场万众期待、广为宣传的会面：“亚哈见了以利亚，便说：“使以色列遭灾的就是你吗？””（王上 18:17 ）更直白的说法是“给以色列带来咒诅之人”。

圣经并未解释为何俄巴底与亚哈难以辨认以利亚。早些时候，当俄巴底“在路上恰与以利亚相遇，俄巴底认出他来，就俯伏在地，说：‘你是我主以利亚不是？’”（王上 18:7 ）。或许以利亚在旷野漂泊多年后形容枯槁，又或作了某种伪装。也可能亚哈寻找以利亚太久，真见到时反而难以置信。毕竟国王曾发动国际通缉令追捕以利亚，要求各国“全面协查”。正如俄巴底所述：“我指着永生耶和华你的神起誓，无论哪一邦哪一国，我主都打发人去找你。若说你没有在那里，就必使那邦那国的人起誓说，实在是找不着你。”（王上 18:10 ）。亚哈要确保周边国家都不敢收留这位先知。以利亚堪称以色列的头号通缉犯。

这场仇杀之所以上演，是因为亚哈将旱灾归咎于以利亚个人：“使以色列遭灾的就是你吗？”（王上 18:17 ）。亚哈没有以友好的问候相迎，也未给予丝毫善意尊重，反而指控他犯有叛国罪。亚哈的控诉对审判之日上帝子民的遭遇发出了严肃警告：世人首先会充耳不闻上帝的话语，继而将指控的矛头指向上帝的子民。当灾祸降临，世人非但不归向上帝，反而与上帝及其子民为敌。有时，上帝的仇敌会不择手段杀害上帝的子民（参约 16:2 ）。因此耶洗别大肆杀戮上帝的先知，她的追杀名单甚至涵盖全国所有神学院学生，誓要灭绝耶和华的先知（王上 18:4,13 ）。

历史总是惊人相似。以色列宗教领袖对使徒保罗的指控，与亚哈指责以利亚如出一辙。他们将保罗押到腓力斯面前受审时说：“我们看这个人如同瘟疫一般，是鼓动普天下众犹太人生乱的”（徒 24:5 ；参徒 16:20-17:6 ）。传播福音的和平工作，实则是对邪恶堡垒的威胁。天国价值观与世俗价值观的彻底对立，使得上帝的忠仆在世人的眼中永远像是麻烦制造者。

早期教会也遭遇了同样的事。苏维托尼乌斯在《克劳狄乌斯传》中提到，罗马因一个叫“基利斯督”的人煽动而爆发“骚乱”，这表明当时有人以基督之名制造事端。[8] 塔西佗时代，教会成员因称呼彼此为“弟兄姐妹”以及领受“基督的身体和血”的圣餐礼仪，被诬告在公开崇拜中行乱伦与食人之事。尼禄统治时期，基督徒更被指控纵火烧毁罗马而遭即刻处决。此后数百年间，基督教在罗马帝国皆属死罪。正如德尔图良的讽刺之言：“台伯河泛滥或尼罗河枯竭时，人们就高喊‘把基督徒喂狮子。’”[9] 法兰西斯·薛华曾写道：“我们不可忘记基督徒遇害的原因。他们被杀并非因为敬拜耶稣……只要不破坏以凯撒神化崇拜为核心的国家统一，无人关心你敬拜谁。基督徒遇害只因他们被视为反叛者。”[10]

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欧洲的宗教改革时期。当马丁·路德开始宣扬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时，教皇称他为“有害的病毒”。[11] 事实上，约翰·加尔文撰写《基督教要义》正是为了捍卫宗教改革，驳斥那些称新教徒为无法无天的麻烦制造者的言论。[12]

世人同样认为耶稣是个麻烦制造者。的确，从未有人像耶稣那样引发如此大的风波！当他被带到彼拉多面前受审时，控告者说：“我们见这人诱惑国民……他煽惑百姓，在犹太遍地传道，从加利利起，直到这里了”（路 23:2,5）。福音的传讲使一些人因信悔改归向上帝，同时也使另一些人对上帝及其使者充满敌意。耶稣基督降临世间，

8. Ralph Martin Novak, Christianity and the Roman Empire: Background Texts (Harrisburg, PA: rinity Press International, 2001), 20.

9. Henry Chadwick, The Early Church, The Pelican History of the Church, vol. 1 (London: Penguin,1967), 21–29.

10. Francis Schaffer, How Shall We Then Live?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Western Thought and Culture (Wheaton, IL: Crossway, 2005), 24.

11. Pope Leo X, Exsurge Domine, 1520, in Roland H. Bainton, Here I Stand: A Life of Martin Luther (New York: Abingdon, 1950), 147.

12. See John Calvin's "Prefatory Address to King Francis I of France," i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l, trans. Ford Lewis Battles, 2 vols., Library of Christian Classics 20–21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0), 1:9–31.

过去和现在都产生着双重效应。对接受他的人而言，基督的统治带来平安；而对抗拒他的人，基督的统治似乎只带来无尽的纷扰。

这些事例提醒我们，当世界攻击耶稣基督的教会时不必惊讶。多数西方基督徒对宗教迫害的关注远不及应有的程度。事实上，教会当前正面临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严酷的迫害。《全球宣教年度统计表》估算，自 1970 年以来每年约有二十万基督徒殉道。[13] 无论这些数字是否精确，它们都警示着北美并非上帝在世工作的中心。在中国、东非、中东和南美等地的基督徒，正因信仰耶稣基督而遭受共产党人、法西斯分子、穆斯林和印度教徒的迫害与杀戮。

如今，宗教迫害的初现端倪已开始在美国被听闻。媒体常将福音派基督徒当作社会问题的替罪羊。随着美国社会持续分崩离析，这种态度可能导致经济报复、法律威胁，并最终演变为肢体暴力。

这种敌意的一个例证是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频发的教堂纵火案，尤其在南方地区。许多纵火案件似乎出于种族动机，因为被焚毁的教堂大多属于黑人或多种族会众。但教堂纵火既是宗教迫害的表现，也是种族仇恨的产物。教堂成为攻击目标并非偶然，因为正是教会对偏执构成了最严峻的威胁。在上帝之敌的眼中，践行种族和解的教会就是麻烦制造者。

世人的仇恨既不应使我们气馁，也不该令我们恐惧。凭着上帝的恩典，信徒可以像以利亚那样勇敢，面对邪恶君王也无所畏惧。耶稣给予这样的勉励：“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约 15:18-19）。

13. David B. Barrett, “Annual Statistical Table on Global Mission: 1996,” International Bulletin of Mission Research, January 1996, 24–25.

真正的麻烦制造者

俄巴底与以利亚都不是以色列真正的麻烦制造者。不，真正的祸首是亚哈王。亚哈试图将所有麻烦归咎于以利亚，但以利亚如此反击道：“以利亚说：‘使以色列遭灾的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为你们离弃耶和华的诫命，去随从巴力’”（王上 18:18）。

这是亚哈与以利亚首次对峙的高潮。他们的相遇如同侦探小说结尾揭晓凶手身份的场景。以利亚直指亚哈：“使以色列遭灾的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为你们离弃耶和华的诫命，去随从巴力”（王上 18:18）。正是这位君王给这片土地带来了严重的饥荒。以利亚所用的‘遭灾’一词，与约书亚记 7:25 中描述因亚干偷窃属上帝之物而导致以色列战败时使用的词汇相同。总是那些悖逆上帝的人，才会招致上帝对国家的审判之灾。

以利亚指控亚哈犯了两类罪：不作为之罪与作为之罪。不作为之罪指本该做而未做的事，是我们在生命中未能遵行上帝旨意的领域；而作为之罪则是做了本不该做的事，属于明知故犯、逾越上帝所设界限的行为。

亚哈同时触犯了这两类罪。他“离弃耶和华的诫命”（王上18:18），这是不作为之罪 —— 亚哈没有履行应尽的职责；此外他还“去随从巴力”（王上 18:18），这种虚假崇拜属于僭越之举，是作为之罪——亚哈正在行上帝所禁止的事。

亚哈的行为显明其灵性光景堪忧。这位君王本应为自己所犯的罪悔改，向上帝呼求怜悯；为百姓缘故，更当祈求上帝转意不发怒气。然而他却试图凭己力硬抗神圣审判，走遍全地只为给自己的牲畜寻找

草料。(王上 18:5-6)。根据 A·W· 品克的观点，“ 这里连半个字都没有提到上帝！对那些招致他对这片土地不悦的可怕罪行只字未提！泉源、溪流和青草占据了亚哈的全部心思，他只关心如何从神圣的惩罚中获得解脱。”[14]

亚哈最关心的是他的牲畜。马匹对亚哈至关重要，因为他相信这是国家安全的核心。亚述王撒缦以色三世的记录显示，当叙利亚联军在卡卡与亚述交战时，亚哈提供了约两千辆战车。[15] 请注意俄巴底与亚哈的鲜明对比：前者保护耶和华的先知，后者只在乎拯救他的（马匹的）皮囊！神圣的审判让亚哈变得更加自私。他珍视自己的马匹胜过他人，无疑是因为军事优势给了他肉体上的安全感。这种态度正是圣经明确警告的。诗篇作者说：“ 靠马得救是枉然的 ”（诗 33:17 ），这个警告值得美国和其他军事强国在军备问题上深思。

亚哈王可与合上帝心意的大卫王形成鲜明对比。大卫也曾遭受上帝的审判，但他“看见灭民的天使，就祷告耶和华说：‘我犯了罪，行了恶；但这群羊做了什么呢？愿你的手攻击我和我的父家’ ”（撒下24:17）。大卫是真正的君王与属灵领袖，他承担了自己的罪责，承认自己才是祸端。而亚哈绝非这样的君王，他放弃了属灵责任，因此他才是真正的麻烦制造者，那个离弃耶和华、追随巴力的人。

该效法哪个榜样并不难分辨。若我们诚实地面对自己和上帝，就会明白许多灵性困境的根源往往在于自身。若是如此，靠指责他人无法解决问题，唯有承认自己的罪才行。我们也清楚自己真正需要怎样的君王：耶稣在十字架上担当我们的罪孽，展现了最完美的属灵领导力。“愿你的手攻击我”，他对天父如此说。尽管耶稣并非麻烦制造者，他却为了拯救他的子民，甘愿将灾祸引向自身。大多数人迟早

14. A. W. Pink, The Life of Elijah, rev. e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3), 97.
15. James B. Pritchard, 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5), 279.

会像亚哈那样，为自己的困境寻找替罪羊。而耶稣却反其道而行之。尽管他本身无罪，却主动承担了我们的罪孽，以此救赎我们。

可悲的是，亚哈始终不愿为以色列的旱灾承担责任。更大的灾祸接踵而至。但很快，上帝的恩典将终结漫长、炎热、干旱的夏季。经文开头上帝对以利亚说的话充满应许：“你去，使亚哈得见你，我要降雨在地上。”（王上 18:1 ）

38

除上帝外别无他神

列王纪上 *18:19–29*

以利亚前来对众民说：“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耶和华；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众民一言不答。. . . . . “你们求告你们神的名，我也求告耶和华的名。那降火显应的神，就是神。”众民回答说：“这话甚好。”(王上 18:21, 24)

以利亚正登上高山去面见全能的上帝。他等待已久，历经撒玛利亚、基立和撒勒法三个酷暑。终于，以利亚登上了高山，要在山上的火焰中见证神性的彰显。

先知不会独自登上那座山。邪恶的亚哈王会带着他所有的爪牙到场。四百五十名巴力先知会出席，还有四百名亚舍拉先知 —— 如果他们能从耶洗别宴席上抽身的话。以色列全境的百姓也将齐聚于此。所有人都将站在迦密山顶，俯瞰巴勒斯坦全境：西接地中海，东临约旦河，远眺群山。从北部的黑门山到南部的耶斯列谷，以色

列所有的平原与山脉将如桌布般在他们眼前铺展开来。

疑虑的沉默

当人们想象山上众先知、牲畜、木柴、祭坛、呼喊、舞蹈与身体穿刺的壮观场面时，很容易忽略那份沉默。事实上，迦密山上有两重巨大的沉默 —— 雷霆降临前的两重静默。第一重是疑虑的沉默。那是民众不知该侍奉哪位神时尴尬的缄默。

先知以利亚掷下挑战，向亚哈发出对决。当国王出迎以利亚时，反指责他是惹祸者，是因冒犯巴力才导致以色列无雨。但以利亚清楚真正的祸端是谁。于是他反用亚哈的话回击：“使以色列遭灾的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为你们离弃耶和华的诫命，去随从巴力。现在你当差遣人，招聚以色列众人和侍奉巴力的那四百五十个先知，并耶洗别所供养侍奉亚舍拉的那四百个先知，使他们都上迦密山去见我”（王上 18:18–19 ）。

为证明自己的观点，以利亚发起了一场史上最伟大的宗教辩论、对决与重量级较量：巴力与以色列的上帝耶和华一决高下，胜者获得一切。赌注极高，上帝子民的宗教命运悬于一线。一方是迦南风暴之神巴力，其身后站着政府供养的四百五十名先知；另一方则是天地之主耶和华，仅有他的先知以利亚孤身应战。

精彩对决总能吸引大批观众，当亚哈派遣宣传员走遍王国各地时（见王上 18:20 ），召集全国民众齐聚迦密山观战并非难事。待众人就位后，“ 以利亚前来对众民说：‘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耶和华；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 ”（王上 18:21 ）

沉默。“ 众民一言不答 ”（王上 18:21 ）。这沉默令人难堪，就像有人说了极其冒犯且震惊的话后，众人不知所措的尴尬停顿。然而

都留在击球区内，而是开始向界外区域迈步，远远越过三垒。教练们称此为“踏入桶中”：当击球手离本垒板太远以致无法击中球时。我正摇摆于两种想法之间：既想击球，又想躲避。但任何想要击中棒球的人都必须心无旁骛，径直朝投手丘迈步并全力挥棒。

以色列民的一只脚已踏入桶中。他们正朝界外区域迈步，在两种意见间摇摆不定。他们的心是分裂的：既想敬拜以色列的主上帝，又想顺便享受一点对巴力的随意崇拜。

我们同样生活在一个跛行于多重观点之间的文化中。1993 年，范德堡大学校园内竖起了一座宗教多元主义的纪念碑：当时神学院将新建的“全信仰礼拜堂”同时奉献给印度教徒、犹太人、天主教徒、新教徒、穆斯林、巴哈伊信徒和东正教基督徒团契。全信仰礼拜堂的建筑刻意避开了任何明确的宗教象征，它是一栋空壳建筑。但礼拜堂确实为每种宗教都准备了储物柜。虽然永久性宗教符号未被纳入建筑设计，但存储柜中存放着各传统仪式所需的器具：犹太教徒可取用大卫之星和烛台，基督徒能找到十字架和圣经，穆斯林可铺开礼拜毯，诸如此类。几乎可以说，范德堡的学生每次礼拜时都是在进行一场“陈列”仪式。

全信仰礼拜堂是为一个不完全清楚自己信仰什么的文化而建，或者说，是为那些想对一切事物都抱有一点信仰的文化而建。在奉献仪式上，范德堡大学牧师贝弗利·阿斯伯里说：“这个地方属于所有信仰。它的奉献由许多行为和一种行为组成。在我们的团结中存在多样性，在我们的多样性中存在团结，当我们奉献这个空间并为其增添光明时，每个人都持以独特传统的方式。”[1]

基督徒有时也过着类似的生活。我们不让上帝成为我们的一切，而是为一点欲望、一点自我放纵、一点物质主义留出空间，于是我们就这样一瘸一拐地走过人生，无法坚定地为基督而活。我们就像

1. First Things, November 1993, 54.

伍迪·艾伦嘲讽的那些人，将“上帝”与“地毯”同等严肃对待。艾伦所说的“地毯”，指的是中产阶级家庭“及其装饰、色彩搭配、家具、电器和音响系统”，即“一个让人感到安全且掌控一切的地方”。但正如奥斯·吉尼斯所指出的：“任何愿意与地毯共享其神位的‘神’，尽管共享同一个名号，都与圣经中的上帝相去甚远。”[2]

当以利亚面对他那个时代的属灵混乱时，他要求人们下定决心。他提出的要求与摩西从山上下来时相同：摩西看见上帝的子民在敬拜金牛犊，便说：“凡属耶和华的，都要到我这里来！”（出 32:26）。约书亚在摩西死后也对以色列儿女提出了同样的要求：“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侍奉的”（书 24:15）。这同样的要求临到每一世代的男女老幼：**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上帝，就当顺从他。

我们不能心存侥幸，不能骑墙观望，不能在追随上帝的事上采取等待观望的态度。以利亚的上帝是独一的，他不容许有竞争对手。他不会将自己的荣耀与任何其他神分享。信靠上帝就意味着用我们的一生来跟随他。但如果我们仍在犹豫不决，试图判断上帝是否真神，就无法做到这一点。若我们仍骑墙观望，就表明我们并未跟随上帝，甚至可能从未以得救的方式真正认识他。不与上帝同在，就是与他为敌（太 12:30）。圣经教导我们，罪使我们与上帝隔绝，唯有信靠耶稣基督，相信他在十字架上的死和从坟墓里的复活将我们从罪中拯救出来，才能免于永恒的审判。

对上帝而言，要么全有，要么全无。他要我们全心、全意、全魂、全力。耶稣说：“一个人不能侍奉两个主”（太 6:24）。清教徒曾这样表述：“你不能用半心半意侍奉上帝。”因此，我们需要自问：我已将完整的自我献给上帝，还是仍拖着贪恋世界的滑雪靴？若主是上帝，我们就当用双脚全力跟随他，在敬拜中以他为首，在工作中以他为首，在休闲中以他为首，在家庭生活中以他为首。

2. Os Guinness and Jonn Seel, eds., *No God but God* (Chicago: Moody, 1992), 40.

这里有一个简单的方法可以检验我们是否在两种观点之间摇摆不定。真正的信徒不会沉默。当犹豫不决者被问及属灵之事时，他或她并不确定该说什么，就像迦密山上的以色列人那样。但当基督徒被问及属灵之事时，他或她能够勇敢地为对基督的信仰作见证。

约翰·莫蒂默，一位伦敦的律师兼社交名流，曾对英国教会的重要领袖进行了一系列坦诚的访谈。其中一位受访者是时任坎特伯雷大主教、英国圣公会领袖的罗伯特·朗西。莫蒂默向朗西提出了以利亚曾质问以色列人的同一个简单问题：“你信上帝吗？”回应他的是一阵尴尬的沉默，充满犹疑的沉默。“嗯，”朗西答道，“某种程度上，可以这么说，取决于你所说的‘上帝’是什么意思。”[3]
至少在这次对话中，朗西是个摇摆不定的人。他在两种观点之间踉跄而行，因此无法坚定地为对基督的信仰作见证。

倘若以利亚能与大主教对话，他很可能也会对其说出那句对我们说的话：“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他；若巴力是神，就去顺从巴力。若你们真选择追随神，就当为他发声！”当与邻舍交谈涉及属灵话题时，或是同事提出关于生命的重大疑问时，我们都应准备好给出清晰的回应，为上帝的恩典与真理作见证。

驳斥与论证

我们已见识过怀疑的沉默。在探讨山腰上的第二重沉默之前，应先思考以利亚的布道方法。他护教的策略是什么？如何为永生上帝的信仰辩护？上帝虽未召我们登上迦密山顶，但以利亚的两步策略——先证伪后证实——仍有可借鉴之处。[4] 首先揭穿伪神之谬，继而彰显真神之实，即在展示以色列上帝之前，先驳倒巴力。

以利亚以展现体育精神开启其证伪过程，给予对手一切优势。这位先知直面所有挑战者，当时以利亚处于绝对劣势：“以利亚对众民

3. Oscar Handlin, “The Unmarked Way,” The American Scholar, Summer 1996, 350.
4. Guinness and Seel, No God but God, 15.

说：‘作耶和华先知的只剩下我一个人；巴力的先知却有四百五十个人。’”（王上18:22）。倘若迦密山上有赌局，押以利亚胜的赔率高达450 比 1。然而，上帝的先知以利亚却主动让巴力的先知们享有主场优势：“‘当给我们两只牛犊，巴力的先知可以挑选一只，切成块子，放在柴上，不要点火；我也预备一只牛犊放在柴上，也不点火。你们求告你们神的名，我也求告耶和华的名。那降火显应的神，就是神。’众民回答说：‘这话甚好’”（王上 18:23-24）。这展现了极佳的体育精神。为防止某只牛犊更适合献祭，以利亚甚至让对手优先选择。

于是以利亚让巴力的先知们先行动：“以利亚对巴力的先知说：‘你们既是人多，当先挑选一只牛犊，预备好了，就求告你们神的名，却不要点火。’”（王上 18:25）。请记住，这是一场一锤定音的较量：谁若能成功降下一次火，便立即赢得比赛。以利亚曾宣告：“那降火显应的神，就是神。”（王上18:24）。因此，倘若巴力以火回应，以利亚甚至不会有尝试献祭公牛的机会，而是早已丧命。

此外，这场比试完全针对巴力作为自然之神的所谓强项而设。巴力是太阳之神，温暖与炽热本是他的专长领域；巴力亦是风暴之神，火焰正属其拿手好戏。这位雷霆之神至少该能召唤一道闪电点燃他的公牛吧！

这一切都彰显了以利亚对上帝绝对的信心，为自信的福音传播树立了良好典范。基督徒往往过于防御：我们拥有自己的学校、杂志、电视节目、广播栏目和书籍；因感受到敌视圣经信仰的文化威胁，我们蜷缩在自己的小圈子里；即便踏入世俗世界，也保持低调姿态。

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以利亚登上山巅直面当时的文化。他既不畏惧反对者的人数众多，也不被对方雄辩的论据所震慑。他在光天化日之下挺身而出，任由对手为其宗教信仰提出最有力的辩护。他毫无惧色，因为他深知这些人终将失败。他明白巴力根本不存在，即便

巴力拥有 450 名先知，450 乘以 0 依然是 0。以利亚从一开始就明白这场较量毫无悬念，任何试图证明巴力的行为最终只会彻底摧毁巴力的可信度。

事实正是如此。尽管巴力的先知们竭尽全力呼求降火，甚至自残身体，巴力却始终没有回应：“ 巴力的先知们将所得的牛犊预备好了，从早晨到午间，求告巴力的名说：‘巴力啊，求你应允我们！’却没有声音，没有应允的。他们在所筑的坛四围踊跳。”（王上 18:26）。巴力彻底失败了。当巴力的先知们表演完毕后，以利亚用尖锐的讽刺给予致命一击。詹姆斯 ·A· 蒙哥马利将“ 以利亚浓缩的讥讽 ” 描述为 “ 对异教神话最辛辣的评论 ”。[5] 圣经如此记载：“到了正午，以利亚嬉笑他们，说：‘大声求告吧！因为他是神，他或默想，或走到一边，或行路，或睡觉，你们当叫醒他。’”（王上 18:27 ）。

或许巴力正在沉思。或许他正 “ 忙碌 ”，就像 “ 巴力先生正在开会 ” 那样。实际上，“ 忙碌 ” 一词是委婉说法。更形象且直白地说，以利亚是在暗示巴力可能去了洗手间。这位先知还揣测巴力是否睡着了或外出旅行了，也许在午休，也许在自驾游，又或许正在度假。毕竟根据迦南神话，巴力每年都会去冥界巡游。

这都是以利亚驳斥巴力、证明其虚妄的方式。先知正在揭穿巴力的真面目，贬低他的地位，将其降格为凡人。为此，他设想巴力像人类一样从事各种活动，受限于肉体凡胎的种种制约。以利亚对巴力毫无敬意，因为他根本拒绝承认巴力是真正的别神。

类似的情节也发生在《绿野仙踪》的结尾处。当多萝西和她的朋友们抵达翡翠城时，他们听到了伟大而可怕的奥兹的声音。起初他们对他心存畏惧，但随后多萝西的小狗托托拉开了帷幕，显露出这位伟大的巫师其实只是个拿着扩音器的瘦小老头。巫师被揭露为一个骗子与欺诈者。

当以利亚拉开帷幕时，他也将巴力揭露为骗子和欺诈者。以利亚的嘲弄或许显得不够光明磊落，但以利亚嘲笑巴力是正确且神圣的。

5. James A. Montgomery, The Book of Kings, ed. Henry S. Gehman, International Critical Commentary (Edinburgh: T&T Clark, 1951), 302.

先知的嘲讽是神圣的讽刺。他首要的动机是彰显上帝的荣耀，为此必须证明上帝没有对手。以利亚需先否定巴力，才能证实上帝。他必须表明，没有任何神明能与以色列的上帝抗衡。除上帝外别无他神。与全能的主耶和华相比，其他别神皆荒谬可笑。

试想巴力与以利亚的上帝之间绝对的对比。相较于忙碌嗜睡的巴力，全能主耶和华的威严以全然之力与完美之美闪耀显现。全能的主耶和华永活且活跃。他从不会陷入沉思，因他即刻全然知晓万物。他无需肉体功能；他是灵，没有躯体。他永不休假；他时刻以权能托住万有。以利亚的上帝永不困倦，从不打盹：“保护你的必不打盹。保护以色列的也不打盹也不睡觉”（诗 121:3-4）。

无需在两种意见间摇摆不定。主，他是上帝，除他以外别无他神。唯独他永不缺席，永不分心，永不沉睡。因此，我们能在属灵争战或所遇困境中，信靠他看顾保守我们。他永远活着，永远活跃，永远有拯救的大能。

无神之默然

永活之上帝最美好的属性之一，就是他垂听并应允祷告。我们对以利亚的研究始于雅各书，其中说道：“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他恳切祷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他又祷告，天就降下雨来，地也生出土产。”（雅 5:16-18）。使徒雅各在考察先知以利亚的事工时，有一件事令他深受触动。以利亚事工的显著特征或鲜明标志就是祷告。列王纪上第 18 章关于祷告教导了我们什么？事实上，祷告是整章的关键。

一开始，以利亚就说：“你们求告你们神的名，我也求告耶和华的名。那降火显应的神，就是神”（王上 18:24）。因此，迦密山上的对

决关乎上帝能否回应祷告。整个较量将以应允的祷告作为神性证明来定夺。

巴力又如何？他能回应祷告吗？绝无可能！山上第二次的沉默，正是一个不会也不能回应祷告之神的沉默，一个根本不算神的神。

巴力的先知们初次祷告时曾有一刻静默。他们虽喧嚷不止，却“没有声音，没有应允的”（王上 18:26）。巴力的先知们憎恶这沉默之声，因他们明白其含义。听见祷告未蒙应允，他们便陷入癫狂，拼命舞蹈喊叫：“到了正午，以利亚嬉笑他们，说：“大声求告吧！因为他是神，他或默想，或走到一边，或行路，或睡觉，你们当叫醒他。”他们大声求告，按着他们的规矩，用刀枪自割、自刺，直到身体流血。”（王上 18:27–28）但随着暮色临近，迦密山陷入死寂：“从午后直到献晚祭的时候，他们狂呼乱叫，却没有声音，没有应允的，也没有理会的。”（王上 18:29）圣经三次强调（这种重复正是圣经加强语气的写法）：巴力没有回应。他没有作答。他甚至毫不理会。因为巴力根本不存在，是彻头彻尾的虚无。与以利亚那圣哉、圣哉、圣哉的上帝相比，巴力只是虚空、虚空、虚空。因此迦密山的对决从一开始就胜负悬殊。耶和华上帝是无限重量的存在，而巴力比最轻的羽毛还轻，他毫无分量。

山上第二次的绝对沉寂，彻底证明了巴力崇拜的徒劳无功。巴力先生正在输掉这场斗牛。他的先知们无法因缺乏献身精神而受到指责，但真正的宗教不仅仅在于拥有强烈的宗教体验。唯一真正重要的是崇拜正确的神。在此情况下，圣经得到了印证：

> 外邦的偶像是金的，银的，
> 是人手所造的；
> 有口却不能言，
> 有眼却不能看，
> 有耳却不能听，
> 口中也没有气息。(诗 135:15–17)

巴力是诗篇作者所批判的沉默神明之一，是一个不能言语、无法回应的神。

这世上所有的伪神 —— 一切偶像与宗教骗子 —— 无一能回应祈祷。

有人崇拜成功，出卖灵魂攀爬职场阶梯。他们或许获得奖项、晋升与奖金。但事业有件事永远做不到：它无法回应祈祷。

有人崇拜享乐，用美食、刺激的体育赛事和最新音乐纵容自己。他们过着力所能及的奢华生活，沉溺于不被追究的纵欲。但美食、演唱会、旅行与色情作品有件事永远做不到：它们无法回应祈祷。

有些人崇拜国家，将信心寄托于政治解决方案。政府或许能提供某种稳定与安全，甚至发放福利支票。但至少有一件事是政府无法做到的：回应祈祷。

有些人崇拜个人美貌，将外在形象置于首位。正如“教堂日渐冷清，健身房人声鼎沸；传统热忱消退，对身体关注高涨。”[6] 美貌或许能吸引心仪之人的目光。但化妆品与配饰有一件事永远无法达成：它们不能回应祈祷。

有些人崇拜掌控感，试图通过整顿宇宙微小角落来获取生活安全感。他们可能将平静、整洁的居所或钱币收藏奉为偶像。但窗明几净的房屋与闪亮的硬币有一件事做不到：它们不能回应祈祷。

所有这些都可能成为神明。我们或许会向它们俯首，献上金钱、时间与忠诚，付出我们的情感。它们很可能让我们在两种意见间摇摆不定。但它们并非真神，因为它们不能回应祈祷。这意味着在我们最需要时，它们终将令人失望。孤独时，它们听不见；病痛时，它们无法治愈；临终时，它们无力拯救。

最糟糕的是，当我们忏悔时，伪神无法宽恕我们。要明白以色列人真正祈求的是对他们罪孽的赎罪。他们在山上献祭公牛，正是为了

6. Nancy Brewka Clark, “Faith in the Flesh: An Essay on Secular Society’s Preoccupation with Life [Somewhat] Eternal,” Lynn Magazine, October 1985, 18.

寻求宽恕。他们所求的并非随便什么陈年祷告能得到应允，而是祈求赦免的祷告。在迦密山的敬拜仪式中，核心就是通过接受赎罪祭来祈求赎罪与救恩。但假神无法回应这类祷告。它们不能接受罪的赎价，因此也无法赦免。

真神能应允祷告。他能接纳罪的赎价，赦免我们一切的过犯。他是说话而非沉默的神。终极证明就是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关于他受难的记载以这样的报告收尾：“耶稣大声喊着说：‘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说了这话，气就断了”（路 23:46 ）。试想若耶稣最后向巴力或其他假神祷告会如何。沉默。无人回应；无人答覆；无人垂听。没有别的神能听见他在十字架上最后的言语，或是通过接纳他为我们罪孽所作的牺牲来应允他临终的祷告。没有别的神能为我们的救恩将他从死里复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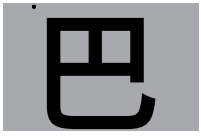
因此要赞美上帝，因耶稣向那位是上帝的神祷告！他凭信心向永活的上帝、以色列的主上帝祷告。以利亚的上帝、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上帝垂听了那祷告，并以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方式应允了它。只有一位神。除上帝以外别无他神，唯独那位应允祷告以成就我们救恩的上帝。

39

耶和华是神

列王纪上 *18:30–40*

> 于是，耶和华降下火来，烧尽燔祭、木柴、石头、尘土，又烧干沟里的水。众民看见了，就俯伏在地，说：“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王上 18:38–39)



力正在输掉公牛之战。山上的寂静证明他根本不是神。由于他又聋又哑，他的先知们正陷入求火不成的困境。但随后轮到真神登场了。是时候让那位确是真神的上帝倾听并用雷霆回应了。

预备阶段

以利亚通过发出邀请来为他的证明做准备：“以利亚对众民说：‘你们到我这里来。’众民就到他那里。他便重修已经毁坏耶和华的坛。”（王上 18:30 ）。如同父亲召集他的孩子，这位先知邀请上帝的子民归向上帝。当以色列的子孙们围拢过来想看个究竟时，

以利亚将毁坏坛的石头拾起来，重新建造。这一行动清晰地表明了以色列的属灵光景。祭坛需要重建是因为它已沦为废墟。敬拜之地一片狼藉，因为从属灵层面而言，民众的心也同样混乱不堪。

以利亚按正轨重建了祭坛（参看出 20:25-26；利 1:6-8）。他“照雅各子孙支派的数目，取了十二块石头（耶和华的话曾临到雅各说：‘你的名要叫以色列’），用这些石头为耶和华的名筑一座坛，在坛的四围挖沟，可容谷种二细亚”（王上 18:31-32）。十二块石头象征十二支派，提醒民众整个以色列都是上帝凭约誓所拣选的。这些石头也象征着自所罗门王死后分裂的国度将重新合一。以利亚在上帝的祭坛前召集以色列各支派，呼吁他们回归先祖的信仰、重守民族之约、恢复符合圣经的敬拜实践。他并非以假神之名，而是“为耶和华的名”重建祭坛（王上 18:32）。这位耶和华的先知以耶和华的名，为耶和华的子民重建了耶和华的祭坛。

祷告

以利亚随即祷告。请注意以利亚祷告的简洁。巴力的先知们整天都在祈祷，大声呼喊他们的神起床。但当先知以利亚上前时，他只是简单地祷告：

> 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的神，耶和华啊，求你今日使人知道你是以色列的神，也知道我是你的仆人，又是奉你的命行这一切事。耶和华啊，求你应允我，应允我！使这民知道你耶和华是神，又知道是你叫这民的心回转。（王上 18:36-37）

仅此而已。在向巴力祈祷了六个小时后，以利亚的祷告不到一分钟。

以利亚祷告的力量并不取决于其长度、雄辩或音量。只有当先知的神听力不佳时，他才需要长时间大声祈祷。但以利亚的上帝听见并

回应了。他祷告的力量不在于祷告本身，而在于他所祷告的上帝。因此，以利亚的祷告方式后来被耶稣教导门徒时所采用：“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你们不可效法他们；因为你们没有祈求以先，你们所需用的，你们的父早已知道了。”（太 6:7-8 ）。

以利亚的准备和祷告与巴力的崇拜形成鲜明对比。在迦密山上的人们一定对他们带领敬拜的方式印象深刻。巴力的先知们场面壮观。别提宗教广播了：这些人简直可以为格莱美奖设计舞蹈编排！他们长时间敬拜，“ 从早晨直到午间，求告巴力的名 ”（王上 18:26 ），总共六个小时。他们大声敬拜：“ 巴力啊，求你应允我们！ ” 他们喊道。费利克斯 · 门德尔松的清唱剧以利亚捕捉到了他们敬拜的音量，当合唱团唱出 “ 巴力啊，求你应允我们！ ”时，声音如瀑布般倾泻而下。他们的敬拜充满活力，他们 “在所筑的坛四围跳舞 ”。他们的敬拜代价高昂：“ 他们大声求告，按着他们的规矩，用刀枪自割、自刺，直到身体流血 ”（王上 18:28 ）。

这绝非一场乏味的敬拜仪式。所有的歌唱、舞蹈、劈砍与呐喊必定令人血脉贲张。若有人问起：“ 迦密山的仪式如何？ ” 得到的回答可能是：“ 太震撼了！持续了数小时之久。山坡上庞大的敬拜团队，鲜血四溅。四百五十名先知高唱着《来吧，巴力，点燃我的火》！ ”然而上帝鉴察人心，外表看似壮观的场面，内里往往空洞无物。

宗教狂热未必是属灵生命的标志。巴力的先知们并未按照永生上帝所要求的方式敬拜，这一案例尤其如此。上帝从未要求冗长的仪式或喧闹的祷告，更不会令敬拜者自残。这种行径只能源于魔鬼，因为圣经中的敬拜从无自虐成分。事实上，上帝明确禁止他的子民刺透身体：“ 不可为死人用刀划身，也不可在身上刺花纹。我是耶和华 ”（利 19:28 ）；“ 你们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儿女。不可为死人用刀划身，也不可将额上剃光 ”（申 14:1 ）。上帝的子民不仅灵魂属他，身体也当归他为圣。他愿我们的身体成为敬拜的美丽器皿。

从巴力先知们身上流淌的鲜血提醒我们，假神是残酷的监工。偶像会虐待它们的崇拜者。如今许多人认为，只要我们信仰某物，崇拜谁或什么都无关紧要。但圣经教导我们，崇拜谁或什么确实至关重要，因为假神总会伤害其追随者。如果我们崇拜世俗的成功，我们将以灵性的失败为代价。如果我们崇拜安逸，我们将以灵性的不安为代价。如果我们崇拜性，我们将以破碎的关系为代价。如果我们崇拜危险的冒险，我们可能会以伤残的身体为代价。假神总是索取它们的代价。撒旦想要我们的身体，也想要我们的灵魂。

巴力的先知们也警告我们，正确地敬拜上帝就是要以心灵和诚实敬拜他（参见约 4:24 ）。保罗提醒哥林多人，上帝不是混乱的上帝，而是和平的上帝（林前 14:33 ）。以利亚以简单、符合圣经的方式敬拜真神。他在用正确数量的石头建造的正确祭坛上献上合宜的祭物。他没有让自己陷入狂乱或自伤。

此外，以利亚在一天中的恰当时刻献上了他的祭品。巴力的先知们一直敬拜到晚间献祭的时辰。但以利亚却按着赎罪的正确时辰，在“ 献晚祭的时候 “（王上 18:36 ）献上了祭物。这个微小细节揭示了虚假敬拜与真实敬拜的区别。巴力的先知们随心所欲地敬拜，而以利亚则按上帝喜悦的方式敬拜。他不仅敬拜了正确的神，更以正确的方式敬拜。

神学家有时将指导以利亚敬拜的原则称为“规范性原则”。《威斯敏斯特信条》（ 20.1 ）如此阐述这一原则：“敬拜真神的可接纳方式是由他亲自设立的，并受限于他所启示的旨意，以致人不可按照人的想象和设计、撒旦的暗示，或任何圣经未明示的可见表象及其他方式来敬拜他。”

基督徒有时会对这一规范性原则应如何应用存在分歧，但原则本身是有效的。因为上帝是接受我们敬拜的那一位，他有权决定我们必须献上何种敬拜。新约圣经描述了集体敬拜，包括祷告、诵读和宣讲上帝的话语、洗礼和圣餐的圣礼，以及唱诗、信仰告白和奉献。我们可以在践

行这些事上发挥创意，但不可用上帝未曾启示的方式敬拜他。以利亚蒙上帝悦纳，正是因他以上帝所认可的方式敬拜。

明证

祷告过后，明证随即显现。要记得以利亚的布道策略分为两部分。在护教或捍卫信仰时，他采取连环攻势：首先证伪假神，这通过山上持续的沉寂实现；其次验证真神。对巴力的驳斥先于对耶和华上帝的彰显。

在本注释书的前一章我们注意到，以利亚让他的属灵对手占尽优势。同时他也给自己设下严苛限制：

> 又在坛上摆好了柴，把牛犊切成块子放在柴上，对众人说：“你们用四个桶盛满水，倒在燔祭和柴上”；又说：“倒第二次。”他们就倒第二次；又说：“倒第三次。”他们就倒第三次。水流在坛的四围，沟里也满了水。（王上 18:33-35 ）

这一切都是以利亚精心设计的。这位先知深谙人心：每当上帝行神迹时，总会有怀疑者。因此他尽可能清晰地表明：唯有上帝能点燃这场火。以利亚确保众人都能看见祭坛何等湿透。或许他差遣助手去往基顺河，那河水正从迦密山脚流过。众人必亲眼看着以利亚的助手们跑下山去，又费力地提着水罐上山，水从罐边晃荡溢出。接着众人又看着他们将水浇在祭坛上。水流遍公牛的各块肉，浸透木柴与石头，注满以利亚在祭坛周围挖的深沟。他们三次将罐子装满又倾倒而出。

唯有上帝才能点燃这祭品。点燃公牛所需的烟火技术远超以利亚的能力范围。点燃潮湿的木头需要的远不止一点火星。唯有上帝

能烧尽祭坛上的祭品。他确实这样做了，因为在上帝没有难成的事：“于是，耶和华降下火来，烧尽燔祭、木柴、石头、尘土，又烧干沟里的水。”（王上 18:38）。没有公牛。没有木头。没有石头。没有泥土。没有水。一无所剩。这并非普通的火，而是惊天动地的烈焰。全能上帝耶和华的火从天而降，烧尽了**一切**。

从天而降的烈火证明了以色列上帝耶和华的神性。以利亚的神乃是烈火（见申 4:24）。他是那位向所多玛和蛾摩拉降下硫磺与火的神（创 19:24），在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显现的神（出 3 章），夜间用火柱引领以色列儿女的神（出 13:21），烧尽亚伦祭坛上燔祭的神（利 9:24），用烈焰击杀献凡火的拿答与亚比户的神（利 10:1–2），以及所罗门献殿时从天上降下火来的神（代下7:1）。他正是那位在迦密山上用天火击败巴力，悦纳以利亚为以色列赎罪之祭的上帝。

由此我们被提醒，上帝本身就是他自己的证明。唯有上帝能证实他自己的存在。以利亚虽协助证伪了巴力，但他并未真正证明上帝。是上帝亲自证明了他自己！

当我们传扬耶稣基督的福音时，同样的情况也适用。我们或许有时能证伪这世上的假神。若我们持续拉扯任何非基督教世界观松散的线头，它终会因自身矛盾而瓦解。但我们无法向不信者证明上帝的存在。当我们向人述说对耶稣基督的信仰时，可以为圣经真理提供许多具有说服力的论据：我们可以谈论山川星辰，整个宇宙如何充分显明智慧设计的证据；可以探讨圣经的可靠性，考古学如何印证圣经历史的真实性；可以列举耶稣基督的历史证据，四福音书如何独立见证他的生平、受死与复活。我们能给出许多支持基督教真理的雄辩论证，但唯有上帝自己能证明他自己。

信仰上帝 —— 不仅仅是相信某种模糊的神圣存在，而是相信圣经中的上帝 —— 这是一个属灵的问题。唯有上帝能改变一个不信者

的心思意念。罪人必须被圣灵之火转变，才会来到耶稣基督面前寻求从罪中得救。这正是以利亚在迦密山上所祈求的：他祷告上帝将以色列民的心回转归向上帝（王上 18:37 ）。从天而降的火不单是上帝大能的标志，更是带来上帝子民重生的属灵恩典之举。

十七世纪法国杰出的数学家兼哲学家布莱兹 · 帕斯卡尔曾写下自己归信基督的经历。他去世后，一名仆人在其外套衬里中发现了这份手稿。帕斯卡尔写道：

> 恩典之年，1654，
> 11 月 23 日星期一，圣克莱门特节 ……
> 自晚间十点半
> 至午夜十二点半左右，
> **火**
> 亚伯拉罕的上帝，以撒的上帝，雅各的上帝，
> 非哲学家与学者的神。
> 确据。确据。感受。喜乐。平安。
> 耶稣基督的上帝。[1]

上帝为帕斯卡尔做了学者与哲学家力所不及之事：他以圣灵之火向帕斯卡尔自我印证。我们的职责是效法以利亚所为：指认当代文化中的偶像，迫使人们在独一真神与诸般伪神间作出抉择。继而我们祷告，因唯有圣灵之火能扭转罪人的心思意念。我们负责传讲与祈求，而使人归信乃上帝之所为。

更多印证

中国基督徒守望者倪柝声在其著作《坐行站》 中，[2] 记载了上帝自我印证的一段奇妙经历。二战爆发前夕，倪柝声带领布道团前

1. Pascal, quoted in Donald W. McCullough, The Trivialization of God (Colorado Springs: NavPress,1995), 77.
2. For a fuller account of these events, see Watchman Nee, Sit, Walk, Stand (Fort Washington, PA: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57), 57–64.

往中国大陆南部某岛传道。六位同工都是资深传教士，还带了年轻的吴弟兄。经过数日热情布道却未见成效后，吴沮丧地问道：“为何你们无人愿意相信？”

众人答道：“我们有神 —— 唯一的神 —— 王爷，他从未让我们失望过。”

“你们怎么知道可以信任他？”吴问。

人们解释道：“286 年来，我们每年一月都会举行他的庆典游行。通过占卜预先选定吉日，年年如此，当天必定晴空万里，从无阴雨。”

“那今年的游行定在何时？”吴追问道。

“时间定在 1 月 11 日上午八点。”

“那么，”吴大胆宣布道，“我向你们保证，十一号那天一定会下雨。”

他们喊道：“够了！别再布道了！如果十一号真下雨了，那你的上帝就是真神。”

随后，吴去告诉其他传教士他所做的事。他像以利亚向以色列人发出挑战那样立下赌约：“你们求告你们神的名，我也求告耶和华的名。那降火显应的神，就是神”（王上 18:24 ）。吴的挑战或许冲动，或许鲁莽，或许让其他布道者紧张不已，但当其他传教士听闻兄弟所言时，已无法挽回。正如以利亚时代那样，消息迅速传遍了整个地区。

基督徒们会怎么做？他们毫不怀疑塔王有能力带来晴朗天气。无论是通过恶魔的影响，还是当地渔民预测天气的能力，近三个世纪以来，节日当天从未下雨。然而他们开始祈祷，坚信以利亚的上帝与他们同在。他们并非绝望地祈求，而是充满信心，安息在耶稣基督已成之工的恩典中，安息在他胜过罪恶与死亡的权能里。

以下是倪柝声对 1 月 11 日事件的描述：

> 我被透过阁楼唯一窗户直射进来的阳光唤醒。“这不是雨！”我说。时间已过七点。我起身跪下祷告：“主啊，”我说，“求你降下雨来！”…… 我默默无声地在神面前走下楼。我们八个人 —— 包括房

> 东在内——一起安静地坐下吃早餐。天空万里无云，但我们知道上帝必守约。当我们低头为食物谢恩时，我说：“我想时间到了。雨现在必须降下。我们可以提请主记念此事。”

甚至在福音使者们以“阿们”结束祷告之前，他们已能听见几滴雨点啪嗒啪嗒地落在瓦片上。当他们吃着米饭时，雨滴变成了持续的阵雨。当他们开始盛第二碗饭时，他们向上帝祈求更大的倾盆大雨，雨水便如桶倒般倾泻而下。等他们吃完早餐时，街道已被淹没，房屋底部的三级台阶都浸在了水中。

后来传教士们听说了村里发生的事。雨刚开始下时，一些年轻人就开始说：“神在这里，再也没有大王了！他被雨困住了。“但王爷是个便携的偶像，于是年长者用轿子抬着他出来开始节日游行。他们刚把他们的神抬到外面，暴雨就加剧了。抬轿的人滑倒摔跤，导致王爷从椅子上跌落，摔碎了下巴和左臂。但他还能修补，所以他们把他拼凑起来再次抬到外面，直到雨下得太大他们看不清路，泥浆又厚得无法行走。上帝证明了自己，击败王爷如同击败巴力一样轻易。

又一个关于上帝掌控自然之力并战胜偶像崇拜的故事源自 W·J·戴维斯在非洲南部班图族人中的传教工作。1840 年代末期，一场严重干旱导致土地龟裂牲畜大批死亡。对饥荒的恐惧迫使部落酋长聘请了职业祈雨师。当他们的努力徒劳无功时，祈雨师将失败归咎于传教士的存在。戴维斯迅速采取行动保护家人。他骑马进入酋长的村庄，打断了仪式进程，宣称求雨者的巫术和民众的罪孽才是真正的祸因。如同当代的以利亚一般，他向对手发出挑战：“下个安息日到礼拜堂来，我们将向创造天地的上帝祈祷，求他赐予我们甘霖。届时便能知晓谁是真神，谁是他真正的仆人，以及你们最忠实的朋友。”

酋长接受挑战后，戴维斯和其他传教士次日便禁食祷告。到了礼拜日，天空万里无云。但当戴维斯与会众跪地祈祷时，“大雨点开始

噼里啪啦地打在礼拜堂的锌皮屋顶上 …… 整个地区都被水浸透了，河水几乎涨到连酋长和他母亲都无法渡河，那晚只得在传教站留宿到次日。”[3]

当他的子民祷告时，上帝便彰显自己。当然，他并非总以神迹方式显现，但他确实会证明自己的存在。若上帝尚未向我们或我们所爱之人显明自己，我们就当祈求圣灵的烈火。以利亚的上帝乐意垂听并应允我们为人心归向他而献上的祷告。

俯伏敬拜

神迹显现后，紧接着便是俯伏敬拜。“ 俯伏 ” 意指面朝下平趴在地，如同躲避枪弹或被公交车撞倒般彻底降服。这正是天火降下时以色列人的反应：“ 众民看见了，就俯伏在地,说：‘ 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 ”（王上 18:39 ）

这才是真正的敬拜，不是嘶吼喧嚷、刀光血影的敬拜，而是全然俯伏在上帝威严可畏的荣光之下。诚然，这是用心灵与诚实进行的敬拜。之所以说是心灵的敬拜，因为俯伏的姿态彰显了人在上帝面前绝对的敬畏。当主在山上烈火中显现时，唯一合宜的回应便是面伏于地。

这同样是用诚实进行的敬拜，因为百姓口中发出的言语全然真实。在巴力与耶和华交锋之初，以色列民不知该说什么。当他们摇摆于两种意见之间时，我们听到的是犹疑的沉默（参王上18:21）。但此刻他们终于发出心声：“ 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 ” 没有任何假神配得这样的敬拜！以色列民的敬拜不再像拜巴力那样以人为中心；如今他们完全沉浸在上帝的神性之中。

在迦密山上高呼 “ 耶和华是神 ” 一定美妙至极，一遍又一遍地俯伏尘埃呼喊：“ 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 我们本该如此敬拜。我们能拥有这样的敬拜。我们无需目睹山上烈火，也能在敬拜中体

3. The story of W. J. Davis is recounted in the International Bulletin of Missionary Research (October 2001): 153–54.

验上帝的神性。若我们敬拜中缺乏激情，并非因舞蹈、呼喊与狂热不足；若我们敬拜中缺乏敬畏，亦非因刀剑与鲜血的缺席。而是因我们未能充分感知全能上帝的沉重、圣洁与威严。

安妮·迪拉德曾写道，当我们前来敬拜主上帝时，理应怀揣敬畏甚至危险感：

> 总体而言，我发现基督徒在墓穴之外，对这些境况的感知远远不够。可有人哪怕模糊地意识到，我们如此轻率呼求的是何等力量？抑或如我所疑，可能根本无人相信只言片语？教堂里的孩童正摆弄化学套装，调配 TNT 炸药来消磨周日早晨。戴着女士草帽与天鹅绒帽上教堂实属疯狂；我们本该人人头戴防撞头盔。引座员该分发救生衣与信号弹，将我们绑缚在长凳上。因沉睡的上帝或有一日醒来震怒，而醒着的上帝可能将我们引至万劫不复之地。[4]

我们已丧失了对上帝威严庄重的感知，不仅在敬拜中如此，整个生命皆是如此。问题不在上帝，而在我们自身。我们太像巴力的先知，误将敬拜的外在形式当作全能上帝临在的真实。同时，我们又太像以色列民，三心二意地跛行于两种立场之间，一只脚踏进主的殿，另一只脚却仍流连在城中的街道上。

若要重拾对上帝可畏之威严的感知，我们当效法以色列民起身掸尘后的行动。他们并未长久俯伏，因以利亚催促他们终止摇摆：“以利亚对他们说：‘拿住巴力的先知，不容一人逃脱！’众人就拿住他们。以利亚带他们到基顺河边，在那里杀了他们。（王上18:40）。

这应验了上帝的诫命（参见申 13:12-15），即引诱以色列人拜偶像的领袖当被刀剑处决。拜偶像的领袖对上帝的子民构成了最大

4. Annie Dillard, Teaching a Stone to Talk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2), 40–41.

的灵性威胁。以色列人若要在两种宗教观点之间停止摇摆，就必须彻底铲除巴力崇拜，俯伏敬拜独一的上帝。

主并未将同样的刀剑交在我们手中。我们的兵器与争战属灵而非属世。但我们必须治死自己的罪。坦率地说，多数基督徒并不擅长此事。我们对罪不够决绝，这正是我们在两样意见间摇摆不定、在敬拜中无法真正体会上帝威严重量的原因。

不要再在两种观点间摇摆不定！当效法多马， 复活的基督向他显现时，他宣告说：“ 我的主，我的神！”（约 20:28 ）。我们蒙召是要揪出藏匿在心中的假神，将其治死。为此当牢记：“ 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 ”（罗 6:6 ）。继而应当在生活各个领域俯伏主前，将工作、休闲、人际关系与家庭全然献上。当我们俯伏敬拜时，生命自会宣告：“ 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

40

上帝的守火者

列王纪上 *18:36—45*

以利亚上了迦密山顶，屈身在地，将脸伏在两膝之中。（王上 18:42）

以利亚如同长屋中的守火人。对于东北部美洲原住民，如易洛魁人而言，长屋是部落生活的核心。大家族在此起居、在一个被称为“长屋”的狭长木制建筑中饮食、劳作与娱乐。部落中会选出一名成员担任火种守护者，其职责是确保长屋中的火焰永不熄灭。当其他人外出采集、狩猎或征战，火种守护者便留守长屋，让家园的炉火持续燃烧。

先知以利亚如同长屋中的火种守护者。当以色列各部落在属灵的旷野中漂泊时，以利亚坚守家园，吹旺圣经信仰的余烬。当巴力的先知们试图扑灭对独一真神的敬拜时，以利亚不容许对主上帝的信仰之火熄灭。他是以色列民的火种守护者。因此当民众从属灵的迷途中归来聚集在迦密山时，是上帝用以利亚那随时可用的火花重

新点他的子民，使他们的心归他。

唯有藉着祷告

以利亚是如何做到的？他如何让家中的火持续燃烧？以利亚通过祷告来照料这火焰。使徒雅各对先知以利亚生命与事工的诠释不容忽视（参雅 5:16-18 ）。我们一次又一次地回到这一点：首先且最重要的，以利亚是一个祷告的人。

然而，让我们诚实面对：祷告对我们来说听起来并不那么令人兴奋。我们准备好与以利亚一同上山，准备好面对以色列百姓，准备好嘲笑巴力的先知，准备好看见上帝的火，也准备好俯伏敬拜上帝。或许我们甚至准备好治死罪恶。但我们准备好祷告了吗？

我们大多数人发现祷告是如此艰难的劳苦，以至于它无法激发我们的热情。祷告是一种高度属灵的活动，与我们天然倾向背道而驰。作为证明，只需观察典型祷告会中的情形：人们花大量时间享受团契、分享代求事项、讨论生活难题，却唯独不做祷告。祷告总是最先被舍弃的事物：在繁忙的一周中最先被搁置，在晨间惯例中最先被省略，在度假时最先被抛弃。祷告是赤裸裸的属灵操练，而我们大多数人的属灵生命并不丰盛。

然而若不藉着祷告，就别无他法能领受上帝的祝福。上帝所要赐予的一切属灵福分，都通过祈求与代求的生命临到。若想获得上帝乐意赐予的美好恩赐，我们必须为此祷告，人生决策的智慧来自祷告，敬拜中上帝可畏的同在亦然。归信基督的转变、圣灵复兴的火焰、文化的改革更新，这一切都藉祷告成就。

当我们追溯任何一场圣灵的伟大运动背后，总能发现祷告的踪迹。以 1727 年的摩拉维亚复兴为例，它始于一场祷告会：“ 众人被上帝的同在深深震撼，决心昼夜不停地祷告，每周七日持续不息，这一

祷告运动持续了逾百年，其成果在全球范围令人惊叹。”[1] 又如现代宣教之父、印度灵魂收割者威廉·克里的侍奉。他成功的秘诀？克里身后有位瘫痪卧床的姊妹，五十年来持续不断地为他祷告。[2]

属灵的祝福唯有通过祷告从上帝而来。这是必经之路。除了祈求，我们别无他法获得属灵的恩赐。若不在祷告中得胜，我们的生命、敬拜、传道、家庭、教会乃至国家，都无法彰显上帝的大能。

坦率地说，这让许多基督徒感到失望。以利亚能让整个国家登上高山观看斗牛盛会。但试想若他称之为祷告会（当然那本质上确实是祷告会），营销团队绝不会允许以利亚这样宣传。根本没人会来！

除了那些守火者。守火者们会守候在那里，照料火焰，向上帝祈祷，等待他的灵带着火焰降临。这些属灵的守火者会聚集在长屋里祷告，点燃心中的火焰，吹旺圣经信心的余烬。

我们可以像以利亚那样成为守火者。我们必须成为守火者，因为祷告是与上帝保持温暖的唯一方式。教会即将面临寒冷的日子。我们需要知道如何在长屋里保持对耶稣基督信心的火焰不灭，好让其他人能聚集在我们身旁取暖。

首要之事

以利亚的榜样至少教导了祷告者七项关于守护火焰的宝贵功课。以下是照料火焰的方法：首先，**基于赎罪祭来祷告**。以利亚不敢在不为自己罪孽献上赎罪祭的情况下就来到上帝面前。

注意以利亚祷告中一个奇特之处。他祈祷说：“那降火显应的神，就是神”（王上 18:24）。但先知为何祈求火呢？火似乎是以色列百姓最不需要的东西。他们真正需要的是雨水。别忘了，那片土

1. Henry T. Blackaby, “Revival Scenes,” Revival Commentary 1, 1 (1996): 6–7.
2. Kent and Barbara Hughes, Liberating Ministry from the Success Syndrome (Wheaton, IL: Tyndale,1987), 74.

严的承认：我们之所以能向上帝祷告，唯一的原因是耶稣已为我们的罪而死。当我们祷告时，并非献上新的祭物，而是以耶稣基督一次永远的赎罪为基础，使我们得以来到上帝施恩的宝座前。

若祷告要奉耶稣基督的名而献上，这或许解释了为何有些祷告未蒙应允。人人都会祷告。即便是顽固的无神论者，在生死攸关之际也会祷告。他们不由自主地祈求。但并非总能得到期待的回应，当愿望落空时，他们往往归咎于上帝。他们说：“我曾祈求上帝为我成就某事，他却从未应允。事实上，我承诺若上帝应允那个祷告，就将一生奉献给他，可他始终没有回应。”

但关键在于：那个祷告是否真诚地奉耶稣基督的名而献上？我们祷告时，是否承认自己的罪，并信靠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为之代赎？若非如此，我们便没有理由因祷告未蒙应允而责怪上帝。我们欠上帝赎罪之债；上帝并不欠我们分毫。当然，出于极大的怜悯，上帝有时也会垂听并回应那些未通过耶稣基督献上的祷告。但首要之事当为先。若想获得上帝的甘霖，我们必须藉着为罪献祭与上帝和好。

名字有何深意?

这是给火种守护者的第二课：**以上帝启示之名祈祷**。圣经记载：“先知以利亚近前来说：‘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的神，耶和华啊’”（王上 18:36）。换言之，以利亚向真正的上帝祈祷。这正是迦密山对决的核心意义。以利亚没有以巴力的名义祈祷，因为巴力根本唤不醒。事实上，巴力这样的神明并不存在。先知所祈祷的，是那位永活真实的上帝，那位不眠不休、垂听应允祷告的上帝，那位与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立约的上帝。

上帝赐予我们他的名，这是何等奇妙！他让我们知晓并随时呼求他的名。父母最能体会名字的力量，特别是当孩子开始直呼其名时：“嘿，爸爸！爹地！爸，你根本没在听！” 我对我儿子的恳求充

耳不闻。“嘿，菲尔！”他尝试新招数时喊道。这下他成功吸引了我的全部注意力！

每当我们呼求上帝的名，他必全神垂听。他赐予我们数十个可用的名号。圣经中上帝自称的任何名号或头衔，我们都可用于祷告：耶和华、我是、全能的上帝、主。我们可以向亚伯拉罕的上帝、摩西的上帝、以利亚的上帝祷告，亦可效法耶稣的祷告方式，直接称上帝为“父”（如可 14:36）。上帝赐下他的名，正是要我们藉此向他祷告。

愿荣耀归于上帝

火种守护者的第三课：**祈求上帝的荣耀显明**。以利亚祷告说：“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的神，耶和华啊，求你今日使人知道你是以色列的神”（王上 18:36）。这祷告旨在让世人认知上帝是神，祈求上帝彰显自己的荣耀，向全民族启示他神性的荣光。他祷告的终极目标正是万目标之首：*soli Deo gloria*（“唯独荣耀归上帝”）。《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开篇即阐明：“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荣耀上帝，以他为乐，直到永远。”而在迦密山上，以利亚的祷告直指上帝的终极目的，即荣耀他自己并永远以他自己为乐。

这类祷告可称为“国度祷告”。国度祷告以上帝的更大荣耀为目标，是为上帝国度的无阻扩张与无限延伸而祈求。正如约翰·派博在其关于教会宣教事工的著作中所描述的祷告类型：

> 祷告印证了上帝的至高主权 …… 这正是上帝定规祷告在教会使命中占据核心地位的原因。祷告的目的，是要向这场争战中的所有参与者显明：胜利属于主。祷告是上帝设定的途径，借此将恩典赐予我们，并将荣耀归给他自己。[3]

3. John Piper, Let the Nations Be Glad!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Missions (Grand Rapids: Baker, 1993), 55.

国度祷告是耶稣教导门徒所祈祷的那种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 6:9-10）。真正的门徒会祈求上帝的国度降临，祈求主耶稣基督荣耀的统治遍及全宇宙。

我们在国度祷告上花费的时间太少。我们大部分的祷告都是紧急祷告，与当下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有关。我们感谢上帝对我们的恩惠，为病人祷告，为自己的迫切需求祷告，仅此而已。当然，这样的祷告并无不妥，但祷告可以远不止于此。以下是 J.C. 莱尔对无私祷告实践的推崇：

> 我向你们强调代祷在我们祷告中的重要性。我们天生都是自私的，这种自私即使在我们归信后也容易如影随形。我们倾向于只考虑自己的灵魂、属灵争战和信仰进展，而忘记他人。我们都需警惕并努力对抗这种倾向，尤其在祷告中。我们应当培养公共精神，激励自己在恩典宝座前不仅提名自己，也提名他人 …… 这是最高的仁爱。在祷告中记念我的人，才是最爱我的人。这对我们灵魂的健康有益，它能拓宽我们的同理心，扩展我们的胸怀。这对教会有益，因为所有扩展福音事工的齿轮都由祷告推动。[4]

我们需要扩展祷告的内容，将祈求耶稣基督国度扩展的国度祷告纳入其中。至少有一部分祈求应当专用于祷告，愿上帝的荣耀通过大能作为显现在宇宙的每个角落。国度祷告是为归信、为宣教、为教会、为城市、为国家而献上的祷告。正如我曾收到的一封信结尾所写的那种祷告：“我的祷告是愿上帝在第十长老会教会及整个费城得荣耀，他的名被高举。”

上帝喜悦应允国度祷告。那种唯独渴望上帝得荣耀的纯粹心意，使得国度祷告具有独特的效力。F·B· 迈尔写道：“每当我们如此沉浸在祷告中，以至于忘却个人利益，为上帝的荣耀祈求，我们便抵

4. J. C. Ryle, Practical Religion (Grand Rapids: Baker, 1977).

达了一个制高点，从此能从他那里赢得一切。”[5] 但不必只听 F·B· 迈耶的证言；且听耶稣基督那丰盛的应许：“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约 14:13-14 ）。若我们未能理解这应许，是因为没有意识到耶稣谈论的是献上国度祷告，而非为满足私欲的祈求。当耶稣应允成就我们所求的一切时，他指的是为上帝的得荣耀而献上的祷告。

辩白

这是给守火者的第四课：**为上帝之道事工的辩白祷告**。以利亚不仅祈求上帝被认知为神，他也祷告自己能被确认为上帝的仆人：“求你今日使人知道……我是你的仆人，又是奉你的命行这一切事”（王上18:36 ）。

这段祷告因使用第一人称可能让我们略感不适。在为上帝的荣耀祷告后，以利亚现在是在为自己的荣耀祈求吗？不，他只是在祈求上帝能证实他传讲上帝话语的先知职分。

诚然，以利亚的某些行为看似有些怪异——他反对当时的宗教领袖是怪异的，嘲讽宗教体制是怪异的，将水浇遍祭坛也是怪异的。但因这位先知是顺服上帝而行这些事，他完全有理由求上帝印证他的事工。以利亚祷告祈求：无论他的事工多么不受欢迎，愿人们都能清楚知道，他本人始终是主上帝的忠实先知。

效法以利亚的榜样，我们为教会事工得到印证而祷告是正确且美好的。事工的成功不在于规模或受欢迎程度，而在于对上帝话语的忠诚。因此教会理当祈求被公认为上帝话语的忠实仆人。一对来自城外的访客曾为费城第十长老会的牧职同工讲述过一则故事，他们听后深受感动：

5. F. B. Meyer, Elijah (Fort Washington, PA: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92), 87.

他们想参加礼拜活动，但对城市不熟悉，便向一位流浪者打听哪里有好的教会。那人指向附近的一座教堂建筑，见他们犹豫不决，便说：“哦，你们一定是在寻找宣讲**真道**的教会；你们要找的是第十长老会！”这正是每个教会都应当祈求的那种街头口碑：愿我们以上帝之道的教导者闻名！

上帝之道在任何地方的宣讲成效，都取决于上帝子民的祷告。因此我们应当如此祷告，仿佛牧者的事工全赖于此——事实上也确实如此。总体而言，就讲道事工而言，会众所得到的正是他们所祈求的。

当伟大的伦敦传道人司布真被问及为何拥有如此成功的讲道事工时，他的回答是带访客前往教堂地下室，那里有数百名教友在主日礼拜前聚集，祈求上帝之道在他们中间得着印证。每位忠心的传道人背后，都有一个祷告的会众群体。[6]

为传福音的祷告

第五课的内容非常简单：**为归信祷告**。注意以利亚如何结束他的祷告：“耶和华啊，求你应允我，应允我！使这民知道你耶和华是神，又知道是你叫这民的心回转。”（王上 18:37 ）。

从以利亚重复自己的方式中，我们能感受到他的热切：“耶和华啊，求你应允我，应允我！”这位先知如此迫切的原因是他正在为归信祷告。他祈求上帝使百姓的心再次回转，这正是每当有人成为基督徒时发生的事。圣灵抓住一个远离上帝的罪人的心，使其重新转向上帝。一位守火者会为这样的归信祷告。他或她不仅照料火焰，更渴望传播这火焰。守火者不满足于个人属灵的成长，而是希望看到耶稣基督的爱在他人的心中燃起熊熊烈火。

通常，一个在传福音方面薄弱的教会，其传福音的祷告也会薄弱，而传福音祷告是国度祷告的一种。当我们为他人归信耶稣基督而祷告

6. Warren W. Wiersbe, The Wiersbe Bible Commentary: The Complete New Testament (Colorado Springs: David C. Cook, 2007), 694.

时，实质上是在祈求上帝掌管那人的心。我们祷告上帝的国降临在特定个体的生命中，并取得主导权。

中国宣教先驱戴德生曾对一个宣教站大量灵魂归主的现象感到困惑。直到某次在英国公开演讲结束后，他遇见一位对此项工作异常熟悉的男士。当戴德生询问对方为何如此了解时，那人答道：“哦！那里的宣教士是我老同学，多年来我们定期通信；他会寄来慕道者和皈依者名单，我每天都为这些名字向上帝祷告。”[7] 这就是秘诀：有人每日为具体的归信事例明确祷告。

牢记为归信祷告的一个好方法是持续记录我们为之寻求救赎的灵魂。这是常规做法，C.S. 路易斯就曾如此践行，他在给朋友的信中写道：“我的祷告名单上有两类人：一类是为其归信而祈求，另一类是为其已然归信而感恩。看着名字从名单 A缓缓流向名单 B 的细流，实在是莫大的安慰。”[8] 每个圣经学习小组都应在每周祷告时间里，专门为那些不认识基督，尚未得救之人的灵魂提名代祷。上帝必应允我们的祷告，正如他应允以利亚的祷告，降下圣灵之火，使罪人的心回转归向他。

在应许中祷告

第六课：**在上帝的应许中祷告**。这一课出自故事的结尾，经文记载：“亚哈就上去吃喝。以利亚上了迦密山顶，屈身在地，将脸伏在两膝之中”（王上 18:42）。以利亚显然是在祷告。我们之所以知道，是因为他采用了完全俯伏于地的标准祷告姿势。此前不久，全体以色列民也曾以同样的姿势“俯伏在地，说：‘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王上 18:39）。轮到以利亚俯伏在地向主上帝祷告。虽然圣经并未规

7. E. M. Bounds, The Purpose in Prayer (Grand Rapids: Christian Classics Ethereal Library, 2001), http://www.ccel.org/ccel/bounds/purpose.html, 53.

8. C. S. Lewis, Letter to Dom Bede Griffiths, June 27, 1949, in the Marion E. Wade Center at Wheaton College in Illinois.

定祷告时必须采取特定姿势，但以利亚为我们树立了一个可效法的榜样，即祷告就是在真实永活的上帝面前俯伏。

圣经明确要求的是：我们要在上帝的应许中祷告。以利亚为求雨祷告似乎多此一举，毕竟上帝早已应许要降雨水滋润大地。事实上，以利亚甚至能听见雨声临近。他对亚哈说：“你现在可以上去吃喝，因为有多雨的响声了”（王上 18:41）。虽然以利亚尚未看见雨水，但他凭着信心的耳朵已听见雨声。

然而以利亚依然祷告。他殷勤恒切地祷告，直到应许成就。对以利亚而言，上帝的应许非但没有使祷告变得多余，反而使之成为必须。这位先知明白上帝的主权对代祷事工的深远意：正是上帝的应许教导我们当如何祷告。正因为上帝应许降雨，以利亚才为雨祈求。A·W·宾克阐释道：“上帝的应许绝非为了免除我们向恩典宝座祈求所保证的祝福，而是为了教导我们当求什么，并鼓励我们以信心祈求，好使这些应许实现在我们身上。”[9] F·B· 迈尔同样写道：“纵使圣经从头到尾充满金灿灿的应许，但唯有当我们将其转化为祷告时，它们才会生效。”[10] 因此我们蒙召要从上帝的话语中学习他的应许，继而将其转化为祷告。

让火焰持续燃烧

最后，给守火者的最后一课是**持续祷告**。以利亚没有放弃，而是坚持祷告直到上帝回应：“对仆人说：‘你上去，向海观看。’仆人就上去观看，说：‘没有什么。’他说：‘你再去观看。’如此七次。第七次仆人说：‘我看见有一小片云从海里上来，不过如人手那样大。’以利亚说：‘你上去告诉亚哈，当套车下去，免得被雨阻挡’”（王上 18:43-44）。

9. A. W. Pink, The Life of Elijah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6), 184.
10. Meyer, Elijah, 93.

以利亚的仆人六次眺望大海，六次带回坏消息：“什么都没有。”整个天空连一丝云翳都没有，从迦密山顶到地中海上方尽是蔚蓝。但以利亚没有绝望，他始终坚守对上帝应许的信赖，持续守望祷告直到上帝回应：“霎时间，天因风云黑暗，降下大雨”（王上18:45）。

多少次我们反复祷告却未得回应？或许我们已祷告六次，仍在等待那朵带着上帝祝福之雨的海面小云。比如为悖逆子女的得救祷告却仍在等待；为求得好工作或明白上帝旨意祷告却仍在等待；为脱离某种罪或疾病得医治祷告却仍在等待；为求得配偶或孩子祷告却仍在等待。我们不断祷告，却像以利亚一样持续收到坏消息：“什么都没有。”

不要停止祷告！要不住地祷告（帖前 5:17）。若已祷告六次，就当祷告第七次；甚至要祷告七十个七次。不可让祷告止息，要持续祈求直到上帝应允。以利亚的祷告大有功效，正是因他坚持祷告直到得着回应。圣经说他是“恳切祷告”（雅 5:17），而恳切即意味着持之以恒。爱德华 · 佩森对守火者有这样睿智的劝勉：“祷告是侍奉首要、次要、再次要的必需。所以，亲爱的弟兄，祷告吧，祷告吧，继续祷告。”[11] 对于住在信心长屋中的神仆而言，守火是一份全职事工。

11. This quotation of Edward Payson is from E. M. Bounds, Power through Prayer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2), 28.

41

主啊，我已受够了

列王纪上 *18:46–19:8*

以利亚见这光景就起来逃命，到了犹大的别是巴，将仆人留在那里，自己在旷野走了一日的路程，来到一棵罗腾树下，就坐在那里求死，说：“耶和华啊，罢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为我不胜于我的列祖。”（王上 19:3–4）

以利亚已经受够了。在费利克斯·门德尔松根据这位先知生平创作的清唱剧中，他的话语听起来哀怨而苦涩：

> 耶和华啊，罢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为我不胜于我的列祖。我不愿再活下去：现在让我死吧，因我的日子尽是虚空！我为耶和华万军之神大发热心；因为以色列人背弃了你的约，毁坏了你的坛，用刀杀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个人，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

以利亚的灵魂状态不佳。这位先知已陷入灵性绝望的黑暗深渊。我们曾随以利亚登上山顶见证上帝临在的烈火。如今我们随他进入旷

野，见他独坐孤树下说：“耶和华啊，罢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为我不胜于我的列祖。”（王上 19:4 ）

神人

当以利亚的灵命陷入至暗时刻，我们不妨驻足回望这位伟大神仆的属灵功绩。他如同长屋中的持火者，为上帝的子民燃起耀眼光芒。他曾在以色列王面前毫无畏惧，从基列跋涉至撒玛利亚，从穷乡僻壤直入都城，向亚哈王宣告：因拜偶像之罪，这地必不降雨水（王上 17:1 ）。

先知以利亚深信上帝的预备。他遵命藏身基立溪畔，靠乌鸦叼饼得食（王上 17:2-6 ）；在撒勒法寄居时，他信靠上帝每日的供应，使坛内的面必不减少，瓶里的油必不缺短（王上 17:7-16 ）。以利亚更怀复活之信，他将寡妇气绝的儿子放在床上，三次伏身其上祈求，使孩童灵魂复返（王上 17:17-24 ）。

以利亚是一位充满热忱的人。他在罪恶面前展现出勇气。他指认亚哈是以色列真正的麻烦制造者（王上 18:16-18 ），并挑战上帝的子民不要再在两种意见之间摇摆不定（王上 18:21 ）。以利亚对合乎圣经的敬拜怀有激情。他在正确的时间、正确的祭坛上，向正确的神献上合宜的祭物（王上 18:30-36 ）。这位先知还通过嘲笑巴力的先知并在基顺河边处决他们（王上 18:22-29, 40 ），彰显了上帝圣洁的公义。

最重要的是，以利亚是一个祷告的人。三年半的时间里，他祈求上帝将雨水封闭在天上（雅 5:17 ）。他作国度的祷告，恳求上帝的荣耀得以彰显，并让上帝子民的心归向他们的上帝（王上 18:36-37 ）。他坚持不懈地祷告，七次祈求雨水降在以色列地（王上 18:42-44 ）。

以利亚是上帝的仆人。他是最伟大的先知之一。难怪当耶稣基督在山上变像时，以利亚与摩西一同出现并与弥赛亚交谈（太17:1-13 ）。也难怪在那荣耀的时刻，彼得想要尊崇以利亚，甚至可能去敬拜他

（太 17:4 ）。以利亚是一位属灵巨人。我们自身的灵性甚至无法企及他的高度。我们极少（如果有的话）见过如此敬虔的生命，也几乎不敢梦想自己能成为如此勇敢的信徒。

最后，思考以利亚的谦卑。我们或许会期待一位属灵巨人为自己在上帝国度的成就感到些许自豪。但列王纪上 18 章以一幕令人震撼的谦卑场景作结：

> 以利亚说：“你上去告诉亚哈，当套车下去，免得被雨阻挡。”霎时间，天因风云黑暗，降下大雨。亚哈就坐车往耶斯列去了。耶和华的灵降在以利亚身上，他就束上腰，奔在亚哈前头，直到耶斯列的城门。（王上 18:44-46 ）

作为对祷告的回应，上帝已差遣以利亚带来雨水。暴风云层在地中海上空聚集。当巨大的黑色雷暴云在迦密山上翻腾时，以利亚领受了圣灵的能力，束紧衣袍，跑在马车前头，疾行十八英里抵达耶斯列。

这故事的重点不在于以利亚是个全能运动员，尽管他或许确实是；也不在于他受圣灵充满，尽管这毋庸置疑；甚至不在于他比国王先到耶斯列，仿佛先知与君王在竞赛。不，以利亚跑在亚哈前头，实则是以王室仆从的身份自居。他如同国王的传令官或先驱般奔跑在前。

在古代近东地区，君王出行时总有仆从在前开道宣告。因此，跑在王室成员前头的行为，象征着对其的臣服。例如以斯帖记记载，末底改曾头戴王冠、骑着御马巡行书珊城街道，而哈曼王子被迫在前引路并宣告：“王所喜悦尊荣的人，就如此待他”（斯 6:11 ）。这对哈曼是莫大羞辱，因为前行者实为卑躬屈膝之人。同样，以利亚通过跑在亚哈王前头前往耶斯列，表明自己顺服于这位统治者的权柄。他对万王之王的热忱，要求他必须尊重以色列的君王。由此可见，以利亚在勇敢无畏的表象下，藏着极深的谦卑。

事实上，这两种美德密切相关：唯有在上帝面前谦卑的人，才有勇气在充满敌意的世界中为上帝挺身而出。

自杀念头

此刻画面渐暗，且看这位谦卑的神仆沦为何等光景。圣经既向我们展现以利亚最辉煌的时刻，也揭露这位先知最软弱的时分：当他独自逃往旷野，坐在一棵罗腾树下。以利亚逃离了耶洗别，逃离了上帝的子民，逃离了先知的呼召，逃离了一切。

事情是这样的：当众人抵达耶斯列时，“亚哈将以利亚一切所行的和他用刀杀众先知的事都告诉耶洗别”（王上 19:1 ）。请注意国王何其盲目：亚哈明明身在迦密山，却显然未在属灵层面保持警醒。他本该向耶洗别讲述上帝的一切作为，而非以利亚的所作所为。然而他向王后汇报时，关注的始终是人的行动而非上帝的作为。

亚哈王是个彻头彻尾的政客。他像变色龙般善变，又似无骨的水母般懦弱。在山巅之上，他愿意信奉以色列的上帝，任由以利亚按上帝的旨意处置巴力的先知们。可一旦回到宫中面对耶洗别，我们都知道这个家究竟是谁在掌舵！因惧怕妻子，亚哈处心积虑地将杀害她那些先知的罪名全推给了以利亚。

王后迅速而果断地回应道：“耶洗别就差遣人去见以利亚，告诉他说：‘明日约在这时候，我若不使你的性命像那些人的性命一样，愿神明重重地降罚与我。’”（王上 19:2 ）。换言之，“以利亚，日落前滚出城去，否则叫你命丧当场！”耶洗别为何没有当场处死先知，原因并不完全明朗。或许她精明地察觉到了以利亚的声望，又或许她狡猾地意识到，要让以利亚的胜利转为败局，同时摧毁上帝的公信力，最好的办法就是吓跑以利亚。

如果这是耶洗别的策略，那么它的效果甚至超出了她的期望。在见证了以利亚此前所有的言行后，我们完全没料到他接下来的举动：“ 以利亚见这光景，就起来逃命，到了犹大的别是巴，将仆人留在那里 ”（王上 19:3 ）。显然，以利亚对耶洗别王后的恐惧与亚

哈如出一辙。于是他正中她的下怀，逃离耶斯列的速度比当初奔向那里时更快。

清教徒解经家马太·亨利质问道：“我们该为此赞美以利亚吗？”

> 我们不赞美他。不久前直面亚哈和所有巴力先知时的勇气何在？甚至当上帝的火降在祭物上时仍坚守岗位的胆识又何在？这位曾在天上与地上双重恐怖中屹立不惧的先知，如今却在一个傲慢暴戾妇人的虚张声势前颤抖 …… 伟大的信心并非总是同样坚固。[1]

突如其来的恐惧驱散了以利亚的伟大信心。圣经记载这位先知“逃命”（王上 19:3）。人为保命能奔逃极远，以利亚一路南逃九十英里直至别是巴，又继续在旷野中走了一日路程（王上 19:4）。他几乎要跑出耶洗别的王国，也几乎跑掉了自己的性命。

以利亚不停地奔跑，最后瘫倒在一棵树下：“自己在到旷野走了一日的路程，来到一棵罗腾树下，就坐在那里”（王上 19:4）。随后他开始祷告。毕竟，以利亚是个祷告之人。但请看这个祷告内容：“耶和华啊，罢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为我不胜于我的列祖”（王上 19:4）。

以利亚在罗腾树下的祷告绝非天国式的祷告。但即便在彻底绝望之际，他仍坚持祷告。“耶和华啊，罢了！”他说。他求上帝“取我的性命”（王上 19:4），将终结生命的渴望化作祈求。以利亚没有自尽，而是承认唯有生命之主上帝有权夺取生命。正如G·K· 切斯特顿所言：“自杀不仅是罪，更是终极之罪。这是最极端的恶，是对存在意义的彻底否定，是对生命誓约的背弃。杀人者，杀一人；自杀者，灭众生，因对他而言，整个世界都被抹杀了。”[2]

属上帝的人绝不应自寻短见。但即便伟大的先知，偶尔也会祈求死亡。摩西曾当场求上帝取走他的性命（民 11:15）。约伯则宁愿自己从

1. Matthew Henry, Matthew Henry’s Commentary, 6 vols.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n.d.), in loc.
2. G. K. Chesterton, Orthodoxy (New York: Doubleday, 1990), 72.

未降生（伯 10:18-19 ）。耶利米咒诅自己的诞辰（耶 20:14 ）。约拿因觉得生不如死而求上帝取走他的性命（拿 4:3 ）。可见，上帝的仆人有时也会渴求死亡；但他们不会自尽，而是将绝望带到上帝的统治之处，向生命之主祷告。

以利亚祷告时向上帝倾诉他已不堪重负。这位先知当时有自杀倾向。他的呼喊如同 1996 年英国电影猜火车中流露的绝望呐喊。猜火车成为美国 X 世代追捧的邪典经典，因其赤裸展现了生命的虚无。且听主角的人生哲学（经去脏话处理）：

> 选择生活。选择工作。选择职业。选择家庭。选择大电视机 … 选择瘫在沙发上看那些麻痹心智、扼杀灵魂的电视竞猜节目 … 选择在这一切的尽头腐朽凋零 … 在悲惨的家中，沦为自私小崽子们眼中尴尬的存在 … 这些你生来替代自己的家伙。… 但我干嘛要做这些？我选择不选择生活。我选了别的。理由？不需要理由。有海洛因还要什么理由？

以利亚的感受大致如此。他从不看电视游戏节目，也不吸食海洛因，但那种感受本质上就是如此。他选择不去选择生命。他选择了别的东西，而且毫无理由。以利亚曾是长屋的守火人，为上帝的子民守护信仰的炉火。但有时守火人会在烈焰中倒下。有时守火人会被烧尽。有时守火人已经受够了。

以利亚的绝望经历挑战我们对基督教的误解。许多人仍抱有这样的想法：如果他们信靠耶稣，一切烦恼就会结束。如果他们真心信靠耶稣，他会赐予他们豪车，解决体重问题，消除同性恋罪孽的诱惑，或帮他们找到伴侣。人们对基督教存在这些误解，部分原因是美国教会大量吸收了不健康的健康与财富福音，其内容大致如下：

> 命名并宣告，这就是信仰的真谛！
> 只要毫不怀疑，你就能得到所求。
> 列出你的“愿望清单”，持续坚信不疑，
> 终将发现自己不断收获馈赠。

若这听起来像福音，那我们亟需一剂现实的猛药：耶稣基督里的救赎并不会终结人生的苦难。事实上，有时苦难才刚开始。基督徒也会遭遇困境或受伤，有时他们会灰心沮丧，有时因恐惧而逃命，有时半途放弃工作或呼召，甚至产生自杀念头，且他们并非灵命尚浅。属灵领袖同样会恐惧、放弃、逃避、思索终结一切。就此而言，正如雅各所言千真万确：“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雅 5:17）。

当我们看到罗腾树下的以利亚时，便明白上帝仆凭己力所能达到的境地。倚靠主的力量时，他是最卓越勇敢的勇士，如同使徒保罗所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 4:13）。但失去主的力量时，以利亚便软弱不堪，成了十足的懦夫。正如耶稣对门徒所说：“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约 15:5）。或用另一新约经文诠释：以利亚将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上帝，**不**是出于我们（参林后 4:7）。

灵性抑郁：其成因

为以利亚的抑郁状态找出一些合理的解释并不困难。他至少有十几个充分的理由产生自杀倾向。

首先是**疲劳**。以利亚精疲力竭。亚哈王上迦密山吃喝享乐（王上17:41-42），但以利亚没有。这位上帝的先知在山上专心祷告，随后又奔跑了 18 英里到耶斯列。接着他为保性命继续南逃约 90 英里至别是巴。当他最终逃到何烈山时（王上 19:8），累计奔跑了 300 英里（！），大致相当于在八月酷暑中从费城跑到匹兹堡。尽管以利亚堪称伟大运动员，此时也已濒临体力崩溃边缘，而疲惫的信徒总是脆弱的。正如温斯顿·丘吉尔的名言：疲劳会让我们所有人都变成懦夫。

其次是**孤立**。没有圣徒的团契，任何基督徒都难以茁壮成长乃至生存。而以利亚实际上已独处三年，几乎断绝了所有人际接触，更不

用说与志同道合的信徒有亲密的团契了。此外，以利亚故意将仆人留在别是巴（王上 19:3），切断了自己与敬虔同伴的联系。抑郁不仅因缺乏群体而产生，更会使其持续恶化。[3]

其次，**属灵争战**。以利亚曾对抗所有巴力的先知，但即便战胜他们后，仍遭到撒但的爪牙耶洗别逼迫。因此以利亚直接承受了属灵攻击。持续的属灵压迫必然使信徒陷入沮丧。

关于以利亚抑郁的另一个解释是：**人类情感的自然波动**。他刚经历过属灵高峰，即迦密山上见证上帝降火降雨的神迹，这种极致的山顶体验后骤然跌落，成为忧郁的信徒并不意外。没有人能仅靠情感过敬虔生活。

除了以利亚情感上的脆弱性，还有**以上帝之名服事后常伴随的空虚感**。当以利亚站在山上时，主的力量充盈他全身每个细胞。如今这器皿已空空如也。作为上帝之言的管道，总会有某种消耗。或许传道人最能理解以利亚的抑郁。常常在周日将一切都奉献给上帝之言的牧师，周一便会感到精疲力竭。

那么**破灭的期望**呢？极有可能，以利亚前往耶斯列时满怀信心，认为主上帝已赢得当日胜利，以色列将归向上帝。但遇见耶洗别王后犹如一记耳光。虽然以利亚赢得了战役，却尚未赢得战争，这是个令人沮丧的现实。

随着以利亚期望的破灭，产生了非常自然的反应—— **恐惧**。第 3 节的措辞令人震惊：“他就害怕，起身逃命去了。”更准确地说，“以利亚看见就逃命去了。”在那一刻那一刻，恐惧攫住了他，一生的景象在眼前闪回，以利亚的视线从主身上移开，牢牢锁定在自己的困境上。

更糟的是，这位先知还深陷于自己的**罪疚感**中。以利亚背叛了主的使命。他擅自离岗，在战斗最激烈时抛弃了自己的岗位。当整个民

3. 这一洞见及文中多处观点均受益于伊恩 · 杜古德的启发。

族的灵命走向仍悬而未决的关键时刻，他放弃了神圣的呼召。因此，以利亚在他生命中最强大的属灵优势——勇敢的信心 ——上失败了。这位先知的自责是公正的：“我不胜于我的列祖 ”（王上19:4 ）。

这些话揭示了以利亚抑郁的另一个根源，即**骄傲**。显然，以利亚曾希望或期待在信心上超越他的列祖，这是一种骄傲的野心。

难怪以利亚会感到受够了！许多因素导致了他的灵性消沉。对于大多数情况，都有简单的补救措施。如果我们正与灵性抑郁抗争，就应尽可能清晰地识别其原因，并采取显而易见的实际对策。若感到疲惫，就该进行一些剧烈运动然后休息；若身体透支，就该开始均衡饮食；若孤立无援，就该去教会并与基督徒朋友交谈；若遭受属灵攻击，就该邀请他人一同祈祷寻求属灵保护；若沉溺于烦恼，就该抬头仰望上帝的右手并定睛于耶稣；若心怀愧疚，就该向上帝认罪。

弥赛亚情结

然而以利亚的问题更为深层，远非这些简单疗法所能解决。他陷入抑郁还有另一个原因，一个多数解经家都忽略却可能比所有其他原因加起来更重要的缘由：以利亚求死，是因为他需要一位救主。

试想一下，若圣经仅记载到王上 18 章为止（以利亚所处的时代圣经篇幅约五百页），我们会如何界定这位先知的角色？在救赎历史中该将他置于何处？人们很可能会猜测以利亚就是上帝应许的那位仆人，即他所拣选的先知。上帝曾承诺要为子民兴起一位像摩西般的先知：“ 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他要将我一切所吩咐的都传给他们”（申 18:18 ）。

以利亚看起来必定是履行这一应许角色的绝佳人选。他能封闭天上的雨水，也能为无粮之人降下吗哪。他能使死人复活。他能祈求降下上帝荣耀的同在之火。他能将上帝子民的心转回向他们的上帝。以利亚会不会就是那位像摩西一样的先知？他会不会就是上帝所应许的救主，要将他的百姓从罪恶中拯救出来？

不，以利亚并非那位先知。他也不是被差来救百姓脱离罪恶的弥赛亚。他的抑郁情绪实则是承认自己未能成为那位救主：“耶和华啊，罢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为我不胜于我的列祖”（王上 19:4 ）。 当提及 “ 列祖 ” 时，以利亚并非指自己血缘上的父亲和祖父，而是指向以色列众先知中属灵的先辈。以利亚并不比其他任何先知更优秀。和他们每一个人一样，他也是罪人。

以利亚因自己不比列祖更强而陷入抑郁，根源在于他深知上帝的子民最需要的，也是他自己最需要的，是一位超越列祖的先知。这正是上帝的子民永恒的渴求：一位不犯罪的救主，一位永不抛弃我们或放弃使命的救主，一位面对死亡也绝不退缩的救主。但令以利亚绝望的现实是，他并不比列祖更圣洁。他与摩西或其他先知并无二致。如同所有凡人，他是需要救赎的罪人，而他求死的抑郁正是对上帝所应许之救主撕心裂肺的呼求。

灵性抑郁及其治愈

终有一日，以利亚将遇见这位救主。他将遇见那位过去现在都超越列祖的先知，那位要把百姓从罪恶中拯救出来的救主。在变像山上，以利亚终将与耶稣基督相遇（太 17:1-13 ）。

但在那一天到来之前，以利亚坐在罗腾树下时，就已领受了上帝的恩典：“他就躺在罗腾树下，睡着了。有一个天使拍他，说：‘起来吃吧！’”（王上 19:5 ）。这人或许曾想自杀，但上帝依然爱他：

> [上帝] 的目光始终以温柔的怜悯追随着 [以利亚] 穿越撒玛利亚山丘的逃亡脚步。即便当他站在燃烧的祭物旁因胜利而狂喜时，上帝的爱也未曾减少分毫。此刻，这份爱甚至呈现出更温柔、更细腻的姿态——当以利亚沉睡时，上帝俯身守护着他。如同牧人追寻迷途的羔羊，从羊圈到鹰隼盘旋的险峻山隘，上帝的爱就这样临到以利亚身上。当这位先知因长途跋涉而精疲力竭，因内心激烈的情感交战而灵性枯竭，正躺在杜松树下沉睡时，[4]

当以利亚感到彻底崩溃时，他才发现上帝的恩典永远绰绰有余。在恩典中，上帝差遣天使来服侍他的先知。当以利亚信心坚定、祷告有力时，乌鸦衔来的饼与肉已足够他所需。但当他孤独恐惧时，便需要超乎寻常的供应。因此在这位先知陷入消沉沮丧的季节，上帝派天使以真实的触摸安抚他，用可听见的声音对他说话。上帝有无数方式供应我们的需要，但他通常选择以我们最需要的方式来给予。

上帝以恩典赐予以利亚所需的安息。他让这位先知在罗腾树下沉睡，进食后再次入眠。这正应验了诗篇作者的应许：“ 耶和华所亲爱的，必叫他安然睡觉 ”（诗 127:2 ）。以利亚的小憩也预表了以赛亚的预言：“ 但那等候耶和华的，必从新得力。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他们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 ”（赛 40:31 ）。

更显上帝恩典的是，他为以利亚预备每日饮食。这岂不像最贴心的客房服务？“ 他观看，见头旁有一瓶水与炭火烧的饼，他就吃了喝了，仍然躺下 ”（王上 19:6 ）。尽管这位先知初次受餐后未见积极回应，耶和华的使者仍再次送来食物：“ 耶和华的使者第二次来拍他，说：‘ 起来吃吧！因为你当走的路甚远。’ 他就起来吃了喝了 ”（王上 19:7 ）。

最美好的是，这是上帝的恩典，他赐予以利亚这一切而非责备他。上帝以怜悯而非公义对待以利亚。当以利亚逃离他的呼召，他

4. F. B. Meyer, Elijah (Fort Washington, PA: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92), 111.

无法再凭个人功绩要求上帝的怜悯。然而这段经文中没有一句责备的话。后来，当以利亚到达何烈山时，上帝会纠正他对某些事的误解。但不是现在。在罗腾树下，以利亚愤怒地对抗上帝的安排，自怜自艾地沉浸在一场以自我为中心的小型哀叹会中。他向着生命的主宰和赐予者献上了人类所能祷告的最冒犯之词：求上帝取走他的性命。以利亚做了这一切，上帝却依然召唤这位先知继续服侍：“起来吃吧！因为你当走的路甚远”（王上19:7）。这正是上帝赐予以利亚的恩典。

上帝赐予以利亚的恩典为教师和父母树立了榜样，教导他们如何应对属灵不成熟的孩子；也为其他属灵领袖提供了范例，他们需要照管那些容易陷入自怜的人。但这段经文最重要的启示，是彰显了上帝在基督里赐予我们的恩典模式。在耶稣基督里，我们的灵魂得享安息。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太 11:28-29）。在耶稣基督里，我们领受生命的粮和活水。耶稣宣告：“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 6:35）。在耶稣基督里，我们的罪得蒙赦免且不受责备，因“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8:1）。

当我们感到力竭时，耶稣基督永远丰盛有余。他赐予我们的恩典，正如上帝在罗腾树下给予以利亚的怜悯。他垂听我们的祷告，深知我们的沮丧与消沉。然而他依然爱我们，并伸手触摸我们。他为我们的灵魂提供安息，赦免我们的罪过。他不定我们的罪，反而承诺永远作我们充足的供应。

耶稣通过自己在十字架上的受苦与死亡，将这恩典赐给我们。一位德国老传道人 F.W. 克鲁马赫曾以此段经文讲道（这篇讲章很可能影响了门德尔松的《以利亚》），他将以利亚的罗腾树（或杜松灌木）比作十字架。他的话语为先知生命中的这段插曲带来了福音的结论：

但请听。每当你觉得似乎已到极限，似乎生命重担再也无法承受时，像以利亚那样做。你也当逃往那寂静的独处时，我将向你展示一棵杜松树，在那里你将俯伏下来。这就是十字架。是的，一棵布满荆棘与尖刺的杜松，它们刺透灵魂，环绕着能划伤心房、令旧天性[弗4:22]痛苦煎熬的钉痕。但这杜松也散发着使灵魂苏醒的芬芳，这香气使我们成为主馨香的祭物 …… 在十字架前，你不再想抱怨自己所受的苦难何其深重。因你在此所见之苦，相较之下你的苦难微不足道；且是一位义人为你这不义之人承受的。在十字架前，你的愁烦很快会被迫忘却，因为上帝在耶稣基督里对你这可怜罪人的爱，会立刻吸引你所有的思绪，唯独归向它。在十字架下，你不会再觉得自己不幸的遭遇有何稀奇 …… 在十字架下，你得以免于急躁 …… 在十字架下，你的怨言很快会被主的平安所吞没。[5]

5. F. W. Krummacher in R. Larry Todd, ed., Mendelssohn and His Worl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1), 129.

42

那微小的声音

列王纪上 *19:9–18*

耶和华说：“你出来站在山上，在我面前。”那时耶和华从那里经过，在他面前有烈风大作，崩山碎石，耶和华却不在风中；风后地震，耶和华却不在其中；地震后有火，耶和华也不在火中；火后有微小的声音。（王上19:11–12）

我曾能带着热忱与力量传道，怀着激情与成效分享基督。我能以深刻的洞察力进行辅导，以纯粹的喜乐与人交往。但毫无预兆地，所有这些积极而愉悦的情绪会突然被阴郁和软弱所取代。我会退缩，一种偏执感开始盘踞心头。突如其来的不足感和自卑感会淹没我。有时我甚至玩弄自我毁灭的念头 …… 当发现自己疲惫到无法服侍、充满敌意而无法去爱、恐惧到不敢讲道时，这场挣扎终于达到了不可避免的顶点。[1]

1. Don Baker, with Emery Nester, Depression: Finding Hope and Meaning in Life’s Darkest Shadow (Portland, OR: Multnomah, 1983), 16.

这些话出自唐 · 贝克牧师所著的《抑郁：在生命至暗时刻寻找希望与意义》。但它们同样可能源自先知以利亚，因为他同样经历过忧郁、自我否定、自毁倾向和恐惧的煎熬。

依然抑郁?

当以利亚抵达何烈山时，他仍深陷抑郁。沙漠中的抑郁未消，山巅之上抑郁依旧。罗腾树下的阴霾未散，洞穴之中仍被抑郁笼罩。

如前所述，当以利亚初次萌生自杀念头时，上帝以恩慈待他。奇妙的是，尽管以利亚求死，这位先知却是唯一未尝死味、直接被接升天的人（见王下 2:11 ）。因为当以利亚力竭时，上帝彰显了他丰盛的供应。上帝没有责备他的先知，而是抚慰他，喂养他，以清泉使他饱足。

我们或许以为以利亚在旷野经历上帝的恩典后会重获活力，从而恢复救恩的喜乐。但事实并非如此。先知非但没有振作，反而仍陷于消沉。四十天后，这位神人依旧萎靡不振。门德尔松在清唱剧《以利亚》中那段苦涩的咏叹调以列王纪上 19:10 作结，我们几乎能尝到先知喉间的苦毒：“ 他说：‘我为耶和华万军之神大发热心；因为以色列人背弃了你的约，毁坏了你的坛，用刀杀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个人，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 ”

发现这位属灵伟人仍陷抑郁令人惊讶吗？其实不必。属灵低潮难以摆脱，它并非二十四小时就能痊愈的病毒。克服它远非牧师一句“ 读两节经文，明早再联系我 ” 那么简单。即使最敬虔的圣徒也可能灰心丧志，需要数月甚至数年才能重新投入主的事工。

这本身就能成为一种鼓舞。在何烈山上，我们看到最伟大的圣徒也陷入了最阴郁的情绪中。然而，他并未因消沉而受责备。相反，他被召回为上帝积极服侍。每当我们因生活的试炼和事工中面临的苦难而感到灰心、气馁和沮时，如果上帝的恩典对以利亚是足够的，对我们亦必足够。

半真半假

以利亚为何如此沮丧？正如我们所看到的，抑郁可能有多种原因，包括生理和社会因素。但问题的核心往往是属灵的，对以利亚而言，属灵的抑郁源于相信了太多半真半假的话。

以利亚在旷野吃喝后，“仗着这饮食的力，走了四十昼夜，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他在那里进了一个洞，就住在洞中。”（王上19:8-9）。显然，以利亚在那四十昼夜中，一直在心里反复演练下次有机会时对上帝说的愤怒之言。他一遍又一遍地在脑海中练习着那些话，控诉耶和华如何辜负了他。

当以利亚抵达何烈山时，他已对自己重复了太多半真半假的说辞，以至于开始信以为真。他在第 10 节经文里将那段陈词滥调背得滚瓜烂熟，又在第 14 节原封不动地复述了一遍。即便亲眼见证了上帝的显现（上帝临在的可视化彰显）这位先知仍固守着那套老调。每当上帝按下他的“播放”键问道：“以利亚啊，你在这里做什么？”（王上19:9,13），听到的总是同样的回答：“我为耶和华万军之神大发热心；因为以色列人背弃了你的约，毁坏了你的坛，用刀杀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个人，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王上19:10,14）。

这些说辞都是半真半假的。半真半假的问题在于，它们同时也半属虚妄。以利亚不断用那些会导致灵性低落的谎言喂养自己，而这类抑郁通常源于我们持续自我灌输的错误认知。这位先知向自己传讲的，正是那些关于自义、自怜与自我重要性的片面真理。

首先，他坚持自己的**自以为义**。以利亚说：“我为耶和华万军之神大发热心”（王上 19:10, 14）。曾几何时，这位先知（几乎）可以理直气壮地说出这句话。毕竟，还有谁比以利亚更热心为上帝呢？这

“热心”一词正是对以利亚最贴切的形容。他通过祷告将雨水锁在天上，对亚哈的王国宣告上帝的审判，将自己托付给上帝差遣的乌鸦，使寡妇的儿子从死里复活，嘲弄巴力并使其先知死于刀下。无人比先知以利亚更热忱地侍奉万军之耶和华。

可悲的是，以利亚不再如从前那般热忱。此刻他所谓的虔诚不过是半真半假的虚言 —— 他最近为上帝做了什么？寥寥无几。他在耶洗别王后的威胁下惊慌失措，逃离了神圣呼召，甚至向上帝求死。因此以利亚实在无可夸耀。若说他事工至此阶段还对什么怀有热忱，那便是保全自己的性命（注意其中的反讽：同一位求死之人正拼命求生）。所以当以利亚声称自己为耶和华大发热心时，实则是自以为义。他被自我充满，以致对个人敬虔产生了膨胀的错觉。

自义是每位信徒常面临的诱惑。其形成过程如下：首先，我们内心经历上帝恩典的某些作为；继而回顾自己在基督徒生命中的长进时，会因灵性进步而倍感鼓舞。但与此同时，当其他罪开始枯萎消亡时，我们的属灵骄傲却如野葛般疯长，对自己的属灵成就变得沾沾自喜。

以利亚自认为满腔热忱，实则仅有半心之诚。一个明显的迹象出现在第 9 节末尾。当上帝质问“以利亚啊，你在这里做什么？”时，便显明这位先知的热忱远不如自以为的那般。此问蕴含严厉责备，因若全能上帝需要质问我们为何身处某地，那必是我们偏离了应站之位！在这次相遇的尾声，主将吩咐以利亚：“你回去”（王上 19:15）。与上帝同行多年后，以利亚竟擅自离道，这意味着他必须回头重走一段路，方能回归正途。

你可曾逃离过上帝？有时，主对我们提出的问题与他对以利亚所说的一样：“你在这里做什么？”更具体地说：“为何我发现你陷在这种罪中？为何你仍困在这段不健康的关系里？为何你拒绝遵循我对你生命的呼召？”若上帝需要我们回到原路，我们最好立刻调转方向，与当前所行的背道而驰！

以利亚通过向主提及自己的热忱，是在要求特殊对待。显然，他认为上帝因他的侍奉而欠他什么。他觉得自己理应得到更好的待遇。有时我们也会受到诱惑，抱有同样的态度，坚持认为自己应当免于流感、车辆故障、公司裁员或其他可能遇到的麻烦。自以为义会助长灵性抑郁，因为它对上帝提出种种要求，而当上帝未能满足我们这些无理要求时，只会加剧我们的苦毒。

另一种助长灵性抑郁的‘半真半假’是**自怜**。再听听以利亚的抱怨：“因为以色列人背弃了你的约，毁坏了你的坛，用刀杀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个人，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王上 19:10）。

这些陈述中确有部分事实。它们甚至可能大半属实，因为以利亚的每一项指控在第 18 章中都能找到一定依据。以色列人确实背弃了上帝的约。以利亚对亚哈说：“你们离弃耶和华的诫命”（王上 18:18 ）。以色列人也拆毁了上帝的祭坛。当以利亚上迦密山向永活的上帝献祭时，“他便重修已经毁坏耶和华的坛”（王上18:30 ）。此外，以色列人曾用刀杀害上帝的先知：“耶洗别杀耶和华众先知”（王上 18:4 ）。

这一切曾属实，但如今已不复存在。以利亚再次犯了选择性记忆的错。他实质上是在宣称自己是以色列最后一所正统神学院最后一届毕业班的最后一名学生。但说这话时，他忘记了俄巴底曾救下一百位先知（见王上 18:4 ），也忘了以色列民的心已转回归向上帝。当天火降下吞噬以利亚的祭物时，他们曾俯伏在地，恢复圣约敬拜，高喊“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王上18:39 ）。祭坛至少已在迦密山重建。以色列民非但没有用刀杀害上帝的先知，反而擒住巴力的先知，在基顺河边将其处决（王上 18:40 ）。因此以利亚所言已非事实。他刻意忽略上帝正在动工的事实，结果使自己陷入比实际情况更糟的臆想中；简言之，他正在自怜自艾。

以利亚的自怜情绪或许在他演讲的最后一行表露得最为明显：“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王上 19:10 ）。难道不是真的有人在

试图置先知于死地？毕竟，本章开头就提到耶洗别王后恶毒的威胁：“明日约在这时候，我**若不**使你的性命像那些人的性命一样，愿神明重重地降罚与我”（王上 19:2 ）。

真相？只是半真半假。注意以利亚使用的代词：“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想杀他的是耶洗别，而非整个以色列国。以利亚将“她”偷换成了“他们”。通过将一位王后放大成整个王国，先知在夸大自己的困境，滋养自怜的情绪。

灵性抑郁常伴随着自怜的成分。我们夸大自己的困境，视其比实际更严重。我们坚称生活的难题如此压倒性，以至于无法解决。不去仰望上帝、看见他超然的力量与大能的恩典，反而幻想自己的困境无药可救。通过放大问题的严重性并矮化上帝的真实形象，我们让自己确信处境可怜至极。

以利亚向自己宣讲的第三个半真半假之理是**自我重要感**：“ 只剩下我一个人 ”（王上 19:10 ）。至此我们已能看出，以利亚正在举行一场充满自负的小型自怜派对。当然，这场派对没有邀请任何宾客，因为先知的核心论点正是他无人可邀！“ 我是唯一剩下的，”以利亚说，“ 无人理解我。无人经历过我的遭遇。无人能帮助我。”

以利亚确实被留下，但他并非唯一幸存者。上帝立刻澄清事实：“ 我在以色列中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未曾与巴力亲嘴的 ”（王上 19:18 ）。以利亚的估算偏差可不止一点点！按绝对数量计算，他低估了上帝子民的力量达 6,999 人。换种表述方式，他的计算误差高达七千倍。因此他对上帝所说的并非半真半假，而是七千分之一的真实。

以利亚声称自己是唯一剩下的人，这是在夸大自己的重要性。他试图独自承担一切，仿佛上帝子民的命运完全取决于他。他忘记了所有上帝的仆人都可以被替代，总会有其他人能代替我们完成主的工作。

中世纪学者摩西 · 迈蒙尼德在注释这段经文时，转述了上帝与以利亚之间的对话：

以利亚：以色列人背弃了上帝的约。

上帝：那这是你的约吗?

以利亚：他们毁坏了你的坛。

上帝：但那是你的坛吗?

以利亚：他们用刀杀了你的先知。

上帝：但你还活着。

以利亚：只剩下我一个人了。

上帝：与其指控以色列，你难道不该为他们求情吗？[2]

这段迈蒙尼德想象中的对话，生动捕捉了先知的心态。难怪以利亚仍感沮丧！他一直在用半真半假的话喂养自己。他声称自己过于虔诚和重要，不该受苦。他的例子因此提醒我们，抑郁可以多么自私。当我们与灵性抑郁斗争时，明智的做法是弄清楚我们一直在向自己宣扬什么。很可能我们一直在告诉自己这样的话：“我值得更好的。”“我受不了了。”“我的问题无法解决。”“没人理解我。”“没人爱我。”“没人在乎我。”“只有我一个人。”如果我们一直在这样告诉自己，难怪我们会感到沮丧！

灵性抑郁是一只吸血鬼，以我们向自己宣讲的那些半真半假的谎言为食。这正是我们需要每天向自己传讲福音的原因之一。为避免灵性抑郁，我们需要用这样的思想充满我们的心：“我是个罪大恶极的人，但基督是更伟大的救主。”“我的苦难已超出承受范围，但耶稣足够强壮来背负它们。”“上帝理解我。”“耶稣以永恒的爱爱我。”“圣灵安慰我。”“我并不孤单。”“耶稣必与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过往的信实

若灵性抑郁充满自我，那么出路就在于上帝的恩典。在先知生命的最低谷，上帝至少向以利亚揭示了关于他自己的三大真理，不是半真半假，而是以**真**为始的完整真理。上帝拒绝加入先知的自我怜

2. Quoted in Jonathan Sacks, “To Be a Prophet for the People,” First Things, January 1996, 29.

悯派对，而是向以利亚显明自己：过去信实可靠，未来主权在握，当下温柔同在。

如前所述，以利亚“就起来吃了喝了，仗着这饮食的力，走了四十昼夜，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王上 19:8 ）。这节经文显然呼应了出埃及记的记载摩西带领羊群“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出3:1）。正是在何烈山，摩西于燃烧荆棘的火焰中遇见上帝。同一座山上（当时电闪雷鸣、地震山摇，见出19:16-18 ），摩西领受了立约的诫命。摩西在山上与上帝同住四十昼夜（见出 34:28 ）。

正是在这座山（又名西奈山），摩西间接见证了上帝的荣耀（见出 33:12-23 ）。这位先知曾求见上帝的荣耀。他不能直接得见，因为人见上帝的面就不能存活。但上帝将摩西放在磐石穴中，用神圣的手遮掩他，等自己过去，才在最后一刻将手收回，让摩西得见自己荣耀的背。

因此，当以利亚登上何烈山（为他自己的四十昼夜）时，他身处一个充满上帝信实印记的地方。实质上，以利亚成为了第二个摩西。他前往那座上帝立约、向先知说话并显现其同在的山，一个上帝在过去彰显信实的地方。

在何烈山上，耶和华对以利亚说的话与昔日对摩西所言如出一辙：“ 你出来站在山上，在我面前 ”（王上 19:11 ）。回溯第 9 节，圣经原文称以利亚来到“ 那洞 ”，并非普通的洞穴，而是那洞。我们不禁猜想，以利亚是否藏身于当年摩西躲避上帝荣光的岩石裂缝中。无论如何，上帝让以利亚站在山上的举动，正是在提醒他的先知：自己曾如何信实地对待摩西。借此，上帝对以利亚进行了重新呼召，将他从自我放逐中召回，再次委以国度使命。正如先前的摩西，以利亚蒙召成为上帝的代言人。

每当我们灵性低沉，或试图帮助那些灰心沮丧之人时，都需铭记上帝过往的信实。这包括细数上帝保护与保守我们的种种方式，也包括阅读圣经。我们可能会受到试探，说：“ 可我就是感觉不想读圣经。”

拒绝汲取圣经真理，就像病人拒绝饮水直到康复。若患了感冒，我们不会等到感觉好转才喝果汁或鸡汤；我们吃喝正是为了康复。同样，与灵性消沉抗争的基督徒不应等待对上帝话语的渴慕自行恢复，而要继续阅读圣经、聆听讲道，以此重温上帝在过去的信实。

统管未来的主宰

另一个在灰心时刻尤为宝贵的真理是：上帝统管未来。上帝给以利亚的指示清楚表明，他仍在掌权。

上帝掌控列国。他通过吩咐以利亚证明这一点：“你回去，从旷野往大马士革去。到了那里，就要膏哈薛作亚兰王”（王上19:15）。上帝立君王于宝座，因此他的先知膏立那个异教国家的下任君王是正确且合宜的（参王下 8:7–15；10:32–33）。上帝也为自己的百姓预备了君王（和先知），所以他告诉以利亚：“又膏宁示的孙子耶户作以色列王，并膏亚伯米何拉人沙法的儿子以利沙作先知接续你。将来躲避哈薛之刀的，必被耶户所杀；躲避耶户之刀的，必被以利沙所杀”（王上 19:16–17；参王下 9–10）。古代近东的政治局势或许看似一团乱麻，但上帝从未失控。他始终如一地在实施自己的计划。

上帝也主宰着他子民的属灵命运。他早已为以利亚预备了继任者，因此吩咐他膏立以利沙为先知（见王上 19:16）。此外，上帝在以色列中存留了七千个未曾向巴力屈膝的义人：“但我在以色列人中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未曾与巴力亲嘴的”（王上 19:18）。这一应许印证了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上帝始终为救恩存留余民，直至今日。正如保罗向罗马人所见证的：“神并没有弃绝他预先所知道的百姓。你们岂不晓得经上论到以利亚是怎么说的呢？……‘我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如今也是这样，照着拣选的恩典，还有所留的余数”（罗 11:2,4-5）。

以利亚抑郁中的半真半假之辞，正被上帝恩典的完整真理逐一取代。那位过去信实的上帝，如今仍为他百姓的缘故统管万国。当上帝完成这些提醒与指示时，以利亚已重新站立，开始侍奉主（见王上 19:19 ）。他的抑郁已被忠心的盼望所替代。

这同样的恩典也为我们存留。我们可以从上帝过去的信实中汲取力量，从他对未来的主权中得着盼望。事情并不像表面看来那般绝望。上帝仍在掌权。我们有大量工作要做，而上帝必赐下充足的帮助。当我们投身于上帝赋予世界的使命时，将在践行上帝的呼召中找到生命的意义。

当下的温柔

最终，我们被邀请在当下安息于上帝的温柔之中。当然，上帝并非总是显得温柔。当以利亚目睹他大能的可畏彰显时，他显然并不温柔：

> 那是耶和华从那里经过，在他面前有烈风大作，崩山碎石，耶和华却不在风中；风后地震，耶和华却不在其中；地震后有火，耶和华也不在火中。（王上 19:11-12 ）

有时人们描绘以利亚站在何烈山上，任凭狂风扑面、胡须飞扬的画面。这完全是对经文的误读。当耶和华吩咐先知“你出来站在山上，在我面前”（王上 19:11 ）时，以利亚拒绝了，这显明他持续属灵挣扎的状态。当上帝荣耀的临在显现时，以利亚战战兢兢地蜷缩在洞穴最深处。这位先知愿与上帝玩捉迷藏，却不敢玩蒙眼游戏！直到上帝经过之后，以利亚才“用外衣蒙上脸，出来站在洞口”（王上 19:13 ）。

即便如此，他甚至不敢迈出洞穴一步，只是战战兢兢地站在阴影中。

以利亚恐惧的讽刺之处在于，这位先知曾多次夸口说自己勇敢地站在主面前。当先知告诉亚哈王他侍奉主时，他称主为“我指着所侍奉耶和华起誓……”（王上 17:1）。后来以利亚对俄巴底亚也说了同样的话（见王上 18:15）。然而，在实际事件中，他站在主面前并不像他让亚哈和俄巴底亚相信的那样自在！这提醒我们要谨慎谈论我们与主关系的亲密程度。当耶稣基督以他所有的荣耀降临时，他将考验我们那些虚浮的夸口！

当以利亚战战兢兢地站在洞穴的阴影中时，他用外衣蒙上脸。因此，当他第二次发表他那可怜而自以为义的言论时（见王上19:14），声音一定是有些闷闷的。这是一幅可悲的画面：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先知之一蜷缩在洞穴的阴影中，斗篷像僧侣一样盖在头上。即使在像摩西一样见证了上帝大能的展示后，以利亚仍然一字不差地重复了他以自我为中心的抱怨。

以利亚的软弱中，任何比温柔更甚的上帝都会让他无法承受。毕竟，他是风、地震与火的上帝。有时，上帝的灵在风中，呼啸席卷大地；有时，上帝在地震里，以震动大地彰显权能；有时他在火中，如同在迦密山上，天降烈焰吞噬以利亚的祭物。但有些时刻，上帝的荣耀对人类而言过于沉重。他的大能是可畏的现实，而我们有时只想确认他是我们的朋友。这正是上帝向以利亚启示的：“火后有微小的声音”（王上 19:12）。

英王钦定本在此用了一个优美的表述：“微小轻柔的声音”。在经历地、风、火之后，上帝以微小轻柔的声音对以利亚说话。诚然，注释家们对这个经典表述的含义莫衷一是。[3] 圣经仅叙述事件而未作诠释。有人认为这声音指向启示：上帝不仅通过自然显明，也借他的话语显现。另一些人则认为它见证上帝的工作：上帝的国通常不凭神迹奇事推进，而是藉着安静的顺服。有时上帝以他在迦密山上那般戏

3. 梅雷迪思·克莱恩认为那根本不是什么微小的声音，而是全面神显时轰隆奔腾的巨响；详见 Images of the Spirit (Eugene, OR: Wipf and Stock Publishers, 1980), 99.

剧性的方式显现自己；但更多时候，他如对何烈山上的以利亚那样轻声细语。或许最重要的是，那微小的声音意味着我们能与上帝建立亲密的友谊。上帝如此荣耀，一瞥便足以使我们消逝。他以风与火彰显大能，仅凭临在就让我们退避至洞穴深处。然而随后他以微小的声音向我们说话，我们便有了勇气来到洞口，听他如朋友般对我们低语。

你可认识那微小声音的上帝？本章开头提及与灵性抑郁抗争的唐·贝克，曾这样描述他与上帝亲密关系的重建：“像以利亚一样，我曾以为自己为上帝格外热心。我竭力拆毁‘假神’的‘祭坛’，熟悉‘烈风大作’‘山崩石裂’与‘烈火地震’，却对‘微小的声音’全然陌生。”[4] 以利亚的上帝以恩典让唐·贝克重新听见那微小的声音。当这位牧师深陷灵性低谷时，上帝以全然的温柔与恩慈临到他，一次次呼召他继续服侍。

上帝将以同样的方式临到我们中间。或许我们需要重新认识那位在微小声响中显现的上帝。或许我们需要恢复与大地、风与火之上帝的甜蜜亲密。我们的上帝是温柔的上帝。若想见证祂的温柔，只需凝视耶稣基督的面容。耶稣在马槽中是温柔的，卧于稻草之上；对待病患是温柔的，触摸他们的伤口以治愈；面对哀恸者是温柔的，与哭泣者同泣；对孩童是温柔的，将他们揽入臂弯；对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是温柔的，赦免她们的罪；骑驴进耶路撒冷时是温柔的，带着君王般的谦卑；对门徒亦是温柔的，在他们否认并离弃祂后，仍恢复与他们的团契。

耶稣基督也会温柔地对待我们。祂会温柔抚慰我们灵魂的创伤与内心的罪孽，甚至在我们灵性低沉时依然温柔以待。请倾听温柔耶稣那微小的声音，祂对众人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 因为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太 11:28-29）。

4. Baker, Depression, 67–68.

43

无法回头

列王纪上 *19:19–21*

以利沙就离开他回去，宰了一对牛，用套牛的器具煮肉给民吃，随后就起身跟随以利亚，服侍他。（王上 19:21）

此后，以利沙必定将跟随上帝的决定与烤牛肉的香气联系在一起，因为当先知以利亚到来并将外衣披在他肩上时，“ 他就离开他回去，宰了一对牛，用套牛的器具煮肉给民吃”(王上 19:21)。此前在迦密山上，当上帝降下天火焚尽以利亚的祭品时，曾有过一场盛大的烧烤宴。而这次以利沙决定追随永生上帝时，又一场烧烤宴上演了——汉堡牛排管够!

在以利沙赖以生存的牲畜化为青烟之后，至此已无退路。当他的牛被烤至七分熟时，以利沙便失去了谋生手段；当家人们舔尽下巴上最后一滴烧烤酱汁时，他除了前行已别无选择。

我们几乎可以想象以利沙次日清晨醒来规划日程时的情景：“让我想想，今天要耕田。我得起来喂牛，然后 …… 等等，总觉得忘了什么重要的事：啊，对了，那些牛！”那时，以利沙已无后悔余地。从此，燃烧的犁具上烤牛的香气将不断提醒他舍弃的呼召。以利沙已决意追随永生的上帝，再无退路。

以利沙的烧烤场景生动诠释了全然委身上帝的含义。当罪人初次决志跟随耶稣时，便已无回头之路。同样，当基督徒听见呼召离开世俗工作进入事奉时，也当义无反顾。

呼召乃神圣之举

从以利沙追随上帝的决定中，我们学到的第一课是**上帝呼召每个基督徒进入生命与侍奉**。以利沙作为门徒的生命和先知的职分，都始于神圣的呼召。此人并非自荐，乃是蒙上帝选召。

以利沙的呼召始于耶和华对以利亚所说的话：“并膏亚伯米何拉人沙法的儿子以利沙作先知接续你”（王上 19:16）。当上帝给予以利亚这些指示时，他正深陷属灵的低谷。他以为上帝的工作全系于己身，因而灰心丧志、难以为继。但上帝通过为他提供协助，使这位先知重获侍奉的力量。在目睹了国度工作的阴暗面（王上 19:1-8）并置身于国度工作的边缘后（王上 19:9-14），以利亚已准备好体验国度工作焕然一新的一面。[1]

于是上帝吩咐以利亚膏哈薛作亚兰王、膏耶户作以色列王，并膏以利沙在以色列作先知。这几乎像是需要三个人来完成以利亚一人的使命。然而，上帝正是在教导以利亚：他的仆人中没有谁是无可替代的。总会有其他人能承担耶和华的工作（尤其是当一位仆人像以利亚从迦密山下来后那样表现出消极态度时）。

以利亚遵命而行。他从何烈山下来，找到以利沙，“到他那里去，将自己的外衣搭在他身上”（王上 19:19）。这是一个象征性的姿

1. 本大纲借鉴自保罗 · 查亚牧师，他现任宾夕法尼亚州科茨维尔温莎浸信会的主任牧师。

势。事实上，“ 继承某人衣钵 ” 的表述正源于此段经文。以利亚将外衣披在以利沙身上，标志着这位年轻人将成为他的继承者。这件外衣象征着先知职分所附带的一切属灵权柄，如今被赋予以利沙。

膏立以利沙是上帝的旨意。以利亚并非自主选择继承人，而是上帝亲自拣选。因此，以利沙的呼召并非来自世人，而是源于上帝。当然，他仍需回应上帝的呼召，但这呼召本身来自天上。上帝召唤以利沙进入生命与事工。

每位基督徒皆是如此。我们从耶稣基督的事工中可见一斑：当耶稣沿加利利海行走时，看见正在捕鱼的西门和安德烈两兄弟，便呼召他们说：“ 来跟从我 ”（太 4:19 ）。同样，坐在税关收税的马太也听见耶稣说：“ 你跟从我来 ”（太 9:9 ）。整本新约都贯穿着这一主题：上帝呼召人跟随祂。五旬节时彼得向万民宣告：“ 这应许是给……一切……主我们神所召来的 ”（徒 2:39 ）。保罗写信给提摩太说：“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 ”（提后 1:9 ）。他对帖撒罗尼迦人同样写道：“ 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因信真道，又被圣灵感动，成为圣洁，能以得救。……神藉着我们所的传福音召你们 ”（帖后2:13-14 ）。我们并非凭己意来到上帝面前，乃是蒙上帝呼召进入基督徒的生命与事工。

神学家将这种神圣召唤称为 “ 有效呼召 ”。有效呼召简而言之意味着上帝的呼召在其选民生命中具有实效。虽然全人类都收到悔改与信靠的普遍呼召，但上帝恩典般地使这呼召对某些人产生效力，以致当他呼召他们得救时，他们便回应而来。这是圣灵上帝的工作。通过使我们确信自己是悲惨的罪人，并启迪我们的心智理解福音，圣灵说服我们接受耶稣基督，正如他在福音中所赐予我们的那样。当上帝呼召罪人得救时，他并非仅仅邮寄一份附带泛泛邀请函的小册子，让人有空时顺道造访天国。相反，当上帝的信使亲手递送救恩的传票时，圣灵便牵着罪人的手，引领他们走向永生。

此刻正有一份神圣召唤送达。奉耶稣基督之名，这页文字正在呼召你全心全意地回到神身边。弃绝你的罪，在基督里归向上帝，不再

回头。耶稣基督死在十字架上，被埋葬在坟墓里，又从死里复活。当你向他敞开心扉，他会拯救你脱离罪恶，赐你永生。上帝的灵呼召罪人进入基督徒生活，将这普遍的呼召变为他们得救的有效途径，赐予他们信心和悔改的恩赐。

上帝也呼召他的子民进入事工。以利沙没有选择他的呼召；上帝为他选择了。在基督徒事工上也是如此。没有人选择自己服事上帝的方式。基督徒事工的呼召，从教会育婴室的工作到讲坛上的讲道，都来自上帝。上帝呼召我们在教会和世界中以特定的形式服事他。

虽然事工的呼召来自上帝，但它通常**通过**其他信徒而来。清教徒传道人威廉·珀金斯提出了这个问题：“你如何知道自己是否被上帝呼召进入某种事工？”这是许多人希望回答的问题。“我如何知道上帝要我一生做什么？”珀金斯回答：“你必须询问自己的良心和教会……你的良心必须判断你的意愿，教会判断你的能力。”[2] 以利沙也是如此。他可能有意愿成为先知，也可能没有，但他的呼召是通过另一位信徒以利亚扔给他外衣而来的。当然，最终的呼召来自上帝，但由上帝的子民确认。

若想知晓主希望我们如何服侍他，我们当竭力辨明主赐予我们的渴望。更重要的是，当被呼召去服侍时，我们要勇敢迈出步伐。同时，我们也寻求教会的建议。若我们确被呼召从事某项特定事工，属灵领袖中的其他信徒会印证这一呼召。

这在担任教会牧师或长老时尤为关键。无人能自行决定成为牧师。以利沙被呼召进入先知职分时，是通过另一位先知之手领受呼召。教会中亦是如此。当某人被按立为教导或治理长老时，教会的众长老会前来为他按手祷告。实质上，他们是在将外袍披在他身上。这一象征

2. William Perkins, “The Calling of the Ministry,” in The Art of Prophesying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6), 189.

性举动表明，侍奉的呼召来自上帝，通过教会传递。

舍弃一切

以利沙回应上帝呼召的故事给我们上了关于跟随上帝绝不回头的第二课：**回应上帝的呼召意味着舍弃其他一切**。

以利沙对上帝呼召的回应是即刻的。他急切抓住跟随以利亚的机会：“以利沙就离开牛，跑到以利亚那里”（王上 19:20）。这似乎是完美门徒的写照。但随后情况变得有些令人困惑，以利沙说：“求你容我先与父母亲嘴，然后我便跟随你”（王上 19:20）。以利沙终究还是回头了吗？他是否试图以某种方式延迟作门徒的决定？

以利亚的回应同样令人费解：“他对他说：‘你回去吧，我向你做了什么呢？’”（王上 19:20）。但这话是什么意思？可能以利亚仍对先知生活抱有消极想法。更有可能的是，他在表达这样的意思：“尽管回去吧。我并未做任何事阻拦你回头。”新英语圣经的译文是：“回去吧。我可曾阻止过你吗？”

若我们熟悉路加福音，这节经文就尤其难解。那里有个人来到耶稣面前说：“主，我要跟从你，但容我先去辞别我家里的人”（路9:61）。此人看似提出了与以利沙相同的请求，但耶稣却给出了截然不同的回答：“手扶着犁向后看的，不配进神的国”（路 9:62）。

耶稣提及犁的比喻，显然是在提醒我们以利沙的事迹。那么，耶稣是否认为以利沙向父母告别是错误的呢？绝非如此。那么我们该如何解释路加福音与列王纪之间表面上的矛盾呢？

或许耶稣想表明，他的国度要求门徒绝对的委身。通过暗指以利沙，并要求人立即顺服，他让众人明白自己超越所有旧约先知。然而，罗杰·埃尔斯沃思提出了不同的解释，他写道：

> 答案必然藏在两人的内心。以利亚知道以利沙的请求发自一颗渴望追随的心，而耶稣也深知另一位的请求出自一颗不愿追随的心。对以利沙而言，回家告别是为了表明他与旧生活彻底决裂，全心投入新的使命。正因如此，在告别过程中，他实际上宰杀了一对牛，用篝火烤了它们……然而，耶稣所面对的那个人……想要……与家人商议他是否做了正确决定。显然，他尚未被以利沙那种甘愿为呼召牺牲的精神所抓住。[3]

换言之，耶稣遇见的那人试图讨价还价拖延时间。他想推迟上帝门徒的呼召，延迟做决定的时刻。若我们自己也一直在敷衍上帝，就当留心耶稣给那人的警告。我们无法让上帝永远等待。

与其拖延跟随耶稣的决定，我们应当效法以利沙的榜样。当他回去与父母吻别时，这位新先知用震撼的公开行动表明了他追随上帝的决心。他实际上是在说：“容我与父母吻别**以便**能随你同去。”对以利沙而言，折返并非拖延，而是另一种形式的追随。

烤牛肉的典故正源于此。若以利沙决意追随上帝，就必须舍弃他的牲畜：“以**利**沙就离开他回去，宰**了**一对牛，用套牛的**器**具煮肉给民吃”（王上 19:21）。以利沙追随上帝的决定成为了一场欢宴的契机。先知喜乐到不仅宰杀了一头，更是两头肥牛犊。他将旧生活的一切所属都烹煮殆尽。

门徒在追随上帝时常常舍弃一切。耶稣的门徒确实如此。耶稣召唤正在打鱼的西门和安德烈时，“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他”（太 4:20）。雅各和约翰也是如此记载：“从那里往前走，又看见弟兄二人，就是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他兄弟约翰，同他们的父亲西庇太在船上补网，耶稣就招呼他们，他们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从了耶稣”（太4:21-22）。同样，马太也起身离开税关，跟从了耶稣（太 9:9）。如果耶稣是主，成为他的门徒意味着将我们的整个生命

3. Roger Ellsworth, Standing for God: The Story of Elijah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4), 101.

交托给他，绝对顺服他的主权。有时，这意味着舍弃一切。

当人们询问耶稣如何才能成为他的门徒时，他告诉他们必须舍弃一切。一切吗？是的，一切：“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欢欢喜喜地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太13:44）。在另一次场合，耶稣说：“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 14:33）。

以利沙有许多“一切”需要舍弃。至少，他拥有一对牛和一件农具。但圣经说“在他前头有十二对牛，自己赶着第十二对”（王上 19:19）。这意味着所有这些牛都属于以利沙，或者可能属于他的父亲。不用说，一个需要十二台拖拉机的农民拥有大片土地。至少，以利沙是个富人。他一生无忧，家中有二十四头牛和十一个仆人帮忙驱赶它们。以利沙不仅仅是个农夫；他是一个乡村庄园的继承人。

舍弃如此巨大的财富去追随上帝并非易事。一位富人曾问耶稣该如何做才能承受永生。耶稣说：“你还缺少一件：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可10:21）。耶稣正是在要求这人效法以利沙：当他烹煮所有财物施予穷人后，便追随了上帝。但那富人却低头避开耶稣的目光，忧忧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耶稣感叹道：“有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地难啊！”（可 10:23）。

我们愿意为追随耶稣舍弃什么？可愿变卖房屋？离开家人？辞去工作？将一切财产周济穷人？当我们决志跟随耶稣时，上帝或许不会要求我们做这些事。事实上，主常呼召我们在原有处境中侍奉他。但上帝确实曾要求以利沙放弃一切，他蒙召侍奉上帝的优先级超越所有其他呼召，甚至超越了为人子的本分。

以利沙蒙召的故事是我们众人的榜样。每个基督徒都**时刻**准备着放下**一切**跟随耶稣。若我们在心中说“我愿意放弃一切 …… 除了这

个、那个，还有别的”，那么我们便面临倒退的危险。真正的门徒随时准备折断犁耙当柴烧，牺牲个人富足的肥牛，只为追随基督。

先知的学徒

本章最后一句提到以利沙“起身跟随以利亚，服侍他”（王上19:21）。这教导我们关于追随上帝而不回头的第三个功课：**门徒需从更年长、更有智慧的基督徒身上学习如何跟随基督**。

以利沙是先知的门徒。用现代术语来说，他开始了事工实习。跟随先知的脚步意味着接受预言艺术的教导。以利沙成为以利亚的随从，这意味着以利亚成了以利沙的导师。

这两人之间亲密的关系在列王纪下 2:12 中显露无遗，以利沙称以利亚为他的“父亲”。描述以利沙呼召的一个恰当词汇是“仆人”。在列王纪下 3:11 中，他将被介绍给以色列王，称其为“曾倒水在以利亚手上的人”。这两人并非平等关系。以利沙以卑微的方式服侍以利亚，甚至到了为这位先知洗手的地步。

描述他们关系的另一种方式是，以利亚正在“门训”以利沙。门徒即跟随者。因此，“受门训”意味着学习如何跟随基督而不后退。成为基督徒远不止在复兴聚会中走上前去或祷告“罪人的祷告”；它意味着用一生跟随耶稣。学习如何做到这一点的最佳方式之一，就是效法年长且更有智慧的基督徒的脚步，这正是以利沙所做的：“随后就起身跟随以利亚，服侍他”（王上19:21）。

这是上帝为基督徒生活和事工设定的常规模式。一代又一代的信徒不断门训下一代。圣经中一个很好的例子就是摩西与约书亚的关系，约书亚通过跟随以色列的伟大先知学习追随上帝。圣经称约书亚是摩西的“帮手”（如出 24:13），这听起来像是商人的行政秘书或美式足球队的进攻协调员。但更准确的翻译应为“仆人”。约书亚以仆人的身

份服侍摩西，通过这样的方式，当成为摩西继承者的时机来临时，他已做好了充分准备。

教会历史中类似关系的典范可见于约翰 · 诺克斯的生平与事工。诺克斯常被誉为苏格兰宗教改革之父，但在约翰 · 诺克斯之前，有位名叫乔治 · 威沙特的改革者。威沙特走遍苏格兰宣讲悔改与对耶稣基督的信心，尤以罗马书为基础。约翰 · 诺克斯担任他的保镖，手持巨剑保护他免受福音敌人的伤害。换言之，诺克斯侍奉威沙特的方式，正如以利沙侍奉以利亚。因此当威沙特被火刑处死时，诺克斯已准备好接替他成为牧师。他聆听威沙特布道如此多次，以至于在此过程中学会了如何亲自传道。

耶稣通过与其门徒共处 —— 交谈、事工、同桌共餐、祷告——示范了这种师徒关系模式。罗伯特 · 科尔曼写道：

> 耶稣召集门徒后，便常与他们同在。这正是他训练计划的核心 —— 单纯让门徒跟随他。细想之下，这方法简直简单得不可思议。耶稣没有正规学校，没有神学院，没有拟定课程大纲，也不开设周期性的信徒入门班。这些被现代人视为不可或缺的高度组织化程序，在他的事工中全然缺席。令人惊叹的是，耶稣教导门徒的方式仅仅是让他们亲近自己。他本人就是学校与课程本身。[4]

如今基督已命令他的教会走向万国，使人作门徒（参太28:18-20）。门徒训练是基督徒生命与事工成长的上帝模式。为此，初信者向灵命成熟者学习如何跟随基督，事工新手向资深同工取经。基督教会的每位伟大领袖背后，都站着一位或多位更年长、更有智慧的信徒。

通常而言，门徒训练是一条双向道路。显然，门徒能通过榜样学习如何在恩典中成长，这是极大的祝福。但门徒训练同样能坚固训练

4. Robert E. Coleman, The Master Plan of Evangelism, rev. ed.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41.

者。每位基督徒都有可教导其他基督徒之处，这意味着即使是最初信者也能激励资历更深的门徒。

以利亚便是如此。当以利亚将外衣披在以利沙身上时，这标志着他事工终结的开端。他的事工尚未结束，因上帝仍有更多先知工作要他完成。但从此刻起，以利亚将逐渐退场，而以利沙则会日益强盛。这位年迈的先知已对事奉耶和华感到倦怠，但年轻先知的呼召将使他重获活力。上帝膏立以利沙协助以利亚完成主的工作。A·W·宾克指出：“敬虔的牧者与羊群始终得享一大安慰：上帝永不缺乏推行他事工的工具，当他们被挪去时，其他人必被兴起接续。”[5]

曾有年轻人请我推荐门训导师，我建议了一位可能具备时间、恩赐与意愿的成熟基督徒。数月后，那位长者感谢我促成他们的门训关系。他们每周相聚谈论属灵之事并一同祷告。年长者说：“这对我真是莫大祝福。”年轻人则告诉我，这些聚会是他每周最期待的时光。这段门训关系已成双向祝福。

门徒训练当然不限于一对一的个人关系。教会中发生的一切都是我们学习如何跟随耶稣而不后退的组成部分。但在基督徒生命中，通过个人关系进行的门徒训练占据着重要位置。

教会需要更多这样的友谊。常有年轻弟兄向我诉说他们需要从成熟的基督徒男性那里获得定期门徒训练的渴望：他们深切期盼学习如何跟随耶稣，寻找属灵长辈来关心他们、给予建议并一同祷告。许多年轻姊妹也感到需要从在基督里成熟的女性获得属灵指导。虽然有些年长的弟兄姊妹主动参与门徒训练，但需要接受门训的人似乎总是多于愿意提供帮助的人。

5. A. W. Pink, The Life of Elijah, rev. e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3), 246.

门徒训练应当在整个教会中开展。每一位参与事工的人都应当成为门徒造就者。主日学教师应当帮助助手学习如何教导；祖母们应当指导年轻母亲学习如何育儿；执事们应当教导他人如何服侍。每一个在基督里渐趋成熟的人，都应当成为某个年轻以利沙的以利亚。

我已决定跟随耶稣

或许有人会问，跟随基督且永不回头是否真的值得。当我即将进入牧职事工时，也曾自问同样的问题。当时我正在考虑前往罗马尼亚的可能性，那里有一所福音派神学院希望设立改革宗与清教徒神学讲席。最终，上帝明确呼召我去费城第十长老会服侍，但在那时，我和妻子不断自问：为跟随耶稣基督，我们愿意舍弃什么。

当时我们似乎不得不舍弃一切：家人、朋友、家园、篮球、玉米饼、巧克力碎片……**一切**。这让我想起彼得曾向耶稣提出的一个问题，那个问题如此尖锐，我们几乎能感受到彼得发问时喉头的哽咽：“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太 19:27 ）。门徒有时会感到不安。他们会想起宰杀牛群之前生活的安逸，并担忧前路茫茫。当我们选择跟随上帝后，他会赐予我们什么？

那么，上帝究竟会为那些撇下一切跟随基督的人预备什么呢？我将耶稣回答彼得的话抄写下来，贴在厨房里：

> 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太 19:28-29 ）

若这就是永不回头追随耶稣之人将要面临的境遇，那么我将加入合唱，唱起儿时父亲教我的那首古老灵歌：

我已决定要跟随耶稣，
我已决定要跟随耶稣，
我已决定要跟随耶稣，
永不回头，永不回头。

世界在身后，十架在前头，
世界在身后，十架在前头，
世界在身后，十架在前头，
永不回头，永不回头。

虽无人同行，我仍要跟随，
虽无人同行，我仍要跟随，
虽无人同行，我仍要跟随，
永不回头，永不回头。

当我唱起这首副歌时，我想起了上帝呼召我去追随的救主。当耶稣知道他的呼召包括十字架时，他没有回头，而是遵循父神的旨意一路走向各各他。如今我被呼召要一路跟随耶稣，永不回头。

你呢？你会回头还是继续跟随？

44

上帝无极限

列王纪上 *20:1–43*

有神人来见以色列王，说：“耶和华如此说：‘亚兰人既说我——耶和华是山神，不是平原的神，所以我必将这一大群人都交在你手中，你们就知道我是耶和华。’”（王上20:28）

列王纪上第 20 章讲述了亚兰王便哈达与以色列王亚哈之间的两场战役。万变不离其宗，因为亚兰是圣经中对叙利亚的称谓，自历史之初，叙利亚人与以色列人便是宿敌。

亚哈对阵便哈达

第 1 至 12 节描述了引发战争的威胁与嘲弄。起初，便哈达因军力占优而占据上风：“亚兰王便哈达聚集他的全军，率领三十二个王，带着车马上来围困撒玛利亚”（王上20:1）。便哈达能感知这

场战役胜券在握，便遣使者向以色列王亚哈发出最后通牒：“便哈达如此说：‘你的金银都要归我，你妻子儿女中最美的也要归我’”（王上 20:2-3）。

不出所料，生性怯懦的亚哈立刻屈服：“我主我王啊，可以依着你的话，我与我所有的都归你”（王上 20:4）。十足的懦夫腔调！亚哈连自己的家室都掌控不了，既然他不敢反抗耶洗别王后，又怎能对抗便哈达王？这位以色列王甘愿沦为亚兰人的哈巴狗。

可悲的是，亚哈的迅速妥协反令亚兰王得寸进尺。使者带着新要求重返以色列：“我已差遣人去见你，要你将你的金银、妻子、儿女都给我。但明日约在这时候，我还要差遣臣仆到你那里，搜查你的家和你仆人的家，将你眼中一切所喜爱的都拿了去”（王上20:5-6）。便哈达此举实为挑衅。伊恩·普罗万形容其新指令更苛刻、更侵扰且更急迫[1]，亚兰王威胁要在 24 小时内洗劫亚哈王宫每个房间，没收财物并扣押王室成员为人质。

如此勒索已超出亚哈所能忍受的限度。尽管生性懦弱，这位君王仍保留着起码的王室尊严。亚哈首先与谋士商议：“以色列王召了国中的长老来，对他们说：‘请你们看看，这人是怎样地谋害我，他先差遣人到我这里来，要我的妻子、儿女，和金银，我并没有推辞他。’长老和百姓对王说：‘不要听从他，也不要应允他。’”（王上20:7-8）根据这一建议，亚哈派人回复便哈达：‘你们告诉我主我王说：王头一次差遣人向仆人所要的，仆人都依从；但这次所要的，我不能依从’（王上 20:9）

亚兰王是个恶霸，而恶霸在未能得逞时总会暴跳如雷。于是便哈达以旧约中最狂妄的军事恫吓作为回应，其口吻简直像世界摔角联盟里的暴徒所言：“撒玛利亚的尘土若够跟从我的人每人捧一捧的，愿神明重重地降罚与我！”（王上 20:10）换言之，便哈达的士兵如此

1. Iain W. Provan, 1 and 2 Kings,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1995), 151–52.

之多，胜利如此彻底，以至于连给每个士兵从圣地带回纪念品的尘土都不够分！

亚哈王也深谙心理战之道。于是他向便哈达发出自己的嘲讽：“才顶盔贯甲的，休要像摘盔卸甲的夸口”（王上 20:11）。这是古代军事版的“蛋未孵出莫数鸡”。用现代类比来说，在更衣室戴上头盔和护肩时夸口是一回事，而在第四节达阵得分后接受赛后采访则是另一回事。

便哈达在帐篷里与盟友饮酒时收到亚哈的轻蔑讯息。这让他怒不可遏，唯有在战场上决一胜负：“便哈达和诸王正在帐幕里饮酒，听见这话，就对他臣仆说：‘摆阵吧！’他们就摆队攻城”（王上20:12）。

战场之上

13 至 21 节描述了撒玛利亚战役，这场战役始于亚哈将获胜的预言：“有一个先知来见以色列王亚哈，说：‘耶和华如此说：这一大群人你看见了吗？今日我必将他们交在你手里，你就知道我是耶和华。’”（王上 20:13）。

通过这些话语，上帝承诺他将赢得这场战斗。这解释了为何亚哈会采用如此不寻常的战术。耶和华的先知告诉他让未经训练的新兵率军出战：“亚哈说：‘藉着谁呢？’他回答说：‘耶和华说，藉着跟从省长的少年人’”（王上 20:14）。当这些应征者与敌军交战后，亚哈只需完成扫尾工作。英文标准版圣经中他问道：“要谁率领呢？”（王上 20:14），但他使用的词 *'sar* 很可能指的是清理战场上的残余敌军。[2]

这听起来完全像是一种必败的军事策略。先知正告诉亚哈将他最缺乏经验的士兵投入战斗最激烈的战场上，直到最后一刻才派出老兵。

2. 同上，第155 页。

主如此命令是为了表明胜利属于上帝，且唯独属于上帝。

上帝确实赢得了这场战役。以色列人趁便哈达和他的诸王仍在帐中宴乐时突袭了他们：“于是亚哈数点跟从省长的少年人，共有二百三十二名，后又数点以色列的众兵，共有七千名。午间，他们就出城；便哈达和帮助他的三十二个王正在帐幕里痛饮。”（王上 20:15-16 ）。当亚哈向耶和华求问策略时，便哈达却借烈酒壮胆。显然，他军中那些附属国王 “ 协助 ” 他的方式，就是不断递酒直到他烂醉如泥。

不出所料，这位国王开口时满嘴醉意：“便哈达差遣人去探望，他们回报说：'有人从撒玛利亚出来了。'他说：'他们若为讲和出来，要活捉他们；若为打仗出来，也要活捉他们。'”（王上20:17-18 ）。人们怀疑他真正想说的是“若为交战而来，死活不论，务必拿下 ”。毕竟在战场上活捉整支武装军队绝非易事！但无论如何，亚兰人伤亡惨重被迫溃逃：“跟从省长的少年人出城，军兵跟随他们；各人遇见敌人就杀。亚兰人逃跑，以色列人追赶他们；亚兰王便哈达骑着马和马兵一同逃跑。以色列王出城攻打车马，大大击杀亚兰人。”（王上20:19-21 ）。这便印证了亚哈的话：“才顶盔贯甲的，休要像摘盔卸甲的夸口。”（王上 20:11 ）。

第一回合就此结束。唯一的问题是，便哈达竟骑马逃脱了。以色列的先知警告亚哈，这将招致更多麻烦：“你当自强，留心怎样防备；因为到明年这时候，亚兰王必上来攻击你。”（王上20:22）。至于便哈达，他做了大多数足球教练在赛季以惨败告终时会做的事：在休赛期与教练团队会面，寻找对手的弱点。他的助手们认为他们发现了以色列防线的软肋：

> 以色列人的神是山神，所以他们胜过我们；但在平原与他们打仗，我们必定得胜。王当这样行：把诸王革去，派军长代替他们，又照着王丧失军兵之数，再招募一军，马补马，车补车，我们在平原与他们打仗，必定得胜。（王上20:23–25）

这份侦察报告基于看似合理的军事策略。亚兰人拥有更多战车和士兵，但在山区这些优势并不明显。他们需要在山谷作战，那里的人和装备才能发挥主场优势。然而，便哈达臣仆的建议也暗含属灵层面的误判。亚兰人不信永生上帝，因此认定他能力有限——他们以为以色列的上帝只是山神，而非平原之神。换言之，他能成就这事却做不了那事。这种心态恰如 J.B. 菲利普斯名著《你的上帝太小了》所揭示的。3 亚兰人眼中的以色列上帝，不过是世人理想神明的缩水版。

我们自身的文化同样被对有限别神的信仰所主导。我们也成了次等神的子民。有人通过宣称上帝仅是繁荣之神来限制他。他们的神明只为顺境效力，却不在逆境中显现；是上升期的神，而非低谷时的依靠；是得胜人生的神，却与十字架无关。欢乐之日他近在咫尺，苦难来临却遁形无踪。

另一些人则通过宣称上帝仅是慈爱之神来限制他。他们的神明充满怜悯，却无愤怒；宽恕罪孽，永不惩戒；施予慈悲，不彰公义。

还有人通过将宗教视为私事来限制上帝。他们的神明属于礼拜日，却与周一至周五无关，更遑论周六；是教堂长椅上供奉的对象，而非办公室中服务的准则；据称住在信徒心里，却非统管世界的至高者。

还有人通过声称上帝仅是来世之神来限制他。他们起初信靠基督以获得永恒救赎，开始了基督徒生活，但随后却依靠自己的力量继续这段信仰之旅。他们或许因恩典得救，却未靠恩典而活。就像那位对

3. J. B. Phillips, Your God Is Too Small (New York: Macmillan, 1961).

我说“我懂得如何为永恒信靠上帝，却不知如何为日常信靠他”的朋友一般。

这些正是我们时代里有限的诸神。可以说，他们是山巅之神，却非幽谷之神。若追随这些神明，我们便成了次等神的子民。

上帝 vs. 亚兰人

进行这些当代类比的意义在于表明：列王纪上 20 章不仅是古代战役的故事，更是对“有限之神”概念的实验。亚兰人向我们展示了当有人带着对上帝的狭隘认知上阵，却直面上帝时会发生什么。

便哈达听从了谋士的建议，在春季 “果然点齐亚兰人上亚弗去，要与以色列人打仗 ”（王上 20:26 ）。形势对以色列人并不乐观。他们如同弱势方，就像一支地方高中橄榄球队对阵费城老鹰队：“ 以色列人也点齐军兵，预备食物，迎着亚兰人出去，对着他们安营，好像两小群山羊羔；亚兰人却满了地面 ”（王上20:27 ）。

上帝的子民确实在人数上处于劣势，或许实力也不敌对方。但他们有一个关键优势：他们所侍奉的是真实永活的真神。他们并非次等神的儿女，而是敬拜一位能力无限的神。这正是神人向以色列王传递鼓励的神学根基：“ 耶和华如此说：‘亚兰人既说我耶和华是山神，不是平原的神，所以我必将这一大群人都交在你手中，你们就知道我是耶和华 ’ ”（王上 20:28 ）。

列王纪上第 20 章传达的伟大属灵功课是：上帝不受任何限制。他不受地理疆域束缚，既是山岭之神，亦是谷地之主。他拯救子民或歼灭仇敌的大能同样无边无际。他要将亚兰大军交在他子民手中，届时他们便**明白**他是上帝。

当然，上帝的子民本该早已深知这一点。以利亚时代的以色列民众，本应通过亲身经历对此确信不疑：以色列的上帝是群山的神。他

们曾登上迦密山巅，目睹上帝的先知与巴力先知对决。在那里，他们见证天火降下吞噬以利亚的祭品。众人俯伏在山坡上宣告：“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王上18:39）。

以色列人若仔细聆听以利亚的教导，便会明白以色列的上帝同样是谷中的神。列王纪上 17 章伊始，以利亚藏身于基立溪谷，上帝就在那低洼之处显现，为他的先知供应饮食，因他既是山巅之神，亦是幽谷之主。此后他又在西顿的撒勒法城供养先知，证明他不仅是以色列的上帝，也是外邦的上帝。

以利亚的上帝不受任何限制。他是无限的上帝。这位真实又永活的上帝既是这个的上帝，也是那个的上帝。他是山岭的上帝，也是山谷的上帝。

在科罗拉多州圣诞节假期的一个周六早晨，我因肠胃流感病重卧床。正当我思索次日清晨该如何积攒力气去讲道时，我虚弱地爬下床，拉开百叶窗，又瘫回床上。当我凝望落基山脉的丘陵时，突然想起诗篇作者的话：

> 我要向山举目；
> 我的帮助从何而来？
> 我的帮助
> 从造天地的耶和华而来。（诗 121:1-2）

当我为上帝作为山岭之主而欢欣时，试图回忆诗篇中是否提及他对人生幽谷的统辖。随后我想起诗篇 23 篇的话：

> 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
> 也不怕遭害，
> 因为你与我同在。（诗 23:4）

主的军队中每个士兵都知晓，上帝的力量无边无界。无论翻山越岭，上帝都与我们同行在征途上。

亚兰人也同样领教了这一教训，代价是惨痛的失败。他们亲身体验到以色列的上帝是山谷之神：“以色列人与亚兰人相对安营七日，到第七日两军交战；那一日以色列人杀了亚兰人步兵十万，其余的逃入亚弗城；城墙塌倒，压死剩下的二万七千人”（王上 20:29-30）。

对亚兰人而言，侍奉一位次等神明却猛然发现 为时已晚！永活之上帝是无所不能的，这该是何等恐怖的领悟。最终，任何否认上帝的大能并试图对抗他的人，都将走向灭亡。

上帝 vs. 你的难题

对于任何亲身认识耶稣基督的人而言，上帝无限的大能，为生命中一切不可能之事带来了希望。

一位无限的上帝为宣教事工带来希望。其他世界宗教在我们眼中如同便哈达和他的三十二位君王。福音如何能穿透伊斯兰教笼罩的土地？关于耶稣基督的佳音怎能传至亚洲的印度教徒与佛教徒耳中？救恩又如何临到欧洲的怀疑论者与北美的享乐主义者？若上帝有其局限，这些事绝无可能实现。但上帝是无限的：他是山谷之神亦是山巅之神，是东方之神亦是西方之神，是阿拉伯人之神亦是犹太人之神。

1996 年，一群基督徒开始了从欧洲经土耳其到耶路撒冷、长达两千英里历时三年的徒步旅程，[4] 他们称之为“和解之行”。这些朝圣者的目的是重走十字军东征路线，并为中世纪教会的罪行忏悔。他们的宣言指出，十字军战士“以违背基督意愿与品格的方式行事，亵渎了基督之名”，并进一步表示，十字军将十字架作为战争象征的行为“扭曲了其和解、宽恕与无私之爱的真义”。

和解之旅在穆斯林世界获得了热烈反响。欧洲一位主要伊玛目收到基督徒的悔过信后，将其副本转发给了管辖范围内的六百座清真寺。穆

4. Christianity Today, October 7, 1996, 90.

斯林开始审视自身对基督徒和犹太人的态度。作为基督徒，我们可以祈祷全世界的穆斯林能更进一步，将他们的罪孽全然带到基督的十字架前。我们祈求在伊斯兰教的精神黑暗中，福音的新曙光能够降临。我们祷告整座清真寺都能归信基督。我们以信心献上这些祷告，因为我们侍奉的是一位无所不能的上帝。

上帝无限的大能赐予我们战胜罪恶的希望。有时我们可能会被罪恶的力量击败，无论是在自己的生活中，还是在我们所爱之人的生命中。有人被酒精或毒品束缚，有人深陷性犯罪的泥沼，还有人被饮食失调或其他隐秘的罪所奴役。当我们因罪恶感到挫败时，甚至可能开始怀疑耶稣基督的胜利。但上帝既是山巅之神，也是幽谷之主；他既是圣徒的上帝，也是罪人的救主。他拥有粉碎罪恶统治的无上权能。我们只需承认自己完全无力在上帝面前活出完美圣洁的生命，坦白我们彻头彻尾都是罪人。然后我们要全然倚靠圣灵的恩典，相信上帝无限的大能，并见证：虽然在基督之外我们什么都不能做（参约 15:5 ），但靠着那加给我们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 4:13 ）。

上帝无限的大能，为修复破碎的关系带来希望。有时婚姻或亲子关系会陷入“矮胖子”阶段，就像童谣里唱的“所有国王的马和所有国王的士兵，都没法把矮胖子重新拼好 ”。[5] 但如果我们以得救赎的方式亲身认识耶稣基督，那么我们面对的就不是国王的马和士兵，而是国王本身！他是无限的：既是山谷之王，也是山巅之王；既是十字架的上帝，也是空坟墓的上帝，是复活生命的主宰。因此，他有无限能力恢复夫妻间的亲密，或重建亲子间的联结。

我曾收到一位女士的来信，讲述上帝如何重建她的婚姻。早些时候，我听闻她的婚姻已陷入“矮胖子”般的破碎状态。这令我痛心，既因这关系破裂带来的痛苦，也因这似乎是对基督事业的沉重打击。但这封信充满了希望。这对夫妇已意识到自身的局限，明白按自己方式修补婚姻的努力注定失败。他们开始探索上帝那无限的力量，他既

5. 译者注：“ 矮胖子 ” 出自英文童谣，通常被理解为一个蛋壳人，从墙上摔下，彻底粉碎。可理解为 “ 破镜难圆 ” / “ 覆水难收 ” 。

是破碎婚姻的主，也是完美婚姻的主。

上帝无限的力量为生命中所有不可能之事带来希望。无论山峦多高，上帝统管那山；无论幽谷多深，上帝掌管那谷。他是无限之上帝。

上帝 vs. 亚哈

上帝的公正同样无边无际，这让我们看到列王纪上 20 章出人意料的结局。战后，便哈达从以色列人手中逃脱，藏在亚弗的一间密室里（王上 20:30 ）。这位国王为自己的性命忧惧不已，但他的谋士们说：“我们听说以色列王都是仁慈的王，现在我们不如腰束麻布，头套绳索，出去投降以色列王，或者他存留王的性命。”（王上 20:31 ）

A 计划和 B 计划均告失败，便哈达只得尝试 C 计划。他的臣仆们以极其谦卑的姿态去见亚哈，为他们的王求情：“于是他们腰束麻布，头套绳索，去见以色列王，说：‘王的仆人便哈达说，求王存留我的性命’”（王上 20:32 ）。亚哈听到他们的请求时几乎难以置信：“ 他还活着吗？他是我的兄弟。”（王上 20:32 ）。亚兰人是精明的外交家，他们立刻抓住亚哈的用词加以利用：“这些人留心探出他的口气来，便急忙就着他的话说：‘便哈达是王的兄弟！’”（王上 20:33 ）。

亚哈王怜悯便哈达，与他达成协议：“便哈达出来见王，王就请他上车。便哈达对王说：‘我父从你父那里所夺的城邑，我必归还。你可以在大马士革立街市，像我父在撒玛利亚所立的一样。’亚哈说：‘我照此立约，放你回去’，就与他立约，放他去了。”（王上20:33-34 ）。两位君王由此订立条约，归还叙利亚从以色列夺取的城邑，并为以色列货物在大马士革争取到优惠的贸易政策。

这些举措展现了外交天才的手笔。亚哈王精明地重建以色列古城并扩张王国版图，他很精明，在叙利亚开启了一个犹太集市，他宽宏大量

地饶恕了敌人的性命。然而他的所作所为却未能取悦耶和华。

便哈达的性命本应被剥夺，因他攻击了上帝的子民并嘲弄上帝的大能。亚哈本不该饶恕他，而应将他置于死地。由于这场胜利是上帝所赐，此战实为圣战（参见申 20:16-18 ）。这场战役本应如同耶利哥之战，所有战利品都当归给耶和华。但亚哈却试图将上帝的祝福转为私利，为个人利益牺牲了圣约原则，将胜利视为己功。如同亚干将战利品藏于帐内（参见书 7 章），亚哈的所作所为给整个以色列带来了耻辱。

上帝揭露亚哈之罪并宣告审判的故事令人脊背发凉：

> 有先知的一个门徒奉耶和华的命对他的同伴说：“你打我吧！”那人不肯打他。他就对那人说：“你既不听从耶和华的话，你一离开我，必有狮子咬死你。”那人一离开他，果然遇见狮子，把他咬死了。先知的门徒又遇见一个人，对他说：“你打我吧！”那人就打他，将他打伤。他就去了，用头巾蒙眼，改换面目，在路旁等候王。王从那里经过，他向王呼叫说：“仆人在阵上的时候，有人带了一个人来，对我说：‘你看守这人，若把他失了，你的性命必代替他的性命；不然，你必交出一他连得银子来。’仆人正在忙乱之间，那人就不见了。”以色列王对他说：“你自己定妥了，必照样判断你。”他急忙除掉蒙眼的头巾，以色列王就认出他是一个先知。他对王说：“耶和华如此说：‘因你将我定要灭绝的人放去，你的命就必代替他的命，你的民也必代替他的民。’”于是以色列王闷闷不乐地回到撒玛利亚，进了他的宫。（王上 20:35-43 ）

这个离奇故事的主旨在于，必须严格遵循上帝的律法。在古代近东地区，狱卒需以性命担保囚犯的安全。若囚犯逃脱，看守者将以自己的性命付上代价。亚哈王便是如此。耶和华已将便哈达交在

亚哈手中任其审判，他却纵敌逃脱，因此必须抵命。我们或许会质疑上帝莫测的公义，但谁能否认上帝处决誓敌的权利?

必须认清导致亚哈道德失误的神学谬误：这位君王试图限制上帝。他所信奉的神明过于狭隘。亚哈未能理解，上帝既是慈爱之神，亦是公义之主。因此他擅自对上帝意欲审判之人施恩。

若这个故事的结局令我们惊诧，或许是因为我们自己也信奉着一位受限的神明。但真实永活的上帝是无限的。他是山巅之神，亦是幽谷之主。这为他的众儿女在人生绝境中带来盼望，也让所有仇敌心生恐惧。正如亚兰人所发现的，也如亚哈王痛彻领悟的：无限之上帝不可轻慢，唯当敬拜顺服!

45

酸葡萄

列王纪上 *21:1–29*

亚哈因耶斯列人拿伯说“我不敢将我先人留下的产业给你”，就闷闷不乐地回宫，躺在床上，转脸向内，也不吃饭。（王上 21:4)

耶稣说：“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财利）”（太 6:24 ）。

在上帝与金钱之间，亚哈王已做出选择。他决定奉金钱为主。因他最爱的就是钱财，便一心侍奉它。列王纪上 21 章记载的故事，正显明这一愚昧抉择带来的后果。

“他躺在床上闷闷不乐”

起初这不过是一时兴起。亚哈注意到拿伯拥有一块上好的地业：“耶斯列人拿伯在耶斯列有一个葡萄园，靠近撒玛利亚王亚哈的宫”（王上 21:1 ）。亚哈越是琢磨那块地产，就越发渴望得到它。在

他眼中，那简直就是一座配得上国王的葡萄园。于是他开始盘算，如果这块地归他所有，该如何开发。尽管作为葡萄园已经相当不错，但若能改造成菜园，尤其是王室菜园，那将更令人称心如意。

最终亚哈王向拿伯提出交易：“你将你的葡萄园给我作菜园，因为是靠近我的宫；我就把更好的葡萄园换给你，或是你要银子，我就按着价值给你”（王上 21:2 ）。这个提议看似公平，甚至称得上慷慨。亚哈承诺用更优质的葡萄园置换王宫附近的这块地，或者若拿伯想彻底退出葡萄种植业，也可按地价获得现金补偿。

拿伯因选择侍奉上帝而非金钱断然拒绝：“拿伯说：‘我不敢将我先人留下的产业给你’”（王上 21:3 ）。这番拒绝显明他对圣经的深刻理解：以色列人不可互相买卖土地，因为地业属耶和华所有。摩西律法明载：“地不可永卖，因为地是我的；你们在我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利 25:23 ）。另有规定：“这样，以色列人的产业就不从这支派归到那支派，因为以色列人要各守各祖宗支派的产业”（民 36:7 ）。

显然，拿伯是以色列七千未向巴力屈膝的男子之一（参王上19:18 ）。他不畏惧地上的君王，只侍奉万王之王。由此他向我们示范了如何侍奉上帝而非金钱。拿伯邀请上主见证他的交易，拒绝出售祖传田产辱没先人。即便能获得经济利益，他也绝不违背上帝的律法。对亚哈而言不过是奢侈品的葡萄园，对拿伯而言却是生命本身。他断不肯放弃先祖从上帝领受的产业！

拿伯为顺服付出了沉重代价：他被处死。但因他未曾在地上为自己积攒财宝，故得到了真正的奖赏。耶稣说：“ 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 ”（太 6:21 ）。拿伯的财宝在天上，他的心也在天上。

而亚哈则**在**寻找世俗的财宝。因此当他的地产投资开始从他手中溜走时，他陷入了极度的痛苦之中。国王就是**非得**得到那个葡萄园不

可。当未能如愿时，他像两岁孩童般回家生闷气：“亚哈因耶斯列人拿伯说‘我不敢将我先人留下的产业给你’，就闷闷不乐地回宫，躺在床上，转脸向内，也不吃饭”（王上 21:4 ）。

可怜的亚哈！他又陷入“情绪低谷”，与上帝让他为便哈达偿命时如出一辙（王上 20:43 ）。那次是因对上帝心怀怨怼；这次则是因邻舍而怄气。彼时是自以为义的愤慨；此刻纯属酸葡萄心理。F·B·迈耶以辛辣的讽刺笔调描述亚哈：

> 在宫殿的一个房间里，以色列王亚哈躺在卧榻上，面朝墙壁，拒绝进食。发生了什么？是王室的军队遭遇了灾难吗？巴力的祭司们再次遭到屠杀了吗？他的王后去世了吗？不；士兵们仍因最近对叙利亚的胜利而兴奋不已。巴力崇拜在迦密山的可怕灾难后已经完全恢复；耶洗别——坚定、狡猾、残忍而美丽——此刻正站在他身旁，急切地寻找这悲伤的缘由。[1]

就连耶洗别王后也察觉到事情不对劲，或许是因为亚哈的闷闷不乐比往常更甚。国王甚至不愿上餐桌用餐。于是耶洗别前来询问他出了什么问题：“你为什么心里这样忧闷，不吃饭呢？”（王上21:5）。

亚哈的回答清楚地表明他是个金钱的奴隶。首先，他告诉王后自己提出了多么诱人的报价。然后他巧妙地（错误地）引用了拿伯的拒绝。他向耶洗别解释自己的行为时说：“因我向耶斯列人拿伯说：‘你将你的葡萄园给我，我给你价银，或是你愿意，我就把别的葡萄园换给你’；他却说：‘我不将**我的**葡萄园给你’”（王上 21:6 ）。实际上，这根本不是拿伯的原话！事实上，他的全部观点是这葡萄园不是他能卖的，因为它不是他能拥有的。但亚哈完全没抓住重点。每当这一事件被称为“拿伯葡萄园的故事”时，这个错误就会被重复。

1. F. B. Meyer, Elijah (Fort Washington, PA: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92), 135.

因为葡萄园是拿伯在应许之地的产业，更准确的说法应是“拿伯与上帝葡萄园的故事”。

无论我们如何称呼它，这个故事展示了金钱的仆人与上帝的仆人打交道时会发生什么。像亚哈这样的人不可能理解侍奉永生上帝之人的真实动机。爱耶稣基督的人常做出不基于肉体舒适或财务收益的决定，而仅仅出于对上帝深切的信赖。有时我们的亲友会认为我们疯了。他们当然会这么想！我们的优先事项对他们毫无意义，因为我们侍奉的是另一位主。

“她以亚哈的名义写信”

若论侍奉金钱之道，无人能及耶洗别王后，她本就有资格成为令人敬畏的君王：“你现在是治理以色列国不是？”她质问丈夫（王上21:7）。言下之意是：“你这懦夫！你到底是不是国王？”当亚哈躺在榻上时，耶洗别夺取了婚姻中的领导权和对王国的统治权。她立即开始发号施令：“只管起来，心里畅畅快快地吃饭，我必将耶斯列人拿伯的葡萄园给你”（王上 21:7）。

耶洗别是比亚哈更专制的暴君。她更果断、更狡诈、更肆无忌惮，也更致命。首先，她犯下伪造文书罪：“于是托亚哈的名写信，用王的印印上，送给那些与拿伯同城居住的长老贵胄”（王上21:8）。接着这位王后说了伪善的谎言：“信上写着说：‘你们当宣告禁食，叫拿伯坐在民间的高位上’”（王上 21:9）。通常此类禁食是为忏悔而设，但耶洗别毫无悔意。最后，她指使人作伪证：“又叫两个匪徒坐在拿伯对面，作见证告他说：‘你谤渎神和王了’；随后就把他拉出去用石头打死”（王上 21:10）。伪造、伪善、伪证……这一切最终酿成了谋杀。

一切都按耶洗别的阴谋进行。长老和贵族们替王后做了她的肮脏勾当：“那些与拿伯同城居住的长老贵胄得了耶洗别的信，就照信而

行，宣告禁食，叫拿伯坐在民间的高位上”（王上 21:11-12 ）。密谋者们还纠集了几个恶徒。这些人必须作伪证，因为拿伯本人是清白的；需要两人作证是因为上帝的律法要求必须有两名见证人才能定罪的真理。

禁食那天，当拿伯坐在尊位上时，那些撒谎的恶徒指控他亵渎上帝和叛国：“有两个匪徒来，坐在拿伯的对面，当着众民作见证告他说：‘拿伯谤渎神和王了’”（王上 21:13 ）。接着，依照上帝对亵渎罪的律法（申 13:10-11 ），“ 众人就把他拉到城外，用石头打死。于是打发人去见耶洗别，说：‘拿伯被石头打死了’”（王上 21:13-14 ）。更骇人听闻的是，拿伯的儿子们也被处死（见王下 9:26 ）。就这样，正直的拿伯被残忍的王后谋杀，一个小农被暴君碾碎。

拿伯之死是对两大属灵危险的警示。其一是贪恋之险。根据上帝在西奈山赐予子民的十诫最后一条：“ 不可贪恋人的房屋；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 ”（出 20:17 ）。我们或许可以加上一句：“ 也不可贪恋邻舍的葡萄园。”

有人视贪恋为小罪。他们说：“ 固然十诫中有此条，但总比偷窃或杀人轻微得多。” 然而亚哈与耶洗别以反面教材告诫我们：贪恋极为邪恶，尤其因一罪常引发众罪。圣经明言：“ 那些想要发财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网罗和许多无知有害的私欲里，叫人沉在败坏和灭亡中。贪财是万恶之根。”（提前 6:9-10 ）贪恋滋生苦毒，苦毒催生欺诈，欺诈可能演变为谋杀。因此，起初的酸葡萄心理，有时竟以流血告终。

诚然，谋杀是贪欲的逻辑终点。若我无法通过其他方式获得所求之物，总可以杀戮夺取。这正是亚哈生命中演绎的逻辑，正如在大卫王生命中展现的一般。大卫贪恋拔示巴，当一切手段都失败后，他甚

至不惜谋杀乌利亚以得到她（参看撒下 11-12 章）。

须知贪恋是极重的罪。上帝的儿女啊，生活在这个富足的时代，要谨守你的心远离钱财的诱惑！检视内心，为每一分贪欲悔改。

拿伯之死也警示了不敬虔婚姻的危险。亚哈一生中做过许多错误决定，但最糟糕的选择莫过于娶耶洗别为后。婚姻不会让我们停留在原地，而是在属灵层面推动我们前行，夫妻要么彼此造就更敬虔，要么互相影响更世俗。因此，亚哈选择与不敬虔的女子联姻，就是选择成为不敬虔的人。自婚礼那日起，耶洗别总将他推向错误的属灵方向。正如经上所记：“从来没有像亚哈的，因他自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受了王后耶洗别的耸动；就照耶和华在以色列人面前所赶出的亚摩利人，行了最可憎恶的事，信从偶像。”（王上 21:25-26 ）这位王后不仅自己犯罪，更助长亚哈的罪恶。

一位虔诚的女性若身处耶洗别的高跟鞋中会如何行事？她会对丈夫说些什么？或许她会提醒他身为君王属灵的责任。若希望他行君王之道，她就该为他诵读申命记，上帝在那里告诫君王“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气傲，偏左偏右，离了这诫命”（申 17:20 ）。

或许耶洗别本可警告丈夫不知足的危险。虔诚的女性会教导亚哈“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腓 4:12 ）。她会提醒他“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提前6:6 ）。她会说：“我最亲爱的丈夫，难道你不明白吗？若对已有之物不知足，就永远无法对你自以为渴望的东西感到满足。”

或许耶洗别本可以带亚哈进行一次王宫的盛大巡游，向他展示国库中所有的财富。她本可以领他穿过厨房，让他品尝那些本就属于他的新鲜食物。她还可以带他走进花园，并提议为他珍视的蔬菜找个一个更好

的地方。那时她本可以说：“我亲爱的，难道你没看见吗？我们拥有的已远超所需！”

一位敬虔的王后本应找到方法使君王的心远离罪恶。她本应拥抱自己的呼召，成为丈夫生命中的成圣管道，通过祷告、通过上帝的话语、通过自身敬虔的榜样（而非喋喋不休），鼓励丈夫去侍奉上帝而非金钱。这是每位敬虔妻子的呼召，也是每位敬虔丈夫的呼召。通过祷告、通过上帝的话语、通过自身敬虔的榜样（而非严厉指责），他鼓励妻子去侍奉上帝而非金钱。

撒玛利亚的这对王室夫妇由此警示我们属世婚姻的危险。若我们已婚，便蒙召成为配偶的成圣者，即使对方尚未成为基督徒。以基督的爱去爱他 / 她，同时为对方的得救祷告。

若我们单身，绝不可与不信者恋爱或结婚，免得落得与可怜的亚哈同样下场。相反，我们蒙召要寻求以基督为中心、有圣灵同在的圣洁友谊。仅在主日去教堂，其余时间忙于世俗事务是远远不够的。若我们明智，就当培育坚固的关系，委身于与主内弟兄姊妹的亲密友谊。这有许多理由，其中之一是：当我们受诱惑去侍奉金钱时，会有爱我们的朋友用圣经真理劝诫我们。

“他下去要得产业”

亚哈没有这样的朋友，也没有这样的妻子。耶洗别一听见拿伯死了的消息，就吩咐亚哈说：“你起来得耶斯列人拿伯不肯为价银给你的葡萄园吧！现在他已经死了”（王上21:15）。

国王心知肚明，没有追问拿伯之死的尴尬细节。他立即动身去强占拿伯的葡萄园：“亚哈听见拿伯死了，就起来，下去要得耶斯列人拿伯的葡萄园。”（王上 21:16）。两位将领驾战车随行（参见王下 9:25）。或许亚哈是为了寻求保护，又或许是想将这片炙手

可热的新地产炫耀给部分友人。无论如何，就像圣诞清晨被宠坏的孩子，亚哈终于得偿所愿。一切仿佛轮回，故事就此在开端之处落幕：葡萄园中。

我们不妨想象亚哈王巡视葡萄园的场景：他检视藤蔓，筹划着新菜园的布局。“这块地种豆子，”他可能这样盘算，“甜瓜种这儿，接着种一排洋葱，再撒些小扁豆……”

但未等亚哈尝到第一颗葡萄或种下第一株蔬菜，他就看见上帝的仆人以利亚立于葡萄藤间。原来当国王正忙着宣告对新地产的所有权时，

> 耶和华的话临到提斯比人以利亚说：“你起来，去见住撒玛利亚的以色列王亚哈，他下去要得拿伯的葡萄园，现今正在那园里。你要对他说：‘耶和华如此说：你杀了人，又得他的产业吗？’又要对他说：‘耶和华如此说：狗在何处舔拿伯的血，也必在何处舔你的血。’”
>
> （王上 21:17-19 ）

诚然，“恶人夸胜是暂时的，不敬虔人的喜乐不过转眼之间吗？”（伯 20:5 ）。试着想象亚哈见到以利亚时脸上震惊的表情。这位国王确切知道以利亚为何而来。他的话语暴露了负罪感的沉重：“我仇敌啊，你找到我了吗？”（王上 21:20 ）。如果上帝的先知成了亚哈的敌人，那只是因为亚哈从未尊上帝为主。

上帝以令人战栗的精准，击穿了亚哈所有的防御。法律体系永远无法触及他。“我无罪，”他会说，“我的印章虽在信件上，但整件事都是伪造的”；“我无罪，”他会辩解，“是耶洗别一手安排的，她写了那些信并指使贵族们。我对任何恶行都毫不知情”；“我无罪，”他会坚称，“那两个在耶斯列的恶棍才是捏造诬告的人。”

然而上帝审判人所行的一切事，无论是显明的还是隐藏的。他的先知对王的谴责是公正的：“我找到你了；因为你卖了自己，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上 21:20 ）。此处上帝使用第二人称单数，让亚哈个人承担责任，不仅因贪恋，还因谋杀。拿伯的血在他手上。上帝也恰如其分地用“卖”这个动词来描述亚哈的终极效忠。当亚哈将金钱

奉为主宰时，他正在出卖自己的灵魂。

亚哈的定罪提醒我们，要在所有商业行为中恪守诚信，而非仅遵循雇主的指导方针或国家法律的字面要求。上帝的标准远高于我们职业的准则或政府的规定。我们不仅要做到被期望的或合法的，还必须做正确的事。这意味着在动机、意图和交易中保持绝对的诚实。

若我们在商业或财务上未达到上帝的标准，便是立于摇摇欲坠的根基之上。我们赚取了钱财，获得了利润。然而，如同亚哈，即便我们享受财富，也在等待罪行终将败露的时刻。

上帝必然追讨亚哈。他清楚知道这位君王身在何处、所作何事。于是他差遣以利亚预言狗必舔他的血，并宣告这致命的咒诅：

> 我必使灾祸临到你，将你除尽。凡属你的男丁，无论困住的、自由的，都从以色列中剪除。我必使你的家像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的家，又像亚希雅的儿子巴沙的家；因为你惹我发怒，又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凡属亚哈的人，死在城中的必被狗吃，死在田野的必被空中的鸟吃。（王上21:21-22, 24）

亚哈用不正当手段得来的葡萄园最终成了苦果，因为这使他付出了整个王国的代价。上帝也为亚哈的王后预备了结局：“狗在耶斯列的外郭必吃耶洗别的肉”（王上 21:23）。耶洗别以为她为亚哈白白得了葡萄园，但最终她却要用自己的血为拿伯的葡萄园付上生命的代价。

所有这些预言都应验了。耶户出发要杀尽亚哈家的每一个成员。耶洗别听闻此事后，便涂上睫毛膏、整理头发，在耶斯列王宫的窗边等候（见王下9:30）。她盛装以待死亡，当耶户抵达时，他命人将耶洗别从窗口扔下，被马匹践踏。在用完庆功宴后，他说：

“你们把这被咒诅的妇人葬埋了，因为她是王的女儿。”他们就去葬埋她，只寻得她的头骨和脚，并手掌。他们回去告诉耶户，耶户说：“这正应验耶和华藉他仆人提斯比人以利亚所说的话，说：‘在耶斯列田间，狗必吃耶洗别的肉；耶洗别的尸首必在耶斯列田间如同粪土，甚至人不能说这是耶洗别。’”（王下 9:34-37 ）

这位王后甚至没有得到体面安葬的尊荣，因为上帝憎恶那谋划拿伯之死的头颅和签署他死刑的手。她的死永远警示着每一个杀人、贪婪、说谎、欺诈或偷窃的人，也警示着每一个侍奉金钱而非上帝的人。上帝必因这些罪审判人！

“他谦卑而行”

上帝的咒诅如此鲜明而严厉，连亚哈也听从了这警告。站在拿伯的葡萄园里，他终于明白当上帝说要惩罚罪恶时，他是认真的：“亚哈听见这话，就撕裂衣服，禁食，身穿麻布，睡卧也穿着麻布，并且缓缓而行”（王上 21:27 ）。王再次拒绝进食，但这次并非因他侍奉金钱。几乎难以置信的是，这是因他决定要侍奉上帝。

亚哈悔改了？这似乎难以置信。事实上，连上帝自己也几乎难以相信：“耶和华的话临到提斯比人以利亚说：‘亚哈在我面前这样自卑，你看见了吗？因他在我面前自卑，他还在世的时候，我不降这祸；到他儿子的时候，我必降这祸与他的家’”（王上21:28-29 ）。

许多解经家难以相信亚哈真正悔改了。他们否认这位君王确实为自己的罪感到懊悔。他们观察到亚哈只是做出悔改的外在姿态。他们指出，这位君王常常温顺地四处走动，但那只是因为他容易被引导。他们认为，如果亚哈真想悔改，就需要归还葡萄园。此外，就在下一章中，亚哈追随假先知而非寻求上帝的旨意。因此，他的行为只能算作“虚假的悔改”。[2]

然而，亚哈或许真的为自己的罪孽悔改了。也许他忏悔的行为

2. Roger Ellsworth, Standing for God: The Story of Elijah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4), 17.

源自一颗悔改的心。保罗 · 豪斯的观点可能是正确的，当他总结道：“这一次，悔改压倒了任性，亚哈做了正确的事。”[3]

亚哈悔改的真实性有何证据？首先，上帝亲自说（不止一次，而是两次）亚哈 “ 自卑 ” （王上 21:29 ）。此外，上帝暂缓了对亚哈的死刑执行。亚哈悔改的证明体现在上帝的怜悯中。当然，亚哈最终仍难逃一死。他在拉末基列的战役中被一支流箭射杀（王上22:34–35 ），狗舔了他的血，正如以利亚所预言的（王上21:38 ）。但亚哈的王后和儿子们直到他死后才遭毁灭，这也应验了上帝的承诺。耶和华怜悯亚哈王，因他为自己的罪悔改了。

谁能解释上帝向亚哈所施的怜悯？我们理解上帝为何怜悯愤怒击打磐石的摩西：他需要摩西这样的人带领子民出埃及。我们也理解上帝为何怜悯与拔示巴同寝并谋杀乌利亚的大卫：他需要大卫这样的人建立以色列王国。

翻开新约，我们便能理解为何上帝在彼得否认基督后仍施怜悯：他需要像彼得这样的人来建立教会。我们甚至能明白为何上帝在保罗迫害耶稣基督教会时仍给予恩典：他需要像保罗这样的人向外邦人传福音。

但谁能解释上帝为何对亚哈施怜悯？毕竟亚哈“行了最可憎的事，信从偶像”（王上 21:26 ）。他的软弱无可弥补，恶行盖过善举。亚哈懦弱、轻信且贪婪，既非明君，也非有力的传道者或坚定的宣教士。上帝为何要怜悯亚哈？

我们对此的理解，不会超过我们对上帝在耶稣基督里向我们显明之怜悯的理解：他差遣独生子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

上帝的怜悯无法解释，却可领受。亚哈王因身为困苦罪人而蒙恩。若我们也是罪人， 侍奉错误的主，在葡萄园里等待罪行败露，那现在悔改永不嫌迟。对亚哈不迟，对任何人也都永不嫌迟！

3. Paul R. House, *1, 2 Kings*,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233.

46

你的话语即真理

列王纪上 *22:1–53*

米该雅到王面前，王问他说：“米该雅啊，我们上去攻取基列的拉末可以不可以？”他回答说：“可以上去，必然得胜，耶和华必将那城交在王的手中。”王对他说：“我当嘱咐你几次，你才奉耶和华的名向我说实话呢？”米该雅说：“我看见以色列众民散在山上，如同没有牧人的羊群一般。耶和华说：‘这民没有主人，他们可以平平安安地各归各家去。’”（王上 22:15–17）

有时，一个人的罪孽会回头纠缠他。亚哈王似乎总是遭遇这种情况。有一次，耶和华神将亚兰王便哈达交在亚哈手中，本应被处死（王上 20:42）。便哈达理当伏诛，因他是以色列上帝的死敌。但亚哈却放他自由离去。为了追求国家安全与经济繁荣，亚哈饶恕了便哈达的性命，并与叙利亚立约。

最终，亚哈为与邪恶交易付出代价的日子来临了，因对恶王而言，非杀人即被杀。列王纪上 22 章讲述了便哈达的背信故事，我

们（毫不意外地）发现他违背了协议。便哈达曾承诺归还从以色列人手中夺取的所有城池，但三年后仍未交出争议领土——位于戈兰高地以南的基列的拉末。

亚哈王在宫中向臣仆发牢骚，以爱国之情煽动他们：“亚兰国和以色列国三年没有争战。到第三年，犹大王约沙法下去见以色列王。以色列王对臣仆说：‘你们不知道基列的拉末是属我们的吗？我们岂可静坐不动，不从亚兰王手里夺回来吗？’”（王上22:1-3）。亚哈王正因背约遭受反噬，罪孽开始纠缠他。此刻他必须作出抉择：该如何处理基列的拉末？是从亚兰人手中夺回城池，还是任由他们占据？亚哈想知道上帝对他生命的旨意。

寻求上帝指引的人

随着故事的展开，我们看到了对上帝旨意的三种截然不同的回应：约沙法寻求上帝的指引；亚哈拒绝上帝的话语；米该雅为上帝的真理受苦。

犹大王约沙法从耶路撒冷下到撒玛利亚的亚哈王宫参加峰会（王上22:2）。两位国王是盟友，所以当亚哈问：“你肯同我去攻取基列的拉末吗？”约沙法愿意前往。他说：“你我不分彼此，我的民与你的民一样，我的马与你的马一样。”（王上 22:4）。

随后约沙法展现了他作为上帝子民的黄金品格：“约沙法对以色列王说：‘请你先求问耶和华’”（王上 22:5）。约沙法既有勇气上战场，又对帮助弟兄收复失地忠心耿耿。但他深知轻重缓急：首先要明白上帝的旨意。

约沙法最关切的是认识并遵行上帝的话语。这解释了为何当亚哈召出四百名先知说“可以上去，因为主必将那城交在王的手里”（王上 22:6）时，他并不为所动。约沙法深知，除了上帝的真先知外，不可轻信任何人。因此他要求听取另一意见：“这里不是还有耶和华的先知，我们可以求问他吗？”（王上 22:7）。

约沙法在作出任何重大决定之前，都想知道上帝的旨意。事实上，这是约沙法一贯的作风。每当这位君王智穷力竭时，就会寻求上帝的智慧。后来他与以色列王约兰一同出征攻打摩押：“都一同去绕行七日的路程；军队和所带的牲畜没有水喝”（王下 3:9 ）。两国陷入绝境，压力开始让亚哈之子约兰崩溃。有其父必有其子：当事态不如意时，约兰便抱怨说：“哀哉！耶和华招聚我们这三王，乃要交在摩押人的手里”（王下 3:10 ）。但约沙法却保持镇定，即便人马断水也未慌乱。他是属上帝的人，而属上帝之人必先求问上帝的旨意。于是约沙法说：“这里不是有耶和华的先知吗？我们可以托他求问耶和华”（王下 3:11 ）。

这两段记载几乎道尽了关于约沙法，这位良善敬虔君王的一切。圣经赋予他的墓志铭实至名归：

> 以色列王亚哈第四年，亚撒的儿子约沙法登基作了犹大王。约沙法登基的时候年三十五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十五年。他母亲名叫阿苏巴，乃示利希的女儿。约沙法行他父亲亚撒所行的道，不偏离左右，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只是邱坛还没有废去，百姓仍在那里献祭烧香。约沙法与以色列王和好。
>
> 约沙法其余的事和他所显出的勇力，并他怎样争战，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约沙法将他父亲亚撒在世所剩下的娈童都从国中除去了。
>
> 那时以东没有王，有总督治理。约沙法制造他施船只，要往俄斐去，将金子运来；只是没有去，因为船在以旬迦别破坏了。亚哈的儿子亚哈谢对约沙法说：“容我的仆人和你的仆人坐船同去吧！”约沙法却不肯。约沙法与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儿子约兰接续他作王。（王上 22:41-50 ）

约沙法并非完美无缺。事实上，圣经记载了他的一些过失。但他与上帝同行，并与弟兄和睦同居。他反对淫乱，拒绝与其他罪恶行为

妥协。他寻求上帝的指引，证明了自己是一位敬虔的君王。

每位基督徒都应努力成为约沙法那样的儿女。像约沙法这样的人在社会中是卓越的领袖。他为所有事务寻求上帝的智慧。他是优秀的丈夫和父亲。当面临婚姻对象、居住地或子女教育等家庭难题时，他会说：“首先，我们要寻求主的指引。”他不依赖自己的直觉，而是倚靠上帝的建议。

像约沙法这样的人也是教会中卓越的领袖。当面临如何开展事工、使用主的钱财或面对罪恶等艰难决定时，他会问：“上帝在他的话语中对此有何指示？”在委员会或圣经学习中，他总是第一个提议：“让我们花些时间为此祷告。”

寻求上帝指引的女子是约沙法的女儿。她是一位智慧且虔诚的女性。若她单身，便懂得如何打理个人事务并为天国工作做出重要贡献；若已婚，则知晓如何爱丈夫、照料子女；若在外工作，便善于与同事协作；若在教会服侍，便是智慧的教师或顾问。她深知如何将合宜的圣经经文运用于困境，常被看见在敬拜结束后与友人聚首祷告。她始终寻求主的指引。

我们具体该如何寻求上帝的指引？如今我们无法像约沙法那样直接求问主的先知。上帝不需要新的先知，因他已藉着耶稣基督说完了一切必要的话（参看来 1:2 ）。那么我们该从何处寻得上帝对我们人生的旨意？

首先且最重要的是，我们从圣经中领悟上帝的旨意。上帝的话语为虔敬生活提供了准则。事实上，旧约与新约圣经教导了我们关于生命与敬虔所需知晓的一切。其次，我们从基督徒朋友处获得指引。上帝向我们显明其旨意的方式之一，是通过那些了解我们且熟谙经文的朋友所给予的劝诫。最后，我们通过祷告发现上帝的旨意。生命的智慧是圣灵在基督徒心灵与思想中奥秘工作的一部分。

每当我们面临重大人生抉择时，都应向上帝寻求帮助。若有必要，我们可能需要持续日复一日、夜复一夜地为同一个决定祷告，祈求智

慧。但通过祷告寻求上帝的指引并不局限于人生重大抉择。许多基督徒对生活中的琐事祷告得不够频繁。如果祷告是我们与上帝的沟通渠道，那么我们太多人的信息系统在一周大部分时间都处于静默状态。我们只在用餐时祷告，或许还有查经时，但仅此而已，而事实上我们应当整天都向上帝发送简短的信息。我们的一项崇高特权就是每当需要上帝帮助时都能献上祷告。

有一年秋天，我带着三岁的儿子去费城富兰克林球场观看宾夕法尼亚大学的橄榄球赛。比赛结束后我们正要乘巴士回家时，突然发现他最喜欢的棒球帽不见了。我差点冲回体育场，生怕帽子永远消失。但当儿子眼中噙满泪水时，我们在门口停下脚步，简短祷告求主帮助我们找到帽子。毫无疑问，约沙王也会做同样的事，在做任何行动前先求问主的帮助。结果我们的祷告蒙应允，在看台上找到了掉落的帽子。凡寻求上帝帮助的人必得着，即使是为棒球帽这样的小事。

一个拒绝上帝话语的人

遗憾的是，亚哈有他自己做决定的方式，完全不寻求上帝的指引。尽管他先前战胜叙利亚人是通过预言实现的（见王上20:13-14, 28），但这位国王并未为拉末基列寻求上帝的旨意。更糟糕的是，当他最终听到上帝的话语时，竟然拒绝了。列王纪上第22 章记录了一个可悲的故事：一个拒绝上帝话语之人的悲剧。

由于亚哈一贯独断专行，他身边围满了唯命是从的臣子，这些人只会告诉他他想听的话。圣经没有明确这些先知的身份。他们可能是巴力的先知，尽管这不太可能，因为以利亚曾在基顺河除灭了众多巴力先知（王上 18:40 ）。或许，他们是背离上帝的先知，徒有敬虔的外表却否认其能力（参提后 3:5 ）。

无论他们是谁，亚哈的先知都不是耶和华的仆人。因此，在他们说完之后，约沙法不耐烦地环顾四周，问道：“这里不是还有耶和华

的先知，我们可以求问他吗？”（王上 22:7 ）。亚哈的回答暴露了他对上帝话语的态度：“还有一个人，是音拉的儿子米该雅，我们可以托他求问耶和华。只是我恨他；因为他指着我所说的预言，不说吉言，单说凶言”（王上 22:8 ）。

令人震惊的是，亚哈拒绝聆听上帝的话语。他憎恶上帝的先知，只因他厌恶坏消息，即便那是真相。何等愚昧！亚哈不明白，从上帝口中听一句痛苦的真理，远胜过从敌人唇边听千万句悦耳的谎言。

倘若亚哈听从约沙法那轻声的警告：“王不必这样说”就好了。然而他却试图证明米该雅蓄意与他为敌。亚哈更热衷于证明自己正确，而非真正行正确之事。于是“以色列王就召了一个太监来，说：‘你快去，将音拉的儿子米该雅召来’”（王上 22:9 ）。

当米该雅到来时（稍后会详述），他以辛辣的讽刺模仿其他先知的口吻说话。亚哈王问道：“ 米该雅啊，我们上去攻取基列的拉末可以不可以？” 米该雅回答说：“ 可以上去，必然得胜，耶和华必将那城交在王的手中 ”（王上 22:15 ）。然而亚哈本能地意识到这绝非真实的预言。他不耐烦地追问：“ 我当嘱咐你几次，你才奉耶和华的名向我说实话呢？ ”（王上 22:16 ）。若亚哈执意要听真相，那么真相便是：“ 我看见以色列众民散在山上，如同没有牧人的羊群一般。耶和华说：‘ 这民没有主人，他们可以平平安安地各归各家去 ’ ”（王上 22:17 ）。根据上帝的话语，亚哈将在战场上阵亡，他的子民虽能平安归家，却将陷入群龙无首的境地。

“ 我早告诉过你！ ” 亚哈对约沙法说，“ 看吧，我说得没错：米该雅从不说好话！ ” 正如圣经所记：“ 我岂没有告诉你，这人指着我所说的预言，不说吉语单说凶言吗？ ”（王上 22:18 ）。

米该雅预言亚哈遭祸是有充分理由的，因为**上帝**要降祸于他。而亚哈的先知们预言吉兆也有其原因，是因上帝亲自将 “作谎言的灵放在他众先知口中 ”（王上 22:22 ）。虽然上帝并非谎言的源头， 但他统管着真假先知的一切言行。

至此，亚哈已听够了米该雅的话。尽管先知传达了上帝的话语，国王却拒绝接受。在他看来，多数人的意见就是法则，尤其是当四百比一的压倒性优势站在他这边时。于是“以色列王说：‘将米该雅带回，交给邑宰亚们和王的儿子约阿施。’”随后颁布了这道王命：“把这个人下在监里，使他受苦，吃不饱喝不足，等候我平平安安地回来”（王上 22:26-27 ）。亚哈明知上帝对他生命的旨意，却依然我行我素。

米该雅对策马奔赴战场的亚哈说的最后一句话是：“你若能平平安安地回来，那就是耶和华没有藉我说这话了”。为了让围观者听清，他又补充道：“众民哪，你们都要听！”（王上 22:28 ）当亚哈临近基列的拉末时，他开始对米该雅的预言感到隐隐不安。或许上帝的话语终究是真理。亚哈深知古代战争如同棋局：擒王才是终极目标。这正应验了便哈达的策略，因他吩咐战车队长说：“他们的兵将，无论大小，你们都不可与他们争战，只要与以色列王争战”（王上 22:31）。亚哈越想越觉得那些亚兰人像是专为猎杀他而来，便不愿再穿着王袍戴王冠上阵。于是他心生一计，至少自以为聪明：“以色列王和犹大王约沙法上基列的拉末去了。以色列王对约沙法说：‘我要改装上阵，你可以仍穿王服。’以色列王就改装上阵”（王上 22:29-30 ）。约沙法王为何同意这个计划不得而知，但他确实照做了。

起初，亚哈的计谋天衣无缝。亚兰人误将约沙法认作亚哈。就在他们即将下手击杀之际，约沙法高声呼救，敌军这才发觉认错了人：“车兵长看见约沙法，便说：‘这必是以色列王！’就转过去与他争战。约沙法便呼喊。车兵长见不是以色列王，就转去不追他了”（王上22:32-33 ）。

无人知晓亚哈身在何处。然而，即便在战争的迷雾中，上帝审判的话语依然应验：

有一人随便开弓，恰巧射入以色列王的甲缝里。王对赶车的说：“我受了重伤，你转过车来，拉我出阵吧！”那日，阵势越战越猛，有人扶王站在车上，抵挡亚兰人。到晚上，王就死了，血从伤处流在车中。约在日落的时候，有号令传遍军中，说：“各归本城，各归本地吧！”
王既死了，众人将他送到撒玛利亚，就葬在那里；又有人把他的车洗在撒玛利亚的池旁（妓女在那里洗澡），狗来舔他的血，正如耶和华所说的话。亚哈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所修造的象牙宫，并所建筑的一切城邑，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亚哈与他列祖同睡。他儿子亚哈谢接续他作王。（王上 22:34–40 ）

这就是一个人拒绝上帝的话语、违背上帝的旨意而执意追随自己计划的下场。请注意上帝审判的主权（与其中的讽刺）！在叙利亚，他们称这为幸运一击，但以色列人心里更明白。亚哈王能欺骗亚兰人，却无法欺瞒上帝。那随意拉开的弓，是照着神圣旨意释放的。一旦上帝定意要让亚哈灭亡，即便他胸前画着巨大的靶心冲入战场也无济于事。神圣审判之箭必中靶心！

亚哈的横死（在这位君王自己看来想必如此）印证了上帝话语的真实。耶和华确实藉先知宣告过要用亚哈的性命抵偿便哈达的命（王上20:42 ）；确实藉先知以利亚预言狗必舔亚哈的血（王上 21:19 ）；也确实藉先知米该雅警告亚哈必不能平安从战场归来（王上 22:28 ）。正如米该雅所预言的（王上 22:17 ），以色列民如同没有牧人的羊群：“约在日落的时候，有号令传遍军中，说：‘各归本城，各归本地吧！’”（王上 22:36 ）。

亚哈的儿子同样未能幸免，他也拒绝了上帝的话语，未能成为一名忠实的牧者。他的墓志铭印证了亚哈背教的可悲遗训：

> 犹大王约沙法十七年，亚哈的儿子亚哈谢在撒玛利亚登基，作以色列王共二年。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的父母，又行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事。他照他父亲一切所行的，侍奉敬拜巴力，惹耶和华以色列 神的怒气。（王上 22:51-53 ）

这个教训显而易见：不要拒绝上帝的话语；不要抗拒他的旨意。圣经教导我们要承认自己的罪并信靠耶稣基督。若明白这一点，就当立即求耶稣作我们的救主和生命的主。若已认识基督，就不该明知故犯地继续犯罪，婚姻之外的性关系、怀怨在心、口出虚谎，这些都是违背上帝圣洁本性的罪。若明知这些事与上帝的旨意相悖，就不该继续行淫乱之事、心怀怨恨或活在谎言中。即便是微小的情欲或琐碎的怨怼也不可容让。若知晓上帝在这些事上的旨意却依然任意妄为，我们就与亚哈一样愚昧了！

我们必须小心，不要让亚哈的墓志铭成为我们自己的！保罗·豪斯对这位君王覆灭的原因给出了贴切的总结：“最终，他被判定为一个听见神谕却未将所领受的启示付诸行动的人。”[1] 愿上帝的恩典保守我们，不至让人评价我们是听见上帝的话却不信靠他、不为他而活的人。

为上帝真理受苦的人

我们蒙召是要成为像先知米该雅那样的人。当米该雅听见上帝的话语时，他信而顺服。除信靠上帝的话语外，他拒绝做任何其他事。他甚至有胆量为真理受苦。

当米该雅初次被带到亚哈的宫廷时，那是一场盛大的场面：“以色列王和犹大王约沙法在撒玛利亚城门前的空场上，各穿朝服，坐在位上，所有的先知都在他们面前说预言”（王上 22:10 ）。

整个场景必定令人印象深刻。国王们身着全套华服出席，假先知们则带着他们的种种预言。事实上，其中一位先知甚至准备了视觉教

1. Paul R. House, 1, 2 Kings,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5), 240.

具：“基拿拿的儿子西底家造了两个铁角，说：‘耶和华如此说：你要用这角抵触亚兰人，直到将他们灭尽’”（王上 22:11）。不难想象西底家手舞足蹈地将铁角戴在头上，一边嬉闹地戳向其他先知以强调他的预言。他们众口一词地奉承亚哈，预言说：“可以上基列的拉末去，必然得胜，因为耶和华必将那城交在王的手中”（王上 22:12）。

米该雅几乎没有胜算。事实上，护送他的人甚觉怜悯，悄悄试图向这位先知透露些内部消息：“众先知一口同音地都向王说吉言，你不如与他们说一样的话，也说吉言”（王上22:13）。但米该雅对宫廷流言毫无兴趣。他不为君王的华服所动，也不畏惧假先知们的喋喋不休，无论他们人数多么庞大。他只在乎忠实地传达上帝要他说的：“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耶和华对我说什么，我就说什么”（王上 22:14）。

米该雅深信上帝的话语就是真理，因为他曾亲自与上帝对话。亚哈王的宫廷未能震慑他，因他已觐见过万王之王的宝座：“我看见耶和华坐在宝座上，天上的万军侍立在他左右”（王上22:19）。对米该雅而言，得见全能上帝威严的荣光该是何等奇妙的经历！但这正是上帝真先知独有的特权，他得以亲身朝见至高上帝。先知以赛亚所见异象与米该雅如出一辙：

> 当乌西雅王崩的那年，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他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其上有撒拉弗侍立，各有六个翅膀：用两个翅膀遮脸，两个翅膀遮脚，两个翅膀飞翔；彼此呼喊说：
>
> “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
> 他的荣光充满全地！”
>
> 因呼喊者的声音，门槛的根基震动，殿充满了烟云。（赛 6:1-4）

目睹这些神迹的先知们，对上帝话语的真实性毫无疑虑。当亚哈命令米该雅“奉耶和华的名向我说实话”（王上 22:16）时，他别无选择。米该雅所传达的真理源自上帝亲口之言。以下是他描述自己在上帝宝座前所见异象：

> 耶和华说：“谁去引诱亚哈上基列的拉末去阵亡呢？”这个就这样说，那个就那样说。随后有一个神灵出来，站在耶和华面前，说：“我去引诱他。”耶和华问他说：“你用何法呢？”他说：“我去，要在他众先知口中作谎言的灵。”耶和华说：“这样，你必能引诱他，你去如此行吧！”现在耶和华使谎言的灵入了你这些先知的口，并且耶和华已经命定降祸与你。（王上 22:20-23）

米该雅在天国所见之事，对于我们这些从未目睹过如此奇观的人来说或许显得怪异。但关键在于他为自己见证的真理作证。这位先知因宣告上帝的真理而遭受巨大苦难：他被国王囚禁，仅以牢饭度日，还遭到王室先知的凌辱：“基拿拿的儿子西底家近前来，打米该雅的脸说：‘耶和华的灵从哪里离开我与你说话呢？’”（王上 22:24）。

然而即便被激怒时，米该雅既未报复也不为自己事工辩护。因深知上帝话语的真理，他能安息在这真理中等待上帝为他伸冤。米该雅明白，辨别真假先知的唯一方法就是静观其变（参见申19:21-22）。上帝的话语终将显明为真。所以他告诉西底家：“你进严密的屋子藏躲的那日，就必看见了”（王上 22:25）。换言之，当上帝审判之日来临，西底家因惧怕性命不保而躲进密室时，就会明白米该雅所言属实。

米该雅为上帝的真理受苦，让我们清晰地预见了上帝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预备的救恩。旧约先知的苦难总是教导我们关于那位大先知耶稣基督受难的意义。司提反在殉道日向犹太人宣讲时质问：“哪一个先知不是你们祖宗逼迫呢？他们也把预先传说那义者要来的人杀了；如今你们又把那义者卖了，杀了。你们受了天使所传的律法，竟不遵守。”（徒7:52-53）。

与米该雅及上帝其他真正的先知一样，耶稣也遭到以色列假先知的反对。如同米该雅，他坚持只传达天父要他说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约 14:10 ）。与米该雅相似，耶稣被诬告为假先知并遭非法囚禁；同样，他也被掌掴脸颊。事实上，西底家击打米该雅时，已预表了弥赛亚将为上帝的真理受苦。在被捕的那夜，“看守耶稣的人戏弄他，打他，又蒙着他的眼，问他说：‘你是先知，告诉我们打你的是谁？’他们还用许多别的话辱骂他”（路22:63-65 ）。

人们侮辱耶稣，就像他们侮辱米该雅一样，嘲笑他预言的能力。但像米该雅一样，耶稣没有报复或为自己的事工辩护。他只是安息在上帝话语的真理中。他愿意为上帝的真理受苦，好藉着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成就他百姓的救恩。

如今我们蒙召要为上帝的真理站立。我们也愿意为此受苦吗？使徒保罗愿意。当他被带到他那个时代的宗教领袖面前时，保罗直视他们的眼睛说：“弟兄们，我在神面前行事为人都是凭着良心，直到今日。”但保罗为这见证受苦，因为“大祭司亚拿尼亚就吩咐旁边站着的人打他的嘴”（徒 23:1-2 ）。

上帝的儿女愿意为上帝的话语忍受这样的侮辱和伤害，甚至至死。我们只能说主吩咐我们说的话，做主吩咐我们做的事，因为我们知道上帝的话语就是真理。

Index of Scripture

Genesis
1:26—114
2:9—158
2:11–12—278
3:24—158
7:2—224
9:6—64
10:20–21—420
12:1–3—230
12:2—104
12:2–3—105
12:3—269
12:6—331
13:2—278
15:1—105
15:18—104, 114
17:4–6—269
18:18—105
18:25—225
19:24—497
22:16–18—77
22:17—104, 105
22:18—269
25:29–34—308
27:1–45—308
27:28—420
28:10–22—348
41:42—278
49:9–10—277

Exodus
3—497
3:1—536
3:8—104
3:12—241
4:10—78
5—332, 336
13:21—497
13:21–22—196
14—178
15:11—214
15:17—136
16:10—196
18—99
19:5—234
19:9—196
19:16–18—536
20:4–5—347
20:5—393, 407
20:14—93
20:17—161, 569
20:21—201
20:23—281
20:25–26—493
21:12–14—40, 64
21:14—65
22:9—225
23:31—104
24:13—548
24:15–17—196
25:16—187
25:17–22—192
25:23–30—183
25:31–40—184
26:15—138
27:3—182
28:30—225
28:31–34—175
30—178, 183
30:1—183
30:6—183
30:7–8—183
30:18—179
30:20–21—179
31:3–5—174
32:4—348
32:26—484
33:12–23—536
33:14—239
34:15–16—74, 293
34:28—536
35:30–33—174
37:1–9—188
40:20—187
40:30–32—179
40:34–35—196

Leviticus
1:6–8—493
3:1–17—245
7:11–38—245
9:24—497
10—193
10:1–2—497
16—152, 157, 192
16:4—180

16:11–19—182
16:14—224
16:15–16—192
16:19—224
18:7—397
18:29—397
19:18—225
19:28—494
20:11—397
22:4—464
24:9—184
25:23—566
26:11–12—143
26:17—226
26:27–33—252
26:40–45—234
27:30—169

Numbers
4—189
11:15—520
13:23—175
27:16–17—78
29:12—350n6
36:7—566

Deuteronomy
4:11—201
4:24—497
4:29—51
4:35—242
4:39—214
5:8–9—347
5:22—201
6:1–2—51
6:4—76, 214, 242
6:5—298, 484
6:14–15—306
7:3–4—74, 293
7:6—233
7:7–8—215
8:6—51
8:8—175
8:11–14—284
10:1–5—187
10:17—448
10:18—448
11:1—51
11:13–14—227
11:16–17—227, 437, 440, 507
12:2—75
12:3–4—386
12:4—75
12:5—127, 220
12:5–6—76
12:10–11—136, 239
12:11—189
13:1–3—362
13:10–11—569
13:12–15—502
14:1—494
14:23—136
16:2—136
16:6—136
16:11—136
16:22—385
17:14–17—295
17:15—10
17:16—111, 285, 296
17:16–17—144
17:17—284, 298
17:20—570
18:1–5—350
18:18—524
18:19—460
19:15—23, 87
19:21–22—586
20:1–4—231
20:16–18—563
23:17—93, 386
26:2—136
28:21–22—228
28:25—226
28:35–37—232
28:36–37—252
28:38–39—228
28:39—420
28:49—232
28:51—420
28:52—228
28:58–61—228
28:64–67—232
29:9—51
29:22–28—252
29:23—252
29:23–24—227
29:27–28—232
30:1–10—226, 233
30:20—299
31:1–8—50
31:2–3—78
31:6—143
31:6–8—241
31:8—143
32:23–24—228

Joshua
1:1–9—50
1:4—104
1:9—241
3:14–17—188
6:26—435, 436
7—563
7:1–5—226
7:25—477
16:10—126
18:1—188
21:45—239
24:1—331
24:15—484
24:18—260

24:19—260
24:32—331

Judges
9:6—331
18:30–31—348

Ruth
2:1—319
4:13–22—176

1 Samuel
2:27–36—63
4:1–11—226
4:4—194
5–6—193
8:14–15—100
8:16–18—98
10:1—32
13:14—251
14:2–3—63
15:28—320
16:1—32
16:7—9, 141
16:10–13—8
16:13—32
18:14—53
22:20—63
22:20–23—11
24:1–7—320
24:6—49
27:8—310

2 Samuel
2:13—11
2:18–23—45
3:1–21—45
3:1–30—63
3:3—9
3:4—9
3:22–30—45
3:28–29—45
3:31–39—45
5:11—123
6:1–15—126, 188
6:2—194
6:5–13—47
6:6–7—193
6:13—191
6:17—188
7—204, 326
7:1–17—410
7:2—126
7:6–7—127
7:8–48—34
7:10–11—116
7:11—167
7:11–16—53
7:12—57, 72
7:12–13—25, 127, 136, 143, 176, 204, 251
7:12–16—215, 393
7:13—57
7:14–15—300, 312, 326
7:16—54, 312
7:16–17—9
8:10–12—183
8:12–13—114
8:13–14—308
10:1–2—45
10:4—45
11—20
11–12—570
11:14–18—46
12:1–15—15, 20
12:24–25—20
14–18—8
14:25–27—8
15:1—11
16:5–13—66
16:21–22—61
17:28–29—46
19:18–23—47
19:32—46
19:33—46
19:34–40—46
20—8
20:1–23—63
20:5–10—45
20:23—45
21:17—326
23:20–23—15
24:17—478
24:18—426
24:18–25—126

1 Kings
1—34, 35, 57, 71, 204, 410
1–10—73
1:1—6
1:2–3—24
1:2–4—7
1:3—61
1:4—21, 24
1:5—9, 11, 19, 20, 37, 58
1:5–10—30
1:6—8, 13
1:7—11, 46, 98
1:7–8—58
1:8—15, 19, 34
1:9—12
1:9–10—37, 59
1:10—15, 19
1:11—12
1:11–12—20
1:11–15—61
1:12—27
1:13—26
1:13–14—21
1:15—21
1:16–21—21
1:17—25
1:19—98

1:22–23—22
1:23—22
1:24–27—22
1:28—28
1:29–30—28
1:31—23, 31
1:32—31
1:33–35—31–32
1:36–37—33
1:38–39—33
1:39—59
1:39–40—34
1:41—37
1:41–48—64
1:42—38
1:43–46—38
1:47–48—34, 38
1:49—38
1:50—40
1:51—41
1:51–53—40
1:52—59
2—50, 57, 58, 71, 76, 204
2:1—43
2:1–2—43
2:1–4—81
2:2–3—50
2:2–4—44
2:3—52, 75, 142
2:3–4—52
2:4—216, 305
2:5–6—45, 58, 63
2:5–9—44
2:6—79
2:7—46
2:8–9—46–47, 58, 66
2:9—79
2:10–11—43
2:12—57, 176
2:13–17—60
2:13–25—58
2:19—61
2:20–21—62
2:22–25—62
2:24—176
2:26–27—58, 63
2:28—63
2:28–35—58
2:29—64
2:30—64
2:31–33—64
2:33—64
2:34–35—65
2:36–37—66
2:36–46—58
2:38—66
2:39–40—66
2:41–43—67
2:44–45—67
2:46—57, 67
3—73, 97, 124
3:1—73, 295, 309
3:1–15—250
3:2—75
3:3—71, 75, 295
3:3–4—75, 295
3:4—71
3:4–14—117
3:5—71, 77, 305
3:5–12—97
3:6—72
3:7–8—77
3:8—77, 99, 104, 118
3:9—78, 89, 298
3:10–12—80
3:12—85
3:13—163, 256, 279, 289
3:13–14—81
3:14—291, 323
3:15—76, 77, 82
3:16—85
3:16–28—97, 117, 162, 224
3:17–21—86
3:22—86
3:23—87
3:24–25—88
3:26—88
3:27—89
3:28—89, 90
4—97, 100, 101, 104, 110, 112, 117
4:1–6—97
4:4—63
4:6—98
4:7–19—99, 111
4:8—99
4:20—100, 102, 104, 105, 112
4:20–21—103
4:21—105, 114
4:22–23—111
4:24—110, 114
4:24–25—115
4:25—112, 116
4:26—296
4:26–28—111
4:29—118, 263
4:30–31—118
4:32—118
4:33—118
4:34—119
5—124, 126, 130, 135, 140
5–7—97, 204
5–8—165
5:1—122
5:1–12—149
5:2–3—126
5:2–5—123
5:4—307
5:4–5—128
5:6—123
5:7—124
5:8–9—123
5:10–11—123

5:10–12—140
5:12—124
5:13–14—125, 319n2
5:15–17—125
5:18—126
6—74, 135, 148, 163, 173
6:1—135, 137
6:2—138
6:2–10—138, 148
6:3—138
6:4—138
6:5—139
6:6—139
6:7—140
6:8—139
6:9–10—140
6:10–14—141
6:10–15—141
6:11–13—141, 145, 148, 206, 291
6:12—143, 144
6:12–13—141, 323
6:13—143
6:14–18—148–49
6:14–36—148
6:16—139
6:18—149
6:19–22—151–52, 194
6:21—152
6:23–28—155
6:23–29—194
6:29—158
6:30—152
6:31–32—157
6:32—157
6:33–36—157
6:35—157, 194
6:37–38—148
6:38—189
7—75, 161, 163, 176, 187
7:1—163, 164
7:1–12—161
7:2–3—167
7:2–5—161, 166
7:6—161, 166
7:7—161, 162, 167
7:8—161, 167
7:9–12—168
7:13–14—173
7:15—174
7:16–20—174–75
7:21–22—175
7:23–26—177
7:27–37—179–80
7:38–39—179
7:40—181, 182
7:40–44—181
7:45—182
7:45–46—182
7:47—182
7:48—183
7:48–50—183
7:49—182
7:51—187, 388
8—97, 187, 338
8:1—188
8:2—190
8:2–4—189
8:5—190, 191, 244
8:6—194
8:7–8—194
8:9—187
8:10–11—129, 195
8:12–13—201
8:12–21—212
8:13—206, 207, 210
8:14—202, 203
8:15—203, 204, 210, 238, 239
8:15–21—215
8:16—205, 209
8:17–19—204
8:18—205
8:19—205
8:20—205, 208
8:20–21—207
8:21—205, 206
8:22—212, 238
8:22–53—289
8:23–24—213, 214
8:23–53—213, 224
8:24—215
8:25—305
8:25–26—213, 216
8:27—213, 218, 219
8:27–30—213
8:28—220
8:28–30—219
8:29–30—221
8:30—224
8:31–32—224
8:31–51—213
8:33–34—226
8:35–36—227
8:37—228
8:38–40—228
8:41–43—230
8:44–45—231
8:46—232, 234
8:47—234
8:47–50—233
8:51—233
8:52–53—213, 234
8:54–55—238
8:56—239
8:57—241
8:57–60—241
8:58—241
8:59—242, 243, 244
8:60—242
8:61—243, 244, 251
8:62–63—244
8:63—191, 245
8:64—245

8:65–66—247
8:66—289, 338
9—255
9–10—97
9:1—305
9:1–2—250
9:1–9—291
9:3—153, 234, 254
9:4—307
9:4–5—250–51
9:4–7—323
9:4–9—305
9:6—259
9:6–8—251–52
9:8–9—252
9:10—253
9:10–14—256
9:15–19—256
9:15–21—126
9:20–21—257
9:22—125
9:22–23—257
9:24—257, 319
9:25—245, 259
9:26–28—257
10—275
10:1–2—263
10:2—262
10:3—266
10:4–5—266, 268
10:5—289
10:6–7—264
10:7—263, 265, 267
10:8—267
10:9—269, 272
10:10—262, 270
10:11–12—123, 271
10:13—272
10:14—275
10:14–22—388
10:14–25—296
10:15—276
10:16–17—166, 276
10:18–20—277
10:22—277
10:23–24—81
10:23–25—279
10:24—298
10:26—284
10:28–29—284, 296, 309
11—98, 144, 259, 285, 292, 298, 301, 307, 318, 322, 325, 331
11:1—74, 292, 295
11:1–8—74
11:2—292, 293, 298
11:3—167, 292, 298
11:4—296, 298
11:5—293
11:6—293, 299
11:7–8—76, 293
11:9—303
11:9–10—304
11:10—305
11:11—307
11:12—312
11:13—313
11:14—307, 310
11:14–22—318
11:15–16—308
11:17—308
11:18–20—308
11:21–22—309
11:23—307
11:23–25—310, 318
11:26—318, 353
11:27—319
11:28—319, 319n2
11:28–38—409, 412
11:29–30—319
11:29–31—337
11:31—320, 322, 346, 353
11:32—325
11:33—321, 322
11:34—325
11:35—321, 322, 346
11:36—326, 393
11:37—321
11:38—323, 351, 377
11:39—326, 373
11:40—322
11:41–43—328
12—98, 100, 144, 331, 349, 385
12:1—331
12:2–4—332
12:4—100, 125
12:5—333
12:6—333, 335
12:7—334
12:8—335
12:9—335
12:10–11—336
12:12–14—337
12:15—337
12:16—338
12:17—340
12:18—340
12:18–20—340
12:21—325, 340
12:23–24—341
12:24—341
12:25—345
12:25–33—409
12:26—346
12:26–27—346
12:28–30—347
12:31–33—349–350
13—358, 365, 366, 367, 371, 384
13:1—352
13:1–3—352
13:2—365

13:4—353
13:4–5—353
13:6—354
13:7—355
13:8–10—355
13:9—358
13:10—358
13:11—359
13:12–14—359–60
13:15—360
13:16–17—360
13:18—360, 361
13:19—362
13:20—362
13:21–22—363
13:23–24—363
13:24–25—363
13:25—363
13:26—363
13:27–28—364
13:29–30—364
13:31–32—365
13:33—367
13:33–34—367, 372
14—371, 372, 384, 385, 391
14:1—371
14:2–3—372
14:4—374
14:4–16—412
14:5—374
14:5–6—375
14:6—382
14:7—376
14:7–9—376–377
14:9—348, 377
14:10–11—378, 413
14:12–13—380
14:14—378
14:14–16—379
14:17–18—381
14:19—378
14:19–20—378
14:20—378
14:21—333, 384
14:22—387
14:22–24—385
14:23—386
14:24—386
14:25–26—282, 285, 388, 401
14:27–28—389
14:29—389
14:30–31—389
15—390
15:1–2—391
15:2—397
15:3—391, 392
15:4–5—393
15:6–8—393
15:9–10—396, 397
15:11—406
15:11–12—397
15:13—399
15:14—402, 406
15:15—401
15:16—403
15:17—403
15:18–19—403
15:20—404
15:21—404
15:22—404
15:23–24—405
15:25–26—409
15:27—420
15:27–28—410
15:28–30—379
15:29—410
15:29–30—412
15:31—413
15:32—403, 410
15:33—403
15:33–34—409
16—419
16:1–4—413
16:5–6—413
16:7—324, 414
16:8—419
16:9–10—419
16:11—419
16:12–13—420
16:14—428
16:15—423
16:15–16—423
16:16—420, 423
16:17—423
16:18–19—423
16:20—428
16:21—426
16:22–23—426
16:24—426
16:25—434
16:25–26—426
16:26—324
16:27–28—428
16:29–30—434
16:31—435, 445
16:31–33—470
16:32–33—435
16:33—434
16:34—435, 460
17—436, 439, 455, 456, 457, 467, 559
17:1—227, 436, 437, 467, 517, 539
17:2—441
17:2–6—438, 517
17:3—442
17:4—442
17:5—441, 442
17:7—444
17:7–16—517
17:8–9—438n1, 445
17:9—445

17:10—445
17:11—445, 449
17:12—446, 449, 451
17:13—446, 452
17:14—446
17:15—452
17:15–16—446
17:17—456
17:17–24—517
17:18—459, 462, 468
17:19—448, 463
17:19–20—463
17:20—463
17:21—464
17:22—457
17:22–23—464
17:23—456
17:24—460, 461
17:41–42—522
18—437, 463, 467, 468, 472, 488, 518, 524, 533
18:1—439, 467, 479, 507
18:1–2—473
18:2—467
18:3—469
18:4—470, 474, 533
18:5—467, 539
18:5–6—469. 478
18:7—470, 474
18:9—468, 472
18:10—468, 474
18:10–11—472
18:11—468
18:12—472
18:13—474
18:13–14—473
18:14—468, 472
18:15—473
18:16—473
18:16–18—517
18:17—474
18:18—477, 533
18:18–19—481
18:20—481
18:21—481, 501, 517
18:22—486
18:22–29—517
18:23–24—486
18:24—486, 488, 499, 506
18:25—486
18:26—487, 489, 494
18:27—487
18:27–28—489
18:28—494
18:29—489
18:30—492, 533
18:30–36—517
18:31–32—493
18:32—493
18:33–35—496
18:36—495, 508, 509, 511
18:36–37—493, 517
18:36–38—227
18:37—498, 512
18:38—497
18:39—227, 456, 501, 514, 533, 559
18:40—502, 517, 533, 580
18:41—514
18:41–45—227
18:42—513
18:42–44—517
18:43–44—514
18:44–46—518
18:45—515
19—463
19:1—519
19:1–8—542
19:2—519, 534
19:3—519, 520, 523
19:4—517, 520, 524, 525
19:5—525
19:6—526
19:7—526, 527
19:8—522, 536
19:8–9—531
19:9—531, 536
19:9–14—542
19:10—441, 531, 533, 534
19:11—536, 538
19:11–12—538
19:12—539
19:13—531, 538–39
19:14—531, 539
19:15—532, 537
19:16—537, 542
19:16–17—537
19:18—534, 537, 566
19:19—538, 542, 547
19:20—545
19:21—541, 546, 548
20—553, 558, 562
20:1—553
20:1–12—553
20:1–43—285
20:2–3—554
20:4—554
20:5–6—554
20:7–8—554
20:9—554
20:10—554
20:11—555, 556
20:12—555
20:13—555
20:13–14—580
20:13–31—555
20:14—555
20:15–16—556
20:17–18—556
20:19–21—556
20:21—276
20:22—556
20:23–25—557

20:26—558
20:27—276, 558
20:28—558, 580
20:29–30—560
20:30—562
20:31—562
20:32—562
20:33—562
20:33–34—562
20:35–43—563
20:42—576, 583
20:43—567
21—565
21:1—565
21:2—566
21:3—566
21:4—567
21:5—567
21:6—567
21:7—568
21:8—568
21:9—568
21:10—568
21:11–12—569
21:13—569
21:13–14—569
21:15—571
21:16—571
21:17–19—572
21:19—583
21:20—572
21:21–22—573
21:23—573
21:24—573
21:25–26—570
21:26—575
21:27—574
21:28–29—574
21:29—575
21:38—575
22—576, 580
22:1–3—577
22:2—577
22:4—577
22:5—577
22:6—577
22:7—577, 581
22:8—581
22:9—581
22:10—584
22:11—585
22:12—585
22:13—585
22:14—585
22:15—581
22:16—581, 586
22:17—581, 583
22:18—581
22:19—585
22:20–23—586
22:22—581
22:24—586
22:25—586
22:26–27—582
22:28—582, 583
22:29–30—582
22:31—582
22:32–33—582
22:34–35—575
22:34–40—582–83
22:36—583
22:41–50—578
22:51–53—583–84

2 Kings
2:11—530
2:12—548
3—231
3:9—578
3:10—578
3:11—548, 578
3:26—436
5—230
5:1–2—285
5:15—231
8:7–15—537
8:19—393
9–10—537
9:25—571
9:26—569
9:30—573
9:34–37—573–74
10:32–33—537
12—406
14:4—75
15:35—75
17:21–23—379
18:4—406
18:13–19:13—229
19:14–19—229
19:35–37—229
23:15–16—352–53
23:27—144

1 Chronicles
2:6—118
3:1–9—292
6:49–53—15
8:12–13—308
11:4–6—11
13:6—194
22:2–5—126
22:8—127
22:9—8
22:9–10—8, 25, 32, 127
22:11—127
28:2—126, 154
28:3—127
28:11–19—126
29:3—183

2 Chronicles
1:3—188

1:4—188
1:5–6—75
1:10—78
1:11–12—80
3:14—152
4:6—180
4:11–15—181
4:16–17—182
4:18—182
4:19–22—183
5—186
5:13—187
6:13—212
7:1—497
9:25—111
13—391
16:7—404
16:9—405
19—415

Nehemiah
1:4–11—233

Esther
6:11—518
8:15—278

Job
10:18–19—521
18:5–6—326
20:5—572
23:10—278
28:15–17—280
31:24–25—282
31:28—282
42:5–6—264

Psalms
1:1–3—53
2—39, 339
2:1–3—339
2:2—39
2:10–12—40, 339
2:12—49
7:11—225
18:11—201
19:10—280
20:7—112
21—176
21:1—176
21:13—176
22:27–28—107
23—559
23:4—559
27:1—184
27:4—150
29:2—156
33:16–17—112
33:17—478
34:9—448
36:9—184
44:21—375
45:9—271, 278
45:13—278
46:3—178
68:29—124
72—90, 118, 162, 269, 279
72:1—91
72:1–2—162
72:1–3—90
72:4—90
72:8—115
72:9—270
72:10—271
72:10–11—125
72:11—270
72:12–13—93
72:15—271
72:17—270
73:26—177
78—389
80:1—155, 194
84:10—166
84:11—113
86:8—214
86:10—214
89:3—209
89:9—178
89:20—35
90:10—171
90:12—83
90:17—151
91:15—221
93:4—178
94:14—241
96:6—149
96:9—156
97:2—201
99:1—195
99:5—195
104:15—422
104:16—124
110—24
110:1—36
115:4—281
119:36—241
119:127—280
121:1–2—559
121:3–4—488
121:4—220
127—118
127:2—526
132:5—126
132:7–8—154
132:11–12—54, 209
135:15–17—489
136—187
141:2—183
150:6—191

Proverbs
1:1—118
1:7—77, 329
2:6—81
2:16–19—92
3:14—280

3:21–23—291
4:7–9—82
5:1–23—92
6:6—119
8:11—80
8:18—82
13:20—335
15:1—463
16:16—80, 280
16:31—334
19:27—292
20:1—421
20:8—89
20:20—326
20:26—163
22:29—319
23:5—119, 388
23:29–35—421
23:32—119
24:27—140
25:3—89
28:13—375

Ecclesiastes
1:2—329
2:18—283
3:20—329
5:18—329
9:7—420
10::17—421
12:1—6
12:13—294

Song of Solomon
2:1–2—175
2:4—112, 329
2:12—119
6:2–3—175

Isaiah
2:2–3—230
6:1–4—585
9:7—41, 109
11:2–4—94
11:6—108
19:19–25—74
22:8—166
25:6—112, 421
28:16—132
31:1—112
36:16—116
37:16—155
40:31—526
45:5—242
45:15—201
53:2—150
53:3–12—192
55:1–2—112
56:7—124, 230
60:3—271
60:6—271
66:1–2—221

Jeremiah
1:6—78
1:17—415
13:1–11—320
19:1–15—320
22:14—167
22:15—167
24:19—252
25:15—421
29:12—221
32:35—293
33:3—221
52:21—174

Lamentations
2:15–17—252

Ezekiel
7:19—281
29:13–16—74
33:11—415

Daniel
6:10—233
9:3–15—233
9:16–19—233

Hosea
2:8—420

Joel
3:18—421

Amos
3:6—323

Jonah
2:3—178
2:4—233
4:3—521

Micah
1:13—112
4:4—116

Habakkuk
2:14—107
2:20—140

Zephaniah
1:18—281

Zechariah
3:9—192
3:10—116
9:9—35
9:10—115

Malachi
3:3—278

Matthew
1:6–7—35, 313
1:23—201, 221

2:1–2—270
2:11—271
3:16—35
3:17—269
4:19—543
4:20—546
4:21–22—546
5:21–22—48
6:7–8—494
6:9–10—510
6:11—359
6:13—359
6:19—390
6:21—566
6:24—468, 484, 565
6:28–29—170
6:29—254, 286
6:30—171
6:33—49, 68, 81
7:7–8—83
7:13—253
7:13–14—250
7:24–25—53, 55
8:11—112
9:9—543, 546
10:28—414
10:30—375
10:40–41—453
11—184
11:28—239
11:28–29—527, 540
12:30—484
12:42—41, 82, 90
13:41–43—65
13:44—547
16:18—217, 328
16:27—91
17:1–13—517, 525
17:4—518
17:5—269
18:20—190
18:21—236
18:22—236
19:16–22—67
19:24—283
19:27—551
19:28–29—551
20:26—335
21:1–11—35
21:13—183
22:37–40—142
24:14—26
25:31–40—251
25:46—414
27:25—339
28:18—114
28:18–20—244, 549
28:20—145, 202

Mark
1:24—156
9:2–3—197
9:7—197
10:21—547
10:23—547
10:42—342
10:43–44—342
10:45—342
11:17—230
12:28–31—225
14:36—509

Luke
1:4—265
1:32–33—24
2:4–5—24
2:14—109
2:49—130
3:21–22—35
4:2–4—359
4:4—360
4:8—360
4:12—360
4:18—35, 91
4:24–26—450
4:25—439
5:8—459
7:11–12—461
7:34—422
8:25—178
9:10–17—112
9:61—545
9:62—545
10:9—26
11:31—106, 120, 130, 272
12:32—110
14:12–24—113
14:26–27—399
14:33—399, 547
15:3–7—226
15:12—10
15:20—226
17:16—461
17:21—26
18:9–14—207
19:46—224
19:47—130
20:31–44—24
21:27—197
22:63–65—587
23:2—475
23:5—475
23:24—54
23:43—54
23:46—217, 491
24:6—329
24:26–27—90

John
1:9—184

1:14—197
2:1–11—420
2:19—130, 210
2:19–22—240
2:21—130, 210
3:16—415
4:23–24—402
4:24—495
6:33—184
6:35—184, 527
6:38—68
8:12—184, 327
10:9—158
10:11—226
11:4—380
12:32—106
12:33—106
14:1–3—26
14:2—117
14:2–3—171
14:10—587
14:13–14—511
14:23—137, 173
15:5—522, 561
15:18–19—476
16:2—474
17:14–16—468
17:15—235
17:24—197
19:15—339
20:17—215
20:27–28—461
20:28—265, 503
20:31—265

Acts
2:29–32—55
2:36—55
2:39—543
5:29—470
7:52–53—587
13:36—43
13:36–39—55
14:15—434
16:20–17:6—474
17:24–25—127, 219
23:1–2—587
24:5—474

Romans
1:3—24
1:18—414
1:18–21—372
1:21–25—387–88
2:16—91
3:4—367
3:26—94
5:1—116
5:6–8—41, 452
5:12—457
6:3–11—369
6:6—503
8:1—527
8:13—297
8:34—221
11:2—538
11:4–5—538
11:25–26—271
11:36—203, 209
12:1—182
13:1—323, 469
13:1–4—48
14:10—414
15:4—122

1 Corinthians
1:18—351
1:18–25—83
1:21–25—120
1:24—82
1:30—83, 120, 376
3:11—132
3:12—278
3:16—131
5:11—421
6:19–20—131n9
10:1–4—178
10:12—290
10:31—129
11:26—113
12:28—102
14:40—101
15:4—457
15:24–28—114
15:25—240
15:33—495

2 Corinthians
1:20—206, 239
4:7—522
5:10—91
6:16—131
7:1—181
10:3—468

Galatians
1:8—361
5:21—421

Ephesians
1:3—113, 210
1:3–12—255
1:4–5—451
1:18—195
1:20–22—269
2:1–5—457
2:1–7—312
2:12—409
2:14—116
2:20—138

2:21—138, 213
2:21–22—132, 151, 173, 221
2:22—213
3:17—145
3:20—81
3:21—203
4:22—528
4:28—251
5:18—421
5:19–21—421
5:25–31—292
6:4—14

Philippians
1:6—216
2:5–11—410
2:6–11—17
2:9–11—36, 114
2:12—255
4:7—117
4:12—570
4:13—411, 522, 561

Colossians
1:16—114, 267
1:20—116, 246
2:3—82, 120, 267
3:3–4—369
3:15—117, 178
3:22–24—469

1 Thessalonians
4:14–17—218
5:17—515

2 Thessalonians
2:13–14—543

1 Timothy
1:16—7
1:17—41, 267
2:4—415
4:4—422
6:6—570
6:9–10—569

2 Timothy
1:9—543
2:9—353
3:5—580
3:15—82
3:16—90
4:1—414

Hebrews
1:2—579
1:9—35
3:12—258
4:12–13—354
4:15—235
7:25—221, 235
9:9—180
9:14—181
9:22—191
9:23–24—155
9:24—173, 194
9:24–26—159
9:26—192
10:5—131
10:7—131
10:19–22—159
11:6—380
11:35—464
12:3–11—311
12:6—326
12:28—26
13:5—145, 241

James
1:5—83
4:1–2—390
5:16—464
5:16–17—433
5:16–18—488, 505
5:17—227, 439, 515, 517, 522

1 Peter
1:5—255
1:7—280
1:15—156
1:17—225
1:21—154
2:5—132, 140, 180
2:6—132
2:9—234
3:20–21—178
4:3—421

2 Peter
1:10—255
1:17—197

1 John
1:1–2—265
1:7—180
1:9—181
2:17—285
4:1—362
5:20—264

3 John
9—10

Jude
21—299
24—300

Revelation
1:12–13—327

2:2—362
3:12—177
3:20—137
4:4—286
5:6—224
5:8—183
7:9—217
8:3–4—183
11:15—110
15:8—197
19—49
19:1–2—92
19:9—113
19:10—155
19:16—264
21:4—26
21:8—65
21:18—286
21:21—158, 286
21:22—197
21:24—107
22:9—155
22:12—91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Aaron, 347–48
Abiathar, 11, 15, 16, 58, 59, 62, 63, 98
Abijah, 371–72, 379–81
Abijam, 389, 390–93, 396
Abishag, 7, 21, 24, 60–62, 68
Abner, 45, 63
abomination, 386
Abraham, 278
  promise to, 77, 104–5, 114, 136, 230
Absalom, 8–9, 10, 11, 46, 47
Accra Prostitution Rehabilitation Project, 93
Achan, 563
Adams, James Douglas, 459
administration, 97, 99, 100–103, 107, 266
Adonijah, 8–17, 19–20, 27, 32, 37–41, 46, 58–59, 68, 410
Adoram, 340
adultery, 293, 305
Aeschylus, 288
Ahab, 227, 436–37
  and Ben-hadad, 553–56, 562–64
  death of, 583
  evil of, 469
  on Mount Carmel, 480–81, 519
  pursuit of Elijah, 472–73
  rejects God's Word, 580–83
  repentance of, 574–75
  as troublemaker, 477, 481
  and vineyard, 565–68
  wickedness of, 434–36
Ahaziah, 583–84
Ahijah, 319–22, 325, 372–81, 412
Ahishar, 98
Ai, 226
alcohol, 420–22, 428
Alexander, Eric, 133, 156
Alexander the Great, 85
Allen, Woody, 484
All Faith Chapel (Vanderbilt Divinity School), 483
altar, 183
  rebuilt by Elijah, 493
Amasa, 45, 63
ambition, 412
Ammon, 295
Amnon, 9
Ancient Near East deities, 203
angel, angels, 155, 158, 361, 526
anger of God. *See* wrath of God
animals, 478
animal sacrifices, 191
anointed, and power of sword, 48–49
anointed king, 58, 67
anointing, 32, 35
apologetics, 485, 496
apostasy, 76
apostrophe, 352
apprenticeship, of Elisha, 548–51
Arabian Peninsula, 269
Arameans, 554–60, 562, 582–83
Aristotle, 291
ark of the covenant, 187–89, 244

art, for God's sake, 158
Arthur, King, 112
artists, 173–74
Asa, 396–406
Asbury, Beverly, 483
Asherah, 399, 435, 482
Asherim, 385–86
Ashtoreth, 293, 321
assembly of Israel, 202–3
assurance, 146
Assyrians, 128
atonement, 152, 180, 182, 191–92, 212, 226, 495, 497, 506–8
Azariah, 98

Baal, 227, 399, 435, 437, 445, 468, 478, 480–82, 486–88, 508
Baasha, 403–4, 409, 410–16, 434
Babylonian exile, 144, 233, 327
Babylonians, 128
banquet, kingdom as, 112–13
Baker, Don, 530, 540
baptism, 178
Barzillai, 46, 49
basin, 177–80
Bathsheba, 7, 30–31, 61–62, 393
beauty, worship of, 490
Beersheba, 519–20, 523
belief, in God, 497
Bellah, Robert, 347
Benaiah, 15, 31, 33, 37, 64–65, 67, 97, 98
benediction, of Solomon, 210, 212, 238
Ben–hadad, 403, 553–55, 560, 562–64, 567, 576–77, 583
Benjamin (tribe), 325, 327
Bethel, altar in, 348–49, 352, 358
Bezalel, 173–74, 188
bitterness, 569
Blair, Tony, 280
blasphemy, 569
blessing, of Solomon, 200–210
blessings, 53, 210, 240, 377
  from obedience, 324
  through prayer, 506
blood, 192–93
bloodletting, 501
boasting, 207–8
Boaz, 175–76, 319
Boice, James Montgomery, 51–52, 368–69
boredom
  of idols, 429
  of sin, 428–30
Bosanquet, Mary, 398, 402
Boston, Thomas, 43, 110
Bounds, E. M., 359
Bradford, John, 355–56
bread, 183–84, 185
bronze, 181, 183, 389, 390
bronze pillars, 174–75
Brook of Egypt, 247
broom tree, 520, 522, 526, 527
Browning, Robert, 266
Brueggemann, Walter, 23, 58, 98, 100, 207, 209
Buckingham Palace, 147, 159
Buddha, 204
bull gods, 348
bureaucracy, 102
burning bush, 497
Busch, Wilhelm, 416
buttresses, 139

Calcol, 118
calling, 543–44
Calvin, John, 347, 475
Canaanites, 128, 386
candles, 185
cannibalism, Christians accused of, 475
capitals, 175
captivity, 233, 327
career, 50–51, 52
Carey, William, 506
Carter, Howard, 151

cedar, 123, 124, 140, 167
chaos, of sea, 178
character defect, 290–91
chariots, 111–12, 285, 295, 309, 478
checkers, 5
Chemosh, 321
Cherethites, 33–34
Cherith, 441–42, 444, 455, 517, 559
cherubim, 155, 157–58, 194–95
chess, 6, 36
Chesterton, G. K., 520
children
  discipline of, 13–14
  like their parents, 383–84, 391, 407–8
  prayer for, 398
  spiritual immaturity of, 527
choices, 249–50, 291, 294–97, 303
choosing God, 255
Christianity, as boring, 419
Christian liberties, 422
Christian life, 207, 243, 254–55, 557
Chronicles, 391–92
church, 203
  as temple, 131–33, 138, 151
church buildings, 132
Churchill, Winston, 36, 522
civil religion, 259
civil war, 340, 345, 389, 392–93, 403
clay, 182
cleansing, 178–80
Clement of Alexandria, 281, 284
cliché, 199–200, 210
cloud, 195–96, 200–201
Coleman, Robert, 192
Collins, Jim, 96, 105
comedy, 287, 301, 313
commandments, 51
common grace, 102, 278
Communion, 246
communion of the saints, 522–23
compassion, 364
confession of sin, 213, 375
consuming fire, 497
control, 490
convenience, 348
conversions, and prayer, 505, 512
coronation, 35
cost of discipleship, 398–402
counsel of God, 577–80
courage
  of Elijah, 473–74
  of Obadiah, 470–73
covenant, 26, 137, 143, 148, 187
covenant meal, 245
coveting, 161, 306, 569–70
Cranmer, Thomas, 396
creation, 455–56
  goodness of, 278
cross, 36, 527–28
crucifixion, 82–83, 94
Crusades, 560
curse, pronounced on Ahab, 573

daily bread, 446–47, 453, 517, 526
Dan, temple in, 348–49
Daniel, 233
Darda, 118
darkness, God's presence in, 201, 202
daughter of Pharaoh, 73
David
  adultery with Bathsheba, 393, 575
  death of, 7, 43
  desire to build temple, 126–27
  farewell discourse of, 44–54
  flaws of, 145
  heart of, 406
  kingship of, 6–8
  as man of war, 127
  promises to, 204, 215, 217, 325–26
Davis, Dale Ralph, 59, 102, 124, 132–33, 136n2, 165n6, 201, 203, 232, 240, 258, 349, 367, 391, 405, 412, 413, 427, 429
Davis, W. J., 500–501
Day of Atonement, 157, 182, 192

Day of Judgment, 91, 163
D–day, 36
deacons, 103
death, 44, 457
deception, 569
deliverance, 228–29
democracy, 102
depression. *See* spiritual depression
Deuteronomy, 227
Dever, Mark, 295
Dillard, Annie, 502
Diotrephes, 10
disbelief, 458–59
discernment, 89
disciples, calling of, 543, 546–47
discipleship, 132, 398–402, 545–47, 549–50
discipline, 326
discontent, 169, 570
discouragement, 537. *See also* spiritual depression
dishes, 182
disobedience, 53, 227, 251–52, 362–64
disproof, 485, 487
distraction, 163–66
districts, 9, 111
divided heart, 321–22, 326
divided kingdom, 318–22, 323, 325, 338, 345, 365, 403, 408
divine sovereignty and human responsibility, 337–38
Dobson, James, 408
dogs, 378
dominion, 114
donkey, 363–64
doors, of temple, 157
doubt, 146, 181, 412, 463, 481, 485, 496
Drake, Edwin, 274–75
dramatic irony, 37–38
drought, 437, 467, 479
drugs, 428
drunkenness, 420–22
Dwight, Timothy, 106
earnest prayer, 441
earthly possessions, 258, 566
earthquake, 539
Ecclesiastes, 81, 294, 300, 329
Edmonds, John Maxwell, 317
Edomites, 307–9
Edwards, Jonathan, 73, 150, 394
Edward VI (King), 395–96, 401
effective prayer, 441
effectual calling, 543–44
Egypt, 73–74, 295, 308–10
  attack of, 388
  Jeroboam in, 332
  plundered treasures of Jerusalem, 282, 401
Eisenhower, Dwight David, 36
Elah, 419–20, 426, 428, 434
elders, 99, 103
  in the church, 190, 334
  of Israel, 189, 333–34
Eleanor of Aquitane, 19, 22
election, 450–51
Elijah, 227, 558–59
  courage of, 473–74
  discipling Elisha, 548
  faith of, 445–46, 462–63
  fear of Jezebel, 519–20, 532, 534, 539
  as firekeeper, 504, 506, 517
  God's care for, 438
  humility of, 518–19
  lived *coram Deo*, 439–40
  as "a man just like us," 433–34, 436, 438, 522
  mockery of, 487–89
  on Mount Carmel, 481–91, 492–502
  and Obadiah, 468
  obedience of, 441–42, 445
  prayer of, 439–41, 463–64, 488, 493–94, 498, 505–15, 517
  in vineyard of Naboth, 572–73
Elijah (Mendelssohn oratorio), 494, 516, 527, 530

Elisha
anointing of, 543
apprenticeship of, 548–51
calling of, 541–48
Elizabeth II, Queen, 147
Ellsworth, Roger, 545–46
emotion, 523
employers, 334
English Reformation, 395–96
epigraphs, 317–18, 328–29
Esau, 307–8
eternal life, 43, 272
Ethan the Ezrahite, 118
Ethbaal, 435
Euripides, 288
evangelism, 132, 485–86, 512–13
everlasting life, 458
evil, 426
evil men, used to punish evil men, 413
exodus, 135, 178, 205, 310, 332
extravagance, 166–70
Extreme Makeover: Home Edition (TV program), 160, 171
Ezion-geber, 257

faith
and prayer, 464
and resurrection, 460–65
faithfulness, 52, 143–46, 385, 511
fallen world, 384
false gods, 353, 368, 485, 490, 496
false priests, 367, 371
false prophets, 361–62, 434, 581, 586–87
false religion, 398
false worship, 385–86, 477, 495
fame, 81
family worship, 190
famine, 433, 438–40, 442
fathers, 334
sins of, 408–9, 420
fatigue, 522
fear, 523
fear of the Lord, 77, 329
feast, 112–13, 237–38, 246, 546
Feast of Tabernacles, 189, 192, 350
fellowship, 132
fellowship offering, 245–46
Ferguson, Sinclair, 156
fiery pillar, 497
final judgment, 91–92, 163, 273, 311–12, 416–17
financial stewardship, 401
fire, 486, 496–97, 502, 506–7
First Presbyterian Church (Columbia, South Carolina), 222
following Jesus, 551–52
font, 185
forced labor, 98, 125, 319, 336
forgiveness, 181, 224, 226, 232–34, 235–36, 351, 380, 425, 490–91, 507
frailty, 6
Freeman, Elizabeth, 198
Fretheim, Terence, 58
Frost, Robert, 249

Garden of Eden, 158
genocide, 92
Gentiles, 269
Genubath, 308
George VI, King, 36
Gettysburg Address, 135
Gibbon, Edward, 349
Gibeon, 188
Giglio, Louie, 248
giving, 401–2
"Glorious Things of Thee Are Spoken" (hymn), 286
glory, 152–54
God
attributes of, 215–16, 443
awesomeness of, 502–3
beauty of, 150–51, 155, 158
character of, 455
covenant promises of, 103–5

dwelling in temple, 218–21
dwells with his people, 206
as exclusive God, 484
faithfulness of, 57, 203–6, 208, 215–16, 239, 536–38
gentleness, 538–40
glory of, 56, 129, 138, 153–54, 156, 164, 173, 195–98, 205, 242, 286, 509–11
as God of Israel, 214
goodness of, 458
greatness of, 78
holiness of, 140, 155–56, 159, 193–95, 305–6, 379, 386, 507
immanence of, 201–2, 221
as infinite, 219
jealousy of, 387
as living God, 436–37, 443
love of, 215
name of, 205, 508–9
omniscience of, 229
orderliness of, 101
power over death, 457
presence of, 143, 157, 187, 241
as ruler of all nations, 322–23
sovereignty of, 323, 337–38, 472, 537–38
transcendence of, 201–2, 219, 221
as unlimited, 559–60, 561–62, 564
goddess worship, 379, 397, 399
Godfather, The (novel), 47
godliness, 51, 141, 142, 394
gold, 151–54, 157, 183, 275–79, 285–86, 296
golden age, under Solomon, 275–79, 388–89
golden altar, 183
golden calf, 347–48
golden idols, 281–82, 347
golden table, 183
Gordian knot, 85
governments, 353, 490
grace, 173, 299, 325, 393, 448–53, 526–27, 535–38, 558, 575, 584
Graham, Billy, 415
Graham, Ruth Bell, 318
Grapes of Wrath (novel), 466–67
Great Commandments, 142
Great Pyramids, 121
greed, 258
guerrilla warfare, 310
guidance, 16
guilt, 523–24
guilty conscience
of Ahab, 572
of Jeroboam, 373
Guinness, Os, 484

Hadad, 308–10, 311, 318
Hall of Judgment, 161, 162, 167
Hall of Pillars, 161, 166, 289
Hall of the Throne, 161, 162, 289
Haman, 518
Handel, G .F., 262
happy endings, 287, 301
harmartia, 291
health and wealth gospel, 521
heart, 141–42, 244, 284, 297–99, 375, 392, 406
as factory of idols, 347
heart for God, 385
helpless, grace for, 448, 452
Heman, 118
Henry, Matthew, 14, 29, 39, 74, 162, 196, 207, 212, 219, 241–42, 389, 415–16, 520
Henry VIII, 395
Herbert, George, 153
Hezekiah, 229
Hicks, Edward, 108–9, 117
Hiel, 435–36, 460
high places, 76, 385, 402
High Priest, 157
Hiram (craftsman), 173–74, 177, 181–82
Hiram (king of Tyre), 122–23, 140, 256
Hitler, Adolf, 39

holiness, 140, 155–56, 180, 183, 193–95, 243–44
Holy of Holies, 139, 152, 155, 157, 158, 159, 194
Holy Place, 154
Holy Spirit, 134, 145–46
  anointing of, 35
  builds the church, 151
  filled with, 421
  indwelling presence of, 202
  sanctifying work of, 241, 278
Horeb, 531, 536, 538–40, 542
horses, 111–12, 285, 295, 478
house for God, 126–27, 137, 150. *See also* temple
house of David, 9, 128, 204
  downfall of, 307, 312
House of the Forest of Lebanon, 161, 162, 166, 167, 289
House, Paul, 13, 293, 338, 387, 574–75, 584
Hughes, Howard, 39
humility, 79
  of Elijah, 518–19
  of Solomon, 219–20
Hurricane Katrina, 103
husbands, 334

idolatry, 74, 75–76, 252, 305, 379, 502–3, 507
  ended under Asa, 398, 402
  impoverishment from, 390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348
  of Jeroboam, 377
  monotony of, 429
idols, 228, 293–94
if/then statements, 142–46
Immanuel, 201
incense, 183, 185
incest, 397
  Christians accused of, 475
inclusio, 148, 238
infanticide, 92
injustice, 91–92
inner sanctuary, 139, 154, 157
integrity, 355
intercession, 224, 505, 510
intermarriage, 292–93
intimacy with God, 540
intoxication, 421
invocation, of Solomon, 214–16, 220, 222
irony, 37–38
Iroquois, 504
irritability, as index to idolatry, 390
Isaac, 374
Islam, 560–61
isolation, 522–23
Israel
  in Egypt, 309–10
  idolatry of, 321
  lack of faith, 450
  tribes of, 99, 320–21, 325, 493
Israel (northern kingdom), 321, 338, 366–67, 371, 384, 403, 408–9
Ivy, Ken, 330–31

Jachin, 175–76
jealousy, 387
Jehoshaphat, 231, 577–79, 582
Jehu, 413, 415, 573
Jeremiah, 521
Jericho, 436, 563
Jeroboam, 318–24, 427, 434
  as a second Moses, 332
  builds Shechem, 345–46
  death of, 378–79
  deception of, 372–76
  descendents of, 408–9
  judgment against, 352–54
  paralysis of hand, 353, 358, 371
  rebellion against Rehoboam, 331–33, 337–39
  wickedness of, 371
Jeroboam's wife, 372–76, 381
Jerome, 263

Jerusalem, 188, 346, 347, 366
"Jerusalem the Golden," 276
Jesus Christ
  anointing of, 35
  as answer to Solomon's prayer, 221–22
  beauty of, 150
  as bread of life, 184
  crucifixion of, 36, 106, 131
  as cure for spiritual depression, 525–28
  death and resurrection of, 369, 449–50
  death of, 82–83, 313
  faithfulness of, 145–46
  as fulfillment of promises, 327
  gentleness of, 540
  as greater Solomon, 90–92, 106, 130, 145, 210, 213, 235, 272, 290, 327
  as hero, 301, 313
  intercession of, 221, 235
  kingship of, 7, 24, 35–37, 210, 406
  last words, 54–55
  as Lord's anointed king, 49
  obedience of, 17, 54, 217
  as our peace, 116
  as pillar, 176–77
  as prophet, priest, and king, 16–17
  resurrection of, 457
  return of, 311–12
  saving work of, 393–94
  self–sacrificing love of, 377
  as servant, 342
  suffering of, 586–87
  as temple, 130–31, 210
  temptation of, 359
  transfiguration of, 197, 517, 525
  as treasure of treasures, 280
  triumphal entry of, 35
  wisdom of, 82–83, 120, 267–68
  worthy of our tribute, 271–72
Jethro, 99
Jezebel, 435, 442, 445, 470, 480, 519, 523, 532, 534, 567, 568–71, 573–74
Jezreel, 518, 519–20, 522
Joab, 11–12, 15, 16, 37, 44–46, 49, 58, 59, 62, 63–66, 68
Job, 264, 520
Jonah, 521
Jonathan (son of Abiathar), 38
Joram, 578
Joseph, 278, 287
Joshua, 239, 260, 484
Josiah, 352–53
joy, 72–73, 103–4, 246
Judah (tribe), 325, 327
Judah (southern kingdom), 321, 327, 338, 366, 384, 388, 403
judgment, 213, 226, 252, 272–73, 311–12, 320, 325, 365, 437, 467
  against Jeroboam, 378
  on Ahab, 439–40
  on Baasha, 412–16
  Paul on, 387–88
judgmental spirit, 422
Jukes, Max, 394
juniper bush, 527–28. *See also* broom tree
justice, 48, 89–92, 94, 162–63, 224–25, 226, 327, 564

keeping, 142
Keller, Tim, 56–57
Kierkegaard, Søren, 381
kingdom of Christ, 68–69, 106–7, 114–15, 120, 289
kingdom of God, 6, 20, 26, 57, 59, 61
  bounty of, 110–13
  coming of, 218
  enemies of, 61–65
  as golden, 285–86
  justice in, 90–91
  Nathan and Bathsheba's loyalty to, 23–27
kingdom of priests, 180
"Kingdom of Stuff," 164
kingdom prayer, 509–11, 520
kingdom work, 28–29, 97–98, 120, 125, 542

King Lear, 302–3
Kings (books), 391–92
kingship, and temple, 209–10
Kiriath Jearim, 188
Kline, Meredith, 539n3
kneeling, 238
Knox, John, 549
Krummacher, F. W., 527–28

lamp, 326–27, 393
lampstands, 184
Latimer, Hugh, 355–56
Law of Moses, 285
Lazarus, 380, 457
leadership, 189, 334–36
Lebo–hamath, 247
Leithart, Peter, 152, 429
Leopold V, 18–19
Lewis, C. S., 513
Liberty Bell, 177
lifestyle, 142
lilies of the field, 170–71
limiting God, 557–58, 564
limping between two opinions, 482–85, 488, 490, 502–3
Lincoln, Abraham, 135, 375
lion, 363–64
listening, 78–79
little child, Solomon as, 78
little sins, 297, 321
liturgical innovations, of Jeroboam, 349–50
Livingstone, David, 193, 318
living stones, 132, 140
longhouse, 504
Lord of the Rings (Tolkien), 424
Lord's Prayer, 510
"lost tribes of Israel," 321
love, 115, 295
  for God, 71–73, 298
  for neighbor, 421
Luce, Henry, 415
lumberjacks, 126
Lungu, Stephen, 306, 314
Luther, Martin, 76, 207, 475
luxury, 167, 321
Lyte, Henry, 398

Maacah, 397, 399
Machiavelli, 58
Maimonides, Moses, 534–35
manhood, 50–53
man of God from Judah, 352–55, 358–68, 371
mantle, 543
Marcella, 263
marriage, 292–93, 561–62, 570–71
Martin, Al, 443
Marx, Karl, 58
Matthew, genealogy of, 35
mega–churches, 344, 351
Mendelssohn, Felix, 494, 516, 527, 530
mercy, 60–61, 92–95, 219, 226, 233, 235, 304, 312, 526–27, 564, 575
mercy seat, 192
Meyer, F. B., 463, 467, 468, 510–11, 514, 567
Micaiah, 577, 581–87
Milcom, 293, 321
military power, trust in, 284
Millo, 257
miracles, 471–72, 496
missions, 230, 242
Moab, 231, 295, 321
Molech, 293
money, 56–57, 66–67, 68–69, 75, 77, 169, 294, 322, 377, 419, 429
monotony, of idolatry, 429
Monroe, Marilyn, 454–55, 482
Montgomery, James A., 487
Moravian revival (1727), 505
Mordecai, 278, 518
Morris, Leon, 304
Mortimer, John, 485
Moses, 78, 136, 187, 239, 520, 574
  and Joshua, 548–49
  and tabernacle, 195–96

Most Holy Place, 139, 152, 154–55, 157, 159, 194
Mother Teresa, 145–46
Mount Carmel, 227, 433, 480–81, 504, 508–9, 519, 559
Mount Sinai, 536
Mount Zion, 186
Muhammad, 294

Naamah, 384, 389
Naaman, 230
Naboth, 565–68, 571–72, 574
Nadab, 378, 409, 410, 412, 413, 414, 416, 434
Nadab and Abihu, 193
name of the Lord, 205–6
Nathan, 15, 16, 19–28, 30–31, 58, 97
nations, 125, 230–31, 269–70, 271
natural disasters, 228
nave, 138
navy, of Solomon, 257
Nazis, 103
Nee, Watchman, 498–500
Nelson, Richard, 23
Nero, 475
New Jerusalem, 286
new life, 458
Newton, John, 286
Noah, 223, 287
northern tribes, 321, 322, 325, 332, 337, 338, 379. *See also* Israel (northern kingdom)

oath, 26
Obadiah, 468–74, 478, 539
Obed–edom, 188
obedience, 79, 142, 144, 217, 227, 243–44, 248, 307, 323–24, 358–59, 539
  of Elijah, 441–42, 445, 511
  leads to blessing, 250–51
  to Word of God, 51–52, 53–54
Oholiab, 173–74
Olivet Discourse, 267
Omri, 419, 426–27, 428, 434
Ophir, 270
order, 101–2, 106
ordinary means, 471–72
organization, 111
outsiders, 229–31, 449–50, 452
oxen, sacrifice of, 546

Palmer, Benjamin Morgan, 222
parables, 267, 365–66
paradise, 158–59
parents, 13–14, 383–84, 391
Parmenter, Daniel, 342–43
Pascal, Blaise, 498
passion, 428
pastors, 334
Paul
  at Athens, 219
  on judgment, 387–88
Payson, Edward, 515
peace, 109, 245–46
  with God, 117, 178
  in Israel, 115, 128
  loss of, 389–90
  between Solomon and Hiram, 124
  under Solomon, 288
peaceable kingdom, 108–10, 115–17
peace offering, 244–46
Peck, M. Scott, 418
Pelethites, 33–34
Penuel, 345
perfection, 223–24
performance prophecy, 320
Perkins, William, 544
persecution, 475–76
perseverance, 143, 537
persistence, in prayer, 514–15
Peter, 235–36, 517, 551, 575
petition, 222, 505
Pharaoh's daughter, 73–74, 167, 257, 295, 309
Pharisees, 207

Philadelphia Museum of Art, 211–12
Philistines, 193
Phillips, J. B., 557
Phillips, Richard, 47, 334
Phoenicians, 122
physical death, 458
physical strength, 50–51, 52
pierced bodies, 494–95, 501
pillars, 174–75, 185
pillars to the gods, 385
"pimpology," 330, 342
Pink, A. W., 440, 458, 464, 478, 514, 550
Piper, John, 42, 72, 509
pleasure, 13–14, 16, 490
pleasures, 39
plow, 545
political alliances, 292
Polo, Marco, 261–62
polygamy, of Solomon, 292–93
polytheism, 293
pomegranates, 175
Porras, Jerry, 96
possessions, 390
postmodern times, 294
pots, 182
power, 56–57, 68–69, 77, 292, 293–94, 322, 377, 419
  boredom of, 429
  seduction of, 112
  of Solomon, 257
  vs. promises of God, 410–11
  of Word of God, 351–54
powerful prayer, 441
power of God, as unlimited, 561–62
pragmatism, 47
praise, 215, 222, 247–48
  of Queen of Sheba, 268
prayer, 33, 183, 234–36, 359, 441
  of Elijah, 439–41, 488–91, 493–94, 498, 505–15, 517
  in name of Jesus Christ, 507–8
  of righteous person, 463–64
  of Solomon, 289
"prayer–blessing," 240
pride, 524
priests, 179–80
Princess Bride (film), 309
princesses, 292
Promised Land, 175, 239
promises of God, 26, 52, 103–5, 136–37, 143, 215–18, 239–40, 312, 325–27, 346, 393, 411, 513
proof, 496–501
prophecies, of coming of Christ, 271
prophet from Bethel, 359–68
prophets, 319
  hid in caves, 470–71
  suffering of, 586–87
prophets of Baal, 480–81, 486–87, 494–95, 504, 523
"prophet's reward," 453
propitiation, 192
prosperity, 100, 389–90
prostitutes, 85–86, 92–94
prostration, 501, 503, 513–14
Provan, Iain, 58, 112
Proverbs, 81, 89, 118, 329
providence, 455–56, 471–72, 517
provision, 226–28
psalms, of Solomon, 118
public worship, 190
purification, 224
Puritans, 297, 484
Puzo, Mario, 47

Queen of Sheba, 119, 262–73, 289

raising of son of widow of Zarephath, 456–61, 517
Ramachandra, Vinoth, 165
Ramah, 403–4
Ramoth–gilead, 577, 580–81, 582
ravens, 437–38, 442
Ravensbrook (concentration camp), 446–47

Reconciliation Walk, 560
redemption, 456
reformation, and prayer, 505
regulative principle for worship, 350–51, 495–96
Rehoboam, 328, 331, 396
  evil of, 384–90
  reckless choice of, 333–37
  submits to Word of God, 339–41
relics, 369
religion, 349
religious affections, 73
religious diversity, 348
religious frenzy, 494
remnant, 327–28
repentance, 207, 232, 322, 355–56, 367, 394, 507, 574–75
rescue, 225–26, 314
rest, 116, 127–28, 136
restlessness, of modern life, 165
resurrection, 457–58, 460–65
revenge, 47–48
reverence, in building of temple, 140
revival, and prayer, 505
Rezon, 310, 311, 318
rich, 283
Richard the Lionheart, 18–19
riches, 80–81, 279
righteousness, 376, 394
righteous prayer, 441, 463–64
ritual prostitution, 397
Roman Catholic Church, on suicide, 425
Rouse, Henry, 275
royal feast, 112–13
rules, 51
Rutayisire, Antoine, 48
Ruth, 176
Rwanda, 48
Ryle, J. C., 510

sacrifice, 71, 182, 191–93, 224, 244–47, 248
  of Elijah, 495, 497
sacrifices, 71
salvation, as royal feast, 113
Samaria, 426–27
Samuel, 320
sanctification, 140–41, 241, 394
sarcasm, of Elijah, 487
Saul, 47, 49, 320
Schaeffer, Francis, 475
scorpion, 336
Scriptures, study of, 82
sea, 177–78
second Moses, 332, 524, 536
Second Temple, 130
secular jobs, 468–69
security, 57, 59
self–denial, 72, 418
self–exaltation, 9–10, 37
self–gratification, 418
self–importance, 534–35
self–indulgence, 168, 169
selfless prayer, 510
self–pity, 533–34
self–righteousness, 531–33, 539
Sennacherib, 229
Sermon on the Mount, 170, 267
Serpent's Stone, 12
servant, 548
servant leadership, 334–36, 342
service, 129, 331, 333
seven (number), 223–24, 236
Seven Wonders of Ancient World, 121
sex, 56–57, 68–69, 77, 258, 293–94, 322, 377, 386, 419, 429
sexual conquest, 50–51, 52
sexual sin, 292, 306, 321, 386
Shakespeare, William, 287, 302–3
shalom, 245
Shea, George Beverly, 300
Sheba the Benjamite, 8
Shechem, 331, 345–46
Shemaiah, 340
Shemer, 426

Shiloh, 188, 320
Shimei, 46–47, 49, 58, 59, 66–67, 68
Shishak, 388, 401
shovels, 182
sic durat Gloria Dei, 286
sickness, 457
sickness unto death, 380–82
sic transit gloria mundi, 275, 282–83, 285, 286
Sidon, 445
Sidonia, 295
silence
  at building of temple, 140
  on Mount Carmel, 481–82, 489, 492
silver, 296
simplification, 164
simul iustus et peccator, 76
sin, 131, 213, 297–99
  consequences of, 310–12
  and doubt, 181
  honesty about, 375–76
  as intergenerational, 408–9
  precedes disgrace, 295–96
  resisting of, 297
  struggle with, 76
  ugliness of, 151
"sinner's prayer," 235, 291
Smarto, Donald, 400–401
Smith, Christian, 240–41
soli Deo gloria, 455, 509
Solomon
  accomplishments of, 207–8, 255–56, 289
  as anointed king, 58, 67
  blessing of, 238–39
  building of temple, 128–29, 161
  chose wisdom, 72, 250, 253
  coronation of, 32–34
  death of, 318, 328–29
  dedicatory prayer of, 212–21, 224, 254, 289
  enthronement of, 38
  everlasting kingdom of, 53–54
  falls into idolatry, 74
  as famous builder, 289
  flaws of, 145
  folly of, 290–94
  glory of, 163, 170, 254, 286, 388
  gold of, 388–89
  greatness of, 288–90
  heart of, 141–42, 244
  heavy yoke of, 332
  house of, 161
  humility of, 219–20
  international reputation of, 119–20, 124, 270
  international trade, 277–78
  kingdom of, 113–15
  kingly office of, 209
  knowledge of, 118–19
  love for God, 71–72
  as man of prayer, 289
  as man of rest, 127
  peace under, 288
  piety of, 259
  power of, 257
  praise of, 247
  as rightful heir, 8, 15, 28
  successes of, 253–55
  temptations of, 283–85
  throne of, 277
  as tragedy, 288, 303
  as "type" of Christ, 266
  unfaithfulness of, 144–45
  wealth, of, 256–57
  wickedness of, 292–94
  wisdom of, 80–82, 85–89, 117–20, 124, 263, 266–67, 289
  wives of, 167, 292–93, 295, 298–99
  worship of, 74
Solomon (Handel oratorio), 262
Song of Songs, 81, 118, 329
Sophocles, 288, 302
southern kingdom. *See* Judah (southern kingdom)
sovereign grace, 450–51
spiritual compromise, 404, 405

spiritual death, 381
spiritual depression, 522–28, 529–30, 535–38, 542
spiritual discovery, 264–65
spiritual immaturity, 336, 527
spirituality, of prayer, 505
spiritual opposition, 523
spiritual weapons, 503
splendor, of Solomon, 279–83
Spurgeon, Charles, 65, 110, 115, 213, 282, 337, 341, 382, 512
state, worship of, 490
statutes, 51
Steinbeck, John, 466–67
Stephen, 586
still small voice, 539–40
Still, William, 156, 470
stonecutters, 126
stones, 167–68
Storms, Sam, 344–45, 351
Stott, John, 304
Strobel, Lee, 265
success
  of ministry, 511–12
  worldly, 258, 490
Suetonius, 475
suffering, 53, 302, 459–60, 587
suicide, 423–26, 520–21, 524–25, 530
Sumerians, 128
Syria, 403–4, 553, 558

tabernacle, 65, 136, 138, 152, 173–74, 178, 182, 188, 195–96, 278
table fellowship, 12, 184
Tacitus, 475
taxation, 100
Taylor, Hudson, 513
tear, as sign of God's judgment, 320
teenagers, 335–37, 383–84
temple, 74
  beauty of, 148–51, 158
  construction of, 122–25, 134–40
  dedication of, 189, 192, 200, 254
  destruction of, 144
  as earthly copy of heavenly reality, 173
  furnishings of, 161, 165, 172–84
  as house of prayer, 183
  and kingship, 209–10
  of Solomon, 122
  splendor of, 151–54, 156
temple prostitutes, 386
temptation, 10, 68–69, 283, 359–61, 569
  of Solomon, 75
ten Boom, Corrie, 446–47
Ten Commandments, 142, 201, 241–42, 305, 347, 407, 569
Tenth Presbyterian Church, 510, 511–12
Tertullian, 475
testimonies, 51
thanksgiving, 208
theophany, 196
Thomas, 264–65, 461, 503
throne, 277
tithe, 169
Tolkien, J. R. R., 424
tongs, 182
tragedy, 287–88, 290, 301, 302, 312, 313
tragic hero, 288
Trainspotting (film), 521
transfiguration, 197, 517, 525
treasured people, 233–34
treasures, 277, 280
troubler of Israel, 473–74, 477–79
true prophets, 586–87
true worship, 495
trumpet, 37–38
truth, 501
Tutankhamen, King, 151
two masters, 484, 565
two tablets of stone, 187
Tyre, 122, 173, 256, 271

unbelief, 266, 458
unequal matches, 74

ungodly marriage, 570–71
Unitarian Universalist Association, 386
Urim and Thummim, 225
Uzzah, 188, 193

Vanderbilt Divinity School, 483
vanity, 329
vegetation, 158
vengeance, 48–49, 58
Versalle, Richard, 451–52
vessels, 182
vestibule, 138
victory, 231–32
vindication, 511–12
vine and fig tree, 116
vineyard, of Naboth, 565–68, 571–72, 574
violence, 58, 64–65, 68–69
visionary, 96

walking, 142–43, 251, 254, 291, 307, 323–24
Washington, George, 116
weak and helpless, 448, 452
wealth, 50–51, 52, 81
  limitations of, 280–81
  of Solomon, 256–57
weightiness, of majesty of God, 502–3
Wesley, John, 402, 411
Western Christians, 279
Westminster Abbey, 133, 318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495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15, 205, 509
widow of Nain, 457, 461
widow of Zarephath, 445–53, 455–61, 517
wilderness, 189
will of God, 16, 32, 142
Wimber, John, 471–72
wind, 539
Windsor Castle, 147, 149
wine, 420–21
wisdom, 77–79, 83
  better than gold, 280
  of Solomon, 80–82, 85–89, 118–19, 124, 263, 266–67, 289
Wiseman, Donald J., 240, 353
wise men, at birth of Jesus Christ, 271
Wishart, George, 549
wishes, 70–71
witnesses, 87
Wizard of Oz, 457, 487
Word of God, 51, 55, 361
  lack of faith in, 346
  neglect of, 345
  power of, 341, 351–54
  rejection of, 350, 580–84
  as source of true wisdom, 280
  as truth, 367–68, 587
work, 101, 428
world, hatred of, 475–76
worship, 75–76, 189–90, 195, 248, 386, 494–96, 501–2, 517
  of Jeroboam, 349–51
  of nations, 271
wrath of God, 303–7, 312–14, 379, 408, 414
Wright, Christopher, 242

Zabud, 98
Zadok, 15, 16, 19, 31, 33, 58, 97, 98
Zarephath, 445, 517
zeal, of Elijah, 517, 531–33
Zedekiah, 585–87
Zimri, 419–20, 422–24, 426, 428, 434

Available in the Reformed Expository Commentary series



1 Kings, by Philip Graham Ryken
Esther & Ruth, by Iain M. Duguid
Daniel, by Iain M. Duguid
Jonah & Micah, by Richard D. Phillips
Zechariah, by Richard D. Phillips
The Incarnation in the Gospels, by Daniel M. Doriani, Philip Graham Ryken, and Richard D. Phillips
Matthew, by Daniel M. Doriani
Luke, by Philip Graham Ryken
Acts, by Derek W. H. Thomas
Galatians, by Philip Graham Ryken
Ephesians, by Bryan Chapell
1 Timothy, by Philip Graham Ryken
Hebrews, by Richard D. Phillips
James, by Daniel M. Doriani

Forthcoming

1 Samuel, by Richard D. Phillips
John, by Richard D. Phillips
Philippians, by Dennis E. Johnson

“可悲的是，对许多北美基督徒而言，旧约圣经是一卷死书，常常仅仅被当作解读新约圣经的对照背景。菲尔·莱肯的工作远不止于此。这卷书是解经的典范，将扎实而负责任的释经与传递旧约圣经对教会之生命大能的热情结合在一起。”
——丹尼尔·I．布洛克，伊利诺伊州惠顿市惠顿学院冈瑟·H．克诺德勒旧约教授

“莱肯跻身于这一代极具恩赐的释经者之列。他为牧者和教师提供了这一卓越的资源，以帮助他们在预备讲章和课程时，为教会提供了巨大的服务。这本书清晰、有说服力、有学术性、有牧者心肠、具有挑战性、能鉴察人心，并能改变生命。我无法想象在讲《列王纪上》之前不先查阅这部重要著作。”
——史蒂文·J．劳森，阿拉巴马州莫比尔市基督团契浸信会主任牧师

“莱肯以他一贯的娴熟手法，使叙事栩栩如生；并以罕见的牧者技巧，有力地应用其中的真理。请准备好，你会因人性的悖逆而困扰，也会因人愚昧的循环往复而感到沮丧。但也请准备好，你会因上帝在每个时代和每个阶段都为自己留下见证的恩典而感到惊奇。”
——利亚姆·戈利格，宾夕法尼亚州费城市第十长老教会主任牧师

“莱肯在历史、文学、神学和牧养方面的恩赐结合在一起，使他成为引导人领略《列王纪上》丰富内涵的绝佳向导。对这卷书生动而敬畏的处理，将帮助那些希望以引人入胜的方式分享这卷被忽视之书的牧者和小组带领者。”
——保罗·豪斯，阿拉巴马州伯明翰市桑福德大学比森神学院神学教授

BIBLICAL STUDIES / COMMENTARIES
ISBN: 978-1-59638-208-4
53499
9 781596 382084

www.prpbooks.com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